太平御覽

第六卷

2000
Z222
19
2:6

太平御览

第六卷

任明 朱迪平 聂鸿音 校点

河北教育出版社

《太平御览》第六册

目　　录

第六三五卷　刑法部一……（1）
叙刑上(1)
第六三六卷　刑法部二……（8）
叙刑下(8)
第六三七卷　刑法部三 ……（14）
律令上(14)
第六三八卷　刑法部四 ……（21）
律令下(21)　　科附(26)
第六三九卷　刑法部五 ……（28）
听讼(28)
第六四〇卷　刑法部六 ……（36）
决狱(36)
第六四一卷　刑法部七 ……（43）
赃货(43)　　罪(47)
第六四二卷　刑法部八 ……（50）
囚(50)　　徒(55)　　徒作年数(57)
第六四三卷　刑法部九 ……（58）
狱(58)
第六四四卷　刑法部十 ……（67）
械(67)　　拳(70)　　锁(70)　　钳(72)

第六四五卷 刑法部十一 …… (73)
象刑(73) 诛(73) 辗(77)
烹(79)
第六四六卷 刑法部十二 …… (82)
斩(82) 枭首(86) 弃市(87)
考竟(87)
第六四七卷 刑法部十三 …… (89)
杀(89) 三族刑(92) 杂死刑附(93)
第六四八卷 刑法部十四 …… (95)
黥(95) 劓(96) 膑(96)
刖(97) 宫割(98) 造肉刑(98)
除肉刑(99) 论肉刑(99)
第六四九卷 刑法部十五…… (103)
髡(103) 鞭(104) 笞(107)
拷掠(108)
第六五〇卷 刑法部十六…… (111)
杖(111) 督(114) 流徒(114)
第六五一卷 刑法部十七…… (116)
除名(116) 免官(117) 收赎(117)
禁锢(120)
第六五二卷 刑法部十八…… (122)
赦(122)
第六五三卷 释部一…… (130)
叙佛(130)
第六五四卷 释部二…… (135)
奉佛(135)
第六五五卷 释部三…… (142)
僧(142) 异僧上(146)

第六五六卷 释部四……(150)
异僧下(150)
第六五七卷 释部五……(160)
经(160) 像(161)
第六五八卷 释部六……(166)
戒律(166) 禅(167) 塔(167)
寺(169)
第六五九卷 道部一……(173)
道(173)
第六六〇卷 道部二……(181)
真人上(181)
第六六一卷 道部三……(188)
真人下(188)
第六六二卷 道部四……(194)
天仙(194)
第六六三卷 道部五……(200)
地仙(200)
第六六四卷 道部六……(207)
尸解(207)
第六六五卷 道部七……(215)
剑解(215)
第六六六卷 道部八……(221)
道士(221)
第六六七卷 道部九……(228)
斋戒(228)
第六六八卷 道部十……(234)
养生(234)
第六六九卷 道部十一……(243)

服饵上(243)
第六七〇卷 道部十二……(248)
服饵中(248)
第六七一卷 道部十三……(254)
服饵下(254)
第六七二卷 道部十四……(261)
仙经上(261)
第六七三卷 道部十五……(267)
仙经下(267)
第六七四卷 道部十六……(275)
理所(275)
第六七五卷 道部十七……(282)
冠(282) 帻(286) 帔(286)
褐(286) 裙(287) 袍(287)
裘(287) 衣(288) 珮(288)
绶(288) 板(289) 笏(289)
裙(289) 铃(289) 杖(290)
节(290) 履(291) 舄(291)
帷帐(291) 席(292)
第六七六卷 道部十八……(293)
简章(293)
第六七七卷 道部十九……(302)
几案(302) 舆辇(304) 阙(308)
殿(308) 堂(308) 台(308)
阁(310) 楼(310) 观(310)
宫(310) 室(310) 房(311)
舍(311) 窗(311) 户(311)
门(312) 庭(312) 坛(312)

府(312)
第六七八卷 道部二十……(313)
传授上(313)
第六七九卷 道部二十一……(320)
传授下(320)
第六八〇卷 仪式部一……(327)
太常(327) 旂(327) 旌(328)
旆(328) 旃(329) 旗(329)
幡(330) 麾(330) 旄头(330)
云罕(331) 黄钺(331) 豹尾(333)
警跸(333)
第六八一卷 仪式部二……(335)
卤簿(335) 班剑(337) 棨戟(337)
节(339)
第六八二卷 仪式部三……(344)
玺(344) 绶(350)
第六八三卷 仪式部四……(355)
印(355)
第六八四卷 服章部一……(362)
总叙冠(362)
第六八五卷 服章部二……(369)
通天冠(369) 进贤冠(369) 远游冠(370)
章甫(370) 牟追(371) 收(371)
冔(371) 委貌冠(372) 高山冠(372)
法冠(373) 武弁(373) 鹖冠(374)
却敌冠(374) 却非冠(374) 巧士冠(374)
方山冠(375) 长冠(375) 樊哙冠(375)
第六八六卷 服章部三……(376)

	冕(376)	缨(378)	弁(380)
第六八七卷	服章部四……(383)		
	帻䩭(383)	帽(386)	巾(388)
	接离(390)	障日(390)	
第六八八卷	服章部五……(391)		
	貂蝉(391)	簪导(393)	白笔(395)
	帢(395)	帽(396)	幝头(397)
第六八九卷	服章部六……(398)		
	衣(398)		
第六九〇卷	服章部七……(409)		
	衮衣(409)	鹭衣(411)	毳衣(411)
	绨衣(412)	玄衣(412)	玮衣(412)
	揄狄(413)	阙翟(413)	鞠衣(413)
	展衣(414)	褖衣(414)	袗衣(414)
	朱衣(414)		
第六九一卷	服章部八……(416)		
	单衣(416)	中衣(419)	曲领(419)
	袿襹(419)	裓(420)	鞶囊(421)
第六九二卷	服章部九……(423)		
	珮(423)	环(427)	玦(428)
	笏(429)		
第六九三卷	服章部十……(434)		
	袍(434)	褐(437)	衫(438)
	襜褕(439)		
第六九四卷	服章部十一……(441)		
	裘(441)		
第六九五卷	服章部十二……(448)		
	裙(448)	裤(450)	裤褶(453)

第六九六卷 服章部十三……(455)
带(455) 大带(456) 裘(457)
裙(459) 裩(460)
第六九七卷 服章部十四……(462)
履(462) 舄(467) 袜(468)
第六九八卷 服章部十五……(470)
屐(470) 屐(471) 屣(474)
鞞(474) 屏(475) 屦(477)
第六九九卷 服用部一……(478)
帐(478) 幔(482) 幌(483)
帱(483) 床幨(484) 青庐(484)
第七〇〇卷 服用部二……(485)
帘(485) 帷(487) 幄(489)
幕(490) 帟(492)
第七〇一卷 服用部三……(493)
屏风(493) 步障(497) 承尘(498)
第七〇二卷 服用部四……(500)
扇(500) 盖(505)
第七〇三卷 服用部五……(509)
麈尾(509) 如意(510) 拂(512)
唾壶(513) 书台(514) 香炉(514)
第七〇四卷 服用部六……(516)
囊(516) 帊幞(520)
第七〇五卷 服用部七……(522)
篮(522) 篋(522)
第七〇六卷 服用部八……(524)
床(524) 榻(530) 胡床(531)
第七〇七卷 服用部九……(532)

枕(532) 被(535)
第七〇八卷 服用部十……(541)
簟(541) 褥(542) 毡(544)
卧具(546) 氍毹(546) 毹氍(547)
第七〇九卷 服用部十一……(548)
荐席(548)
第七一〇卷 服用部十二……(556)
几(556) 案(559) 杖(561)
第七一一卷 服用部十三……(566)
箱(566) 巾箱(566) 笥(567)
笈(567) 火笼(568)
第七一二卷 服用部十四……(570)
熨斗(570) 澡盘(570) 澡灌(571)
伏虎(571)
第七一三卷 服用部十五……(573)
匣(573) 匮(573) 厨(574)
第七一四卷 服用部十六……(575)
梳篦(575) 刷(576) 镊(576)
觿(577) 剔齿纤(577)
第七一五卷 服用部十七……(578)
步摇(578) 假髻(578) 髲(579)
第七一六卷 服用部十八……(580)
手巾(580) 絮巾(580)
第七一七卷 服用部十九……(582)
镜(582) 镜台(587) 奁(588)
合(588) 多罗(588) 严器(589)
第七一八卷 服用部二十……(590)
笄(590) 钗(590) 镊(593)

	珰珥(593)	钏(594)	指环(595)
第七一九卷	服用部二十一……(597)		
	粉(597)	黛(598)	脂泽(598)
	燕脂(599)	的(599)	花胜(600)
第七二〇卷	方术部一……(601)		
	养生(601)		
第七二一卷	方术部二……(610)		
	医一(610)		
第七二二卷	方术部三……(617)		
	医二(617)		
第七二三卷	方术部四……(625)		
	医三(625)		
第七二四卷	方术部五……(633)		
	医四(633)		
第七二五卷	方术部六……(639)		
	卜上(639)		
第七二六卷	方术部七……(650)		
	卜下(650)	龜卜(656)	虎卜(656)
	鸡卜(656)	鸟卜(656)	樗蒲卜(656)
	十二棋卜(656)	竹卜(657)	牛蹄卜(657)
第七二七卷	方术部八……(658)		
	筮上(658)		
第七二八卷	方术部九……(668)		
	筮下(668)		
第七二九卷	方术部十……(678)		
	相上(678)		
第七三〇卷	方术部十一……(685)		
	相中(685)		

第七三一卷 方术部十二……(693)
相下(693)
第七三二卷 方术部十三……(699)
占候(699)
第七三三卷 方术部十四……(705)
占星(705) 占风(708) 占雨(709)
望气(710)
第七三四卷 方术部十五……(713)
巫上(713)
第七三五卷 方术部十六……(722)
巫下(722) 厌蛊(726)
第七三六卷 方术部十七……(730)
祝(730) 符(734) 术(735)
第七三七卷 方术部十八……(738)
禁(738) 幻(741)
第七三八卷 疾病部一……(745)
总叙疾病上(745)
第七三九卷 疾病部二……(753)
总叙疾病下(753) 狂(755) 阳狂(758)
人谓之狂(759) 癫(760) 痴(761)
痫(763)
第七四〇卷 疾病部三……(764)
聋(764) 盲(765) 瘖哑(768)
吃(769) 秃(770) 齶(770)
齵齿(771) 兔缺(771) 瘿(771)
伛偻(772) 疣赘(772) 瘤(773)
跛躄(773) 偏枯附(774) 尰(775)
第七四一卷 疾病部四……(776)

头痛(776) 心痛(776) 腹痛(777)
咽痛并噎(778) 烦懑(778) 劳悸(779)
眩(779) 喝(780)
第七四二卷 疾病部五……(781)
疮(781) 痱(783) 螫毒(783)
蛊(783) 痈疽(784) 瘘(785)
癣(786) 瘙(786) 疥(786)
恶疾(787) 疫疠(787)
第七四三卷 疾病部六……(789)
霍乱(789) 疰(789) 疟(789)
消渴(791) 厥逆(791) 咳嗽(792)
呕吐(792) 水疾(793) 肿(793)
疝(794) 瘕(794) 痹(795)
痔(796) 痢(796) 阴痿(796)
阳病(797)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三十五

刑法部一

叙刑上

《易·蒙卦》曰：初六发蒙，利用刑人。《象》曰：利用刑人，以正法也。刑人之道，遣所恶也。以正法制，故刑人也。

又《豫卦》曰：顺以动，豫。圣人以顺动，则刑罚清而民服。

又《噬嗑卦》曰：噬嗑亨，利用狱。噬，啮也。嗑，合也。凡物之不亲，由有间也，物之不齐，由有过也。有间与过，啮而合之，所以通也。刑克以通，狱之利也。《象》曰：雷电噬嗑，先王以明罚勒法。

又（曰）《丰卦·象》曰：雷电皆至丰，《丰》君子以折狱致刑。文明以动，不失清理也。

《尚书·舜典》曰：象以典刑，象，法也。法用常刑，用不越法。流宥五刑，宥，宽也。以流放之法宽五刑。鞭作官刑，以鞭为治官事之刑。朴则教刑，朴，夏楚也。不勤道业，则挞之。金作赎刑，金，黄金。误而入刑，出金以赎罪。眚灾肆赦，怙终贼刑。眚，过也。灾，害也。肆，缓也。贼，杀也。过而有害，当缓赦之。怙奸自终，当刑杀之。钦哉钦哉，惟刑之恤哉。舜陈典刑之义，敕天下使敬之，忧欲得中。

又《舜典》曰：帝曰："皋陶！蛮夷猾夏，寇贼奸宄，猾，乱也。夏，华夏。群行攻劫曰寇，杀人曰贼。在外曰奸，在内曰宄。言无教之致。汝作士，五刑有服，士，治狱官也。五刑，墨劓剕宫大辟。服，从也。言刑得轻重中正之法也。五服三就；既从五刑，谓服罪也。行刑当就之处：大罪于原野、大夫于朝，士于市。五流有宅，五宅三居。谓不忍加刑则流放之，若四凶则有五刑之流，各有所居。五居之差有三等之居；大罪四裔，次九州之外，次千里之外也。惟明克允。"言皋陶能明信五刑，施之远近。蛮夷猾夏，使威信服，无敢犯之者。

又《大禹谟》曰：帝曰："皋陶！惟兹臣庶，罔或干予正。无有干我正，言顺耳。汝作士，明于五刑，以弼五教，期于予治，弼，辅也。期，当也。叹其能以刑辅教，当于治体。刑期于无刑，民协于中，时乃功，懋哉。"虽成行刑以杀，正杀经无犯者。刑期于无所刑，民皆合于大中之道，是汝之功勉之。皋陶曰："帝德罔愆，临下以简，御众以宽。罚弗及嗣，赏延于世。宥过无大，刑故无小。罪疑惟轻，功疑惟重。刑疑附轻，赏疑从重，忠厚之至。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兹用不犯于有司。"辜，罪也。经，常也。司，主也。皋陶因帝勉己，遂称帝之德，所以期民不犯上也。宁失不常之罪，不枉不辜之善，仁爱之道。

又《皋陶谟》曰：天讨有罪，五刑五用哉。言天以五刑罚有罪，用五刑宜必当。

又《吕刑》曰：穆王训夏赎刑，吕侯以穆王命作书，训畅夏禹赎刑之法，更从轻矣。布告天下。作《吕刑》。吕刑，后为甫侯，故或称甫刑。惟吕命。王享国百年，耄荒，言吕侯见命为卿时，穆王以享国百年，耄乱荒忽，穆王即位，过四十矣。言百年大期，虽志而能用贤以扬名。度作刑以诘四方。度时世所宜，训作赎刑，以治天下四方之民。

《尚书大传》曰：子张曰："尧舜之王，一人刑而天下治，何则？教诚而爱深也。今一夫而被此五刑。"子龙子曰："未可谓能为书。"二人俱举吕侯之说刑也。被此五刑，喻犯数罪也。孔子曰："不然也。五刑有此教。"教然耳。犯数罪犹以上一罪刑也。

又曰：子夏曰："昔者三王悉然欲错刑遂罚，错，处也。遂，行也。平心而应之，和然后行之。然且曰：'吾意者以不平虑之乎？吾意者以不和平之乎？'如此者三，然后行之。此之谓慎罚。"

又曰：孔子曰："古之刑者省之，今之刑者繁之。其教，古者有礼然后有刑，是以刑省也。今也反是，无礼而齐之以刑，是以繁也。"

《书》曰：伯夷降典礼，（析）[折]民惟刑。谓有礼然后有刑也。

又曰：兹殷罚有伦，今也反是，诸侯不同听，每君异法。听，设狱也。听无有伦，是故知法难也。

又曰：有过，赦。小罪勿增，大罪勿累。延罪无辜曰累。老弱不受

刑，有过不受罚。故老而受刑谓之悖，弱者受之不克，不赦有过谓之贼。

《诗·小雅》曰：《菀柳》，刺幽王也。暴虐无亲，而刑罚不中也。

《诗含神雾》曰：烨烨震电，不宁不令。此应刑政之大暴，故震雷惊人，使天下不安。

《周礼·地官上·大司徒》曰：以乡八刑纠万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姻之刑，四曰不悌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乱民之刑。纠犹割察也。不弟不敬，况师长也。造言，讹言惑众。乱民，乱名改作，执左道以乱政也。任谓朋友相任也。恤谓相忧。

又《地官下·司市》曰：市刑：小刑宪罚，中刑徇罚，大刑朴罚。其附于刑者归于士。徇，举以示其地之众也。朴，挞也。国君过市，则刑人赦；大人过市，罚一幕；世子过市，罚一帘；命夫过市，罚一盖；命妇过市，罚一帷。谓诸侯及夫人世子过其国之市，大夫内子过其都之市也。市者，人所交利而行刑之处，君子无故不游观焉，若游观则施惠以为说。

又曰：《秋官上》曰：大司寇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国诘四方。典，法也。诘，禁也。《书》曰：穆王훈荒，度作详刑以诘四方也。一曰刑新国用轻典；新国，新辟地立君之国也。用轻法者，为其民之未习于教。二曰刑平国用中典；平国，承平守成之国。用中典者，常行之法。三曰刑乱国用重典。乱国，篡弑叛逆之国。用重典者，以其化恶，伐灭之也。以五刑纠万民：一曰野刑，上功纠力；功，农。功力，勤力也。二曰军刑，上命纠守；命，将命也。守，不失部伍也。三曰卿刑，上德纠孝；德，六德也。善父母为孝也。四曰官刑，上能纠职；能，能其事也。职，职事修理也。五曰国刑，上愿纠暴。愿，恭慎也。暴为当恭，字文误也。

《礼》曰：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

又曰：九十曰耄，七[年][十]曰悼。悼与耄虽有罪，不加刑焉。

又曰：刑者，侀也。刑者，成也。一成而不可变，故君子尽心焉。

《传》曰：先君周公作誓命曰：毁则为贼，掩贼为藏，窃藏为盗，

盗器为奸。主藏之名，赖奸之用，为大凶德，有常刑无赦，在九刑不忌。誓命已下，皆九刑之书。

又曰：晋侯之(第)[弟]阳干乱行于曲梁，行，陈。曲梁，地名。魏绛戮其仆。仆御。晋侯怒，谓羊舌职曰："合诸侯以为荣，阳干为戮，何辱如之？必杀魏绛。"对曰："绛无二志，事君不避难，有罪不逃刑。其将来辞，何辱命焉？"言终，魏绛至。

又曰：声子谓楚令尹子木曰："善为国者，赏不僭而刑不滥赏。僭则惧及淫人，刑滥则惧及善人。若不幸而过，宁僭无滥。与其失善，宁其利淫。无善人则国从之。从之亡也。古之治民者，劝赏而畏刑，恤民而不倦。赏以春夏，刑以秋冬。是以将赏，为之加膳，则饫赐，此以知其劝赏也；将刑，为之不举，不举则彻乐，此以知其畏刑也。"

又曰：初，景公欲更晏子之宅，曰："子之宅近市，湫隘嚣尘，不可以居。湫，下；隘，小；嚣，声；尘，土。请更诸爽垲者。"爽，明；垲，燥。辞曰："君之先臣容焉，先臣，晏子之先人。臣不足以嗣之。于臣侈矣。"公笑曰："子近市，识贵贱乎？"对曰："既利之，敢不识乎？"公曰："何贵何贱？"于是景公繁于刑，有蹇踊者。故对曰："踊贵屦贱。"景公为是省于刑。君子曰："仁人之言，其利博哉！晏子一言而齐侯省刑。"

又曰：郑人铸刑书。铸刑书于鼎，以为国之常法。叔向使谓子产曰："昔先王议事以制，不为刑辟，惧民之有争心也。夏有乱政，而作《禹刑》，商有乱政，而作《汤刑》，夏商之乱者，禹汤之法。言不能议事以制。周有乱政，而作《九刑》。周之衰，亦为刑书，谓之九刑。三辟之兴，皆叔世也。言制书不起于始全盛之世。今吾子相郑国，作封洫，立谤政，制三辟，铸刑书，制三辟，谓用三代之末法。将以靖民，不亦难乎？"

又曰：为刑罚威狱，使民畏忌，以类其震曜杀戮。云电震曜，天地威也，刑狱以象类之。

《论语》曰：导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

又曰：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

《孝经》曰：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

《家语》曰：闵子骞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以德以法。夫德法者，御民之具，犹御马之有衔勒也。君者，人也；吏者，辔也；刑者，策也。夫人君之政，执其辔策而已乎。"闵子骞曰："敢问古之为政。"孔子曰："古者天子以内史为左右手，以德法为衔勒，以百官为辔，以刑罚为策，以万人为马，以御天下，数百年而不失也。"又曰：有父子讼者。孔子同狴执之，三月不别，其父请止。夫子赦焉，曰："上失其道，狱犴不治，不可刑也。

《书》曰：乂刑乂杀勿庸，以即汝心。三尺之限，空车不能登者何？峻故也。百刃之山，重载陟焉何？陵迟也。俗之陵迟久矣。虽有刑法，人能勿逾乎？"

《国语》曰：臧文仲曰："大刑用兵甲，次刑用斧钺，中刑用刀锯，薄刑用鞭朴，以威民也。"

《孔丛子》曰：仲弓问古之刑教与今之刑教。孔子曰："古之刑教省，今之刑教繁。古教有礼，然后有刑，是以刑省。今无礼以教，而齐之以刑，是以刑繁。"

《史记》曰：胡亥立，以赵高为郎中令。令更变律，有罪者相坐收族。又群盗起，胡亥责李斯。斯惧，上书请行督责，刑者相半。其后赵高谮斯，具五刑，腰斩，夷三族。

又曰：申不害、韩非好刑名法术之学，以为儒者以文乱法，侠者以武犯禁。

《汉书·刑法志》曰：古人有言曰：天生五材，民并用之，废一不可。鞭朴不可弛于家，刑罚不可废于国，征伐不可偃于天下。用之有本末，行之有逆顺耳。

又曰：孝武即位，征发烦数，百姓贫穷，民被酷吏，击奸断宄不胜。于是招进张汤、赵禹之属，修定法令。

又曰：古之知法者，能省刑本也。今之知法者，不失有罪，上下

相临，以刻为明。深者获功名，平者多后患。谚曰：鬻棺者欲岁之疫，非憎人欲杀之，利在于人死。

又曰：贡禹上言："孝文皇帝时，贵廉洁，贱贪污，贾人、赘婿及吏坐赃者皆禁锢，不得为吏。无赎罪之法，欲令[行]禁止，海内大化。武帝始临天下，尊贤用士，开地广境，自见功大，遂纵嗜欲。乃一时之变，使犯法者赎罪，入谷者补吏。是以官乱民贫，盗贼并起。"

又曰：文帝制："人有已论其父母妻子同产坐之，及收孥律令宜除之，孥，子也。秦法：一有罪，并收其家也。罪疑者与人。"从轻断之。于是刑罚大省，断狱四百。

又曰：秦始皇专任刑罚，躬操文墨，昼断狱，夜理书。

又曰：于定国为廷尉，季秋后请谳。时上常幸宣室，斋而居，决事刑狱，号平反也。反音番。

又曰：董仲舒云："阳为德，阴为刑。阳常居大夏，而生养育长为事；阴常居大冬，而积于虚空不用之处。以此见天之任德不任刑也。"

又曰：秦用商鞅之法，故帝王之道，刑戮妄行，人不聊生，逃亡山野，并为盗贼，断狱一岁八十万数。

又曰：《刑法志》曰：古人有言：满堂饮酒，有一人向隅而泣，则一堂不乐。王者之于天下，犹一堂之上也。一人不得平，为之凄怆。今郡国被刑，或冤死者多，此和气所以未洽者也。原夫狱刑所以蕃者，《书》曰："伯夷降典，折民惟刑。"言伯夷示礼法以道，人人习之，礼然后用刑也。言制礼以止刑，犹堤防之隘水也。今堤防陵迟，礼制未立；死刑过制，生刑易犯。饥寒并至，穷斯滥溢。豪杰擅私为之囊橐，言容隐奸刑，若囊盛物。奸邪所隐，则狃而寖广。狃，串习也。寖，渐。狃音女九切。

《后汉书》曰：光武留心庶狱。然自王莽之后，旧章不存，法纲弛纵，无以惩肃。梁统上疏曰："臣愚以为刑罚在衷，无取于轻，是

以五帝有流殛放煞之诛，三王有大辟刻肌之刑，所以为除去乱也。高帝定法，传之后代。遭世康平，因时施恩，去肉刑相坐之法，天下几平。武帝值中国全盛，征伐远方，百姓罢弊，豪杰犯禁，奸吏弄法，故重首匿之科，著知纵之律。宣帝履道要以御海内，臣下奉宪，不失绳墨，天下称安。孝元、孝哀即位日浅，丞相王嘉等猥以数年之间亏除先帝旧约，穿令断律凡百余事。臣取其尤妨政者条奏，伏谓择其善而从之，以定不易之典。"时廷尉议以为崇刑峻法，非明王急务，遂罢之。

又曰：梁统对尚书问议刑曰："圣帝明王制立刑罚，故虽尧舜之盛，犹诛四凶。《经》曰：'天讨有罪，五刑五用哉。'又曰：爰制百姓于刑之衷，孔子曰：'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措，置也。衷之为言不轻不重之谓也。《春秋》之诛，不避亲戚，所以防患救乱，全安众庶，岂无仁爱之恩，贵绝残贼之路也。"

又曰：郎顗上书言："今立春之后，火卦事用，所当温而寒，违反时节，由功赏不至而刑罚必加也。宜须立秋顺气行罚。"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三十六

刑法部二

叙刑下

《晋书》曰：羊亮为太傅杨骏参军，时京邑多盗窃，骏欲更重其法，盗百钱加大辟，请官属会议。亮曰："昔楚江乙母失布，以为盗由令尹。公若欲无盗，将自止，何重法为？"骏惭而止。

《后魏书》曰：韩骐麟为齐州刺史，宽刑罚。从事刘普庆说曰："明公杖节分忧，无所斩戮，何以示威？"答曰："人不犯，何以戮乎？若须立威，当以卿始。"庆惭惧而退。

《梁书》曰：武帝敦睦九族，优藉朝士，有犯罪者，皆讽臣下屈法申之。百姓有罪，即按以法。其缘坐，老幼不免，一人逃亡，举家质作，人既穷急，奸宄益深。后帝亲南郊，秣陵老人遮帝曰："陛下为法，急于黎庶，缓于权贵，非长久之术。诚能反是，天下幸甚。"帝锐意儒雅，疏简刑法，自公卿大臣，咸不以鞫狱留意，奸吏招权，巧文弄法，货贿成市，多致枉滥。大率二岁刑以上，岁至五千人。是时徒居作者具五任，其无任者著斗械。任即课也。若疾病，权解之。

《后周书》曰：大象元年，诏罢高祖所约法。初，高祖作《刑书要制》，用法严重。及帝即位，以海内初平，恐物情未附，乃除之。

《隋书》曰：后周大象元年，诏："高祖所立刑书，用法深重，其一切除之。"然帝数行肆赦，为奸者皆轻犯刑法，政令不一，下无适从。于是又广《刑书要制》而更峻其法，谓之《刑经圣制》。宿卫之官一日不直，罪至削除。逃亡者皆死，而家口籍没。上书自误者科其罪，鞭杖皆百二十为度，名曰天杖。其后人加至二百四十。又作磔

砺车，以威妇人。其决人罪云与杖者即一百二十，多打者即二百四十。

又曰：开皇十六年八月景戌诏："决死罪者，三奏而后行刑。"

《唐书》曰：贞观五年诏："京师诸司比来奏决死囚，虽立五覆，一日即了，未暇审思，五奏何益？纵有追悔，又无所及。自今后宜二日中五覆奏，下诸州三覆奏。"又手敕曰："比来断狱，多据律文，虽情有可矜，而不敢违法。守文定罪，或恐有冤。今后门下省覆奏，有据法合死而情可矜者，宜录状以闻。"

又曰：太宗尝录囚徒，悯其将死，为之动容。顾谓侍臣曰："刑典仍用，盖风化未洽之咎。愚人何罪而肆重刑乎？更彰朕之不德也。用刑之道，当审事理之轻重，然后加之以刑罚，何有不察其本而一概加诛？非所以恤刑重人命之谓也。"

又曰：贞观中制："从立春至秋分，不得奏决死刑。其大祭祀及致斋日、朔、望、上下弦、二十四气、雨未晴、夜未明、断屠日月及假日并不得奏决死刑。"

又曰：贞观中制："古者行刑，君为彻乐减膳。今庭无恒设之乐，莫知何彻。然对食即不啖酒肉。自今已后，刑人日勿进酒肉。内教及太常，并宜停教。"

又曰：永徽中，高宗谓侍臣曰："狱讼繁多，皆由刑罚枉滥，故《礼》曰，刑者，成也。一成而不可变。末代断狱之吏，皆以苛刻为明，是以秦氏网密秋荼而获罪者众。今天下无事，四海乂安，欲与公等共行宽政。今日刑罚，得无枉滥乎？"太尉无忌对曰："陛下欲致刑网宽平，臣下犹不识圣意。此法弊来已久，非止今日。若情存体国，即共号痴人，意在深文，便为能吏，所以罪虽合杖，必致遣徒，理有可生，务入于死。非惜前人陷于死刑，务取名耳。陛下矜而令放，法司亦宜固请，但陛下喜怒不妄加于人，刑罚自然适中。"高宗曰："卿言是矣。"

又曰：神功初，天后谓侍臣曰："近者朝臣多被周兴、来俊臣等

推勘，递相牵引，咸自承服。国家有法，朕岂能违？中间疑有枉滥，更使近者就狱亲问，皆自承引不虚，朕不以为疑，即可其奏。自周兴、俊臣死后，更无闻有反逆者。然则已前就戮者，不有冤滥耶？"姚元崇对曰："自垂拱已后，被告身死破家者，皆是枉酷自诬而死。告者持以为功，天下号为罗织甚于汉之党锢。陛下令近臣就狱问者，近臣亦不保，何敢辄有动摇？被问者若翻言，惧遭其毒手。赖上天降灵，圣情发寤，诛锄凶竖，朝廷乂安。今日已后，臣以微躯及一门百口保见在内外官，更无反逆者。若后有征验，反逆有实，臣请受知而不告之罪。"上大悦曰："前宰相皆顺成其事，陷朕为淫刑之主。闻卿所说，甚合朕心。"

又曰：陆象先为益州长史，在官务以宽仁为政。司马韦抱贞言："望明公稍行杖罚，以立威名。不然，恐下人怠惰，无所惧也。"象先曰："为政者，理则可矣。何必严刑树威，损人益己？恐非仁恕之道。"

又曰：开元二十五年，刑部断狱，天下死罪惟有五十八人。大理少卿徐峤上言："大理狱院由来相传杀气太盛，鸟雀不栖。至是鹊巢其树。"于是百寮上表贺，以为几至刑措。

又曰：大宗性仁恕。言事者谏曰："陛下为政，伤于太宽，朝典由是不肃。"上笑而答曰："今时运艰难，凡人臣事朕者，窥少禄利耳。今府库空竭，无俸入俾之优足，但峻刑科，是君上有威无恩，朕所不忍行也。"

《管子》曰：夫争强之国先争刑令。国之轻重者，刑也。

《文子》曰：道狭然后任智，德薄然后任刑，明浅然后任察。任智者心乱，任刑者上下恐，任察者下求善以事其上。

《庄子》曰：赏罚利害，五刑之辟，教之末；礼法度数，刑名比详，治之末也。

又曰：民为外刑者，金与木也；为内刑者，动与过也。胥人之离外刑也，金木讯之；离内刑也，阴阳食之。免内外之刑者，惟真人能

之。

《司马法》曰：先王之治，从天之道，设地之宜，乃作五刑，以禁民僻；乃兴甲兵，以讨不义。制瑞节以通使，巡狩省方以会诸侯、考不同，正礼，月正时历，考不同者，正法度齐于天子法度也。正礼者，上下之礼也。月正时历者，月正朔名也。时历，时气正月相应也。名文章、车服名月爵。称文章车服，所以显有德，异尊卑，使不逾制度也。天子法度，不从命，为乱常法也。比德逆天之时，比政德不行也。不顺时生杀之叙也。乃征师于诸侯征之；不会朝过聘则刘；刘，杀也。诸侯背叛不会朝过聘则杀之。废贡职、擅称兵、相侵削，废天子之命则黜；不从王者法度，则征其罪而黜之也。改历史、衣服、文章，易礼变刑则放；若奉王法，则不之远方。娶同姓，以妾为妻，变太子，专罪大夫，擅立关，绝降交则幽；幽系。慢神省哀，夺民之时，重粟畜货，重罚暴虐，自佚，宫室过度，宫妇过数，则削地损爵。

《尸子》曰：秦穆公明于听狱。断刑之日，揖士大夫曰："寡人不敏，使民入于刑，寡人与有戾焉。二三子各据尔官，无使民困于刑。"缪公非乐刑民，不得已也。此其所以善刑也。

又曰：车轻道近，则鞭策不用。鞭策之所用，远道重任也。刑罚也者，民之鞭策也。

《商君书》曰：晋文将欲明刑，于是合诸卿大夫于冀宫。颠颉后至，吏请其罪，遂断颠颉之脊。人皆惧曰："颠颉之有宠也，断脊以循；而况于我乎？"乃无犯禁者。晋国大理。

《吕氏春秋》曰：皋陶作士刑。

《韩子》曰：殷之法：灰弃于术者刑。子贡以为重，问之仲尼。仲尼曰："灰弃于术，必燔人。燔人怒则斗，斗则三族相杀，虽刑之可也。"

又曰：楚国法：太子不得乘车王弟门。时天大雨至，急召太子。庭中有淖，太子遂驰第门，庭理以殳击马，遂败其驾。太子泣请王诛之。王乃益廷理爵三级。

《淮南子》曰：圣人因民之所喜而劝善，因民之所恶以禁奸。故

赏一人而天下誉之，罚一人而天下畏之。故至赏不费，至刑不滥。孔子诛少正卿而鲁国之邪塞，子产诛邓析而郑国之奸禁。

又曰：赵政昼决狱，夜理书。赵政，秦皇帝也。御史冠盖接于郡县，覆督稽留戍五岭以备越，筑城以守胡。然奸邪萌生，盗贼群居，事愈烦而乱愈多。故法者，治之具也，而非所以中也。

又曰：子发为上蔡令，民有当刑狱断论，定决于令前。子发喟然有惨恤之心，罪人以刑而不忘其恩子发，楚威王臣也。在春秋后。日。此其后，子发得罪于威王，而奔于刑者于城下之卢。追者至，蹀足而怒曰："子发亲决吾罪，而吾怨之，慴于骨体。使我得肉而食之，其知厌乎？"追者皆以为然，不索其内，果活子发。

《白虎通》曰：圣人治天下，必有刑罚何？所以助治，顺天之度也。故悬爵赏者，示有所劝也；设刑罚者，明有所惧也。

《传》曰：三王肉刑，应世以立刑者，五帝之鞭策。刑所以五何？法五行也。五帝画其衣，象五行也。

《世本》曰：伯夷作五刑。

《会稽典录》曰：阚泽字德润，山阴人也。初，吕壹奸罪发闻，有司穷治，奏以大辟。或以为宜加焚烈，用彰其恶。吴王以问泽。泽曰："盛明之世，不宜有此刑。"遂从之。

徐幹《中论》曰：政之大纲有二。二者何？赏罚之谓也。君明于赏罚之道，则治不难矣。赏罚者不在乎必重，而在于必行。必行则虽不重而人肃，不行则虽重而人怠，故先王务赏罚之必行。《书》曰："尔无不信，朕不食言。汝不从誓言，予则孥戮汝。"

桓范《世要论》曰：德多刑少者，五帝也。刑德相半者，三王也。刑多德少者，五霸也。纯用刑而亡者，秦也。

又曰：夫刑辟之作，所从来尚矣。圣人以治，乱人以亡。是以古属帝王，莫不详慎之者，以为人命至重，一死不生，一断不属。故尧舜之明，犹惟刑之恤。是以后圣制法，设三槐九棘之吏，肺石嘉石之诉，然由复三刺，金曰"可煞"。然后杀之。罪若有疑，即从其

轻。此盖详慎之至也。

杜恕《笃论》曰：圣王之制刑也，非以害民也，将以利民也。故民从而安之。非以陷民也，将以导民也。故民从而化之。断一人之狱，而天下义之，是安之也。断一人之狱，而天下伏之，是化之也。当于民心，合于道理，所断于民者，不行于身，公之也。

《君臣正论》曰：《书》称："钦哉，惟刑之恤。"又曰："宥过无大，刑故无小。"此前王明德慎罚之意也。昔汉文感缇萦之孝，遂去肉刑。近则太宗视明堂之图，欲宽背罚。于公以阴德救物，袁安耻职罪鞫人。此前代圣主贤臣钦恤之志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三十七

刑法部三

律令上

《书》曰：王曰："呜呼！凡我有官君子，钦乃攸司，慎乃出令。令出惟行，弗惟反。"有官君子，大夫已上。叹而诫之，使敬汝所司，慎汝出令。从政之本，令出必惟行之，不惟反改。若二三其令，乱之道也。

《韩诗》曰：古者必有命民，民有能敬长怜孤、取舍好让者，命于其君，然后得乘饰车骈马；未得命者，不得乘车，乘车皆有罚。故其民虽有余财侈物，而无礼义功德，即无所用其余财侈物。故其民皆兴仁义，而贱不争贵，强不陵弱，众不暴寡。是唐虞之所以象典刑，而民莫敢犯也。

《论语·子路》曰：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令，教令也。

《国语》曰：越王勾践令民壮者无娶老妇，老者无娶壮妇。女子十七不嫁，丈夫二十不娶，其父母有罪。将勉者勉乳。以告公，令医守之，医，乳医也。生男二壶酒、一犬；生女二壶酒，一豚；生三人与之乳母；生二人与之饩。三子力不能独养，故与乳母。

《家语》曰：孔子初仕，为中都宰。制为养生送死之节，长幼异食，强弱共任，男女别涂，路不拾遗，器不雕伪，市不二价。行之一年，而四方诸侯皆则焉。定公谓孔子曰："学子之法，以治鲁国，何如？"孔子对曰："虽天下可也，何但鲁国而已哉？"

《尔雅》曰：柯、宪、刑、范、辟、律、矩、则，法也。诗曰：伐柯伐柯，其则不远。论语曰：不逾矩也。

《释言》曰：坎、律，铨也。易坎卦主法。法律皆所以铨量轻重。

《释名》曰：法，逼也。人莫不欲从其志，逼正使有所限也。令，领理使不相犯也。律，篥音累。也。囚人心使不得放肆也。

《史记》曰：商鞅定法，秦人初言令不便者以千数，于是太子犯法。卫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将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师公孙贾。明日，秦人皆趋令行之。令初下，有言令不便者，有来言令便者。卫鞅曰："此皆乱化之人也。"尽迁于边城。其后人莫敢议令。

《汉书》曰：高祖初入关，约法三章曰："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蠲削烦苛，兆民大悦。其后四夷未附，兵革未息，三章之法，不足以御奸，于是相国萧何捃摭秦法，取其宜于时者，作律。

又曰：惠帝四年，除挟书律。如淳曰：秦始皇令敢有挟诗书偶语者俱为城旦也。

又曰：汉王下令：军士不幸死者，吏为衣衾棺敛，转送其家。四方归心焉。

又曰：元帝为太子，壮好经书，宽博谨慎。初居桂宫，上尝急召，太子出龙楼门，张晏曰：门楼上有铜龙，若白鹤飞廉者也。不敢绝驰道。应劭曰：驰道，天子道，若中道然，古擊甚重。西至真城门，晋灼曰：黄图西出南头第二门。得绝，乃度之，还入作室门。上迟之，问其故，以状对。上大悦，乃著令，令太子得绝驰道。

又曰：元帝柔仁好儒，见宣帝多用文法吏以刑名绳下，大臣杨恽、盖宽饶等坐刺讥语而诛。尝侍燕，从容言："陛下持刑太深，宜用儒生。"宣帝作色曰："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奈何纯任德教，用周政乎？姬周之政。且俗儒不达时宜，好是古非今，使人眩于名实，眩，乱视也。音胡乱反切。不知所守，何足委任？"乃叹曰："乱我家者，太子也。"及即位，下诏曰："法令者，欲其难犯而易避也。今律令烦多，典文者不能分明，是欲罪元元之不逮，岂中刑之意哉？中，常也。其议律令可蠲除轻减。"

又曰：成帝河平中诏曰："《甫刑》云：五刑之属三千，大辟之罚其属二百。今大辟罪千有余条，律令烦多，百有余万言。奇请他比，日以益滋。奇请，谓常文外主者别有所请，以定罪也。它比，谓引它类以附之，稍增律条也。奇音居宜反。其与中二千石、博士及明习律令者议减死刑及可蠲除者，令较然易知。"

又曰：杜周，南阳杜衍人也。义纵为南阳太守，以周为爪牙，荐之张汤，为廷尉史，使按边失亡，所论杀甚多。奏事中意，任用，与减宣更为中丞者十余岁。周少言重迟，内深次骨。宣为左内史，周为廷尉，其治大抵放张汤，而善侯伺上所欲挤音若齐切。者，因而陷之；上所欲释，久系待问而微见其冤状。客有谓周曰："君为天下决平，不循三尺法。"周曰："三尺法安出哉？前主所是著为律，后主所是疏为令。当时为是，何古之法乎？"

又曰：主父偃以诸侯莫足游者，乃入关见卫将军。卫将军数言上，上不省，资用乏，留久，诸(公)[侯]宾客多厌之。乃上书阙下。朝奏，暮召入见。所言九事，其八者为律令也。

又曰：朱博迁琅琊太守。文学儒吏时有奏称说云云，博见，谓曰："如太守汉吏，奉三尺律令以从事耳，亡奈生所言圣人道何也？言不能用也。且持此道归尧舜君，出为陈说之。"迁廷尉，职典决疑当谳平天下狱。博恐为官属所诬，视事，召见正监典法掾史，谓曰："廷尉本起于武吏，不通法律，幸有众贤，亦何忧！然廷尉治郡断狱以来且二十年，三尺律令，人事出其中。言可以人情知人。掾史试与正监共撰前世决事吏议难知者数十事，持以问廷尉，得为诸覆意之。"如淳曰：但欲用意覆之也。正监以为博苟强，意未必能然，即共条白焉。博皆召掾史，并坐而问，为平处其轻重，十中八九。官属咸服博之疏略，才过人也。

《后汉书》曰：光武萧王时在河北，祭遵为军市令。帝舍中儿犯法，遵格杀之。帝怒收遵。主簿陈副谏曰："明公常欲众整齐，今遵奉法不避，是故令行也。"帝乃赏之，以为刺奸将军。谓诸将曰："当

避祭遵！吾舍中儿犯法，尚杀之，必不私公等。”

又曰：桓谭上书言：“法令决事，轻重不齐。或一事殊法，同罪异论，奸吏得因缘为市，欲活则出生议，所欲陷则与死比，是为刑开二门也。命可令通义理、明习法律者，校定科比，科谓事条，比谓事例。一其法度，班下郡国，蠲除故条。如此，天下知方，而狱无怨滥矣。”

又曰：马援在南，条越律与汉律驳者十余事，驳乖事也。与越人申明旧制，以约束之。自后，南越奏行马将军故事。

又曰：王符论明帝时公车反支日不受章奏，凡反支日用月朔为正。戌亥朔一日反支，申酉朔二日反支，午未朔三日反支，辰巳朔四日反支，寅卯朔五日反支，子丑朔六日反支，见阴阳书也。帝闻而怪曰：“人废农桑，远来诣阙，而复拘以禁忌，岂为政之意乎？”于是遂蠲其制令。

又曰：建初中，有人侮辱人父者，而其子杀之。肃宗贳其死刑而降宥之，自后因以为比。是时遂定其议，以为轻侮法。张敏驳议曰：“夫轻侮之法，先帝一切之恩，不有成科班之律令也。夫死生之决，宜从上下，犹天之四时，有生有杀。若开相容恕，著为定法者，则是故设奸萌，生长罪隙。又轻侮之比，浸以繁滋，至有四五百科，转相顾望，弥复堪甚，难以垂之万载。臣闻师言：‘敕文莫如质。’故高帝去烦苛之法，为三章之约。建初诏书有改于古者，可下三公廷尉蠲除其弊。”

又曰：有兄弟共杀人者，明帝以兄不训弟，故报兄重报，论也。重，死制。而减弟死。中常侍孙章宣诏言两报重，尚书奏章矫制，罪当腰斩，帝问郭躬。躬曰：“法令有故误，章传命之谬，于事为误。误者其文则轻，当罚金。”帝曰：“章与囚同县，疑其故。”躬曰：“周道如砥，其直如矢。《诗·小雅》。如砥，贡赋平；如矢，赏罚中。君子不逆诈，君王法天刑，不可以委曲生意。”帝善之，迁躬廷尉。躬家代掌法，务在宽平。及典礼官，决狱断刑，多依矜恕。乃条诸重又可从轻者四十一事奏之，事皆施行，著于令。

又曰：陈宠钩校律令，条法溢于《甫刑》者奏除之，钩犹勘也。前书

曰：钩校得其奸赃，钩音工侯切。溢，出也。孔安国注尚书曰：吕侯后为甫侯，故或称甫刑也。曰："臣闻礼经三百，威仪三千。故《甫刑》太辟二百，五刑之属三千。礼之所去，刑之所取。去礼之人，刑以加之，故曰取也。失礼则入刑，相为表里者也。今律令死刑六百一十，耐罪千六百九十八，耐者，轻刑之名也。赎罪以下二千六百八十一，溢于《甫刑》者千九百八十九，其四百一十大辟，千五百耐罪，七十九赎罪。《春秋保乾图》曰：'王者三百年一阙法。'汉兴以来，三百二年，宪令稍增，科条无限，又律有三家，其说各异。宜令三公、廷尉，平定律令，应经合义者，可使大辟二百而耐罪赎罪二千八百，并为三千，悉删除，其余令与礼相应。"

又曰：卓茂为密令，人常有言部亭长受其米肉遗者。部谓所部也。茂辟左右问之曰："亭长为从汝求乎？为汝有事嘱之而受乎？将平居自以恩意遗之乎？"人曰："往遗之耳。"茂曰："遗之而受，何故言邪？"人曰："窃闻贤明之君使人不畏吏，吏不取人。今我畏吏，是以遗之。吏既卒受，故来言耳。"茂曰："汝为弊人矣。凡人所以贵于禽兽者，以有仁爱，知相敬事也。今邻里长老，尚致馈遗，此乃人道所以相亲，况吏与民乎？吏顾不当乘威力强请求耳。凡人之生，群居杂处，故有经纪礼义以相交接，汝独不欲修之，宁能高飞远走，不在人间邪？亭长素善吏，岁时遗之，礼也。"人曰："苟如此，律何故禁之？"茂笑曰："律设大法，礼顺人情。今我以礼教汝，汝必无怨恶；以律治汝，何所措其手足乎？一门之内，小者可论，大者可杀也。且归念之。"于是人纳其训，吏怀其恩。

又曰：献帝初，应劭又删定律令，撰具《律本章句》、《尚书旧事》、《廷尉板令》、《决事比例》、《司徒都目》、《五曹诏书》、及《春秋狱》凡二百五十篇。又集《议驳》三千篇，以类相从，凡八十二事。于是旧事在焉。

又曰：郑弘建初中为尚书令。旧制，尚书郎限满补县长，令史补承尉。弘奏以为"台职虽尊，而酬赏甚薄，请使郎补二千石，令史

为长。"帝从其议。弘前后所陈有补益王政者，皆著之南宫，以为故事。

《东观汉记》曰：陈宠曾祖父咸，成哀间以明律令为侍御史。王莽篡位，父子相将归乡里，闭门不出入。乃收家中律令文书(璧)[壁]藏之，以俟圣主。咸常敕戒子孙，为人议法当依轻者，虽有百金之利，无与人重。故世谓陈氏持法宽。

《魏书》曰：司马景王辅政，时犯大逆者其法诛(乃)[及]已出之女。毋丘俭之诛，其子甸、妻荀氏应坐死，其族兄颙通表魏帝以乞其命，诏听离婚。荀氏所生女芝为颍川大守刘子元妻，亦坐死，以怀妊系狱。荀氏辞诣司隶校尉何曾乞恩，求没为官婢以赎之命。曾哀之，使主簿程盛上议曰："臣以为女人有三从之义，无自专之道。出适他族，降父母之服，所以明外成之节也。而父母有罪则追刑，夫党见诛又随戮。一人之身，内外受辟。女即产育，则它族之母，无辜受戮，伤孝子之心。且男既不得罪于他族，而女独婴戮于二门。臣以为在室宜从父之诛，既醮可随夫之罚。"于是有诏改定律令。

《魏志》曰：公军进，令曰："吾起义兵，为天下除暴乱。旧土人民，死丧略尽。国中终日行，不见所识，使吾凄怆伤怀。其举义兵已来，将士绝无后者，求亲戚以后之，授上田，官给耕牛，置学师教之，为立庙，使记其先人。魂而有灵，吾百年之后何恨哉？"

《吴志》曰：孙权下令诸将曰："夫存不忘亡，安必虑危，古之善教。昔隽不疑，汉之名臣，于安平之世，而刀剑不离于身。盖君子之于武备，不可以已。今处身疆畔，狄虏交接，而轻忽不豫思变，难哉！顷闻诸将出入各尚谨，多不从人，甚非备虏爱身之谓。夫保己遗名，[以]安君亲，孰与危辱？宜深警戒，副孤意焉。"

《晋书》曰：贾充所定新律既班天下，百姓安之。诏曰："汉氏以来，法令严峻。故自元、成之世，及建平、嘉平之间，咸欲辩章旧典，删革刑书。述作体大，历年无成。先帝愍元元之命陷于密网，亲发

德音，厘正名实。车骑将军贾充将大用圣意，谘询[善道]，太傅郑冲又与司空荀顗、中书监荀勖、中军将军羊祜、中护军王业及廷尉杜友、河南尹杜预、散骑都尉成公绥、尚书郎柳轨等典正其事，朕每监其用心，常慨然嘉之。今法律既成，始班天下，刑宽禁简，足以克当先旨。昔萧何以定律受封；叔孙通以制仪为奉常，赐金五百斤，子弟皆为郎。夫立功立事，古之所重。自太傅、车骑以下，皆加禄赏，其详依故典。"

又曰：杜预与车骑将军贾充等定律令，既成，预为之注解，乃奏之。曰："法者，盖绳墨之断例，非穷理尽性之书。故(曰)文约而例直，听省而禁简。例直则易见，禁简则难犯。易见则民知所避，难犯则几于刑措。古之刑书，铭之钟鼎，铸之金石，以塞异端、绝异理也。然后人知恒禁，吏无淫巧也。今所注皆网罗法意，格之以名分，使用之者执名例以审趣舍，伸绳墨之直，去析薪之理也。"

《晋朝杂事》曰：(泰)[泰]始四年，岁在戊子，正月二十日，晋律成。

《宋书》曰：刘秀之为尚书右仆射，请改定制令，疑部人煞长吏，科议者谓值赦宜加徒。秀之以为："律文虽不明部人煞官长之旨，若值赦但止徒，遂使与悠悠杀人曾无一异。人敬官长，比之父母，行害之身，虽遇赦，谓宜付尚方，穷其天命，家口令补兵。"从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三十八

刑法部四

律令下　科附

律令下

《齐书》曰：初，江左用晋世张杜律二十卷，孔稚珪删注修改，与竟陵王议务从轻，曰："仲尼有言，古之听狱者求所以生之，今之听狱者求所以杀之。与杀不辜，宁杀有罪。则断狱之职，古所难矣。写律上国学，置律助教，依五经例策试，上高第，便擢用之。"

《北齐书》曰：武成帝河清中，有司奏上《齐律》，其不可为定法者，别制《权令》二卷，与之并行。后平秦王高归彦谋反，须有约罪，律无正条，于是遂有别条《权令》，与律并行。大理明法，上下比附，欲出则附依轻议，欲入则附从重法。奸吏因之，舞文出没。至于后主，权幸用事，有不附之者，阴中以法，纲纪紊乱，卒至于亡。

《三国典略》曰：齐封述，渤海蓨人，廷尉卿轨之子也。久为法官，明解律令，议断平允，时人称之。

《隋书》曰：李德林，开皇元年敕令与太尉任国公于翼、高颎等同修律令，事讫，别赐九环金带一，骏马一匹，赏损益之多也。

又曰：刘行本为侍御史，雍州别驾元肇言于上曰："有一州吏，受人馈钱二百文，依律令合杖一百。然臣下车之始，与其为约，此吏故违，请加徒一年。"行本驳之曰："律令之行，并发明诏，与民约束。今肇乃敢重其教命，轻忽宪章，欲申乞言之必行，忌朝廷之大信，亏法取罪，非人臣之礼。"上嘉之。

《唐书》曰：高祖入关，除隋苛政，为约法十二条，惟制杀人、劫盗、背军、叛逆，余并蠲除之。及受禅，又用开皇律令，除其苛细五

十三条格，务存宽简，取便于时。仍遣裴寂、殷开山、郎楚之、沈叔安、崔善为之徒撰定律令。太宗即位，命长孙无忌、房玄龄与当朝通议之士更加厘改。戴胄、魏徵又言："旧律太重。"于是议绞刑之五十条断其右趾焉，应死者多蒙全活，得罪者咸称赖之。

又曰：太宗问大理卿刘德威曰："近来刑网稍密，何也？"对曰："诚在君上，不由臣下。主好宽则宽，好急则急。律文失入减三等，失出减五等。今则反是，失入则无辜，失出则获大罪。所以吏各自爱，竞执深文，畏罪之所致耳。"太宗然其言。

又曰：神龙元年，赵冬曦上书曰："臣闻夫今之律者，乃有千余条。近有隋之奸臣，将弄其法，故著律曰：'犯罪而律无正条者，应出罪则举重以明轻，应入罪即举轻以明重。'立夫一言，而废其数百条。自是迄今，竟无刊革，遂使死生罔由乎法律，轻重必因乎爱憎。受罚者不知其然，举事者不知其犯。臣恐贾谊见之，必为之恸哭矣。"

又曰：时所用旧律，其文起自魏文侯师李悝。悝撰攻诸国法著经，以为王者之政，莫急于盗贼，盗贼须刻捕，故著《囚》、《捕》二篇。其轻狡、越城、博戏、借假不廉，淫多逾制，以为《杂律》一篇。又以具其加减，是故所著六篇而已，然皆罪名之制也。

《六韬》曰：文王问太公曰："愿闻治国之所贵。"太公曰："贵法令必行。法令必行，则治道通；治道通，则民大利；民大利，则君德彰。"文王曰："法令必行，大利人民，奈何？"太公曰："法令必行则民俗利，民俗利则利天下。是法令必行，大利人也。"又曰：愿闻为国之大失。太公曰："为国之大失者，为上作事不法，君不觉悟，是大失也。"文王曰："愿闻不法。"公曰："不法法则令不行，则主威伤；不法法则邪不正，邪不正则祸乱起；不法法则刑妄行，刑妄行则赏无功；不法法则国昏乱；国昏乱则臣为变，君不悟则兵革起，兵革起则失天下。"文王曰："诚哉！"

《管子》曰：法者，所以兴功惧暴；律者，所以定分止事。

又曰：凡国无法则众不知为，无度则事无仪。有法不正，有度不直则僻治，治僻则国乱。故曰：正法直度，罪杀不赦，诛戮必信，民畏而惧。武威既明，令不再行。

又曰：凡君国之重器，莫重乎令。令重君尊，君尊国安；令轻君卑，君卑国危。故安国存乎尊君，尊君存乎行令，行令存乎严罚。严罚令行，则百吏皆恐。罚不严，令不行，则百吏皆喜。故明君察于治人之本，本莫要乎令。故曰：亏令者死，益令者死，增益令者杀无赦。不行令者死。

又曰：凡牧民者，欲民之可御也。欲民之可御，则法不可重也。法者，将立朝廷；将立朝廷，则爵服不可不贵也，爵服不可不贵也。爵服加于不义，则人贱其爵服，民贱其爵服，则人主不尊，人主不尊，则令不行矣。

又曰：法者，法天地之位，象四时之行，所以治天下。四时之行，有寒有暑，圣人法之，故有文有武。天地之位，有前有后，有左有右，圣人法之，以建经纪。春生于左，秋杀于右，夏长于前，冬藏于后。生长之事，文也；收藏之事，武也。是故文事在左，武事在右。圣人法之，以行法令。

又曰：正月之朝，百吏在朝。君乃出令布宪于国。五乡之师、五属大夫，皆受宪于上大夫。

安子曰：君之以尊者令。令不行，是无君也。故明君慎令。

《文子》曰：文子问老子曰："法安所生？"曰："法生于义，义生于众适，众适合乎人心，此治之要也。法非从天生，非从地出，发于人间，反己自正。"

《商君书》曰：凡人主，德行非出人也，勇力非过人也。然民虽有圣智，弗敢谋；有勇力，弗敢杀；虽众，弗胜。其制民无亿万之数，虽行重赏而民弗敢争，行重罚而民弗敢怨者，法也。

又曰：法令者，民之则也，为治之本也，所以备民也。知者不得过，过者不得不及。名分不定而欲天下之治也，是犹欲无饥而去

食，欲无寒而去衣也，欲至东而西行，其不几亦明矣。一兔走而百人逐之，非兔一可以分百也，由名之未定也。夫卖兔在市，盗不敢取，分之定也。今法令不明，其名不定，天下之人得议之也。

《慎子》曰：法之功莫大使私不行，君之功莫大使民不争。今立法而行私，是私与法争，其乱甚于无法。立君而尊贤，是与君争，其乱甚于无君。故有道之国，法立则私义不行，君立则贤者不尊。民一于君，事断于法，是国之大道也。

又曰：法虽不善，犹愈于无。投钧分财，投策分马，非以钧策为均也，使得荣者不知所以德，得恶者不知所以怨，乃以塞怨望也。

又曰：尧为匹夫，不能使邻家至；为主则令行禁止。由此观之，贤未足以服不肖，而势位足以屈贤。

《申子》曰：君必有明法正义，若悬权衡以称轻重，所以一群臣也。

又曰：尧之治也，盖明法察令而已。圣君任法而不任智，任数而不任说。黄帝之治天下，置法而不变，使民安乐其法也。

又曰：昔七十九代之君，法制不一，号令不同。然而俱王天下，何也？必国富而粟多也。

《韩子》曰：鲁烧积泽，天北风，火南向，恐烧国。哀公自将众趋救火，人尽逐兽，而火不救。乃召仲尼。仲尼下令曰："不救火而逐兽者，比入禁之罪。"令下未遍，火遂救矣。

又曰：治大国而数变法，则民苦之。是以有道之君，贵虚静，重变法也。

又曰：释法术而为治，尧不能正一国，使中(正)[主]守法术，拙匠执规矩尺寸，则万不失一也。

又曰：董安于为赵上地之守，行石阜山中，见深涧峭如墙，深百仞。因问其乡左右曰："人尝有入此者乎？"对曰："无有。"曰："婴儿痴聋狂乱人尝有入此者乎？"对曰："无有。""马羊牛尝有入此乎？"对曰："无有。"安于喟然叹曰："吾能治矣。使吾法之无赦，犹入涧

之必死也，则民莫知犯，何为不治也？”

又曰：荆庄王有弟门者立法，群臣大夫、诸侯、公子入朝，马蹄践霤者，廷理斩其辖，戮其御。于是太子入朝，马蹄践霤，廷理依法。太子怒，入为王泣曰：“必为诛戮廷理。”王曰：“法者，所以敬宗庙，尊社稷，故臣受命，尊敬社稷者，社稷之臣，焉可诛也？”太子乃还走避舍，露宿三日，北面再拜请罪。

又曰：夫人臣之侵其主也，如地形焉，即渐以往，使人主失端，东西易面而不自知。故先王立教，司南以端朝夕，明王使其群臣，不游意于法之外，不为惠于法之内。虎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释其爪牙，使狗用之，则虎反服于狗矣。人主者，以形德制臣也，今君释其刑德而臣用之，则(臣)[君]反制于(君)[臣]矣。

又曰：奔车之上无仲尼，覆舟之下无伯夷。故号令者，国之舟车也。安则智廉生，危则鄙争起。

又曰：越王问于大夫种曰：“吾欲伐吴，可乎？”对曰：“可。以吾赏厚而信，罚严而必。君必欲知之，何不试焚？”于是遂焚宫室，民莫救火。乃下令曰：“民之救火而死者，比死敌者之赏；胜火而死者，比胜敌之赏；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民之涂其体、被濡衣赴火者左三千人，右三千人，始知必胜之势也。

又曰：吴起为魏武侯西河之守，秦有小亭临境，起欲攻之。乃倚一车辕于北门之外，而令曰：“有能徙北南门之外，赐之上田上宅。”民莫之徙也。及有徙之者，遂赐之如令。俄又置一石赤黍东门之外，而令之曰：“有能徙之于西门之外者，赐之如初。”民则争徙之。乃下令大夫曰：“攻亭有能先登者，仕之国大夫，赐之上田宅。”民争上。于是攻亭，一朝而拔之。

阮子曰：渔人张网于渊，以制吞舟之鱼；明主张法于天，以制强良之人。立法以堤民，百姓不能干；立防以堤水，江河不能犯。

《傅子》曰：律是咎繇遗训，汉命萧何广之。

又曰：天为有形之主，君为有国之主。天以春生，犹君之有仁

令也;天以秋杀,犹君之有威令也。故仁令之发,天下乐之;威令之发,天下畏之。乐之故乐从其令,畏之故不敢违其令。若宽令发而人不乐,无以称仁矣;威令发而下不畏,无以言威矣。无仁可乐,无威可畏,而能保国致治者,未之有也。

《会稽典录》曰:董昆字文通,余姚人也。少游学,师事颍川荀季卿,受《春秋》,治律令,明达法理。又才能拨烦,县长潘松署功曹史。刺史卢孟行部,垂念冤结,松以孟明察于法令,转署昆为狱史。孟到,昆断正刑法,甚得其平。孟问昆:"本学律令,所师为谁?"昆对:"事荀季卿。"孟曰:"史与刺史同师。"孟又问昆从何职为狱史,松具以实对。孟叹曰:"刺史学律,犹不及昆。"召之,署文学。

杜预《律序》曰:律以正罪名,令以存事制。

张斐《律序》曰:张汤制《越官律》,赵禹作《朝会正见律》。

《盐铁论》曰:夫善言天者合之于人,善言古者考之于今。二尺四寸之律,古今一也。

又曰:昔秦法繁于秋荼,而网密于凝脂,然而上下相趋,奸伪萌生。

崔寔《政论》曰:君以审令为明,臣以奉令为忠。故背制而行赏谓之作福,背令而行罪谓之作威。作威则人畏之,作福则人归之。夫威福者,人主之神器也,譬之操莫耶矣,执其柄则人莫敢抗,失其柄则还见害也。

《风俗通》曰:《皋陶谟》,虞始造律,萧何成以《九章》,此关诸百王不易之道也。夫吏者,治也。当先自正,然后正人。故承宪履绳,动不失律令也。

科附

《后汉书》曰:章帝时,陈宠代郭躬为廷尉,帝纳宠言,制除钻,琴严切。钻诸惨酷之科。

又曰:明帝永平十二年诏曰:"车服制度,恣极耳目;田荒不耕,

游食者众。有司其中明科禁，宜于今者宣下郡国。”

《魏志》曰：曹仁少时，不修行检。及长为将，严邪正，奉法令，常置科于左右，案以从事。

《宋书》曰：顾深之子宝先，大明中为尚书水部郎。先，深之为左(承)[丞]荀万秋所劾，及宝先为郎，万秋犹在职，自陈不拜。世祖诏曰：“宪司之职，理有厘正，而顷刻无轻重，辄致私绝，此风难长，主者可严为其科。”

刘邵《律略》曰：删旧科，采汉律为魏律，悬之象魏。扬雄剧秦美新曰：金科玉条。科条谓所施法律。金玉，珍之也。

《说文》曰：科，程也；程，品也。十发为程，十程为寸。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三十九

刑法部五

听　讼

《易·讼卦》曰：天与水违行讼，君子以作事谋始。

又《丰卦》曰：雷电皆至丰，君子以折狱致刑。

《诗》曰：蔽芾甘棠，勿剪勿伐，召伯所茇。笺云：茇，草舍也。夫召伯听男女之讼，不重烦劳百姓，止舍于棠之下而听断焉。

又曰：《行露》，召伯听讼也。

《周礼》曰：以两造禁民讼，入束矢于朝，然后听之。讼，谓以财货相告者。造，至也。使讼者两至，既两至，使入束矢，乃治之也。不至不入束矢，则是自服不直者也。必入矢者，取其直也。诗云："其直如矢。"束矢，其百个与？以两剂禁民狱，入钧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后听之。狱，谓相告以罪名者。剂，今券书也。使狱者各责券书，既两券书及使人钧金，又三日，乃治之重刑也。不券书，不入金，则是自服不直者也。夫入金者，取其坚也。以嘉石平罢民，嘉石，文石也，树之外朝门左。平，成也，成使善也。以肺石达穷民。肺石，赤石也。穷民，天之穷而无告也。凡远近茕独老幼之欲有复于上而其长弗达者，立于肺石三日，士听其辞，以告于上而罪其长。

又曰：凡诸侯之狱讼，以邦典定之；邦典，六典也。凡卿大夫之狱讼，以邦法断之；邦法，八法也。凡庶民之狱讼，以邦成弊之。邦成，谓若今时史事之比也。

又曰：以五刑听万民之狱讼，附于刑，用情讯之，至于旬，乃弊之。读书则用法。附犹著也。讯，言也。用情理言之，冀有可以出之者，十日乃断之。以五声听狱讼，求民情：一曰辞听，观其出言，不直则烦。二曰色听，观其颜色，不直则赧然。三曰气听，观其气息，不直则喘。四曰耳听，观其听聆，

不直则惑。五曰目听。观其眸子，视不直则眊然。

又曰：掌都家，听其狱讼之辞，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上狱讼于国。司寇听其成于朝，群士司刑皆在，各丽其法，以议狱讼。成，平也。狱讼成，士师受中，书其刑杀之成与其听狱讼者。

又曰：[司刺]：掌三刺、三宥、三赦之法，以赞司寇听狱讼。一刺曰讯群臣，再刺曰讯群吏，三刺曰讯万民；讯，言也。一宥曰不识，再宥曰过失，三宥曰遗忘。不识谓愚，民无所识，则宥之过失，若今时律过失杀人，不坐死也。玄谓识当也，若今仇雠当报甲，见乙识以为甲而杀之者。过失，若举刃欲斫伐而误中人者。遗忘，若间帷薄忌有在焉者而以兵矢投射也。

《礼》曰：分争辨讼，非礼不决。

又曰：司寇正刑明辟，以听狱讼，司寇，秋官卿，掌刑者。辟，罪也。必三刺以求民情，断其狱讼之中。一曰讯群臣，二曰讯群吏，三曰讯万民。有旨，无简不听，简，诚也。有其意无其诚者不论以为罪。附从轻，附，施刑也。求出之使从轻。赦从重。虽是罪可重，犹赦之。凡听五刑之讼，必厚父子之亲，立君臣之义以权之；权，平也。意论轻重之序，慎测浅深之量以别之；意，思念也。浅深，谓俱有罪本心有善恶。悉其聪明，致其忠爱，以尽之。尽其情也。

《传》曰：王叔陈生与伯舆争政，二子，王卿士。王右伯舆。右助也。王叔陈生怒而出奔。晋侯使士丐平王室，王叔与伯舆讼焉。事曲直。王叔之宰与伯舆之大夫瑕禽坐狱于王庭，士丐听之。范宣子曰："天子所右，寡君右亦之；所左，亦左之。"使王叔氏与伯舆合要，王叔氏不能举其契，王叔奔晋。

《论语》曰：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

又曰：片言可以折狱者，其由也与？片读为半。片言谓单辞也。折，断也。子路果取所知，言必直，故可令断狱也。

又曰：孟氏使阳肤为士师，士师，典狱之官。问于曾子。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则哀矜而勿喜。"

《汉书》曰：于定国饮酒，至数石不乱。冬月治狱，请谳，饮酒益精明。

《后汉书》曰：陈宠辟司徒鲍昱府。是时三府掾属专尚交游，以不肯视事为高。宠常非之，独勤心物务，数为昱陈当代便宜。昱高其能，转为辞曹，掌天下狱讼。《续汉志》曰：三公掾属三十四人，有辞曹，主辞讼事也。其所平决，无不厌服众心。时司徒辞讼久者数十年，事类溷错，易为轻重，不良吏得生因缘。因缘谓依附以生轻重也。宠为昱撰《辞讼比》七卷，决事科二条，皆以事类相从。昱奏上之。其后公府奉以为法。

又曰：王涣为洛阳令，以平正居身，得宽猛之宜。其冤嫌久讼，历政所不断，法理所难平者，莫不曲尽情诈，压塞群疑。又能以谲数发擿奸服，谲诈数术也。京师称叹，以为涣有神算。

又曰：法雄为青州刺史，界内肃清。雄每行部，录囚徒，察颜色知情伪，长吏不奉法，即解印去之。

《魏书》曰：廷尉高柔时，护军营士窦礼近出不还，营以为亡，表言逐捕，役其妻盈及男女为官奴婢。盈连至州府称冤自讼，莫有省者。乃辞诣廷尉。柔问曰："汝何以知夫不亡？"盈垂泣对曰："夫少单特，养一老妪为母，事甚恭谨。又哀儿女，抚视不离，非是轻狡不顾室家者也。"柔重问曰："汝夫不与人有怨仇乎？"对曰："夫良善。""与人交钱财乎？"对曰："尝出钱与同营士焦子[文]，久求不得。"时子适坐小事系狱，柔乃见子，问所坐。言次："汝颇曾举人钱不？"子曰："自以单贫，初不敢举人物也。"柔察子[文]色动，遂曰："汝昔举窦礼钱，何言不耶？"子[文]怪，知事露，应对不次。柔曰："汝已杀礼，便宜早服。"子[文]于是叩头具首杀礼本末、埋藏处所。柔便遣吏卒承子辞往掘得其尸。诏书复盈母子为平人。

《晋书》曰：陆云为浚仪令。云到官肃然，下不能欺，市无二价。人有见杀者，主名不立。云录其妻，而无所问。十许日遣出，密令人随后，谓曰："不出十里，当有男子候之与语，便缚来。"既而果然。问之具服，云与此妻通，共杀其夫，闻妻得出，欲与语。惮近县，故远相邀候。于是一县称为神明。

又曰：邓攸尝诣镇军将军贾混。混以人讼事示攸，使决之。攸不视曰："孔子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混奇之，以女妻之矣。

又曰：符融仕符堅，为司隶校尉。京兆人董丰游学，三年而返，宿妻家。妻为贼所杀，妻兄疑丰杀之，送丰有司。丰不堪楚掠，自诬引杀妻。融察而疑之，问丰曰："汝行往还，颇有怪异及卜筮否？"丰曰："初将发，夜尝梦乘马南渡水，返而北渡水，马停水中，鞭策不去。俯而视之，见两日在于水下，马左白而湿，右黑而燥。寤而心悸，窃以为不详。问筮者，筮者曰：'忧狱讼，远三枕，避三沐。'既至，妻为具沐，夜授丰枕。丰记筮者之言，皆不从之。妻乃自沐，枕枕而寝。"融曰："吾知之矣。马左而湿，湿，水也；左水右马，冯字；两日，昌字也。其冯昌杀之。"乃获昌，诘之。具首服，本与其妻谋董丰，期以新沐枕枕为验，乃误中妇人也。

《宋书》曰：傅琰为山阴令，有卖针卖糖妪争丝，各言己者，诣琰。琰挂而轻鞭之，有铁悄，乃罰卖糖者。又有二老争鸡。问何食，一云食粟，一云食豆。剖之见粟，罚言豆者。人畏如神明。

《后魏书》曰：辛祥为并州平北府司马，会刺史丧，朝廷以其公清，遂越长史敕行州事。祥初在司马，失白璧，还兵药道显被诬为贼。官属推处，咸以为然。祥曰："道显面有悲色。察狱以色，其此之谓乎？"苦执申之，月余，别获真贼。

又曰：李崇为扬州刺史。先是，寿春县人荀泰有子三岁，遇贼亡失，数年不知所在。后见在同县人赵奉伯家。泰以状告，各言己子，并有邻证，郡县不能断。崇曰："此易知耳。"二父与儿各在别处，经禁数旬，然后遣人告之曰："君儿偶患，向已暴死。有教解禁，可出奔哀也。"荀泰即号啕，悲不自胜。奉伯咨嗟而已，殊无痛意。察知之，乃以儿还泰，诘奉伯诈状。奉伯乃款引云："先亡一子，故妄认之。"

又曰：裴安祖弱冠，州辟主簿。民有兄弟争财，诣州相讼。安

祖召其兄弟，以礼义责让之。此人兄弟明日相率谢罪，州内钦服之。

又曰：唐和为内都大官，评决狱讼，不加捶楚，款获实者甚多，世以是称之。

又曰：司马悦字庆宗，历位豫州刺史。时有汝南上蔡董毛奴者，赍钱五千，死于道路。郡县疑人张堤为劫，又堤家得钱五千。堤惧掠，自诬言杀。至州，悦观色，疑其不实。引见毛奴兄灵之谓曰："杀人取钱，当时狼狈，应有所遗。得何物？"灵之曰："惟得一刀削。"悦取视之，曰："此非里巷所为也。"乃召州内刀匠示之，属有郭门者前曰："此刀削门手所作，去岁卖与郭人董及祖。"悦收及祖诘之，及祖款引。灵之又于及祖身上得毛奴所着皂襦，及祖伏法。悦察狱，多此类也。

《后周书》曰：建德二年冬，帝听讼于正武殿，自旦及夜，继之以烛。

又曰：柳庆为雍州别驾，有贾人持金二十斤诣京师交易。寄人停止，每欲出行，常自执管钥。无何，缄闭不异而失之，谓是主人所窃。郡县讯问主人，遂自诬服。庆闻而叹之，乃召问贾人曰："卿钥恒置何处？"对曰："恒自带之。"庆曰："颇与人同宿乎？与同饮乎？"曰："日者曾与一沙门再度酣宴，醉而昼寝。"庆曰："主人以痛自诬，非盗也。彼沙门乃真盗耳。"即遣吏逮捕沙门，乃怀金逃匿。后捕得，尽获所失之金。

又曰：柳庆，有胡家被劫，郡县按察，莫知贼所。邻近被囚系者甚多。庆以贼徒既众，似是乌合，既非旧交，必相疑阻，可以诈求之，乃作匿名书，多榜官门曰："我等共劫胡家，徒侣混杂，终恐泄露。今欲首，惧不免诛。若听先首免罪，便欲来告。"庆乃复施免罪之榜。居二日，广阳王欣家奴面缚自告榜下，因此推穷，尽获党与。庆守正明察，每叹曰："昔于公断狱无私，辟高门以待封。悦斯言有验，吾斯庶几乎？"

又曰：苏绰为六条诏书，奏施行之。其一先修心，其二敦教化，其三尽地利，其四擢贤良，其五恤狱讼，其六均赋役。文帝甚重之，常置诸座右。

《隋书》曰：韦鼎为光州刺史，有人客游，通主人家之妾。及其还去，妾盗物于夜逃亡，寻于草中为人所杀。主家知与妾通，因告客杀之。县司鞫问，具得奸状，因断客辜。狱成，上于鼎，览之，曰："此客实奸而非杀也。乃某寺僧诋妾盗物，令奴杀之。赃在某处。"即放此客，遣掩僧，并获赃物。自是部内肃然，咸称其有神。

又曰：辛公义为牟州刺史，下车先至狱中，因露坐牢侧，亲自验问。十余日间，决断咸尽，方还大厅。受领词讼，皆不立文案，遣当直佐寮一人侧坐谛问。事若不尽，应须禁者，公义即宿厅事，终不还阁。人或谏之曰："此事有程，使君何自苦也？"答曰："刺史无德可以导人，尚令百姓系于囹圄，岂有禁人在狱而心自安乎？"罪人闻之，咸自款服。后有欲诤讼者，其乡闾父老遽相晓曰："此盖小事，何忍勤劳使君。"讼者多两让而止。

《尚书大传》曰：听狱之术，大治有三：治必宽，宽之术归于察，察之术归于义。察犹审也。是故听而不宽，是乱也。宽而不察，是慢也。古之听狱者，言不越辞，辞不越情，情不越义。是故听民之术，怒必思兼，怒小罪勿兼。怒，责也，责因之罪必思义，谓思其辞，思其主。思义，重大罪求可以出之者也。

又曰：孔子如卫，人谓曰："公甫不能听狱。"公甫，鲁大夫。（公）[孔]子曰："不知公甫之不能听狱也。答而反之。公甫之听狱也，有罪者惧，无罪者耻。民近礼矣。"

《春秋元命包》曰：树棘槐，听讼于其下。棘赤心有刺，言治人者原其心，不失赤，实事所以刺人，其情令各归实。槐之言归也，情见归实也。

《山海经》曰：夏后启之臣曰孟徐，是祠神于（巳）[巴]。人听其狱讼，谓之神主。讼于孟徐之所，人断之也。其衣有血者乃执之。

《会稽典录》曰：郡署钟离意北部督邮，乌程男子孙常，常弟烈分居，各得田半顷。烈死，岁饥，常稍以米粟给烈妻子，辄追计直作券，没取其田。烈儿长大，讼常。掾史议皆曰："烈孙儿遭饿，赖常升合长大成人，而更争讼，非顺孙也。"意独曰："常身为遗父，当抚孤弱，是人道正义。稍以升合券取其田，怀挟奸路，贪利忘义。烈妻子虽以田与常，困迫之至，非私义也。请常田俾烈妻子。"于是众议无以夺意之理。

又曰：谢夷吾字尧卿，山阴人也。为荆州刺史，行部到南鲁县，遇孝章皇帝巡狩，幸鲁阳。上未常见刺史班秩，有诏敕夷吾入，传录见囚徒，诫长吏勿废旧仪。上林西厢南面，夷吾处东，分帷以其中，夷吾省录囚徒。有亭长奸部民者，县言和奸。上意以为吏奸民，何得言和。且观刺夫决当云何。顷，夷吾呵之曰："亭长，诏书朱幘之吏，职在禁奸。今为恶之端，何得言和？"切让三老孝悌，免长罪。其所决正一县三百余事，与上合。章帝叹曰："使诸州刺史尽如此者，朕不忧天下。"特迁钜鹿太守。临发，陛见，赐车马剑带，敕之曰："钜鹿剧郡，旧为难治。以君有拨烦之才，故特授任，无毁前劳。"

张斐《律序》曰：情者，心也。心威则动情，动于中而形于言。畅于四支，发于事业。是故奸人则心愧而面赤，内怖而色夺。

贾谊《新书》曰：梁尝有疑狱，群臣半以不当，半以为当罪。虽然，王亦疑。梁王曰："陶朱公贤。"以而问曰："梁有疑狱，吏半以为不当，半以为当。奈何？"朱公曰："臣鄙民也，不知。家有二白璧，其泽相如也，然有其价：一者千金，一者五百金。"王曰："径与色泽相如也，一者千金，一者五百金，何也？"朱曰："侧而玩之，一者厚倍，是以千金。"梁王曰："善。"故疑狱则从去，赏疑则从与。梁国大悦。《新序》同也。

《淮南子》曰：越王决狱不当，援刀自割，而战士毕死，感于恩也。

又曰：秦始皇昼决狱，夜理书。

《说苑》曰：邵公述职当桑蚕时，不欲变民事，故不入邑中，舍乎甘棠之下，而听断焉。

《风俗通》曰：沛郡有富家公，赀二千余万。小妇子年裁数岁，顷失其母，又无亲近。其女不贤，公痛困思念，恐争其财，儿必不全。因呼族人为遗令书，悉以财属女。但遗一剑云："儿年十五，以还付之。"其后，又不肯与。儿诣郡，自言求剑。谨案：时太守，大司空何武也。得其辞，因录女及婿，省其手书，顾谓掾史曰："女性强梁，婿复贪鄙，畏贼害其儿，又计小儿正得此，则不能全护，故且俾与女，内实寄之耳。不当以剑与之乎？夫剑者，亦所以决断。限年十五者，智力足以自居。度此女婿必不复还其剑。当问县官，县官或能证察，得见伸展。此凡庸何能用虑强远如是哉？"悉夺取财以与子，曰："弊女恶婿，温饱十岁，亦以幸矣。"于是论者乃服。

又曰：临淮有一人，持匹缣到市卖之，道遇雨，被戴。后人求共庇荫。雨霁，当别，因共争斗，各云我缣，诣府自言。太守薛宣劾实，两人莫肯首服。宣曰："缣直数百钱耳，何足纷纷自致县官？"呼骑吏断缣，各与半，使追听之。后人曰："受恩。"前撮之缣主称怨。宣曰："然固知其当尔也。"因诘责之，具服，悉俾本主。

又曰：颍川有富室，兄弟同屋，两妇俱怀妊。大妇数月胎伤，因闭匿之。产期至，到乳舍，弟妇生男，夜因盗取。争讼三年，州县不能决。丞相黄霸出殿前，使卒抱儿去两妇各十余步，叱妇自往取之。长妇把持甚急，儿大啼；弟妇恐伤害之，因乃放与，而心甚凄怆。霸曰："此弟妇子也。"责问妇，乃伏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

刑法部六

决　狱

《易》曰：泽上有风，中孚，君子以议狱缓死。信发于中，虽过可亮。

《传》曰：晋邢侯与雍子争鄐田，久而无成。士景伯如楚，士景伯，晋理官。叔鱼摄理，摄代景伯。韩宣子命断旧狱，罪在雍子。雍子纳其女于叔鱼，叔鱼蔽罪邢侯。蔽，断也。邢侯怒，杀叔鱼与雍子于朝。宣子问其罪于叔向，叔向曰："三人同罪，施生戮死可也。施，行罪也。雍子自知其罪而赂以贾直，鲋也鬻狱，邢侯专杀，其罪一也。己恶而掠美为昏，掠，取也。昏，乱也。贪以败官为墨，墨，不洁之称。杀人不忌为贼。《夏书》曰：昏、墨、贼、杀，皋陶之刑也。请从之。"乃施邢侯而尸雍子与叔鱼于市。

《汉书》曰：高帝诏曰："狱之疑者，吏或不敢决，有罪者久而不论，无罪者久系不决。自今已后，县道官狱疑者各谳所属二千石官长，二千石官长以其罪名当报之，当谓处断也，谳，平议也。所不能决者移廷尉，亦当报之。廷尉所不能决，谨具为奏，附所当比律令以闻。"

又曰；景帝诏曰："狱，重事也。人有智愚，官有上下，狱疑者谳有司。有司所不能决，移廷尉。有令谳而后不当谳者不为失，假令谳讫，其理不当，所谳之人不为罪失。欲令理狱者务先宽。"自此之后，狱刑益详，近于五听三宥之意。

又曰：张释之为廷尉。顷之，上行，出中渭桥，有一人从桥下走，乘舆马惊，于是使骑捕之，属廷尉。释之治问，曰："县人来，闻

跸，匿桥下。久，以为行过。既出，见车骑，即走耳。"释之奏此人犯跸，当罚金。上怒曰："此人亲惊吾马。赖和柔，令他马，固不败伤我乎？而廷尉当云罚金！"释之曰："法者，天子所与，天下公共也。今法如是，更重之，是法不信于民也。且方其时，上使诛之则已。今已下廷尉，廷尉，天下平也。一倾，天下用法皆为之轻重，民安所措其手足？惟陛下察之。"帝良久曰："廷尉是也。"

又曰：于定国父于公决狱平，罗文法者于公所决皆不恨，郡中立生祠。东海有孝妇，少寡无子，养姑甚谨。姑告邻人曰："孝妇养我勤苦，哀其无子守寡。我老，久累丁壮，奈何？"遂自死。姑女告吏："妇杀我母。"吏捕孝妇。孝妇自诬服。于公以为不杀，争之弗能，乃抱其狱具，哭于府上。太守竟杀妇。郡中枯旱三年。后太守至，卜筮其故，于公曰："咎其杀孝妇。"太守杀牛祭孝妇墓，天乃大雨。后于公令："高大门闾，容驷马，高盖车。我治狱多阴德，子孙必有兴者。"至定国，为丞相。于定国为廷尉，人自以不冤。张释之为廷尉，天下无冤人。

又曰：班固云："今之听狱者，求所以杀之；古之听狱者，求所以生之。与其杀不辜，宁失有罪。今之狱吏，上下相驱，以刻为明。深者获功名，平者多后患。谚曰：'鬻棺者欲岁之疫，非憎人欲杀之，利在于人死也。'今治狱吏欲陷害人，亦犹此矣。"

《续汉书》曰：郭躬字仲孙，颍川人。辟公府，以明法律，特预朝议。时有兄弟共以绳绞杀人，各持一端，辜不可分。中常侍孙章传诏命，兄不教导弟，报兄重，弟减死。章误言两极重，狱已断，尚书奏矫制当斩。上问躬，躬曰："当罚金。"上曰："矫杀人，如何罚金？"躬曰："法令有故有误。章不故指，传命误，即报重，是故为无所放也。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不逆诈，王法大刑不可委曲生意。"上曰："善。"

《后魏书》曰：吴良为议郎。永平中，车驾近出，而信阳侯阴就干突禁卫，车府令徐匡钩就车，收御者送狱。钩，留也。诏书遣匡，乃

自系。良上言曰："信阳侯就，倚恃外戚，干犯乘舆，无人臣礼，为大不敬。匡执法守正，反下于理，臣恐圣化由是而弛。"帝虽赦匡，犹左转良为即丘长。

又曰：寒朗字伯奇，永平中以谒者守侍御史，与三府掾共按楚狱颜忠、王平，辞及隧乡侯耿建、曲成侯刘建。[建]等辞未尝与忠、平相见。是时显宗怒甚，吏皆惶恐，诸所连及，率一切陷入，无敢以情恕者。朗心伤其冤，试以建等物色独问忠、平，而二人错愕不能对。朗知其诈，乃上言建等无奸，专为忠、平所诬，疑天下无辜类多如此。帝曰："即如是，四侯无事，何不早奏，久系至今耶？"朗曰："臣恐海内别有发其奸者，故未敢时上。"[帝]怒骂曰："吏持两端，促提下。"左右方引去，朗曰："愿一言而死。小臣不敢欺，欲助国耳。臣见拷囚者咸共言妖恶大故，臣子所宜同嫉。今出之不如入之，可无后责。是以考一连十，考十连百。又公卿朝会，陛下问以得失，皆言旧制大罪，祸及九族，陛下大恩，才止于身，天下幸甚。及其归舍，口虽不言，而仰屋窃叹。臣今所陈，诚死无悔。"帝意解，诏遣朗出。后二日，车驾幸洛阳狱录囚徒，理出者千余人。

又曰：虞翊为司隶校尉，临终，谓其子曰："吾为朝歌长，杀贼数百，其中必有冤者。自此二十余年，家门不增一口，斯获罪于天也。"

又曰：法雄为青州刺史，每行部，录囚徒，察颜色，多得情伪。长吏不奉法者，皆解印绶去。

又曰：三府举袁安能理剧，拜楚郡太守。是时楚王英反，辞所连及，系者数千人。显宗怒甚，吏案之急，迫痛自诬，死者甚众。安到郡，不入府，先往案狱，理其无明验者，条上出之。府丞、掾史皆叩头争，以为"阿附反虏，法与同罪，不可。"安曰："如有不合，太守自当坐之，不以相及也。"遂分别具奏。帝感悟，即报许，得出者四百余人。

又曰：郭躬家代衣冠。父弘，习《小杜律》，前书：杜周，武帝时为廷

尉，御史大夫断狱深刻，少子延年亦明法律，宣帝时又为御史大夫。对父，故言小。太守寇恂以弘为决曹掾，断狱至三十年，用法平。诸为弘所决者，退无怨情，郡内比之东海于公。年九十五卒。

《晋书》曰：周处为广平太守，有三十年滞狱，一到，悉总决遣之，理无不当。

又曰：安帝义熙中，刘毅镇姑熟。尝出行，南陵县吏陈满射鸟，箭误中直师，虽不伤人，处法弃市。何承天议曰："狱贵情断，疑则从轻。昔有惊汉文帝乘舆马者，张释之断以犯跸，罪止罚金，何者？明其无心于惊马也。故不以乘舆之重，而加异制。今满意在射鸟，非有心于中人。按律：过误伤人，三岁刑。况不伤乎？"

《后魏书》曰：真君中以狱讼留滞，始令中书以中经义断诸疑事。高允据律评刑三十余载，内外称平。允[以]狱者民之命也，常叹曰："皋陶，至德也，其后英蓼先亡，刘项之际，英布黥而王。经世虽久，犹有刑余之衅，况凡人能无咎乎？"

《宋书》曰：谢庄为都官尚书，奏改定刑狱曰："旧官长竟囚毕，郡遣督邮案验，仍就施刑。督邮贱吏，非能异于官长。虽有案验之名，而无研穷之实。愚谓此制宜革。自今入重之囚，县考正毕，以事言郡，并送囚身，委二千石亲临覆辩，必收声吞誉，然后就戮。若二千石不能决，乃度廷尉。神州统外，移之刺史，有疑亦归台狱，必令死者不怨，坐者无恨。"

又曰：沛郡相县唐赐往比村彭家饮酒，还，因得病，吐蛊虫二十余物。赐妻张从赐临终言，死后亲刳腹，视五藏悉糜碎。以张忍行刳剖，赐子副又不禁止，论妻伤夫，五岁刑；子不孝父母，弃市，并非科例。三公郎刘勰议："赐妻痛往遵言，儿识谢及理，(孝)[考]事([原心，非存])(非)忍害，谓宜哀矜。"顾觊之议以为："妻子而行忍酷，不宜曲通小情。谓副为不孝，张同不道。"诏如觊之议。

《隋书》曰：裴蕴授御史大夫，与裴矩、虞世基参掌机密。[蕴]善候伺人主微意，若欲罪者，则曲法顺情，(假)[锻]成其罪；所欲宥

者，则附从轻典，因而释之。是后大小之狱，皆以付蕴，宪部大理莫敢与夺，必禀进止，然后决断。蕴亦机辩，所论法理，言若悬河，或重或轻，皆由其口，剖析明敏，时人不能致诘。

又曰：裴政为少司宪，用法宽平，无有冤滥。囚徒犯极刑者，乃许其妻子入狱就之。至冬，将行决，皆曰："裴大夫致我于死，死无所恨。"其处法详平如此。

又曰：郎茂[除]卫国令。时有系囚二百，茂亲自究审，数日释免百余人。历年辞讼，不诣州省。魏州刺史元晖谓茂曰："长史言卫国民不敢申诉者，畏明府耳。"茂进曰："民犹水也，法令为堤防。堤防不固，必致奔突，苟无决溢，使君何患哉？"晖无以应之。

又曰：于仲文字次武，为安固太守。始州刺史屈突尚，宇文护之党也，先坐事下狱，无敢绳者。仲文至郡，穷治，遂竟其狱。蜀中为之语曰："明断无双有于公，不避强御有次武。"未几，征为御正下大夫。

又曰：梁敬真，大业之世为大理司直。时帝欲成光禄大夫鱼俱罗之罪，令敬真治其狱，遂希旨陷之极刑。未几，敬真有疾，见俱罗为之厉，数日而死。

《唐书》曰：贞观初，太宗谓侍臣曰："死者不可再生，用法务从宽恕。古人云：'卖棺者愿岁之病，非憎于人，利棺之售耳。'今司覆一狱，必求深刻，欲成其考课，作何道理？令得平允。"侍中王珪曰："但任公正善人为法官，若断狱允当，则增秩赐金，如此则奸伪息矣。"太宗曰："古者断狱，必讯于三槐九棘之官，今三公九卿是也。今后大辟罪结正，更取公卿议之。"如是四年，断死刑二十九人，天下几致刑措矣。

又曰：吏部尚书长孙无忌尝被召，不解佩刀入东上阁门，待罪。仆射封德彝议云："监门校尉不之觉，罪当死；无忌误带刀入，罚铜二十斤。"从之。大理卿带胄执奏曰："校尉不觉与无忌带入同为误耳。臣子之于尊极不得称误。准律云：'供御汤药饮、舟船误不如

律者皆死。'陛下若录其功，非宪司所决；若当据法罚铜，未为得理。"太宗嘉之，免校尉死。

又曰：李日知，天授中迁司刑丞。时用法严急，日知独宽平，无冤滥。尝免一死囚，少卿胡元礼断请杀之，与日知往复至于数四。元礼怒曰："元礼不离刑曹，此囚终无生(礼)[理]。"答曰："日知不离刑曹，此囚终无死法。"竟以两状列上，日知果直。

又曰：润州刺史窦孝谌妻庞氏为奴诬告，云夜解祈福。则天令给事中薛季昶鞫之。季昶断鍊成其罪，庞氏坐斩。侍御史徐有功执论："庞氏罪不至死。"季昶又劾有功党恶逆。法司结刑，有功当弃市。方视事，令史垂泣以告。有功曰："岂吾独死，诸人长不死耶？"乃徐起而归。则天览法司所劾，召有功诘之曰："卿此断狱，失出何多耶？"对曰："失出，臣下之小过；好生，圣人之大德。愿陛下舍小过，弘大德，则天下幸甚。"则天默然。庞氏竟减罪，流于岭表。

又曰：杜景佺为司刑丞，天授年，与徐有功、来俊臣、侯思正专理制狱。时人称云："遇徐、杜者必生，遇来、侯者必死。"

又曰：李勉为膳部员外，时关东献俘百人，诏并处斩。囚有仰天叹者，勉偶过，问之，对曰："某被胁制守官，非逆者。"勉哀而上言曰："元恶未殄，遭点污者半天下，皆欲澡心归化。若尽杀之，是驱天下以资凶逆也。"肃宗遽令奔骑宥释。由是归化日至。

又曰：颜真卿为监察御史。五原有冤狱，久不决，真卿至辨之。天方旱，狱决，乃雨。郡人呼之为御史雨。

又曰：宝历中，京兆人有姑以小过鞭妇至死者，府上其狱。刑部郎中窦参断合偿死。刑部尚书柳公绰议曰："尊殴卑非斗，且其子在，以妻而戮其母，非教也。"竟以公绰之议，得减死。

又曰：窦参为奉先尉，县人曹芬隶北军，素凶暴，与弟殴其女弟，芬父救之不得，遂投井死。参捕理芬兄弟，当死。众官皆请俟免丧。参曰："子因父生，父由子死。若以丧延罪，是杀父不坐也。"皆正其罪而杀之。一县皆伏。

又曰：德宗于朝堂别置三司，以决庶狱，辨争者辄击登闻鼓。裴谂上疏曰："夫谏鼓谤木之设，所以达幽枉，延直言。今轻猾之徒，援桴鸣鼓，始动天听，竟因纤微。若然者，安用吏理乎？"上然之，悉归有(翁)司。

《风俗通》曰：南郡谳女子何侍为许远妻，侍父何阳素酗酒，从远假求，不悉如意，阳数骂詈。远谓侍："汝翁复骂者，吾必揣之。"侍曰："共作夫妻，奈何相辱？揣我翁者搏若母矣。"其后阳复骂，远遂揣之。侍因上堂搏姑耳再三。下司徒鲍宣，决事曰："夫妻，所以养姑者也。今婿自辱其父，非姑所使。君子之于凡庸，不迁怒，况所尊重乎？当减死论。"

又曰：赵相汝南李统，为冀牧阮况奏统耳不聪，宜免职任。无几，冀州有疑狱，章帝问统，统处当尅厌上心。帝曰："君大聪明，刺史不亲君耳。"即日免况，拜统侍中。

董仲舒《决狱》曰：甲父乙与丙争言相斗，丙以佩刀刺乙，甲即以杖击丙，误伤乙。甲当何论？或曰："殴父也，当枭首。"议曰："臣愚以父子，至亲也，闻其斗，莫不有怵怅之心。扶伏而救之，非所以欲诟父也。《春秋》之义，许止父病，进药于其父而卒。君子原心，赦而不诛。甲非律所谓殴父也，不当坐。

又曰：甲夫乙将船，会海盛风，船没，溺流死亡，不得葬四月。甲母丙即嫁甲。欲当何论？或曰："甲夫死未葬，法无许嫁。以私为人妻，当弃市。"议曰："臣愚以为《春秋》之义，言夫人归于齐，言夫死无男，有更嫁之道也。妇人无专刺恣擅之行，听从为顺。嫁之者归也。甲又尊者所嫁，无淫衍之心，非私为人妻也。明于决事，皆无罪名。不当坐。"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一

刑法部七

赃货　罪

赃　货

《书·吕刑》曰：狱货非宝，惟府辜功，报以庶尤，受狱非家宝也。惟聚罪之事，其报则以众人见罪也。[永畏惟罚]。

《尚书大传》曰：狱货非可宝也，然后宝之者，未能行其法者也。贪人之宝，受人之财，未有不受命以矫其上者也。亲下以欺上者，未有能成其功者也。

又曰：太公之羑里见文王。散宜生遂之犬戎氏取美马，驳身朱鬣鸡目，之西海滨取白狐，青翰，之于氏取怪兽，之有参女取姜女之江淮之浦取大贝如车渠，陈于纣庭。纣曰："非子罪也，崇侯也。"遂遣西伯伐崇。

《传》曰：晋邢侯与雍子争鄐田，邢侯，楚臣公巫臣之子也。雍子亦楚人也。久而无成。士景伯如楚，士景伯，晋理官。叔鱼摄理。韩宣子命断旧狱，罪在雍子，雍子纳其女于叔鱼，叔鱼蔽罪于邢[侯]。蔽，断也。已具《决狱》门。

《左传·昭(六)[二十三]》曰：叔孙婼如晋，晋人执之。范献子求货于叔孙，使请冠焉。以求冠为辞。取其冠法而与之两冠，曰："尽矣。"既送作冠模法，又进二冠以与之，伪若不解其意也。为叔孙故，申丰以货如晋。欲行货免叔孙也。叔孙曰："见我，吾告汝所行货。"见而不出。留申丰不使得出，不欲以货免。

又《昭(六)[二十八]》曰：梗阳人有狱，魏戊不能断，以狱上。上魏子。其大宗赂以女乐，讼者之大宗。魏子将受之。魏戊谓阎没、女

宽二人，魏子之属大夫。曰："主以不贿闻于诸侯，若受梗阳人，贿莫甚焉。吾子必谏。"皆许诺。退朝，待于庭，馈入，召。比置，三叹。既食，使坐。魏子曰："吾闻诸(侯)[伯]叔，(彦)[谚]曰：'当食忘忧。'吾子置食之间三叹，何也？"同辞而对曰："或赐二小人酒，不饮食。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中置，自咎曰：'岂将军食之而有不足？'是以再叹；及馈之毕，愿以小人之腹为君子之心，属厌而已。"献子辞梗阳人。

《孔丛子》曰：子思言荀燮于卫君曰："其才[可将五百乘]。"[卫君曰："吾知其才可将]，然燮尝为吏，赋于民而食人二鸡子，故弗用也。"子思曰："圣人官人，如大匠之用木，取所长，弃其短。君以二卵弃干城之将乎？"

《汉书》曰：薛宣为冯翊太守，池阳令举廉吏狱掾王立，府未及召，闻立受囚家钱。宣责让县，县案验狱掾，[乃]其妻独受系者钱万六千，受之再宿，立实不知，惭恐自杀。宣闻之，移书池阳曰："县所举狱掾王立，家私受赇而立不知，杀身以自明，诚廉士，甚可闵惜。其以府决曹掾书立之柩，以显其魂。"

又曰：王温舒为右辅，行中尉。岁余，会宛军发，发兵伐大宛也。诏征豪吏。温舒匿其吏华成，及人有变告温舒受员骑钱，他奸利事，罪至族，自杀。其时两弟及婚家亦各自坐他罪而族。光禄[勋]徐自为曰："悲夫，古者有三族，而王温舒罪至同时而五族乎？"温舒与弟同三族，而两妻家各一，故为五也。温舒死，家累千金。

谢承《后汉书》曰：种暠为益州刺史，时永昌太守铸黄金为文蛇，以献梁冀。暠纠发逮捕，驰传上言，而三府畏懦，不敢案之。冀由是衔怒于暠。

华峤《后汉书》曰：曹嵩灵帝时赂中官，及输西园钱一亿万，故位至太尉。

袁山松《后汉书》曰：皇甫嵩字义真，安定朝那人。善用兵，饮食必先将士，然后乃安。兵曹有受赂者，嵩曰："公素廉，必资乏

也。"乃出钱赐之。吏惭而自杀。由是众皆乐为致死。

范晔《后汉书》曰:欧阳歙字正思,乐安千乘人。为大司徒,坐在汝南赃罪万余,发觉下狱。诸生守阙为歙求哀者千余人,至有髡剃者。子年十七,闻狱当断,驰之京,行到河内获嘉县,自系上书,求代歙死。书奏,而歙已死狱中。

又曰:李膺迁河南尹,时宛陵大姓羊元群罢北海郡,赃罪狼籍,郡舍溷轩有奇巧,乃载之以归。膺表欲治其罪,元群行赂宦竖,膺反坐输作左校。

又曰:蔡衍字孟喜,汝南(南顿)[项]人也。迁冀州刺史,劾河间相曹鼎赃罪千万。鼎者,中常侍腾之弟也。腾使大将军梁冀为书请之,衍不答。鼎竟坐输作左校。

《后魏书》曰:郑义为兖州,性贪吝,政以贿成。有饷羊,西门受入,东门卖之。

又曰:崔光韶迁廷尉卿,时秘书监祖莹以赃罪被劾,光欲置之重法。太尉阳城王徽,吏部尚书李神隽皆为莹求宽,光韶正色曰:"朝贤执事,于舜之功未闻有一,如何反为罪人言乎?"

《北史》曰:后魏就德于营州反,使尚书卢同往讨之,败而还。属侍中穆绍与元顺侍坐,因论之。同先有近宅与绍,绍颇欲为言。顺勃然曰:"卢同终将无罪。"太后曰:"何得如侍中之言?"顺曰:"同好宅与要势侍中,岂有罪也?"绍惭,不敢复言。

《唐书》曰:太宗即位,务止奸忒。风闻诸曹案典多不受赂,乃遣左右试以财物遗之有司。门下令吏受馈绢一匹,太宗怒,将杀之。裴矩进谏曰:"此人受赂,诚合重诛。但陛下试之,即行极法,所谓陷其入罪,恐非导德齐礼之义也。"太宗纳之。

又曰:开元十年,武强令裴景仙犯乞取赃积绢五千匹,事发,景仙逃走。吏捕得之,玄宗怒,命集众决杀。大理卿李朝隐奏曰:"裴景仙缘是乞赃,犯不至死。又景仙曾祖故司空寂往属缔构,首豫元勋,载初年中家陷非罪,凡有兄弟皆被诛夷,惟景仙独存。今见承

嫡。据赃未当死坐，有犯犹入议条。十代宥贤，功多宜录。一门绝祀，情或可哀。"诏不许。朝隐复奏曰："有断自天，处之极法。生杀之柄，人主合专；轻重有条，臣下当守。枉法者枉理而取十五匹，便抵死刑；乞取者因乞为赃数千匹，止当流坐。今以乞取得罪处斩刑，后枉法当科欲何罪？臣所以为国惜法，期[守]律文。"诏令减死一等，杖一百，流于岭南。

又曰：牛僧孺为御史。长庆元年，宿州刺史李直臣坐赃当死。直臣赂中贵人为之伸理，僧孺坚执不回。穆宗面喻之曰："直臣事虽失，此人有经度才，可委之边任，朕欲贷其法。"僧孺对曰："凡人之才，止于持禄取容耳。帝王立法，束缚奸雄，正为才多者。禄山、朱泚以才过人浊乱天下，况直臣小才，又何屈法哉？"

又曰：山南东道节度使柳公绰自京赴镇，行部过邓县。县吏二人犯法在狱，一人纳贿，一吏舞文。县令以公绰持法，犯赃者必不免。及过款公绰，断曰："赃吏犯法，法在；奸吏坏法，法亡。"遂杀舞文。未下车而襄汉大治。

又曰：李石用金部员外郎韩益判度支，案益坐赃系台，石奏曰："臣以李益晓钱谷，录用之，不谓贪猥如此。"帝曰："宰相但知人则用，有过则惩。卿所用人，且不掩其恶，可谓至公。"

《三辅决录》曰：马融为南郡太守。三府以融在郡贪浊，受王记掾岐肃钱四十万，融子强又受吏白向钱六十万、布三百匹，以肃为孝廉、向为主簿。又坐失大将军梁冀，竟髡(徒)[徙]朔，自刺不死，得赦还，拜议郎。

《钟离意别传》曰：显宗以意为尚书。时交趾太守坐赃千金，征还，付法。以资物簿入大司农，诏班赐群臣。意得珠玑，悉以委地，不拜赐。帝怪而问其故，对曰："臣闻孔子忍渴于盗泉之水，曾参回车于圣母之闾，恶其名也。此赃秽之宝，诚不敢拜受。"帝嗟叹曰："清乎尚书之言！"乃更以库钱三十万赐意。

罪

《书·舜典》曰：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窜三苗于三危，殛鲧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

又《汤誓》曰：有夏多罪，天命殛之。殛，诛也。

又《泰誓》曰：予克受，非予武。惟朕文考无罪，受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无良。

《韩诗外传》曰：齐景公之时，民有得罪于景公者。景公大怒，缚置之殿下，召左右支解之。晏子左手持头，右手磨刀，仰面而问曰："古者明王每支解人，不审从何支始也？"景公离席曰："纵之，罪在寡人。"

《礼》曰：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曾子吊之曰："吾闻之，朋友丧明则哭。"曾子哭。子夏亦哭，曰："天乎，予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汝何无罪？吾与汝事夫子于洙泗之间，退而老于西河之上，使西河之民疑汝于夫子，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尔罪二也；丧尔子而丧尔明，尔罪三也。汝何无罪与？"子夏投其杖而拜之曰："吾过矣，吾过矣。"

《传》曰：秦伯素服郊次，向师而哭曰："孤违蹇叔，以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孤之过也。"

又曰：潞子婴儿之夫人，晋景公姊也。酆舒为政而杀之，又伤潞子之目。晋侯将伐之，大夫皆曰："不可。酆舒有三隽才。"隽，绝异。言有艺胜人者三也。伯宗曰："必伐之。狄有五罪：不祀，一也；嗜酒，二也；弃仲章而夺黎氏地，三也；仲章，潞贤人。黎氏，黎侯也。虐我伯姬，四也；伤其君目，五也。怙其才而不以茂德，滋益罪也。"

又曰：卫献公使祝宗告亡，且告无罪。告宗庙也。定姜曰："有罪若何告无罪？舍大臣而与小臣谋，一罪也；先君有冢卿，以为师保而蔑之，二罪也；余以巾栉[事]先君，而暴妾使余，三罪也。告亡而已，无告无罪。"

又曰：吴公子札自卫过晋，将宿于戚，闻钟声焉。曰："异哉，吾闻之，'辩而不德，必加于戮矣。'夫子获罪于君，是以在此，惧犹不足，而又何乐？"

又曰：郑公孙黑将作乱，子产使吏数之曰："伯有之乱，以大国之事，而未尔讨也。尔有乱心无厌，国不汝堪。专伐伯有，而罪一也；昆弟争室，而罪二也；董隧之盟，汝矫君位，而罪三也。有死罪三，何以堪之？"

又曰：陈侯之弟招杀太子偃师，罪在招也。楚人执陈行人于征师杀之，罪不在行人也。

《论语·公冶长》曰：子谓公冶长可妻也，虽在缧绁之中，非其罪也。以其兄之子妻之。

又《尧曰》曰：朕躬有罪，无以万方。万方有罪，罪在朕躬。

《孝经》曰：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

《家语》曰：孔子曰："大罪有五，而杀人为下。逆天地者罪及五世，诬文武者罪及四世，逆人伦者罪及三世，诬鬼神者罪及二世，手杀人者罪止其身。"

又曰：孔子曰："大夫之罪在五刑之域者，闻有谴发，谴，让也。发，始发露也。则白冠氂纓，盘水加剑，造于阙而自请罪，君不使有司执缚牵掣而加之也。其有大罪者，闻命则北面再拜，跪而自裁，君不使人捽引而刑杀之也。大夫自取之耳。吾遇子有礼矣。"

《史记》曰：范雎盛帷帐，侍者甚众，须贾。贾顿首言死罪，曰："贾不意君能致于青云之上，惟君死生之。"范雎曰："汝罪有几？"曰："擢贾之发，以续贾之罪，尚未足也。"

《汉书》曰：惠帝二年制曰："今法有诽谤妖言之罪，是使众臣不敢尽情，而上无由闻过失也。将何以来远方贤良？其除之。"

又曰：南越反，上复欲使杨业将，为其伐前劳，以书敕责之："将军非有斩将搴旗之实也，焉足以骄太哉？前破番禺，捕降者以为虏，掘死人以为获，是一过也；建德、吕嘉建德，他孙也。吕嘉，他相也。逆

罪不容于天，将军拥精兵不穷追，超然以东越为援，是二过也；士卒暴露连岁，朕为朝会不置酒，将军不审其勋劳，而造佞巧请乘传行塞，因用归家，怀银黄，垂三组，夸乡里，三过也；失其内顾，以道恶为解，失尊之序，是四过也。"

《后汉书》曰：荆州刺史赵凯诬奏杨旋实非身破贼，而妄有其功，遂槛车征旋，防禁严密，无由自讼。乃噬臂出血，书衣为章，具陈破贼形势，及言凯所诬状，潜令亲属诣阙通。诏书原旋拜议郎，凯反受诬人之罪。

《宋书》曰：孔琳之为御史中丞，明宪直法，无所屈挠。奏尚书令徐羡之亏违宪典。时羡之领扬州刺史，琳之弟璩之为中从事，羡之使璩之解释琳之，使寝其事。琳之不许，曰："我触忤宰相，正当罪止一身。汝必不应从坐，何须勤勤耶？"自是百寮震肃，莫敢犯禁。

《北史》曰：贺若弼有罪，在禁所，咏诗自若。上数之曰："人有性善行恶者。公之为恶乃与行俱，有三太猛：嫉妒心太猛，自是非人心太猛，无上心太猛。昔在周朝，已教他儿子反，此心终不能改。"

《唐书》曰：高祖诏曰："朕自起义晋阳，遂登皇极，经纶天下，实仗群才。尚书令秦王、尚书右仆射寂，或契合元谋，或同心运始，并蹈义轻生，捐家殉节，艰辛备履，金石不移。论此忠勤，礼宜优异，官爵之荣，抑惟旧典，勋贤之义，宜有别恩，其罪非叛逆，可听恕一死。"

《说苑》曰：禹出，见罪人，下车问而泣。左右曰："王何为痛之至于此？"禹曰："尧舜之民，皆以尧舜之心为心。今寡人为君，百姓各以其心为心，是以痛之也。"

《风俗通》曰：辠字为自辛，令为辛苦忧之也。秦皇以为字似皇，改为罪。

《语林》曰：王子敬疾笃，兄弟劝令首罪。答曰："无所应首，惟遣郗家女以为恨。"

《杂五行书》曰：皋陶以壬辰日死，不可劾罪人成罪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二

刑法部八

囚　徒　徒作年数

囚

《易·坎卦》曰：上六，系用徽纆，寘于丛棘，三岁不得，凶。险陷之极，不可升也。严法峻整，难可犯也。宜其囚执置于思过之地。

《书·武成》曰：释箕子囚，封比干墓。

又《泰誓》曰：屏弃典刑，囚奴正士。屏弃常法而不顾，箕子正谏而以为囚奴。

又《康诰》曰：要囚，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时，丕蔽要囚。要囚，谓察其要囚辞以断狱，既得其辞服，应思念五六日，至于十日，至于三月，乃大断之。言必反覆思念重刑之至也。

《诗·泮水》曰：矫矫虎臣，在泮献馘。淑问如皋陶，在泮献囚。囚，拘也。僖公既伐淮夷，而反在泮宫，使武臣献馘，又使善听狱之吏如皋陶者，献囚，言伐之有功，所以任者，得其人也。

《周礼·秋官上》曰：掌囚，掌守盗贼凡囚者。凡囚者，谓非盗贼，自以他罪拘者也。

《礼·月令》：仲夏，小暑至，挺重囚，出轻系。挺犹宽也。重囚宽之，至秋方决轻，轻系出而舍之也。

《传·庄公》曰：乘丘之役，公以金仆姑射南宫长万，公右歂孙生搏之。宋人请之，宋公靳之，曰："始吾敬子。今子鲁囚也，吾不敬子矣。"

又曰：晋襄公缚秦囚，使莱驹以戈斩之。囚呼，莱驹失戈，狼瞫音审。取戈以斩囚，遂以为右。

又曰：郑公子归生受命于楚，伐宋。宋华元、乐吕御之。战于

大棘，宋师败绩，囚华元，获乐吕。

又曰：晋侯观于军府，见钟仪，问之曰："南冠而絷者，谁也？"南冠，楚冠也。絷，拘系也。有司对曰："郑人所献楚囚也。"使税之，召而吊之，再拜稽首。问其族，对曰："伶人也。"公曰："能乐乎？"对曰："先父之职官也。敢有二事？"使与之琴，操南音。公曰："君王何如？"对曰："非小人之所得知也。"固问之，对曰："其为太子也，师保奉之，以朝于婴齐，而夕于侧也。婴子齐，令丑子重也。侧，司马子反也。言其尊卿敬志也。不知其他。"公语范文子，文子曰："楚囚，君子也。君盍归之，使合晋楚之成？"公从之。

又曰：楚子侵郑，郑皇颉戍之，出与楚师战，败。穿封戌囚皇颉，公子围与之争之，公子围，共王子灵王也。正于伯州犁。正，典直也。伯州犁曰："请问于囚。"乃立囚。伯州犁曰："所争，君子也，其何不知？"上其手曰："夫子为王子围，寡君之贵介弟也。"介，大也。下其手曰："此子为穿封戌，方城外之县尹也。谁获子？"上下手以道囚意。囚曰："颉遇王子，弱焉。"弱，败也，言为王子所得也。戌怒，抽戈逐王子围。

又曰：卫侯如晋，晋人执而囚之于士弱氏。士弱，晋主狱大夫也。

又曰：纣囚文王七年，诸侯皆从之囚。纣于是乎惧而归。

《史记》曰：孟尝君入秦，秦王欲留之。人或说[相]秦必先齐而后秦，秦其危矣。于是秦昭王乃囚孟尝君。

《汉书》曰：隽不疑为京兆尹，每行县录囚徒，不疑多有所平反。母喜笑，为饮食，言语异于他时。或无所出，母怒，为之不食。故不疑为吏，严而不残。

又曰：吕后为皇太后，乃令永巷囚戚夫人。

又《天文志》曰：有勾圈十五星属杓，曰贼人之牢，牢中星实则囚多，虚则囚出。

又曰：王章下廷尉狱，妻子皆系。小女年十二，起号哭曰："平常狱上夜，呼囚数常至九，今八而止。我君素刚，先死者必君。"果

死。

又曰：萧育当系，乃欲弃官，按佩刀曰："萧育，杜陵男子，何诣曹也？"

《东观汉记》曰：和熹邓后[称制]，京师旱，自三月至五月，太后幸洛阳寺，省庶狱举冤。囚徒杜洽不杀人，自诬，被掠羸困，便(举)[舆]见，畏吏，不敢白。吏将去，举头若有言。太后察视，觉之，即呼还，问状，遂得申列，即时收令下狱抵罪，尹左迁。行未还宫，澍雨大降。

又曰：和帝永元六年七月，京师旱。幸洛阳寺录囚徒，举冤狱。未还宫而澍雨。

又曰：马援为郡督邮，送囚至府。囚有重罪，援哀而纵之，亡命北地，遇赦留。

《后汉书》曰：陆续字智初，会稽吴人也。太守尹兴辟为郡门下掾。是时，楚王英谋反，阴疏天下善士。及楚事觉，显宗得其录，有尹兴名，[乃征]兴诣廷尉狱。续与主簿梁宏及掾史五百余人诣洛阳诏狱，续母远至京师，觇候消息。狱事持急，无缘与续相闻，母但作馈食，付门卒以进之。对食悲泣，不能自胜。使者怪而问其故。续曰："母来不得相见，故但使泣耳。"使者大怒，以为门吏通传意气，将召案之。续曰："因食饷羹，识母所自调和，故知来耳，非人告也。母尝截肉，未尝不方，断葱以寸为度，是以知之。"

《魏志》曰：太祖征刘备，先遣贾逵至斜谷视形势，道逢水衡载囚数十车。逵以运急，辄载重者一人，皆放其余。太祖善之。

《晋书》曰：曹摅为临淄令，狱有死囚。岁夕，摅行狱，愍之曰："卿等不幸至此非所，如何？新岁人情所重，岂欲暂见家耶？"众囚皆泣曰："若得暂归，死无恨也。"摅悉开狱出之，克日令还。掾史固争，咸谓不可。摅曰："此虽小人，义不见负。自为诸君任之。"至日，相率而还，并无违者。一县叹服，号曰圣君。

《北史》曰：后魏元丽拜雍州刺史，为政严酷，吏人恶之。其妻

崔氏诞一男，丽遂出州狱囚死及徙流案未由台者，一时放免。

《宋书》曰：王志累迁宣城内史，清谨有恩惠。郡人张倪、吴庆争田，经年不决。志到官，父老相谓曰："王府君有德政，吾乡里乃有如此争。"倪、庆因相携请罪，所讼地遂成闲田。后为东阳太守，郡狱有重囚十余。冬至日，悉遣还家，过节皆反，惟一人失期。志曰：此自太守事，主者勿忧。明旦，果至，以妇孕。吏人又益叹服之。

又曰：谢方明为骠骑长史，理南郡。年终，江陵县狱囚事无轻重，悉放归家使过正，三日还到，罪重者二十余人，纲纪已下，莫不疑惧。时晋陵郡送故主簿弘季咸、徐寿之并随在西，固谏，以为昔人虽有事，或是记籍过言，且当今人情薄，不可以古义相许。方明不纳，一时遣之。囚及父兄并惊喜涕泣，以为就死无恨。至期，有重罪二人，其一醉不能归，逮二日反。余一囚十日不来，五官朱千期请见自讨之。方明知为囚事，使左右谢五官不须入，囚当自反。囚逡巡墟里，不能自归。乡村责让，率领将送意逃者。远近叹服焉。

《北齐书》曰：梁湘东王绎遣世子方诸出镇郢州，颜之推常管记室。值侯景陷郢，之推被执，频欲杀之，赖其行台郎中王则屡护救免，囚送建邺。

《北史》曰：萧抃入周，为上州刺史，为政以礼让为本。尝至元日，狱中囚系悉放归家，听三日然后赴狱。主者争之，抃曰："昔王长、虞延见称前史，吾虽寡德，窃怀景行，以之获罪，弥所甘心。"诸囚荷恩，并依限而至。吏人称其惠化。

《陈书》曰：张种以外戚赐无锡嘉兴县秩。尝于无锡，见有重囚在狱，天寒，呼囚曝日，遂失之。陈文帝闻之，笑而不责。

《南史》曰：吉翰迁豫州梁郡诸军，时有死罪囚，典签意欲活之，因翰入阁斋呈事，翰省说语，令且去，明可更呈，典签不敢复入。呼之乃来，取昨所呈事。视讫，谓曰："卿意当欲宥此囚死命，昨于斋坐，见其事，亦有心活之。但此囚罪重，不可全贷。既欲加恩，卿便当代任其罪。"因命左右收典签，付狱杀之，原此囚生命。

《唐书》曰：韦仁寿，隋大业末为蜀郡法司书佐，狱无冤囚。其有得罪者，临将就戮，犹西向为仁寿礼佛而死。

又曰：太宗亲录囚徒，多所原宥。见死罪者，悯之，放归于家，限至来秋即戮。乃敕天下死囚，皆放令入京，并依期而集。于是天下死罪囚三百九十人皆释禁，自至朝堂，不劳督领，一无逃散。太宗感其奉法，竟尽赦之。

又曰：高宗遵贞观故事，务在恤刑。尝问大理卿唐临在狱系囚之数。临对曰："见囚五十余人，惟二人合死。"上以囚数少，甚喜。

又曰：吕元膺为蕲州刺史，颇著恩信。尝岁终阅郡囚，囚有自告者曰："某有父母在，明日元正，不得相见。"因泣下。元膺悯焉，尽脱其械纵之，与为期。守吏曰："贼不可纵。"元膺曰："吾以忠信待之。"及期，无后到者。由是群盗感义，相引而去。

韩子曰：温人入周，周不内。问之曰："客耶？"对曰："主人也。"问其巷而不知也。史曰："囚之。"君使人问之曰："子非周人也，而自谓非客，何也？"对曰："臣少也诵《诗》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今君天下，则我天子臣也。"

《淮南子》曰：拘囹圄者，以日为修。当市死者，以日为短。

《吴越春秋》曰：吴王拘越王勾践与大夫范蠡于石室，吴王疾，越王谓太宰嚭曰："囚臣请一见问疾。"太宰入言，吴王乃见越王也。

《列女传》曰：严延年为河南太守，河南号曰屠伯。以其刑杀为主，若屠者也。其母尝从东海来，欲就延年。腊到洛阳，适见执囚。所执决刑戮之囚也。母大惊，便止都亭，不肯入府。

《会稽典录》曰：盛吉拜廷尉。吉性多仁恩，务在哀矜。每至冬月，罪囚当断，夜省刑状。其妻执烛，吉持笔，夫妻相向垂泣。妻常谓吉曰："君为天下执法，不可使一人滥罪。"

《太公金匮》曰：文王问太公曰："天下失道，忠谏者死。予子伯邑考为王仆御，无故烹之，囚予于羑里，以其羹歠予。"

《风俗通》曰：囚，遒也，言辞穷得罪诛遒也。礼：罪人寘诸圜

土，故囚字为口中人，此其象也。

《陈留耆旧传》曰：虞延除细阳令，每至岁时伏腊，辄休，遣囚各归家。囚并感其恩，应期而还。

韩阳《天文要集》曰：流星入昴，贵人有系囚也。

《论衡》曰：李子长为政，欲知囚情。以梧桐为人，象囚之形，凿地为陷，卧木囚其中。罪正者木囚不动，冤侵夺者木囚动出。不知囚之精神着木人耶？将天神之气动木囚也？

徒

《史记》曰：秦始皇至湘山，逢大风，不得渡。上问博士曰："湘君何神？"对曰："尧女舜妻也。死而葬此。"始皇大怒，使刑徒三千伐湘山树，赭其山上。

又曰：高祖以亭长为县送徒骊山，徒多道亡。自度比至多亡之，到丰西泽中，止饮，夜乃解纵所送徒曰："公等皆去，吾亦从此逝矣。"徒中壮士愿从者十余人。

《汉书》曰：匈奴侵寇，王莽大募天下囚徒，乃名曰猪突豨勇。服虔曰：突者，逐也。惟触突人，故取以为喻也。

范晔《后汉书》曰：尚书郎张俊自狱中上书讼罪，而俊狱已报廷尉。将出谷门，临行刑，邓太后诏驰骑，以减死论。俊上书谢曰："孤恩负义，自陷重刑。请断竟讫，无所复望。廷尉鞫遣，刀斧在前，棺椟在后，魂魄飞扬，形容已枯。陛下圣泽，以臣尝在近密，识其状貌，复其眼目，留心曲虑，特加偏覆。丧车复还，白骨更肉，披棺发椁，起见白日。天地父母，能生臣俊，不能使臣俊当死复生。陛下德过天地，恩重父母，诚非臣俊破碎骸骨，举宗腐烂，所报万一。臣俊徒也，不得上书，不胜去死就生，惊死勇跃，冒昧拜章。"世皆哀其文。

《魏略》曰：人得崔琰书，以裹幘笼，持其笼行都道中。时有与琰宿不平者，遥见琰名着幘笼，从而视之，遂白太祖，以为琰腹诽心

谤，乃收付狱，髡刑输徒。前所白琰者又白云："琰为徒，虬须直视，心似不平。"太祖亦以为然，遂[欲]杀之。

又曰：王陵字彦云，太原人。陵为发干长，遇事，髡刑五年，当道扫除。时太祖下车，过问："此何徒？"左右以状对。太祖曰："此所坐亦公耳。"于是选为骁骑主簿。

《三国典略》曰：太原公洋之赴晋阳也，阳休之劝崔季舒曰："一日不朝，其间容刀。"季舒性好声色，心在闲放，遂不请行，欲恣其淫乐。司马子如等缘宿憾，乃奏遏及季舒过状，各鞭二百，徒于马城，昼则供役，夜置地牢。

《琐语》曰：晋治氏女徒病，弃之。舞鼠之马僮饮马而见之，病徒曰："吾良梦。"马僮曰："汝奚梦乎？"曰："吾梦乘水如河汾三马，当以告舞(僮)[鼠]。"舞鼠自往视之曰："尚可活，吾买汝。"答曰："既弃之矣，犹未死乎？"舞鼠曰："未。遂买之。"至舞鼠氏而疾有间，而生荀林父。《神異记》又载之。

《钟离意别传》曰：司徒侯霸辟意署议曹掾，以诏书送囚徒三百余人到河北连阴。冬盛寒，徒皆贯连械，不复能行。到弘农县，使令出见钱为徒作襦裤，各有升数。令对曰："被诏书，不敢妄出钱。"意曰："使者奉诏命，宁私行耶？出钱使上尚书，使者亦当上之。"光武皇帝得上状，见司徒侯霸曰："所使吏何乃仁(怒)[恕]用心乎？诚良吏也。"襦裤既且悉到，前县给赐糜粥。后谓徒曰："使者不忍善人婴刑，饥寒感恻于心。今以得衣矣，欲悉解善人械桎，得逃去耶？"皆曰："明使君哀徒，恩过慈父，身成灰土，不敢逃亡。"意复曰："徒中无欲归候亲者耶？"其有节义名者五六十人，悉解械桎，先遣之，与期日会作所，徒皆先期至也。

刘桢《京口记》曰：有龙目湖，秦始皇东游，观地势，曰有天子气。使赭衣徒三千人凿此中间长冈使断，因改名为丹徒。

《风俗通》曰：徒不上墓，说新遭刑罪，原解者不可以上墓祠祀，令人死亡。谨案《孝经》：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曾子病困，启手足

以归全也。今遭刑者髡首剔发，身被加笞，新出狴犴，臭秽不洁。凡祭祀者，孝子致斋，贵馨香如亲存也。时见子被刑，心有恻怆，缘生事死，恐明不敢承，当不上墓耳。

郭子曰：刘道真尝为徒，扶风王司马骏以五匹布赎之。既而用为从事中郎，当时以为美谈。

孔融《肉刑论》曰：今之洛阳道桥作，徒囚于厮役十死一生。故国家常遣三府请诏，月一案行。又置南甄官使者，主养病徒，仅能存之。语所谓"洛阳豪徒韩伯密，加笞三百不中一，髡头至耳发诣膝。"此自为刑，非国法之意。

徒作年数

《周礼·秋官上·大司寇》曰：以嘉石平罢民，凡万民之有罪过而未丽于法，而害于州里者，桎梏而坐诸嘉石，役诸司空。重罪旬有三日坐，期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其下罪三日坐，三月役；使州里任之，则宥而舍之。

又《秋官上》曰：司圜掌收教罢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饰，而加明刑焉，任之以事而收教之。能改者，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改，出圜土者杀。

《汉书》曰：罪人狱已决，完为城旦舂，满三岁为鬼薪、白粲。应劭注曰：鬼薪，为宗庙取薪。白粲，泽水使正白。鬼薪、白粲一岁，为隶臣妾；隶臣妾一岁，免为庶人。

《晋律》曰：髡钳，五岁刑，笞二百，若诸士诈伪，将吏越武帝垣，兵守逃归家，兄弟保人之属，并五岁刑也。四岁刑，若复上闻入殿门上变事，漏露泄选举事，误发密事，殴兄嫌之属，并四岁刑。三岁刑，二岁刑。二岁刑减一等，入罚金。二岁以上至五岁刑，皆耐罪。若越城作奔，走马众中，有挟天文图识之属，并为二岁刑。

张斐《律序》曰：徒加不过六，囚加不过五，罪已定为徒，未定为囚。累作不过十一岁。五岁徒犯一等加六岁，犯六等加为十一岁作。累笞不过千二百。五岁徒加六等，笞一千二百。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三

刑法部九

狱

《释名》曰：狱，确胡角切。也。言确人情伪也。又谓之牢，言所在坚牢也。又谓之圜土，言筑土表墙，其刑圜也。又谓之囹圄，囹，领也，圄，御也，领录囚徒禁御之也。

《急就篇》曰：皋陶造狱。

《说文》曰：狱谓之牢。

《易》曰：泽上有风中孚，君子以议狱缓死。

又曰：山下有火贲，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狱。

又曰：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狱。

《诗·小宛》曰：哀我填寡，宜岸宜狱。岸，赤狱，乡亭之系曰犴也。

《诗含神雾》曰：杓为天狱，主天杀也。

《礼》曰：孟春之月，命有司省囹圄、去桎梏、止狱讼。孟秋之月，命有司修法制、缮囹圄、具桎梏。郑玄注曰：囹圄，所以禁守，系者则令之狱矣。

《周礼·秋官·司寇》曰：以圜土聚教罢民。圜土，狱城也。

《春秋元命苞》曰：为狱圆者，象斗还合。宋均注曰：作狱圆者象斗运。

《国语》曰：温之会，晋人执卫成公归之于周。晋侯将煞之，王曰："不可。夫政自上下也，上作政而下行之不逆，故上下无怨。今叔父作政而不行，无乃不可乎？不行，谓不顺也。夫君臣无狱，狱，讼也。无是非曲直狱讼之义也。今元咺虽直，不可听也。君臣皆狱，父子将狱，

是无上下也，而叔父听之，一逆矣。又为臣杀其君，安庸刑？布刑而不庸，再逆矣。一合诸侯而有再逆政，余惧其无后也。在鲁僖三十年。无后，无以复合诸侯。不然，余何私于卫侯？"晋人乃归卫侯。

《史记》曰：赵高案治李斯。李斯拘执束缚，居囹圄中，仰天而叹曰："嗟乎！悲夫不道之君，何可为计哉？"

又曰：萧何卒，召曹参。参去，嘱其后相曰："以齐狱市为寄，慎勿扰也。"

又曰：周勃为丞相，十余月，乃免相就国。岁余，每河东守尉行县至绛，绛侯勃自畏恐诛，常被甲，令家人持兵以见之。其后有上书告勃反，下廷尉。勃恐，不知置辞。吏稍侵辱之，勃以千金与狱吏。吏乃书牍背示之曰：以公主为证。公主者，孝文女也。勃子胜之尚公主，故狱吏教引为证。薄太后亦以勃无反事。文帝朝，太后以冒絮提文帝，曰："绛侯绾皇帝玺，将兵于北军，不以此时反，今居一小县，顾反耶？"文帝使持节赦绛侯，复爵邑。绛侯既出，曰："吾尝将百万军，然安知狱吏之贵也？"

又曰：钩弋夫人得幸武帝，乃生昭帝。帝立，时年五岁，卫太子废。后上幸甘泉宫，命画工图画周公负成王，于是左右群臣知帝欲立少子。后数日，帝谴责钩弋夫人。夫人脱簪珥叩头，帝曰："引持去，送掖庭狱。"夫人还顾，帝曰："趣行，汝不得活。"夫人死云阳宫。时暴风扬尘，百姓感伤，使者持棺往葬之，封识其处。后帝闲居，问左右曰："人言何？"左右对曰："人言且立其子，何去其母乎？"帝曰："然。是非儿曹愚人所知也。往古国家所以乱者，由主少母壮也。女主独居骄蹇，淫乱自恣，莫能禁也。汝不闻吕后耶？"故诸为武帝生子者，无男女，其母无不谴死，岂可谓非贤圣哉？

《汉书》曰：韩安国坐法抵[罪]，狱吏田甲辱安国。安国曰："死灰独复不燃乎？"甲曰："燃即溺之。"居无几，安国为梁内史，田甲亡。安国曰："甲不就官，我灭尔宗。"田甲肉袒谢，安国叹曰："公等足与治乎？"卒善遇之。

又曰:孝宣帝初生,号曰皇孙。生数月,遭巫蛊事,收系郡邸。邴吉为廷尉监。望气者言长安狱中有天子气,上遣使者分条中都官狱,系者轻重皆煞之。内谒者令郭穰夜至郡邸狱,吉拒关,使者不得入,皇曾孙赖吉得全。

又曰:张汤,杜陵人。父为长安丞,出,汤为儿守舍。[还],鼠盗肉,父怒汤,汤掘熏得鼠及余肉,劾鼠掠笞,并取鼠与肉,具狱磔堂下。父见之文辞如老狱吏,大惊,遂使书狱。

又曰:夏侯胜为议,不许宣帝尊武帝庙,下狱,及丞相长史黄霸坐不举劾,俱下狱。霸欲从胜受经,胜辞以罪死。霸曰:"朝闻道,夕死可矣。"胜贤其言,遂授之。系更再冬,讲论不怠。

又曰:有罪当械者皆颂系。应劭注曰:颂者,容也。言见宽容,但处曹吏,不入狴牢。

又曰:尹赏,钜鹿杨氏人。长安中奸多,闾里少年群辈煞吏,受财报仇,相与探丸,得赤丸斫武吏,黑者斫文吏,白者主治丧。城中薄暮尘起,剽劫行者[死伤横道]。赏以三辅高弟选守长安令,治狱,穿地方深各数丈余,乃以大石覆其口,名虎牢。轻薄恶子,鲜衣凶服被铠扞持刀兵者,捕得数百人内虎牢中。数日一发视,皆枕藉死,长安中遂无盗贼。

又曰《天文志》曰:勾圈十五星属杓,曰贱人之牢。星实则囚多,虚则开出。

《续汉书》曰:范滂字孟博,坐系黄门北寺狱,吏谓曰:"凡坐系皆祭皋陶。"滂曰:"皋陶,贤者,古之直臣,知滂无罪,持理之上帝。如有其罪,祭之何益?"众人由此止也。

又曰:武帝置中都狱官二十六所,世祖皆省,惟廷尉及洛阳有诏狱。

又曰:虞诩字叔卿,陈留圉人。祖为狱吏,尝效于公之治狱。及诩生,经曰:"吾虽不及于公子孙至丞相,冀得为九卿。"故字诩曰叔卿。至尚书令。

又曰：李业字距游，广汉人。王莽居摄，太守刘咸闻业有德，辟业。业称疾，咸怒，教曰："贤者不避害，犹毂射市中，命薄者先死。"令业诣狱养病。客有说咸者，乃出业。

谢承《后汉书》曰：赤眉入长安，时式侯恭以弟盆子为赤眉所尊，故自系。赤眉至，更始奔走，式侯从狱中参械出街中，逢京兆尹解恽，呼曰："解君载我。我更始之忠臣也。即帝败我，弟又为赤眉所立。"恽使后车载之前行，见定陶王刘礼，解其械，言帝在渭中船上。遂相随见更始。

范晔《后汉书》曰：许杨为都水掾，使典复鸿郤陂。初，豪右大姓因缘陂役，竞欲辜较在所，杨一无所听，乃共谮杨取受财赂，遂收杨下狱，而械辄自解。狱吏见恐，遽即夜出杨。时天雨阴晦，道中若有火光照之，时人异焉。

又曰：杜笃字季雅。居美阳，与美阳令游，数从请托，不谐，颇相恨。令怒，收笃送京师。会大司马吴汉薨，光武诏诸儒诔之。笃于狱中为诔，辞最高。帝美之，赐帛免之。

《东观汉记》曰：崔篆为新建大尹。篆叹曰："吾生值浇羿之君，上有老母，下有兄弟，安得独洁己而危所生哉？"乃单车到官，称疾，三年不视事行县。门下掾倪(敝)[敞]谏，篆乃强起班春，所至之县，狱犴填满。篆垂涕曰："嗟乎！刑罚不中，乃陷民于阱。此皆何罪，[而至]于是乎！"遂平理，所出二千余人。掾吏叩头谏曰："诚仁者之心。然独为君子，将有悔乎？"篆曰："郑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谓之知命。如煞[一]大尹赎二千人，盖所愿也。"遂称疾去。

又曰：鲍昱为泚阳长。县人赵坚杀人系狱，其父母诣昱，自言年七十余，惟有一子，适新娶，今系狱当死，长无种类，涕泣求哀。昱怜其言，令将妻入狱，解[械]止宿，遂任身有子。

卫宏《汉旧仪》曰：郡邸狱理天下郡国上计，属大鸿胪，东市狱属京兆尹。

王隐《晋书》曰：太康五年夏六月，初置黄沙狱。

《晋书》曰：武帝置黄沙狱，以典诏囚，以高光历世明法，用为黄沙御史。

又曰：帝至平阳，为刘聪所幽辱。麴允伏地号哭不能起，聪大怒，幽之于狱。允发愤自杀，聪善其忠烈，赠车骑将军、节愍侯。

又曰：乔智明为殁寇将军，隆虑、共二县令，爱之，号为神君。部人张兑为父报仇，母老单身，有妻无子，智明愍之，停其狱。岁余，令兑将妻入狱，兼阴纵之。人有劝兑免，兑曰："有君如此，吾何忍累之？纵吾得免，作何面目视息世间？"于狱产一男，会赦得免。

又曰：霍原字休明，燕国广阳人也。少有智力，叔父坐法当死，原入狱讼之，捶毒备加，终免叔父。

《晋令》曰：狱屋皆当完固，厚其草薄。家人饷馈，狱卒为温暖传致。去家远，无饷馈者，悉给禀狱卒作食　寒者与衣，疾者给医药。

《宋书》曰：溉拗，明帝立，擢为太子洗马。拗资籍豪富，厚自奉养，供一身一月十万。宅宇山池，妓妾姿艺，皆穷上品，才调流赡，善纳交游，爱妓陈玉珠，明帝遣求，不与，逼夺之。拗颇怨，帝令有司诬奏，将杀之。拗入狱数宿，须皆白，免死，系尚方。

萧子显《齐书》曰：戴僧静，会稽永兴人也。少有胆力，便弓马。于都载锦，为欧阳式所得，系兖州狱。太祖遣薛深饷僧静酒食，以刀子置鱼腹中。僧静与吏饮，以刀刻械，手自折锁，发屋而出。归太祖，送止之斋内，以其空贫，年给粟千斛。

崔鸿《后赵录》曰：石季龙幽中书令徐光于襄阳国诏狱，光在狱中注解经史十余万言。

《三国典略》曰：周谍入于齐，为扬州刺史平鉴所获，系之狱。妻生男，鉴因喜醉，擅放免之。既醒知非，上启自劾，齐主特原其罪。

《隋书》曰：裴政为襄州总管，妻子不之官所，受秩奉散给寮吏。民有犯罪者，阴悉知之，或竟岁不发，至再三犯，乃因都会时于众中

召出，亲案其罪，五人处死，徒流者甚众，合境惶慑，令行禁止，小民苏息，称为神明。尔后不修囹圄，殆无争讼。

又曰：薛胄为兖州刺史。及到官，系囚数百，胄剖断旬日便了，囹圄空虚。

又曰：柳俭拜蓬州刺史，狱讼者庭遣，不为文书约束，纵容而已，狱无系囚。

《唐书》曰：太宗行次灵石县，指狱而谓皇太子曰："此何谓？"皇太子对曰："此所谓圆狱，将系罪人。"太宗因曰："文王作罚，刑兹无赦，而汉文帝志在轻刑，但以详平为佳，非谓有罪而释也。滥系无辜则政道缺，久滞有罪则怨气生。圆土之中，仰视青天有同悬镜，而锁械虏体，郁结其中。夫循诸己者，可以知物。《传》曰：其恕乎？由此言之，不言不慎。"

又曰：阳城为道州刺史，观察史判官督其赋至州，怪城不出迎，以问州吏。吏曰："刺史闻判官来，以为有罪，自囚于狱，不敢出。"判官大惊，驰入，谒城于狱曰："使君何罪，某奉命来候安否耳。"留一二日未出去，城因不复归，馆门外有故问扇横地，城昼夜坐卧其上。判官不自安，辞去。

《晏子春秋》曰：景公籍重而狱多，拘者满囹，怨者满朝。晏子谏，不听。

《淮南子》曰：君不入狱为恩也。

《论衡》曰：獬豸者，一角之羊也，性知有罪。皋陶治其罪，疑者，令羊触之，有罪则触，无罪则不。斯盖天生一角圣兽，助狱为验，故皋陶礼羊，跪坐事之。此则神奇瑞应之类。

《风俗通》曰：《易·噬嗑》为狱。狱，十月之卦，从犬言声。二犬亦存以守也。廷者，阳也，阳尚生长。狱者，阴也，阴主刑煞。故狱皆在庭北，顺其位。

又曰：《诗》云，宜犴宜狱。犴，司空也。周礼，凡万民之有罪过已离于法者，桎梏以上坐诸嘉石，役诸司空，今平易道路也。

又曰：周礼，三王始有狱。夏曰夏台，言不害人若游观之台，桀拘汤是也。殷曰羑里，言不害人若于闾里，纣拘文王是也。周曰囹圄，令圄，举也，言人幽闭思愆，改恶为善，因原之也。今县官录囚皆举也。

《三辅黄图》曰：长安有九市、二十四狱。

《扶南传》曰：扶南俗理讼无牢狱鞭杖，惟以探汤、捧镬、没水为信。先使沐浴斋戒，乃令以手内汤，或捧热镬，或没水中，无罪者不烂、不焦、不没，罪者即验也。

《会稽典录》曰：钟离意为堂邑令。县民房广为父报仇系狱，其母病死，广闻之，号泣狱。意为之凄恻，出广，见之，曰："今欲出若归家殡敛，有义则还，无义则已。"丞掾谏以为不可，意曰："不还之罪，令自受之。"广临殡毕，即自狱以状表上，诏减死一等。

又曰：盛吉字君达，山阴人，司徒虞延辟西曹掾。时陇西太守邓融以赃罪征诣廷尉，前后考验，历岁不服，明帝下三府，遣精能掾属，更就弹劾。吉到诏狱，但敕主者供汤沐饮食，不去问事。明日复往，解融桎梏，安徐以情，责君若无赃，强见诬枉，宜具列辞，当相伸理，如审有罪，不得诬罔国家。融感吉意，即移辞首服。

又曰：黄昌为蜀郡太守，密捕得盗师一人，悉使疏诸县强盗，密往捕录。其诸小盗皆原其死，谪作栈道以代民役。由是道不拾遗，狱至连年无有重囚。

又曰：高丰字文林，为鄮县狱吏。刺史虞孟行部，到旬日，鄮县僻，敕鄮长将囚徒就所在录见。林被文书，闭狱下篇，不肯送徒。自诣谏曰：明使君乘法驾骓骖，衔命理冤，当县县乃至。今乃遥召囚徒，欲省更烦，盍"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鄮狱非汉地乎？囚徒终不出县，特望朱轩回轮向鄮。孟遂到鄮。

《襄阳耆旧记》：诸葛亮出关中，使马谡统大众在前，为魏将张郃所破，坐下狱死，时年四十九。临终，与亮书曰："明公视谡犹子，谡视明公犹父。愿推殛鲧兴禹之义，使平生之交不亏，谡虽死，无

恨于黄泉。”

《博物志》曰：夏曰念室，殷曰动止，周曰稽留，三代之异名也。又狴犴者，亦狱别名。

韩阳《天文要集》曰：贯索，贵人之牢中星，实则囚多，虚则开出。

《搜神记》曰：汉武帝东游，未出函谷关，有物当道，其身数丈，其状象牛，青眼而曜精，四足入土，动而不死。百官惊惧，东方朔乃请酒以灌之。灌之十斛而物消，帝问其故。答曰：“此名为患忧之物，气之所生。此必秦之狱地，不然则罪人徒作者之聚。夫酒忘忧，故能消之也。”帝曰：“吁！博物之士，至于此乎？”

东方朔曰：孝武皇帝时，幸甘泉，至长平坂上，驰道中央有虫覆而赤，如生肝状，头目口齿鼻耳尽具。先驱旄头驰还以闻曰：“道不可御。”于是上止车，遣侍中驰往视之，还，尽莫知也。时东方朔从在后属车，上召朔使驰往视之，还，对曰：“怪哉。”上曰：“何谓也？”朔对曰：“秦始皇时拘系无罪，幽杀无辜，众庶怨恨，无所告诉，仰天而叹曰，怪哉！感动皇天，此愤气之所存也，故名之曰怪哉。是地必秦之狱处也。”上有诏使丞相公孙弘案地图，果秦之狱处也。上曰：“善！当何以去之？”朔曰：“夫积忧者，得酒而去之。以酒置中，立消靡。”上大笑曰：“东方生真所谓先生也，何以报先知之圣人哉！”乃赐帛百匹。

《异苑》曰：建康陵欣，景平中死于扬州作部，克辰当葬。作部督梦欣云：“今为狱公姥祖夕有期，莫由自反，劳君解谢，今得放遣。”督不信，夜后又梦，言辞转切，因歌一曲云：“生时世上人，死作狱中鬼。不得还坟墓，灰没有余罪。”督觉，为谢神，从此便绝。

刘义庆《幽明录》曰：晋庐陵太守宠企字子及，上祖坐事系狱而非其罪。见蝼蛄行其左右，相谓曰：“使尔有神，能活我死，不当善乎？”因投饭与蝼蛄，食尽，去。有顷复来，形体稍大，意异之，复与食。数日，其大如豚。及当行刑，蝼蛄掘壁根为大孔道，得从此出

亡。后遇赦得活矣。

《齐谐记》曰：吴当阳县董昭之泛船过钱塘江，江中见一蚁，著一短芦，惶遽畏死，使以绳系芦著船。船至岸，蚁得出。中夜，梦见一人，乌衣来谢，云："仆是蚁中王，君有急难当见先语。"历十余年，江左劫盗纵横，录昭之为劫主，系余姚狱。昭之自惟蚁王梦云，缓急当告，今何处告之？狱囚言，但取两三蚁著掌中祝之，昭之如其言。暮果梦昔乌衣人，云："可急去，入余杭山，天下既赦命不久也。"于是便觉，蚁啮械已尽，因得出狱。过江投余杭山，遇赦，遂得免。

《桓子新论》曰：近哀平间道士临淮董仲君坐系狱，病死，数日，目陷生虫，吏捐弃之，便更活去。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四

刑法部十

械　拲　锁　钳

械

《易·蒙卦》曰：利用刑人，用说桎梏。

又《噬嗑》曰：初九，屦校灭趾，无咎。校者，以木绞者也，即械也。校者取其通名也。

《传》曰：郤犨与长鱼矫争田，执而梏之，梏，械也。与其父母妻子同一辕。系之本辕。

又曰：宋华弱、乐辔少相狎，长相优，又相谤也。优，调戏也。子荡怒，以弓梏华弱于朝。子荡，乐辔也。张弓以贯其颈，若械之在手，故曰梏。平公见之，曰："司武而梏于朝，难以胜矣。"司武，司马也。言其懦弱，不足以胜敌也。

《说文》曰：梏，手械，所以告天；桎，足械，所以质地也。

《史记》曰：桓公乃佯为召管仲，欲甘心焉，实欲用之。鲍叔牙迎受管仲，及堂阜而脱之桎梏。

《汉书》曰：有罪当盗械者皆颂系。应劭曰：智略令各有当。盗但颂系者，言见宽容，但处置吏舍，不入监牢盗着也。逃亡，故着械，不谓盗窃乃械也。

谢沈《后汉书》曰：赤眉入长安，时式侯恭以弟盆子为赤眉所尊，故自系。赤眉至，更始奔走，式侯从狱中参械出街中。具狱门中。

《魏略》曰：贾逵为丞相主簿。王欲征吴，逵谏之，王怒，付狱。狱吏以逵主簿，不即着械，逵曰："促我械。王且疑我在近职求缓于卿，将遣来察。"着械适讫而果遣视之。

《江表记》曰：孙策得太史慈，即敕破械，使沐浴，赐衣巾并设酒

食。

《魏志》曰：田豫为汝南太守。先是，郡人侯音反，前太守收其党五百余人，皆当死。豫悉见慰喻，破械遣之。诸囚叩头愿效，即相报语，群贼解散。

《吴志》曰：陈表倾意待士，皆乐为用命。时有盗官物者，疑[无难士]施明。明壮悍，收考极毒，虽死不伏。廷尉以闻，权以表使自以意求其情实。表便破械沐浴，易其衣服，厚设酒食，欲以诱之，明乃首服。

《晋书》曰：范广为堂邑令丞。刘荣坐事当死，郡以付县。荣即县人，家有老母，至节，广辄暂还荣，亦如期而返。县堂为野火所及，荣脱械救火。事毕，还自着械。

又曰：并州刺史司马腾执诸胡于山东，卖充军实，将诣冀州。两胡一枷，石勒亦在中。

《载记》曰：符丕败，徐义为慕容永所获，械埋其足，将杀之。义诵《观世音经》，至夜，土开械脱，出于重禁之中，若有人脱之者。遂奔。

《后魏书》曰：孝文太和初，时法官及州郡县多为重枷，复以缒石悬于囚颈，伤肉至骨，勒以诬服，吏以为能。帝闻而伤之，乃制：非大逆有明证而不疑辞者，不得大枷。

又曰：宋翻为河南令，县旧有大枷，时人号曰蒲方结切尾青。及翻为县主，吏请焚之，翻曰："且置南墙下，以待豪猾。"未几，有内监杨小驹诣县请事，辞色不逊，翻命取(青)尾[青]以镇之，小驹既免，入诉于宣武。宣武大怒，敕河南尹推之，翻具自陈伏。诏曰："卿固违朝法，岂不欲作威以买名？"翻对曰："造具亦非臣。所以留者，非敢施于百姓，欲待凶暴之徒如驹者耳。"由是威振京师。

《三国典略》曰：东魏中尉宋游道限外受故选状词，渤海王怒而禁之。狱掾欲为之脱枷，游道不肯，曰："此王命所着，不可辄脱。"王闻而宥之。

《北齐书》曰：厍狄迁封武章郡王，其子士文为贝州刺史，性孤直，其子啖官厨饼，枷于狱累日，杖之二百，步送还京。

萧子显《齐书》曰：戴僧静，会稽永兴人也。少有胆力，便弓马，于都载锦，为欧阳式所得，系兖州狱。太祖遣薛渊饷僧静酒食，以刀子置鱼肠中。僧静与吏饮，醉，以刀刻械，手自折锁，发屋而出，归太祖。

《后周书》曰：柳庆为雍州别驾，广陵王元欣魏之懿亲，其甥孟氏屡为凶横。或有告其盗牛，庆捕推得实，趣令就禁。孟氏殊无惧容，乃谓庆曰："今若加以桎梏，后复何以脱之？"欣亦遣使辨其无罪，孟氏由此益骄。庆于是大集僚吏，盛言孟氏依倚权戚侵虐之状，言毕，便令笞杀之。此后贵戚敛手，不敢侵暴。

《唐书》曰：酷吏来俊臣所作大枷凡有十号，一曰定百脉，二曰喘不得，三曰突地吼，四曰着即臣，五曰失魂胆，六曰实同反，七曰反是实，八曰死猪愁，九曰求即死，十曰求破家。又令寝处粪秽，备诸苦毒，自非身死，终不得出。

《山海经》曰：贰负之臣曰危，与贰负煞窫窳，帝乃梏之疏属之山，桎其右足，桎，械也。反缚两手与发，系之山上。郭璞注曰：汉宣帝使人作上郡，发盘石石室，得一人，徒役被发，反缚，械一足。以问群臣，莫能知。刘子政案此对之，帝大惊，于是时人争学《山海经》也。

又曰：大荒之中，有宋山者，有木生山上，名枫木，蚩尤所弃桎梏。

《异苑》曰：新野庾绍之少子道遐与南阳宋协中表之亲。桓玄时，庾为湘东太守，病亡。协以义熙中晨起，服茱萸酒。一小儿通云，庾湘东须臾便至，两脚着械，脱之而坐。

《孟子》曰：尽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桎梏死者，非正命也。

《吕氏春秋》曰：齐有善相狗者，其邻畜之数年，不取鼠，以告相者。相者曰："此良狗也，志在獐豕鹿，不在鼠也。欲其鼠，则桎之。"其邻桎其后足，则狗取鼠矣。

《賈谊书》曰：纣作梏数千，睨诸侯之不谄己者而桎梏之。文王桎梏，囚于羑里，七年而后得免。及武王克殷，既定，令殷之民连梏而流之于河。民输梏者，以手撤之，弗敢败之，跪入之水，不敢投也。昔者文王拥此，故思爱文王，犹敬其梏，况其法教乎？

《风俗通》曰：延嘉中，京师长者皆着木屐，妇人始嫁，至作漆画五采为系。谨案：党事始发，传诣黄门北寺，临时惶恐，不能信天任命，多有逃亡不就拷者，九族拘系。及所过历，长少妇女皆被桎梏，应木屐之像矣。

又曰：械，戒也，所以警戒，使为善也。桎，实也，言其下垂至地，然后吐情首实。

《语林》曰：嵇中散夜弹琴，忽有一鬼着械来，叹其手快，曰："君一弦不调。"中散与琴，调之，声更清婉。问姓名，不对，疑是蔡伯喈。伯喈将亡，亦被桎梏。

拲音拱

《周礼·秋官上》曰：掌囚，掌守盗贼。凡囚者，上罪梏拲而桎，王之同族拲，有爵者桎，以待弊罪。拲者，两手共入一木，王同姓及命上已上，虽有上罪，或拲或桎而已。弊，犹断也。

《晋令》曰：死罪二械加拲手。

《赵书》曰：后石率精骑五千袭邵续。一战，生禽续于青丘，钳颈拲手，于襄国青阳城门顿头称囚。

锁

《说文》曰：银铛，锁也。

《汉书·食货志》曰：王莽为货，有诽诅者，郡国槛车铁锁传送长安钟官。

又《王莽传》曰：民犯钱，伍人相坐，没官为奴婢，其槛车儿女步，以铁锁银锁其颈，传至钟官，奴以千万数。

华峤《后汉书》曰：崔钧为西河太守，与袁绍起兵，董卓收钧父烈，下之郿狱，银铛。卓诛，烈得归长安也。

王隐《晋书》曰：石勒锁荀晞颈以为司马而反煞之。

《南史》曰：丹徒县令沈嶷之以清廉抵罪。嶷之，吴兴武康人，性疏直，在县自以清廉，不事左右，浸润日至，遂锁系尚方。叹曰："一见天子足矣。"上召问曰："复欲何陈？"答："臣坐清所以获罪。"上曰："清复何以获罪？"曰："无以承奉要人。"上曰："要人为谁？"嶷之以手扶四面，指曰："此赤衣诸贤皆是。若臣得更鸣，必令清誉日至。"嶷之虽危言，上亦不责。后知其无罪，重除丹徒令。

又曰：褚玠除山阴令，县人张次的、王休达等与诸猾吏贿赂通奸，全丁户类多隐没。玠锁次的等，具状启台。宣帝手敕慰劳，并遣使助玠搜括，所出军人八百余户。

《三国典略》曰：梁湘东王以鲍泉围湘州久不陷，使平南将军王僧辩代为都督，数泉十罪。舍人罗重懽帅□□三百与僧辩俱发，先令通泉曰："罗舍人被令送王竟陵来。"泉愕然，顾左右曰："得王竟陵助我，贼不足平。"俄而重懽先入，僧辩继之。泉方拂席而坐，僧辩曰："鲍郎，卿有罪，（令）[今]旨令我锁卿，勿以故意相待。"罗重懽宣令，即锁之于床侧。泉举止自若，谓重懽曰："稽缓王师，甘受其罪，但恐后人更思鲍泉之愤耳。"僧辩意甚不平，泉乃为启自申，并谢淹迟之罪。湘东怒解，遂释之。

宋躬《孝子传》曰：缪斐字文雅，东海兰陵人。父忽得患，医药不给。斐昼夜叩头，不寝不食，气息将尽。至三更中，忽有二神引锁而至，求哀曰："尊府君昔经见侵，故有怒报。君至孝所感，昨为天曹所摄，锁银铛。"斐惊视，父已差。父云："吾病，恒见二人见持，向来忽不见。"斐乃具说。父曰："吾曾过五子胥庙，引二神像置地，当此是也。"

刘欣期《交州记》曰：居风山去郡四里，夷人从太守裴庠求市此山，云出金。既不许，寻有一妪行田，见金牛出食，斫得鼻锁长丈

余。人后往往见牛夜出，其色光耀数十里。

钳

《说文》曰：钳，铁有所劫束也。钛胫钳也。钛音遥。

《史记》曰：卫青，平阳人。其父为吏，与给事平阳侯家妾通，生青，为侯家人。少时归其父，使牧羊。先母之子皆奴畜之，不以为兄弟。青尝至众居室，有一钳徒相青曰："贵人也，官至封侯。"青叹曰："人奴。得无笞骂即足矣，安得封侯？"

《晋令》曰：徒着钳者，刑竟录输所送狱官。

《晋律》曰：钳重二斤，翘长一尺五寸。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五

刑法部十一

象刑　诛　辑　烹

象　刑

《尚书大传》曰：唐虞象刑而民不敢犯，苗民用刑而民兴相渐。唐虞之象刑，上刑赭衣不纯，纯，绿者。时人尚德义，犯刑者但易衣服，自为大耻。中刑杂屦，屦，履也。下刑墨幪，幪，巾也。使以下得冠饰。幪音蒙。以居州里，而民耻之。

《汉书·刑法志》曰：孙卿之论刑也，曰："世俗之为说者，以为治古无肉刑，治古，谓上古至治之时也。有象刑、墨黥之属，菲屦赭衣而不纯，菲，草也。屦，履也。纯，绿衣也。不加绿，示有耻也。是不然矣。以为治古则人莫触罪矣，非独无肉刑哉？亦不待象刑矣。人不犯法，即象刑无所施也。以为人或触罪矣，而直轻其刑，是杀人者不死，而伤人者不刑也。罪至重而刑至轻，民无所畏，乱莫大焉。故象刑非生于治古，方起于乱今也"。如淳曰：古无象刑也。所以有象刑之言者，近起于今人恶刑之重，故遂推言古之圣君，但以象刑，天下自治。

《白虎通》曰：圣人治天下，必有刑罚何？所以助治顺天之度也。故悬爵赏者，示有所劝也；设刑罚者，明有所惧也。《传》曰：三王肉刑，应世以立。刑者，五帝之鞭策。刑所以五何？法五行也。五帝画其衣，象五行也。

诛

《书》曰：昏迷于天象，以干先王之诛。

又曰：商罪贯盈，天命诛之。予不顺天，厥罪惟均。

《礼》曰：振书、端书于君前，有诛；倒筴、侧龟于君前，有诛。臣不豫事不敬也。振，去尘也。端，正也。倒，顺倒也。侧，反也。皆谓甫省视之也。

又曰：以足蹙路马刍有诛，齿路马有诛。皆广敬也。路马，君之马。诛，罚也。

《周礼·秋官下》曰：布宪掌宪邦之刑禁。伤人见血而不以告者，攘狱者、遏讼者，故以告而诛之。谓吏民相杀伤见血者，攘狱者距却不受也。遏讼者上遏。

《公羊传》曰：君亲无将，将而必诛。

《传》曰：见无礼于君者，诛之，如鹰鹯之逐鸟雀也。

《家语》：曰；孔子为鲁司寇，七日，而诛乱政大夫少正卯，戮之于两观之下。子贡曰："少正卯，鲁之闻人也。今夫子为政而始诛之，或者为失乎？"孔子曰："天下有大恶者五，而窃盗不与焉：一曰心逆而险，二曰行僻而坚，三曰言伪而辩，四曰记丑而博，五曰顺非而泽。此五者有一于人，则不免君子之诛，而少正卯皆兼有之：居处足以撮徒成党，谈说足以褒饰荣众，强御足以反是独立，此乃人之奸雄，不可不除。夫汤诛尹谐，文王诛潘正，周公诛管蔡，太公诛华士，管仲诛付乙，子产诛史何，此七子，皆异世而同诛者。七子异世而同恶，故不可赦也。吾始诛之，不亦可乎？"

《史记》曰：二世遵用赵高之法，乃阴与谋曰："大臣不服，官吏尚强，及诸公子必与我争，奈何？"高曰："臣固愿言而未敢也。先帝之大臣，皆天下累世名贵人也，人积功劳，世以相传久矣。今高素小贱，陛下幸称举，令在上位管中事。大臣鞅鞅，特以貌从臣，其心实不服。今上出，不因此时案郡县守尉有罪者诛之，上以振威天下，下以除去上生平所不可者。愿陛下遂从时无疑。"二世曰："善。"乃行诛大臣及诸公子。

《汉书》曰：诛彭越，盛其醢以偏赐诸侯。

又曰：公孙弘年八十终丞相位，其后李蔡、严青翟、赵周、石庆、公孙贺、刘屈氂踵为丞相。自蔡至庆，丞相府客馆丘墟而已，至贺、

屈氂，坏为马厩、车库、奴婢室矣。惟庆以惇谨终丞相位。其余尽伏诛。

又曰：上遣公孙敖将兵深入匈奴迎李陵，敖军无功还，言陵教单于为兵，以备汉军，故臣无所得。上闻，于是族陵家，母弟妻子皆伏诛。

《后汉书》曰：梁冀诛李固而露尸于衢，令有敢临者加其罪。

又曰：梁冀专权，其同己者荣显，违迕者剑死。同僚侧目，台阁机事先以闻冀，乃得奏御。内外恐惧，上下钳口，天子恭己而已，不有所亲任。上既不平之矣，冀以私憾专杀议郎邴遵，上愈益忿，八月癸酉，上问小黄门唐衡曰："左右谁与梁氏不相得者？"衡答曰："单超、左悺。"上呼超、悺音管。入室。上曰："梁将军兄弟专朝，逼胁内外，公卿已下，从其风旨。今欲诛之，于常侍意如何？"皆对曰："诚国贼，当诛之日久。臣等弱少，未知圣意如何？"上曰："审然者，常侍密图之。"对曰："图之易耳，但恐陛下腹中狐疑。"上曰："奸臣胁国，当伏其罪，复何狐疑？"于是命衡呼超等，曰："陛下今计已决，勿得数言，恐为人疑。"丁丑，冀心疑超等，使中黄门张恽入省宿，以防其变。瑗敕吏收恽，自外谋图不轨。于是帝幸殿，召公卿勒兵，使者收冀大将军印绶，更封比景部乡侯。黄门令瑗将虎贲剑士卒千人，司隶与共捕冀宗亲，送洛阳狱，无少长，皆诛之。冀自杀，坐冀所连及公卿、列侯、校尉、刺史、二千石死者数十人，冀故吏宾客免绌者二百余人，朝廷为之一空。

又曰：钟离意为瑕丘令。吏有擅建者盗窃县内，意屏人问状，建叩头伏罪，不忍加刑，遣令长休。建父闻之，为建设酒，谓曰："吾闻无道之君以刃残人，有道之君以义行诛。子罪，命也。"遂令建进药而死。

《汉杂事》曰：上自击邓奉，破之于长安。奉降，上以旧功臣，不诛。耿弇曰："奉背恩反叛，曝师连年，上既至，奉亲在陈，兵败乃降，不诛无以征恶。"于是诛之。

又曰：秦丰、田戎连兵黎丘距汉，上遣朱祐守丰。议者以为丰已连年，势必困，上自往，丰必降。上往招，丰出恶言。后数月，丰降祐，槛车传及母妻子送洛阳。大司马吴汉劾奏祐知丰狡猾，围守连年，上亲至城下而遂悖逆，天下所闻，当伏夷灭之诛。不时斩截，而听受降，无将帅任，大不敬。上乃诛丰，召祐。

王隐《晋书》曰：解结与孙秀不协，秀诛张华，并欲诛结弟，梁王彤救之，秀曰："我于水中，蟹尚恶之，况其兄弟耶？"

《晋书》曰：孟玖谮陆机于成都王颖，言其有异心。将军王阐、郝昌、公师蕃等皆玖所用，与牵秀等共证之。颖大怒，使秀密收机。其夕，机梦黑缦绕车，手决不开，天明而秀兵至。机释戎服，着白袷，与秀相见，神色自若，谓秀曰："自吴朝倾覆，吾兄弟宗族蒙国重恩，入侍帏幄，出剖符竹。成都命吾以重任，辞不获已。今日受诛，岂非命也？"因与颖笺，词甚凄恻，既而叹曰："华亭鹤唳，岂可复闻乎？"遂遇害于军中。

又《载记》曰：昌黎尹孙伯仁护弟北支、支弟乙拔等俱有才力，以骁勇闻。冯跋之立也，并冀开府，而跋未知所欲，由是有怨言，每于朝享之际，常拔剑击柱曰："兴建大业有功力焉，而滞于散将，岂是汉祖山河之义乎？"跋怒，诛之。

《赵书》曰：临沅侯崔约字道恭，与太子詹事羯孙珍会朝。珍患目痛，问约用何方治为佳，约戏言惟溺取愈。珍曰："目何可溺？"约曰："卿目腕腕，正可溺中。"珍入奏，天子怒，约父子伏诛。

《晋书》曰：刘裕诛诸葛长民，士庶咸恨正刑之晚，若释桎梏焉。

《宋书》曰：谢晚初告王敬则反。晚临诛，叹曰："天道其不可昧乎？我不杀王公，王公因我而死。"

《庄子》曰：为不善乎显明之中者，人得而诛之。为不善乎幽闇之中者，鬼得而诛之。明乎人，明乎鬼者，然后能独行也。

《列子》曰：邓析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当子产执政，作竹刑，郑国用之，数难子产之治，子产俄而诛之。

《慎子》曰：有虞之诛，以幪巾当墨，以草缨当劓，以菲履当刖，以艾韠当宫，布衣无领当大辟，此有虞之诛也。斩人去支体，凿其肌肤，谓之刑。画衣冠，异章服，谓之戮。上世用戮而民不犯也，当世用刑而民不从。

《韩子》曰：尧欲传天下于舜，鲧谏曰："不祥哉！孰以天下传之匹夫？"尧不听，举兵诛之于郊。共工又谏，流于幽都。天下莫敢言。

又曰：太公东封齐。齐东海上有居士，曰狂矯、华士，昆弟二人立议曰："上不臣天子，下不事诸侯。耕作而食，掘井而饮，吾无求于上。"太公至营丘，使执而杀之。周公闻，发急传问之，太公答曰："今有马如骥之状，天下至良也，驱之不前，引之不至，左之不左，右之不右，贤士而不为主用，骥之不可以左右，是以诛之。"

《会稽典录》曰：孟尝仕郡户曹史。上虞有寡妇双，养姑至孝。姑卒病亡，其女言县以双煞其母。县不理断结，竟言郡，郡报治罪。尝谏以为此妇素名孝谨，此必见诬，固谏不听，遂抱其狱文书哭于府门。后郡遭大旱三年，上虞尤甚，太守殷丹下车访问，尝具陈双不当死，诛姑之女，改葬孝妇。丹如其言，天应雨注。

《襄阳耆旧记》曰：李衡闻王衔有人物，往干之。衔曰："多士世尚书剧曹郎才也。"后数年，校书郎吕壹操弄权柄，大臣逼畏莫敢言。或问衔，衔曰："非李衡无能困之者。"遂共荐衡为郎。衡一引见，口奏壹数千语，孙权有愧色，刘助复告壹，壹即伏诛。

《世说》曰：桓宣武之诛袁真也，未当其罪，世以为冤焉。袁真在寿春，尝与宣武一妾妊焉，生玄，及篡。亦覆桓族，识者以为天理之所至。

辗

《释名》曰：车裂曰辗。辗也者，散也，支体分散。

《传》曰：齐人杀子亶而辗高渠弥。本裂曰辗。

又曰：楚子为陈夏氏乱，故伐陈。谓陈人无动，将讨于少西氏。遂入陈，煞夏征舒，辗之栗门。

又曰：楚观起有宠于令尹子南，未益禄而有马数十乘，楚人患之。王煞子南于朝，辗起于四境。

《孔丛子》曰：齐王行车裂之刑，群臣谏，不听。子高见齐王曰："闻君行车裂之刑。夫车裂之刑，无道之刑也，而君行之，臣切以为下吏之过也。"王曰："寡人耳。民多犯法，为法之轻也。"子高曰："然此诚君之盛意也。夫人含五常之性，有哀乐喜怒，无不过其节，节过则毁于义。多犯法，以法之重，无所措手足故也。今天下悠悠，士无定处，有德则往，无德则去。欲规霸王之业，与众大国为难，而行酷刑以惧远近，国内之民将畔，四方之士不至，此乃亡国之道。君之下吏不得以闻，是为自居于中正之地，而阁推之君王，使同于桀纣也。且夫为人臣见主非而不争，以陷主于危亡，罪之大者也。人主疾臣之弼己而恶之，资臣以箕子、比干之忠，惑之大者也。"齐王曰："谨闻命。"遂除车裂之法焉。

《史记》曰：秦发兵攻商君，杀之于郑渑池。秦惠王车裂商君，徇曰："莫如鞅反。"灭商君之家。

又曰：张仪西说赵王曰："苏秦荧惑诸侯，以是为非，以非为是，欲反之，不可一，亦以明矣。"

《汉书》曰：陈胜初令臣人宋留将兵定南阳，入武关。留已徇南阳，闻胜死，南阳复为秦。宋留不能入武关，乃东至新蔡，遇秦军，宋留以军降秦。传留至咸阳，车裂留以徇。

《续汉书》曰：张角别党马元义为山阳所捕得，锁送京师，车裂于市。

崔鸿《前凉录》曰：武威姑臧氏名白兴，以女为妻，其妻妒之，兴怒，以妻为婢，为女给使。郡县以闻。张骏大惊曰："自古所未闻也。将为怪乎？"于姑臧市辗煞之。是月沉阴昏，雾霾四塞。

又曰《前秦录》曰：池阳民惑其妇言而欲煞母，遂车载母，辞诣

亲家，入南山。母曰："汝诣亲家，何至是也？"儿曰："老婢何言！"遂下母于嶲谷之间，脱衣将杀之。初，妇谓其夫曰："不可不得中衣来也。"儿不欲手脱，背坐厉声令母自脱。母泣曰："我生汝养汝，至于今日，汝信妇言枉煞我，不可不乞我此衣。"儿怒曰："老婢复何言？"母呼曰："天神山神当见此不？"言未卒声，见所持刀忽贯其项而煞，投于山穴。母乘车却归，昏而反家。妇谓其夫还，逆问曰："得中衣来不？"母驰告邻里，收其妇送官。郡县以闻，坚惊曰："宇宙之内乃有此事，将非怪乎？"于是辗而煞之。

崔鸿《南燕录》曰：慕容超即位，太后告超曰："左仆射封嵩数遣黄门令牟裳说吾云：'帝非太后所生，依如故法，宜勒兵废帝，立钟为主。'超命执嵩斩之。嵩请与母别，超曰："汝尚知有母，何意问人之亲？"以五车裂之。

又《前秦录》曰：有司奏，人有盗其母之钱而逃者，请投之四裔。太后闻而怒曰："三千之罪，莫大于不孝，当弃之市朝，奈何投之方外乎？方外岂有无父母之乡乎？"于是辗而杀之。

《淮南子》曰：苌弘，周宣之执数者也。天地之气，日月之行，风雨之变，律历之数，无所不通也，然不自知，车裂而死。

刘向《说苑》曰：秦始皇太后不谨，幸郎（缪）[嫪毐]，封为信侯，专国事，骄奢。与侍中左右贵臣俱博饮，酒醉争言而斗者走白，皇帝大怒，（毒）[毐]因作乱咸阳宫。始皇取（毒）[毐]，四支车裂之；取皇后，迁之长乐宫。

桓宽《盐铁论》曰：李斯相秦，藉天下之势志小万乘。及其囚于囹圄，车裂于云阳之市，愿负薪入东门，行上蔡径，不可得也。

烹

《释名》曰：煮之于镬曰烹，若烹禽兽之肉也。

《传》曰：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伯明后寒弃之，夷羿收之，夷，氏也。信而使之以为己相。浞行媚于内，内，宫人。信施赂于外，

愚弄其民，欺罔也。而虞羿于田，乐之以游田。树之诈慝，以取其国家。树，立也。外内咸服，信足诈。羿犹不悛。悛，改也。将归自田，羿还。家众杀而烹之，以食其子。食羿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杀之于国门。

又曰：楚客聘于晋，过宋，太子知之，请野烹之。公使往，伊戾请从之，公曰："夫不恶汝乎？"对曰："小人之事君也，恶之不敢远，好之不敢近，敬以待命，敢有二心乎？纵有供其内，莫供其外，臣请往也。"遣之。至则欲用牲加书征之，诈作盟处，为太子反征验也。而骋告公曰：太子将为乱，既与楚客盟矣。"公囚太子，乃缢而死。公徐闻其无罪也，乃烹伊戾。

又曰：楚白公为乱，既死，其徒征之，生拘石乞而问白公之死焉。乞白："此事也，克则卿，不克则烹，何害，固其所也。"乃烹石乞。

《史记》曰：齐威王召阿大夫语曰：自子之守阿，誉言日闻，然使使视阿，田野不辟，民贫苦。昔者，赵攻甄，子弗能求；卫取薛陵，子弗知。是子以币厚吾左右以求誉也。是日烹阿大夫，及左右尝誉者并烹之。

又曰：主父偃曰："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则五鼎烹。"

《汉书》曰：韩信闻郦食其凭轼下齐七十余城，乃夜渡兵平原袭齐。齐王田广闻汉兵至，以为食其卖己，言其与韩信同谋。乃烹食其。

又曰：韩信以罪废为淮阴侯，谋反，诛。临死，叹曰："悔不用蒯通之言。"高帝曰："是齐辩士蒯通。"乃诏蒯通。通至，上欲烹之，曰："若教韩信反，何也？"通曰："狗各吠非其主。当彼时，臣独知齐王韩信，非知陛下也。且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高材者先得。天下匈匈，争欲为陛下所为，顾力不能，可殚诛邪？"上乃赦之。

《晋中兴书》曰：刘寅于厌次县筑垒拒石勒，勒后虏执寅，以镬汤煮之。

《韩子》曰：乐羊为魏将，攻中山，其子在中山，中山之君烹其子

而遗之乐羊，坐于幕下而飨之。

《吕氏春秋》曰：齐王疾痛，使人迎文挚。至，视王疾，谓太子曰："非怒王，则疾不可活；王怒，则挚必死。"太子顿首强请，曰："苟已王疾，臣与母以死事之，愿先生勿患也。"挚曰："诺。"与太子期而至，将往不当者三，齐王固已怒矣。挚至，不解履登床问疾，王怒，不与言，挚因出，固辞以重怒，王吐而起，疾乃遂已。王大怒，不悦，将烹挚。太子与王左右急争之不得，果以鼎烹挚。爨之三日三夜，颜色不变。挚曰："诚欲杀我，则胡不覆之以绝阴阳之气？"王使覆之，乃死。

《新序》曰：田卑处中牟。佛肸以中牟叛，置鼎于庭，致士大夫曰："与我者受邑，不吾与者烹。"大夫从之。至于田卑，曰："义士死不避斧钺之罪，穷不受轩冕之服。无义而生，不仁而富，不若死。"褰衣将入鼎，佛肸说，乃止。赵氏攻取之，闻田卑不肯与也，求而赏之。卑曰："不可也。一人举而万夫俯首，智者不为；赏一人而惭万夫，义者不取。我受赏，使中牟之士皆耻，不义。吾去耳。"遂之南楚。

《英雄记》曰：董卓攻得李昊、张安毕圭苑中，生烹之。二人临入鼎，相谓曰："不同日生，而同日烹。"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六

刑法部十二

斩　梟首　弃市　考竟

斩

《释名》曰：斩，暂也。暂加兵即断也。

《周书》曰：武王使尚父以士卒驰，商师大崩，商辛乃内登于鹿台之上自燔，王崩于火。武王先入，乃射三发，而后下车，击之以轻吕，剑名也。斩之黄钺，悬诸大白旗。乃适二女之所，射之三发，击之以轻吕，斩之以玄钺，悬诸小白旗。

《左传·成上》曰：韩献子将斩人，郤献子驰将救之，至则既斩之矣。郤子使速以徇，告其仆曰：吾以分谤也。

《家语》曰：郑谷之会，齐侯奏宫中之乐，俳优侏儒戏于公前。孔子趋进，历阶而上，不尽一等，曰："匹夫而荧侮诸侯者，罪应诛，请有司速加法焉。"于是斩侏儒，手足异处。齐侯惧，有惭色。

《史记》：韩信亡楚归汉，未知名，为连敖坐法当斩。其辈十三人已斩，次当至信，信乃仰视，适见滕公，曰："上不欲就天下乎，何为斩壮士？"腾公奇其言，状其貌，释而不斩。与语，大悦之。

又曰：张苍坐法当斩，解衣，身长，肥白如瓠。时王陵见而怪其美，乃言沛公，救勿斩。

《汉书》曰：王欣，济南人。以郡县吏积功，稍迁为被音墨阳令。武帝末，军旅数发，郡国盗贼群起。绣衣御史暴胜之逐捕盗贼，以军兴从事，诛二千石以下。胜之过被阳，欲斩欣。欣解衣伏鈇，仰天言曰："使君专杀生之柄，威震郡国，今复斩一欣，不足以增威。不如时有所宽，以明恩贷，令尽死力。"胜之壮其言，贳不诛，因与相

结厚也。

《东观汉记》曰：任光字伯卿，初为乡啬夫。汉兵攻宛，军人见光冠服鲜明，令解衣，将斩而夺之。会光禄勋刘赐适至，视光容貌长者，乃救全之。

《后汉书》曰：赵王在长安，为赤眉所得，赤眉欲斩之。白马从事见赵王仪状须眉美好绝众，护而活之。

又曰：献帝疾愈，大会未央殿。董卓朝服升车，而马惊坠泥，还入更衣，其少妻止之，卓不从，遂行。乃陈兵夹道自垒及宫，左骑右步屯卫周匝，令吕布扞前后。王允乃与士孙瑞密表其事，使瑞自书诏以授布，令骑都尉李肃与同心勇士七十余人伪着卫士服于北掖门内以待卓。卓将至，马惊不行，怪惧欲还。吕布劝令进，遂入门。肃以戟刺之，卓衣甲不入，伤臂坠车，顾大呼曰："吕布何在？"布曰："有诏讨贼臣。"卓大骂曰："庸狗敢如是耶！"布应声持矛刺卓，趣兵斩之。主簿田仪及卓仓头前赴其尸，布又杀之。驰赍赦书，以令宫陛内外，士卒皆称万岁。

《魏略》曰：京兆鲍出，字文才。值世饥饿，出觅食。后陕人贼以绳贯其母手掌驱去，出走追斩贼，得其母还。

《魏志》曰：于禁字文则。昌豨叛，太祖遣禁征之。禁急进攻，豨与禁有旧，诣禁降。诸将皆以为豨已降，当送太祖也，禁曰："诸君不知，公常令先围而后降者不赦。夫奉法行令，事上之节也。豨虽旧交，禁可失节乎？"自临与豨诀，赍涕而斩之。郡中震栗，无求不获。

又曰：夏侯玄雅量弘济，临斩东市，颜色不变，举动自若。

又曰：邓艾父子既囚，钟会至成都，先送艾然后作乱。会已死，本营将士追艾槛车迎还。卫瓘遣田续等讨艾，遇于绵竹西，斩之。

《蜀志》曰：魏延梦头上生角，以问占梦赵直。直诈延曰："夫麟有角而不用，此不战而贼欲自破之象也。"退而告人曰："角之为字，刀下用也。头上用刀，其凶甚矣。"后为马岱所斩。

又曰：刘璋敕关戍诸将文书勿复通先主。先主大怒，召璋白水军督阳琛，责以无礼，斩之。

又曰：张松书与先主及法正曰："今日大事垂可立功，如何释此去乎？"松兄广汉太守肃惧祸，退以白璋，发其谋。于是璋收斩松。

《晋书》曰：楚王玮既诛汝南王亮、卫瓘，寻又诏解严云"玮矫诏"，解严斩刑。玮临死，出其怀中青纸诏，以示监刑尚书刘颂，流涕言："此诏书也，奉此而行，谓为社稷。今更为罪，托体先帝，受枉如此，幸见申列。"颂亦歔欷，不能仰视。

又曰：荀晞字道将，河南山阳人。为兖州刺史，断决如流，人不敢欺。以从母子为都护，犯法，晞斩之。既而素服哭曰："杀汝者，兖州刺史。哭弟者，荀道将。"以严刻斩戮，号曰屠伯。后为石勒所杀。

又曰：石闵仕伪赵，石鉴为侍中、录尚书事。鉴使石苞夜诛闵，不克，反为闵攻杀。鉴(苞)等杀胡人，[胡人]斩关逾城，不可胜数。闵知胡人不为己用，颁令下每人斩一胡，文官赐爵一级，武官立拜牙门。于时，一日之中，斩胡万人。于是鼻高多须滥死者甚众，胡人死至二十余万。

又曰：皇甫谧字子方，少遵父操。永嘉中，博士征不起，避乱荆州，闭门居，未尝入城府。蚕而后衣，耕而后食。南土人士咸尊敬之，刺史陶侃礼之甚厚。王敦弟王廙代侃，廙至荆州，大失物情，百姓叛，廙大行诛戮立威，以方回为侃所礼，责其不来诣己，乃收而斩焉。荆土华夷莫不流涕。

《三十国春秋》曰：丙寅，丞相府斩督运令史淳于伯于建康，于是以刀拭柱，血逆流上二丈三尺，下四尺五寸，其直如弦。

《后魏书》曰：段晖从世祖至长安，有人告晖欲南奔。世祖问曰："何以知之？"告者曰："晖置金于马鞯中，不欲逃走，何由尔也？"世祖密遣视之，果如告者之言。斩之于市。

《齐书》曰：庾弘远字士操，清实有士誉，仕齐为江州长史。刺

史陈显达举兵败，斩于朱雀航，将刑，索帽着之，曰："子路结缨，吾不可以不冠而死。"

又曰：陈显达起兵，官军继至。显达不能抗，退走至西州，[为]赵谭注矟刺落马，斩之于篙侧，血涌湔篙，似淳于伯之被刑也。

崔鸿《前赵录》曰：卜翎隐于龙门山，尝与郭璞论《易》，翎曰："吾大厄在四十一，亦未见子之令终。"璞曰："戮吾祸在江南，不在此也。"镇北靳冲攻太原不克，归罪于翎，辄斩之。刘聪大怒曰："此人朕所不得加刑，冲何人哉！"遣御史丞诰衍持节斩冲也。

《隋书》曰：刑部侍郎辛亶尝衣绯裤，俗云利于官。上以为厌蛊，将斩之。苏绰曰："据法不当死，臣不敢奉诏。"上怒甚，谓绰曰："卿惜辛亶而不自惜也。"命左仆射高颎将绰斩之，绰曰："陛下宁可杀臣，不得杀辛亶。"至朝堂，解衣当斩，上使人谓绰曰："竟何如？"对曰："执法一心，不敢惜死。"上拂衣而入，良久，乃释之。明日谢绰，劳勉之，赐物三百段。

《汉新事》曰：奉车都尉窦固征匈奴，骑都尉秦彭副。固令彭别屯，彭擅斩军司马。固奏秦彭不由督率贼杀人。公卿议，皆以为固议是。公府掾郭躬以为彭得专斩人。上曰："军正校尉一统督，何以得专杀？"躬对曰："一统将者，谓在部曲也。今彭别将兵，军事至急，势不得关督将。"有诏躬上殿，令尚书令与公卿杂难躬曰："督将授斧钺称令，故得擅行法，都尉别得行军法，何以明之？"躬对曰："军正校尉别将兵，假斧钺即得专军法。"难者曰："今不假，故不得擅杀。"躬曰："汉制：假棨戟以当斧钺。"议者皆屈，上从之。

《晋朝杂事》曰：夜遣通事令史张林、黄门令史骆休开神虎门，迎故太傅赵王至太极前，召收中书监张华、侍中朝谧、尚书裴頠、解结，侍郎杜斌等，斩之于东钟下。华等大呼，自称忠臣。张林诘之曰："公等知太子无罪，何不谏？谏若不从，何不去也？"遂斩之。

《华阳国志》曰：王濬自成都帅水陆军及梁州，又率七万人伐吴。临发，斩牙门将李延。延，所爱将也，以争骑斩之，众莫不肃。

《商君书》曰：晋文公将欲明刑以亲百姓，颠颉后至，吏请其罪。君曰："用事焉。"吏遂断颠颉之首以徇。晋国之士皆惧，曰："颠颉之有宠，斩以徇，而况我乎！"

《韩子》曰：禹遇诸侯会稽之上，防风后至，禹斩之。

王韶《孝子传》曰：周青，东郡人也。母患积年，青扶侍左右，五体羸瘦。村里乃敛钱营助汤药，母痊，许嫁同郡周小君。小君疾，未获成礼，乃求见青，属累父母，青许之。俄而命终，青供养为务。十年中，翁姑感之，劝令更嫁，青誓以匪石。翁姑并自杀，女姑告青害杀收考，遂以诬款，七月刑青于市。青谓监杀者曰："乞树长竿系白幡，青若杀翁姑，血入泉；不杀，血上天。"既斩，血乃缘竿上天。

梟 首

《传》曰：叔孙昭子杀竖牛，投其首于宁风棘上。

《汉书》曰：三族：令先黥劓，斩左右趾，梟首葅其骨，谓之具五刑。

又曰：汉王病愈，西入关，至栎阳，存问父老，梟故塞王欣头栎阳市。

又《五行志》曰：江充掘巫蛊太子宫，太子乃斩充，举兵与丞相刘屈厘战，太子败走，自杀。明年，屈厘复坐祝诅腰斩，妻子梟首。

《续汉书》曰：张济为河南令，中常侍段珪奴乘犊车于道，济即收捕梟首，悬尸珪门也。

《后魏书》曰：宋鸿贵为定州平北府参军，送戍兵于荆州，坐取兵绢四百匹。兵欲告之，乃斩兵十人。又疏凡不达律令，见律有梟首之非，乃生断兵手，以水洗，然后斩决。寻坐伏法，时人哀兵之苦，叹鸿贵之愚也。

《廷尉决事》曰：河内太守上民张太有狂病。病发，杀母弟，应梟首。遇赦，议不当除之，梟首如故。

弃 市

《礼》曰：刑人于市，与众弃之。

《史记》：秦皇平六国，制天下藏诗、书及偶语弃市。

《汉书》曰：中元二年，改磔曰弃市。应劭曰：先诸死刑皆死之市，令改曰弃市，自非妖道，不复磔也。

又曰：窦婴矫先帝诏，当弃市。婴阳病痱，不食欲死。或闻上无意杀婴，复食治病。

《晋书》曰：范坚迁尚书右丞。时廷尉奏殿中吏劭广盗官幔二张，合布三十匹，有司正刑弃市。广二子，宗年十三，云年十一，操黄幡挝登闻鼓，乞恩辞，求自没为奚官奴，以赎父命。尚书朱映议，以为天下之人无子者少，事遂行，便成永制。坚亦同映议。

又曰：咸和二年，句容令孔恢罪弃市，诏曰："恢自陷刑网，罪当大辟。但以其父年老而有一子，以为恻然，可特原之。"

《隋书》曰：文帝意每尚惨急，奸回不止，京市白日公行掣盗，人间强盗亦往往而有。帝患之，问群臣断禁之法。杨素等未及言，帝曰："朕知之矣。"诏有人能纠告者，没贼家产业以赏纠人。时月之间，内外宁息。其后无赖之徒，候富人子弟出路者而故遗物于其前，偶拾取则擒以送官而取其赏，大抵被陷者甚众。帝知，乃命盗一钱已上皆弃市。行旅皆晏起早宿，天下懔懔焉。

考 竟

《释名》曰：狱死曰考竟。考竟者，考得其情，竟其命于狱也。

《后汉书》曰：阳嘉三年春，诏以久旱，京师诸狱无轻重，皆且勿考竟。须得澍雨。

又曰：丹阳方储明风角，为洛阳令。功曹是窦宪客，客为宪所讽，夜杀人，断头着奁中，置厩门下，欲令储去官。储摩死者耳边，问谁所杀。有顷，曰："死人言为功曹所杀。"收功曹考竟。

又曰：向相字甫兴，性卓诡不伦，状如学道，又似狂生。张角起，相不欲国家兴兵，便遣将河上北向读《孝经》。贼自灭。张让谗相与角同心，收送黄门北寺狱考竟之。

又曰：董卓被诛，蔡邕在司徒王允坐，殊不意言之而叹，有动于色。允勃然叱之曰："董卓，国之大贼，几倾汉室。君为王臣，所宜同忿，而怀其私遇，以忘大节。今天诛有罪，而反相伤痛，岂不与为逆哉！"即收付廷尉，考竟其罪。邕陈辞谢，乞黥首刖足继成汉史，士大夫多矜救之，不能得。太尉马日磾驰往，谓允曰："伯喈旷世逸才，多识汉事，当续成史，为一代典。且忠孝素著而所坐无名之诛，无乃失名望乎？"允曰："昔武帝不杀司马迁，使作谤书流于后世。方今国祚中衰，不可令佞臣执笔在幼主左右。既无益圣德，复使吾党蒙其讪议。"日磾退而告人曰："王公其不长世乎？善人国之纪，制作国之典，灭纪废典，其能久乎？"邕遂死狱中。

《晋书》曰：王豹上书劝齐王冏与成都王颖如分陕之利。会长沙王乂至，于冏案上见豹笺，谓冏曰："小子离间骨肉，何不铜驼下打杀。"冏既不能嘉豹之策，遂纳乂言，乃奏为臣不忠、不顺、不义，辄都街考竟，以明邪正。豹将死，曰："悬吾头大司马门，见兵之攻齐也。"众庶冤之。俄而冏败。

《三国典略》曰：齐兖州刺史武城县公崔陵恃预旧恩，颇自矜纵。宠妾冯氏假其威刑，恣情取纳，风政不立。为御史所劾，召收系廷尉考竟，遂死狱中。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七

刑法部十三

杀　三族刑　杂死刑附

杀

《释名》曰：杀，窜也。埋之使不复见也。

《周礼·秋官上》曰：掌戮掌斩杀[贼]，谍而搏之。斩以铁钺，若今要斩也。杀以刃刀，若今弃市也。谍为奸寇，反间者斩之，小者杀之。凡杀其亲者焚之，杀王之亲者辜之。焚之烧也。《易》曰：焚如死如弃如。辜之言枯也，谓磔之也。凡杀人者，踣诸市，肆之三日。刑盗于市。踣，僵尸也，肆犹陈也。

又司刑职曰：杀罪五百。郑玄曰：然，死刑。

《尚书大传》曰：武王杀纣而继公子禄父，使管叔、康叔监禄父。武王死，成王幼，周公盛养成王，使召公奭为傅。周公身居位，听天下为政。管叔疑周公，流言于国曰："公将不利王。"奄君薄姑谓禄父曰："武王已死矣，成王幼，周公见疑矣，此世之时也，请举事。"言周弱，且不和，欲代之而复政也。然后禄父三监叛，周公以成王之命杀禄父。

《礼》曰：邾娄定公时，有杀其父者，有司以告。公瞿然失席曰："是寡人之罪也。寡人尝学断斯狱矣。臣弑君，凡在官者杀无赦。子弑父，凡在官者杀无赦。言诸臣子孙无尊卑，皆得杀之，其罪无赦也。杀其人，坏其室，洿其宫而潴焉。明其大逆，不欲人复之也。（盍）[盖]君逾月而后举爵。自贬损也。

又《王制》曰：析言破律，乱名改作，执左道以乱政者杀；析言破律，巧卖法令也。乱名改作，谓变易官与物之名，更作法度也。左道若巫蛊及俗禁也。作淫声异服奇技奇器以疑众杀；淫声，郑卫之声。异服，若聚鹬冠琼弁。奇技

奇器，若公输般请以机宅也。行伪而坚，言伪而辩，学非而博，顺非而泽以疑众杀，皆谓虚华捷给无诚也。假于鬼神，时日卜筮以疑众杀；今时持丧葬染畫嫁娶卜数文书，使民倍礼违制者也。此四诛者，不以听。

《左传·襄六年》曰：齐子尾害闾丘婴，欲杀之，使帅师以伐阳州。我问师故，鲁以师往问齐何故伐我。子尾杀闾丘婴以说于我师。

又《昭四年》曰：楚子谓成虎若敖之余也，遂杀之。书曰：楚杀其大夫成虎，怀宠也。

又《昭四年》曰：楚子伏甲而飨蔡侯于申，醉，执而杀之，刑其士七十人。

《论语·颜渊》曰："如杀无道以就有道，何如？"子曰："子为政，焉用杀，子欲善而民善矣。"

《史记》曰：二世使使杀公子将闾，将闾曰："朝廷之礼，吾未尝敢不从宾赞也；廊庙之位，吾未尝敢失节也。"仰天而大呼天者三，昆弟皆流涕，自杀。

又曰：二世又遣使者之阳周，令蒙恬曰："君之过多矣，而卿弟毅有大罪，法及内史。"蒙恬喟然太息曰："我何罪于天，无过而死？"良久，徐曰："恬罪固当死矣。起临洮堑万余里，此其中不能无断地脉，此乃恬之罪也。"吞药自杀。

又曰：秦昭王赐白起剑，令自杀。武安君曰："我固当死矣。长平之战，赵卒降者数十万人，我诈而坑之，是以死。"乃引剑自杀。秦人怜之，乡邑皆祭祀。

华峤《后汉书》曰：梁冀闻崔琦才，请与交，冀行多不轨，琦数诫之，不能受。琦以言不从，失意，为《白鸽赋》。冀知兴己，大怒，幽之室谷，数月得出，后竟杀之。

范晔《后汉书》曰：陈蕃上疏欲急诛侯览等，太后不纳。朝廷闻者，莫不震怒。蕃因与窦武谋杀之。及事泄，曹节等矫诏诛武等。蕃时年七十余，闻难作，将官属诸生八十余人，并拔刀入丞相门，攘臂呼曰："大将军忠以卫国，黄门反逆，何云窦氏不道耶？"王甫时出

与蕃相迕，让蕃曰："先帝新弃天下，山陵未成。窦武何功？兄弟父子一门三侯，又多取掖庭宫人作乐饮宴，旬月之间，赀财亿计。大臣若此，是为道耶？公为栋梁，枉挠阿党，复焉求贼？"遂令收蕃。蕃拔剑叱甫，甫兵不敢近，及益人围之数十里。遂执蕃，送黄门北寺狱。黄门从官驺蹋蹴蕃曰："死老魅，复能损我曹员数，夺我曹廪假否？"即害之。

《吴志》曰：人诈告楼玄谤讪政事，华覈上疏乞玄自新。孙皓疾玄名声，复徙玄及子男据付交阯将张(弃)[弈]，使以战自效，阴别敕弈令杀之。据到交阯病死，玄一身随弈讨贼，持刃步见弈辄拜，弈不忍杀玄。会弈暴疾卒，玄殡敛弈，于器中见敕书，还自杀也。

王隐《晋书》曰：周处字子隐，阳羡人。姑为中书省事。时女子李忿竟父北叛时，杀父。处奏曰，竟父以偷生破家以邀福。子图告归，怀(赢)[赢]结舌，忿无人子之道，证父攘羊，伤化污俗，宜在投卑，以彰凶逆。平刑市朝，不足塞责。奏可，杀忿。

《唐书》曰：宰相宋申锡为郑注所构，狱自内起。崔玄亮首率谏官请对，与文宗往复数百言，文宗不省其诈，欲寘申锡于法。玄亮泣曰："孟轲有言，众人皆曰杀之，未可也；诸大夫皆曰杀之，未可也；天下皆曰杀之，然后察之，方寘于法。今至圣之代，杀一凡庶，尚须合于典法，况无辜杀一宰相乎？臣为陛下惜天下法，实不为申锡也。"文宗为之感悟，玄亮由此名重于朝。

又曰：兴平县人上官兴因醉格杀人，亡窜，吏执其父下狱。兴自首请罪，以出其父。京兆尹杜悰以其首罪免父有光教义，请减死配流。王彦威曰："杀人者死，百王共守。若许杀人不死，是教杀人。兴虽免父，不合减死。"

《山海经》曰：共工氏之臣曰相柳氏，九首，以食于九山。头各自食一山之物，言贪暴难厌也。相柳之所抵，厥为溟泽。抵，触也。禹杀相柳，其血脉不可以树槷，乃以为众帝之台。

《曹操别传》曰：始袁忠为沛相，薄待操，沛国桓劭亦轻之。及

在兖州，陈留边让颇笑操。操杀让，族其家。忠、劭俱避难交州。操远使就太守士燮尽族劭。劭得出首，拜谢于中庭。操谓曰："跪可解死耶？"遂杀之。

《孟子》曰：孟子谓齐宣王曰："左右皆曰可杀，勿听；诸大夫皆曰可杀，勿听；国人皆曰可杀，然后察之，见可杀焉，然后杀之，故曰国人杀之也。言当真行大辟之罪。如此而后，可以为民父母。"

又曰：或问："劝齐伐燕，有诸？"曰："未也。今有杀人者，或问之曰：人可杀与？则将应之曰：可。彼如曰：孰可以杀之？则将应之曰：为士师则可以杀之。今以燕伐燕，何为劝之哉？"燕有罪，王者当诛之，燕犹齐，故不可。

《搜神记》曰：汉宣帝之世，燕代之间有三男，共取一妇，生四子。及其将分妻子而不可均，反致争讼。廷尉范延寿断之曰："此非人类，当以禽兽处之。禽兽从母不从父也，请戮三男，以儿还母。"帝嗟叹曰："何必古？若此则可谓当于理而厌人情也。延寿盖见人事而知用刑矣。"

《太公金匮》曰：杀一人而千人恐者，杀之；杀二人而万人动者，杀之；杀三人而君振者，杀之。

三族刑

《尚书·泰誓》曰：今商王受弗敬上天，降灾下民，沉湎冒色，敢行暴虐，罪人以族，官人以世。一人有罪，刑及父母兄弟妻子，言淫溢也。

《史记》曰：秦始皇平六国，制天下，以古非今者族，吏见知不举与同罪。

又曰：陈豨反，韩信欲谋发兵，欲以袭吕后、太子。其舍人得罪于信，告信欲反于吕后，吕后使武士缚信，斩之长乐钟室。信方斩，叹曰："吾悔不用蒯通计，乃为儿女子所诈。岂非天哉！"遂夷信三族。

《汉书·刑法志》曰：汉兴，尚有夷三族之令。令曰："当三族者，

先黥劓，斩左右趾，笞杀之，枭其首，葅其骨肉于市。其诽谤者，又先断舌。"故谓之具五刑。彭越、韩信之属皆受此诛。至高后元年，乃除三族罪、妖言令。后新垣平谋逆，复行三族之诛。

又《五行志》曰：赵人新垣平以望气得幸，以土上立渭阳五帝庙，欲出周鼎。夏四月，郊见上帝。岁余，惧诛，谋为逆，发觉腰斩，夷三族。

《后汉书》曰：少府耿纪、丞相司直韦晃起兵诛曹操，不克，夷三族。

又曰：建安五年，车骑将军董承、越骑校尉和辑受密诏诛曹操，事泄。壬午，曹操杀董承，夷三族。

《魏志》曰：建安二年，遣谒者仆射斐茂率关西诸将诛李傕，夷三族。

又曰：太傅司马宣王奏免大将军曹爽。又尚书丁谧、邓飏、何晏、司隶校尉毕轨、荆州刺史李胜、大司农桓范皆与爽通奸，夷三族。

《三十国春秋》曰：魏帝谒陵，曹爽及弟义、训、彦皆从。高祖命授兵，召公卿于庙堂，奏皇太后废爽。丁酉，斩爽、义、训、彦，夷三族。

杂死刑附

《韩子》曰：齐国好厚葬，布帛尽于衣裘，林木尽于棺椁。桓公患之，以告管仲曰："布帛尽则无以为币，林木尽则无以为守备，如民之厚葬不休，奈何？"管仲对曰："凡民之有为也，非名之，则利之。"于是乃下令曰："棺过度者戮其尸，罪当丧者。"夫戮尸无名，罪当丧者无利。无名无利，民何故为之？

《吕氏春秋》曰：赵简子沉鸾缴于河曰："吾尝好声色矣，而鸾缴致之。吾尝好宫室台榭矣，而鸾缴来之。今吾好士六年矣，而鸾缴未尝进一人也，是长吾过而绌吾善也。"

《淮南子》曰：夏桀殷纣生熠人，辜颉者为炮烙，铸金柱。铸金柱，然火其下，以人置上，人火中而对笑之。

《符子》曰：桀观炮烙于瑶台，谓龙逢曰："乐乎？"龙逢曰："乐。"桀曰："观刑何无恻怛之心？"龙逢曰："天下苦之，而君以为乐。臣，君之股肱，何不悦乎？"桀曰："听子谏。谏得，我改之；谏不得，我刑之。"龙逢曰："臣观君冠危石也，臣观君履春冰也。未有冠石而不压，蹈春冰而不陷。"桀笑曰："是曰亡则与俱亡，子知我之亡而不自知乎亡。子就炮烙之刑，吾观子。"龙逢歌趋："造作劳我以生息，我以炮烙故涉薪，我乐人不知。"赴火而死。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八

刑法部十四

黥　劓　膑　刖　宫割　造肉刑　除肉刑　论肉刑

黥

《尚书·吕刑》曰：墨辟疑赦，其罚百锾。孔安国曰：刻其额而涅之曰墨刑，疑则赦从罚。六两曰锾。锾，黄铁也。

《尚书刑德放》曰：涿鹿者竿人颡也；黥者，马羁竿人面也。郑玄曰：涿鹿黥，箸先次刀笠伤人，墨市其中，故后世谓之墨土民也。

《尚书大传》曰：非事之事，入不以道义而诵不详之辞者，其刑墨。注曰：非事而事之，今所不当得为也。

《周礼·秋官·司刑职》曰：墨者使守门。郑玄曰：墨，黥也。先劓面，以墨窒之。

《白虎通》曰：墨，墨其额也。取法火之胜金也，得火亦变而墨也。

《说文》曰：黥，刑在面也。

《史记》曰：秦太子犯法，卫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将刑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师公孙贾。明日，秦民皆随令。行之十年，秦民大悦，道不拾遗，山无盗贼。民勇于公战，怯于私斗。

又曰：黥布，秦时为布衣，年少，客相之，当刑而王。及壮，坐黥。布欣然笑曰："人相我当刑而王，几是乎？"

《汉书》曰：文帝除肉刑，当黥者髡为城旦舂。律说曰：男女论决髡钳输边，昼日防寇虏，夜暮筑长城。女子无军警之事，但舂食徒者也。

又曰：黥劓之罪不及大夫，故里谚曰："欲投鼠而忌器。"器，君

也，大夫近于君。

《晋令》曰：奴婢亡，加铜青若墨黥，黥两眼。后再亡，黥两颊上。三亡，横点目下。皆长一寸五分，广五分。

《唐通典》曰：梁制：劫，身皆斩，妻子补兵。遇赦降死者，黥面为劫字。黥音都咸反。十四年，又除黥面之刑。

劓

《尚书·吕刑》曰：劓辟疑赦，其罚惟倍也。孔安国曰：劓，截鼻者也。

《尚书大传》曰：触易君命、革与服制度、奸凶攘伤人者，其刑劓。郑玄曰：攘，窃也。

《周礼·秋官·司刑职》曰：劓罪五百，郑玄曰：劓，截鼻。今东夷或以墨劓为俗。古刑人亡逃者之类与。劓者使守关。

《礼统》曰：劓刑法木之胜土，决其皮革也。

《白虎通》曰：劓，劓其鼻也，法木之穿土也。去鼻亦孔见。

《汉书》曰：文帝除肉刑，当劓者笞三百。

《楚汉春秋》曰：正疆数言事而当，上使参乘，解玉剑以佩之。天下定，出以为守。有告之者，上曰："天下方急，汝何在？"曰："亡。"上曰："正疆沐浴霜露，与我从军而汝亡，告之何也？"下廷尉劓。

膑

《尚书大传》曰：决关梁，逾城郭，而略盗者，其刑膑。

《尚书刑德放》曰：膑者，脱去人之膑也。膑罚之属五百，象七精。七宿昏中，变易节气之精也。

《礼统》曰：膑刑法金胜木，去其节目也。

《周礼·秋官上·司刑》曰：刖罪五百。郑玄注曰：周改膑作刖。

《白虎通》曰：膑者，脱其膑也。取法金之刻木也。

《风俗通》曰：俗说，腊正祖食得兔者，名之曰幸。幸者，善祥，

令人吉利也。或说兔髌者令人面貌生髌，露见丑恶，今觉得之嘉，不为己疾也。谨案，《尚书》夏禹始作肉刑，则天象而慎其过。故穿逾盗窃者髌，去其膑骨也。逮至暴秦，乱狱纠纷，烹俎车裂，黔首穷愁，饮泣永叹。凡人食得兔髌以为佳瑞，物类以感，冀全己之膑也。

刖

《尚书·吕刑》曰：刵辟疑赦，其罚倍差。孔安国曰：刖足曰刵也。

《周礼·秋官·司刑职》曰：刖罪五百，郑玄曰：刖，断足也。周政膑作刖也。刖者使守门。

《家语》曰：季羔为卫士师，刖人之足。俄而卫乱，季羔逃，刖者守门焉，曰："彼有缺。"季羔曰："君子不逾。"曰："彼有窦。"季羔曰："君子不队。"曰："此有室。"季羔入焉。既而问其故，刖者曰："断足固我罪也。临当刑，君愀然不乐，见于颜色。此臣之所以脱君也。"

《史记》曰：孙膑与庞涓学兵法。庞涓既事魏，得为惠王将军，而自以为能不及孙膑，阴使召孙膑。膑到，庞恐其贤，以刑法断其两足而黥之，欲隐而勿见。齐使者如梁，孙膑以刑徒阴见，说齐使，以为奇，窃载与之齐。

《列子》曰：鲁施氏有二子，其一好学，其一好兵。好学者以术干齐侯，齐侯以为公子傅。好兵者以法干楚王，楚王以为军政。邻人孟氏有二子，所业亦同。问施氏之方，施氏告之。一子以术干秦王，秦王曰："今诸侯力争，安得用仁义？"遂宫而放之。一子以法干卫侯，卫侯曰："吾弱国，岂可称兵？"遂以刖之。二人让施氏，[施氏]曰："子不得时也。"

《韩子》曰：楚人和氏得璞玉于楚山之中，献之武王。武王使玉人相之，曰："石也。"王以和为慢，刖其左足。及文王即位，和又奉其璞，王又使玉人相之，又曰："石也"。文王刖其右足。文王薨，成王即位，和乃抱其璞而哭于荆山之下，三日三夜，泣尽而继之血。成王问其故曰："天下刖者多矣，子何哭之悲也？"和曰："吾非悲刖

也，悲夫宝玉而题之以石，直士命之以慢，此吾之所以悲也。”王乃使玉人剖其璞而得宝焉，遂名曰和氏之璧。

宫 割

《尚书·吕刑》曰：宫辟疑赦，其罚六百锾。宫，淫刑也。男子割势，妇人幽闭。次死之刑也。

《尚书大传》曰：男女不以义交者，其刑宫。

《尚书刑德放》曰：宫者，女子淫乱，执置宫中不得出。割者，丈夫淫，割其势也已。

《周礼·秋官上·司刑职》曰：宫罪五百。宫者，丈夫割其势，女子闭于宫，若今官男女也。

又《掌戮》曰：宫者，使守内也。以其人道绝也。今世或然。

《礼》曰：文王世子曰：“公族无宫刑也。”

《汉书》曰：汉闻李陵降匈奴，上怒甚，群臣皆罪陵。上以问太史令司马迁，迁盛言陵事亲孝，与士信，尝奋不顾身，以殉国家之急，彼之不死，宜欲得当以报汉也。初，上遣贰师大军出财，令陵为助兵。上以迁诬罔，欲沮贰师，为陵游说，下迁腐刑。

造肉刑

《尚书·吕刑》曰：王享国百年，耄荒，度作刑，以诘四方。度时世所宜，谓作赎刑，以治天下四方之民。王曰：若古有训，蚩尤惟始作乱，延及于平民，罔不寇贼，鸱义奸宄，夺攘矫虔。为鸱枭之义，以宄夺攘。苗民弗用灵，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杀戮无辜，爰始淫为劓、刵、椓、黥。三苗之主顽凶苦吴，敢行虐刑以杀戮无罪，于是始大为截人耳鼻、椓阴、黥面，以加无辜，故曰五虐。

《商君书》曰：断人之足，黥人之面，非求伤民也，以禁奸止过。故禁奸止过，莫若重刑。

除肉刑

《汉书》曰：齐太仓令淳于公有罪当刑，诏狱还系长安。淳于公无男，有五女，当行会逮，骂其女曰："生子不生男，缓急非有益也。"其少女缇萦，自伤悲泣，乃随其父至长安，上书曰："妾父为吏，齐中皆称其廉平。今坐法当刑，妾伤夫死者不可复生，刑者不可复属，虽欲改过自新，其道无由。"天子怜悲其意，遂下令曰："制诏御史：盖闻有虞氏之时，画衣冠、异章服以为戮，而民不犯，何法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孟康曰：黥劓二，左右趾合一，凡三也。而奸不止，其咎安在？无乃朕德之薄而教不明与？夫刑至断支体，刻肌肤，终身不息，息，生也。何其刑之痛而不德也？岂（称）为民父母之意哉？除肉刑者，有以易之。"丞相张苍、御史大夫冯敬奏言："肉刑所以禁奸，所由来者久矣。陛下下明诏，怜万民之一有过被刑者终身不息，及罪人欲改行为善而道亡繇至，于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谨议请定律曰：诸当完者，完为城旦舂；文帝除肉刑，皆有以易之，故以完易髡，以笞代劓，以钳左右趾代刑。此言髡者，完之也。当黥者，髡钳为城旦舂；当劓者，笞三百；当斩左趾者，笞五百；当斩右趾及杀人先自告、及吏坐受赇枉法，守县官财物而即盗之，已论命复有笞罪者，皆弃告。命者，名也，成其罪也。趾，足也。当斩右足，以其罪次重，故从弃市也。杀人先自去，谓杀人而自首，吏受赇枉法，守县官财物而盗之者，此三罪已论名而又犯笞罪，即皆弃市也。罪人狱已决，完为城旦舂，满三岁为鬼薪、白粲。鬼薪、白粲一岁，为隶臣妾。隶臣妾一岁，免为庶人。"应劭曰：取薪给宗庙为鬼薪。白粲，生择使正白粲然。

论肉刑

《续汉书》曰：时论者多欲复肉刑，孔融乃建议曰："古者敦庞，善否区别，吏端刑清，政无过失，百姓有罪，皆自取之。末世陵迟，风化坏乱，政挠其俗，法害其民，故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而欲绳之以古刑，投之以残弃，非所谓与时消息者也。纣断朝涉之胫，天

下谓为无道。夫九牧之地千八百君，若各刑一人，是天下常有千八百纣也，求俗休和，弗可得已。且被刑之人，虑不念生，志在思死，类多趣恶，莫复归正。(风)[夙]沙乱齐，伊戾祸宋，赵高英布，为世大患。不能正人，遂为非也。故明德之君，远度深惟，弃短就长，不苟革其政者也。"朝廷善之，卒不改焉。

《魏志》曰：钟繇上疏曰："大魏受命，继踪虞夏，孝文革法，不合古道。先帝圣德，固天所纵，典坟之业，一以贯之。是以继世仍发明诏，思复古刑，为一代法。连有军事，遂未施行。陛下远追二祖遗意，惜斩趾可以禁恶，恨入死之无辜，使明习律令，与群臣共议。出本当右趾而入大辟者，复行此刑。《书》云：'皇帝清问下民鳏寡，有辞于苗。'此言尧当除蚩尤、有苗之刑，先审问于下民之有辞者也。若今蔽狱之时，讯问三槐九棘、群吏万民，使如孝景之令，其当弃市欲斩右趾者许之，其黥、劓、左趾、宫刑者，如孝文易以髡、笞。能为奸者，率年二十至四、五十，虽斩其足，犹任生育。今天下人少于孝文之世，下计所(金)[全]，岁三千人。张苍除肉刑，所杀岁以万计。臣欲复肉害刑，岁生三千人。"疏奏，诏曰："太傅学广才高，留心政事，又于刑理深远。此大事，公卿群僚善共平议。"司徒王朗议以为"繇欲轻减大辟之条，增益刖刑之数，此则起偃为竖，化尸为人矣。然臣之愚，犹有未合微异之意。夫五刑之属，著在科律，科律自有减死一等之法。不死，即为减死。施行已久，不待远假斧凿于彼肉刑，然后有罪次也。前世仁者，不忍肉刑之惨酷，是以废而不用。不用已来，历年数百。今复行之，恐其所减之文未彰于万民之目，而肉刑之问已宣于寇雠之耳，非所以来远人也。"议者百余人，与朗同者多。帝以吴蜀未平，且寝。

王隐《晋书》曰：曹彦议云："严刑以杀，犯之者寡；刑轻易犯，蹈恶者多。臣谓玩常苟免，犯法乃众；黥刖彰刑，而民甚耻。且创黥刖，见者知禁，彰罪表恶，亦足以畏，所以《易》曰小惩大戒，岂蹈恶者多耶？假使恶多尚不至死，无妨产育，苟必行杀，为恶纵寡而不

已，将至无人，天无以神，君无以尊矣，故人宁过不杀。是以为上宁宽得众。若乃于张听讼刑以止刑，可不革旧，过此以往肉刑宜复。肉刑于死为轻，减死五百为重，重不害生，足以惩奸，轻则知禁，禁民为非，所谓相济经常之法。议云不可，或未知之也。"

又曰：尚书梅陶问光禄大夫祖纳："汉文帝故当为英雄，既除肉刑，而五六百岁无能复者。"纳答曰："诸圣制肉刑，而汉文擅除已来，无胜汉文帝者，故不能复。非圣人者无法，何足为英雄？"于是陶不能对，隐白征西大将军曰："夫政未可立，则思制度，全育民命，富国强兵。叛盗之属，断支而已，是好生恶杀，叛盗背死，是好杀恶生也。断支若谓之酷，截头更不谓之虐，何其乖哉？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也。蛮夷猾夏，则皋陶作士，此欲善其末则先制其本也。自古多人犹惜民命得以御寇，况今千不遗一，益宜存在以伐大贼。今若得改之，则岁活数万，生数亦如之。若此十载，生各数万。断支之后，随刑使役，不失民，不乏用，富国强兵，此之谓也。"

又曰：刘颂上书曰："古者[用]刑以止刑，及今反于[此]。[以]刑生刑，以徒生徒。诸重犯亡者，发过三寸，辄重髡之，此以刑生刑。亡加作一岁，此以徒生徒。亡者积多，系囚猥蓄，议者因曰不可不赦，复从而赦之，此为刑不制罪，法不胜奸。民知法之不胜，相聚而谋为不轨。故自顷以来，奸恶陵暴，所在充斥，渐以滋蔓，日积不已，弊将所归。议者不深思此故，而曰肉刑于民忤听，忤听孰与盗贼不禁？圣王之制肉刑，远有深重，其事可得而言，非徒惩其畏剥割之痛而不为也。乃去其为恶之具，使夫奸民无用，不复肆其志，止奸绝本，理之尽也。亡者刖其足，无所用复亡；盗者截其手，无所用复盗；淫者割其势，理亦如之。除恶塞源，莫善于此，又非徒然也。此等已刑之后，便各归家，父母妻子共相养恤。疮愈可役，上准古制，随宜业作，虽已刑残，不为虐(也)[弃]，生育繁阜之道自若也。今宜取死刑之限(重，生刑之限)轻，及三犯逃亡淫恣，悉以肉刑代之。其三岁刑以下，宜杖罚。及宜制其罚数，使有常限。后

刑不复生刑，徒不复生徒，而残体为戮，终身作诫。民见其痛，畏而不犯，必数倍于今。且为恶者，随发被刑，去其为恶之具，岂与全其为奸之手足，而蹙居必死之穷地[同]哉？而犹曰肉刑不可用，臣切以为识务之甚也。"

《博物志》曰：肉刑，明王之制，荀卿每论之。汉兴，文帝感太仓公女之言而废之，班固著论云宜复之。迄汉末魏初，陈纪又论宜申古制，孔融谓不可复。魏武帝辅汉，欲申之，钟繇、王朗不同，遂寝。夏侯玄、李胜、曹义达、丁谧建私议，各有彼此，多言，时未可复，故遂寝。

崔寔《政论》曰：高祖非九章之律，高后深三族之罪，文帝去肉刑，景帝减加笞。由此言之，世有所更，何独拘前？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四十九

刑法部十五

髡　鞭　笞　拷掠

髡

《周礼·秋官上·掌戮》曰：髡者使守积。郑司农曰：髡当为完，谓但居作三年，不亏其体者也。五刑之中，而髡者必王之同族不割者。宫之为剪伤其类，髡仍似守续也。

《后汉书》曰：邓骘子侍中凤，尝与尚书郎张龛书，属郎中马融宜在台阁。又中郎将任尚遗凤马。后尚坐断盗军粮，槛车征诣廷尉，凤惧事泄，先自首于骘。骘畏太后，遂髡妻[及凤]以谢。

《曹瞒别传》曰：太祖常行，经麦中，令士卒犯麦者死。骑士皆下马，持麦以相付。时太祖马腾入麦中，主簿对以《春秋》之义，罚不加于尊，太祖曰："制法而自犯之，何以率下？然孤为军师，不可杀，请自刑。"因拔剑割发以置地。

《会稽典录》曰：吴范与鄱阳太守魏腾少相友善。腾尝有罪，吴主怒甚，敢有谏者死。范谓腾曰："与汝(皆)[偕]死。"腾曰："死无益，何死为？"范曰："安能虑此坐[观]汝耶？"乃髡头自缚诣阁下，使铃下以闻。铃下不敢，曰："必死不可。"范曰："汝有子？"曰："有。""使汝为吴范死，汝子属我。"铃下曰："诺。"乃排阍入。吴主大怒，欲投以戟，逡巡走出。范因突入，叩头流血，言与涕并。良久，吴主意释，乃免腾。

《晋律》曰：髡钳五岁刑。

张斐《律序》曰：髡者，刑之威，秋凋落之像。

《后魏书》曰：李诉负罪得降免，有旨鞭髡刑，配为厮役。诉之

废也，平寿侯张说见与语，奇之，谓人曰："此佳士也，终不久屈。"未几而复为太仓尚书。

《风俗通》曰：秦始皇遣蒙恬筑长城，徒士犯罪，亡依鲜卑山，后遂繁息，今皆髡头衣赭，亡徒之明效也。

鞭

《书》曰：鞭作官刑。为办治官事之刑也。

《传》曰：齐襄公田于贝丘，见大豕。从者曰："公子彭生也。"公怒曰："彭生敢见！"射之，豕人立而啼。公惧，坠于车，伤足丧屦。反，诛屦于徒人费。弗得，鞭之见血。

又曰：重耳过卫，卫文公不礼焉。出于五鹿，乞食于野人，与之块。公子欲鞭之，子犯曰："天赐也。"稽首，受而载之。

又曰：楚子将围宋，使子文治兵于睽，终朝而毕，不戮一人。子玉复治兵于芳，终日而毕，鞭七人，贯三人耳。

又曰：卫献公初有嬖妾，使师曹诲之琴，诲，教也。师曹鞭之。公怒，鞭师曹三百。

《谷梁传·成公》曰：梁山崩，壅河，三日不流。晋君召伯遵而问焉。伯遵来遇辇者不辟，使车右下而鞭之。辇者曰："所以鞭我者，取道远矣。"伯遵下车问焉，曰："子有闻乎？"对曰："梁山崩。"伯遵曰："君为此召我，如之何？"辇者曰："天有山，天崩之，天壅之，虽召伯遵，其若之何？"伯遵由悉问焉，悉至疑，欲重问之也。辇者曰："君亲素缟，帅臣而哭之。"既祀焉。

《后汉书》曰：刘宽迁南阳太守，典历三郡，温仁多恕。虽在仓卒，未疾言遽色。常以为"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吏人有过，但用蒲鞭罚之，示辱而已。

《汉晋春秋》曰：明帝勤于吏事，苛察逾甚，或于殿前鞭杀尚书郎。

《晋中兴书》曰：谢鲲字幼舆，弱冠知名。值中朝大乱，长沙王

乂辅政，亲媚小人，忌害君子。时疾鲲名，谮之，乂遂执欲鞭之。鲲解衣伏锧，神无遽容。乂异而释之，文无喜色。

又曰：皇帝诏："飞督王饶忽上吾鸩鸟，口云以辟恶，此凶物，岂宜妄进？"于是顿鞭饶二百，使殿中御史孙云监于四冲道焚烧之。

《后魏书》曰：甄琛监决赵修鞭，犹相隐恻，然告人曰："赵修小人，背如土牛，殊耐鞭杖。"有识以此非之。

《三国典略》曰：齐崔谦迁钜鹿太守，恩信大行，改鞭用熟皮为之，不忍见血，示耻而已。有贫弱未理者，皆曰："我自造白鬓公，不虑不决。"在郡七载，狱无停囚。

《齐春秋》曰：齐景真为晋平太守，有惠政，常悬一蒲鞭，未尝用之。

《齐书》曰：薛安都从弟道生，以军功为大司马参军，犯罪，为秣陵令庾淑之所鞭。安都大怒，乃乘马从数十人，令左右执稍欲往杀淑之。行至朱雀航，逢柳元景，遥问曰："薛公何之？"安都跃马至车后曰："小子庾淑之鞭我从弟，今往刺杀之。"元景虑其不可驻，绐之曰："小子无宜适卿往，与手甚快。"安都既回马，元景复呼之，令下马入车，因让之曰："卿从弟服章言论，与寒细不异，且人身犯罪，理应加罚。卿朝廷勋臣，云何放恣，辄于都邑杀人，非惟科律所不容，主上亦无辞相宥。"因载俱归，安都乃止。

《南史》曰：褚玠为山阴令。时舍人曹义达为宣帝宠，县人陈信家富，谄事义达。信父显文恃势横恣，玠乃遣使执显文，鞭之一百，于是吏人股慄。

《唐书》曰：太宗以暇日遍阅群书，因读明堂孔穴云"人五藏之系，咸附背脊，针炙失所，皆有损害。"乃废书而叹曰："今律，决笞者皆六髀背分受，乃有邂逅致死之义。挞人之背，理则宜然。夫箠，五刑之最轻者，死者，人生之至重者也，岂容犯最轻之刑而或鞭笞致死？自古帝王由来未悟，不亦悲夫！"即颁制决罪人不得鞭背。

《晋令》曰：应得法鞭者即执以鞭，过五十称行之。有所督罪，

皆随过大小，大过五十，小过二十。鞭皆用牛皮革廉成，法鞭生苇，去四廉，常鞭用熟靻，之列反。柔革也。不去廉，作鹄头，纫长一尺一寸，鞘长二尺二寸，广三分，厚一分，柄皆长二尺五寸。

《搜神记》曰：神农以赭鞭鞭百草，尽知其毒寒温臭味所主，故天下号曰神农也。

《异苑》曰：河内司马惟之奴天雄死，死后还，其妇来善，闻体有鞭疮而却着锁，问云："有何遇，至如此？"曰："曾因醉，窃骂大家，今受此罪。"

《列女传》曰：楚野辩女者，昭氏妻也。郑简公使大夫聘于荆，至于狭路，有一妇人乘车与大夫遇，击折大夫车之轴。大夫怒，将执而鞭之。女曰："妾闻君子不迁怒，不贰过。今狭路之中，妾之避已极矣，而子大夫之仆不肯少伺，是以废于大夫之车，而反执妾，岂非迁恕哉？不怒仆而反怒妾，岂不贰过哉？"

《会稽典录》曰：钟离意为尚书仆射。时匈奴有降者，诏赐缣三百匹，尚书郎暨鄹误以三千匹赐之，上大怒，鞭鄹殿下，重痛将死。意直排闼入，谏曰："陛下德被四表，恩及夷狄，是以左衽之徒稽首来服。愚闻刑疑从轻，赏疑从重。今陛下以鄹赏误，发雷霆之威，海内谓陛下贵微财而贱士命也。"

又曰：谢夷吾为郡功曹吏，太守第五伦妻车马入府，无所关启，夷吾鞭功曹佐吏，门阑卒牵车马出之，收其人从。伦为解之，良久乃已。

《汝南先贤传》曰：许嘉年十三，父给亭治道，坐不竟，当得鞭。嘉叩头流血请得免，由是感激读书。

梅陶《自叙》曰：余居中丞，曾以鞭皇太子傅，亲友莫不致谏，余笑而应之曰："堂高由阶。皇太子所以得崇于上，由吾奉王宪于下也，岂其枉道取媚？"后皇太子特见延，赐以清宴。

笞

《史记》曰：张仪尝从楚相亡璧，意疑盗，执掠笞数百，不服，释之。

《汉书》曰：曹参子窋为中大夫。惠帝怪相国不治事，谓窋曰："汝归，私从容问乃父曰：'高帝新弃群臣，帝富于春秋，君为相国，日饮无所请事，何以忧天下？'然无言吾告汝也。"窋既洗沐归，时间自从帝所陈，参怒而笞之二百，曰："趋入侍，天下事非乃所当言也。"

又曰：景帝元年下诏曰："加笞与重罪无异，重罪谓死刑。幸而不死，不可为人。谓不能自起居也。其定律，笞五百曰三百，笞三百曰二百，犹尚不存。"至中六年，又下诏曰："加笞者或至死而笞未毕，朕甚怜之，其减笞三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一百。"

又曰：笞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箠令。箠，策也，所以击者也。丞相刘舍、御史大夫卫绾请：笞者，箠长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节。当笞者笞臀，毋得更人，毕一罪乃更人。自是笞者得全。

又曰：车千秋为高庙寝郎。会(断)卫太子为江充所谮败，[久]之，千秋上急言讼太子冤，曰："子弄父兵，罪当笞耳。天子之子过误杀人，当何罪哉？臣尝梦见一白头翁教臣之言。"是时上颇知太子惶恐无他意，乃大感悟焉。

又曰：孝平后有节操。自刘氏废，常称疾不朝会。莽敬惮伤哀，欲嫁之，乃更号为皇新室主，令立国将军成新公孙建世子豫成，饰也，音象。饬医往问后疾。后大怒，笞鞭其旁侍御，因发疾不肯起，莽遂不敢强也。及汉兵诛莽，燔烧未央宫，后曰："何面目以见汉家。"自投火而死。

《楚汉春秋》曰：上败彭城，丁固追上，上被发而顾，曰："丁公何相逼之甚？"乃回马而去。上即位，欲陈功。上曰："使项氏失天下，

是子也。为人臣用两心，非忠也。"使下吏笞杀之。

《东观汉记》曰：邓禹攻赤眉，曰："无谷食，自当来，吾折箠笞之，非诸将忧也。"

《后汉书》曰：汝南太守宗资署范滂功曹，委任政事。滂外甥西平李颂，公族子孙，而为乡曲所弃。中常侍唐衡以颂请资，资用为吏，滂以非其人，寝而不召。资迁怒捶书佐朱零，零仰曰："范滂清裁，犹以利刃断腐朽，今日宁受笞死而滂不可违。"资乃止。

又曰：桥玄再迁上谷太守，又为汉阳太守。时上邽令皇甫祯有赃罪，玄收考髡笞，死于冀市。

《隋书》曰：刘行本为治书侍御史，未几，迁黄门侍郎。上尝怒一郎，于殿前笞之。行本进曰："此人素清，其过又小，愿陛下少宽假之。"上不顾，行本于是正当上前曰："陛下不以臣不肖，置臣左右。臣言若是，陛下安得不听；臣言若非，当致之于理，以明国法，岂得轻臣而不顾也？臣所言非私。"因置笏于地而退。上敛容谢之，遂原所笞者。

《管子》曰：栋桡不胜任则屋覆，而人不怒者，其理然也。弱子，慈母所爱也，不以其理下瓦，则慈母笞之。

《说苑》曰：韩伯瑜有过，其母笞之，泣。其母问曰："他日笞之，未尝泣，今何泣？"对曰："他日瑜得笞常痛，今母力之衰，笞不痛，是以泣之。"

《益部耆旧传》曰：杜真字孟宗，广汉緜竹人也。少有孝行，习《春秋》，诵百万言。兄事同郡翟酺，酺后被系狱，真上檄章救酺，系狱笞六百，竟免酺难，京师莫不壮之。

掠

《释名》曰：捶而死曰掠。掠，狼也，用威如狼也。

《汉书》曰：景帝诏曰："死者不可复生，刑者不可复息，此先帝之所重也。而吏未称职，以掠辜苦，饥寒瘐死狱中，何用心逆人道

也？朕甚痛之。其令郡国岁上系囚以掠，若瘐死者坐。名县爵里、丞相御史课殿最以闻也。”

《后汉书》曰：薛安为扬州从事。戴就字景成，会稽上虞人。为仓曹掾，受赃秽。刺史欧阳操遣安检治，拷覆取实。安乃收就，拷讯五毒，乃以针刺就手十指甲，使令爬土，又烧铁令赤，使挟之肘腋内，焦烂肉堕地，就乃取而食之，终无款伏。安乃覆就于船下，而烧马粪于船，两头熏之。火灭，谓就已死，发船视之，乃张目谓其主者曰：“公何不益粪添火，而使绝之，何也？”主者乃报安，安大惊，遂引就共坐谈论，乃解其事耳。《会稽典录》又载。

又曰：遭党事，当考实李膺等。案经三府，太尉陈蕃却之，曰：“今所考案，皆海内人誉，忧国忠公之臣。此等犹十代宥也，岂有罪名不彰而致收掠者乎？”不肯平署。平署，犹连署也。帝愈怒，遂下膺等于黄门北寺狱。

又曰：周纡迁司隶校尉。六年夏，旱，车驾自幸洛阳录囚徒，二人被掠（而）［生］虫，（生者）［坐左］转骑都尉。

《后魏书》曰：卢度世以崔浩事弃官，逃于高阳郑黑家，黑匿之。使者囚黑长子，将加箠楚，黑戒之曰：“君子杀身以成仁，汝虽死勿言。”子奉命遂被考掠，至于火爇其体。因以物故，卒无所言。度世后令弟娶黑妹，以报其恩。

又曰：尉古真，代人也。道武之在贺兰部，贺染干遣侯引乞突等将肆逆，古真知之，密驰以告。染干疑古真泄其谋，乃执拷之，以两车轴捍其头，伤其目，不服，乃免之。

《梁书》曰：梁代旧律，测囚之法曰：一上起自晡鼓，尽于二更。及比部郎中泉删定律令，以旧法测立持久，非人所堪，分其刻数曰再上。廷尉以为新制过轻，请集八座议之。尚书周弘正议曰：“凡小大之狱，必应以请，岂可恣考掠，以制刑罪？且测人时节，本非古制，近代以来方有此法。起自晡鼓，迄于二更，岂是常人所能堪忍？所以重械之下诬枉者多，朝晚二时同等刻，进退而求于事为哀。”

《会稽典录》曰：梁宏，句章人也，太守尹兴召署主簿。是时楚王英谋反，妄疏天下牧守，谋发，兴在疏中，征诣迁尉。宏与门下掾陆续等传考诏狱，掠毒备至，辞气益壮。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

刑法部十六

杖　督　流徒

杖

《尚书·尧典》曰：朴作教刑。朴，横楚也。不勤道业，则挞之。

《礼记·学记》曰：横楚二物，收其威也。

《家语》曰：舜之事父，小杖则受，大杖则走。

《后汉记》曰：明帝时政事严峻，九卿皆鞭杖。左雄上言："九卿位次三事，班在大臣，行有佩玉之节，动有庠序之仪。加以鞭杖，诚非古典。"上即除之。

《魏志》曰：杨阜字义山，为大匠卿。上疏欲省宫人诸不见幸者，乃召(卿)[御]府史问后宫人数。吏崔令对曰："禁密，不得宣露。"阜怒，杖百，数之曰："国家不与九卿为密，乃与小吏为密乎？"帝闻而愈敬禅之。

又曰：周宣字孔和，乐安人，为郡吏。太守杨沛梦八月一日曹公当至，必与君杖，饮以药酒。使宣占之，对曰："夫杖起弱，药治人病。八月一日，贼必除灭。"至期，贼果破。

《蜀志》曰：刘琰妻胡氏入贺太后，太后令特留胡，经日乃归。胡有美色，琰疑其与后主有私，呼卒伍挝胡，至于以杖(传)[搏]面，而后弃遣。胡具以告，琰坐下狱。有司议："卒非挝妻之人，面非受杖之地。"琰竟弃市。

王隐《晋书》曰：武帝以山涛为司徒，频让不许，出而径归家。左丞白褒又奏涛违诏，杖褒五十。

《晋阳秋》曰：诸葛武侯杖十以上亲决，宣王闻之喜曰："吾无患

矣。"

《后周书》曰：宣帝自公卿已下皆被楚挞，其间诛戮黜免者不可胜言。每笞箠，人以百二十为度，名曰天杖。宫人内职亦如之。后妃嫔御虽被宠嬖，亦多被杖背。于是内外恐惧，人不自安。

《北史》曰：卢潜为黄门。郑子默奏潜从清河王岳南讨，岳令潜说梁将侯瑱，大纳瑱赂遗，还不奏闻。文宣杖潜一百，仍截其鬓，潜颜色不变。

《三国典略》曰：齐义宁太守荀仲举，字士高，颍川汝阴人也。在郡清简，亦工诗咏。尝与长乐王尉粲剧饮，啮粲指至骨。齐文宣知之，赐杖一百。或问其故，云："我那许当时，正疑是鹿尾耳。"

又曰：齐冯翊王润，字子泽，神武第十四子也。廉慎方雅，习于吏职。神武尝称之曰："此是吾家千里驹也。"初为定州刺史，开府。王回洛，润督独孤拔侵窃官田，受纳赠赂。润案举其事，二人上言润出送台使，登魏文旧坛南望叹息，不测其意。武成宣命于州曰："冯翊王少小谨慎，内外所知，不为非法，朕信之矣。登高远望，人之常情，何足可道？鼠辈轻相间构，理应从斩，犹以旧人，未忍致法。回洛决鞭二百，拔宜决杖一百。"

《隋书》曰：高祖性猜忌，素不悦学。既任智而获大位，因以文法自矜，明察临下。恒令左右觇视内外，有小过失，则加以重罪。又患令史赃污，因私使人以钱帛遗之，得犯立斩。每于殿廷打人，一日之中，或至数四。尝怒问事挥楚不甚，即命斩之。十年，尚书左仆射高颎、治书侍御史柳彧等谏，以为朝堂非杀人之所，殿廷非决罚之地，帝不纳。颎等乃尽诣朝堂请罪，曰："陛下子育群生，务在去弊，而百姓无知，犯者不息，致陛下决罚过严，皆臣等不能有所裨益。请自退屏，以避贤路。"帝于是顾谓领左右都督田元曰："吾杖重乎？"元曰："重。"帝问其状，元举手曰："陛下杖大如指，捶楚人三十者，比常杖数百，故多致死。"帝不悦，乃令殿内去杖。欲有决罚，各付所由。

又曰："(库)[厍]狄士文拜(具)[贝]州刺史，性清苦，不受公料，家无余财。其子尝啖官厨饼，士文枷之于狱累日，杖一百，步送还京。僮隶无敢出门。

又曰：燕荣为幽州总管，按部道次见丛荆，堪为笞捶，命取之，辄以试人。人或自陈无咎，荣曰："后若有罪，当免尔。"及后犯细过，将挝之，人曰："前日被杖，使君许有罪宥之。"荣曰："无过尚尔，况有过耶？"榜棰如旧。

《唐书》曰：开元二年，监察御史蒋挺有所犯，敕朝堂杖之。黄门侍郎张廷珪曰："御史宪司，清望耳目之官，有犯当杀即杀，当流即流，不可决杖，可杀不可辱也。"

又曰：开元中，前广州都督裴伷先下狱，中书令张嘉贞奏请决杖。兵部尚书张说进曰："臣闻刑不上大夫，以其近于君也。故曰：士可杀，不可辱。臣今秋巡边，中途闻姜皎朝堂决杖流，皎是三品，亦有微功，不宜决廷辱，以卒伍待之。且律有八议，勋贵在焉，今伷先不可轻行决罚。"上然其言。嘉贞不悦，退而谓悦曰："何言事之深也？"说曰："宰相者时来即为，岂能长据？若贵臣尽当可杖，但恐吾等行当及之，此言非为伷先，乃为天下士君子也。"

又曰：王遂为浙西观察使，每有笞挞，其杖率过常制。既遇祸，监军使封其杖来献，命中人出示于朝以作诫。

《世(祖)[说]》曰：桓宣武在荆州，欲以德被江汉，耻以威刑肃物。令史受正从朱衣，上过桓室，年少从外来，云向从门下过，令史受杖。上稍云根，下拂地足，意机其不着。宣武云："我犹患其重。"

传集曰：咸为左丞，杨济与咸书曰："昨遣人相视受罚，云大重，以为恒然。相念杖痕不耐风寒，宜深慎护，不可轻也。当饮酒，令体中常暖为佳，苏治疮上急痛，故寄往之。"咸答："违距上命，稽停诏罚，退思此罪，在于不测，才加罚黜，退用战悸，何复以杖重为剧？小人不德，所好惟酒，宜于养疮，可数致也。"

《襄阳耆旧记》曰：罗尚为右丞。是时左丞处事失武帝意，大

怒，欲案入重罪。事连尚，于是尚为坐受杖一百，时论美之。

《益部耆旧传》曰：常播字文平，蜀郡江源人，仕县主簿。县长广都朱淑以官谷割没，当论重罪。播争狱讼，身受杖数千，披肌割肤，更历三狱，幽禁二年。每将掠拷，吏先验问伏不，播答言忽得罚，无所多问，辞终不挠，事遂见明也。

《三辅决录》曰：丁邯字叔春，正直不挠，举孝廉，为郎，以令史次补也。世祖改用孝廉，选邯补为郎，邯称疾不就。诏问："实病？羞为郎乎？"对曰："臣实不病，以孝廉为令史职尔。"世祖怒，使虎贲杖之数千，诏问："欲为郎不？"邯曰："能杀臣者，陛下；不能为郎者，臣也。"诏出，不为郎。

督

《晋书》曰：魏明帝改士庶罚金之令，妇人加笞，还从鞭督之例，以其刑体裸露故也。

《晋律》曰：诸有所督罚，五十以下鞭如令。平心无私而辜死者，二岁刑。

《晋令》曰：应受杖而体有疮者，督之也。

束皙《劝农赋》曰：乃有老闲，旧猥欺狡难觉，时虽被考，不过校督。歌对囹圄，笑向桎梏。

流 徙

《书》曰：五流有宅，五宅三居，谓不忍加刑，则流放之，若四凶者。五刑之流，各有所居：大罪四裔，次九州之外，次千里之外也。

又曰：流宥五刑，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窜三苗于三危，殛鲧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

《后魏书》曰：高聪有罪，（怒）[恕]死，徙平州为民，届瀛州，属刺史王质获白兔将献，托聪为表。高祖见表，顾谓王肃曰："在下那得复有此才而令朕不知也？"肃曰："（比）[此]高聪北（徙）[徙]，此

文或其所制。"高祖悟曰："必应然也。"

《隋书》曰：王伽，开皇末为齐州行参军。初无足称，后被州使送流囚李参等七十余人诣京师。时制，流人并枷锁传送。伽行次荥阳，哀其辛苦，悉呼而谓之曰："汝等虽犯宪法，枷锁亦大辛苦。吾欲与汝等脱去，行至京师总集，能不违期不？"皆拜谢曰："必不敢违。"伽于是悉脱其枷，停援卒，与期曰："某日当至京师，如致前却，吾当为汝受死。"舍之而去。流人感悦，依期而至，一无离叛。上闻而异之，于是悉召流人，并令携负妻子俱入，赐宴于殿庭而赦之，擢伽为雍令。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一

刑法部十七

除名　免官　收赎　禁锢

除　名

何法盛《晋中兴书》曰：胡毋崇为永康令，多受货赂，政治苛暴，诏都街顿鞭一百，除名为民。

《隋书》曰：贺若敦被除名，每出怨言。晋公护征还，令自杀。临刑，呼子弼，谓曰："吾欲必平江南，然此心不果，汝当成之。吾以舌死，汝不可不思。"引锥刺弼舌出血，诫以慎口。

又曰：贺若弼坐免官，弼怨望愈甚。后数年，下弼狱。上谓之曰："我以高颎、杨素为宰相，汝唱言云此二人惟堪啗饭耳，是何意也？"弼曰："颎，臣之故人；素，臣之舅子。臣并知其为人，诚有此语。"公卿奏弼怨望，罪当死，上惜其功，于是除名为民。

又曰：高颎得罪，除名为民。颎初为仆射，其母诫之曰："汝富贵已极，但有一斫头耳，尔其慎之。"颎由是常恐祸变。及此，颎欢然无恨色，以为得免于祸。

又曰：权武为潭州总管。晚生子，与亲客宴集。酒酣，遂擅赦所部内狱囚。武帝以南越边远，治从其俗，务适便宜，不依律令，而每言当今法急，官不可为。上令有司案其事，皆验。上大怒，命斩之。武于狱中上书，言其父为武元皇帝战死于马前，以此求哀。由是除名为民。

《晋律》曰：吏犯不孝，谋杀其国王侯伯子男，官长诬偷受财枉法及掠人和卖诱藏亡奴婢，虽遇赦，皆除名为民。

又曰：除名，比三岁刑。

又曰：其当除名，而所取饮食之用之物，非以为财利者，应罚金四两以下，勿除名。

晋潘岳《闲居赋叙》曰：今天子谅阁之际，领太傅主簿府诛，除名为民，俄而复官。

免 官

《后汉书》曰：梁松迁太仆，数为私书请托郡县。二年发觉，免官，遂怀怨望。四年冬，乃悬飞书诽谤，下狱免。

《宋书》曰：庾登之为司徒长史，南东海太守府公彭城王义康专览政事，不欲自下厝意，而登之性刚，每陈己志。义康不悦，出为吴郡太守，以赃货免官。

又曰：谢灵运在会稽，亦多徒众，惊动县邑。太守孟顗因灵运横恣，表其异志。灵运驰诣阙，上表自陈本末。文帝知其见诬，不罪也，以为临川内史。在郡游放，不异永嘉。为有司遣使随州从事郑望生收灵运，兴兵叛逸，遂有逆志，为诗曰："韩亡子房奋，秦帝鲁连耻。本自江海人，忠义感君子。"追讨禽之送廷尉，廷尉论上斩刑，上爱其才，欲免官而已。彭城王义康坚执，谓不宜恕，诏以谢玄勋参微管，宜宥及后嗣，降死，徙广州。

《晋律》曰：免官比三岁刑，其无真官而应免者，正刑召还也。

又曰：有罪应免官，而有文武加官者，皆免所居职官。

又曰：其犯免官之罪，不得减也。

又曰：其当免官者先上。免官，谓不听应收治者也。

收 赎

《书》曰：金作赎刑。

又曰：墨辟疑赦，其罚百锾。六两曰锾。锾，黄铁也。劓辟疑赦，其罚惟倍。倍百为二百也。剕辟疑赦，其罚倍差。倍差谓俗之文半为五百锾。宫辟疑赦，其罚六百锾。大辟疑赦，其罚千锾。

《国语》曰：桓公问："齐国寡甲兵，为之若何。"甲，铠。兵，弓矢之属。管仲对曰："轻过而移诸甲兵，诸，之也。谓轻其过，使以甲兵赎罪。制重罪赎以犀甲一戟，重罪，死罪。犀，犀皮，可为甲。戟，战戟也。秘长二又六尺。轻罪赎以鞼劬位切盾一戟，轻罪，刖刖之属。鞼盾，缎革有文加绫。小罪谪以金分。"小罪，不入五刑者。以金赎分两之差，今之罪金是也。《书》曰：金作赎刑也。

《家语》曰：鲁国之政法，赎人臣妾于诸侯者，皆取金于府。子贡赎之而辞不取。孔子闻之曰："赐失之矣。夫圣人举事，可以移风易俗，而教导(不)可[以]施于百姓，非独适身之行也。今鲁国富者寡，贫者多，赎人受之益金则为不廉，则何以相赎乎？自今已后，鲁人不复赎人法于诸侯矣。"

《汉书》曰：文帝常行中渭桥，有一人闻跸，匿桥下。久，以为跸过，走出，乘舆马惊。廷尉张释之奏犯跸，当罚金。帝怒曰："赖吾马和柔，他马已伤败我，廷尉乃罚金耶？"

又曰：张敞上书，论死刑以下出粟赎罪，以给军用。萧望之以为，父兄囚执，子弟将不顾死亡之患，败乱之行，以赴财利求救，一人得生，十人以丧，且富者得生，贫者独死，刑法不一也。

又曰：贡禹上言：孝文皇帝时，贵廉洁，贱贪行。贾人赘婿及吏坐赃者，皆禁锢不得为吏，无赎罪之法，故令行禁止，海内大化。武帝始临天下，尊贤用士，开地广境，日见功大，遂纵嗜欲，乃行一时之变，使犯法者赎罪，入谷者补吏，是以官[乱]民贫，盗贼并起。

又曰：卫青为太中大夫，元光六年拜为车骑将军，击匈奴，出上谷。公孙敖出代郡，李广出雁门。敖亡七千骑，广为虏所得，得脱归，皆当斩，赎为庶人。

又曰：赵食其，祋祤人也。祋，丁外切。祤，许羽切。为右将军，从大将军出定襄，迷失道当斩，赎为庶人。

又曰：博望侯张骞、郎中令李广俱出右北平异道，匈奴左贡王将数万骑围广。广与战二日，骞至，匈奴引兵出。骞坐行留当斩，赎为庶人。

又曰：右卫将军苏建亡军，独身脱还，赎为庶人。

《后汉书》曰：孝明时诏："亡命自殊死以下赎，死罪缣四十匹；左趾至髡钳城旦舂，十匹；完城旦[舂]至司寇五匹。犯罪未发觉，诏书到日自告者，半入赎。"

《晋书》曰：王宏有政绩，后为河南尹，苛碎。坐桎梏罪人，以泥墨涂面，置深坑中，饿不与食，又擅纵五岁刑以下二十人，为有司所劾。帝以宏累有政绩，听以赎[罪]论。

又曰：烈王无忌，闵王承之子也。承为荆州刺史王廙所害。江州刺史褚裒当之镇，无忌及丹阳尹桓景等饯于版桥。时王廙子丹阳丞耆之在坐，无忌志欲复雠，拔刀将手刃之，裒、景命左右救捍，获免。御史中丞车灌奏无忌欲专杀人，付廷尉科罪。成帝诏曰："王当以体国为大，岂可寻绎由来，以乱朝宪？主者其申明法令，自今已往，有犯必诛。"于是听以赎论。

《齐书》曰：到抃，永明元年为御史中丞。车驾幸丹阳郡，宴饮，抃恃旧，酒后狎侮同列，谓庾杲[之]蠢尔蛮荆，其俗鄙。复谓虞悰曰断发文身，其风陋。王晏既贵，雅步从容，又问曰："王散骑复可故尔？"晏先为国常侍，转员外散骑郎，此二职清华所不为，故以此嘲之。王敬则执捩查，以刀子削之，又曰："此非元微头，何事自吃之？"为左丞庾杲之所纠，以赎论。

《唐书》曰：后魏起自北方，属晋室之乱，部落渐盛。其主乃峻刑法，每以军令从事。人乘宽政，多以违令得罪，死者以万计，于是国落骚然。其后，当死者听其家献金马以赎。

《会稽典录》曰：杨矫为右丞，诣南宫取急案条阁旧事，于复道中逢太常羊柔不避车，又下矫纠奏柔以为知丞郎应行威仪有序，九列外官而公干犯，请廷尉治柔罪。诏勿治，以三月俸赎罪。

《晋律》曰：其年老小笃癃病及女徒，皆收赎。

又曰：诸应收赎者，皆月入中绢一匹，老小女人半之。

又曰：赎死，金二斤也。

又曰：失赎罪囚，罚金四两也。

又曰：以金罚相代者，率金一两以当罚十也。

禁 錮

《传》曰：楚共王即位，将为阳桥之役，使屈巫聘于齐，且告师期。巫臣尽室以行。遂奔晋，晋人使为刑大夫。子反请以重币锢之，禁锢勿令仕。王曰："其自为谋也，则过矣；其为吾先君谋也，则忠。忠，社稷之固也，所盖多矣。盖，覆也。且彼若能利国家，虽重币，晋将可乎？言不许。若无益于晋，晋将弃之，何劳锢焉？"

又曰：会于商任，锢栾氏也。禁锢栾盈，使诸侯不得受之。二十二年，会于沙随，复锢栾氏也。晋知栾盈在齐，故复锢也。

《后汉书》曰：河内张成善说风角，推占当赦，遂教子杀人。李膺为河南尹，督促收捕，既而逢宥获免。膺愈怀愤疾，竟案杀之。初，成以方伎交通宦官，帝亦颇讯其占。成弟子牢脩因上书诬告膺等养太学游士，交结诸郡生徒，更相驱驰，共为部党，诽讪朝廷，疑乱风俗。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国，逮捕党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遂收执膺等。其辞所连及陈蕃之徒二百余人，或有逃遁不获，皆悬金购募。使者四出，相望于道。明年，尚书霍谞、城门校尉窦武并表为请，帝意稍解，乃皆赦归田里，禁锢终身，而党人之名犹书王府。熹平五年，永昌太守曹鸾上书大讼党人，言甚方切。帝省奏大怒，即诏司隶益州槛车收鸾，送槐里狱，掠杀之。于是又诏州郡，更考党人门生故吏父子兄弟，其在位者，免官禁锢，爰及五属。谓斩缞、齐缞、大功、小功、缌麻也。

又：韩稜初为郡功曹，太守葛兴中风，病不能听政，稜阴代兴视事，出入二年，令无违者。兴[子]尝发教欲署吏，稜拒执不从，因令怨者章之。章谓令上章告言之。事下案验，吏以稜掩兴病，专典郡职，遂致禁锢。显宗知其忠，后诏特原之。

又曰：第五伦上疏云："三辅论议者，至云以贵戚废锢当复，以

贵戚浣濯之，犹解酲当以酒也。病酒曰酲。诐险趋势之徒，诚不可亲近。”

《齐书》曰：王晏弟诩，位少府卿。敕未登黄门郎，不得畜女伎。诩与射声校尉阴玄知坐畜伎免官，禁锢十年。敕特原。

《典略》曰：马骋在东观十六年，以为久费精思，非养生之道，擅去离署，免官，禁六年。

崔鸿《前燕录》曰：辽东内史宋该举侍郎韩偏为孝廉，慕容儁令曰：“夫孝廉者，道德沉敏，贡之王庭，偏往助叛徒迷固之罪。及王威临讨，凭城丑晋，此则勃之甚，奈何举之？该下吏可正四岁刑，偏行财祈进，亏乱王典，可免官，禁锢终身。”

《晋令》曰：犯免官，禁锢三年。

《郑玄别传》曰：玄病笃，与益恩书曰：“吾预党禁锢十四年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二

刑法部十八

赦

《易》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过宥罪。

《书》曰：眚灾肆赦。眚，过；灾，害；肆，缓。言大过害当缓赦之。

又曰：五刑之疑有赦，五罚之疑有赦，其审克之。刑疑赦从罚，罚疑赦从免，其当伺察，能得其礼。

《周礼》曰：国君过市，刑人赦。

又曰：司刺，掌三宥三赦之法。一宥曰不识，再宥曰过失，三宥曰遗忘；一赦曰幼弱，再赦曰老耄，三赦曰惷愚。

《尔雅》曰：赦，舍也。舍，故置也。

《论语》曰：子路问政。子曰："先有司，赦小过，举贤才。"

《史记》曰：陶朱公子杀人，囚于楚。公曰："煞人而死，职也。"使少子往视之，乃装黄金千溢以置褐器中，载以一牛车，遣其少子。[朱公]长男固请欲行，公不许。长男曰："长子，家督也。今弟有罪，大人不遣，是吾不肖。"欲自杀，其母为言，不得已而遣长子。为一封书及金，令遗故所善庄生。生乃见楚王曰："某星犯某宿，独以德为可以除之。"王乃使封三钱之府。长男以[为]赦，弟固当出也，重千金虚弃无所为也，乃复见庄生曰："弟今自赦，故辞去。"生知其意曰："自入室取金。"庄生耻为儿所卖，乃入见楚王曰："臣出，道路皆言陶之富人朱公子多将金赂王左右，王非能恤楚而恩赦，乃以陶朱公子也。"楚王大怒，遂杀陶朱公子。明日乃赦，令长子持其弟丧归也。

《汉书》曰：惠帝冠，赦天下，省法令妨吏民者，除挟书律。如淳曰：秦皇令，敢有挟持书偶语者，为城旦舂。

又曰：惠帝崩，太子立为皇帝，年幼，太后临朝称制，大赦天下。

又曰：(成)[武]帝元封二年四月，临决河塞堤，作《瓠子歌》，赦所过徒。六月，诏曰："甘泉宫内铜池中产芝，九茎连叶，赦天下。"作《芝房之歌》。五年冬，行南巡，还至泰山，增修封禅，赦天下。六年，诏曰："朕礼首山，昆田出珍物，化为黄金。祭后土，神光三烛。其赦汾阴殊死以下，赐天下贫民布帛人一匹。益州、昆明反，赦京师亡命令从军，击之。后元[元]年三月，诏曰："朕郊见上帝，巡于北边，见群鹤留止，以不罗网，靡所获。献荐于泰畤，光景并见，其赦天下也。"

又曰：宣帝地节元年四月，凤凰集鲁，群鸟从之。戊申，立皇太子，赦天下。神爵四年春二月，诏曰："喜瑞并见，修兴太一、五帝、后土之祠，祈为百姓蒙福。鸾凤万舞，集止于旁。斋戒之暮，神光显著。荐献之夕，神光交错，或降于天，或登于地，或从四方来集于坛。上帝嘉飨，海内承福，其赦天下。"

又曰：成帝建始元年二月，诏曰："乃者火灾降于祖庙，有星孛于东井，其大赦天下，咸得自新。"永嘉元年丙寅，立皇后赵氏，大赦天下。四年正月，行幸甘泉，郊泰畤，神光降集紫殿，大赦天下。

又曰：哀帝建平二年四月，诏曰："汉家之制，推亲亲以显尊尊。定陶恭皇之号，不宜复称定陶。尊恭皇太后，称永信宫，立恭皇后庙于京师。赦天下。"

《东观汉记》曰：吴汉疾笃，上乃亲自临问所欲言。对曰："臣愚，无所识知，惟愿无赦而已。"

又曰：郭躬家世掌法，务在宽平。章和[元年]，赦天下系囚，在四月丙子以前，减死罪一等，勿笞，诣金城，而文不及亡命。躬上封事曰："伏惟(大)[天]恩莫不荡宥，死罪以下并蒙更生，而亡命捕得独不沾泽。臣以为赦前犯死罪而系在赦后者，可皆勿笞，诣金城，

以全民命益边。"上善之，即下诏赦焉。

谢承《后汉书》曰：学士中诸生与李膺等更相褒重，莫不畏其贬议。时河内张成善说风角，推占当赦，遂教子杀人。李膺为河南尹，督促收捕，既而逢宥获免。膺愈怀愤疾，竟案杀之。

又曰：度尚为荆州刺史。尚见胡兰余党南走苍梧，惧为己负，仍伪上言苍梧贼入荆州界，于是征交趾刺史张磐下廷尉。辞状未正，会赦见原，磐不肯出狱，方更牢持械节。狱吏谓磐曰："天恩旷然，而君不出，何乎？"磐因自列曰："前长沙贼胡兰作难荆州，余党散入交趾。磐身婴甲胄，涉危履险，讨击凶患，斩殄渠帅，余烬鸟窜，冒遁还奔。荆州刺史度尚惧磐先言，怖畏罪戾，伏奏见诬。磐备位方伯，为国爪牙，而为尚所枉，受罪牢狱。夫事有虚实，法有是非，磐实不辜，赦无所除。如忍以苟免，永受侵辱之耻，生为恶吏，死为弊鬼。乞传尚诣廷尉，面对曲直。"廷尉以其状上，诏书征尚到廷尉，辞穷受罪，以先有功得原。

又曰：董卓死，陕中诸将后共相要，遣使诣长安相闻，求乞大赦。尚书令王允等以为杀卓时已赦，今复求，一岁不可再赦。李傕等曰："京师不赦我，我当死，不若决之。若攻长安，克之则可大得天下；不克则尽钞取三辅妇女财物西上陇，归乡里作贼，延命尚可数年。"于是帅兵西向长安。

《魏志》曰：文帝延康元年，受禅即位，改延康为黄初，大赦天下。

又曰：陈留王奂即位，咸熙二年二月，加相国晋王冕十二旒、天子旌旗、出(惊)[警]入跸、乘金银车等。癸未，大赦。八月辛卯，晋王薨。壬辰，晋太子[炎]绍封袭位。襄武县言有大人见，长三丈余，迹长尺二寸，白发，着黄单衣，黄巾，柱杖，呼人王，始语云，今当太平。九月乙未，大赦。

《吴志》曰：吕蒙病发，孙权迎置内厩，夜不能寐，病中有瘳，为下赦令。

又曰：孙皓天玺元年，吴郡言临平湖自汉末草秽拥塞，今更开通。长老相传，此湖边石函中有小石，青白色，长四寸，广[二寸余]，刻作皇帝字。于是改年，大赦。

《蜀志》曰：孟光字孝裕，河南人延熙九年秋，大赦。光责大将军费祎曰："夫赦者，偏枯之物，非明世所宜有也。衰弊穷极，必不得已，然后乃可权而行之耳。今主上仁贤，百僚称职，有何旦夕之危，倒悬之急，而数施非常之恩，以惠奸宄之恶乎？又鹰隼始击，而更原宥有罪，上犯天时，下违人理。老夫耄朽，不达治体，窃谓斯法难以经久，岂具瞻之高美所望于明德哉？"祎但顾谢趣蹐而已。

干宝《晋纪》曰：庶人杨氏卒于金墉城。陈留董仲道游于太学，喟然而叹曰："建斯室也，何为者乎？每见国家赦书，谋反大逆皆除，其杀祖父母父母者不除，以为道法所不容也。何今日公卿而处议，文饰礼典，以至此事乎？天人之理既惑，大乱将作矣。"顾谓谢鲲、阮千里等曰："《易》称知几其神，卿等各可深逃。"乃身荷担，妻子(惟)[推]鹿车以入于蜀山，莫知所至。

王隐《晋书》曰：武帝咸熙二年十二月丙寅，上乃设坛受命于郊，即洛阳宫，幸太极前殿，大赦天下。

又曰：愍帝建兴元年夏四月壬申，上即位于长安宫，改年，大赦天下，与之更始，前后不及者，皆除之。

崔鸿《前秦录》曰：王猛疾病未瘳，符坚大赦死已下。

又曰：永兴元年，符坚将为赦，与尚书左仆射王猛、右仆射符融密议于露堂，屏左右为赦文。有一大苍蝇入自牖间，鸣声甚大，集于笔端，驱而复来，久之乃去。俄而长安市里相告曰："官今大赦。"有司以闻，坚惊谓猛、融曰："禁中何从泄也？"于是赦外推之，咸言有一小人衣黑衣，大呼于市曰："官今大赦。"须臾不见。坚叹曰："其向者苍蝇也。"

《后魏书》曰：崔玄伯，太宗时，郡国豪右大为人蠹，乃优诏征之。人多恋本而长(更)[吏]逼遣，于是轻薄少年因相扇动，所在聚

结，讨之不能禁，太宗乃引玄伯及元成侯屈等议赦之。屈曰："人逃不罪，而反赦之，似若有求于下，不如先诛首恶，赦其党类。"玄伯曰："王者治天下，安人为本，何能顾小曲直也？譬琴瑟不调，必改弦而更张。夫赦虽非正道，而可以权行，自秦汉已来，莫不相踵。屈言先诛后赦，会于不能两去，孰与一行便定？若其赦而不改者，诛之不晚。"太宗从之。

《后周书》曰：明帝三年夏，诏："比屡有纠发官司赦前事。此虽意在疾恶，但先王制肆眚之道，令天下自新。若又推问，自新何由哉？如此之徒，有司勿为推究。惟库厩仓廪与海内所共，汉帝有云，朕天下守财耳。若有侵盗公家财畜钱粟者，魏朝之事，年月既远，一不须问。自周有天下以来，虽经赦宥，而事迹知者，有司宜即推穷。得实之日，便免其罪，征备如法。"

《北齐书》曰：宋[世]良，字元友。为清河太守，甚有善政。天保初，大赦，清河狱内蓬蒿但满，无囚可赦，惟率将吏拜诏而已。

又曰：后主将大赦，时临漳令李世业为台所劾，赃多至死。世业即穆提婆对门陆令萱言于齐主，所以大赦。后由是频赦，遂以为常。平恩县功曹贺肫，小人奸贪，数犯刑宪，但入狴牢，无不遇赦，故世人以肫为赦之候。

又曰：赦日，武库令设金鸡及鼓于(阛)[阊]阖门外之右。勒集囚徒于阙前，挝鼓千声，脱枷锁遣之。

《隋书》曰：张煚为天官司会，与宗伯斛斯徵素不协。徵出为齐州刺史，坐事下狱，自知罪重，遂逾狱而走。帝大怒，购之急。煚上密奏曰："徵自以负罪深重，惧死遁逃，若不北窜匈奴，则南投吴越。徵虽愚陋，久历清显，奔波敌国，无益圣朝。今者炎旱为灾，可因兹大赦。"帝从之。徵赖以获免，煚卒不言。

《唐书》曰：太宗以法吏舞文，尤留意于刑政，每亲录囚徒。贞观初，时方发生，乃悉放京城死罪系囚徒归家，期以秋分还系所囚，赦天下皆放之。是岁，天下死罪囚如期而还者，凡二百九十人。太

宗愍其奉法，悉赦之。自是犯法者鲜。贞观二年，上谓侍臣曰："凡赦，惟及不轨之辈。古语曰：'小人之幸，君子不幸。一岁再赦，奴人喑哑。'凡养稂莠者，伤禾稼；惠奸宄者，贼良人。昔文王作罚，刑兹无赦。夫小仁者，大仁之贼。故我有天下以来，不甚放赦。今四海安静，礼义兴行，数赦则愚人常冀侥幸，惟欲犯法，不能改过。当须慎赦。"

《尚书大传》曰：有过必赦，小罪勿增，大罪勿增，老弱不受刑，有过不受罚。故老而受刑谓之悖，弱而受刑谓之克，不赦有过谓之贼。故与其杀不辜，宁失有罪；与其增以有罪，宁失过以有赦。

《家语》曰：孔子为司寇，有父子讼者，父子同狱狱，狱也。而执之，三月而不别也。其父请止，夫子赦焉。季孙闻之不悦，曰："司寇欺余。曩告余曰：'为国家必先以孝。'余今戮一不孝以教民孝，不亦可乎？又赦之，何哉？"冉有以其言告，孔子喟然叹曰："上失其道而煞其下，非理也。不教以孝而听以狱，是煞不辜；三军大败，不可斩也；狱犴不理，不可刑也。何者？上教之不行，罪不在民故也。"

《管子》曰：凡赦者，小利而大害也，故久而不胜其祸。无赦者，小害而大利也，故久而不胜其福。故赦者，奔马之委辔也。无赦者，痤疽之砭石也。

又曰：赦者，先易后难；法者，先难后易。故惠者，民之仇雠也；法者，民之父母也。

《庄子》曰：闻在宥天下，不闻治天下。郭象注曰：宥使自有则治，法治之则乱。在也者，恐天下之淫其性也。宥也者，恐天下之迁其德也。天下不淫其性也，不迁其德，有治天下者哉！无治乃不迁淫耳。

《淮南子》曰：或曰知天且赦也而杀人，或曰知天且赦而活人，其望赦同，其所利害异。故或吹火而灯，或吹火而灭，所以吹者异也。

《李燮别传》曰：燮年逃亡，匿临淄男为酒家佣。灵帝即位，时

月经阴道晕五车，史官曰："有流星升汉而北，阳芒迫卯，荧惑入大角，犯帝座，其占当有大臣被诛者。故太尉李固，西土人，占在固。今月经阴道，围五车，宜有赦令，以除此异。"上感此变，大赦天下，求公子孙，酒家且车乘厚送之。

《汉旧仪》曰：践祚改元，立皇后、太子，赦天下。每赦，自殊死以下及谋反、大逆、不道、诸不当得赦者，皆赦除之。令下，丞相御史复奏可，分遣丞相御史乘传驾行郡国，解囚徒，布诏书。郡国各分遣吏，传厩车马，行属县，解囚徒。

《海内先贤传》曰：王允字子师，诛董卓。卓将郭汜、李傕等闻卓死，引兵还围长安，燔掠官省，死者万数，大赦天下。允忠节三朝，更赦书云："其赦射帝营宫阙，不从此令。"是日遂及于难。

《华阳国志》曰：丞相诸葛亮，时有言公惜赦，亮答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故匡衡、吴汉不愿为赦。先帝亦言吾周旋陈元方、郑康成间，每见启乱之道悉矣，曾不语赦也。若刘景升父子岁岁赦宥，何益于治也？"

王符《潜夫论》曰：凡治疾者，必先知脉之虚实，（实）气之所结，然后为之方，故疾可愈也。为国者，必先知人之所苦，祸之所起，然后为之禁，故奸可塞也。夫贼良人之甚者，莫大数赦。赦数，则恶人昌而善人伤矣。养稂莠者伤禾稼，惠奸宄者贼良人。《书》曰：文王作罚，刑兹无赦。孝明帝时，荆州举茂才。初过谢恩赐食。事讫，问何异闻，曰："巫有剧贼九人，刺史数以互郡，讫不能得。"帝曰："汝非部南郡从事耶？"对曰："是。"帝乃震怒曰："贼发部中不能擒，然才何以为茂？"乃棰数百，便免官，而切让州郡。十日之间，贼即伏诛。由此观之，擒盗贼在于明法，不在数赦。

崔寔《政论》曰：孝文皇帝即位二十三年乃赦，示不废旧章而已。近永平、建初之际，亦六七年乃赦，亡命之子皆老于草野，穷困惩艾皆至于死。顷间以来，岁旦赦，百姓轻为奸非。前年一期之中，大小四赦。谚曰："一岁再赦，奴儿喑哑。"况不轨之民，孰不肆

意？遂赦为常俗，赦以趣赦，转相驱蹶而不得息，虽日赦之，乱(捕)[甫繁]击耳。

郭子曰：孙秀降晋，武帝厚存宠之，妻以姨妹蒯氏，室家甚睦。妻尝怒，乃骂秀为貉子，秀大不平，遂出不复入。蒯氏自悔责，遂请救于帝。时大赦，群臣咸见。既出，帝独留秀，从容言天下旷荡，蒯夫人可得从其例不。秀免冠谢，为夫妇如初。

《傅子》曰：若亲贵犯罪，大者必议，小者必赦，是纵封豕于境内，放长蛇于左右也。

荀悦《汉纪论》曰：夫赦，权时之宜，非常典也。汉兴，承兵革之后，大过之代比屋可刑，故设三章之法，申以大赦之令，荡涤秽流，与人更始，时势然也。后代承业，习而不革，失时宜矣。

《风角书》曰：春甲寅日，风高去地三四丈，鸣条从甲上来，为大赦期六十日。

又曰：候赦法，冬至后尽丁巳之日，南风从巳上来，满三日以上，必有大赦。

《望气经》曰：黄气四出，注期五十日，赦。

《古乐府歌》诗曰：始出上西门，遥望秦氏楼。秦氏有好女，自名为女休。女休年十五，为宗行报雠。左执白杨刀，右援宛景矛。上山四五里，问吏得女休。女休前置辞：平生为燕王妇，于今为诏狱囚。刀矛未及下，伏槿击鼓赦书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三

释部一

叙佛

《汉书》曰：汉使骠骑将军霍去病出陇，过焉耆山，得休屠王祭天金人。颜师古注曰：作金人以为天神之主而祭之，即今佛像，是其遗法也。

《后汉纪》曰：浮图者，佛图也。西域天竺国有佛道焉。佛者，汉言觉也，将以觉悟群生也。统其教以修善，慈心为主，不杀生类，专务清净。其精进者，号为沙门，汉言息自心，盖息意去欲，而归无为也。又以为人死精神不灭，随复受形，所行善恶，皆有报应，故所贵行善修道以练精神，练而不已，以至无生而得佛也。身长一丈六尺，黄金色，项佩日月光，变化无常，无所不入，故能化通万物，而大济群生。初，帝梦见金人长大，项有日月光，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其形长大而黄金色。陛下之所梦，得无是乎？"于是遣使天竺而问道术，遂于中国而图其形像焉。有经书数千卷，以虚无为宗，包罗精粗，无所不统。善为宏阔胜大之言，所求在于一体之内，而所明在于视听之表，故世俗之人以为虚诞。然归于玄微，深远难测，故王公大人观死生报应之际，莫不瞿然自失也。

《晋书》曰：后赵百姓以佛图澄故，多奉佛，皆营造寺庙，相竞出家，真伪混淆，多生愆过。季龙下书料简，其著作郎王度奏曰："佛，外国之神，非诸华所应祠奉。汉代初传其道，惟听西域人等，得立寺都邑，以奉其神，汉人皆不出家。魏承汉制，亦修前轨。今可断赵人悉不听诣寺烧香礼拜，以遵典礼。"

《宋书》曰：顾欢以佛道二家教异，学者互相非毁，乃著《夷夏论》，曰："《道经》云：'老子入关之天，竺维卫国，国王夫人名曰净妙。老子因其昼寝，乘日精入净妙口中。后年四月八日夜半时，剖左腋而生，坠地即行七步。于是佛道由此而始兴焉。'又《玄妙内篇佛经》云：'释迦成佛有尘劫之数，出法华无量寿。然二经所说如合符契，道则佛也，佛则道也，其圣则符，其迹则反。'"欢虽同二注，而意党道教。司徒袁粲托为道人以驳之。

《后魏书·释老志》曰：凡说教，大抵言生生之类，皆因行业而起。有过去、当今、未来，历三世，识神不灭。凡为善恶，必有报应。渐积胜业，陶冶粗鄙，经无数形，澡练神明，乃至无生而得佛道。其门阶次二行，等级非一，皆缘浅以致深，藉微而为著，率在于积仁顺，蠲嗜欲，习虚静而成通照也。其始修心则依佛法僧，谓之三归。又有五诫：去杀、盗、淫、妄言、饮酒，大意与仁、义、礼、智、信同。

《梁书》曰：郭祖深以武帝溺情内教，朝政弛纵，舆榇诣阙，上封事曰："比来慕法，普天信向，家家斋戒，人人忏礼，不事农业，空谈彼岸。夫农业者，今日济育；功德者，将来胜因。岂可惰本勤末，置近效赊也？"时帝大弘释典，将以易俗，故祖深尤言其事，以为都下佛寺五百余所，穷极宏丽，僧尼十余万，资产浓沃，所在郡县不可胜言。道人又有白(从)[徒]尼则畜养女，皆不贯人籍，天下户口几亡其半，而僧尼多非法养女，皆服罗纨，其蠹俗伤法，抑由于此。恐方来处处成寺，家家剃落，尺土一人，非复国有。"

《南史》曰：天竺诸国，皆事佛道，自后汉明帝，法始东流。自此以来，其教稍广，别为一家之学。元嘉十二年，丹杨尹萧摹之奏曰："佛教被于中国，已历四代，而自顷以来，更以奢竞为重。请自今以后，有欲铸铜像者，悉诣台自闻。兴造塔寺精舍，皆先列言，须许报，然后就功。"先是，晋世庾冰始创议，欲使沙门敬王者。后桓玄复述其议，并不果行。宋大明六年，孝武使有司奏沙门接见皆尽敬，诏可。

《隋书·经籍志》曰：释迦在世四十九年，教化乃至，天龙人鬼，并来听法，弟子多有得道证果。后于拘尸那城娑罗双树间，二月十五日，入般涅槃，译言灭度，亦言常乐我净。弟子迦叶等，追共撰述，教为十二部经。

《唐书》曰：傅弈上疏，请除去释教，高祖付群官详议。太仆卿张道源称弈奏合理，中书令萧瑀与之争论曰："佛，圣人也，弈为此议，非圣人者，无法，请置严刑。"弈曰："礼本于事亲，终于奉上，则忠孝之理著，臣子之行成。而佛逾城出家，逃背其父，以匹夫抗天子，以继体悖所亲。瑀非出于空桑，乃遵无父之教。臣闻非孝者无亲，瑀之谓矣。"瑀不能答，但合掌曰："地狱所设，正为是人。"

又曰：会昌中，道士赵归真举罗浮道士邓元起有长年之术，帝遣中使迎之，繇是与衡山道士刘玄静胶固而排释氏。

《牟子》曰：或问曰："佛从何而生？宁有先祖？"牟子曰："佛生天竺，假形王家。父曰白净，夫人字曰净妙。四月八日，佛精从天来，夫人昼寝，梦见象六牙，欣然悦之，遂感而孕，因以八日从母右胁而生。太子有三十二相、八十种好，颊如师子，皮不受尘水，手足皆钩锁，毛悉向上。"

又曰：子得佛道以来，良有益否？牟子曰："吾自得佛道来，如开浮云，见白日，如执火炬，入冥室矣。"

《建康实录》曰：吴赤乌十年，胡人康僧会入境，置经行所，朝夕礼念，有司以闻。帝曰："昔汉明帝感梦金人，使往西方求之，得摩腾竺法兰来中国立经行教，今无乃是遗类乎？"因引见僧会。其言佛教灭度已久，惟有舍利可以求请。遂以大内立坛，结静三七日得之。帝崇佛道，以是江东初有佛法。

《高僧传》曰：释惠严，宋高祖素所知重。文帝在位，情好尤密。先是，帝未甚崇信，京尹萧摹之上启，请制起寺及铸像。帝乃与侍中何尚之、吏部郎羊玄保等议之，谓尚之曰："谢灵运常言六经典文，本在济俗。为治必求灵性真奥，岂得不以佛经为指南耶？近摹

之推达性论，尤为名理。”羊玄保进曰：“此谈盖天人之际，岂臣所宜预？窃恐秦楚论强兵之术，孙吴画吞并之计，将无取此耶？”帝曰：“此非战国之具，良如卿言。”尚之曰：“夫礼隐逸则战士怠，贵仁德则兵气衰。若以孙吴为志，苟在吞噬，亦无尧舜之道，岂惟释教而已邪？”帝悦曰：“释门有卿，亦犹孔氏之有季路。”

《世说》曰：殷中军见佛经，云理应在阿堵上。注云：“佛经之行东国，尚焉，而记传无闻，莫详其始。”牟子曰：“汉明帝夜梦见神人，身有日光，飞止殿前，意甚忻悦。明日问群臣，有通人傅毅对曰：‘闻天竺有得道号曰佛，身有日光，殆将其神。’于是上悟，遣羽林郎秦景、博士弟子等十二人之大月氏，写取佛经四十二章，在兰台石室。”

又曰：庾公常入佛图，见卧佛，曰：“此子疲于津梁。”时人以为名言。《涅槃经》云：如来背痛于双树间，北首而卧，故后之图绘者为此像也。

《佛地论》曰：佛者，觉也。觉一切种智，复能开觉有情，如睡梦觉，故名为佛。姓释迦，号牟尼佛。

《普曜经》曰：从兜率天降神于西域迦维卫国净饭王宫，摩耶夫人剖左胁而生，时多灵瑞，生而能言。

《本相经》曰：年十九，逾城出家，学道勤行，精进禅定。六年成道，具三十二相，八十种好。

《涅槃经》曰：醍醐之教，喻于佛性，从乳出酪，从酪出苏，从生苏出熟苏，熟苏出醍醐。醍醐，苏之精也。

《法显记》曰：佛生于殷末，道成于周初，至成王十二年，经律始到新头河。河即张骞所到之处。

《佛国记》曰：佛有四牙，广半寸，长半寸。一牙在呵条国，又一牙在天上，又一牙在海龙王宫，又一牙在乾陀国，国王使大臣九人守保之，月朝捧擎牙出，牙或时放光明，香花数十斛散牙上，而牙不没。

唐韩愈《论佛骨疏》曰：伏以佛者，夷狄之一法耳，后汉时流入中国，上古未尝有也。昔黄帝在位百年，年一百一十岁，少昊在位

八十年，年一百八十岁，此时天下太平，百姓安乐寿考，然而此时未有佛也。至殷汤亦年百岁，汤孙太戊在位七十五年，武丁在位五十九年，书史不言其年寿考所极，盖亦非因事佛而致然。汉明帝时，始有佛法，明帝在位才十八年耳。其后乱亡相继，运祚不长，宋、齐、梁、陈、元魏已下，事佛渐谨，年代尤促。惟梁武帝在位三十八年，前后三度舍身施佛，宗庙之祭，不用牲牢；尽日一食，止于菜果。其后竟为侯景所逼，饿死台城，国亦寻灭。事佛求福，乃更为祸。由此观之，佛不足信也，亦可知矣。高祖始受隋禅，则议除之，当时群臣才识不远，不审知先王之道，古今之宜，推阐圣明以正斯弊，其事遂止。陛下神圣睿武，数百年已来未有伦比，即位之初，不许度人为僧尼、道士，又不许创立寺观。臣愚以为高祖之志，必行于陛下之身。纵未能行，岂可恣之转令盛矣？今闻陛下令群僧迎佛骨于凤翔楼，以舁入内，又令诸寺送迎供养。臣虽至愚，必知陛下不惑于佛以祈福也。直以年丰人乐，徇人之心，为京都士庶设诡异之观，戏玩之具耳。然百姓愚冥，易惑难晓，苟见陛下如此，将谓真心信佛。皆云天子大圣，犹一心敬信，百姓何人，更惜身命？以至焚顶烧指，百十为群，解衣散钱，自朝至暮，转相仿效。惟恐后时，老少奔波，弃其业次，若不明加禁遏，更历诸寺，必有断臂脔身以为供养者，伤风败俗，传笑四方，非细事也。夫佛本夷狄之人，与中国言语不通，衣服殊制，口不言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服，不知君臣之义、父子之恩。假如其身至今尚在，奉其国命来朝京师，陛下容而接之，不过宣政一见，礼宾一设，赐衣一袭，卫而出境，不令惑众也。况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凶秽之余，岂令入宫禁？孔子曰："敬鬼神而远之。"古之诸侯行宜于国，尚令巫祝以桃茢拂除不祥，然后进吊。今无故取朽秽之物，亲临视之，巫祝不先，桃茢不用，群臣不定，其非御史不举其失，臣实耻之。乞以此骨付有司，投水火，永绝根本，断天下之疑，绝后代之惑，使天下之人知大圣之作为出于寻常万万也，岂不盛哉！岂不快哉！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四

释部二

奉佛

袁宏《后汉纪》曰：楚王英好游侠，交通宾客，晚节喜黄老，修浮图祠。八年，上临辟雍，礼毕，诏天下死罪得以缣赎罪。英遣郎中令诣彭城曰："臣托在藩蔽，无以率先天下，过恶素积。喜闻大恩，谨奉黄缣二十五匹，白纨五匹，以赎其愆。"楚相以闻。诏曰："楚王诵黄老之微言，尚浮图之仁祠，洁斋三月，与神为誓，有何嫌惧而赎其罪？令还缣纨，以供桑门之盛馔。"

《晋书》曰：何充性好释典，崇修佛寺，供给沙门以数百，糜费巨亿而不吝也。亲友至贫乏，无所施遗，以此获讥于世。阮裕常戏之曰："卿志大宇宙，勇迈终古。"充问其故，裕曰："我图数千户郡尚不能得。卿图作佛，不亦大乎？"于是郗愔及弟昙奉天师道，而充与弟准崇信释氏。谢万讥之云："一郗谄于道，二何佞于佛。"《世说》亦云。

又曰：王恭性虽抗直，而暗于机会，自矜贵，不闲用兵，尤信佛道。临刑犹诵经，神色无惧。

《宋书·谢灵运传》曰：会稽太守孟顗事佛精恳，而为灵运所讥。尝谓顗曰："得道应须惠业，文人生天当在灵运前，成佛必在灵运后。"顗深恨此言。

又曰：袁粲字景倩。幼孤，祖哀之，名曰愍孙。孝武即位，稍迁尚书吏部郎。文帝讳日，君臣并于中兴寺八关斋中食，竟，愍孙别与黄门郎张淹更进鱼肉食。尚书令何尚之奉法素谨，密以白孝武，并免官。

又曰：范泰暮年事佛甚精，于宅西立祗洹精舍。

又曰：宋明帝颇好玄理，以周颙有辞义，引入殿内，亲近宿直。帝所为惨毒之事，颙不敢显，诵经中因缘罪福事，帝亦为之止。颙音辞辩丽，长于佛理，著三宗论，言空假义。西凉州智林道人遗颙书，深相赞美。言"捉麈尾来四十余载，颇见宗录，惟此途白黑无一(又)[人]得者，为之发病，非意此音，猥来入耳。"其见重如此。

《齐书》曰：竟陵王子良尝招致名僧，讲论佛法，造经呗新声。又文惠太子同好释氏，甚相友悌。子良敬信尤笃，数于邸园营斋戒，大集朝臣众僧，至赋食行水，或躬亲其事，世颇以为失宰相体。武帝不豫，子良启进沙门，于殿户前诵经。武帝为感，梦见优昙钵花于经案，宣旨使御府以铜为华，插御床四角。

又曰：晋安王子懋字云昌，武帝第七子也，廉让好学。年七岁时，母阮淑媛尝病危笃，请僧行道，有献花供佛者，众僧以铜器盛水渍其茎，欲花不萎。子懋流涕礼佛曰："若使阿姨因此和胜，愿诸佛令花竟斋不萎。"七日斋毕，花更鲜红。视器中，稍有根须。

又曰：吴兴有项羽神护郡厅事，太守到郡，必须祀以牺下牛。李安人奉佛法，不与神牛，着履上厅事，又于厅上设(入)[八]关斋。俄而牛死。

又曰：滕昙恭，南昌人也。年五岁，母杨氏患热，思食寒瓜，土俗所不产。昙恭历访不能得，衔悲哀切。俄遇一桑门，问其故，昙恭具以告。桑门曰："我有两瓜，分一相遗。"还以与母，举室惊异。寻访桑门，莫知所在。及父母卒，昼夜哀恸。时忽有神光自门而起，俄见佛像及夹侍之仪，容光显著，自门而入。昙恭家人大小咸共礼拜，久之乃灭。远近道俗咸传之。

《梁书》曰：庐江何伯屿与弟幼屿俱厉节操。伯屿卒，幼屿好佛法，剪落长斋，持行精苦，兄弟年并八十余。

又曰：范云从父母兄缜，字子真。时竟陵王子良盛招宾客，缜亦预焉。子良精信释教，而缜盛称无佛。子良曰："君不信因果，何

得有富贵贫贱?"缜答曰:"人生如树花同发,随风而堕,自有拂帘幌堕于茵席之上,有阂篱墙落于溷粪之中。堕茵席者,殿下是也;落粪溷者,下官是也。贵贱虽复殊途,因果竟在何处乎?"子良不能屈。

又曰:武帝大弘佛教,而亲自讲说。太子亦素信三宝,遍览众经。乃于宫内别立慧义殿,专为法集之所,招引名僧,自立三谛法义。普通元年,甘露降于慧义殿,咸以为至德所感。

又曰:何胤居虎丘西寺讲经学,僧徒随之,常禁杀。有虞人逐鹿,径来趋胤,伏不动。又有异鸟如鹤,红色,集讲堂,驯狎如家禽。初,开善寺藏法师与胤遇于秦望山,后还都,卒于钟山。死日,胤在波若寺见一名僧,授胤香炉奁并函书,曰:"贫道发自杨都,呈何居士。"言讫,失所在。开函,乃是《大庄严论》,世中未有。访之香炉,乃藏公所常用。又于寺内立明珠柱,柱乃七日夜放光。昭明太子钦其德,遣舍人何思澄致手令以褒美之。

又曰:建平王大球,简文第十七子也,性明惠夙成。初,侯景围台城,武帝素归心释教,每发誓愿,恒云:"若有众生应受诸苦,讳身当代。"时大球年甫七岁,闻而惊谓母曰:"官家尚尔,儿安敢辞?"乃六时礼佛,亦曰:"凡有众生应获苦报,悉大球代受。"其早惠如此。

又曰:大中元年,都下疫甚。帝于重云殿为万姓设救苦斋,以身为祷。九日辛未,幸同泰寺,设四部无遮大会。上释服,御法衣,清净大舍,以便省为房,用素瓦器,乘小车,私人执役。甲午,升法座,为大众讲《涅槃经》。癸卯,群臣以亿万奉赎,众僧默然。乙酉,百辟诣寺东门,奉表请还宫,三请乃许。帝三答书,前后并称顿首。中大同元年三月,幸同泰寺,讲《三惠经》,乃舍身为奴。皇太子已下群臣出钱亿万奉赎。是夜,同泰寺为天火所烧略尽。二年,帝升光严殿,讲《三惠经》,又舍身,群臣以亿万奉赎,僧众默然。百辟诣凤庄门,上表请帝,帝三答,皆称顿首。丁亥,服衮冕还宫。高祖自初舍身,后或书经坐禅,尽日不食。又于元光殿坐师子座,讲金字

经。

又曰：贞阳侯明俘执至魏，魏帝引见，明及诸将送晋阳，渤海王高澄礼明甚重，谓曰："王与梁主和好，十有余年，闻彼礼佛文常云：为魏主及先王。"此甚是梁主厚意，不谓一朝失信，致使纷扰，因欲与梁通和。

又曰：初，武帝军东下，用不足，建安王伟取襄阳寺铜佛以为钱，富僧藏镪，多加毒害。后遂恶疾，性多恩惠，尤愍穷之。每祁寒积雪，则遣人载樵米，随乏绝者赋给之。晚年崇信佛理，尤精玄学，著《二(暗)[旨]义》，制《性情》《几神》等论义，僧宠及周捨、殷钧、陆倕，并名精解，而不能屈。

又曰：到溉少有美名，家门雍睦，兄弟特相友爱。初与弟洽洹同居一斋，洽卒后，便舍宅为寺。蒋山有延贤寺，溉家世所立。溉所得禄俸皆充二寺，因断腥膻，终身蔬食，别营小室，朝夕从僧徒礼诵。武帝每月三致净馔，恩礼甚笃。性不好交游，及卧疾，门可罗雀。太清二年卒，临终勒子孙薄葬之礼。言讫，便屏家人请僧读经赞呗。及卒，颜色如恒，手屈二指，即佛道所云得果也。

又曰：周弘正善玄理，为当世所宗，藏法师于开善寺讲说，门徒数百。弘正年少，未知名，着红裨，锦绞髻，踞门而听。众人蔑之，弗谘也。既而乘间进难，举座尽倾听，法师疑非世人，觇知，大相赏狎。

又曰：刘慧斐字宣文，彭城人也。少博学，能属文，起家梁安成王法曹行参军。常还都，途经寻阳，游于匡山，遇处士张孝秀，相得甚欢，遂有终焉之志。因不仕，居东林寺。又于山北构园一所，号曰离垢园，时人仍谓为离垢先生。慧斐先明释典，攻篆隶，在山手写佛经二千余卷，常所(读)[续]者百余卷。昼夜行道，孜孜不息，远近钦慕之。简文临江州，遗以几杖。论者云：自远法师没后，将二百年始有张、刘之盛矣。

又曰：庾诜，普通中诏以为黄门侍郎，称疾不起。晚年尤遵释

教，宅内立道场，环绕礼忏，六时不辍。诵《法华经》，每日一遍。后夜中忽见一道人，自称愿公，容止甚异，呼诜为上行先生，授香而去。中大通四年，因寝忽惊觉曰："愿公复来，不可久驻。"颜色不变，言终而亡。举室咸闻空中唱"上行先生已去弥兜净域矣"。武帝闻而下诏，谥节处士，以显高烈。

又曰：张孝秀，字文逸。长六尺余，白皙，美须眉，仕州[治]中从事史。后归山，居东林寺，有田数十顷，部曲数百人，率以力田，尽供山众，博涉群书，专精释典。僧有亏戒律者，集众佛前作羯磨而笞之，多能改过。

又曰：马枢字理要，扶风郿人也。博极经史，尤善佛教。邵陵王纶为南徐州刺史，素闻其名，引为学士。纶时自讲《大品经》，令枢讲《维摩》、《老子》、《周易》。同日发题，道俗听者二千人。王欲极观优劣，乃谓众曰："与马学士论议，必使屈服，不得空立主客。"于是学者各起问端，枢依次剖判，开其宗旨，论者拱默听授而已。纶甚佳之。

《陈书》曰：后主沈皇后讳婺华，身居俭约，惟寻阅图史及释典为事。常遇岁旱，自暴而诵佛经，应时雨降。陈亡入隋，及炀帝崩，自广陵过江，于毗陵天静寺为尼，名观音。

又曰：孙瑒常于山斋设讲肆，集玄儒之士，冬夏资奉，为学者所称，而处己率易，不以名位骄物。时皇兴寺朗法师该通释典，瑒每造讲筵，时有抗论，法侣莫不倾心。

又曰：徐陵少而崇信释教，经论多所解释。后主在东宫，令陵讲《大品经》，义学名僧，自远云集，每讲筵商较，四座莫能与之抗。

又曰：徐孝克后东游，居钱塘之仕义里，与论释典，遂通三论。每日二时，旦讲佛经，晚讲礼传，道俗受旨数百人。天嘉中，除剡令，非其好也。太建四年，征为秘书丞，不就。乃蔬食长斋，持菩萨戒，昼夜讲诵《法华经》。陈亡，入长安。隋文帝闻[其]名行，召令于尚书都堂讲《金刚般若经》，寻授国子博士，以疾卒，年七十三。

临终，正坐念佛，室内有非常香气，邻里皆惊异之。

又曰：傅绎幼聪敏，七岁诵古诗赋至十余万言。长好学，能属文，陈文帝召为撰史学士。绎笃信佛教，从（与）[兴]皇惠明法师[受]三论，尽通其学。初有大心寺昙法师著《无诤论》以诋之，绎乃为《明道论》，用释其难。

《隋书》曰：姚察，炀帝即位，授太子内舍人。大业二年，终于东都。遗命薄葬，每日设清水斋食菜果□□□菜。初，察欲读一藏经，并已究竟。将终，曾无痛恼，但西向坐，正念云一切空寂。其后身体柔软，颜色如恒。

《唐书》曰：白居易，会昌中罢太子少傅，致仕，与香山僧如满结香火社。每肩舆往来，自称香山居士。常写其文集送江州东西二林寺、洛城香山圣善寺，如佛书杂传例流行□之。遗命葬于香山如满师塔之侧。

又曰：裴休家世奉佛，休尤深于释典。太原、凤翔近名山，多僧寺。视事之隙，游践山林，与义学僧讲求佛理。中年后，不食荤血，恒斋戒，屏嗜欲，香炉贝典不离斋中，咏歌赞呗，以为法乐。与尚书纥干泉皆以法号相字。时人重其高洁而鄙其太过。

又曰：元和中，宪宗迎凤翔法门寺佛骨至京师，留禁中三日，乃送诸寺。王公士庶奔走施舍如不及，韩愈上疏，极陈其弊，贬潮州刺史。

《洛阳伽蓝记》曰：奉朝请孟仲晖者，武威人也。父金城太守。晖志性聪朗，学兼释氏四谛之义，穷其指归。恒与沙门论议，时号为玄宗先生。

《谈薮》曰：王玄谟爽迈不群，北征失律，法当死。梦人谓之曰："汝诵《观音经》千遍可免祸。"谟曰："命悬旦夕，千遍何由可得？"乃口授云："观世音南无佛，与佛有因，与佛有缘，佛法相缘，常乐我净。朝念观世音，暮念观世音，念念从心起，念佛不离心，而诵满千遍。"将就戮，将军沈庆之谏，遂免。

又曰：梁高祖崇信佛道，于建业起同泰寺，又于故宅立光宅寺，皆穷极工巧，殚竭财力。百姓怨苦，殆不聊生。自以其身施同泰寺为奴，朝廷共敛珍宝赎之。有事佛精苦者，辄加以菩萨之号。其下书皆云皇帝菩萨。

又曰：崔光常昼坐读佛经，有鸽入怀，缘臂上肩久之，道俗嗟异。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五

释部三

僧　异僧上

僧

《宋书》：僧道生，彭城人。幼而聪悟，年十五便能讲经。及长，有异解，立顿悟义，时人推服。元嘉十一年，卒于庐山。

又曰：徐湛之为南兖州刺史，招集文士，尽游玩之适。时有沙门释休善属文，湛之与之甚厚。孝武命使还俗姓汤，位至扬州从事。

又曰：沙门慧琳，秦郡秦县人。姓刘氏，少出家，住治城寺。有才章，兼内外之学，为庐陵王义真所知。尝著《均善论》，颇贬裁佛法，云："有白学先生以为中国圣人经纶百世，其德弘矣，智周万变，天人之理尽矣。道无隐旨，教罔遗筌，聪睿迪哲，何负于殊论哉？有黑学道士陋之，谓不照幽冥之途，弗及来生之化，虽尚虚心，未能虚事，不逮西域之深也。为主客酬答。其归以为六度与五教并行，信顺与慈悲齐伍。"论行于世，文帝见论赏之。元嘉中，遂参权要，朝廷大事皆与议焉，权侔宰相。会稽孔颢常诣之，慨然叹曰："遂有黑衣宰相，可谓冠履失所矣。"

《齐书》曰：赵僧岩，北海人。寥廓无常，人不能测。后忽为沙门，栖迟山谷，常挈一壶自随。一旦，谓弟子曰："吾今夕当死，壶中大钱一千，以通九泉之路；蜡烛一铤，以照七尺之尸。"至夜而亡。时人以为知命。

《建康实录》曰：沙门支遁，字道林，常隐迹东山，不游人事，好养鹰马而不乘放。人或讥之，遁曰："贫道爱其神骏耳。"卒后，戴安

道常经其墓，叹曰："德音未远而拱木已积，盖神理绵绵，不与气运俱尽耳。"

《支遁传》云：本姓关氏，陈留人，或云河东林虑人。幼有神理，聪明秀彻。初至京师，太原王濛甚重之，曰："造微之功，不减辅嗣。"

又曰：王坦之初与沙门竺法仰甚厚。每共论幽冥报应，使要先死者，当报其事。后经岁，师忽来云："贫道已死，罪福皆不虚。惟当勤修道德，以升济神明尔。"言讫不见，坦之寻亦病卒。

《梁书》曰：有惠岩、惠议道人并住东安寺，学行精整，为道俗所推。时斗场寺多禅，都下为之语曰："斗场禅师窟，东安谈议林。"

《高僧传》曰：摄摩腾，中天竺人。汉明帝遣郎中蔡愔等往天竺寻访佛法，于彼见摩腾，乃要还汉地。明帝甚加赏接，于城西门外立精舍以处之，汉地有沙门之始也。大法初传，未有归信，故蕴其深解，无所宣述。后卒于洛阳。腾译四十二章经一卷，初缄在兰台。腾所住处，今洛城西白马寺是也。

又曰：竺法兰，亦天竺人，自言诵经论数万章，为天竺学者之师。时蔡愔既至，兰与摩腾共契游化，遂相随而来。昔汉武穿昆明池底，得黑灰，问东方朔，朔云："不经。可问西域胡。"后法兰至，众人追以问之，兰云："世界终尽，劫火洞烧，此灰是也。"后卒于洛。

又曰：康僧会，其先康居人。吴地初染大法，风化未全。僧会欲使道振江左，乃杖锡东游，以吴赤乌十年初达建业，营立茆茨，设像行道。时吴初见沙门，疑为矫异，有司奏曰："有胡人入境，自称沙门，容服非常，事应检察。"权曰："昔汉明帝梦神，号称为佛，彼之所事，岂非其遗风耶？"即召僧会，诘问有灵验否。会曰："如来迁逝，忽逾千载，遗骨舍利，神曜无方。昔阿育起塔八万四千，塔寺之兴，以表遗化也。"会乃洁斋静室，以铜瓶加几，烧香礼请三七日，果获舍利。权大叹服，即为建塔，号建初寺，名其地为佛陀里。

又曰：帛尸梨密多罗，此云告支，西域人呼为高座。传云国王

之子，当承继世，而以国让弟，遂为沙门。密天姿高朗，风神超迈，晋永嘉初，始到中国，值乱，仍过江上建初寺。丞相王导一见而奇之，以为吾之徒也。密常在石子岗东行道头陀，既卒，因葬于此。成帝怀其风，为树刹于冢。后有关右沙门来游，乃于冢处起寺。陈郡谢混赞成其业，仍曰高座寺也。

又曰：释道安，姓卫氏，常山扶柳人也。形虽不逮于人，而聪俊罕俦。七岁读书，再览能诵。年至十三出家，日诵万言，师敬异之，为受具戒。至邺，遇佛图澄而见嗟赏，与语终日，因事澄为师。澄讲安覆，疑难锋起，安挫锐解纷，行有余力。后避地南投襄阳。时襄阳习凿齿锋辩天逸笼罩当时，其先籍安高名，早以致书通好，及闻安至，即往修造。既坐，称言"四海习凿齿"，安曰"弥天释道安"，时人以为名答。安常注诸经，恐不合理，乃誓曰："若所说不甚违理，愿见瑞相。"乃梦见胡道人头白眉毛长，语安云："君所注经，殊合道理。我不入泥洹，住在西域，当相助弘通，可时设食。"后至远公，乃知和上所梦宾头卢也。以晋太元十年卒，年七十二。罗什在西国闻安风，谓是东方圣人，恒遥礼之。初，安生而便左臂有一皮，广寸许，着臂上，可得上下之，惟不得出手，时人谓之为印手菩萨。

又曰：惠远姓贾，雁门楼烦人也。届寻阳，见庐峰清靖，足以息心，始住龙泉精舍。刺史桓伊乃为远又于山东立房殿，即东林是也。绝尘清信之宾，并不期而至，彭城刘遗民、豫章雷次宗、雁门周续之、新蔡毕颖之、南阳宗炳等并弃世遗荣，依远游止。著《法性论》，罗什见而叹曰："边国未有经，便暗与理合，岂不妙哉？"远卜居庐阜三十余年，影不出山，迹不入俗。每送客，常以虎溪为界焉。《惠远集》云：隆安六年，桓玄遗书于惠远，言沙门令致敬王者，惠远答书论不可致之意。又言袈裟非朝廷之服，钵盂非廊庙之器，军国非沙门之像，窃所未安，遂著《沙门不敬王者论》五篇，一论家，二论出家，三论出求宗不顺化，四论体不兼应，五论形尽神不灭。著是五论，以明出家之法，不合同俗以致敬于王者。

又曰：竺道生姓魏，钜鹿人。幼而颖悟，聪哲若神。初入庐山，幽栖七年，后还都止青园寺。王弘、范泰、颜延之并挹敬风猷，从之问道。生曰："夫象以尽意，得意则忘象；言以诠理，入理则言息。自经典东流，译人重阻，多守滞文，鲜见圆义。若忘筌取鱼，始可与言道矣。"于是校阅真俗，研思因果，乃言善不受报，顿误成佛，剖析经理，洞入幽微。乃说阿阐提，人皆得成佛。于是大部未传，旧学以为邪说，讥愤滋甚，涅槃大本至于南京，果称阐提悉有佛性，与前所说，若合符契。

又曰：释惠观姓崔，清河人，十岁便以博见驰名。晚适庐山，咨禀惠远、什公入关，乃自南徂北，访核异同，详辨新旧，风神秀雅，思入玄微。时人称之曰：通情则生融上首，精难则观肇第。

《洛阳伽蓝记》曰：融觉寺比丘昙谟最善于释学，讲《涅槃》、《花严》，僧徒千人。天竺国胡沙门菩提流支见其徒礼之，号为菩萨。流支解佛义，知名西土，西土诸夷号为罗汉。流支读昙谟《最大乘义》章，每弹指赞叹，唱言微妙，即为胡书写之，传于西域。西域沙门常东向遥礼之，号为东方圣人。

又曰：僧肇法师制四论，合为一卷，曾呈庐山远大师，大师叹仰不已。又呈刘遗民，叹曰："不意方袍复有平叔。"方袍之语出遗民也。

又曰：佛耶舍，此云觉明，日诵三万言，洞明三藏，与罗什法师情好，共出《毗婆沙论》及《四分律》。为人髭赤，时号为赤髭三藏。

《谈薮》曰：北齐高祖多杀戮。有稠禅师者，以业行著称，箴之曰："陛下罗刹化，临水必自见之。"如其言，果见群罗刹在其后。于是乃禁断鹰鹞，造佛寺，断屠杀，不食肉。

又曰：汝南周捨，清信士也。学通内外，兼有口才。谓沙门法云曰："孔子不饮盗泉之水，法师何以捉输石香炉？"答曰："檀越既能载纛，贫道何为不执输？"仆射徐孝嗣修缉高座寺，多在(被)[彼]宴息。法云曰："法师亦治萧寺，日夕游此。"二寺邻接而不相往来，

嗣常谓："法师常在高座，不游高座寺。"答曰："檀越既事萧门，何不至萧寺？"

又曰：魏李恕聘梁，沙门重公接恕，曰："向来全无菹膜。"户佳切。恕父名谐，以为犯讳。恕曰："短发粗疏。"重公曰："贫道短发，沙门种类，以君交聘二国，不辨膜谐。"重公常谒高祖，问曰："弟子闻在外有四声，何者为是？"重公应声答曰："天保寺刹。"及出，向刘孝绰道以此为能。绰曰："何如道天子万福。"

《高僧传》曰：三藏法师玄奘，陈留人，姓陈氏。贞观初，肇自咸京，誓往西国，穷览圣迹，经六载至摩迦陀城。凡十二年，备历圣君，龙庭之文，就岭之秘，皆研机睹奥矣。又造伽叶结集之墟，千圣道成之树，虔心顶礼，焚香散花，设大施会。于是五天亿众、十八国王献氎投珠，积如山岳，咸称法师为大乘也。及东归，太宗诏留于弘福道场，乃召名德僧灵润等二十人译梵，自《菩萨戒》至《摩訶般若》总七十四部，一千三百余轴。法师身长八尺，眉目疏朗，凡所游历一百二十八国。

《长阿含经》曰：凡沙门，衣钵随身，譬如飞鸟。

《四十二章经》曰：僧行道，如牛负深泥中，疲极不敢左右顾。

《增一阿含经》曰：沙门皆草蓐为床。

又曰：四河入海，无复河名；四姓为沙门，皆称释种。

《无为经》曰：沙门有三，坐禅为上辈，诵经为中辈，助众为下辈。

《道安传》曰：初，魏晋沙门依师为姓，故姓各不同。安以为大师之本，莫尊释迦，乃以释命氏。后获《增一阿含经》，果称"四河入海，无复河名"，既悬与经符，遂为永式。

异僧上

《晋书》曰：鸠摩罗什，天竺人也。世为国相。父鸠摩炎，聪懿有大节，将嗣相位，乃辞出家，东度葱领。龟兹王闻其名，郊迎之，

请为国师。王有妹，年十二，才悟明敏，诸国交聘，并不许。及见炎，心欲当之，乃逼以妻焉。既而罗什在胎，其母慧解倍常。及年七岁，母遂与俱出家。罗什从师受经，日诵千偈，义亦自通。年十二，其母携到沙勒国，王甚重之，遂停沙勒一年，博览五经。为性率达，不拘小检，专以大乘为化，诸学者共师焉。年二十，龟兹王迎之还国，广说诸经，四远学徒莫之能抗，西域诸国咸伏罗什神隽。符坚闻之，乃遣吕光率兵伐龟兹，谓光曰："若获罗什，即驰驿送之。"光还至凉州，闻符坚为姚苌所害，于是窃号河右，罗什在凉州积年。姚兴破吕隆，乃迎罗什，待以国师之礼。尝讲经于草堂寺，忽下高座谓兴曰："有二小儿登吾肩，欲鄣须妇人。"兴以宫女进之，生二子焉。

又曰：沙门昙瞿，秃发傉檀时从河南来，持一锡杖，令人跪曰："此是波若眼，奉之可以得道。"或人藏其锡杖，昙瞿大哭数声，开目须臾，起而取之，咸奇其神异莫能测也。后兵乱不知所如。

又曰：佛图澄，天竺人也。姓白氏，少学道，妙通玄术。永嘉四年，来适洛阳。自云百有余岁，常服气自养，能积日不食，善诵神咒，能役使鬼神。以油麻杂茵支涂掌，千里外事皆彻见掌中，如对面焉。腹旁有一孔，常以絮塞之，每夜读书则拔絮，孔中出光，照于一室。又常斋时平旦流水侧，从腹旁孔中引出五脏六腑洗之，还内腹中。卒于邺宫寺。复有沙门从雍州来，称见澄西入关。石季龙掘而观之，惟有一石而无尸，季龙恶曰："石者，朕也。葬我而去，吾将死矣。"明年季龙死。

《梁书》曰：沙门释宝誌，不知何许[人]也，于宋太始中见之，出入钟山，往来都邑，年已五六十矣。宋齐之交，稍显灵迹，被发徒跣，语嘿不论。或被锦袍，饮啖同于凡俗。恒以镜铜剪刀镊属柱杖负之，好为谶记，所谓志公符是也。天监十三年卒。将死，忽移寺金刚像出置户外，语人云："菩萨当去。"旬日，无疾而终。先是，琅琊王筠至庄严寺，宝誌遇之，与交言欢饮。至亡，敕令筠为碑，盖先

觉也。

《洛阳伽蓝记》曰：沙门宝公，不知何许人也。刑貌寝陋，心识通达，过去未来，预睹三世，发言似谶，不可得解，事过之后，始验其实。胡太后问以世事，宝公曰："把粟与鸡唤朱朱。"时人莫解。建义元年，后为尔朱荣所害，始验其言。

又曰：法云寺，西域乌长国胡沙门昙摩罗所立。摩罗聪惠利根，学穷释氏。至中国，即晓魏言及隶书，凡所闻见，无不通解。京都沙门好胡法者皆就摩罗授持之。戒行真苦，秘咒神验，咒枯树能生枝叶，咒人变为驴马，见者莫不惊怖。西域所赍舍利骨及佛牙经像皆在此寺。

《高僧传》曰：耆域，天竺人，以晋惠之末至于洛阳，见洛阳宫城，云："仿佛似忉利天宫，但自然之与人事不同耳。"又曰："匠此宫者，从忉利天来，成便还天上矣。"

又曰：犍陀勒者，本西域人。来至洛阳积年，虽敬其风操，而终莫能测。后谓众僧曰："洛东南有槃鸱山，山有寺庙处，基摭犹存，可共修立。"众未之信，试遂捡视，入山到一处，四面平坦，勒示云："此山寺基也。"即掘之，果得寺下石基。后示讲堂僧房处，如言皆验，众咸惊叹，因共修立焉。

又曰：释昙始，关中人。晋孝武太元末，赍经律数十部，往辽东宣化，显授三乘，高句骊闻道之始也。义熙初，复还关中。始足白于面，虽既涉泥水，未常沾湿，天下咸称白足和尚。

又曰：释法成，凉州人。十六出家学经律，不饵五谷，惟食松脂，隐居岩穴，习禅为务。后小疾，便告众云亡。常诵《宝积经》，于是自力诵之。始得半卷，气劣不堪，令人读之，一遍裁竟，合掌而卒。侍疾十余人，咸见空有绀马负金棺，升空而逝。

又曰：竺昙猷，敦煌人。少苦行，习禅定。游江左，止剡之石城山，乞食坐禅。后有神见形，谓猷曰："师威德既重，来止此山，弟子辄推室以相奉。"天台山悬崖峻峙，峰岭切天，古老相传云："上有释

舍，得道者居之。虽有石桥跨涧而横石断之，自终古以来，无得至者。"猷行至桥所，闻空中声曰："知君诚笃，今未得度，却后十日，自当来也。"猷每恨不得度。石洞开，度桥，少许，睹精舍神僧，果如前所说，因共烧香中食，食毕，神僧谓猷曰："却后十年，自当来此，今得住。"于是而返。

又曰：释昙谛，其先康居人。母黄氏昼寝，梦见一僧呼黄为母，寄一麈尾并铁镂书镇二枚。眠觉，见两物具存，因而怀孕生谛。谛年五岁，以麈尾等示之，谛曰："秦王所饷。"母曰："汝置何处？"答曰："不忆。"至年十岁出家，学不从师，悟自天发。后见僧翼法师，翼曰："即先师弘觉法师。"翼晚入吴，居虎丘寺。

《唐高僧传》曰：万回姓张氏，阌乡人。其形如愚蒙，其迹乃神圣。苦乐贵贱不关其心，歌哭隐显不恒其性，剃发褐衣游伽蓝。□年十岁，有兄戍辽阳，其母忆甚，饭僧祈福。师忽然(里)〔裹〕斋余出门径去，晚际执兄书至，母惊问其由，默然而无对。后兄来还，言是日万回云从家来，啖斋余，取书而反，始知其灵神焉。中宗赐号玄通大居士，封云诲公。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六

释部四

异僧下

《高僧传》曰：安清字世高，安息国王正后之太子也。幼以孝行见称，虽居家而奉戒清峻。王薨，便嗣位。乃深惟苦空，散离形器，行服既毕，遂让国与叔，出家修道。博晓经藏而游方弘化，遍历诸国。以汉桓帝之初，始到中夏，多有神迹，世莫能量。自称先身已经出家，有一同学多瞋分别，值世主不称，每辄恚恨。高屡加诃谏，终不悛改，如此二十余年，乃与同学辞诀云："卿明经精勤不在吾后，然性多恚怒，命过当受恶形。我若得道，必当相度。"既而值灵帝之末，振锡江南云："我当过庐山，度昔同学。"行过宫亭湖庙，此庙旧有灵威，商旅祈祷，乃分风上下，各无留滞。尝有乞神竹者，未许辄取，舫即覆没，竹还本处。自是舟人敬惮，莫不摄影。时商旅三十余船奉牲请福，乃降祝曰："舫有沙门，可更呼上。"客咸惊愕，请高入庙。神告高曰："吾昔外国与子俱出家学道，好行布施，而性多瞋怒。今为宫亭庙神，周回千里并吾所治，以布施故，珍玩甚丰，以瞋恚故，堕此神报。今见同学，悲欣何言。寿尽旦夕而丑形长大，若于此舍命，秽污江湖。当渡山西泽中，此身灭后，恐堕地狱。吾有绢千匹并杂宝物，可为立法营塔，使生善处也。"高曰："故来相度，何不出形？"神曰："形甚丑异，众人必惧。"高曰："但出，众不怪也。"神从床后出头，乃是大蟒，不知尾之长短。至高膝边，高向之梵语数番，赞呗数契，蟒悲泪如雨，须臾还隐。高即取绢物辞别而去，舟侣飓帆，蟒复出身，登山而望，众人举手，然后乃灭。倏忽之

顷，便达豫章，即以庙物为造东寺。高去后，神即命过暮有一少年上船，长跪高前，受其咒愿，忽然不见。高谓船人曰："向之少年即宫亭庙神也。得离恶形矣。"

又曰：竺昙摩罗刹，此云法护。其先月支人，本姓支氏，世居敦煌郡。年八岁出家，遂随师至西域，游历诸国，遂通外国之言三十六种，书亦如之。以晋武之末，隐居深山，山有清泉，恒取澡漱。后有采薪者秽其水侧，俄顷而燥，护乃徘徊叹曰："人之无德，遂使清泉辍流，水若永竭，真无以自给，正当移去耳。"言讫而泉流满洞。法护以世居敦煌而化道周洽，时人咸谓敦煌菩萨也。

又曰：帛远字法祖，才思俊彻，敏朗绝伦。诵经日八九千言，研味方等，妙入幽微，世俗坟典，多所该贯。晋惠之末，太宰河间王颙镇关中，虚心敬重，待以师友之礼。每至闲辰静夜，辄谈讲道德。于时西府初建，俊乂甚盛，能言之士咸伏其远达。后奄然命终，群胡各起塔庙。少时，有一人姓李名通，死而更苏，云见祖法师在阎罗王处，为王讲《首楞严经》，云讲毕往忉利天。又见祭酒王浮被锁械，求祖忏悔。昔祖平素之日与浮每争邪正，浮屡屈，既瞋，不自忍，乃作《老子化胡经》以诬谤佛法，殃有所归，故死方思悔。

又曰：佛驮跋陀罗，此云觉贤。本姓释迦氏，维罗卫国甘露饭王之苗裔也。父少亡，贤三岁孤，与母居。五岁复丧母，为外氏所养。从祖鸠婆利闻其聪敏，兼悼其孤露，乃迎还，度为沙弥。至年十七，与同学数人，俱以习诵为业，众皆一月，贤一日诵毕。其师叹曰："贤一日敌三十夫也。"及受具戒，修业精勤，博学群经，多所通达。少以禅律驰名，常与同学僧迦达多共游罽宾，同处积岁，达多虽伏其才明，而未测其为人也。后于密室闭户坐禅，忽见贤来。惊问何来，答云："暂至兜率，致敬弥勒。"言讫便隐。达多知是圣人，未测浅深。后屡见神变，乃归心祈问，方知得不还果。然常欲游方弘化，备观风俗。会有秦沙门智睿西至罽宾，既要请苦，遂愍而许焉。于是既度葱岭，路经六国，国主矜其远化，并倾怀资奉。至交

趾，乃附舶循海而行，经一岛下，贤以手指山曰："可止于此。"舶主曰："客行惜日，调风难遇，不可停也。"行二百余里，忽风转吹舶，还向岛下，众人方悟其神，咸师事之。于后暗夜之中，忽令众船俱发，无肯从者。贤自起收缆，一舶独发。俄尔贼至，留者悉被抄害。顷之，至青州东莱郡，闻鸠摩罗什在长安，即往从之。什大悦，秦太子泓欲闻贤说法，乃要命群僧集论东宫。罗什与贤数番往复，什问法云："何空？"答曰："众微成色，色自无性，故离色常空。"又问："既以极微破色空，微复去何破一微？"答曰："群师或折一微，我意谓不尔。"又问："微是常耶？"答曰："以一微，故众微空；以众微，故一微空。"时宝云译出此语，不解其意，道俗咸谓贤之所计微尘是常。余日，长安学僧复请更释。贤曰："夫法不自生缘会，故生缘一微，故有众微。微自无性，则为空矣。宁可言不破一微，常而不空乎？"此是问答之大意也。

又曰：昙无忏，天竺人。明解咒术，所向皆验，西域号为大咒师。后随王王即天竺王也。入山，王渴，须水不能得，忏乃密咒石出水，因赞曰："大王圣化所感，遂使枯石生泉。"邻国闻者皆叹王德。于时雨泽甚调，百姓称咏，王悦其道，深加优宠。后至凉，凉王沮渠蒙逊闻忏名，呼与相见，接待甚厚。尝告蒙逊云："有鬼入聚落，必多灾疫。"逊不信，欲躬见为验。忏即以术加之，逊见而骇怖。忏曰："宜洁诚斋戒，神咒以驱之。"乃读咒三日，谓逊曰："鬼已去矣。"时境首有见鬼者，云见数百疫鬼，奔骤而逝。境内获安，忏之力也。

又曰：释法显姓龚，平阳武阳人也。三岁便度为沙弥，十岁遭父母忧，孝性过人，葬事毕，仍即还寺。尝与同学数十人于田中刈稻，时有饥贼欲夺其谷，诸沙弥悉走，惟显独留，语贼曰："若欲须谷，随意所取。但君等昔不布施，故致饥贫。今复夺人，恐来世弥甚，贫道预为君忧耳。"言讫即还，贼弃谷而去。及受大戒，常慨经律舛阙，誓志寻求。以晋隆安三年西度流沙，将至天竺，去王舍城三十余里有一寺，逼暝过之，显欲诣耆阇崛山，寺僧谏曰："路甚艰

阻，多黑狮子，亟经啖人，何由可至？”显曰：“远涉数万里，誓到灵鹫，身命不期，出息非保，岂可使积年之诚既至而废？虽有险难，吾不惧也。”众莫能止，乃遣两僧送之。既至山，日将曛夕，遂欲停宿。两僧色惧，舍之而还。显独留山中，烧香礼拜，翘感旧迹，如睹圣仪。至夜，有三黑狮子来，蹲踞显前，舐唇摇尾。显诵经不辍，一心念佛，狮子乃低头下尾，伏显足前。显以手摩之，咒曰：“若欲相害，待我诵竟。若见试者，便可退矣。”狮子良久乃去。明晨乃还，路穷幽梗，止有一径通行。未至里余，忽逢一道人，年可九十余，容服粗素而神气隽远，显虽觉其韵高，而不悟是神人。后又逢一少僧，显问曰：“向者耆年是谁耶？”答云：“头陀迦叶大弟子也。”显方大恨，更追至山所，有横石塞于室口，遂不得入，显流涕而去。

又曰：昙无竭，此云法勇。至罽宾国，礼拜佛钵。住岁余，学梵书语，求得《观世音受记经》梵文一部，复西行。虽屡经危险，而系念所赍《观世音经》未尝暂废。将至舍卫国，中野逢山象一群，无竭称名归命，即有狮子从林中出，象惊惶奔走。后渡恒河，值野牛一群鸣吼而来，将欲害人，无竭归命如初，寻有大鹫飞来，野牛惊散。其诚心所感，在险克济，皆此类。

又曰：释智严，晋义熙十三年，宋武帝西伐长安，克捷旋旆，涂出山东。时始兴公王恢从驾游观山川，至严精舍，见其同止三僧各坐绳床，禅思湛然。恢至，良久不觉，弹指三人开眼，俄而还闭，不与言。恢心敬其奇，访诸耆老，皆云此三僧隐居、求志、高洁法师也。恢即启宋武延请还都，莫肯行者。既屡请情至，二人推严随行。恢道怀素笃，礼事甚勤，还都即住始兴寺。严性虚静，志避喧尘。恢乃为于东郊起精舍，即枳园寺也。严在寺不受别请，常分卫自资。道化所被，幽显咸伏。有见鬼者，云见西州太社闻鬼相谓云“严公当至，当辟易。”此人未之解。俄而严至，聊问姓字，果称智严，默而识之，密加礼异。

又曰：求那跋摩，此云功德铠，累世为王。年十四便机见隽远，

深有远度，仁爱泛博，崇德务善。其母尝须野肉，令跋摩辨之。跋摩曰："有命之类，莫不贪生，夭彼之命，非仁人矣。"母怒曰："设令得罪，吾当代汝。"跋摩他日煮油，误浇其指，因谓母曰："代儿忍痛。"母曰："痛在汝身，吾何能代？"跋摩曰："眼前之苦尚不能代，况三途耶？"母乃悔悟，终身断杀。至年十八，相工见而谓曰："君年三十当临大国，南面称尊。若不乐世荣，当获圣果。"至年二十，出家受戒。乃辞师违众，林栖谷饮，孤行山野，遁迹人世。往师子国观风阐教，识真之众咸谓已得初果，仪形感物，见者发心。元嘉初，文帝知跋摩已至南海，于是敕州郡令资发下京，路由始兴，经停岁许。始兴有虎市山，峰岭高绝，跋摩谓其仿佛耆阇，乃改名灵鹫。于山寺之外别立禅室，去寺数里，磬音不闻。每至鸣杈，跋摩已至，或冒雨不沾，或履泥不湿，时道俗莫不肃然增敬。寺有宝月殿，跋摩于殿北壁手自画作罗汉像，乃作定光儒童有布发之形。像始成之后，每夕放光。此山本多虎灾，自跋摩居之，昼行夜往，或值虎者，以杖按头戏之而去。于是山旅水宾，去来无梗。尝于别室入禅，累日不出，寺僧遣沙弥候之，见一白狮子缘柱而立，亘室弥漫，生青莲华。沙弥惊恐大呼，往逐狮子，豁无所见。后文帝重敕观寺等，复更敦请，乃泛舟下都，以元嘉八年正月达于建业。文帝引见，因问曰："弟子常欲持斋不杀，迫以身殉物，不获从志。法师既不远万里来化此国，将何以教之？"跋摩曰："夫道在心，不在事；法由己，非由人。且帝王与匹夫所修各异，匹夫身贱名劣，言令不威，若不克己苦躬，将何为则？帝王以四海为家，万民为子，出一嘉言则士庶咸悦，布一善政则神人以和。刑不夭命，役无劳力，乃则使风雨适时，寒暖应节，百谷滋繁，桑麻郁茂，如此持斋亦以大矣，不杀亦以众矣。宁在阙半日之餐，全一禽之命，然后方为弘济耶？"帝乃抚几叹曰："夫俗人迷于远理，沙门滞于近教。迷远理者谓至道虚说，滞近教者则拘挛篇章。至如法师所言，真理开悟明达，可与言天人之际矣。"乃敕住祇洹寺，供给隆厚。

又曰：昙摩密多，此云法秀，罽宾人也。年至七岁，神明澈正，每见法事，辄自然欣跃。其亲爱而异之，遂令出家。罽宾多出圣达，屡值明师，博贯群经，特深禅法，所得门户，极其微奥。为人沉邃，有慧解，仪轨详正，生而连眉，故世号连眉禅师。少好游方，有如毗罗神王卫送，遂至龟兹，于中路欲回，乃现形告辞密多曰："汝神力通变，自在游处，将不相随共往南方。"语毕，即收影不现。遂从至都，即于上寺图像于壁，迄今犹有声影之验。洁诚祈福，莫不响应。

又曰：释智猛，雍州新丰人。每闻外国道人说天竺国有释迦遗迹及《方等经》，常慨然有感，驰心遐外，以为万里咫尺千载可追，遂发长安，到罽宾国，有五百罗汉，常往返于阿耨达地。有大阿罗汉，见猛，至欢喜，猛咨问方士，为说四天子事。猛于奇沙国见佛文石唾壶，又于此国见佛钵，光色紫绀，四际尽然，以香花供养，顶戴发愿，钵若有应，能轻能重，既而转重，力遂不堪。及下钵时，复不觉重。至迦维罗卫国，见佛发、佛牙及肉髻骨，佛影、佛迹，炳然俱存。其所游践，究观灵变天梯地龙之事，不可胜数。

又曰：天竺沙门僧伽达，禅学深明，来游宋境，尝在中坐禅，日时将迫，念欲虚斋，乃有群鸟衔果，飞来授之。达多思惟弥猴奉密，佛亦受而食之，今鸟授食，何为不可？于是授而进之。

又曰：求那跋陀罗，此云功德贤，中天竺人。以大乘学，故世号摩诃衍谯。王欲请讲《华严经》，而跋陀自忖未善宋言，有怀愧叹，即旦夕礼忏于观世音，乞求冥应，遂梦有人白衣持剑，擎一人首来至其前曰："何故忧耶？"跋陀具以事对，答曰："无所多忧。"即以剑易首，更安新头，语令回转曰："得无痛也？"答曰："不痛。"豁然便觉，心神喜悦。且起，道义皆通，备领宋言，于是就讲。

又曰：沙门宝意，世居天竺，以宋孝建中来止京师瓦官禅房，恒于寺中树下坐禅，又晓经律，时人号为三藏。常转侧数百具子，立知吉凶，善能神咒，以香涂掌，亦见人往事。宋祖施一铜唾壶，高二

尺许，常在床前，忽有人窃之，意取竹席一领空卷之，咒数通经，于三夕，唾壶还在席中，莫测其然。

又曰：竺法崇尝游湘州麓山，山精化为夫人诣崇请戒，舍所住山以为寺，崇居之。少时，化洽湘土。

又曰：释法安，一名慈钦，未详何许人。善能开化愚蒙，拔邪归正。晋义熙中，新阳虎灾，县有大社，树下筑神庙，左右居民以百数，遭虎死者，夕有一两。安尝游于其县，暮经此宿，民以畏虎，早闭门闾，安径之树下，通夜坐禅向晓，闻虎负人而至，投之树北，见安如喜，惊跳伏安前，安为说法授戒，虎踞地不动，有顷而去。及旦，村人追虎至树下，见安大惊，谓是神人，遂传之，一县士庶莫不崇奉，虎灾由此遂息。因改神庙，留安立寺。

又曰：释昙邕于庐山之西南营立茅宇，与弟子昙果澄思禅门。尝于一时，果梦山神求受五戒，果曰："家师在此，可往咨受。"少时，邕见一人着单衣袷，风姿端雅，从者二十余人，请受五戒。邕以果先梦，知是神仙，乃为说法受戒。神亲以外国匕箸，礼拜辞别，倏忽不见。

又曰：释僧苞建三七日普贤斋忏。至第十七日，有白鹄飞来，集普贤座前，至行香毕，乃去。至二十一日将暮，有黄衣者四人，绕塔数匝，忽然不见。

又曰：支昙兰，晋太元中游剡县，后憩始丰赤城山，见一处林泉清旷而居之。经于数日，忽见一人，长数丈，呼兰令去，又见诸异形禽兽以恐兰，见兰恬然自得，乃屈膝礼拜，云："珠欺王是家舅，令往韦乡山就之，推此处以相奉尔。"后三年，忽闻车骑隐隐，从者弥众，俄而有人着帻，称珠欺王通，既前，从其妻子男女等二十三人，并形貌端正，有逾于世。既至兰所暄凉讫，兰问住在何处，答曰："在乐安县韦乡山。久服风问，与家累仰投，乞授归戒。"兰即为授之，受法竟，亲钱一万，密二器，辞别而去。便闻鸣笳动吹，响振山谷，禅众十余，共所闻见。

又曰：释玄高母梦梵僧散华满室，觉便怀胎，及生男，家内忽有异香，光明照壁，迄旦乃息。母以儿生瑞兆，因名灵育。出家改名玄高。聪敏生知，学不加思。至年十五，已为山僧说法受戒。林阳堂山，古老相传云是群仙所宅，高(徙)[徒]众三百，往居山舍，多有灵异，磬不击而鸣，香亦自然有气，应真仙士，往往来游。学徒之中有玄绍者，学究诸禅，神力自在，手指出水供高洗漱，其水香静，倍异于常，每得非世华香，以献三宝。其灵如绍者，有十一人。西海有梵僧印，亦从高受学，志隘量褊，得少为足，便谓已得罗汉，顿尽禅门。高乃密以神力令印于定中备见十方无极世界，诸佛说法不同。印于一夏寻其所见，永不能尽，方知定水无底，大生愧惧。

又曰：释僧同韬光晦迹，人莫能知。居寒山，山在长安南四百里。将殂，告弟子曰："吾将去矣。"其夕，见火从绳床后出烧身，经二日方尽，烟焰张天，而房不烬。弟子收遗灰，架以砖塔。

又曰：阿诃罗竭者，多行头陀，独宿山野。晋惠帝元康元年，乃西入止娄至山石室中坐禅。此室水既远，时人欲为开涧，竭曰："不假相劳。"乃自起，以左脚蹍室西壁，陷没指，既拔足，水从中出，清香软美，四时不绝，来饮者皆止饥渴除病。

又曰：竺法慧，本关中人，晋康帝建元中至襄阳，止羊叔子寺，不受别请。每乞食，辄赍绳床自随，于闲旷之路则施之而坐。时或遇雨，以油帔自覆，雨止，惟见神床，不知慧所在，讯问未息，慧已在绳床。每语弟子法照曰："汝过去时折一鸡脚，其殃寻至。"俄而照为人所掷，脚遂永疾。

又曰：涉公，西域人。言未然之事，验若指掌。以苻坚建元十一年至长安，能以秘咒咒下神龙。每旱，坚常请之咒龙，俄而龙下钵中，天辄大雨。坚及群臣亲就钵观之，咸叹其异。

又曰：杯渡者，不知姓名，常以木杯渡水，因而为目。不修细行，神力卓越，世莫测其由来，惟持一芦圈子，更无余物。向广陵，遇村舍，有李家设八关斋，先不相识，乃直入斋堂而坐，置芦圈于中

庭。众以其形陋，无恭敬心。李见芦圈当道，欲移置墙边。数人举，不能动，渡食竟，提之而去，笑曰："四天王福于李家。"于时有一竖子窥其圈中，见四小儿，并长四寸，面目端正，衣裳鲜洁，于是追觅，不知所在。后三日，乃见西界蒙笼树下坐。李礼拜请还家供养，渡不堪持斋，饮酒啖肉，至于辛鲙，与俗不殊。清旦，忽云："欲得一袈裟，中时令辦。"李即经营，至中时未成。渡云暂出，至冥不返，合境闻有异香，疑之为怪。处处觅渡，乃见在北岩下，敷败袈裟于地，卧之而死，头前脚后皆生莲花，花极鲜香。邑共殡之，后数日，有人从北来，云见渡负芦圈行向彭城。乃共开棺，惟见鞋履。既至彭城，有白衣黄欣，深信佛法，见渡礼拜，请还处家。家至贫，但有麦饭而已，渡甘之怡焉。止得半年，忽语欣云："可觅芦圈三十六枚，吾须用之。"答云："此间正可有十枚，贫无以买，恐不尽办。"渡曰："汝但检觅，宅中应有。"欣即穷检，果得三十六枚，列之庭中。虽有其数，亦多破损，比欣次第熟视，皆新完。渡密封之，因语欣令开，乃见钱帛皆满，可百许万。识者谓是杯渡分身他土，所得亲施，回以施欣。欣受之，皆为功德。经一年许，渡辞去，欣为办粮食，明晨，见粮食具存，不知渡所在。

《续高僧传》曰：释慧恭者，益州成都人也。与同寺慧远结契勤学，远直诣长安，恭往荆扬访道，从江左来还，二人相遇，欣欢共叙别离三十余年。同宿数夜，远言谈泉涌，恭竟无所道。远问恭曰："离别多时，今得相见，庆此欢会，伊何可论，但觉仁者无所说，将无所得耶？"恭对曰："为性暗劣，都无所解。"远曰："大无所解，可不诵得一部经乎？"恭曰："惟诵得《观世音经》一卷。"远厉声曰："《观世音经》，小儿皆能诵之，何烦汝大许人？且向为童子出家，与远立誓望登道果，岂复三十余年惟诵一卷经如指许大？是非暗钝懒惰所为，请与断交，愿法师早去，无增远之烦恼也。"恭曰："经卷虽小，佛口所说。遵敬者得无量福，轻慢者得无量罪，仰愿暂息瞋心，当为法师诵一遍，即与长别。"远大笑曰："《观世音经》是《法华普门品》，

远已讲之数百遍，如何欲闹人耳乎?”恭曰：“外书云‘人能弘道，非道弘人’，但至心听佛语，岂得以人弃法?”乃于庭前结坛，坛中安高座，绕坛数匝，顶礼升高座。远不得已，于檐下据胡床坐听。恭始发声唱经题，异香氛氲，遍满房宇，及入经文，天上作乐，雨四种花。乐则寥亮振空，花则雰霏满地。诵经讫，下座自为解座梵讫，花乐方歇。慧远接足顶礼，泪下交流，谢曰：“慧远臭秽死尸，敢行天日之下，乞暂留赐见教诲。”恭曰：“非恭所能，诸佛力耳。”即拂衣长揖，沿流而去。尔后访问，竟不知其所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七

释部五

经　像

经

《晋书》曰：姚兴如逍遥园，引沙门于澄玄堂，听鸠摩罗什演佛经。罗什通辨夏言，寻览旧经，多有乖谬，不与胡本相应。兴与罗什及沙门僧肇、昙顺等八百人更出大品，罗什持胡本，兴执旧经，以相考校。其新文异旧者，皆会于理义。续出诸经并诸论三百余卷。今之新经皆罗什所译。兴既托意于佛道，公卿已下莫不钦附，沙门自远而至者五千余人。起浮图于永贵里，立波若台于中宫，沙门坐禅者恒有千数。州郡化之，事佛者十室而九矣。

《齐书》曰：张绪为中书令，善谈玄。驾幸庄严寺，听僧达道人讲《维摩》，坐远，不闻绪言，上难移绪，乃迁僧达。

《梁书》曰：张稷出为青、冀二州刺史，不得志，尝闭阁读佛经。

又曰：刘勰字彦和，早孤，笃志好学，家贫不婚娶，依沙门僧祐居，遂博通经论，因区别部类，录而序之。定林寺经藏，勰所定也。勰为文，长于佛理，都下寺塔及名僧碑志必请勰制文。敕与惠震沙门于定林寺撰经证，功毕，遂求出家。先燔须发自誓，敕许之，乃变服，改名惠地。

又曰：任孝恭，少从萧寺云法师读经论，明佛理。至是，蔬食斋戒，信受甚笃。而性颇自伐，以才能尚人，于流辈中多有忽略，世以此少之。

又曰：皇侃性至孝，常日诵《孝经》二十遍，以拟《观世音经》。

又曰：梁萧晷谓其度支尚书宋如周曰："卿何为谤经？"如周瞰

踏，自陈不谤，督又谓之如初。如周惧，出告蔡大宝，大宝知其旨，笑谓之曰："君当不谤余经，正应不信《法华》耳。"如周乃悟然。《法华》云："闻经随喜，面不狭长。"如周面狭且长，由是督有此戏。

《陈书》曰：王固清虚寡欲，信佛法，及丁所生忧，遂终身蔬食。夜则坐禅，昼诵佛经。尝聘魏，宴于昆明池，魏人以南人嗜鱼，大设罟网，固以佛法咒之，遂一鳞不获。

《后魏书》曰：裴宣，高祖曾令集沙门讲佛经，因命宣论难，其有理诣，高祖称善。

《唐书》曰：韦绶字子章，京兆人。少有至性，丧父，刺血写佛经。

又曰：贞元十四年，南天竺国进《花严经》残梵夹，令僧般若三藏于保寿寺，僧智柔圆照同于崇福寺翻译成四十卷。

《高僧传》曰：释道安，姓卫氏，常山人。初经出已久而旧译时谬，致使深义隐没未通，每至讲说，惟叙大意。安躬览经典，钩深致远，并寻文比句，为起尽之义。经义克明，自安始也。

《洛阳伽蓝记》曰：神龟九年十一月，太后遣崇灵寺比丘惠生向西域取经，凡得一百七十部，皆是大乘妙典。

《涅槃经》曰：是诸大乘经为满字，无欠少之义也。小乘诸教悉为半字，义未圆，故云半字。

像

《晋书》曰：恭帝深信浮图道，铸货千万，造丈六金像于瓦官寺。帝亲迎之，群臣步从，满十许里。

又曰：彭城王纮上言："乐贤堂有先帝手画佛像，经历寇难而此堂犹存，宜敕作颂。"帝下其议。蔡谟曰："佛者，夷狄之俗，非经典之制。先帝量同天地，多才多艺，聊因临时而画此像，至于雅好佛道，所未承闻也。今欲发王命，敕史官，上称先帝好佛之志，下为夷狄作一像之颂，于义有疑焉。"于是遂寝。

又曰：秦将吕光伐龟兹，将军杜暹梦金像飞越龟兹之城。曰："所谓佛神去之，胡亡必矣。"

又曰：咸和中，丹阳尹高悝行张侯桥，见浦中五色光长数尺，不知何怪，乃令人于光处得金像，无有光趺。悝乃下车载像，还至长干巷首，牛不肯进，悝乃令驭人任牛所之，牛径牵至寺。经一岁，临海渔人张係世于海口忽见铜花趺浮出，取送县，以送台，乃施像足，宛然合会。简文咸安元年，交州合浦人董宗之采珠，没水底，得佛光艳，交州送台，以施像，又合焉。自咸和中得像，至咸安初，历三十余年，光趺始具。初，高悝得像，后有西域胡五人来诣悝曰："昔于天竺得阿育王造像，来至郫下，逢胡乱，埋于河边，今寻觅失所。五人尝一夜俱梦见像曰：已出江东，为高悝所得。"悝乃送此五僧至寺，见像歔欷涕泣，像便放光，照烛殿宇。像趺先有外国书，莫有识者，后有三藏那跋摩识之云："是阿育王为第四女所造也。"

《宋书》曰：刘牢之子敬宣，八岁丧母，昼夜号泣。四月八日，见众人灌佛，乃下头上金镜为母灌像，因悲泣不自胜。

又曰：沉道虔累世事佛，推父祖旧宅为寺。至四月八日，每设像之日，辄举家恸焉。

又曰：自汉世始有佛像，形制未工，戴逵特善其事，顒亦参焉。宋世子铸丈六铜像于瓦官寺，既成，面恨瘦，工人亦不能改，乃迎戴顒，顒曰："非面瘦，乃臂胛肥尔。"及减臂胛，瘦患即除，无不叹服。

《梁书》曰：阮孝绪末年，蔬食断酒，恒供养。石像先有损坏，心欲补之，罄心敬礼，经一夜，忽然完复，众并异之。

又曰：大通四年，又造一丈六尺旃檀像，量之，剩二尺成丈八，形次衣文及手足，更重量，又剩一尺五分。至大通五年，寺僧洽重量，又剩七寸，即是长二丈矣。大同四年，移入大殿，敕主书吴文宠更量，又剩五寸。凡五度量，即长二丈七寸，岂非精诚所感耶？

又曰：武帝舍宅造寺，未成，于小庄严寺造无量寿像，长一丈八尺，及铸而铜不足，帝又给功德铜三千斤。台内送铜未至像处，已

见铜车到炉所，于是就冶，一灌便足在后台。司铜至，方知向来送铜灵感所致，及开模，像以成丈九而相好不差。又有大钱二枚，见在衣缘，竟不销铄。其年欲移像还寺，未移前，淮中估客每夜辄闻大桥上如有人修道路，往视，不见人。俄而像度光彩辉焕，观者莫不归心。

《北齐书》曰：有沙门晏通，于道旁造大漆像，教化乞财所得物，咸以入。常以杖敲此像，号曰出课乌奴。

又曰：封述，勃海蓨人。一息，娶陇西李士元女，大输财聘，及将成礼，犹竟悬违。述忽取所供养像对士元摇而示之，士元笑曰："封公何处常得应急像？"

《洛阳伽蓝记》曰：西域捍魔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三百余僧。有像一躯，举高丈，面常东立，不肯西顾。父老相传云："此像本从南方腾空而来。"于寘国王亲来敬礼，请像载归，中路夜宿，忽然不见，遣人寻之，还来本处。王即起塔，封四百户以供洒扫。人有患者，以金薄帖像，所患处即得除愈。后人于此像边造丈六像及诸像塔，乃至数千，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幡上隶书多云太和、景明、延昌。惟有一幡，观其年号，是姚兴时幡。

《西京记》曰：光福坊大兴寺有阿育金像，历宋、齐、梁、陈，数有奇异。陈国亡，忽面自西向，虽止之还尔。隋文帝载入长安，内中供养，后移置此寺。寺众以殿大像小不可当阳，置之于北面，明日乃自转正阳，众咸惊异，复置北面，明日复还转南面。众乃忏谢，不复更动。

又曰：崇敬寺有石像一躯，高五尺，制作粗恶，甚有灵验。传云：是阿育王第四女所造。其女貌丑，常自慨恨，多作佛像，及成皆类，如此千数。乃至诚祈祷，忽感佛见形。更造诸像，相好方具，其父使鬼神遍散诸像于天下，此其一也。

《高僧传》曰：释昙翼，出家事安公为师，后居长沙寺。翼常叹寺立僧足，而形像尚少，阿育王所造，多布在余方。尝闻外国僧说，

有至诚所请者，亦为之降见，乃专精恳恻，更求诚应。以晋太元中，忽有一金像现于渚宫城北路，光明照灼，百姓惊骇。翼闻乃往祗礼，谓众人曰："当是阿育王像降我长沙寺焉。"即令弟子数人捧接，迎至长沙寺。其后，罽宾禅师从蜀下，入寺礼拜，见像光生有胡字，便曰："是阿育王像。何时来此?"时人方知翼之不谬。

又曰：汉明帝使蔡愔于西域得画释迦奇像，是优由王旃檀像。既至洛，明帝即令图画写置清凉台中及显节陵上。

《增一阿含经》曰：优填王敕国内巧匠，会以牛头旃檀作佛像形供养，晨夕礼拜。是时，波斯匿王闻优填王作佛像供养，亦召巧匠，语言如来形体煌若天金，今当以直金作佛形像。即以紫磨作如来像，亦高五尺。尔时阎浮提中始有三像。

《法显记》曰：僧尼罗王国以金等身而铸像，髻装宝珠。有盗者以梯取之，像渐高而不及，盗叹其不救众生，像俯首而与之。后市人擒盗，盗言其事，视像尚俯。王重赎其珠而复装之。

《像记》曰：梁武帝天监元年正月八日，梦檀像入国，因发诏往迎像。按《佛游天竺记》及《优填王经》云：佛上忉利天，一夏为母说法。王臣思见，优填国王遣三十二匠及赍旃檀，请大目连神力运往，令图像相。既如所愿，图了还返，坐高五尺，在祗洹寺至今供养。帝欲迎请此像，遣决胜将军郝骞等八十人应募往。达，具状祈请，舍卫王曰："此中天正像，不可适边。"乃命三十二匠更刻紫檀，人图一相。卯时运手，至午便就，相好具足，而像顶放光，降微细雨，并有异香，故《优填王经》云："真身既隐次，二像现普为。"众生深作利益者是也。骞等负第二像行数万里，度大海，冒涉风波，随浪至山，粮食又尽，所将人众及传送者身多亡殁。逢诸猛兽，一心念佛，乃闻像后有甲胄声，又闻钟声。岩侧有僧，端坐树下，登负像下置其前，僧起礼像，骞等礼僧，僧授澡罐令饮，并得饱满。僧曰："此像名三藐三佛陀。金毗罗王自从至彼大作佛事，语顷失之尔。夜金梦见神，晓共图之。"至天鉴十年四月五日，骞等达于扬都，帝

与百僚迎还太极殿。至大清三年，湘东王在江陵即位，遣人从扬都迎上至荆都。后梁大定八年，城北静陵造大明寺，乃以像归之。今见在，多有传写，流被京国云。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八

释部六

戒律　禅　塔　寺

戒　律

《梁书》曰：武帝惑于佛教，朝贤多启求受戒。江革精信因果，而帝未知，谓革不奉佛法，乃赐革《觉意诗》五百字，又手敕革曰："果报不可不信。"革因乞受菩萨戒。

又曰：陶弘景曾梦佛，授其菩萨记，云名为胜力菩萨，乃诣鄮县阿育王塔自誓，受五大戒。大同二年卒，遗令不须沐浴，以大袈裟覆衾蒙首足，弟子遵而行之。

又曰：陆杲素信佛法，持戒甚精，著《沙门传》三十卷。

又曰：萧昱字子真，历位中书侍郎。每求试边州，武帝以其轻脱无威望，抑而不许。普通五年，徙临海郡，行至上虞，敕追还，令受菩萨戒。既至，恂恂尽礼，改意蹈道，持戒又精洁，帝甚善之。

《北齐书》曰：赵隐字彦深，专意玄门，崇敬佛道，虽年期颐，常持戒行。

《高僧传》曰：弗若多罗，此云功德华，罽宾人也。少出家，专精十诵律部。伪秦中，振锡入关，姚兴待以上宾之礼。先是，经法虽传，律藏未阐，鸠摩罗什闻多罗既善斯部，以秦弘始六年，集僧数百余人，延请多罗诵出十诵胡本，罗什译为晋文，三分获二。多罗遘疾弃世，后有昙摩流支，此云法乐，西域人。弃家入道，偏以律藏驰名，以弘始七年秋达关中。初，弗若多罗诵出十诵，未竟而亡，庐山释惠远闻支既善毗尼，希得究竟律部，乃遣书通好。流支既得远

书，乃与罗什共译十诵都毕，支曰："吾当更行无律教处。"于是游化余方，不知所卒。

《毗婆沙论》曰：善分别戒，名为毗尼藏。《大智论》曰：诸罗汉问谁能明了集毗尼藏，皆言优婆离持律第一。请就师子座，问佛在何处说初毗尼戒，优婆离言："我闻佛在毗舍离，尔时须邻那迦兰陀长者子初犯戒，以是因缘，故结初罪，如是二百五十戒义，三部七法，八法，尼律，增一开杂部，善部，如是等八部十作。"《毗尼藏经》云：五戒：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邪淫，四不妄语，五不饮酒食肉，故云五戒。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惠，以法能度生死，故云六度。色、声、香、味、触、法，能坌污人之净心，故曰六尘。

禅

《宝林传》曰：佛未涅槃时，每告弟子迦叶曰："吾以清净法眼涅槃，妙心实相正法将付于汝。汝可流布，无令断绝。"迦叶敬诺，惟然受教。迦叶传阿难，阿难付商那和修，自此转相传授，至般若多罗，并佛二十八师。般若多罗付菩提达磨。菩提达磨者，南天竺人也，梁普通中，泛海至于广州，后过江，上嵩山少林寺。达磨传惠可，惠可传僧璨，隐于皖山，璨传道信，道信传弘忍，弘忍传惠能，惠能住韶州曹溪，是为六祖。

《高僧传》曰：释道立，不知何许人。出家事安公为师，隐覆舟山。岩居独立，不受供养，每潜入禅，辄七日不起。

塔

《宋书》曰：谢尚尝梦其父曰："西南有气至，冲人必死，勿当其锋。家无一全，汝宜修福塔寺可穰之。若未暇立寺，可杖头刻作塔形，见有气来可拟之。"尚悟，惧未及造塔寺，遂刻小塔施杖头，恒置左右。后果有异氛遥见西南，从天而下，始如车轮，渐弥大，直冲尚

书，乃与罗什共译十诵都毕，支曰："吾当更行无律教处。"于是游化余方，不知所卒。

《毗婆沙论》曰：善分别戒，名为毗尼藏。《大智论》曰：诸罗汉问谁能明了集毗尼藏，皆言优婆离持律第一。请就师子座，问佛在何处说初毗尼戒，优婆离言："我闻佛在毗舍离，尔时须邻那迦兰陀长者子初犯戒，以是因缘，故结初罪，如是二百五十戒义，三部七法，八法，尼律，增一开杂部，善部，如是等八部十作。"《毗尼藏经》云：五戒：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邪淫，四不妄语，五不饮酒食肉，故云五戒。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惠，以法能度生死，故云六度。色、声、香、味、触、法，能坌污人之净心，故曰六尘。

禅

《宝林传》曰：佛未涅槃时，每告弟子迦叶曰："吾以清净法眼涅槃，妙心实相正法将付于汝。汝可流布，无令断绝。"迦叶敬诺，惟然受教。迦叶传阿难，阿难付商那和修，自此转相传授，至般若多罗，并佛二十八师。般若多罗付菩提达磨。菩提达磨者，南天竺人也，梁普通中，泛海至于广州，后过江，上嵩山少林寺。达磨传惠可，惠可传僧璨，隐于皖山，璨传道信，道信传弘忍，弘忍传惠能，惠能住韶州曹溪，是为六祖。

《高僧传》曰：释道立，不知何许人。出家事安公为师，隐覆舟山。岩居独立，不受供养，每潜入禅，辄七日不起。

塔

《宋书》曰：谢尚尝梦其父曰："西南有气至，冲人必死，勿当其锋。家无一全，汝宜修福塔寺可穰之。若未暇立寺，可杖头刻作塔形，见有气来可拟之。"尚悟，惧未及造塔寺，遂刻小塔施杖头，恒置左右。后果有异氛遥见西南，从天而下，始如车轮，渐弥大，直冲尚

埋之。上种树名菩提，枝条四布，密叶蔽天，树下四面坐像各高丈五，恒有四龙典掌此珠，若兴心欲取，即有祸变。刻石为铭，属语将来，若此塔坏，劳烦后贤出珠修治。

寺

《后汉书》曰：陶谦同郡人笮融聚众数百，往依于谦，谦使督广陵、下邳、彭城运粮，遂大起浮图。寺上累金盘，下为重楼，又堂阁周回，可容三千许人。作黄金涂像，衣以锦彩。每浴佛，辄多设饮饭，布席于路，其有就食及观者，且万余人。

《宋书》曰：明帝以故宅起湘宫寺，费极奢侈。以孝武庄严寺刹七层，帝欲起十层，不可立，分为两刹，各五层。新安太守巢尚之罢郡，还见帝，曰："卿至湘宫寺未？我起此寺，是大功德。"虞愿在侧曰："陛下起此寺，皆是百姓卖儿贴妇钱，佛若有知，当悲哭哀愍。罪高佛图，有何功德？"帝大怒，驰曳下殿。愿徐去，无异容。

又曰：巢尚之甚聪敏，时百姓欲为孝武立寺，疑其名，尚之应声曰："宜名天保。《诗》云：天保，下报上也。"时服其机速。

又曰：萧惠开丁父难，家素事佛，凡为起四寺，南冈下名曰禅冈寺，曲阿旧乡宅名曰禅乡寺，京口墓亭名曰禅亭寺，所封阳县名曰禅封寺。

《梁书》曰：何氏自晋司空充，宋司空，尚之奉佛法，建立塔寺。至敬容，又舍宅东为伽蓝。趋权者因助造构，敬容并不拒，故寺堂宇颇为宏丽。时轻薄者因呼为众造寺。及敬容免职，出宅，止有常用器物及囊衣而已，竟无余财。

又曰：谢举宅内山斋舍以为寺，泉石之美，殆若自然。举托情玄胜，尤长佛理，注《净名经》，尝自讲说。

又曰：武帝以三桥旧宅为光宅寺，敕周兴嗣与陆倕各制寺碑。及成，俱奏。帝以兴嗣所制自题。

又曰：江坏字含洁，幼有孝性。年十三，父蒨患眼，坏侍疾，将

期月，衣不解带。夜梦一僧云，患眼者饮惠眼水必差。及觉，说之，莫能解者。与草堂寺智者法师善，往访之，智者曰："《无量寿经》云：'慧眼见真，能度彼岸。'"蒨乃因智者启，舍同夏县界牛屯里舍为寺，乞赐嘉名，敕答曰："近见智者云慧眼，则五眼之一号，可以惠眼为名。"及就创造渫，故井水清冽，异于常水。梦中取水洗眼及煮药，稍觉有瘳，因此遂得差。

《南史》曰：王懿字仲德。父苗，仕苻坚，至二千石。苻坚之败，仲德年十七，及兄睿同起义兵，与慕容垂战，败，被重创走，与家属相失，路经大泽，困未能去，卧林中。有一小儿，青衣，年可七八岁，骑牛行，见仲德，惊曰："汉已食未？"仲德言饥，小儿去须臾复来，得饭与之。食毕欲行而暴雨，莫知津径。有一白狼至前，仰天而号，号讫，衔仲德衣，因渡水，仲德随后得济，与睿相及。渡河至滑台，复为翟辽所留。积年，仲德欲南归，乃奔辽奔泰山。晋太元末，徙居彭城。宋元嘉九年，又为徐州刺史。仲德三临徐州，威德著于彭城，立佛寺，作白狼、童子像于塔中，以在河北所遇也。

又曰：波斯国城外佛寺二三百所，梁大通二年，遣使献佛牙。

又曰：刘孝绰与到溉兄弟甚狎，溉少孤，宅近僧寺，孝绰谓僧物也，抚手笑。溉知其旨，奋拳击之，伤口而去。

《三国典略》曰：齐主初为胡昭仪起大慈寺。未成，改为穆皇后大宝林寺，运石填泉，牛死无数。

《唐书》曰：会昌五年四月，括天下寺，凡大寺四千二百，兰若四万，僧尼二十六万五百。七月，敕并省天下佛寺，上州各留寺一所，中下州寺并废。上都、东都各留十寺，寺僧十人。

《洛阳伽蓝记》曰：白马寺，汉明帝所立也。佛教入中国之始，寺在西阳门外御道南。明帝梦见金人，长丈六，项佩日月光明，胡神号曰佛，遣使向西域求之，乃得金像焉。时以白马负经而来，因以为名。寺上经函常存，时放光明，曜于堂宇，是以道俗礼敬之，如仰真容。

又曰：崇义里有京兆人杜子休宅。时有隐士赵逸，云是晋武时人，晋朝旧事多所记录，正光初来至京师，见子休宅，叹息曰："此中朝时太康寺也。"时人未之信，遂问寺之由，逸云："龙骧将军王濬平吴之后，始立此寺，本有三层浮图，用砖为之。"指子休园中曰："此是故处。"子休掘而验之，果得砖数万，并有石铭云："晋太康六年岁次乙巳九月甲戌朔八日辛巳，仪同三司、襄阳侯王濬敬造。"子休遂舍宅为灵应寺。

又曰：宜寿里内苞信县令段晖宅地下常闻有钟声，时见五色光明照于堂宇。晖甚异之，遂掘光所，得金像一躯，高三尺，并二菩萨趺，上铭云："晋泰始二年五月十五日侍中中书监荀勖造。"晖遂舍宅为光明寺。时人咸云："此地是荀勖宅。"

又曰：修梵寺有金刚，鸠鸽不入，鸟雀不栖。菩萨达摩云：得其真相。

《建康实录》曰：晋许询舍永兴、山阴二宅为寺，家财珍异，悉皆是给。既成，启奏孝宗。诏曰："山阴旧为祗洹寺，永兴居为崇化寺。"造四层塔，物产既罄，犹欠露槃、相轮。一朝风雨，相轮等自备。时所访问，乃是剡县飞来。

又曰：一乘寺，梁邵陵王纶造。梁末贼起，遂延烧。陈尚书令江总舍堂宇寺，今之堂是也。寺门遍画凹凸花，代称张僧繇手迹，其花乃天竺遗法，朱及青绿缘所成，远望眼晕如凹凸，就视即平，世咸异之，乃名凹凸寺。

又曰：牛头山西峰中有窟，不测深浅，古老相传，云辟支佛所出。梁武帝于窟穴下置寺，名曰仙窟寺。窟有一石钵盂，莫知所由来，形状甚古。唐神龙初，郑克俊取将入长安，乃开禅寺志公严履也。

《高僧传》曰：释法度少出家，高士明僧绍隐居琅琊之摄山。及亡，舍所居山为栖霞精舍，请度居之。经岁许，忽闻人马鼓角之声，俄见一人持名纸通曰：靳尚前度见尚形甚都羽卫亦严致敬。已乃

言曰："弟子主有此山七百余年，法师道德所归，谨舍以奉给，并愿受五戒，永结来缘。"度为设会，受戒而去。

又曰：孙放西寺曾构倾颓，沙门支云惠谋欲建立。其日，有童子持纸莲花插故寺东面，相去十余丈。于是建刹中标，正当华所。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五十九

道部一

道

《老子》曰：道可道，非常道，虚极之妙也。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无名者，妙本也，道冲而用之或似不盈，渊乎似万物之宗。天地之间，其由橐籥乎？玄牡之门是谓天地根。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是谓玄德。执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谓道纪。万物并作，吾以观其复。功成事遂，百姓皆谓我自然。绝圣弃智，民利百倍。孔德之容，惟道是从。以阅众甫，吾何以知众甫之然哉？曲则全，谓曲己以应务则全也；枉则直，谓枉己以伸人则直也。窪则盈，谓执谦则常盈也；弊则新，谓守弊薄则日新也。少则得，谓抱一不离则无失也；多则惑，谓有为多门则惑乱也。是以圣人抱一为天下式。希言自然者，谓因言悟道，不滞于言，合自然也。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域中有四大，王居其一。谓王者人灵之主，万物系其兴亡也。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重为轻根，静为躁君。善行无辙迹，谓体了真性行无行相，则必与道宜也。善言无瑕摘，谓遣象求意，理证心忘也。善计不用筹算，谓一以贯之，不生他见也。善闭无关楗而不可开，谓心无逐境之迷，境无起心之累也。善结无绳约而不可解，谓心与道合，虽无约束，其不可解也。是以圣人常善救人，故无弃人。常善救物，故无弃物，是谓袭明。知其雄，守其雌；知其白，守其黑；知其荣，守其辱；谓含德内

融则复归于朴，常德听用则散而为器。既涉形器，必有精粗。圣人用之，则为群材之官长矣。故大制不割，谓圣人用道大制群生。万物不谢，于自然曾不割伤也。道之在天下，犹川谷之于江海。死而不亡者寿，谓死者分理之终，亡者夭折之数。寿者一期之尽，夫知足力行者，得天常地，死而不亡，是一期之尽，可谓寿矣。执大象，天下往。往而不害，安于太平。化而欲作，吾将镇之无名之朴。谓道也。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天下之物生于有，有生于无，明道若昧，进道若退，夷道若类。上德若谷，谓虚沿而容物也。大白若辱，谓能洁而含垢也。广德若不足，谓大成而执谦也。建德若渝，谓立功而不炫也。体真若渝，谓淳一而和光也。大方无隅，谓不小立圭角也，大器晚成，谓且无近功也。大音希声，谓不饰小说也。大象无形，谓能应万类也。道隐无名，谓功用不彰也。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无为。故塞其兑，闭其门，终身不勤也，谓不纵六根爱悦，则祸患之门闭矣，终身不勤劳也。开其兑，济其事，终身不救，谓开纵视听，以成其爱悦之事，故有祸患不救也。无遗自殃，是谓袭常，谓不为身灾，是谓密用真常之道也。

又曰：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所以言者以音相闻，譬如知音者，识音以弦，心知其音，口不能传道。深微妙知者，不言也。太上曰知者不言，言能以教物。

又曰：上士学道，受之以神，中士受之以心，下士受之以耳。以神听者通无形，以心听者知内情，以耳听者闻外声。

又曰：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无事而民自富，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欲而民自朴。"修之于身，天下自化。深根固蒂，长生久视之道。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道者万物之奥，为者败之，执者失之，是以圣人无为故无败，无执故无失。

《太上经》曰：混茫之气，变化为真人，与时翱翔，有名无体。

《仙经》曰：神仙轻举，谓之天仙，列位太清，度名秘籍。

《秘要经》曰：五岳洞府，隐处地仙，保其神形，远其忧患。

又曰：太清九(官)[宫]皆有僚属，其最高者称太皇、紫皇、玉皇，其高总称大道君，次称真人、真卿，其间有御史。凡称太上者，一宫之尊也，德高无逾，故曰太上。

又曰：仙者，川也。身者，舟也。济川得岸，何假舟焉？

《太真科》曰：《玉皇谱录》有百八道君，群仙随业以补其职。三善道者，圣、真、仙也。上品曰圣，中品曰真，下品曰仙。三清之间，各有正位。圣登玉清，真登上清，仙登太清。玉清有大帝宫殿，皇帝、王公、卿大夫、吏民率以圣呼之，如圣皇、圣帝之类是也。男女贵贱，各有次第。上清有玄都、玉京、七宝、紫微，率以真呼之。太清有太极宫殿，率以仙呼之。其上清、太清之品位，男女次第之统数，与玉清同。

《大洞经》曰：从生得道，从道得仙，从仙得真，从真得为上清君。

《五符经》曰：二十四真图，五岳之灵宝也。能得之，必能仙去，飞步太清。欲得道法，先沐浴去秽，当得《东井图》。欲定五帝、役山精，当得《五岳图》。欲通神灵、法仙诀，当得《八史真形图》。欲通五行厨，当得《六甲通灵图》。欲存吾身、致天神，当得《九宫紫房图》。欲奉道法，当得《太清图》。欲奉顺道，当得《混成图》。欲通道机，当得《西升保录图》。欲通变化，当得《灵化图》。欲蹑大道，当得《九天图》。欲脱身形，当得《九变图》。欲隐存守身神，当得《养身图》。欲定身守神宝，当得《含影图》。欲恬泊守一以存身，当得《养身图》。欲寂默养志，当得《精诚守志图》。欲清净洁白致其芝英，当得《芝英玉女图》。欲骋六丁，当得《六阴玉女图》。欲致仙箓，当得《九九道仙图》。欲食道气，当得《导引图》。欲治道术，当得《洞中皇宝图》。欲为变化，当得《偃息图》。欲临炉定九丹金液，当得《太一图》。欲登五岳求神仙芝药，当得《开山芝药图》。欲保

神形、别邪精，当得《明镜图》。

《上清经》曰：气之所守，随神所生。神在则气在，神去则气去。气散则为云雾，合则为形影。出之为仙，化入之为真一。上结三元，下结万物，静用为兆身，动用为兆神。

《洞真经》曰：凡读《太丹隐书洞真玄经》，能研精密，感通玄，达云回，释玄元，味景太清者，得为玄中法师也。

葛洪《神仙传》曰：自伏羲至三代，显名道士，世世有之。其老子，盖得道尤精者也，内实自然，欲正定本末，当以史传为据，并仙经、秘文以相参会，其他俗说，文多虚妄。其后道士，私有增益，非真文也。著《道德》二篇，尹喜行其道。至汉，窦太后好黄老言，孝文帝及外戚诸窦皆令读之，故庄周之徒以老子为宗。

《太上玄一真人经》曰：众真高仙皆有师也，奉受《上清三洞宝经》。为学无师，则道不成，八景、龙舆焉可得乘？太极、玉阙焉可得登？凡学上清之道，岂肉飞之举？若慢于师道，则失投夜光也。以是言之，道固难知也，至于圣贤，皆尊其师，所以耐道也。

《太上太霄琅书》曰：天地布气，师教之真。真仙登圣，非师不成。心不可师，师心必败。

《宝玄经》曰：裁制偏邪，必归中正。能及流末，还至本源。道本无形，假言立象，虽言冲用，用实无物。

《道典》曰：制杀生者，天也。顺性命者，人也。非逆天者，勿杀也。非逆人者，勿伐也。为政如是，盖道之极也。

《七圣纪》曰：南岳赤君下教变迹为道士，与六弟子俱显姓名。

《太一帝君经》曰：求道者使其心正，则天地不能违也。舍色累而不顾，避荣利而自远，甘寒苦以存思，乐静斋于隐垣，则学道之人始可与言矣。

《太上三五顺行经》曰：天者，道之应形也。应有时渐，交以引之，玄象虚文，莫过三五。三五顺行运周，则变通不穷，三才合度。太一者，天也。天之受一气，荡荡而致清。道者，天之积灵也。

《升玄经》曰：道之玄妙，出于自然，生于无生，先于无先，弥纶无外，布神化气，淡然无上，制御诸天。

《玄妙内篇》曰：大道起于无为，[无为]，万物之祖也。

《正一真人经》曰：道之淳真，非有言也。借言通意，因置玄都，正一之化，去真近矣。

《宝玄经》曰：正则道合，合则言志，志言在正，正以绝邪。斋戒通经，仙道自成，成仙之大，莫过太上，太上无言，言以应感，感应之道，表信成经也。

《三皇经》曰：求索自然，脱身当道，三光发明，天地常然。

《智惠经》曰：与人君言则惠于国，人父言则慈于子，人师言则爱于众，人兄言则悌于行，人臣言则忠于上，人子言则孝于亲，人友言则信于交，人妇言则志于夫，人夫言则和于室，人弟言则恭于礼，野人言则劝于农，道士言则止于道，异国人言则各守其域，奴婢言则慎于事。

《太上经》曰：亲近贤智，博问善道，贤者论议，不可专执。

又曰：末世道士讲经说法，仪轨云何？若说五千文者，亦依《灵宝》。

《太上三洞宝经》曰：三洞传法之师一人度世，胜黄衣道士千人也。

又曰：大茅山有铜铁鼎，可容四五斛，刻甚精好，在山最高处，入土八尺余，上有盘石掩鼎。每吉日，远近道士咸登山瞻视，无复草木。垒石为小坛，昔有小瓦屋，为风所倒。两铉法日月也，三足法三才也，羽山之铜所作，神变隐显。

《真诰》曰：大茅山西南有四平山，俗谓之羽山。其下有洞室，名曰方台。洞有两口，见于山外，与华阳通，号为别宇幽馆矣，得道者处焉。

又曰：修于身，其德乃真。君子立身，道德为任，清净为师，太和为友，为玄为默，与道穷极，治于根本，求于未兆。为善者自赏，

为恶者自刑，故不争无不胜，不言无不应。

又曰：能以至心学道，当以道授学者。裴君曰："我师南岳赤松子为大虚真人。昔太上以德教老子以得道，松子以道授我而得仙。

又曰：仙道十二试观之法，试皆过，然后授之。经此十二事，大试也，皆太极真人临见之，可不慎焉？昔彭祖弟子青(烏)[乌]公受明师之教，审仙妙之理，入华阴山学道积年。十二试有三不过。后服金液而升太极，道君以为试三不过，但仙人而已，不得为真人。

又曰：裴君云，学道者有九患，若审之，则仙不远也。患人有志无时，有时无友，有友无志。有志不遇其师，遇师不学，学师不勤，勤不守道，或志不固一心。如此则不须友而成，亦不须感而动，此学仙之广要也。师有忧戚，弟子出入无善。为学无师，道则不成，心存目想，见师如经。学非师授，不可以教人，恐疑悟后学，故不得传。求法事师，莫怪贵贱，勿疑长幼。言我年大而彼年小，彼是贱而我是贵，此是未解正真平等之要。人无贵贱，有道则尊，所谓长老不必耆年，要当多识多见以为先生。不得言彼学在我后，云何更反师彼。作此念者，非学道也。当谦下推能让德，惟善是从，不得独是非彼。得道度世，莫不由师也。学之有师，亦如树之有根也。太智既成，复能成就小智，由树根生子，子复能生根，展转相生，种类不绝。从师变道，道过于师，还教于师，所谓道贵人贱，义类如此。先师并须尊异，所以尔者，本师者，学之根也，譬为山一篑之土，渐得高大。本师者，发蒙之基也。后师者，备成也。谕如严装服饰，众事已办，惟未加冠，不可以行人事也，妄生下想。所以然者，论议言说，为人模范，师不明道，焉能解疑难也？古者贤圣上学，得其师名为更生，不得其师名为乱经，无其师，道不自生也。

《太平经》曰：上士学道，辅佐帝王好生之德也。中士学道，欲度其家。下士学道，才脱其身。

又曰：言则道不成，多言则为害。闭口不言，万岁无患。

又曰：人得善师，乃使凡贱之人成善人。善不止更贤，贤不止

次圣，圣不止乃得深知真道，守道不止乃得仙，仙不止乃与天比其神，神不止乃得与元气比其得，元气乃包天地八方，莫不受其气而生，是善师之功也。不得其善师，失路矣。故师师相传，乃坚于金石，不以师传之名为妄作，则致邪矣。叛去其师，是去其真道，自穷之术也。道有宗师、祖师。

《定真玉箓》曰：治心之最，不忘须臾，心神乃定，定则入道，其状在外。慎其言语，惧触物也；节其饮食，虑贪叨也；衣粗而静，在素淡也；居陋而隐，守静笃也；恭谨一切，避凌辱也；不敢为先，免嫉谤也；始终淳信，潜化导也；进止和光，密行教也；挫锐解纷，明道有时也；出处变化，见神应之速也。

又曰：九宫真人出入皆从黄阙绛台，中间为故道，以道之左右置台阙者，以司非常之气，伺迎真人之往来也。

《道基经》曰：服药食麦为善，麦有甘始，道士御气，食麦而度世也。

又云：合道不言，得无之真，昼夜不卧，日月合光，不饥不渴，龟龙胎息也。

又云：食谷者，名之谷仙，行之不休，则可延久长也。不食谷者，可以度世。

又曰：无卖吾道以行求钱，无炫吾道强授豪荣，无损吾道以与谗佞。

《黄庭经》曰：仙人道士服气，非有神也，养生所致，和气专也。若道士恐畏存神，可鸣天鼓，声闻太极。

《太真科》曰：道士修经习业，以五千文为先。

又曰：道有寂动，气化之有形，智化之有声。

又曰：皇教道也，帝教德也，王教仁也。

《抱朴子》曰：求师必须深博，犹涉沧海、造长洲，独以力劣为患，岂以物少为忧哉？夫虎豹之所余，乃狸鼠之所饫，陶朱之所弃，乃原宪之所无。专心凭师，依法行道，济身度世，利在永亨。事师

尽敬，得道为期，承间候色也。不尽力明其师道，则罪不可除也。学道得师，明事之，害乱不得发也。

《三无真一经》曰：有大洞守一经者，则为师也。《太清经》云：天地以道资，圣人以道师也。资者，持道以养育当生也；师者，以教人不知而当成也。

又曰：有大洞守一经者，则为师也。所以崇建本末尽善，明天戒之苦至，期神灵之所宗，托阶级以自始，所以师友垣其外，三一鉴其内。帝君忻其□，赤子悦其宅。《老子》云：天地以道资，圣人以道师。资者，持道以养育当生也；师者，以教人不知而当成也。

《上清紫宸经》曰：经不师受，窃天之宝；受无盟信，忽天之道。

《太上八素真经》曰：太上玄人所以与天地等者，贵其能相教导也。先觉悟于后觉，反流归于一源也。

天真皇人曰：此□诸君皆积学灭度，道业垂成，而得受此文以还生人中，皆超虚步空，上升金阙，受号自然也。其并悠远，人世所不能明。考其延者，羡门子师夜光，高丘子师石公，洪崖先生师金母，并受灵宝灭度五炼之法、升天之传。

又曰：《正一法文》曰：若炫法求利，不明正典，传非习谬，迷误后生，后生缘薄，率尔逐易，不寻高德。苟贪爱名，名而无实，望福得祸，祸加深也。传授苟非其人，道不虚授，常恐浮浅之辈，亟生诽谤，贻灾致罪，为累不轻，所以立信效心因以为施，授受之中，有以分别。

《洞真经》曰：修太一之道，忌见血秽之类，亦不可泣。

《大有经》曰：受上清宝经者，不得哭泣。

《玄母八门经》曰：存金华雌一之精，深戒哭泣，令身多戚扰。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

道部二

真人上

《太上经》曰：大微天中，有二十四气混，黄杂聚结，有名无气，变化为真人。道之积成，托形立影，与时翱翔，有名无体，谓之真人。

《八素真经》曰：若精勤得道者，皆当书以蕊简，刻以琼文，位为上清左真公。

又曰：龙衣，凤帔，虎带，皆是群真所献于帝皇。

《真诰》曰：中皇君者，天帝君之弟子也。生知长生之要，天仙之法，夙会玄感，于是太上授以帝君九真之经、八道秘言之章，道成授书，为太极真人。

又曰：清虚真人于太素真人受三奔之道，桐柏真人修解剑之法，有太上奔日之文，得为下元真人。

又曰：不知回元隐道者，不得刻名上真。回元者，太上更新之日也，常以其日思存吉事。

又曰：虚妄者，德之病；华衒者，身之灾；执滞者，失之由；耻辱者，行之玷。遣此四者，然后可以问道耳。有淫衒之心，不可行上真之道也。昨见清虚宫正除落此辈人名，又考付三官推之，可不慎乎？紫微真仙之才，内明外知，录名太极，金书东州，内累既息，积之勿休。

又曰：审道之本，则为上清真人。仙真妙方能尽梗概之道者，便为九宫真人。若各备具其道，则为太极真人。

又曰：练形于太阴，易貌于三官，受学化神，濯景易气，俯仰四运，得为真人。

《金根经》曰：天图玉关，主监众真游宴之所也。

又曰：天关上有六层玉台，太上真人集宴之处也。

又曰：玉保青宫北殿上有金格，格上有金章、凤玺、玉札、丹青、羽盖、升仙法服，以给成真之人。

《大有经》曰：玉华青宫有宝经、玉诀，应有为真人者授之。

又曰：《太上素灵洞玄经》上化三真。又《大洞真经》曰：道有三真，不可去身。紫霞变景，三光映真。

《大洞玉经》曰：太无山中有洞宫玉户，在峨嵋之上，诸得道真仙之名刊列此宫也。

又曰：云上清有宫，门有两阙，左金阙，右玉阙，有羽衣守士。内有玉芝流霞之泉，刻金题众真飞仙之号。又云玉清中有太暐殿，玉真游宴之所也。

又曰：九真仙伯，上帝司禁之君。濯缨，帝川之池也。

又曰：太一上元君者，万仙之司主。方岳真气，太上真人步五星之道，以致降于室。

《大洞真经》曰：赤城朱窗，上清绝境，乃帝一内宅，三真宝堂。

又曰：上清真人总仙大司马长生法师，登大帝沧浪山洞台中双玉穴，酣饮紫明芝液。

又曰：长生存神者，好山水之人仁，知动静所依也。依仁者静而寿，依智者动而乐，当投简送名，俾崇仁智，朱书白简，移籍太清，发炉拜手，用青纸青丝，裹络岩石上，诣水泛舟，中流读简，以名系之，必能降真也。

《上清九真中经内诀》曰：有玉保公太素遣下迎九真之人也。

又曰：欲行九真之法者，斋戒净室，并为天帝君所见记录也。

《太真科》曰：羽仙侍郎上都官典格列其职位，都统玉真、太上真人，在五岳华房之内，非有仙籍，不得闻见，丹简校定，名入南宫。

又曰：虚皇金阙，玉帝最贵最尊，号曰自然，莫能使之然，莫能使之不然也。和光于人，似同而异，惟得道者乃能知之。

又曰：上清禹余天有三官真人，主治过刑杀伐、阴贼不轨、嫉害贤哲、心怀进退、秽慢真人之罪者。

《玉清隐书》曰：玉名金格，当为上真三天真皇佩神虎之符，在太极上位。上真则飞龙翼辕，中真则紫毛持节，下真则太极参轩。

又曰：太微天帝君，命太微上真敕使群灵。

又曰：上皇玉帝命玄羽真人出迎太微天帝，又命太上真人开琼珠之箧，出玉真隐书玄羽之经，以传太微天帝之君。

《内音玉字经》曰：真人散香于玉廷。

又云：飞散百和之香，流五云之华，以观飞天真人。

又曰：四极真人主人命籍，常乘蒙真之车，校人罪篆。

又曰：九华真人治于南上宫中，校人功过善恶，三官列言。

又曰：天真皇人曰：诸天内音，自然玉字，其大梵隐语。上帝命天真皇人，注解其正音，足以开度天人。

《登真隐诀》曰：昆仑瑶台，刊定真经之所也。上品居上清，拟帝皇之尊。中品处中道，皆公卿之位。下品居三元之末，并大夫之流。三真品经，各有条次。

又曰：三昧真人乘风云龙车，下卫斋戒之士。太素真人辟始学者恶梦之法，金华真人刻大洞上经于天帝紫微宫玄琳玉殿东壁牖上，太虚真人说鸿鸟之经，太极真人诵王母之辞，典禁真人察人之善恶，妙行真人推劫会之数。

又曰：太极真人常以立春日日中会诸仙人于太极宫，刻玉简记仙名。至春分之日日中，昆仑瑶台，太素真人会诸仙人刊定真经也。昆仑瑶台是西母之宫，所谓西瑶上台，天真秘文尽在其中矣。太素真人治白水沙洲之上，定其真经也。至立夏日日中，上清五帝会诸仙于紫微宫，见四真人论求道之功罪。至夏至日日中，天上三官会于司命河候，校定万民罪福，增减年算。至立秋日日中，五岳

诸真人诣中央黄房，定天下祀图灵药。至立冬日日中，阳台真人会集列仙，定新得道人，始入《名仙录》。至冬至日日中，诸仙诣方诸宫，东海青童君刻其仙箓金书内字。凡学道之人常以夕半日中谢罪，罪名自除，克身归善，以求长生神仙。秋分之节，气处清虚，太和正日也。众真诸仙，是日听讼，又刺奸吏，及部内诸仙官并纠奏在处道士之功过及含生有罪应死生者，故《仙忌真记》曰："子欲升天慎秋分，罪无大小皆上闻。"此朱火丹陵宫仲阳先生之要言也。又云：此辞出《列纪》，是青童君述古真人之言，以传龚氏，言罪福纤介刻于丹城之籍也，伏匿之，善恶阴德之细功无不缕陈也。

又曰：上真人之道有七：第一太上郁仪奔日文，二太上结邻奔月章，三太上八素奔辰章，四太微飞天上经，五高上太洞真经，六金阙灵书紫文，七九真中经也。上真之位为诸天帝，行则三七色节，万真前导。中真之道有六：大丹隐书、九真玄文、太上金策、方诸上经、三皇内文、紫书诀箓。中真之位，上清卿相之列也，紫毛持节，玉帝参辕。下真之道有八：上清七变、隐地八术、玄皇玉书、神州洞经，紫庭中方、降箓黄道，素奏中章、上元玉书。下真之位，上清大夫之流，五色节旄，飞行倒景。

又曰：有得见圣列纪者，玄箓书名，奏之上清，位为仙卿。若能行金阙真事，则拜为大夫。此谓列纪重于紫文也，即见之，非真受佩而已，谓知其中经目之轻重，求道之梯级，依此寻学，故胜于守紫文之单事也。

《上皇玉箓》曰：二十四真人，有佩玉箓以行山川者，则河海上神奉迎启道。

《灵宝隐书》曰：中极真人主人命籍；九华真人主九幽之下，宿对生死；太元真人受天之符，度长夜之魂；太极真人治赤城玉洞之府，司校太山死生之箓；三元真人主紫微行道。

《赤书玉诀经》曰：凡月十四日，上帝真皇敕太一使者，下与北酆都伯使者同行天地，司察人神功过深浅，列言上官。又敕太一八

神使者，下与三官司察天人善恶列言也。又遣九部刺奸，周行五岳三宫水府，条正鬼事，司人功过，列言上天。

《白羽经》曰：太真丈人登白鸾之车，驾黑凤于九源，自天已下，莫不范德。又太极真人有仙真相好者，要在慈心触物，以辅相好，然后得仙矣。不能忍性，则仙相败矣。故修道会真，必以精思为本神为本存，神入观克以静念为先。

《大劫经》曰：上景真人将天下力士元洪水母决逆万川。

《海空经》曰：何监者，天人之隐名，处玉楼之上列真仙之馆。又高真者，体有真气，玉眸诜诜。

《南真传》曰：昨与叔甲诣清虚宫，校定真仙得失之事，近顿除落四十七人，复上三人耳。内明真正乃良材也。九宫真人出入皆从黄阙绛台，中间为道，故以道之左右置台阙者，以伺非常之气，真人往来者。

《太上正法经》曰：九真者，九天之真气凝而成也。上、中、下三真生于太清，是元始之澄气也。各置宫室次第，上清宫卫之官，太上大道君，万真之主也，居玉殿，造上帝之章，以为宝经，于玉清宫中，以度后学得真之士。

《三元品戒经》曰：紫微宫有延生之仪格。又云，赤帝玉司君玉景度治南方朱阳之台，总统上真之士。

景林真人曰：勤感累世，念真期灵，皇鉴其用思太极，注名玉札，于是细书紫虚之宫，朱书东华之阁，刻名上清，丹文锦籍。

《空洞灵章》曰：真人弹云璈，吹九凤之箫，神州之笙，其音逸响，流激千寻。

《后圣列纪》曰：上清金阙后圣君少好道，乐真紫微上真天帝玉清宫，赐紫蕊刚丹凤玺，得在上清中游太极，下治诸天，封掌兆民。

《仙志》曰：凡修行太一之事，真人之道不得有所拜，但心拜而已，不形屈也。思真行道，通而无穷，显验应期，登真必速也。

《黑箓上篇》曰：圣真仙者，共行道德，俱宗太玄。

《戒文经》曰：太上真人居仙府中，世人得仙者皆先过此。

《自然玉字经》曰：七宝林中有上真之游圃，真人之戏园。

《太霄琅书》曰：元皇玉灵之胄，位登太真，理二仪于玄圃，掌玉箓于万仙，总地司于五岳，领上真于三关，上统无涯，下摄洞源，自天以下，莫不咸隶。

又曰：太素三元君，禀灵和玉宸上气，故结生虚无，含真秀景，机洞妙无，神齐广晖，道周九玄，呼吸未兆，触物对应，太上之凝结也。

《太上四明玉经》曰：真仙之道，以耳目为主，淫色则目暗，广爱则耳闭，此二病从中来而外奔也。非复有他，今令其聪明益易耳。但不为之，当洗心绝念，放弃淫贪，所谓严其始矣。保利双阙，启彻九门，朝液泥丸，列为上真，视彻甚远，听于绝响，此真仙之高，不但明耳目而已。

《三洞珠囊》曰：高上玉清刻石隐铭曰：丰都山在北，内有空洞，洞中有六宫，书此铭于宫北壁，制检群凶，不使横暴，生民学者得佩此刻石文，则北酆落名，南宫度命，为其真人。

《太平经》曰：后学得道，各有品阶，至于指极，圣真仙人。

《定真玉箓经》曰：凡欲定心，当受上皇民籍定真玉箓，此至要为学之先也。先能定心，仙名乃定，是三天正一，先生所佩，以定得仙之名。

《太上经》曰：玉清者，如玉坚不可毁，净不可污也。坚淳无变，秽累都尽，一而无杂，故名为真人。

《太上丹简》曰：凡学道居真人之位者，名入南宫。

《三五顺行经》曰：合德入道，号曰真人。太上遣四极真人，来迎授三天灵箓之文于上清宫。

《上清八景经》曰：精思百日，真人降形也。

葛玄《五千文序》曰：精思远感而上远，则太上遣真人下授希策之旨。又云：静思期真，则众妙感会；内观形影，则神气长有；体洽

道德，则百神震服。

《大洞雌一篇》曰：金姿曜于东华，玉形悦于帝门，神映五老，腾跃三元，顶负宝曜，浮游九晨，分形散景，位为上真。

《升玄经》曰：惟须忠直，寻道求真，改恶从善，得为真人。

《三元玉检经》曰：岁庚寅九月九日甲辰，元始于上清宫告盟，授三元玉检，使付后学。有玄名应为上清真人者。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一

道部三

真人下

《集仙录》曰：王母者，龟山金母也。西华至精之气，化而生金母，生而飞翔，处极阴元，位配西方，母养群品，所居宫阙在春山昆仑之圃，阆风之苑，有城千里，楼十二，非飙车羽轮不可到也。蓬发虎齿，非西母之真形，盖金方之神也。元始授以万天元统龟山九光之箓，使制召万灵，统括众真，总诸天之羽仪，天帝朝宴之会，上清宝经，三洞玉书，凡所授度，咸所关预。黄帝在位，王母遣使乘白鹿集帝庭，授以地图。其后舜在位，遣使献白玉环及益地图。遂广黄帝九州为十二州，又遣献舜玉琯，吹之以和八风。

又《尚书帝验期》曰：王母之国在西荒。凡得道授书者，皆朝王母于昆仑之阙。王褒字子登，斋戒三月，王母授以琼花宝曜七晨素经。茅盈从西城王君诣白玉龟台，朝谒王母，求长生之道，王母授以玄真之经，又授宝书童散四方。洎周穆王驾鼋鼍鱼鳖为梁，以济弱水，而升昆仑玄圃阆苑之野，而会于王母，歌白云之谣，刻石纪迹于弇山之下而还。

汉武帝道好长生之道，元封元年，登嵩岳筑寻真之台，斋戒思道。王母于七月七日乘紫云之辇，驾九色斑龙，带天真之策，佩金刚灵玺、黄锦之服，金光奕奕，结飞云文授，戴天太真晨缨之冠，蹑方琼凤文之履，天姿奄蔼，真绝世之人也。下车，扶二侍女登床，东向而坐，命侍女取桃，以玉盘盛至七枚，四与帝食，母自食三。帝欲怀核种之，母曰："此桃三千岁一实，中土地薄，种之不生。"问长生

之道，母曰："贱荣乐卑，自复佳尔。养性之道，理身之要，在不怠耳。欲长生者，先取诸身，坚守三一保灵根，青白分明适泥丸，三宫备卫在绛宫，黄庭戊己天流源。此所谓呼吸太和，保守自然，真要之道也。至若太上灵药，上帝之奇物也。下阴生重云妙草，皆神仙之药也。得上品者，后天而老，乃太上之所服，非中仙之所宝。其中品者，有得服之，后天而游，乃天真之所服，非下仙之所及。其次药有九丹金液、紫虹华英、太清九转五云之浆，玄霜绛雪，腾跃三黄，东瀛白香，玄洲飞生，八石千芝，威喜九光，西流石胆，东沧青钱，高丘余粮，积石琼田，太灵还丹，盛以金兰、长光绛草、云童飞于，此飞仙之所服，非地仙之所闻也。其下药，茯苓、昌蒲、巨胜、黄精之类，服之可以延年，虽不得长享无期，亦以身生光泽，得为地仙。求道者要先凭此阶，渐而能致远胜也，若能呼吸服御，保固神气，此上品自然之要道也。且夫一人之身，天付之以神，地付之以形，道付之以气，万物草木亦如之。身以道为本，岂可不养神固气以全尔形也？形神俱全，上圣所贵。王母命上元夫人出八会之书、五岳真图、五帝六甲灵飞之符，凡十二事以授帝，不能用其道而多所惑焉。后三柯王母复下降所授之书，置柏梁台上，为天灾所焚。李少君解形而去，巫蛊事起，帝愈悔恨。

又：大茅君盈南治句曲之山，元寿二年八月己酉，南岳真人赤君、西城王君方，诸葛青童并从王母降于茅盈之室。又王母命上元夫人授盈二(第)[弟]茅固、茅衷太霄隐书。其后，紫灵元君魏华存斋戒于阳洛山隐元之台，王母与金阙圣君降于台中，乘八景之舆，同诣清虚上宫，传玉清隐书四卷以授魏夫人。时太虚真人等歌太极歌，王母曰："逍遥玄精际，万流无暂停。哀此去留会，劫尽天地倾。当寻无中景，不死亦不生。体被自然道，寂观合大冥。南岳挺真干，玉映耀颖精。有任靡其事，虚心自受灵。嘉会绛河曲，相与乐未央。"王母复还龟台。

《三一经》曰：黄帝游灵台青城山绝岩之下，见天真皇人以苍玉

为屋，黄玉为(状)[床]，翠罗之帷，侍者皆天人。

又曰：高丘子，商时人也，好道，入六景山。积年，但读黄素道经服饵术。后服鸿丹，得陆仙，游行五岳。复饮金液，为中岳真人。

又曰：郭崇子，商时人也，彭真人弟子。尝山行，盗困崇，诸子弟欲追擒之，崇子曰："纵去。"其盗后仕官，而崇子誉之，数数往。彼谢之曰："我昔盗也，不可受大君子之誉。"遂自杀。后崇子得道，太极真人以为有杀人之罪，不得为真人。此为善之过，尚致人自毙，况为恶乎？

又曰：楚庄公时，市长宋莱子常洒扫一市。久时，有一乞食翁入市，经日行歌道中曰："天庭发双华，山源彰阴邪。清晨案天马，来诣太真家。真人无奈隐，又以灭百魔。"常歌此乞食，市人无解此者，独莱子悟，疑其真人，然未全解其歌耳，遂师此翁而去。积十余年，翁遂授以中仙之道。莱子今在中岳也。乞食翁者，西岳真人冯延寿，周宣王时人也。天庭，在两眉之下，是彻视之津梁，亦谓之华庭也。山源是鼻下，人中之本，侧在鼻下，小入谷中也。天马，手也。以手按鼻下，则杜绝百邪。

又曰：真人尹喜，周大夫也。为关令，少好学，善天文秘纬，鬼神无以匿其情状，瑰杰不检，荣戚不形于色。志怀道遥，天性玄湛。忽登楼四望，见东极有紫气西迈，喜曰："夫阳数度尽，九星度值，合岁月并，正应有异人过此。"乃斋戒扫道以俟之。及老子度关，喜先诫关吏曰："若有翁乘青牛薄板车者，勿听过，止以白之。"果至。吏白，愿少止。喜带印绶，设师事之礼，老子重辞之。喜曰："愿为我著书，说大道之意，得奉而行焉。"于是著《道德经》上下二篇。喜于是俱去玄洲上卿。

《苏林传》曰：林字子玄，濮阳曲水人也。父秀，含德隐曜，居于恒山。林少禀异操，至赵，师琴高先生，授炼气益命之道。又师华山仇先生，授还神之术，曰子真人也。当学真道，乃致林于涓子。未遂，告林真诀。先生曰："必作地上真人，当先去三尸。"林后授紫

阳真人道诀凡二百余事。至于守玄丹洞房，三元真人具标上焉。林为中岳真人。

《茅君传》曰：盈字叔申，咸阳人也。父祚，有三子，盈、固、衷也。盈少禀奇操，矫俗抗迈，不求闻达，不交非类。入恒山，读老易饵术，潜影在山中六年。精思念道，诚感密应，梦太玄玉女持玉劄而携之曰："西城有王君得真道，可为师。"明发，乃寻求至西城，斋戒三月，果见王君。盈乃叩头再拜，勤恳乞长生之术。乃得在西城洞台之中，金玉上宫，亲侍旦夕，执巾屦之役。积十七年，专一不懈。复二年，王君命驾，造白玉龟山，谒王母于青琳宫，将盈同行。王君见西王母，稽首于前。盈乃叩头再拜，自陈于王母前，得治身之要道。行其事归家数十年，以汉元帝时，天官下迎来渡江东治句曲山。于是天皇大帝遣授黄金紫玉，策为太元真人东岳上卿，司命神君，仗紫毛之节，十绝灵幡，巾藕华冠，绣羽紫帔，丹青飞群，斑龙舆素，虎辩曲晨，宝盖琼帷，缘宝执神，流火双珠，月明锦旌，白羽玄千，金钟玉磬，紫琳之腴，玉浆金醴，治赤城山玉洞之府，上编上清，下宴太极，封掌吴越，司校太山死生箓，朝籍众真，定策金名，领授学道，试校群仙。时茅君弟吏二千石，当之官，乡人多送之。茅君亦在座，曰："余亦有职，某月日当之官。"宾客曰："愿奉送茅君。"言不须有所损费，吾有以供帐。至期大作宴会，皆青缣，帷幄，下铺重百毡，奇馔异果，罗列妓乐，合奏闻数里，从者千余人。文吏则朱衣素带，武吏则戎备曜日，茅君乃登羽盖车去。以晋兴宁三年七月四日夜，初降杨君家，着青锦绣裙，紫毛帔巾芙蓉冠。侍从七人入户，一人执紫毛节，一人执十绝幡，一人带绿章囊，一人握流金铃，三人奉白牙箱并朱衣。以后数数来降，弟子迎候。仙人李遵撰传，光显于世间也。

《三洞珠囊》曰：王褒字子登，前汉王陵七世孙。服青精饵饭，趋步峻峰如飞鸟，无津梁直度积水。又服云碧晨飞丹腴，视见甚远。太上大道君遣正一左玄执盖郎封玮音，赐王君素明琼玕、丹绂

绵旌，号清虚真人。

《真诰》曰：赤松子，黄帝时雨师，号太极真人。

又曰：九疑真人韩伟远，昔师中岳宋德玄。德玄者，周宣王时人也，服灵飞六甲得道，能远行，数变隐，得玄灵之道。今在嵩山。伟远久而随得其道，九疑真人。

又曰：裴玄仁，右扶风阳夏人也，汉文帝二年始生焉。裴君得道，将入室，弟子邓云亦得道，将邓登太华山，入西洞玄石室中。积三十二年，忽见五老人赐裴君神芝之术，亦号清虚真人。

又曰：中岳真人王仲甫，少好仙道，常吸引二景及餐霞法。四十余年，都不觉益，其子亦服之，十八年仙去。后南真人忽降仲甫家而教之曰："子胍众亏减，津液不注，虽接真景以餐霞，故未为身益。"仲甫遂因药治病，兼修真道。又积年方成。今在玄洲受书，为中岳真人，领九玄之司。

又曰：范伯慈，桂阳人也，家本事俗，忽得狂病，经年不愈。闻沈道士治病多验，乃弃家求疗。五十日病愈。后入天目山，饵胡麻，精思十七年。又服丹砂得道，为玄一真人。

又曰：许谧字思玄，一名穆。晋简文皇帝以为护军长史，虽外混俗务，而内修真学，得为上清真人。

又曰：紫虚元君领上真司命，南岳魏夫人，玉清虚弟子，名华存，杨司命之师也。任城人，晋司徒文康公魏舒之女，年二十四，适南阳刘幼彦。幼彦为汲县修武，夫人斋戒念道，入室百日。十二月夜半，青童君及王君四真人同降，授上经三十一卷。至洛阳乱，夫人渡江居豫章，随于璞往江州安城郡，因居彼。年八十三，以成帝咸和九年，青童清虚又降，授剑解之道，称疾隐化，乘飚车往阳洛山。明日，有四十七真人降，教道法。积十六年，西母与金阙南极同降迎夫人，北诣上清宫玉阙下，受神凤章龙，衣虎带，丹飞裙，十绝华幡，流金火铃，九盖芝辀，九色之节，双珠月明，神虎之符，锦旗虎旌，给西华玉女，八景飞舆，玄景九龙。又受扶桑大帝君玉劄金

文，位为紫虚元君，领上真司命，主诸学道，死生图籍，摄御三官，关校罪考。又受金阙圣君青琼板丹箓文，位为南(缶)[岳]夫人，给曲晨飞盖，治天台大霍山洞台中。下训奉道教授当为真仙者。一月再登玉清，三登太素，四谒玉晨，遨宴扶桑，仰招天真，总括神箓，刊书九天，佐命东华，叶翼帝晨，飞步太霞，参辔九虚，以兴宁中降扬君。又授许掾上经。自此后，数数来降也。玉清虚令弟子范邈作内传显于世也。

又曰：紫清上宫九华安真妃，晋兴宁三年，年十三四，着云锦裙，上丹下青，腰丝绣带，右带系十余小铃，铃子青色，又黄色相间，左带玉珮，指着金钗，白珠约臂，作髻在顶中，余发垂至腰。一侍女，朱衣带青章，裹长尺余，以盛书。书可十余卷，白玉检囊，口上刻字，玉清神虚内真紫元丹章。一侍女赤衣，捧白玉箱，绛带络之，年并十七八。自此后数数来降，授书作诗。

《真人传》曰：马明生者，齐国临淄人也。本姓帛，名和，字君贤。为县吏捕贼所伤，遇太真元君，与药即愈。随至太山石室中，金床玉几，珍物奇伟，人迹所不能及。事之勤亦至矣，太真乃授以长生之方，曰："我所受服太和自然龙胎之体，适所以授三天真人，不可以教始学者。"后随安期先生服饵仙去，为真人。裴真人弟子三十四人，其十八人学真道，余学仙道。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二

道部四

天　仙

《天仙品》曰：飞行云中，神化轻举，以为天仙，亦云飞仙。

《神仙众真戒经》曰：大方诸山，对会稽之东，上有天仙宫室，金玉杂为栋宇。

《金根经》曰：天阙上有层楼玉台，主众仙出入之所也。

《玉清刻石隐铭》曰：佩玉帝隐文者得，为上仙。

《戒文经》曰：天西北有仙堂，差次职署则度名，著九宫五斗仙府。中天上有东西南北及中央也，皆有石城，应其方位，百官曹局，皆在斗中列纪。

《后圣列纪》曰：若斗中有玄玉篆籍者，皆为上仙。

《登真隐诀》曰：三清九宫，并有僚属，例左胜于右。其高总称曰道君，次真人、真公、真卿。其中有御史玉郎诸小号，官位甚多也。女真则称元君夫人，其名仙夫人之秩比仙公也。夫人亦随仙之大小，男女皆取所治处，以为署号，并有左右。凡称太上者，皆一宫之所尊。又有太清右仙公，蓬莱左仙公，太极仙侯，真伯仙监、仙郎、仙宾。

《皇民谱录》曰：自三象明曜已来，至于累亿劫会，天地成败，非可胜载。数极唐尧，是为小劫。丁亥之后，甲申之年，阳九百六之气离合，壬辰之始，数有九周。至庚子之年，赤星见于东方，白彗见于月窟。唐尧之后四十六丁亥，是小劫之周；又五十五丁亥，至壬辰癸巳，是大劫之周也。六合冥一，二道盈亏，时运周劫，始转一仙

阶。

《金根下经》曰：有学仙品目进叙退降簿录，侍仙玉晨之典祀。

《集仙箓》曰：后汉南阳公主降驸马都尉王咸。公主素尚至道，属汉末乱离，谓咸曰："但当自保，必可延生。若碌碌随时，与世进退，恐不免乖离之苦，奔迫之患也。"咸黾俛世利，未从其言。公主遂入华阴山长往。咸入山追之，无见。忽于岭上见朱履一双，前取之，化为石，谓其山为公主峰。

又曰：张正礼，汉末在衡山学道，服黄精，受西城君虹景丹。患药之难得，至广州为道士，遂得内外洞彻砂，兼修守一之法。仙去。

《真(诰)[诰]》曰：章震，南郡人，少学经昼，周幽王时人，而常叹曰："人生世间，日失一日，去生转远。"乃著道书百余篇。精于五行，演其微妙，以养性治病为旨。后入崆峒山仙去。

又曰：王远字方平，东海人。举孝廉，除郎中，累迁至中散大夫。博学，尤明天文图谶河洛之要，逆知天下盛衰之期。汉桓帝嗣位，闻之，连诏不出，使郡国逼载以至京师，但低头闭口不答诏。乃题宫门板四百余字，皆说方来。帝恶之，归乡里。同郡故太尉公陈耽为方平驾道室，旦夕事之。方平在耽家四十余年，后语耽云："吾当去，明日日中发。"至明日，果卒。耽知仙去，曰："先生舍我矣。"

又曰：严青，会稽人，家贫，常于山中作炭。忽有一人与青语，不知其异人也。临别，以一卷书与青，曰："汝得长生，故以相授，当以洁器盛之，置于高处。"青受之。后得其术，入霍山仙去。

又曰：张陵字辅汉，沛国丰人也。本大儒，晚学长生之道，得九鼎丹经。闻蜀中多名山，乃入鸣鹄山，著道书二十余篇。仙去。

又曰：赵广信，阳城人。魏末来渡江，入剡小白山中学道，受左慈玄中之道，并彻视法。如此积年，周行郡国，或卖药，人莫知也。多来都下市丹砂，作九华丹。仙去。

又曰：郭景世，晋初学道于庐江灊山中，受孟德然口诀，兼服胡麻玄丹，仙去矣。

又曰：赵伯威，东郡人也，少学于邯郸张先生。晚在中（缶）［岳］，受玉珮金珰经。道成，仙去。主仙籍，并记学道者。

又曰：李方回，晋武帝时人也。学道在华山，受管成子蒸丹饵术法。又受苏门周寿陵丹霞之法。五十年清心内视，仙去。

又曰：李修著书四十篇，名曰《道源》。其书曰："弱能制强，阴能蔽阳。常若临深履危，御奔乘朽，长生之道也。"年四百岁，颜色不衰。后仙去。

刘向《列仙传》曰：马师皇者，黄帝马师。后数有病，龙出于水治之。一旦仙去。

又曰：王子乔，周灵王太子晋也，好吹笙作凤鸣。浮丘公接上嵩山，三十余年仙去。

葛洪《神仙传》曰：苏仙公名林，字子玄，周武王时人也，家濮阳曲水。林少孤，以仁孝闻。贫，常自牧牛得道。母食思鲊，仙公以匕著置器中，携钱去即以鲊至。母曰："便县有鱼，去此百余里，汝欺我哉！"仙公跪曰："不妄。"明日舅至，云昨见仙公便县市鲊。母方骇其神异。后仙去。有白鹤来止郡城东北楼，以爪画楼板，似漆书，云城郭是，人民非。于今仙公故第犹在。丁令威亦如此。

又曰：沈文泰者，九疑人，得红泉神丹法，去土符还年之道，服之甚效。欲之昆仑，留息积年，以传李文渊曰："土符不去，服药行道无益也。"文渊遂受其秘要，后亦仙去。令以竹根汁煮丹及黄神去三尸法。

又曰：沉羲，吴郡人，学道于蜀，能治病救人，甚有恩德。后遇羽衣持节人，以白玉版青玉丹书授羲，羲不能读。须臾大雾，雾解，失其人。羲还，后仙去。

又曰：陈安世，京兆人，为灌叔本佣，禀性慈仁。叔本好道，有二道人托为书生，从叔本游，以观试之。叔本不知其异人也，久而益怠。书生乃问安世曰："尔好道否？"曰："无缘知之。"曰："审好道，明日早会道北大树下。"安世承言，早往，无所见。曰："书生诈

我哉?"三期,安世辄早至,乃以药授安世,后仙去。

又曰:吴睦,长安人,少为县吏,掌局枉尅人。民讼之,睦逃去,入山林。饥累日,行至石室,遇孙先生,令学种黍及胡麻,扫除驱使。经四年,先生遂授其道,后服丹仙去。

又曰:董威辇,不知何许人,晋武帝末,在洛阳白社中,寝息土上。衣服蓝缕,常吞一石子,经日不食。或市乞佣作,人或往观之,亦不与言。时或著诗,莫知所终。

又曰:萧史,秦缪公时人,善吹(萧)[箫],能致孔雀白鹄。公女字弄玉,好之,以妻焉。遂教弄玉作凤鸣,居十数年,凤凰来止,公为作凤台,夫妇止其上,数年仙去。故秦人为作凤女祠雍宫,世有(萧)[箫]声。

又曰:河上公,莫知姓名也。汉孝景时,结草庵于河上。帝读老子经,景帝好其言,有所不解,闻公以问之。以素书二卷与帝曰:"读此析疑,勿示于非人。"公后仙去。

又曰:黄子阳少知长生之道,隐博落山中九十余年,但食桃,饮石泉。后逢司马季主。季主以导仙八方与之,遂度世仙去。

又曰:王生,阳城人,居壶谷中,不知时。汉武帝登嵩山,东方朔等从,忽见一神人,长丈余。帝礼而问之,曰:"某九疑山人也,闻中岳有石菖蒲,一寸九节,食可长生,故来采之。"忽失神人。帝遂采服之。帝性热烦闷不快,从官皆服,皆能迟久。惟王生闻神人教服,遂采食之,仙去。

又曰:刘根字君安,京兆长安人。少明五经,汉成帝时人也。入嵩山石室峻绝之处。尝曰:"上药有九转还丹,太一金液,次有云母雄黄之属,亦可长生。次乃草木之药,能治病益气。上可数百岁,下即全其所禀而已。必欲长生,即先定心志,除嗜欲,乃可授神方五色篇。"根后入鸡头山,仙去。

又曰:阴长生,新野人,后汉阴皇后之属籍也。少居富贵,不好荣利。知马明生得度世之术,乃寻求之,遂相见,执御者之礼事之,

十余年不懈。明生曰："子真得道矣。"乃入青城山，授以太清神丹经，告别，后于平都山仙去。

《风俗通》曰：汉明帝时，尚书郎王乔为叶令。月朔，常诣朝堂。明帝知其来而无车骑，密令太史候望。言其临至时，常有双凫从东南飞来。使因见凫，举罗得一舄，使尚方识之，乃四年所赐尚书官履也。每朝，叶门下鼓不击自鸣，闻于京师。后天上乃下一玉棺于厅前，乔曰："天帝召我。"沐浴寝其中，盖便上覆，葬于城东，土自成坟。百姓为立祠，号叶君祠。

《三洞珠囊》曰：壶公谢元，历阳人，卖药于市，不二价，治病皆愈。语人曰："服此药，必吐某物，某日当愈。"事无不效。日收钱数万，施市内贫乏饥冻者。费长房为市令，知其人。后诣公，公携长房去，授以治病之术，令还。壶公后仙去。戴公柏有太微黄书十余卷，即壶公之师也。

又曰：乐子长，齐人也，少好道，到霍林山，服巨胜赤松散，方去仙。

又曰：卫叔卿，中山人，服云母。子度世入山见父，叔卿语曰："吾齐书室西北墉大柱下，有玉函，中有书，取而按合服之。"度世归，果如言。饵五色云母，仙去。

又曰：魏伯阳者，吴人也。好道不仕，封己养高，后入山，饵神丹，仙去。撰《参同契》，其说以周易爻象论作丹之意，而世不知神丹之事，多作阴阳注之，殊失其旨。

又曰：尹轨，字公度，太原人。博极群书，晚乃学道，常服黄精，年百余岁，言天下盛衰安危吉凶，未尝不效。入太和山，仙去。

又曰：东郭延年者，山阳人也。服灵飞散，能在暗室中夜书。又身生光，远照小物，见其采色。一旦，数十人乘虎豹来迎之，延年遂诣昆仑山，仙去。

又曰：王真，上党人，七十九乃学道，徐行若飞，有兼人之力。郄元节事真十余年，真以蒸丹小饵法授之，容常不衰。乡人计真之

年，以四百余岁。后登女几山，仙去。

又曰：平中节，河东人，晋以羯胡乱华，遂隐苍梧山，受宋君存心之道。积四十五年，精思不懈，体有真气，后仙去。

又曰：葛玄善于变幻，拙于用身。初在长山，近入盖竹，亦能乘虎使鬼，但未得受职耳。常与谢稚坚、黄子阳、郭声子相随也。葛玄是抱朴子从祖，即郑思远之师也。时人莫测所处，传言东海中仙人寄书，呼为仙公。

又曰：鲁妙典者，九疑山女道士也。生而好道，忽谓母曰："人之上寿，所传得者稀。喜乐悲哀，日以相害，况埋没真性，混于流浴乎？"有道士过其门，授以《大洞黄庭经》，谓曰："所患人不能知，知不能修，修不能精，精不能久。不惟有玄科之责，亦将苦报无穷也。"妙典奉其言，入九疑山，累有魔试，介特不挠。山上一石盆中有泉，用之不竭。又有大铁臼，不知何(虚)[处]来。今并在山中石坛上，宛然有仙履迹，及古镜一，广三尺，古钟一，形如偃月，在无为观中。妙典后仙去。

又曰：谢自然，女道士也，果州人。词气高异，其家在大方山下，顶有古像老君，其形自然。因拜礼，不愿下山。母从之，乃迁居山顶。自此常诵《道德经》、《黄庭内篇》，于开元观受紫虚宝箓，于金泉山居之。山有石坛，烟箩修竹。一十三年，昼夜不寐，两膝上忽有印，似小于人间官印，四墉若朱，有古篆六字，粲如白玉。忽于金泉道场有云气遮匝，一川散漫弥久。仙去。其《金泉碑略》曰：天上有白玉堂，壁上列高仙、真仙之名，如人间壁记。时有朱书注其字下曰：降世为某官某职。又自然所居堂东壁上书数字，皆道德之意，真迹有焉。

又曰：王奉仙，宣州当涂县民家女也。得其道，尝以忠孝正直之道，清净俭约之言，修身密行之要训于人，故远近瞻仰，金玉委前，弃而不顾。后入洞庭山，无病而化。有云鹤异香之瑞，仙去。

太平御览卷六百六十三

道部五

地　仙

《史记》曰：蓬莱、方丈、瀛洲，(左)[在]渤海中，去人不远，盖常有至者，诸仙及灵药在焉。其物禽兽尽白，未至，望之如云。

《秘要经》曰：立三百善功，可得存为地仙，居五岳洞府之中。

《抱朴子》曰：彭祖言天上多尊官太神，新仙者位卑，所奉事者非一，但更益劳苦耳。故不切于升腾，而止乎人间者八百年。

《述异记》曰：庐山上有三石梁，长数十丈，广不盈尺，俯眄而杳不见底。晋咸康中，江州刺史庾亮迎吴猛，将弟子登山游览，因过此梁，见一翁坐桂树下，以玉杯承甘露，与猛，猛分赐弟子。又进至一处，见崇台广厦，金玉房宇，器物不可识。与猛言若旧，设玉膏终日。

《裴君传》曰：西玄三山，洞周千里，西山有相连各一宫，金城九重，潜通洞道，距玄洲昆仑，非人迹所及。裴君、周君分处其内。

《五岳图》曰：青城山，洞周二千里，蜀郡界黄帝拜五为岳丈人。

又《名山记》曰：北接岷峨，南接峨嵋，东至成都，山形似城。其山有赤壁，张天师所治处，今遗迹犹存。

《魏夫人传》曰：赤城丹山，洞周三百里，有日月仗根，三辰之光照洞中。《五岳图》云：此山在会稽罗江，其西北有赤城。按《茅君传》云：霍林司命治赤城丹山玉洞之府。齐永明中，忽有大群鹄从西北来，下集霍门溪，溪谷填塞，弥漫数里，多所蹋籍。状如为物所惊，一夕还飞向西北，计是赤城上都泉湖中物也。罗浮山，山洞周

五百里,《真诰》呼为层城。葛洪交州远停此解化。

《茅君传》曰:句曲山,洞周一百五十里,秦时名为句金之坛。汉时三茅君得道,来治此山。

《五符》曰:林屋山,周四百里,一名苞山,在太湖中。下有洞,潜通五岳,号天后别宫。夏禹治水,平后藏五符于此。吴王阖闾使龙威丈人入山所得是也。

《真诰》云:包山下有石室银房,方圆百里。又有白芝隐泉,泉水紫色。

又曰:城玉山,洞周三千里,周司命先在恒山中。太玄玉女语令往西城师王君,于是往焉,即此山也。

又曰:厚载之中,有洞天三十六所。又八海中诸山亦有洞宫。或方千里、五百里,非三十六洞天之例也。五岳名山皆有洞宫,或三十里、二十里,并舍神仙,又非小天之数也。

《名山记》曰:岳洞方百里,在终南太一间。或名桂阳宫,多诸灵异。王屋山洞周回万里,名曰小有清虚天。按《王君内传》云:在河内沁水县界,济水所出之源也。北有太行,东南有北邙嵩山,内洞天□,日月星辰,云气草木,万类无异矣。宫阙相映,金玉镂饰,皆地仙所处,即清虚王君所居也。

《真诰》云:此诸天所谓阳台也,诸得道者皆诣焉。委羽山在海中,司马季主所处也。

又曰:括苍山,洞周三百里,东(缶)[岳]佐命也,在会稽东南,群帝之所游。山多神异,又有缙云堂,孤峰直耸,岩岭秀杰,特冠群山。山中茅玄岭独高处,有司命埋丹砂六千斤,深二丈,盘石填上。其山左右泉皆小赤色,人饮之寿。茅山天帝坛石正当洞天之中央,玄窗之上也。昔东海青童君乘风飚飞轮车,按行洞天,曾来于此。

刘向《列仙传》曰:赤松子,神龙时雨师,服水玉。至昆仑山上,常止西王母石室,随风雨上下,仙去。

又曰:涇佺,槐山采药父也。好食松实,体生毛,目方瞳,能飞

行。

又曰：广成子，古仙也，居崆峒山石室中。黄帝闻而造焉，问其道要。广成子曰："帝治天下，云不待族而飞，草木不待黄而落，何足语至道？"黄帝退居三日，顺风再拜。广成子曰："至道之精，杳杳冥冥；无视无听，抱神以静；形将自正，必靖必清。吾将去无穷之门，游无极之野。"

又曰：白石先生者，中黄道人弟子也。常煮白石为粮，因就白石山居，亦食脯饮酒食谷。日行三四百里，容貌不衰。

又曰：黄山君者，修彭祖之术，百余岁，有少容。彭祖去，乃追论其言为经。

又曰：《上清六甲经》曰：宋玄德，周宣时人也。服六甲灵飞符，得真灵之道，止嵩高山。

又曰：李意期，蜀人也，世常见之。衍道行于人，于蜀城角穴土居之。当刘备欲东伐吴，报关羽之怨，使迎意期到，甚重之。问其伐吴，不答，而求纸画兵马器仗万数，乃一一裂坏之。又画一尊官，掘地埋之，乃径去。备不悦。后果为吴所破，大败，十余万众才数百人还，器甲军资略尽。备恚怒病，终于永安宫。意期少言，人有所问，都不对。蜀中人有忧患，往问之，曰："吉凶自有常候，但占其颜色惨悦耳。"后入琅琊山，不复出。

又曰：封君达，陇西人，服黄连五十年余。入鸟鼠山中，服练百余岁，往来故里。常骑青牛施药愈病人，惟呼青牛道士。居人间积年，后入虎丘山，仙去。

又曰：王仲都，西汉人也，少修道德。孝文以积寒之日，令仲都单衣载四马于上林昆明，环水而驰。御者（原）[厚]衣狐裘而寒慄垂死，仲都色曾不变，体和气溢如焰。及盛暑，围以烈火，体亦不汗。后不知所之。

又曰：有稷丘公者，太山下道士也。汉武帝东巡狩，至泰山，稷丘公乃冠章甫衣黄，拥琴来迎上，曰："陛下勿上也，恐伤足。"帝必

欲上，及数里，果如言，但讳之。故但祠而还，为稷丘公立祠，复百户使奉承之也。

又曰：戴孟本姓燕，名济，字仲微，汉明帝时人。入华山及武当山，受裴君玉佩金珰经及受石精金光符，复有太微黄书，能周旋名山。

又曰：左慈字元放，庐江人也，明五经，通星气。见汉祚衰微，乃学道，精思，于天柱山得石室中《九丹金液经》，是太清中经法也。师李仲甫。又葛玄师于慈，曹操闻而召之，问学道之由。慈不答，操怒，欲规杀之。乃为置酒，俄失慈。建安末渡江，寻山入洞，在小括山，颜色甚好。

又曰：王遥字伯辽，鄱阳人也。颇行治病，皆愈。遥有篋长数寸，一弟子姓钱，随遥十数年，未尝见开之。一夕，天雨晦冥，遥使钱以九节杖负此篋，将钱出行，所道非所曾经度。行十数里，登一小山，入石室中。先有二人，遥见，既至，取篋发之，中有五舌竹簧三枚。三人各鼓一簧，良久，复内篋中，辞石室中人。及还家，着奋葛单衣及自负竹篋而去，遂不复还。后三十年，弟子见遥在马蹄山下，颜更少，盖地仙也。

又曰：陈子皇，济阴人也，得饵术方，服之绝谷。初，年七十余，衰老。及服饵，反少。在民间积年，入霍山去。

又曰：葛洪字稚川，琅琊人。不好荣爵，闭门却扫。尚神仙道术，未尝交游。于余杭山见何多道、郭文举，目击而已，各无所言。从祖玄，吴时学道得成，以其炼丹术授弟子郑隐，字思远，洪就隐学，悉得其法。

《道学传》曰：鲍靓字太玄，以太兴元年八月二十日步道上京。行达龙山，见前有一少年，姿容整茂，徒行甚徐，而去殊疾。靓垂名马，密逐数里，终不能及，意甚异之。及，问曰："视君似有道者。"少年答曰："我中山阴长生也。"

又曰：介像字元则，会稽人也。学通五经，能属文。后学道，闻

有《还丹经》，周疑天下求之，不得其师。乃入山精思，遇一人，授以《还丹经》，告曰："得此便仙，勿复他为也。"乃辞归。像尝往弟子骆延雅舍，帷下平床中，有诸生论左氏义不平，像旁闻为辨正。诸生知非常人，密表荐于吴主。像欲去，吴主诏至武昌，甚尊异之，称为介君。为赐第供帐，黄金千斤。像后告病，须臾便死。诏葬之，为立庙。先主时躬祭，常有白鹤集座上，徘徊而去。

又曰：李根，字子侧，许昌人也。昔往寿春吴太文家，弟子知根有道术，穷窃视其器，见《素书》一卷，自记学道、服药时日。又太文说根目瞳子方，根乃地仙耳。

又曰：伯山甫者，雍州人也。入华山中二百年，不到人家，即言人先世以来善恶功过，有如临见。又知方来吉凶。

又曰：刘政，沛人也，高才博物，寻考异闻。苟胜己，虽隶奴，必师事之，求养生之术，饵丹，年四百余岁。

又曰：王烈，字长休，邯郸人也。常黄精及铅，二百余岁，行步若飞，博极群书。嵇甚重之，数数就学，共入太行山，见山裂，有青石髓流出。烈取髓，丸之成石，气如米饭，嚼之亦然。烈因携少归，欲遗康。康取而视之，已成青石，击之铮铮。康即与往视断山，山已如故。烈入河东抱犊山，见一石室，室中有石架，架上有素书两卷，莫识其字。暗记数十字以示康，康尽识之。烈喜，乃与康共往读之。至其所，失其石室。烈私语弟子曰："叔夜来，合得道故也。"按《神仙经》云：神仙五百年，山辄一开，其中石髓出，得而服之寿老。烈后莫知所之。

又曰：步正者，字玄真，巴东人也。说秦始皇时事，了如目前。汉末，将数十弟子入吴，授以服气及石髓方小丹法，年四百岁。

又曰：焦光字孝然，河东人也。常食白石，煮如芋。每入山伐薪，负之与人。魏受禅，与人别去，不知所适。

又曰：孙登，不知何许人，常止山门，穴地而坐，弹琴读《易》。冬单衣，天大寒，人视之，被发丈余，自覆身。历世见之，颜色如故。

更无余资，亦不食。时杨骏为太傅，使迎，问之不答，(驳)[骏]遗布袍，登出门借刀断袍，上下异处，置骏门下，知骏当伏诛。时曾稽、嵇康曾诣登，登不与语。康乃扣难之，登弹琴自若。久之，康退。登曰："康才高识寡，劣于保身。"

又曰：帛和字仲理，辽东人也。入地肺山，事董奉。奉以行气服术法授之，告和曰："吾道尽此，不能得神丹金沙，周游天下，无山不往。汝今少壮，广求索之。"和乃到西城山事王君。君语和《大道诀》曰："此山石室中，当熟视北壁。当见壁有文字，则得道矣。"视壁三年，方见文字，乃古人之所刻，刻《太清中经神丹方》及三皇天文大字《五岳真形图》，皆著石壁。和讽诵其万言，义有所不解，王君乃授之诀曰："作地仙在林虑山。"

又曰：宫嵩，琅琊人也，能文，著道书二百卷，服云母为地仙。

又曰：李常在，蜀郡人也，少治道术，世常见之在虎寿山下。

陶潜《桃源记》曰：晋太康中，武陵人捕鱼，从溪而行，忘路远近。忽逢桃花林，夹岸芳华鲜美，落英缤纷。林尽得山，山下有一小口，初极狭，行四五步，豁然开朗。屋宇连接，鸡犬相闻，男女衣着，悉如外人。见渔父惊，为设酒食。云先世避秦难，率妻子来此，遂与外隔。问今是何代，不知有汉、魏、晋。既出，白太守，遣人随往寻之，迷不复得。

《真诰》曰：刘凭，沛人也，学道于稷丘子，常服石英，年三百余岁，有少容。尝到长安，诸贵人闻凭有道，乃往拜见之。又有百余人随凭，语贼曰："汝辈作人，何豺狼其心。相教断道，危人利己，此是伏尸都市，肉飨乌鸢之法。"贼忽顿伏骇去。凭后入太白山，数十年归乡里，颜色更少。

又曰：尹思字少龙，安定人。晋元康五年正月十五日夜，坐屋中，遣儿视月中有异物否。儿曰："今当有大水，月中有一人披蓑带剑。"思自视之，曰："月中人乃带剑伏矛，当大乱，三十年，复当小清。"思后不知所之。

又曰：皇初平者，丹溪人，年十五，家使牧羊。有道士见其良谨，便将至金华山石室中，四十余年不复念家。其兄初起寻索历年，后见市中一道士言其处，初起即随去，得见。语毕，问羊何在，曰："近在东耳。"初起往视之，但见白石。初平乃往叱石，为羊数万头。初起知得仙道，便弃家，共服松脂茯苓，至五百岁。初平改字为赤松子，初起改字为赤鲁班。

又曰：吕恭，字文敬，于太行山采药，忽逢人授以仙方。得道，因遣恭去，曰："可视卿里。"及孙吕习者作道士，民多奉事之。恭传言到习家，扣门问讯。奴出，问公从何来，恭曰："此是家。"习闻，惊喜出拜。恭乃以神方授习而去。习时已年八十，服之还少。至二百岁，乃入山中，子孙世不复老。

又曰：沈建，丹阳人，世为长吏。建好道不仕，学服饵之术，能治病飞行，或去还。如此三百余年，乃绝迹不知所之。

又曰：许远游第三男名翊，字道翔，小名王斧。慕秘世务，居雷平山下，修业精勤。常愿早游洞室，不欲久停人世。遂诣北洞，以梁太和六年于茅山旧宅，年三十而告终，即居方隅山洞方园馆中，常去来四平方台。后为上清仙去。

又曰：马明生，临淄人，为县吏，逐贼被伤，遇太真以灵丸得差。后师安期生，受服太清丹，在世五百年，汉灵帝光和中去世。

《集仙录》曰：杨平，不知名姓，在杨平山居，多变化之术。或问之，乃曰："我杨平洞中仙人耳。称每岁三元大节，诸天各有上真下游洞天，以观其善恶，人世死生兴废，水旱风雨，预关报洞中。其龙神祠庙血食之司，皆为洞府所统。洞中仙曹，如人间郡县聚落耳，不可一一详记也。"言讫而去。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四

道部六

尸解

《西城王真人传》曰：解化之道，尸不(不)能俱神化者也。

《宝剑上经》曰：尸解之法，有死而更生者，有头断从一旁出者，有形存而无骨者。

又曰：夫尸解者，本真之炼蜕也，五属之隐适也。虽仙品之下第，其禀受亦不轻也。所谓隐回三光，白日陆沉者也。夫修下尸解者，皆不得返望故乡，此谓上解之道也。名配紫简，三官不得复窥其间隙，虽获隐遁，世志未厌，又不得返归，故游栖不定也。

又曰：以丸药和水而饮之，又并抱草而卧，则伤死于空室中，谓之兵解。

又曰：上品惟八素列纪，受而不行，余皆白日尸解，得为飞仙。

《登真隐诀》曰：尸解者，当死之时，或刀兵水火，痛楚之切，不异世人也。既死之后，其神方得迁逝，形不能去尔。

又曰：董仲居，淮南人也，少时服气炼形，年百余岁不老。常见诬系狱，尸解仙去。

又曰：清平吉，沛人也，汉高祖时卒也。至光武时故不老，后尸解去。

《真诰》曰：顾欢字玄平，吴郡人。齐永平中，卒于剡山，葬盐官乐附里。木连理生墓，县令江山图表状，欢尸解而去。

又曰：辛玄子字延期，陇西定谷人。好道，行渡秦川长梁津，致溺水，解而去之。

又曰：张祖常者，彭城人，吴时北来，行入方山洞室中，托形堕车，隐化幽馆而修守一之业。

又曰：刘平河者，无名字，汉末为九江平河长。行医术，有功德，救人疾患如己之病。行遇仙人周正时，授以隐存之道。居于方山洞室，常服日月晨气，颜貌甚少。后尸解而去。

又曰：受大戒者死，灭度炼神，上补天官，谓之尸解。

又曰：人死，必视其形如生人，视足不青，皮不皱，目光不毁者，皆尸解也。白日尸解，自是仙也，非尸解之例，其用药得尸解，非是。用灵丸之解化者，皆不得返故乡，三官执之也。白日去谓之上尸解，夜半去谓之下尸解，向晚暮之际去者，谓之地下主者也。

《琼文四纪篇》曰：得九真中经者，白日尸解。或曰：飞行羽经轻也。

又《六纪篇》曰：灵书紫芝或五老宝经有之者尸解。

《神仙传》曰：介象字元则，会稽人也。吴先主甚重之，常谓曰："介君"，象速求去，先主不听。象言病，先主使左右赐美梨一奁。须臾，象死解去。

又曰：紫清上宫九华安祀谓杨君曰："可寻解剑之道，作吉终之术。"自尽出嘿之，会隐显之迹。

又曰：葛玄，字孝先，从左慈受《九丹金液经》，常饵术，语弟子张奉曰："当尸解去，八月十二日时当发。"至期，玄衣冠而卧，无气而色不变，尸解而去。

又曰：壶公谢元，历阳人也，费长房师之。及道士李意期将两弟子去积年，长房及两弟子皆隐变解化。

又曰：鲍靓字太玄，琅琊人，晋明帝时人。葛洪妻父阴君授其尸解法。一说云：靓，上党人，汉司隶鲍宣之后，修身养性，年过七十而解去。有徐宁者，师事靓。宁夜闻靓室有琴声而问焉，答曰："嵇叔夜昔示迹东市，而实兵解耳。"

《晋中兴书》曰：葛洪赴岣嵝令，行至广州，其刺史邓岱留，不

听，去。洪乃止罗浮山中，炼丹积年。忽与岱书，当远行寻药。岱得书，径往别，而洪已亡。年八十一，颜色如平生，入棺轻如空衣，尸解而去。

《道学传》曰：吴猛字云世，有道术。庾亮闻其神异，厚礼迎之来武昌。寻求归，辞以算尽，请具棺。庾公闵然，即日发遣。未达家五十里而终，形状如生。

又曰：若六行未通，宿植尚少，则入中品，以为尸解遁变也。降此以下，是正服御。功行浅劣，则入阶下阶。胜者则灭度更生，更生之后，修道随功多少，方始得道。

《太上太霄琅书》曰：修学上法，时入山林，服饵灵药，因缘应过，虽复尸解和光世，礼与世大异者，不棺不椁，拂山平之上，扫深树之下，单衾覆于地。

《太上太真科》曰：若祠祀先人，应知归否者。有功德升度得道，子孙仁孝，则化形来游，歆所设也。亦尸解之类。

《金阙圣君传》曰：灵书紫文者，或曰《五老宝经》有之者尸解，行之者成道。

《东海青童传》曰：《保洞观经》曰：云灵上玄品有之者，白日尸解。

《抱朴子》曰：道林中有五种尸解符，今太玄阴生符及是一病解者。

《列仙传》曰：宁封，黄帝时为陶正，以火自烧而随烟上下。《真诰》云：宁生服石脑而火则是作，火解也。

又曰：司马季主，汉文帝时人，受西灵子都剑解之道。在委羽山大有宫。服明丹之华，抱扶晨之晖，貌如女子，须长三尺。一男名法育，一女名济华，同得《道真诀》。云季主服灵散潜升，犹首足异处。此语似作剑兵解法。兵解则不得在太极，而其女尚读《洞经》，便是别修高法也。

守玄白术隐居太茅山东，守玄白能隐形，亦数见身。介琰者，

白羊公弟子也。今在建安方山。琰初为孙权所杀，解化而去。

又曰：愕绿华者，女仙也。颜整，晋穆帝升平三年己未十一月十日，降于羊权家，自云南山人。权字道学，即晋简文时黄门侍郎羊欣之祖也。权及欣皆潜修道要，耽玄味真。绿华云：凡修道之士，视爵位如过客，视金玉如瓦砾，则得长生。因授权尸解法，亦隐景化去。

又曰：中侯王夫人于兄子晋处受飞解脱网之道。

又曰：蔡天生，上谷人，少卖香于野外。性仁好道，逢河伯少女市香天山。

又曰：韩崇字长季，吴郡人也。汉明帝时人，少好道，林屋仙人王玮玄曾授以流珠丹一法，崇奉而修之，大有验。后玮玄授以隐解而去，入大霍山度世为右理中监。

《汉起居注》曰：李少君之将去也，武帝梦共登高山，见使者称太一之命召请。既觉，语左右曰："少君将去。"数日，果病死，解去。

《灵宝赤书》曰：《三元王符》与《灵宝五篇真文》同出太玄都玉京山紫微上宫。此文檌阳九百六劫会之数，度学者之身。玄都有此经，佩之得为圣，上朝太清，功德未满，即得尸解。

又曰：杜契字广平，京兆人。建安初，来江东依孙策。后遇介琰先生授之。以称异人。再拜，奉其香火，少女乃教其朝天帝王皇之法，尸解而去。隐存方台。

《老君传》：九真五石，并日暂入太阴。权过三官者，始得上解之法。

又曰：紫阳公传西城剑解之法。修佩神剑七年，朱书符解化去。若以曲晨飞精题之者，立能变遁隐化，太一遣吉光宝衣来迎。

又曰：王远字方平，见蔡经骨相当尸解，且告以要言。方平冠远游冠，朱衣虎头鞶囊，五色绶，带剑，黄色少髭，长短中人也。乘羽车，驾五龙，异色绶带，前后麾节幡旗，自天而下。须臾，引见经父兄，因遣之。召麻姑，姑报先被诏，按行蓬莱，今便往，愿还来即

去。如此两时，闻麻姑来，先闻人马声，从官当半于远，姑至，经举家亦见之。是好年，才如笄，于顶上作髻，余发散垂至腰。衣有文彩，又非锦绣，光彩曜日，不可名状，皆世所无也。入拜远，远为之起立，各进行厨脯行，云是麟脯。远去，经父母怪私问经，经曰："王君常在昆仑山，往来罗浮等山。山有上宫室，王君出，惟乘一黄麟，十数侍者。每行，山海神皆奉迎拜谒也。"远有书与陈尉，其书廓落，大而不正。先是，无人知方平名，远用此知之。陈存录王君手书于小箱中也，经后尸解而去。

又曰：张微子，汉昭帝时将作大匠张庆女也。微子好道，得尸解。

又曰：苏子训者，齐人也，人莫知其有道。在乡里行信让，积年，颜色不老，人追随之不见。所常服饵，好清谈，常闲居读《易》，为文皆有意义。京师贵人闻之，莫不虚心谒见，不可致之。后至适出门，诸贵人冠盖塞路，诸生具言适去矣，东陌上乘驴者是也。各奔马逐之，不及。子训至陈公家言曰："吾明日当去，不复还也。"陈公以葛布单衣一送之，至时，子训死，解化仙去。

又曰：阴长生，新野人也，后汉戚里专务道术，闻马明生得度世之道，乃造焉。明生但日夕别与之高谈，论语当世之事，治田农之业。如此十余年，长生不懈。同事明生者十二人皆悉归，惟长生弥肃。明生曰："子真得道矣。"乃将入青城山，以《太清神丹经》授之。丹成仙去。著书九篇，云：上古仙者多矣，但汉兴以来四十五人，连余为六矣。三十人尸解，余并白日仙去。

阴君自序曰：汉延光元年，新野山北之子受仙君神丹要诀，道成去世，付之名山。于是阴君裂黄素，(寫)[写]丹经一通，函以文石，置嵩高山；一通黄栌简漆书之，函以青玉，置太华山；一通黄金之简刻而书之，函以白银，著蜀经山；一封缣书合为一篇，付弟子，使世世当有所传付。又著诗三篇，以示将来也。

又曰：成仙公名武丁，桂阳人也。后汉时为县小吏，少言大度，

博通经学，不从师授，有自然之性。时先被使京，还过长沙郡，投邮舍不及，遂宿于野。忽闻树上人语云："向长沙市药。"平旦视之，乃二白鹤。仙公异之，遂往市，见二人张白盖相从而行，谓仙公曰："君当得地仙耳。"令还，仙公病卒，尸解。

又曰：龙伯高者，后汉伏波将军马援戒其兄子，称此人之美可法者也。伯高后从仙人刁道林受服胎气之法，又受服青饵方。醉亡隐处方台师定箓君。伯高名述，京兆人，汉建武中为仙都长，至零陵太守。马援戒兄子严书曰："龙伯高敦厚周慎，口无择言，谦约节俭，公廉有威。吾爱之重之，愿汝曹效之。"

又曰：汉期门郎程伟妻，得道者也，能通变化。伟逼求术，妻不传。逼之不已，妻蹶然而死，尸解而去。

《南岳魏夫人内传》曰：清虚真人王子登与东华青童君来降，授夫人曰："隐迁白翳神散一剂。"又与白石精金化形灵丸，使顿服之，称疾勿行，尅期有定，俱会丹垅之南阳洛山阳洛宫。言毕，二真人去。即服药，因称脚疾，闭目寝息，饮而不食。夜半之后，太一玄仙遣飚车来迎，驾气骋御，径入帷中。其时弟子侍疾，众亲满侧，莫之觉也。阳洛山，昔夏禹巡诸名山，刻石于此，下有洞台，神仙学者万余人。

又曰：王晋贤，晋王夷甫女也，为愍怀太子妃。洛城乱，刘曜略晋贤，欲妻之。晋贤大骂曰："我皇太子妇，司徒公之女，胡羌小丑，敢欲干我乎？"言毕投河，其侍婢名六出，投河死。时遇嵩高女真韩西华出游，遂俱获内救，外示其死，体实密济将入嵩高山，今华阳内洞中。六出，年二十余，体貌修整，有节操。姓田，渔阳人，魏故浚仪令田讽之孙。讽有阴德，以及六出耳。

又曰：董奉字君异。侯(宫)[官]人也。吴先主时，有少年为奉本县长，见奉年四十余，不知有道。罢官去后五十余年，复见他职行经侯官，诸故吏人皆往见之，奉颜貌一如往日。奉居山不种田，为人治病亦不取钱。愈者使栽五株杏，数年计十余万株，令人将谷

一器，自往取杏一器。货杏得谷，赈救贫乏，供给行旅不逮者，岁二万余斛，乃尸解去。

裴君曰：尸解之仙，不得御华盖，乘飞龙，登太极，游九宫也。诸有单用曲晨飞精剑解者，得八素列纪，惟奉宝秘不修行，皆白日尸解。其有作水火兵病及用大刀竹杖解去者，先诣名山，并太清尸解。凡修剑解之道，并纪名紫简，上隶高仙诸有宿功善业阴德信仙，其神得诣朱火丹陵宫，受学仙道，为九宫真人。诸有用大极尸解之道，夜半去者，职为地真。应尸解者，或学功浅深，志尚颓废；或为祭酒，精勤救治者，并得为三十六洞天。文解地下主者，一百四十年一转；武解鬼师二百八十年一转。凡有三等，乃得进补仙职。

《九天生神章经》曰：夫学上道，希慕神仙及得尸解者，终归仙道。神化则同，不相逢杂，俱入道真。

《明真科》曰：生世好道，精功布德，名书上清者，得尸解。下仙游行五岳，后生人中，更受经法，为人宗师。

《太微经》曰：诸尸解者，按《四极真科》云，一百四十年乃得神中真官。于是始得飞华盖，乘辇龙，登太极，游九宫也。

《雌一五老经》曰：夫仙之去世也，或绝迹藏往而内栖事外，或解剑遗杖，飘然云雾，延伸寄玄，莫知其端绪也。

又曰：若有此《五老经》，虽不斋戒存思，与俗混杂，故不失隐存下神，白日尸解。及命过太阴，地下主者，或遗骨胎变，受化南宫，是必宿有骨缘也。

《上清经》曰：元始天帝以上清变化七十四方解形之道授南极元君。

《太清真人内传》及《名山记》曰：罗浮山，洞周五百里，在会稽南，行三十里，其山绝高，葛洪解化处。《真诰》谓之增城山。

《集仙录》曰：张天师道陵隐龙虎山，修三元默朝之道，得黄帝龙虎中丹之术。丹成，服之，能分形散景。天师自鄱阳入嵩高山，

得隐书制命之术。

又曰:周爱友者,汝南安城人也,汉河南尹周畅女也。畅平生多阴德,爱友小好道,饵伏苓。四十年后,遇石先生,教其遁化及隐景之道,解形而去。

又曰:唐庐眉娘者,生而眉绿,性机巧。南海太守进至阙,顺宗叹其在宫内,谓之神姑,但食胡麻饭一三合。至元和中,宪宗嘉其聪惠,因赐金凤环,以束其腕。久之,不愿在宫掖,乃度为女道士,放归南海,赐号逍遥。数年不食,尸解化去。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五

道部七

剑　解

《太极真人石精金光藏景录形神经》曰：制剑之法，上宰总真西城王君昔授之于紫阳公，施行道成。总真昔用剑解之道，又授九转丹方于长里先生，此即周人也。

《东乡序》云：漱龙胎而死决，服琼英先师王西城，此是饮丹后，用剑解而不言服九转者当是。虽授而不遂合用，后以付门弟子茅君，亦是受而不用，故云付耳。《茅君传》南岳魏夫人传杨君，故安妃云可寻剑解之道，但不知遂用不耳。许长史既服腴石，或当不必为其事，掾从镇南夜解，则又非此法。掾，许长史子也。若是太清解，及单用剑者，应不得反望故乡。而掾游处方台，还本居邦也。神剑用之而解化，则能游宴太极，采五星之灵轨，焕七元之威光，以范仪烈映真气，故轩辕乔山之葬，剑舄在焉。王子渤海之家，剑鸣空椁；王乔有京陵之墓，剑飞冲霄，斯实真验九玄，精应太灵，神方灵致威剑之妙化也。诸以剑尸解者，以剑代身，五百年之后，此剑皆自然还其处。诸以剑解者，不必止是。用丹书者，空剑亦可幽响无间，恍惚难寻，不可得言矣。不可得为之者，见之者惟当应之于心耳。神奇歘恍，变动无方，非复物理所期，正当心任化，即事从宜耳。为之者亦不觉其所以，见之者固莫测其所然。轩辕采百山之铜以铸鼎，虎豹百禽为之视火参炉鼎，而轩辕疾崩，葬乔山，五百年后山崩，宝剑赤舄在焉。一旦又失。王子乔者曾诣钟山，获《九化十变经》以隐遁日月，游行星辰。后一旦疾终，营冢渤海山。夏襄

时有发王子墓者，一剑在北寝上，自作龙鸣，人无敢近。后亦失所之。王子乔墓在景陵，战国时复有发其墓者，见一剑，人适欲取视，其剑忽然上飞去。王子乔事，旧说浮丘公携与乘鹤，共登嵩山。此事不同，解化时年五十五六耳，故戴远游冠者。昔葛洪云，阴君授鲍靓尸解之法，后死，埋石子岗。有人发其棺，见一大刀，冢左右有人马之声，遂不敢取。此似剑解法而不能飞去，此是用灵宝太玄阴生符朱书刀矣。太清之下，故得生者而已。按《玉清灵传》说总真带剑，扬君说桐柏带剑，此并应是先解剑化也。真人用宝剑以尸解，蝉蜕化之，上品也。夫尸解之法，多如蝉蜕。今此剑非蜕也，故云上品，明变遁之高道。营造剑之时，先斋戒百日，乃于幽隐处，近清泉，立西向屋，作灶口亦西向，善锻人炼好铁，生铤合炼成，令得八斤为足也。若欲穷其精理，当用竹炭。又以铜锡柔澳，如此用岁月功夫殊多，所以古人作剑，三年然后成也。薛烛云：瓯冶铸剑，赤钟之山破而出锡，若耶之溪涸而出铜。今以此合烧，则炼多而不燥，刚利而销。其锻人亦须温良，新衣沐浴，造剑之日，尤不得饮酒食肉及游履淹秽。用七月庚申日，八月辛酉日，使长三尺九寸，广一寸四分，厚三分半，谓背脊上近柄间，令厚三分半也。至两刃际，可减一二厘耳。又向刃边，先杀背二分，乃立刃至杪，亦以渐令薄也。杪九寸，为左右刃处，当从镡项定度，整三尺，刻背为刃，亦广三分八厘，必使中脊余六分也。杪九分，合杀两边，令尖杀杪，锋令有两棱如戟，杪杀锋也。其柄用长短适令镡高二寸四分，身长二尺四寸，则余一尺二寸六分以为柄。铁因当中央，令广九分，厚二分，与镡相连。柄操梓材，近环围四寸九分，刃围三寸九分，皆以卸竟为正。若作剑装，则促扁于此也。剑头可安箫镡，谓发始炼刚，仍使镡身相连，勿别作模合作钉连之，都使外形大小厚薄相似，乃凿除应空之内，亦可先钻作数孔凿为易，其伏基处凿镟之。都毕，令大镡高二寸四分，横分广处，对中径二寸八分，内方员径四分，镡形古今多法，或正圆，或狭长，或如鼎耳，乃有十许种。今此经中所

图，亦是显其左右法耳，非正定形也。谨准制古，今取其合度，立图如右。又镮之内不得正圆如竹，亦不得正方如界尺，当令内面小方，而外落棱角，必令得刻己刃字，不甚邪转，惟使长三尺九寸耳。尺寸、度数、厚薄、形制并备如别图。寻古今尺长短不同，九章算法皆积毫厘之度。晋中书监荀勖善音律伎艺，常恨八音不调。后有人掘地得一玉律，铭题周世，短晋尺四分半，以改定音律，声韵合度。今宜用此尺为准，所以尔者，总真、桐柏并以周时作剑，用周尺也。

篆镮者，镂刻剑镮，镮左右面刻之，作刃字，面有九刃字也。镮背上刻作九己字也。深刻字皆从刃背而下，顺刃谓两边刃，及己字皆对；从刃皆边起俱下就刃，故曰顺刃也，顺镮而刻之，随镮曲转，故曰顺镮也，谓刻处得以金银间之，益分明佳也。剑身刻象，镮中央复有竖起，如小手镮者，名之曰伏基。伏基之义，谓为日月之基隐秋光景也。内镮左面为日字。内镮者，即小环之中伏基也。刻右面为月字，先又圆刻日月之外为郭也。五百年还出，以挥五岳，入以藏无间，谓潜灵遁迹，隐影藏形也。下以制九阴，谓可以摄召九阴之神也。上以承玄冥，谓北斗玄冥星主隐变也。卫足以逐邪魔，威足以鉴七精，谓控威秉势，鉴照七星也。仰以映五气，谓五行之气常栖映也，俯以代身化形矣。欲知剑之左右内外，以剑正指南，使剑背在上，使剑刃在下也。于是以东面为右，西面为左，东为内面，西为外面。此剑尺度长短、广狭、厚薄，刻镂文字，乃太极四真人灵剑模范也。上清真人亦皆带剑，上清之剑，并是太极所造耳。故此经为太极之法，乃四真人定范，何必须昆吾之金、割玉之铤耶？此盖明不必须精铁所存者，模范而已。王子乔剑，乃凡下之铁耳。乔山尸解之剑，非昆吾之流金也。轩辕驾龙玄圃，是步纲之术，为解化后，乃行前真，多有此例。太极上化符，以飞精书纸，盛以紫囊。欲去时，以系剑镮右，以曲晨飞精书剑左面，令至剑杪也。又太极藏景符飞精书纸，盛以绛囊，欲去时以系剑鞘右，以曲晨飞

精书剑右面，令至剑杪也。又太极篆形府以飞精书纸，临去之日服之，身生七色之云，自有电光。右以曲晨飞精书剑背，令皆两刃之际也。又太极解化符，恒日服一符，七年化去，朱书竹中帛秘要也。是合曲晨丹成，临欲解化时以题剑。七年以后，朱题剑亦能解化。

陶隐居曰：晋永嘉中，刘愠呼麦切。奇识，亦云是异人作此剑，乃方佛符字殊细，设娄罗镮曰大乘法，而铁甚快利，宋来便恒供御卫，名曰刘愠铍尚千牛刀，同宝女已易去镮麾刻处，亦渐渐欲灭。又见有四五故镮，并相似如一，不知其剑身何在。东山顾居上亦造此剑。诸人有同时共制者，今犹存焉。大抵违谬不可具说，乃有铜铸作镮，以钉铸着故刀。如此并可以类推。今此仪式，惟是陶隐居所匠深构心解，亦谓理极，未知必同太极模范不耳。凡试刃之利钝，取中形芒数枚急束，以一发悬其抄，系于杖头，令一人执之。乃以刃一斫，芒断而发犹连，计芒多少为优劣。刘愠铍千牛刀皆旧斫十三芒。又有一百炼刚刀斫十二芒，国中惟称此为绝。而近造神剑，斫十五芒。观其铁色青澈，光采有异，盖薛烛所谓涣如冰之将释者矣。顷来有作者十余人，皆不及此。作刚朴是上虞谢平，凿镂装治是石尚方师黄文庆，并是中国绝手。以齐建武元年甲戌岁八月十九日辛酉，建于茅山，造至梁天监四年乙酉岁敕令造刀剑形供御用，穷极精功，奇丽绝世，别有横法刚。公家自作百炼，黄文庆因此得免隶役，为山馆道士也。《周礼》制剑长三尺，柄居五寸，是六分之一也。内刃广二寸半，重古秤一斤四两，今秤三斤十两也。今公家剑长四尺七寸，柄居一尺五寸，是三分之一小减也。刃广一寸六分，轻重不定。此宝剑长三尺九寸，广一寸四分。而经有刀剑两名。晋武帝大始十年，中书监荀勖及张华等校定钟律八音，不与古乐相谐。由汉来用尺渐长，乃更依《周礼》积黍法制尺，以量铸新器，募求古物，得周世正玉律，比之毫厘无差。因击古钟，以律命之，亦皆响合，兼以七种古物相课皆会。又得汲冢竹简，亦长二尺四寸。于是施用，谓之古尺。阮咸听荀乐声以为高功，非兴国之

音。咸亡,后有人掘地得铜尺,长荀尺古尺之四分半。时人以阮咸之解音,遂复施行,谓之官尺,令司农相承以制五尺,并取积寸以作斗斛也。宋元嘉中,大将军彭城王义康制物每欲广大,又加官尺寸半。民间复有相与用之,至今谓之为尚方。御府都水材官用尺,乃复长民一分,推如众例,则以古尺为胜。钟律宫商,自然响会,是合神精冥数。且周世又二真制剑之时,兼荀张穷极精功,时又有束皙、雷焕之徒,妙贯神鬼,阮咸虽善音乐,而性度纵诞,不能清切,故以单缓为好耳,掘地铜尺犹应是后汉时物也。梁天监四年,又更校尺以调正钟律,定用张荀古尺半分,于事合衷。今施用名曰法尺。

又曰:若欲潜遁名山,随时观化,不愿真官,隐浪自足者,当修剑尸解之道,以曲晨飞精书剑左右面,先逆自托疾,然后当抱剑而卧也,谓先伪称疾。寝卧数日,乃密脱剑青囊,拔出题书及系符。都毕,于是抱之而祝,须天马迎至,解衣而游,勿令人知觉也。又以飞精药密拭剑镮,呼剑名字。祝毕,忽见太一以天马来迎于寝卧之前,于是上马。若女子,则以辎轿来迎。古来诸仙多有托以余物,或用竹杖,或巾屐。惟鲍靓用太清刀法,此神变欻恍,假类会形,不可以理趣相求,真奇事矣。天马者,吉光腾黄之兽也。古画图有此兽形,皆昔真人所显相传示也。吉光似鹿,腾黄类马,男则单骑,女则驾轿也。太极真人命太一使者赍马执控,并迎以宝衣。欻忽而来,不知所以然也。太一主仙变也,马去之时,虽众医侍疾,子孙满侧,则我易服束剑,流景变迹而不觉我之云为也。所谓化遁三辰,巅徊月精,呼吸万变,非复故形者也。

又曰:极上化符以飞精书纸,盛以紫囊。欲去时,以系剑镮,藏景符以飞精书纸,盛以绛囊。欲去时,以系剑鞘。诸仙人多以竹杖,不必尽得剑法。或是太清术耳,假物变化,不可一类求之。

又曰:夫修下尸解者,皆不得反望故乡。上解之道名配紫简,三官不得复窥其隙,但畜神剑,与之起居相随。十三年自能化形,不必须药书之,若不辨作药,七年之后,但以丹书剑,亦能潜化也。

单行此法，似不得反故乡矣。自不及曲晨之妙精，吉光腾黄之延控也。虽单此，犹贤于太清杂法，兼得改形练化，游宴太极，其用他药得尸解，非是灵丸之化者，皆不得反故乡。反故乡，三官执之也。太清尸解之法，那得比太极之化遁乎？太清尸解法，五符中有太玄阴生符。又用牛脂煎锡药丸两事耳，无复余方也。佩用制剑之法，具在符图诀中。其后用解化之道，又非常修之事，故并不载。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六

道部八

道　士

《太霄经》曰：人行大道，谓之道士。又云：从道为事，故称也。周穆王因尹轨真人制楼观，遂召幽逸之人，置为道士。平王东迁洛邑，置道士七人。汉明帝永平年，置二十一人。魏武帝为九州置坛，度三十五人。魏文帝幸雍，谒陈炽法师，置道士五十人。晋惠帝度四十九人，给户三百。

《真诰》曰：刘翊字子相，后汉人也。世居颍川，家富，以济贫为事，为陈留太守。后去官，入山为道士。

又曰：淳于斟字叔颙，会稽人。汉桓帝时为县令，入山修道。

又曰：刘宽字文饶，后汉南阳太守，年七十三入华山，服丹枣。

又曰：王朗字法明，太原人也。入茅山，师陶隐居。以梁大通三年正月十四日化。隐居为制铭志，并设奠云："纤冕岂荣，随璜非宝。万里求真，缄兹内抱。"

又曰：陶弘景父真宝，清辩有才学，工草隶，闲骑射、药术。而陶隐居亦善隶书，虽效王书而别为一法，文章尺牍为世所重。

又曰：孙韬字文藏，会稽剡人也。入山师潘四明，参受真法，学摹写，遂大巧妙。后学王书，殊有深意，当时称之。南洞大碑及许长史坛碑，并是韬迹也。陶隐居手为经题，握中秘诀，门人罕能见之。惟传孙韬与桓闳二人而已。

又曰：朱仲尝于会稽卖珠，汉高后时人也。仲以素书倚酒于女儿家。儿盗写，学其术。

又曰：道士不欲临丧损神坏气，所以去世不仕，而独存焉。惟父母及师，不惧性命之伤，必临其丧，以此而伤是无伤也。

《抱朴子》曰：薛旅字季和，燕代人。周武王时，学道于钟山北河。经七试而不过者，由淫佚鄙滞败其试耳。

又曰：郭文举，河内轵县人。入陆浑山学道，独能无情意不生也。

又曰：吴大帝时，蜀中有李阿者，穴居不食，累世见之，号八百岁翁。人往问事，阿无所言，但占阿颜色。若欣然则事吉，若惨戚则凶，若含笑则大庆，微叹则深忧。如此之候，未曾不审也。一旦忽去，不知所之。

又曰：范零子少好仙道，如此积年。后遇司马季主，季主同入常山中。积七年，入石室北。东角有石瓮，或作石牖。季主出行，恳戒之曰："慎勿开。"零子忽发视之。季主还，乃遣归。后复召至，使守一铜匮，又戒勿发。零子复发之，季主乃遣之，遂不得道。

又曰：冯良者，南阳人。少作县吏，年三十为尉佐史。迎督邮，自耻无志，乃毁车杀牛，裂败衣帻，去，从师受《诗》、《传》、《礼》、《易》，复学道术占游候，十五年乃还。州郡礼辟不就，诏特举贤良高第。半道委还家，年六十七弃世，东度八山，在鹿迹洞中。

又曰：安丘望之字仲都，京兆长陵人也。修尚黄老，汉成帝重其道德，常宗师之，愈自损退。成帝请之，若值望之章醮，则待事毕，然后往。《老子章句》有安丘之学。望之忽病笃，弟子公沙都舆于庭树下，望之晓然有痊。时冬月，鼻闻李香，开目则见双赤李著枯枝。望之仰手承李，李自堕掌中。因食李，所苦尽除，身轻目明，遂去，莫知何在也。

《道学传》曰：燕济字仲微，汉明帝时人也。少好道德，不仕，周游名山。后居武当山，寝息无常所。或因积石，或倚大树，四时衣服不变。恒散发，亦有练巾。

又曰：鲍靓字太玄，上党人也。汉司隶鲍宣之后，禀性清慧，学

通经史，修身养性，蠕而充切。动不犯。闻人之恶，如犯家讳，人多从受业。扬道化物，号曰儒林。

又曰：王嘉字子年，陇西人也，在东阳谷口凿岸穴居，其徒数百，各自穴处。为人貌短陋而聪察滑稽，有问世事善恶，终不直说，过率有验。

又曰：严遵(守)[字]君平，蜀郡人也。修道自保，与人子言孝，与人臣言忠，与人弟言顺，各因其发，导之以善。

又曰：王远字方平，常降蔡经家。须臾，麻姑至，骑从半于方平。麻姑手爪如鸟，经私心曰："时背痒，得搔之佳也。"方平曰："姑神人，汝何遽此?"遂鞭之。经愿从方平学道，方平使背立，从后观之曰："心邪，不可教之仙道。"乃与度世术。

又曰：庾承仙字崇光，颍川人。明老庄，隐文江县白水台。立庐舍讲肆，儒士释老受其学。隐居江南，累诏不出。后来始兴讲《道德经》，剖析凝滞。

又曰：薛玉宝字延世，沛国人也。梁时师玄圃先生，以文章见美。善书翰，尝书一章于崇灵观道正省壁上，见者玩之也。

又曰：东乡宗超字逸伦，高密黔陬人也。尝露坛行道，奁中香尽，自然满溢。又炉中无火，而烟气自生，氤氲周遍，久之不歇。

又曰：张裕，天师十二世孙，起招真观植名果，尽山栖之趣。梁简文为制碑。

又曰：晋陵人钱妙真，于茅山燕口洞得道，门人立碑于茅山。邵陵王为观序，今具存焉。

又曰：梁武帝天监二年，置大小道正。平昌孟景翼，字道辅，时为大正，屡为国讲说。四年，建安王伟于座问曰："道家经教，科禁甚重，老子二篇，盟誓乃授，岂先圣之旨，非凡所说耶?"景翼曰："崇秘严科，正宗妙化。理在相成，事非乖越。"

又曰：刘法先，彭城人也。时顾欢著道经义，于孔德璋多有与夺。法先与书讨论同异。顾道屈服，乃答曰："吾自古之遗狂，水火

不避。得足下此箴，始觉醒悟。既往狂言，不足在怪。”又云：法先每见道释二众，亟相是非，乃著息争之论。顾欢又作《夷夏辩》。或及三科，论明释老同异。

又曰：张诜，吴郡嘉兴人也。善玄言，屡讲老子，修行上道，讨论上经，人自远来集也。诜寻求真秘，甚识宗尚。

又曰：陈景尚，吴人也。善讲诵，道释中皆不可及。制灵书经，大行于世。梁邵陵王甚重之，召景尚随王之郢，终于江夏。

又曰：桓阔字音舒，东海丹徒人也。梁初，昆仑山渚平沙中有三古漆笥，内有黄素写千君所出《太平经》三部，村人惊异于经所起，静供养，先呈陶隐居。隐居云：“此真千君古本”。阔将经至都，便苦劳疟，诸治不愈。陶隐居闻云：“此病非余，恐取经为咎，何不送经还本？”即依，二日送，寻愈。

又曰：曹宝字世珍，丹阳人。善为步虚两京冠，绝贵，游见者皆称赏焉。

又曰：严智明字惠识，晋陵人也。受性有善声，幼工诵咏声。明帝有疾，每引法众于内殿行道，闻智明咏经，甚怀赏悦，云疾为之愈。及法席既解，智明还外，帝中夜不安寝，敕呼智明对御转诵，即觉欢。

又曰：徐师子字德威，东海人也。陈武帝立宗灵大观，引德威为观主。后卒，文皇敕赍秘器葬焉。

《太平经》曰：严寄之字静处，丹阳句容人也。为道士，事亲至孝。住石渚观，母老，不敢远离。乃迎母，于观边立小屋，以尽温清。母终，毁瘠过礼，识者嘉之。

又曰：郗愔字方回，高平金乡人，为晋镇军将军。心尚道法，密自遵行。善隶书，与右军相埒。手自起写道经，将盈百卷，于今多有在者。

又曰：张孝秀以王元规笔迹妙巧，频相请屈。元规但玩泉石，终日抚琴啸咏，了不执笔。临还，止为行书数行而已。孝秀雅相推

惮，弗敢固祈。今简寂馆长榜犹有笔迹也。

又曰：许思玄者，许远游之弟也。生而好道，儒雅知名。晋简文帝为俗外之交也。

又曰：任敦尚，博昌人。永嘉中，投茅山讲道集众。敦窃叹曰："众人虽云慕善，皆外好耳，未见真心可与断金者。"

又曰：晋陆纳为尚书令，时年四十，病疮，告杜恭云："弈世短寿，临终皆患此疮。"恭为奏章，又与云飞散谓纳曰："君命至七十。"果如其言。王右军病，请恭。恭谓弟子曰："右军病不差，何用吾。"十余日果卒。

又曰：蒋负刍，义兴人也，与晋陵薛彪之为俗外之交。去来茅山，有志栖托。齐永明中，暂下都。陶隐居一遇，便尽素契。陶后解绂结宇中茅，中茅山也。仍请负刍度岭相就，经典药术常共论之。

又曰：杨超字超远，东海人也。出入事陶隐居，往复与陶论难，得为入室。

又曰：诸慧开字智远，吴兴乌程人也。每以戒行自修，拯济为务。齐大明八年，天下饥馑，慧开有少谷实，乃悉分赈，乡邑赖之。有三人积饥食饱而致死，其家诉县，称慧开饲杀饿人，苦相诬谤。邑令笑曰："乞食饱死，反怨主人，法无此科。"遣而不问。

又曰：濮阳者，不知何许人。事道专心，祈请皆验。郑鲜音弟。女足跛，阳疗之，寻差。晋简文废世子，无嗣，时使人祈请于阳。于是中夜有黄气起自西南，遥堕室，尔时李皇后怀孝武。

又曰：许迈字叔玄，少名映，后改名远游。志求仙道，入临安西山，经月不返，人亦不知其所之。先娶散骑常侍吴郡孙宏女为妻，迈居临安山中，为书谢遣其妻，云："欲闻悬雷之响，山鸟之鸣，自为箫韶九成，不胜能也。偶景青葱之下，栖息岩岫之室，以为殿堂广厦，不能过也。情愿所终，志绝于此。吾其去矣，长离别矣。"

又曰：褚伯玉字元璩，吴郡钱塘人。早慕冲虚，年十八，父为娶妇入前门，伯玉后门出，往剡，居瀑布山。性耐寒暑，在山三十余

年，隔绝人事。一说云：伯玉初游南岳，路入闽中，飞湍走险。伯玉泊舟晚濑，冲飙忽起，山水暴至，激船上巅，崩落绝嶂。徒侣以为冰碎，缘阻寻求，见伯玉自若，以小杖扬舟，涉不测之泉，众以骇伏。入霍山而去。初隐瀑布山，齐高祖钦其风，欲与相见。辞以疾而去。帝追恨，诏瀑布山下立太平观，孔稚圭立碑。

又曰：张陵博学，及河洛天文，悉穷其妙。静处衡门，不求闻达。弹琴咏诗，顺志而已。

又曰：龙威丈人，山中得道者也。时人莫知其名，号曰山隐居。傲然不群，高绝人世。

又曰：陶弘景字道明，魏郡平阳人也。自号华阳隐居，常谓人曰："我心恒如悬镜，触物不遗。"好行阴德，拯济困穷，合施诸药，远近赖之。平生未尝昼眠，看书必至半夜。好闻松风之声，少绝肥腻。晚惟进瓠答、紫菜、生姜，饮酒能至一斗而断不醉也。

《老氏圣纪》曰：神医中岳仙人成公与，以姚氏泓十五年七月六日仙化，门徒欲厚葬之。与忽然重起曰："道士绝累，与俗有殊，胡为哀哭厚葬？但建修斋功，此乃合太古淳真人法也。"言讫而化。明日中时，有叩石室者，门人出视，见两童子，引入户，公与歘起去。葬于巩县界洁素里。

又曰：孟道养字孝元，外名援，平昌人。少时闻有法席，不问远近，往观听焉。及长，性沉静，学专为己，不求闻达。闭户开窗，披书玩古。及入室，读诵声才出口，有刘缓、戴诜相造，研论窗玄理，各叹伏，以为迈绝。

又曰：吴猛字世云，豫章人也。性纯孝，夏夜在父母侧，不敢驱拂蚊蚋，恐去己而集亲。年三十，邑人丁义士奉道以术传之，乡人隐铜为设酒，既去，酒在器中不耗。道士舒道云病疟比年，猛授以三皇诗使讽之，顿愈。尝还豫章，以白羽画江而渡。县东有石笥，历代未尝开。猛往发之，多得简牒，古字不可识。县南有峻石，时立千仞，猿狖不能上，猛仗策登之。县令新蔡千庆好畋猎，猛屡谏

不听。后庆大猎，四面引火烘天，而猛坐草中自若，鸟兽依附左右，火不能及。庆大骇，因是悔。王敦于坐收猛，俄失之，敦大怒。是岁敦败。猛登庐山，见一叟坐树下，以玉杯承甘露授猛。又有玉房金室，见数人与猛语，若旧相识，设玉膏终日。猛又乘铁船于庐山顶。

又曰：钱妙真，晋陵人也。幼而好道，便欲离俗，亲族逼以适人，泣涕固免，遂居大小二茅山。后往燕口洞，手裁书并诗七章与陶隐居。

又曰：孔灵产，会稽山阴人也。遭母忧，以孝闻。宴酌珍羞，自此而绝。饘蔬布素，志毕终身。父见过毁恻然，命具馔。灵产勉从父命，咽以成疾。父以人有天性不可移，遂不复逼。深研道几，遍览仙籍。宋明帝于禹穴之侧立怀仙观，诏使居之。迁太中大夫，加给事。高帝赐以鹿巾猿裘竹素之器，手诏曰："君有古人之风，赐以林下之服，登泛之日，可以相存也。"

又曰：张绎字士和，吴郡人也。奖励学徒，整肃法事，屡讲众经，理致深密，词端华辩，当时所宗。梁武帝雅相钦赏。时陶隐居著《法检论》，明释老二教。绎往复讨论，甚有条理，隐居嘉焉。专心道法，居贫守约，善八体书，别制云篆。作《茅山南洞碑》，甚工。

又曰：宋文同字文明，吴郡人也。梁简文时，文明以道家诸经莫不敷释，撰《灵宝经义疏》，题曰谓之通门。又作大义，名曰《义渊》，学者宗赖，四方延请。长于著撰，讷于口辞。

又曰：王遂起，太原人，为集真观主。性少眠，纵卧熟，犹觉人语。言论相涉，即领其辞，莫不叹其清寤。

又曰：昼夜不卧，日月合光。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七

道部九

斋　戒

《太上经》曰：思神、录气，习法、登阶，名之为斋。

太极真人曰：斋莫过乎灵宝，其法高妙，不宜于世。仙圣口诀，秘而不书。太一斋法，玄之又玄。

《指教经》曰：奉道不斋戒，如无烛夜行，失道自苦耳。

《太真科》曰：修三守一斋为本基，学道以斋戒为本。太上所重，老氏所营，仙真所赖。

又曰：道士能日中一食，不餐秽恶。随月斋戒，昼夜不怠。不害一切，拔度蜎飞，当得至道。

又曰：道士修经习业，以《道德》二篇为先，斋戒受之，度人济已也。

又曰：救解父母疾病，当斋官露台。斋中奏子午章，苦到必感。

又曰：玄清玉皇之道，上皇天帝授太微天帝君、三元紫精君、真阳元老君，后以付太上道君，以传金阙李君。李君传太灵真人南岳赤君，又紫元夫人以传清灵王君。王君传南岳魏夫人，夫人传杨君，使授许长史及掾。授受者斋戒七日。

又曰：众真授道，先斋戒百日，或三十日，或十日。又当先告斋一日，以洗素心。三千年六传，寻上经斋戒无如此者。行之十四年，太上迎以玉轮，登上清为上真。

《三皇经》曰：凡斋戒三事，以定心口身之业也。

又曰：凡斋戒，讲读元谱大经，佩服内文，以成其道。

又曰：凡斋者，佩服三皇内文，以成隐显道。

《登真隐诀》曰：道斋谓之守静，谓斋定其心，洁静其体，在乎澄神遣务，检隔内外心斋者也。

又曰：修道之人须斋戒，礼谢七世之愆。

又曰：上清每以吉日会五真，凡修道之人，当其吉日，思存吉事，心愿飞仙，立德施惠，振救穷乏，此太上之事也。当须斋戒，遣诸杂念，密处静室。

《真诰》曰：斋戒不可杂处，必乱正道也。凡甲寅庚申之日，是尸鬼竞乱，精神躁秽之日。当斋戒不寝，遣诸可欲。凡五卯之日，常当斋戒，入室东向，心拜在神念气，适意所陈。

又曰：汉建安中，左慈闻句曲山在金陵，通峨眉罗浮，故渡江寻之。遂斋戒三月而登此山，乃得其门入。茅君受以三种神芝，宿启功仪，曰："捧香仙女下卫斋戒之人。"

又曰：太极真人受太上口诀，千岁五传，依隐书之制，斋戒五日，乃授立约。

《珠囊》曰：凡入五岳，以甲子上旬之日沐浴，斋戒七日乃行。若名山有芝英奇药者，奉之作素奏丹书其文，乞登仙度世，飞行上清。再拜，放自鸡犬各一于石上而去，然后求芝英奇药，所欲必获。恶鬼老魅不敢试，人若学道不知此术，入山多厄。

《抱朴子》曰：家有三皇图，必先斋戒百日，乃召致天地五岳社稷之神，后圣君命清虚小有真人撰集上仙真箓，总名为上真正法，以慑万邪。百年再授于人，须斋戒方得。

《三元品经》曰：学道之本，当先修中元。斋戒之法，赎罪谢过于太真，则书名玄图。

《灵宝赤书》曰：元始五老诸天帝皇帝，以岁六斋之月，会于上三天灵都宫，元阳紫微之台，集算天元，推校运度。又云：紫微宫旧格丹书白素，斋戒百日诵之。

《太素玉箓经》曰：斋戒存思，诵习此经。精进无怠，神通智达，

位为太素真人。

《太平经》曰：真人云：人之精神，常居空闲之处，不居污浊之间也。欲思还神，皆当斋戒香室中，百病自除。不斋戒则精神不肯返人也。皆上天共诉人，所以人病积多，死者不绝。

《八素奔辰诀》曰：七曜五星，审识形色，见之早晚，于庭伺之。若晦冥之夕，皆于寝室存念，斋戒修行，如存奔日月之法。日中赤气紫芒者，为曜灵九神华芒也。月中黄气白光，八朗之芒，是为月华夜精，道人皆知。服日月之气，而吸九华灵芒，能修存奔日月之道。安妃授杨君书二卷，皆是奇法。日月之道，甚多高妙。

《上清金阙灵书》曰：太上之吉会日者，高真集宴庆献之日也。回元者，太上之更始日也。甲子阴阳之首气，月晦改度之初萌，故为新日也。不知此日者，不得解罪除过，不得刻简上真。当须斋戒，于是日思存吉事，此回元诀也。

又曰：《黄庭内景经》一名《太上琴心文》，又名《大帝金书》扶叶大帝君宫中尽诵此经。金简刻书之，故曰金书，又名《东华玉篇》。东华者，方诸宫名，东海青童君所居也。其中仙曹多斋戒诵咏，刻玉书之。

又曰：太极左真人曲素诀辞，一名《九天凤气玄丘大真书》。太上授太极左真人，真人传东海方诸宫青童大君，使传道士宿有名应神仙真人者。佩之二十年，得见三元君斋戒青金之誓，以代盟约。

《八道秘言》曰：欲行九真之法者，斋戒静室，至须专寂心祷，飞仙上登紫庭。

又曰：九天凤气玄丘真书，玄都丈人仙科授佩，斋戒三日，佩之者得仙。

《道德经序诀》曰：尹喜知紫气西迈，斋戒想见道真。及老子度关，授二篇经义。

《灵书经》曰：十部妙经，金字玉简，诸天真仙斋戒月日，上诣玉京诵其文。

《威仪经》曰：斋戒景福，度人先为，先人后己，与志玄同。一本行书日，授灵宝赤书者，必先斋戒。

《东卿司命经》曰：先师王君昔见授《太上明堂玄真上经》，斋戒休粮，存念日月，咽服光芒之液。常密行之，此上真道也。太上玄真经先盟而后行，行之然后可闻玉佩金珰之道耳。季伟昔长斋三年，竭诚殚思，乃能得之。神光映身，然后受书，此真玄之道，要而不烦，吾常秘宝藏之囊肘，故以相示慎密者也。好道者欲求神山，宜先斋戒登山。昔左慈斋戒三月，拜礼灵山，竭诚三年，然后二茅君引前。

又曰：《黄庭内景玉经》曰："扶桑太帝君命赐谷神王传南岳夫人，授受斋戒九日。"

又曰：《三元真一经》，金阙帝君所守，东海小童以传涓子，涓子传苏君，苏君传周君。授受斋百日，或五十日，或三十日，或七日。四十年传一人，十人止。后圣道君命清灵小有天王修集上仙真箓总名，紫元夫人传王君，王君传南岳魏夫人，夫人传杨君，杨君传许掾，授受斋三日，或七日。凤真之文，大上授太极左真人，真人传东海方诸君、青童君，此亦众真相传，授受斋三日，佩之九年，得见二元君于上清金阙。

又曰：《太上智慧经》太上付上相。又紫元夫人传王君，而王君传南真，南真传杨君，今授许长史掾，授受斋戒五十日。

又曰：太丹隐书飞真之道，存想之法也。此盖杨君止抄一经，诵以与长史耳，亦独九真之龙书也，未见斋戒之法，不可遽行。《真诰》有朝太素法云：受洞决旋行，太丹隐书存三元洞房者，即谓此也，但不具耳。世有周君学注洞房事，亦是抄耳。此经语而注之，为施修之法，未见真本而事旨不具。

《名山记》曰：大茅山有小穴口，石填之，但精心斋戒，可得而游，中茅山东亦有小穴，穴口如狗窦，劣容人入耳。愈入愈阔，外以盘石掩塞穴口，故余小穿如杯大，使山灵守卫之。此盘石亦时开

发，若勤恳斋戒，寻之得从而入，易于常洞口。好道者欲求神仙，宜预斋戒，则三茅君于句曲见之，授以要道。入洞门句曲，有五门，立志斋戒三月，寻登此门者可入矣。

《九天经》曰：玉辅上宰斋戒建节，侍于太清。

《法轮经》曰：仙公斋戒，未及岁年而感召天真下降净室。

又曰：念真斋戒，缄口慎言。

《灵宝大戒经》曰：不受大戒，徒为长斋。

《四极明科经》曰：凡学上清之道，奉其宗师，入室斋戒。

《太上科》曰：凡经从师受，皆真官侍卫，须斋戒讲诵。

《雌一五老经》曰：长修善行，日中乃饭，斋戒三年，乃得受《太洞真经》。

《太上丹简墨箓》曰：道之去圣日已远矣，传写科戒谬误者众。若有所疑，师不能解者，可斋戒一月，求灵应之审。灵仙感降，报语于人。

《传授经》曰：斋者，简素为上，神先映身。

《集仙箓》曰：昆仑玄圃见正一真人，勤苦斋戒，读经崇道。

《太宵琅书》曰：立三本书，一为长镇，一为供斋，一为研习者。常自随所住室中，别置格上，躬自出入，勿使委非。其所写经之时，须先斋戒。经中有图，图或别卷，各有侍官典图。真吏请问经，曰："道不存师，斋诵无感。"

《玉佩金珰经》曰：众真登太琼台，斋戒三月。

《崆峒经》曰：太上道君斋戒于西那玉国罗浮之岳。

又曰：青精饵饵方，太极真人传王君，授受之际，斋戒十日，二千六百年传十人。云牙玉方，王君传南岳魏夫人，斋戒五日，服之可以绝谷，去尸虫。王君游观天下，诣龟山，斋三月。又斋戒三年，诣太素。还西城，又斋三月。受书周君，少遇中央黄老君游丹城，乞长生度世之道。授以上真之道，乃还，登常山石室中，斋戒念虑，久历岁时，后仙去。

《道学传》曰：左敦字尚隐，云阳人。云阳山即茅山也。敦所居山舍西十五里，有一石室，西南二里，复有一石室，皆容数十人。西南室，父老传云，有铜牛出，皆铜鞘铜卷，相传号为铜室，曲入至深，立北通潢池，而洞昆仑。每三元斋戒之日，敦往二室祈祷，皆仿佛真形。

又曰：陆修静字元德，吴兴人。太始七年，率众建三元露斋。

《太真上仓元上录经》曰：凡有生之域，清少浊多，秽障相缠。行善不立，邪气来侵，强魔守试。上学之人，斋戒存思，禁隔嚣尘。非类之物，唐突去来，皆是秽浊。当择日斋戒，佩破淹之符，以升玉清。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八

道部十

养　生

《太平经》曰：养生之道，安身养气，不欲喜怒也。人无忧，故自寿也。

又曰：一者，数之始也，生之道也，元气所起也，天之大纲也，故守而思一也。子欲养老守一最寿，平气徐卧，与一相守，气若泉源，其身何咎。是谓真宝，老衰自去。

又曰：古者三皇之时，人皆气清，深知天地之至情，故悉学真道，乃复得天地之公。求道之法，静为基先，心神已明，与道为一，开蒙洞白，类如昼日。不学其道，若处暗室而迷方也。故圣贤遑骇。

《太上经》曰：守一则谛定心源，守静则存神忘形，定气通无，道成真降。

《三元真一经》曰：体百神者，耳为帝君之窗门，目者太一之日月，鼻者三元之丘山，口者绛宫之朱渊，眉者白元之华盖，发者明堂之林精，舌者元英之龙辕，齿者胃宫之威力，手者胆神之外援，足者肾元之灵关，阴极者洞房之真机也。

又曰：涓子授苏林守三真一之道，后林复诣涓子寝静之室，无复之矣。留一纸书置卧内，以与林也。其文曰："五斗三一，大帝所秘，精思十二年，三一见相，授子书矣。但有三一，长生不灭，况复守之乎？能守三一，名刊玉札，况与三一相见乎？加存洞房，为一清公；加知三元，为五帝君后，金阙帝君，所以乘景迅云，周行十天

者，实由洞房，三元真一之道也。世之学者，皆尊守一，当令心朴神凝，体专诚感，所以百念不生，精意不散，但有三月，内视注心，一神系念，不散专气，致和由朴之至也，得之速也，自朴散真离，华伪互起，争竞乱生，故一不卒感，神不即应，非不欲往存之者。不专思之者不审，故起积年之功，绝有仿佛耳。三一之法，上清真书之首篇，高上之玉道，神仙之津途，众真之妙诀。子能守一，一亦守子；子能见一，一亦见子。一须身而立，身须一而生。守一之戒，戒于不专，专复不久，久不能精，精不能固，固而不恒，则三一去矣，身为空宅。

《五符经》曰：知一者，无一不知也；不知一者，无一能知也。一者至贵，无偶之号。必欲长生，三一当明；思一致饥，一与之粮；思一至渴，一与之浆。一能成阴生阳，推行寒暑。其大不可以六合隐，其小不可以毫芒兆。能暇能豫，一乃不去。存一至勤，一能通神。少饮约食，一乃留息。知一不难，难在于终。知真不为，与不知同，求之不已，登彼玉清。

又曰：养其气，所以全其身。

又曰：食气者，常有少容。

《老子》曰：道言微深，子未能别。撮其枢略，慎戒勿失。先损诸欲，莫令意逸。闲居静处，精细斋室。丹书万卷，不如守一。当制念以定志，静身以安神，宝气以存血，思虑兼忘，宜想内视，则身神并一；静思期真，则众妙感会。专精积神，不与物杂谓之清；反神服气，安而不动谓之道。

又曰：善摄生者，陆行不遇兕虎，入军不被甲兵。兕无所投其角，虎无所措其爪，兵无所容其刃。

《太上真经》曰：一乃无像，求之难得，守之易失。易失由识劣，贪欲滞心，廓然无为，惟在守一。积而未极，皆由渐升，当在三元谛识神气，状貌名字，出入有无，生镇三宫，尸毒自去，圣真仙经，随因授之。

《八素经》曰：凡学至道，谛定其心，除患清身，知变革虑正。身

清然后心定，心定则道成，道成则真降。凡存一守神，要在正化。正化由定心，心定则识清，识清则会于道。

又太极真人曰：古人为道也，玄寂静神，念真存元，示渐引末，归识源神，知而能见，见而能从，从而能习，习而能坚，坚而能成，成而不居。善人在于天下如橐籥乎？非与万物交争，其德常归焉。以其谦虚无欲也。欲者凶害之根也，无者天地之元也。莫知其根，莫知其源。圣人者，去欲入无，以辅其身也。

《太一洞真经》曰：两耳名为六合之高窗也。

又云：齐中名曰受命之宫也。

又曰：养生之道，耳目为主。杂视则目暗，广听则耳闭。

《裴君内传》曰：夫求道者，要先令目清耳聪为主也。且耳目是寻真之梯级，综灵之门户，得失系之。《仙经》曰：养生以不伤为本，此要言也。

《太清真经》曰：一切含气，莫不贵生。生为天地之大德，德莫过于长生。长生者，必其外身也，不以身害物，非惟不害而已。乃济物忘其身，忘其身而身不忘，是为善摄生者也。真道养神，神能飞化。

《太上三元经》曰：养生之道，必爱气存神，不可剧语大呼，使神劳气损。是以真人道士，常吐纳以和六液。

《玄示经》曰：夫形体者，特生之具也，非所以生生也。生生乃以素朴为体，以气为元，以神为形，此乃生之宫庭也。以无为育其神，舒释玄妙之门，往来无形之间，休息于无邻，此所谓得玄明之生源。又云：外想宜绝，内注玄真，然后长生可保。

《妙真经》曰：道人谋生，不谋于名。胸中绝白，意无所倾。志若流水，居若空城，积守无为，乃能长生。

《众真戒》曰：性躁暴者，一身之剧贼，求道之散梯也。用之者真去，改之者道来。每事触类，皆当柔迟而尽精洁之理。如此几乎道也。神者天地之所驰也，颐神养性，行生道气，以度难也，此乃上

圣真人达识也。夫为道者当行此，以载其身。

《太一帝君经》曰：若能常行九晨照洞房泥丸之法者，检魂魄，制万邪，清净行之，以致灵仙之气降于寝室，所谓引三光九星，以照百神者也。

《上清列纪》曰：胎闭静息，内保百神，吞景咽液，饮食自然，身必寿考，可得陆仙矣。

《太上真人秘要》曰：夫气者，神明之器，清浊之宗，处玄则天清，在人则身存。夫生死亏盈，盖顺乎摄御之间也。

《太洞玉经》曰：食玄根之气者，使人体中清朗，神明八聪，身有日映，面有玉泽，服饵朝液，悬粮绝粒，道要于金醴，事妙于水玉，所谓吐纳自然之太和，御九精之灵气者也。

《抱朴子》曰：长生之要，在乎还年之道也，延年除病其次焉。有不以自伐，若年尚少壮，而知还年阴丹以补脑，采七益于长谷者，不服饵药，亦不失一二百岁。凡伤之道有数焉：才所不达而困思之，力所不胜而张举之，深忧重怨，悲哀喜乐，汲汲所欲，戚戚所患，寝息失时，沉醉吐呕，饱食即卧，跳走喘息，欢呼哭泣，阴阳不交，积伤至尽，乖养性之方。耳不极听，目不久视，坐不至疲，先寒而衣，先热而解，不欲极饥而食，食不过饱；极渴而饮，饮不过多；不欲甚劳，不欲多汗及多唾；奔车走马，极目远望，多食生冷；冬不欲极温，夏不欲极凉；大寒大热，大风大雾，不欲冒之；五味不可偏多。凡言伤者，亦不便觉，久则损寿耳。是以善摄生者，卧起有四时之早晚，兴居有制和之常制，调利筋骨，有偃仰之方，杜疾闲邪，有吞吐之术；流冲营胃，有补泻之法，节宣劳逸，有与夺之要。忍怒以全阴，抑喜以养阳，然后先将服草木以救亏缺，后服金丹以定无穷。长生之理，尽于此矣。若有欲决意任怀，自谓达识知命，不泥异端极情，不营久生者，安可告养生之言哉。

《登真隐诀》曰：方诸青童云：人学道亦苦，不学亦苦。二苦之始乃同，为苦之终则异，为道者缘苦得乐，不为道者，从辛苦而已

矣。惟人自生至老，自老至病，获身至死，其苦甚矣。心脑积罪，生死不绝，其苦难说，况复不终其天之年老哉？此不为道之苦也。为道亦苦者，清净存真，守玄思灵，寻师劳苦，历试数百，用志不堕，亦苦之至也。此为道之苦，数十年中，为苦之理乃有甚于彼。得道之日，乃顿忘此苦，犹百日之饥一朝而饱，岂复觉向者之馁乏耶？非道则不可。

右英真人曰：夫内接家业以自羁，外综王事以杂役，此亦道之不专也。夫抱道不行，犹无道也，握宝不用，犹无宝也。

紫微元君曰：疾之所生，生乎念多；邪之所兆，兆于心散。念多则事广，事广则累繁，浮泛莫捡，纷竞不息，内煎万虑，外劳百役，形神弊矣，众病安得不兴？高墉重关，犹恐寇至，况辟扉去防，自我致寇也？智以无涯伤性，心以为恶荡真。形来在眼，声发入听，其为关意属想，实有增羡。魂者正神，神贵明信；魄者邪鬼，鬼尚狂悖。飞仙之想触见，必念慈护之情，遇物斯极，以此为心，心即道矣。

《九华经》曰：眼者身之镜，耳者体之牖。视多则镜昏，听众则牖闭。磨镜决牖，则能彻洞万灵，眇察绝响。面者神之庭，发者脑之华。心悲则面焦，脑减则发素，所以精气内丧，丹津损竭。精者体之神，明者身之宝。劳多则精散，营竞则明消，所以老随气落，耄已及之。

《真诰》曰：富贵者，破骨之斧锯，载罪之舟车，适足诲愆要辱，为伐命之兵，非佳事也。是故古之高人览罪咎之难豫，知富贵之不可享矣。遂肥遁长林，栖景名山，欲远此迹，自求多福，保全至素者也。裴君曰：三关常调，是长生之道也：口为天关，手为人关，足为地关。调则五藏安，安则无病。又存五神于体，谓两手、两足、头也。头想恒青，两手俱赤，二足常白者，则去仙近矣。昔徐季道学仙于鹄鸣山中，亦时时出市道间，忽见一人着皮裤褶，柱桃杖。季道乃拜之，因语季道曰："欲学道者，当巾天青，咏大历，踏双白，回二赤。"此五神之事，其语隐也，大历三皇文也。此即太素五神事，

别有经品。

《黄老经》曰：士能遗物，乃可议生。生本无邪，为物所婴，久久易志。志欲外，无能守，以道为贵生。

《太上太真科》曰：一在人身，镇定三处。能守三一，动止不忘。三尸自去，九虫自消，不假药饵，不须禁防。久视之要，守一为先，次行师教。授职随才，依功进位，积德居尊，宣扬妙气，开导后生。

《三皇经》曰：天能守一，覆而不举；地能守一，静而能处；岳能守一，不避寒暑；海能守一，流而不还；人能守一，必得真仙。

《升玄经》曰：道有大法，得之立得，是谓三一之道，当有将军吏兵，断绝恶道。

《上清玉皇》曰：三真者，兆一身之帝君，百神之内始，变化离合，与真洞灵，微哉难言，非仙不传。

《太上素灵经》曰：三一者，一身之灵，宗百神之命根；津液之山，源魂精之玉室。是以胃池体方而受物，脑宫圆灵而适真。太上曰：真人所以贵一为真者，一而已。一之所契，元气造化。一之变通，天地冥合。是以上一为身之天帝，中一为绛宫之丹皇，下一为黄庭之元主。而三之一真，并统身内二十四气以授生，生立一于身。上应太微二十四气真，真气徊和，品物流形，玄神浑分，紫房杳冥。上一真，帝之极也；中一真，皇之主也；下一真，王之妙也。天皇得极，故上成皇极；地皇得主，故上成正一；人皇得妙，故上成众妙。三皇体真而守一，其真极也，得一而已。

《集仙箓》曰：凡动作视息，饮食语言，好恶是非，人各有岁月日时，随其所属，以定其分，此物理之常数也。身有应败之患，神有应散之期，命有必尽之势。夫神在则人，神去则尸，盖由嗜欲乱心，不能忘色味之适。夫修其道者，在适而无累，和而常通，善恶各在报应之理，毫厘无失。长生之本，惟善为基，人生天地间，各成其性。夫气清者聪明贤达，气浊者凶虐痴憨，气刚者高严壮烈，气柔者慈仁淳笃。夫明者伏其性以延命，暗者恣其欲而伤性。性者命之原，

命者生之根，勉而修之，所以营生以养其性，守神以养其命。人之生也，皆由于神，神镇则生，神断则死。所以积气为精，积精为神。故仙者内求，内密则道来；真者修寂，修静则合真。神者须积感则灵通，常能守一，则仙近矣，则与天地共寄于太无中矣。又能洞灵体无，则太无共寄于寂寥中矣。能洞寂则听视不闻见，与道冥矣。道者灵通之至真也，术者变化之伎玄也。道无形，因术以济人；人之有灵，因修而契道。道之要者，在深简易功。术之秘者，惟药与气也。上士服之，升为仙官；中士服之，栖集昆仑；下士服之，长生人间。于是太一元君述还丹金液之要，行于世。

又曰：木公金母者，二气之祖宗，阴阳之原本，仙真之主宰，造化之元先。凝气成真，与道合体，且气之弥纶天地，经营动植，在人为人，在物为物，发大蕴，散无穷。性发乎天而命成乎人。立之者天，行之者道。玄老云致虚极，守静笃，万物将自复，复谓归于道而常存也。长久之要者，天保其玄，地守其物，人养其气。

又曰：商王闻彭祖有道，拜为大夫。每称疾闲居，不预政事。服云母粉麋鹿角水挂。常有少容，性深静，不自言有道。王诣问，莫之告。王于掖庭立华屋紫阁，使祖居之。问延年益寿之道，答曰："欲登天上补仙官者，当服元君太一金丹。此道至大，其次当爱精养神，服食草药，可以长生；其次阴阳运气，导养屈伸，使百节气行，关机无滞，此可以无使病所侵。思神念真，坐忌炼液，皆可以令人长寿。若溯流补脑之要，此甚难行。有怀棘履刃之危，又非王之所为也。吾所闻浅薄，道止于此，不足宣传，人生于世，但养之得宜，可至百余岁。不反此者，是皆伤之也。大醉、大喜、大怒、大温、大寒、大劳、大极，皆伤也。至乐至忧，至畏至怖，至挠至躁，至奢至淫，皆伤也；甚饥甚渴，甚思甚虑，皆伤也；久坐、久立、久卧、久行，皆伤也。寒温得节，饥饱适宜，无思无为，惟清惟静，此可与言修身耳。已得其寿，复养之得宜，则宜长寿，但要莫伤也。冬温夏凉，不失四时之和者，所以适身也。美色曼态，不至思欲之感者，所以通

神也。车服威仪，知足不求者，所以一其志也。八音五色，不至耽溺者，所以导心也。凡此之物，本以养人，人之不能斟酌得中，反以为患。故圣贤垂戒，惧下才溺之流遁忘返，用之失所。故修道之士，皆令禁之，欲以检制之易也，亦由水火，用之过当反为害耳。人不知经脉损，血气不足，内理空疏，髓脑不实，体已先病，故为外物所犯，因风寒酒欲以发之。若本充实，岂有病邪？凡远思羡愿伤人也，忧恚悲哀，人情过乐，忿怒不解，汲汲所爱，戚戚所患，寒温失节，阴阳不交，皆所伤也。男女相成，犹天地相生也，所以导养神气，使人不失其和。天地昼离而夜合，一岁三百六十交，故四时均而万物生，生成不知穷极，所以天不失其动，地不失其和，物不失其生，而能长久也。人不能法天地而有常，减衣绝食，自取死病，愚之甚也。去此修摄节宣之外，则有服元和之气，得其道则邪不能入，此理身之本也。其余含景思神，历藏导引，吞饵服御之事千七百余条。及四时首月，责己谢过，卧起早晏之法，可以教初学之士，引进向善之门，渐正其心而徐息其罪咎，非便能致人得道也。若血脉枯竭，神气凋败，岂鬼神念真而能守之，固未知其益矣。此由凡人为道而求其末，不务其本也。"

又曰：内不养神，外劳其形，元精渐虚，神气困竭。而昼夜服勤，读诵经诀，此亦无益也。诸经万三千首，皆示以始涉之门庭耳。商王具受诸要，行彭祖之亦寿，但不能戒其淫欲耳。

《集仙箓》曰：女凡者，陈市上酒妇也。作酒美，有仙人过其家饮酒，即以素书五卷贳酒。凡开视之，乃仙方养性长生之术也。凡私写其要诀，依而修之三年，颜色更少。数岁，贳酒仙人复来，笑谓之曰："盗道无师，有翅不飞。"女凡随仙人去，不知所之。

又曰：太阳女朱翼得吐纳之道，事绝洞子李修。修著书四十篇，名曰《道源》。常行之道，以柔胜刚，弱制强，如临深履危，御奔乘朽，差之毫厘，丧尔之策，勤而行之，可以长寿。

又曰：太阴女卢金学道未成，当道沽酒，密访其师。会客过，使

问客土数为岁，但南三北五东九西北中耳。一还报曰："客大贤者，至得道人也。我始问一知五矣。"遂问长生之道，得补导之要，蒸丹之方。

又曰：太玄女颛和常曰："人之处世，一失不可复得，一死不可复生，况寿限之促，非修道不可延也。"遂洗心求道，而得其术。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六十九

道部十一

服饵上

《神农经》曰：上药令人身安命延。又云：饵五芝、丹砂、曾青、云母、太一、禹余粮，各以单服，令人长生。中药养性，下药除病。此上圣之至言，方术之实录也。仙药之上者丹砂，次者黄金、白银、众芝、五玉、五云、明珠也。黄精与术，饵之却粒。或遇凶年，可以绝粒，谓之米脯。

《西极明科》曰：上清金液丹经、九鼎神图、太一九转大丹等，凡一百四十卷。

《五符经》曰：胡麻本生大宛，又名巨胜，服之不息，与世长存。五谷之长也，服之可以知万物，通神明。

又曰：真人谓黄精获天地之淳精，依山寄居神化者也。天仙名此为戊己芝。

《玉诀经》曰：元始五常气，以阳光初明，散元始之晖，真人食其景而无穷。

《三光经》曰：三光者，仙道炼胎之术也。泥丸者，体形之上神也。

《吐纳经》曰：八公有言，食草者力，食肉者勇，食谷者智，食气者神。

《仙经》曰：丹为金服之上士也，茹芝导引咽气者，中士也，食饵草木者，下士也。食金丹大药，虽未去世，百邪不近也。若但服草木及饵八石，适可令疾除命益耳，不足却外祸也。惟守真一则剧性

不犯。昔仙公各服一物，以得数百年，乃合神丹金液。韩众服菖蒲十三年，身生毛，日视书万言，皆诵之，冬袒不寒。又菖蒲生须石上，一寸九节已上，紫花者尤善。

又曰：煮石方，东府左卿白石先生造也。皆真人所授，但未见真本。世有两本，以省少者为佳。又，东华真人食石法，即东府也，亦是太清法。

又曰：紫微夫人撰术，序其略曰："吾俱察草木之胜负，若速益于己者，并己不及木之多验乎？所以长生久视，远而更灵。我非谓诸物皆当减于术也，真以术之用今之所要。末世多疾，宜当服饵。夫道有内足，犹畏外事之祸，有外足者，亦或中崩之弊。我见山林隐逸得服术者，千年八百年，比肩五岳矣。今撰术数方，以传好尚，若必信用，庶无横暴之灾矣。"

又曰：南阳酈县山中有甘谷水。所以甘者，谷山左右皆生甘菊，菊花堕其中，历世弥久。临此谷中，居民皆不穿井，悉食甘谷水。食者无不寿，高者百四五十岁，下者不失八九十岁。故司空王畅、太尉刘宽、太傅袁隗皆为南阳太守，每到官，常使酈县月送甘谷水四十斛，以为饮食。此诸公多患风痹及眩冒，皆得愈，但不能大得其益，如甘谷上居民从幼便饮食此水。又菊花与薏花相似，直以甘苦别之耳。菊甘而薏苦，今真菊甚少耳，率多生于水侧，缑氏山与酈县最多，仙方所谓日精、更生、周盈，皆一菊而根茎花实异名矣。其说甚美，而近来服之者，略无所效，正由不得真也。

《八素经》曰：太上曰：飞炼之法，未可得真人之门户。又《四极明科》云：金液丹经，九鼎神图，并真仙之秘书，藏于名山。

《太上太霄朗书》曰：除欲减私，服御吐纳。

《上清列纪》曰：中黄之书皆白帝君所藏于瑶台，说丹药秘法，非有真篆，不得其道也。

《太上丹简墨篆》曰：修金液之术，当得太清丹经。

《太丹隐书》曰：感召灵迹则天人下降，上学之士服日月黄华金

精飞根黄气。

《五厨经》曰：修奉和太，不亏不盈。

《天交上经》曰：太古之人所以寿考者，不食谷也。身安神乐，修道易成。《五符经》云：食月之精，可以长生；食星之精，上升太清。《登真隐诀》云：服云牙可绝谷，去尸虫也，可修真一之道。裴真人曰："喜怒损志，哀乐损性，荣华减德，阴阳寇身，皆学道之大忌，仙法之所嫉也。莫若知而不为，为而不敢散，此仙之要道，生生之本业也。欲得延年，当吞日华。食物多饮，慎便卧，多则生病，卧则荡心，心荡则失性，病生则药不行，学道者慎此。"

刘向《列仙传》曰：务光，夏时人，好琴，服蒲韭根。又彭祖多服水桂云母。中岳人苏林字子玄，本卫人，灵公末年，师仇公，教以服气之法。又尹喜之长沙，服巨胜实。

又曰：刘奉林，周时人也。学道嵩高山，积年，后之委羽山，能闭气三日不息，但服黄连。已及千岁，不能有所役使。

又曰：董威辇，不知何许人，晋武帝末在洛阳白社中，蓝缕不蔽，恒吞一石子，终日不食。

《南岳魏夫人内传》曰：夫人名华存，字贤安，任城人也。晋成帝时，服金屑得道。

《太元真人茅盈内传》曰：金阙圣君命太极真人使正一、玄玉郎、王忠、鲍丘等，与茅盈四节燕胎、流明、神芝、长跃双飞、夜光洞草，使拜而食之。佩玺服衣正冠，北首带符握铃毕，四使者告盈曰："食太极四节隐芝者，位为真卿；食金阙燕胎玉芝者，位为司命；食东宫流明金英者，位为司禄；食长跃双飞者，位为真伯；食夜光洞草者，位为主总左右御史之任。子今尽食之矣，寿毕天地，位当为司命上真东岳卿君，都统吴越之神仙。"

《真人周君内传》曰：紫阳真人周义山字季通，汝阴人也，汉丞相勃七世孙，父浚，官至陈留内史。君年十六，随浚在郡，为人沉重，喜怒不形。好独坐静处，精思微密，常以平旦出日之初，面东嗽

日服气，旦旦如此。

《真诰》曰：衡山张正礼，汉末受西城君虹景神丹方，患丹砂难得，去广州为道士，仙去，飘室为上仙。

又曰：张玄宾，定襄人也，魏武帝时曾举茂才。归乡里，师事西河蓟公，受服饵术方。后遇真人樊子明于少室，授以遁变隐景之道。昔在天柱山，今来华阳内为理禁伯。

又曰：庐江潜山中有学道者郑景世、张重华，并以晋初受仙人孟德然口诀，以入山行守五藏含日法，兼服胡麻，又服玄丹。

又曰：平仲节，河东人也。刘聪乱中夏，仲节度江，入括苍山，体有真气，服饵仙去。

又曰：赵广信，阳城人，魏末渡江，入剡小白山，受李法服气，又受左君守玄中之道。如此积年，或卖药人间，多来都下，市丹砂作九华丹，仙去。

又曰：虞翁生，会稽人也，受仙人介君食日精法。吴时来隐狼伍山，兼行云气回形之道，精思积久，仙去。

又曰：朱孺子吴末入赤水山中，服菊华及术。后遇西归子，从乞度世，西归子授以要言，仙去。

又曰：明星王女者，居华山，服玉浆，山中顶上有石龟，其广数亩，高且三仞。其侧有梯磴达龟背，见玉女祠前有五石(曰)[白]，号曰玉女洗头盆。其中水碧绿澄澈，雨不加溢，旱不减耗。内有玉女马一匹。

又曰：华阴山中有学道者尹受子、张石生、李方回，并晋武帝时人。受仙人管成子蒸丹饵术法，又授苏门周寿陵服丹霞之法。

又曰：范幼冲辽西人，恒服三气法，青白赤气各如绳。服之十年，遂得仙。此高元君太素内景法，旦旦为之，视日益佳。其法简，其事验。

又曰：姜伯真在大横山服石脑。石脑如石，小班色而软。又大茅山东亦有形状员小如曾青，而色似钟乳。繁阳子昔亦服此。

《裴君内传》曰：佛面道人支子元，裴君授以长生内术。又云：寻药之与存思，虽致道同津，而关源异绪。服药所以保形，形康则神安；存思所以安神，神通则形保，二理乃成，相资而有。

《道学传》曰：许迈字叔玄，少名映，后改名远游，与王羲之父子为世外之交。羲之亦辞荣养生，每造远，弥日忘归。诗书往复，多论服饵。

又曰：上清左卿黄观子学道，服金丹，读《大洞经》得道。东府左卿白玉生有煮石方，文德石仙监张叔隐受青精方。太清右公李抱祖，岷山人，受青精食饭方。

葛洪《神仙传》曰：刘京从邯郸张君受饵云丸。

又曰：封君达，陇西人，入鸟鼠山服饵，年百余岁，常乘青牛。

又曰：卫叔卿，中山人也，服云母。

又曰：孔元，许昌人，常服松脂伏苓。

又曰：焦先字孝然，河东人也。常食白石，以分人，熟如煮芋。

又曰：灵寿光，扶风人，年七十余，乃得未央丸方，服之，年二百余岁不老。

又曰：中候上仙范邈，字度世，旧名冰。服虹景丹得道，撰《魏夫人传》。

又曰：清虚真人王褒，字子登，前汉安国侯王陵七世孙。主仙道君以云碧阳水晨飞丹腴二斗赐褒，服之视见甚远，坐在立亡，役使群神。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

道部十二

服饵中

《真诰》曰：七月十五日夜，清虚真人与许玉斧言曰："五公石腴，彼体所便，急宜服之，可以少颜，术散除疾，是尔所宜。次服食饭兼谷，勿违。"

又曰：明大洞，为仙卿；服金丹，为大夫；服众芝，为御使。若得太极隐芝服之，便为左仙公。

又曰：性几乎道，用之真来。紫阳真人云：可令许玉斧数沐浴，濯其水疾之气，消其积考之瑕，此致真之阶也。学养生之道，不可泣泪涕唾，所损甚多。是以真人道士，常吐纳咽味，以和六液。

又曰：昔汉成帝猎于终南山中，见一人无衣，身生毛，飞腾不可及。乃围得之，问之，乃秦宫人。说秦王子婴轵道之事，因宫室烧燔，惊走入山，饥无所食，垂当饿死，有一老人令食松叶松实。其猎者将归，以谷食之，欧吐累日，乃安。一年余死，向不为人获，即仙矣。

又曰：龙述字伯高，京兆人也。后汉从仙人刁道林受胎气之法。又受饵饭方，托形醉亡隐处。

又曰：武当山道士戴孟者，本姓燕名济，字仲微，汉明帝时人也。少修道德，不仕，入华山，饵芝术、黄精、云母、丹砂，受法于清灵真人王君，得长生之道。又裴真人授以玉佩金珰经并石精金光符。

又曰：食草木之药，不知行气导引，服药无益也，终不得道。若

志之感灵，所存必至者，亦不须草药之益也。若但知行气，不知神丹之法，亦不仙也。若得金液神丹，不须他术也。若大洞真经，不须得金丹之道而仙也。人生有骨箓，必有笃志，道使之然。故不学而仙，道自来也。过此以下，皆须笃志。

又曰：东海玉华妃，青童君之妹，降授张微子服雾之法。

又曰：柏成纳气，肠胃三腐。

《三五顺行经》曰：广平真人顶负圆光，执华幡于上帝前，问修炼之法。

又曰：罗江大霍山洞台中有五色隐芝，华阳山亦有五种夜光芝，良常山有萤火芝，其实似草，其在地如萤状，大如豆，如紫华，夜视有光。得食之者心明可夜书，计得食四十七枚者寿。

又曰：包山中有白芝，又有隐泉，其色紫。华阳雷平山有田公泉，且玉沙之流津，用以浣衣佳。

又曰：服九灵日月华者，得降太极之家玄真之法也。

又曰：郎宗字仲绥，北海安丘人；少士宦，后汉时人也，为吴令，学精道术，占候风气。后一旦有暴风庭起，占知洛阳大火烧长夏门。遣人往参问，果尔。朝庭闻之，以博士征宗。宗耻以占术就征，夜解印绶负笈遁去。居华山下，服胡麻得道，今在洞中。

又曰：傅礼和，汉桓帝外孙傅建安也。常服五星气，得道，为含真台主。

《抱朴子》曰：余祖鸿胪，少时尝为临(沆)[沅]令，云此县有民家皆寿考。后徙去，子孙转多夭折。他人居其故宅，又累世眉寿。疑其井水殊赤，乃试掘井左右，得古人埋丹砂数十斛，况饵丹砂者乎！

又曰：上党赵瞿者，病癞历年，众治之不愈。垂死，其家兴载弃之，赍粮送置山谷中。瞿自怨不幸，昼夜悲叹，涕泣弥月。有仙人行过穴口，见而哀之，具问讯，瞿知异人，乃叩头自陈乞哀。于是仙人以囊药赐之，教其服法。瞿服以病愈，颜色丰悦，肌肤玉泽。仙

人又过视之，瞿谢之，乞其方。仙人告曰："此松脂耳。此山中多，汝炼之，可以长生。"瞿乃归家，家甚骇，问得愈状。瞿年百七十岁，齿发豪健，在人间二百余年，入抱犊山去。

又曰：要于长生去留，各从所好耳。服还丹金液之后，若且欲世间者，但服其半。若求仙去，当尽服之。昔安期先生，龙眉宁公，修羊公，阴长生，皆服金丹半剂者也。其止人间，或近千年，然后去耳。

又曰：按《玉钤经》中篇云：立功为上，除过次之。为道者，以救人危为上功也。欲求仙者，要当以忠孝和顺仁信为本。若德行不修，而但务方术，终不得长生也。行恶事大者夺纪，小过夺算。积善未满，虽服仙药，亦无益也。余览养生之书，莫不以还丹金液为大要，盖仙道之极也。昔左慈字元放，于天柱山中精思积久，乃神人授以金丹仙经。会汉末大乱，不遑修炼，而避地来渡江东，志欲投名山以修斯道，从祖仙公又从元放受之。凡授《太清丹经》三卷及《九鼎丹经》一卷，《金液经》一卷。予师郑君者，仙公之弟子也。又于从祖受之，而家贫无用买药，予亲事之。洒扫积久，乃于马迹山中立坛盟受之，并具诸口诀之不书者。江东先无此书，出于左慈。慈授从祖仙公，仙公授郑君，郑君授予。故它道士了无知者。此盖假求于外物，以自坚固。复有太清神丹，其法出于元君。元君者，老子师也。《太清观天经》有十篇，云其上七篇不可以教，授其下三篇，世无足传，当沉之三泉也。下三篇者，正是丹经。其经曰：上士得道升为天官，中士得道栖集昆仑，下士得道长生世间。近后汉末新野阴君合此太清丹，其人有才气，著诗及丹经赞序，言初学道随师本末，列已知识之得道者四十余人，甚分明也。又有九光丹与九转异法，又有岷山丹法。道士张盍蹋精思于岷山石室中，得此方也，至于诸丹法各别也。金液者，太一所服而仙者也。

又曰：长生制在大药，非祠醮之所定也。秦汉二代，大兴祈祷，所祭太一、五帝、陈宝、八神之属，动费亿万，绝无所益。况匹夫无

德，欲以三牲妄祝，以祈延年，惑亦甚矣。

又曰：合金丹之大药，炼八石之气英者，尤忌凡俗闻见，则仙物不成。或云：上士得道于军旅，中士得道于都市，下士得道于山林。此谓仙药已成，未欲轻举，虽三军兵刃不能伤，都市凶祸不能加。下士未及于此，故上山林耳。古之道士，飞炼神药，必入名山。又按入山经可以精思，修饵其药，有太华、恒、霍、嵩少、太白、终南、女凡、地肺、王屋、抱犊、安丘、衡灌、青城、峨嵋、云台、罗浮、阳驾、黄金、大小天台、盖竹、括苍、四望山，皆是正神在其中。其上皆生芝草，可以避大兵大水，不但中以合药也。若有道者登之，则此山之神必助之为福。其药必此诸山者，海中大岛屿亦可合药。

又曰：余师郑君年出八十，先鬓发斑白，数年间复黑。又颜色丰泽，能引强弩，日行数百里，饮酒二斗不醉，上山又体力轻便，年少追之不及。饮食与凡人无异，又不见其绝谷。余问先生随之弟子黄章，言郑君尝从豫章还，于浦中连值大风，遇盗。君推粮以给诸人，已不复食，五十日亦不饥。又不见其所施为，不知以何事也。灯下细书，过少年性解音律，闲夜鼓琴，侍坐数人，口答咨闻，其言不辍响，而耳益料听，左右操弦者数谴，长短无毫釐得逃。余晚为郑君门人，请见方书。告余曰："要道不过尺素上，足以度世。"又曰："君所知者虽多而未精，又意存于外，学不能专一，未可以经深涉远耳。自当以佳书相示也，久许渐得见。短书缣素所写者，积年之中合集，所见当出二百许卷，经不可顿得了也。"

又曰：语余曰：新书卷卷有佳事，但当校其精粗，择所施行。若金丹一成，此书等一切不用也。亦或当有所教授，宜得本末。先从浅始，以劝进学者，无所希准阶由也。郑君亦不肯悉令人写其书，皆当诀其意，虽久借之，然莫有敢盗写一字者也。郑君本大儒，晚而好道，由以《礼记》、《尚书》教授不绝。其体望高亮，风格方整，接见者肃然。每咨问，恒待其温颜，不敢轻脱也。门人五十余人，惟余见受《金丹之经》及《三皇内文》、《枕中五行记》，其余人不得一观

此书首题者。

《集仙录》曰：夫茂实者，翘春之明珠也；巨胜者，玄秋之沉灵也；丹枣者，盛阳之云芝也；伏苓者，绛神之伏胎也。五华含烟，三气陶精，调安六气，养魄护神。

又曰：太玄玉女者，帝少昊时人也。居蜀之长松山，修长生之道，遇山中人，授以八天隐文，使之修佩，谓曰："修道之要，以无为为本。"八天之书，真无为也，而道自成。然而琅玕曲晨之液，八琼九华之丹，使炼而饵之，即太极所秘，可以入侍帝宸，下览万化，授九华方于江上，炼丹江畔，有金砂泉，是其遗迹。

又曰：高辛时有仙人展上公，常说，昔在华阳下食白李异美，忆之未久，而忽已三千年矣。

又曰：李脱居蜀金堂山龙桥峰下修道，蜀人历代见之，约其来往八百余年，因号曰李八百。初以周穆王时来居广汉，栖玄山，合九华丹成。去游五岳十二洞二百余年，于海上遇紫阳君授水玉之道。又来龙桥峰，作金鼎炼九丹，丹成。三于此山学道，故世号此山为三学山，亦号为栖贤山。

又曰：南阳文氏说，其先祖汉末大乱，逃壶山中，饥困殆绝。有一人教食术，遂不饥。十年来归乡里，颜色更少。身轻欲飞，履险不倦，行冰雪内，了不知寒。术一名山蓟，一名山精。

又曰：薛女真者，不知何许人也。晋室乱离，人多栖寓林薮，服饵避世。因居衡山寻真台，外出行常有黄鸟、白猿、白豹随之，不知所修何道。

又曰：玉姜者，毛女也。居华山，自言秦人。始学食松叶，不饥寒。止岩中，其行如飞。今号其处为毛女峰。

又曰：涓子，齐人，子饵术，著《三才经》。淮南王刘安得其文，不解其旨。又著《琴书》三篇，甚有条理。

又曰：张微子，汉昭帝时将作大匠张庆女也。微子好道，常服雾气。自云，雾是山泽水火之精，金石之盈气，久服之则能散形入

空，与云气合体。微子自言，受此法于东海东华玉妃淳文期，青童君妹也。微子亦以此雾法教诸学者。

九真华妃曰：日者霞之实，霞者日之精。人惟闻服日实之法，未见其知霞之精也。夫餐霞之经甚秘，致霞之道甚易。此谓体生玉光，霞映上清之法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一

道部十三

服饵下

《登真隐诀》曰：太极真人昔以神方一首传长里先生。先生姓薛，自号长里，周武王时人也。先生以传西域总真王君，即金阙圣君之上宰也。按饵饭方受西梁真人所传，时在大宛北谷。今长里传九转，乃周初间，是为受服饵饭，三四百年后乃合此丹。盖司命剑经序也。总真王君传太元真人，即东卿司命茅大君也。以汉武帝天汉三年受之，时年四十八。后又以付二弟，并各赐成丹一剂。司命既传二弟而不载于此，当以王命君使付，非正次传授也。自二君以后，惟定箓与杨君使示许长史并掾，乃至于今。故汉晋之世，诸学道人各六合服金液升仙，无言九转，则此真人方下授以来，未有营之者。受经皆登坛盟誓，割帛跪金，为敢宣之约。敢，不敢也。前盟则金龙玉鱼，后代止布帛而已。违盟负信，三祖获考于水官，谓妄传非人也。传授须斋盟，用金玉偃环，以代剪发歃血之誓也。欲合九转，先作神釜，当用荥阳长沙豫章土釜，谓瓦釜也。昔黄帝火九鼎于荆山，太清中经亦有九鼎丹法即是。丹釜从来咸呼为鼎，用谷糠烧之，当在名山深僻处，临水上作灶屋，屋长四丈，广二丈，开南东西三户。先斋戒百日，乃泥作神釜，釜成捣药。令计至九月九日，平旦发火。按合诸丹，无用年岁好恶，惟日月中有期限及吉凶。琅玕以四月七月十二月中旬间发火，曲晨以五月中起火，太清九丹起火虽无定月，而云作六一五月七月九月为佳。自斋以始，便断绝人事，令待丹成也。合丹可将同志及有心者四五人耳，皆当同

斋。戒斋起日，先投玄酒五斛于所止之流水中。若地无流水，当作好井，亦投酒于井中，以镇地气。令斋者皆饮食此水也。合丹法，又令以青石函盛好龙骨十斤，沉于东流水中，名曰青龙液。饮食之，以通水灵也。取东海左顾牡蛎，吴郡白石脂云母屑，蚯蚓土滑石矾，凡六物等分，太极真人以太上天帝君镇生五藏上经，刻于太极紫微玄琳殿东殿墙上。此乃上清八龙大书，非世之学者可得悟了也。南岳赤松子受而服之，求其注释于太极真人。又青童君云：五公之腴，镇生五藏，炼白易躯，可以少颜色。须斋戒泥灶修炼也。云腴之味香甘异美，强血补骨，守气凝液，镇生五藏，长养魂魄，真上药也。真人云：此愈于炼八石饵云母也。真人炼形于太阳，易貌于三官者，此之谓也。

又曰：太极真人青精饚饭方。按《彭祖传》云：大宛有青精先生，能一日九食，亦能终岁不饥，即是此矣。真上仙之妙方，断谷之奇灵也。清虚真人说，霍山中有学道者邓伯元、王玄甫，受服青精石饭、吞日景之法，能夜中书。又仙人龙伯高受服青饚方，醉亡隐处方台。又定录君命告掾云：次服饭，兼谷勿违，益髓除患，肌肤充肥。又掾书告长史觅米药来山染作饭，恐草燥。又长史与大掾书，令饷小掾白米，是染作饭。凡此六事，有书者也。太极真人青精十石饚饭，上仙灵方，王君注解。其后大书者是太素本经及西梁口诀，墨注者是清虚王君所释，南岳魏夫人敷撰而使司命杨君书之。五真共成一法，足称灵妙矣。

《上元宝经》曰：子食草木之王气，与神通子食青烛之津，此之谓也。此太素所传，太极所撰，上真灵仙之至要，不同余术也。服饚饭，百害不能伤，疾疫不能干，去诸思念，绝灭三尸，耳目聪明，行步轻捷，能隐化遁变，长服益寿。茅司命大君语二弟云："宜服四扇散。昔黄帝授风后却老还少之道也。我昔授之于高丘先生，今以相付耳。"又语小弟保命君曰："卿宜服王母四童散，此反婴之秘道也。体中少损，宜服此方，以补脑耳。"按小茅君服时已一百二十

岁也。夫此二方，皆妙法也，当斋戒修制。

又曰：裴君受支子元服食茯苓之法，焦山蒋山人所传，能长生久视，修合之际，须谨密斋戒。裴君又受支子元胡麻之法，蒋先生惟服此二方，位为仙真。此二方书与世少异，裴君所秘用者，验而有实。凡服茯苓胡麻之方甚众，此法既真人所经用，真人手所书记，必当最神，胜于诸法。若能常服，仙道可期。但患人服未觉甚益，便不服之，故少有克终之效。若体先不虚损，及年少之时，当服伏苓。若年三十岁，当服胡麻。蒋先生曰："此二方是大有之要法，长生神仙之秘宝也。大有者，谓委羽山洞天大有宫中之书法，彼人当有服之者。《宝玄经》云：伏苓治少，胡麻治老，合以斋戒，服以朝早。卉醴华腴，蜜也。百卉之花以成腴醴。五公谓为卉醴华英。火精水宝，火精，伏苓也。性热而合火，伏苓则其精矣。水宝，胡麻也。性冷色黑而含津泽，故谓之水宝。和以为一，还精归宝。此之谓也。裴君以年少时所用，故服伏苓也。清虚真人年十二便受此方，于时未必亏损，所以云服伏苓，夜视有光也。二方同耳，皆长年之奇方也。若合二物倍用蜜共煎捣为丸乃佳。按青精方伏苓禁食酸，此专用伏苓，不必禁酸味。"

又曰：清虚王真人授南岳魏夫人谷仙甘草丸方。魏夫人少多病疾，王君于修武县中告夫人曰："学道者当去病，先令五藏充盈，耳目聪明，乃可存思服御耳。"按王君初降真之时，是晋元康九年冬于汲郡修武县廨内。夫人时应年四十八也。夫人按而服之，及隐影去世之时，年八十三岁也。此晋成帝咸和八年甲午岁，则夫人从服药已来三十五年矣。其间或不必常相续也，了无复他患。先疹都愈，发不白，齿不落，耳目聪明，常月中书道家章符。夫人既为女官祭酒，故犹以章符示迹耳。存思入室，动百日数十日，了不觉劳。既在俗世，家事相乱，欲修斋研诵，便托以入室也。食饮通快，四体充盈，即甘草丸之验也，谓之谷仙方。脾胃既和，则能食而不害，肤充而精察，起居调节，无涩利之患矣。食谷而得仙，故谓之谷仙也。

此本九宫右真公郭少金撰集，此方诸宫久已有之。至郭氏更撰集，次第序说所治耳，犹如青精乃太素之法，而今谓太极真人也。学仙道者，宜先服之。昔少金以此方授介象，又授刘根、张陵等数十人，亦称此丸为少金丸。宜斋戒修合，并无毒无所禁食，一年大益，无责旦夕之效也。俗人亦皆可服之。

又曰：云芝英不择日而修合，治三尸伏疾，服食一剂，则谷虫死，则三尸枯。若道士固食谷者，乃宜服也。谷虫既灭，使人食谷而无病，过饱而不伤。去尸虫之药甚多，莫出于此。昔修羊公、稷丘子、东方朔、崔文子、商丘子，以协谷而皆得仙也。汉景帝及武帝求索东方朔、修羊公秘方，终不传。

又曰：北海公涓子，名姓不显，青童君弟子苏林之师也。少饵木黄精，授守一玄丹之道，在世二千八百年。玄洲上卿苏林字子玄，涓子弟子也。同紫阳之师，濮阳曲水人，年二十余，辞家学道，后授三元真一，游变人间。

又曰：太清正一真人张道陵，沛国人，本大儒。汉延光四年始学道，至汉末，于鸟鹄山，仙官来降，授以正一盟威之教，施化领民之法，号天师。即《真诰》云奉张道陵正一平气者是也。天师灵宝伍符序及太清金液丹序并佳笔，别有传，已行于世。

又曰：服五石者亦能一日九食，百关流滓，亦能终岁不饥，还老反婴。遇食则食，不食亦平，真上仙之妙方，断谷之奇灵也。陶隐居注云：虽一日九食，而吸飨流变，不为滓，终岁不饭，而容色更鲜。又云：吸引之易感，无贵于七曜；修行之早成，不过于九道；保守之坚固，莫逾于镇生；卫用之急防，无起于浑神；药石之速效，岂胜于青精；祈拜之感，孰贤于朝谢也。

又曰：服五石镇，五藏不坏。

又曰：九苞凤脑，太极隐芝，丹炉金液，紫华虹英，太清九转，五云之浆，东瀛白香，沧浪青钱，高丘余精，积石飞田，能使人寿考。琴高先生受镇气益命之道，又行补脑反丹之法。

《宝剑上终》曰：太极曲晨八景丸服之，能飞行太虚。

又曰：太虚真人服四极云牙也。

又曰：飞龙云腴方，炼五石之华膏，身有玉光，能夜书。此药愈于八石之饵。

又曰：服日月之华者，欲得恒食竹笋。竹笋者，日华之胎也，一名太明。又欲恒食松叶。松者木之秀也，欲服日月，当食此物，气以感运也。

太虚真人云：松柏者，木之秀。

又曰：真人挹五方元晨之晖，食九霞之精。注曰：谓清晨之元气始晖之霞精，曰阳数九，谓之九霞。本文云：神光内耀，朱华外陈。

《太上黄素经》曰：凡道士临食，常上飨太和。

《太平经》曰：青童君采飞根，吞日景。《空洞灵章》云：朝餐五云气，夕吸三晨光。又云：食黄琬紫真之饴。

《真诰》曰：昆仑有绛山石髓玉树之实。

又曰：上清金阙灵书紫文采服阴华吞月精之法，昔授之于大微天帝君，一名黄气阳精藏天隐月之经也。

又曰：诸为道者，酒肉最为大忌。酒之为物，能使人识虑昏迷，性怀乱僻。案诸药中，惟□□四童丸云用酒，亦可以水。又术丸以酒和煎之，其余不云酒服饵。

又曰：后汉左慈就司命乞丹砂，得十二斤，以合九华丹。

又曰：治明期与后汉末人张正礼，在衡山中受服王君虹景丹，积三十余年。

又曰：赵广信，阳城人也。魏末来剡山，受服气法，守玄中之道。后服九华丹。

又曰：朱孺子，吴末人，入赤水山，服菊花饵木，又受西归子入室存泥丸法三十三章。

又曰：郑景世与张重华，俱晋初人也，在潇山受行守五藏含日法，服胡麻及玄丹。

又曰：马明生，临淄人。为县吏，逐贼被伤。太真夫人以灵元救得差，后师安期生，受服太清丹。

又曰：王玄甫，沛人，与邓伯元俱在霍山，受服青精石饭吞日丹景之法。

又曰：《黄山诀》云：养性服食药物，不欲食蒜及石榴子。道士自不可食。

《列仙传》曰：赤将子舆者，黄帝时人。不食五谷而食百草华。

又曰：天仙偃佺者，槐山采药人也。好食松实，体生毛，目方，能飞行及走马。

又曰：务光，夏时人，耳长七寸，好琴，服蒲韭根。

又曰：涓子，齐人，好饵术，著天地之经三十八篇。后钓于泽，得符鲤中，隐宕山，能致风雨。吉伯阳九仙法，淮南王少得其文，不能解也。其《琴心》三篇有旨焉。

又曰：刘景，前汉时人也，从邯郸张君受饵云母，知其吉凶。

《抱朴子》曰：修道饵药及隐居入山，不得入小法者多遇害，万物之老者悉能为怪，常试人耳。惟不能于镜中易其真形耳。是以古之入山道士，皆以明镜，径九寸已上，悬于背后，则老魅不敢近人。或有来试人者，则当顾视镜中，是列仙山神者如人形，是鸟兽邪鬼亦见。昔人有于蜀云台山石室中，忽有一人，着黄练单衣葛巾至其前。于是人顾镜中，乃鹿也。因叱而成鹿径去。又林虑山下有一亭，每宿者或死或病。常夜有十数人，衣或白或黑，或妇人男子。后郅伯夷过宿，明烛而坐。夜半果见，密以镜照之，乃群犬也。伯夷乃执烛起，诈误以烛烬落其衣，闻燎毛，遂以刀刺杀一犬，余骇去。每入山，须择吉日。

《抱朴子》曰：天地之情状，阴阳之吉凶，茫茫乎其亦难详也。吾亦不必谓之有，又亦不敢保其无。然黄帝吕望皆所信伏，近代严君平司马迁皆所据用，而经传有历，刚曰吉日，有自来矣。王者立太史官封拜置立，有事宗庙社稷，郊祀天地，皆择其

日也。

按《玉铃》云：欲入山，不可不知遁甲之秘术而不为人委曲说其事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二

道部十四

仙经上

《仙经》曰：九转丹、金液经、守一诀，皆在昆仑五城内。藏以玉函，书以金札，封以紫泥，印以中章。

《抱朴子》曰：余闻郑君言道书之重者，莫过于三皇内文五岳真形图。古者仙官志人尊秘此道，非有仙名者不授也。受之四十年一传。传之诀朱而盟，委信为约。诸名山五岳，皆以此书，但藏于石室幽隐之地。应得道者入山，精诚思之，则山神自开山，令人见之，如帛仲理者于山中得之是也。有此书者，当须清洁。每有所为，必先白之，如奉君父。其经曰："有三皇文者，辟邪恶鬼，瘟疫横祸。"又次有玉女隐微一卷，可化形为飞龙、杂兽、金玉、木石，兴致云雨之类，亦大术也。其淮南鸿宝万毕之书不能过也。郑君博极五经，知道者也。兼综九宫三棋，推步天下河雒与洛同谶纬。太和元年，知季辰之乱，江南将鼎沸，负笈将仙药东入霍山，莫所知之。

又曰：家有五岳真形图辟恶，人不能害。

又曰：黄老玄圣深识独见，开秘文于名山，受仙经于神人，蹶埃尘以遭累，凌太遐以高跻，金石龟鹤与之等寿。念有志于将来，愍信者之无闻，垂以方法，炳然著明。浅见之徒，区区所守，甘于蓼而酣于醨，知饮食过度而速病而不能节，知极情恣欲而致损，而不能割。神仙可得，安能信乎？按仙经以为诸得仙者，皆其受命，偶值神仙之气，自然所禀。故胎育之中，已含道性，及其有识，心好其事，必遇明师而得其法，不然则不信不求，求亦不得。夫百年之寿

三万余日，幼弱则未有所知，衰迈则欢乐并废。童蒙昏老，除数十年，而险厄忧病，又相寻焉。居世之年，略销其半，人凡得寿，不过五六十，咄丁骨切。嗟咸尽，除哀忧昏耄，六七千日耳。顾眄已尽，况于全百年者万无一焉。谛而念之，亦无笑夏虫朝菌也。盖知道者所至悲也。

《太上太宵琅书》曰：道本无形，应感生象。大象无象，象妙难明。故见真文，结空成字。

又曰：太上真人灵宝秘文内符者，九天真王、三天真皇以授帝喾，藏于钟山北阿。夏禹治水毕，诣钟山。钟山真人以授之。禹还会稽，更撰定为二通。一通藏苗山山磴，须万年劫会乃出。一通绢写付云水洞室，须甲申期至，令与理水传伯长等。

又曰：吴王阖闾十二年正月，使龙威丈人入包山洞庭取之以出，有符而无说。又齐人乐子长受之于霍林仙人韩众，乃敷演服御之方，藏于东海北阴之室。太一金液经者，按《剑经序》云：高丘子服金液水，长史书云：欲合金液，意皆是此方，今有葛洪注，是郗愔黄素书。又有别诀一卷，此亦太清上丹法也。

《登真隐诀》曰：杨君、许长史共书《洞房经》于小碧笺纸。又云篆书白麻纸。

又曰：八素之经，是圣君以白素之缯、八色之彩笔自书也。

《灵书经》曰：昔龙汉之年，高上大圣以紫笔书空青之林撰出妙经灵宝真文，出法度人也。

《金根经》曰：太阳金童、太阴玉女侍紫书上法。

又曰：西华玉女在仙都守卫藏天隐月之经，《龙飞尺素隐诀》云：天帝君命羽仙侍郎执金案以请经。

《真诰》曰：上清九真中经内诀，是太极真人赤松子撰。

又曰：华阳中玉碣文云：养存三元洞，我玉文领理八老二十四真，不眠内视，此仙之要言也。

又曰：《宝神经》，裴清虚，裴真君也。锦囊中书也，侍者常所带

者。裴昔从紫微夫人受此书也。

又曰：玄圃北坛西瑶之上台也，天真秘文尽在其内。

又曰：九华真妃与紫微王夫人、南岳魏夫人同降，真妃坐良久，乃命侍女发检囊中，出二卷书付杨君，一上清玉霞紫映内观隐书，一上清还晨归童日晖中玄书。此是三元八会之书。杨君既究识真字，令作隶字显之耳。道有八素真经，太上之隐书也。又有九真中经，老君之秘言也。黄书亦要长生之诀也。青要紫书，金根众文，玉清真诀，三九素言，丹景道精，隐地八术，白简青箓，紫度炎老，此皆道之经也。又有飞步七元天纲之经，七变神法七转之经。又大洞真经三十九篇，太丹隐书，八禀十诀，天关三图，七星移度，九丹变化，胎精中记，九赤班符，封山隧海，金液神丹，太极隐芝，五行秘符，曲素辞诀，黄水月华，徊水玉精，水阳青英，绛树青实，琅玕华丹，天皇象符以合元气，白羽紫盖以游五岳，三皇内文以召天地神灵，玉佩金珰以登太极，素奏丹符以召六甲，金真玉光以映天下，八景之舆游行太清，飞行之羽以超虚空。

刘向《列仙传序》曰：《列仙传》，汉光禄大夫刘向所撰也。初，武帝好方士，淮南王安亦招宾客，有枕中鸿宝之书。先是安谋叛伏诛，向父德为武帝治淮南狱，得其书。向幼而读之，以为奇。及宣帝即位，修武帝故事，向与王褒等以通博有俊才，进侍左右。向又见淮南铸金之术，上言黄金可成。上使向与典尚方铸金，费多不验，下吏当死。兄安阳成侯安民乞入国户半赎向罪，上亦奇其材，得减死论，诏为黄门侍郎，讲五经于石渠。至成帝时，向既司典籍，见上颇修神仙事，遂修上古以来及三代秦汉博采诸家言神仙事。

《穆天子传》曰：升昆仑之墟，以观黄帝之宫，具斋戒以祀，登春山，即玄圃也。昆仑之山，地方二千里，有曾城九重，是谓阆风玄圃。

《山海经》云：明明昆仑，玄圃其上。穆天子勒铭于玄圃，以昭后世。天子与王母觞于瑶池之上，王母为谣白云在天，于是天子升

于崦嵫，日入处山也。乃纪迹于崦山。

《茅盈传》曰：王母谓茅盈曰："玉珮金珰之道，太极玄真之经，能之者皆飞行太虚。"王母命西城王总真一一解释玄真之经。又自敷演金珰之经，口授于盈曰："金珰者，上清之华盖，阴景之内真。玉珮者，太上之隐玄，洞飞之宝章。得其道者，上陟云汉，宴寝太极，元始太常之言，是太宵二景隐书玉珮金珰之文章也。"又有阴阳二景内真符，与本文相随。太上法惟令授诸司命，子玉札玄挺，绿字刊金，黄暎内曜，素书上清，与当为上卿之君，司命之任矣。然不先闻明堂玄真之道，亦未由得太宵隐书也。玄真之道，是食日月之法，炼五神之术耳。其经曰：'太上玄玄，双神四明。玄真内映，明堂外清。吞息二晖，长生神精。上补司命，监御万灵。六华充溢，彻视黄宁。'凡四十字，太上刻于凤台南阙也。非总真弟子而不教，非司命之挺而不传也。太上真官用日霞之道，挹二景之法，使通灵致真，体生玉映，役命万神，上升帝房。昔钟山真公用此玄真法耳。"王君乃将盈归西城，依承真诀，按而行之，三年之中，面生玉泽。后王君又赐盈九转还丹及方一道，立坛结盟，约不得传泄。乃遣令归，告曰："复百年求我于南岳，将授汝仙官于吴越。"盈后得仙，居句曲山，邦人因改句曲之名为茅君之山。时茅君二弟闻盈，方信有仙矣，弃官而去，渡江求兄。相见，告二弟真诀。一十八年，道成。因使更斋戒三年，授以上道，使存明堂玄真之气。盈乃启王君，自说二弟得为地仙之法，要当受篆佩带真极之符。王君赐玄水玉液，绛日丹芝，可使二弟斋戒三月而服之。盈命飚车与二弟诣青洲，请书名金简，又诣西城洞宫，朝见总真上宰，次南诣衡山之朱台，谒太虚赤真人，归方诸请地仙二真之策，造赤城受真变神符。又之罗霍，求华旌绣幡，又上登九宫，诣金阙之下，受圣君之书，顿首于阙下三月。于是圣君命九微太真上相王大司命高晨师青童君，使上诣太上，请朱冠使者下拜二弟于金阙下，授二弟真简而还。

又曰：神仙经黄白方二十五卷，千有余首。然率多深微难知，

其可解分明者少许耳。世人多疑此事为虚诞，与不信神仙者正同耳。余昔从郑君受九丹及金液经，因复求授黄白中经五卷。郑君言曾与左慈于庐江铜山中试作，皆成也。然斋洁禁忌之勤苦，与合九丹神仙药无异也。俗人多讥余好攻异端，谓余欲强通天下之不通，若方诸所得水火，岂与常水火别哉？皆自然之所感致，非穷理尽性，不能究其指归；非原始要终，不能得其情状。成都内史吴太文，博达多知，亦自说昔事道士李根，见根术有所成，不得其术，令百日斋戒。太史文连在官，终不能得，恒叹息，言人间不足处也。

《太真科》曰：清虚小有天王，撰三天一正法经。

《金液经》曰：太初混元皇经以陈上真绛晨，封之玉匮。至道之大，合符天图，三丹要言，太皇所纪，秘之玉堂，勿传其旨。太真玄丹经刻于清虚之堂，太皇君之宝章也，命曰紫蕊明珠之丹。开元回化，混尔而分。阴阳屡变，其道自然。玄图七转，至九而还。大黄首篇，是曰玉虚。上真保之，命曰元经。上清洞真玉经曰，太上八景章皆刻于东华仙台，不宣于世。其受帝君九阴诀，盟用素丝绛币，此日晖之誓也。其受太上结邻章，盟用碧币，此月华之誓也。

《太一帝君洞真玄经》曰：有玉女在太上六合紫房之内，侍卫太丹隐书。

《马明生内传》曰：灵宝天书，封于九天之上大有之宫，西华玉女金晨紫童典卫之。

《玉光八景经》曰：金华之玉晨晨童侍卫玉光八景之经。

《太上黄素经》曰：凡读太丹隐书金华洞房及雌一宝章者，是能餐味玄真，触类无滞，感召太素，陟降九真，得称为三元丹法师，总领上真。

《九真中经》曰：西玄山洞台中有《郁仪》《邻结》二经，王简金字玉检曰青笔书三元玉检上元检。

《后太洞经》曰：西灵玉童在当寒台，侍卫《八景玉箓经》。

《后圣君列纪》曰：龟母按笔，玉童结编，名曰《灵书紫文上经》。

三皇经内音曰：凡书此内音之符，以黄笔为文，成篆隶科斗之字，记造化人伦之始。

《丰都六宫下制北帝文》曰：人之死生，玉帝刻石隐铭，以书六宫北壁，制检群凶。

又云：刻石隐文以未书青缯三尺佩之，万神朝己，此玄古之道也。

又云：丰都山洞中，玉帝隐铭凡九十一言，刻石书丰都山洞天六宫北壁。六宫，万神之灵也。

又云：玉清隐书洞景金玄之章，刻石隐铭，此音发于自然之篇。九天玉章，其词幽奥，非始学凡夫所可竟通，非大帝下降，不得演究此铭也。

又《金根经》云：凡修金玄当珮隐铭。

《玉帝七圣玄记》曰：列名上清者，皆刻注于玄圃，得为太平之真也。故太上诰命记乎玉文，非以简札翰墨所能宣也。

《玉清隐书》曰：玄羽玉郎以《玄羽玉经》授太素三元高上玉贤之宾。

又曰：景玉童在灵景之阙，琼霞之房，侍卫上皇玉惠玉清之隐书。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三

道部十五

仙经下

《玉帝七圣玄记》曰：旧文有十万玉言，自非上圣，莫能意通。题昆仑之堂，北洞之源。

又曰：昆仑之室，北洞之真，源回九乙天宵，白简青篆在其内也。

《本行经》曰：九都之上，金格玉书，并题得道人名，展转劫数。

又曰：紫兰台，琼文紫字在其中。

《西极明科》曰：龟山西室，王屋南洞，天经备足也。

又曰：玉清洞房三气金章，封于玉京紫户之内。

又曰：玉篆宝章，藏紫房九户之内。《大同雌一经》云："有玄琳玉殿五老镇，生上经藏在其中。"

又曰：四极明科，封于金阙紫台。

又曰：华耀景真经秘在九天之上，大有之宫，金映七宝台。又有三宝玄台，上清隐书秘其中。

《登真隐诀》曰：上清仙台，金书在其中；太极九玄台，碧简文在其中；玄真皇龟台明堂，玄真经在其中。

又曰：昆仑瑶台，西母之宫，所谓西瑶上台，天真秘文在其中。

《金书王字上经》曰：西玄洞台有金书洞房经。

又曰：骨命已定于玄阁绿字，已有生名仙籍故也。

《洞玄经》曰：有始阳台，在阮乐天中，内音书在其上。

又曰：三层玉台，在九天阙之上，台上有太清宝经三百卷及真

人学仙簿箓简目，大帝监真玉司郎典之。

又曰：瑶台者高上帝藏金玄羽章，万神隐音在其内，紫书。

《金根经》曰：凡学者勤尚苦志，则玉皇三元东华太上当遣真人授其真经，后圣众真莫不先奏金简于东华，投玉札于上清，然后得授大洞真经，而或青宫无金简之箓，玉格无玄编之名，则神经亦不可得而授也。

《金根经》曰：开云凤之蕴，紫锦之囊，出紫书真诀玉篇。

《太有经》曰：帝卿执大洞真经，盛以紫玉函。

又曰：太一君执素灵洞玄大有妙经，盛以黄玉函。

又曰：大有经，金缕玉字，以明其篇。

又曰：大有妙经九真科检校秘于金藏玉匮。

《大洞雌一篇目》曰：大洞真经在九天之上，大有宫太玄灵台。

又曰：华玉堂，仙母金丹在其内，奔日月二景。

《隐文》曰：西玄山下洞台中，有郁仪结邻经也。王屋山清虚中亦有此经也，而不备。惟太上玄宫高上台及蓬莱府北室金柱玉壁刻此，并备。

《八素经》曰：太上曰："诸学真人而受玄清八素经，皆有太帝篇目。西华宫有玉简藻书，当为真人者，乃得此文也。"

又曰：西龟之山，玄圃之上，积石之阴，八素真经在其内。

《龟山元箓》曰：龟山丹皇飞玄紫文，西母常所宝秘，其旨隐奥，自无仙名，不得眄其篇目，得者皆九天书箓，名题龟山。

又曰：玉华之室，丹景玉文在其内。

《飞行羽经》曰：峨嵋山金台之室，飞玄羽经秘其内。

又曰：太上飞经，藏于玉清上宫七映紫台。

《五宝经》曰：灵宝紫文，秘在九天之上太玄灵台。

又曰：神州七转舞天经，秘于紫天元台。

《三元玉检》曰：九天三关之门，九天龙书三元空洞玉检飞玄之文，刻题其内。

又曰：三玄台，玉检紫文九天真书在其内。

又曰：西沙方台，上真三元之检在其中也。

又曰：晨灯之台，飞天检文在其中，明照九天之上。

又曰：金牖台，三元玉检刻题其中。

又曰：凤生台，太真金书在其内。

《金简玉字经》曰：有洞天阳台，玉佩金珰经在其内。

《洞景金玄经》曰：自非真仙之名，帝图玉箓者，不得闻见此经。得见此经者，飞仙上清。

《法轮经》曰：太上玄一真人曰：吾昔受无极太上大道君无上八门经，道成，位加真人。此文与元始同生，包含天地，亿劫长存，自非仙箓，不得妄传。

《天地纲纪经》曰：太上玉经隐书，皆盛以别笈。

《道迹经》曰：东井华林堂元洞天中，内音玉书置其上。

《大有经》曰：太玄灵台，玄都九真明科在其内。

《飞龙隐诀》曰：飞行羽经，封之峨嵋山金台室。

《道学传》曰：洞室中有金城玉屋，真文所在。

《上清九真中经内诀》曰：太上宫高上台，有太上玉晨郁仪奔日赤玉文，及太上玉晨结邻奔月黄景玉章，此二经刻以玉简金字。

《内音玉字经》曰：内音，封于南河洞室石匮之中。

《五符经》曰：九天灵书，封于石匮。

《玉诀经》曰：南圃丹霍之河，三元洞室，封题玉匮。

《消魔经》曰：仙经一藏于荒山，观试凡心也。

《像天地品》曰：后汉顺帝时，曲阳泉上得神仙经一百卷，内七十卷，皆白素朱界青慄朱书，号曰太平青道阴行品。日度代君司马生以白玉板青玉界丹玉字，以授吴郡沈羲。

又曰：上清以丹金书之，紫金为界。

《三元真一经》曰：琳霄之室者，三元真一之法藏在其中也。

《玉光八景经》曰：金辉紫殿，金真玉光八景经藏其内。

《上清经》曰：南极藏上清经于瑶台。

《茅君传》曰：金台者，上真内经封其中。

《三道顺行经》曰：南洞之室，王君封三道经在其中。

《玄真经》曰：高玄之妙道，玉清之秘篇，皆授金名玉字高仙之人。

《九真中经》曰：奔日月之道，太上上清，太极九皇，四司真人之所宝秘，玄元君之玉章也。自非有金阙玉名及东华紫字，皆不得闻见。此郁仪奔日、结邻奔月二章之篇目。

《三元布经》曰：南极上上宝秘玉检之文，自无玄名帝图，不得见其篇第也。

又金羽玄章经，此文隐藏不传于世，自无兰台丹字，不得见闻。

《灵宝真一诀》曰：洞玄自然经，本文出乎太上道也者，弥纶无极，微妙无形。

《老子》曰：天下莫柔弱于气，气莫柔弱于道。道之所以柔弱者，苞乎天地万物。夫柔之生刚，弱之生强，而天下莫能知其根本所从生者乎？是故，有以无为母，无以虚为母，虚以道为母，自然者，道之根本也。人能以自然为道真，则道可得而通也。

《太上经》曰：道实无形，隐为化本。经有文字，显为教端。师有形言，出处为法。语默随时，为存为最。期至乎道，白经与师。师经及道，号为三宝。

又云：化本有三，道经师也，大道无形，须经为阶；经文玄妙，非凡所知；圣降为师，示人旨诀。《老子》云：道者万物之奥，善人之宝。贤者得之，以为真宝；愚者得之，不敢失道。道无常术，德无常方；神无常体，和无常容；道为中主，与静为友。

又曰：龙景九文紫凤赤书经旧文藏在大上六合紫房之内，天人侍卫其经。

《太微黄书经》曰：天真三皇藏八会之文于委羽山，太微天帝藏一通于龟山。其灵书八会，字无正形，趣究乎奥，难可寻详。得为

天书，自然至真。斯八会之气，全五和之音，非浅近者所能洞明。天真皇人，竭其所见，注解其意。八会多文者，生天立地，开化人神。万物之本，主召九天。上帝校定神仙图箓，政天分度，安国息民，摄制丰都，降魔伏鬼，敕命水帝，召龙上云。论天地劫期，辨圣真名氏。所理城台种种，因缘广宣，区别五方元精，服御求仙化形之法，皆演玄妙自然，虚无正真，妙趣明了具足也。又有玉诀者，天真上圣述释天书八会之文，以为正音。又有灵图者，玄圣表化，示以灵变像形述理，令物易悟也。玉皇谱箓者，众圣纪述圣君名姓，宗本继嗣，神官位绪也。诫律者，玄圣制敕，诠量罪福，轻重科条，防检过失也。威仪自然经者，具示斋戒，奉法俯仰，进止容式，轨范节度也。方法者，众圣著述丹药秘要，神草灵芝，柔金水玉，修养之道也。术数者，明辨思神，存真念道，斋心虚志，游空飞步，餐吸元和，导引三光，仙度之法也。记传者，众圣载述学业，得道成真，证果众事之迹也。

《升玄经》曰：太上以灵宝内教经者，咸信著万民，乃可传授。奉戒完具，内无毁灭，赈恤孤弱，远恶修善，不求名誉，称毁如一。幽僻之处，勤行其道，使人信之。如四时不欺，与贤者论议，不自专执者，可传授也。又有好求胜法，从善如流，好近贤智，无猜疑行。聪明而赏别真伪，谨慎而言不过行，柔弱而无过恶，能师胜己而无悖慢，重其师教如贫之得宝，尊奉师长而不辞勤劳，请益之心，夙夜不懈。如此之类，方可授经。

又曰：有上清列纪经者，得为太极仙人。益能诵之者，遂为上清之君也。有玉清隐书者，旦夕当致真仙，论道讲妙。有四极明科经者，则玉帝遣五方神兵，左右三官检制灵文。

《灵宝经》曰：元始洞玄灵宝赤书五篇真文者，于元始之先，空洞之中，天地未根，日月未光，幽幽冥冥，无祖无宗，灵文暗蔼，乍存乍亡，二仪待之，以分太阳，待之以明，灵图革运，玄象推迁，乘机应运，于是存焉。天地得之而分判，三景得之而发光，灵文郁秀，洞映

上清，发乎始青之天而色无定方，支势曲折，不可寻究。元始炼之于洞阳之馆，冶于飞火之庭，鲜其正文，莹发光芒，洞阳气赤，故号赤书。天宝之以致浮，地秘之以致安。五帝赏之以得镇，三光乘之以高明。上圣奉之以致真，五岳从之以得灵，天子得之以致治，国享之太平，实灵文之妙德，标天地之玄根。威灵恢廓，普加无穷，荡荡大化，为神明之宗。其量莫测，巍巍太空，生天立地，开化神明。上谓之灵，施镇五岳，安国长存；下谓之宝，灵宝玄妙，为万物之尊。

又曰：太上八威策文，今灵宝五符，后有一符，名太上八威策，以制虎豹山精也。太上隐书金真玉光经，即太上玉晨传也。素灵洞玄大有妙经，即西王母传也。玉佩金珰太极金书，即扶桑大帝君传也。飞行羽经，即中央黄老君传也。太宵隐书琼文玉章，即太帝传也。凡诸传必有真经，或人高而法下，或术重而位轻。此传虽有新法，以黄庭内经为主，是为太极经也。赤丹金精石景水母经，此似紫文照日精法。天皇象符，以合元气，黄书赤界，长生之要。

《洞真玄经》曰：无太一金阁，五星隐篆，后圣七符，空山石函，丹台章玄黄，五行天母抱图者，皆不得闻见至道也。

《洞真经》曰：玉室者，三九素语，玄丹上化三真洞元之道，藏于内。

又曰：高上藏三元玉捡三元布经于其内曲室者，太微天帝君秘九丹上仙文之所也。元始五老又秘五篇真文于其内。

又曰：东海青华小童治玉革青宫内，其东殿架上有宝经三百卷，玉诀九千篇，主学仙簿篆，应为真人者授之。玉晨监仙侍郎典之。

又曰：玄灵台，五老宝经及玄母八门金台玄丹三真洞元之经藏其内。

又曰：九天关台，上有上皇太真高帝玉名及后圣真人簿篆，太虚玉晨监典之。

《太洞玉经》曰：玉晨延以金华之堂，太上书以明玉之札。

又曰：龙山是玉清天中高台名也，天帝玉字在其中。

又曰：万华宫有上帝宝经，玉清隐书。

《大洞经》曰：有玄云羽室，黄老元君经封在其中。

又曰：黄老元君经，封在素瑶台及北寒金台。

又曰：有闻风玉台总司学道仙籍。

又曰：雌一玉检，秘在九天之上，大有之名，太玄灵台。

又曰：有混成玉堂，大洞真经在其中。

又曰：大洞真经者，三五之秘号，真道之至精，三一之极章，并玉清之禁诀，高上之秘篇也。又太上九真明科经云：大洞真经、雌一宝经、素灵妙经，三奇之章，高上玉皇宝篇秘在九天之上，大有之宫，太玄灵台玉房之中也。三箓者，众经之端也。金箓、黄箓、玉箓也。夫灵宝经者，有内外。外教杂教，随人所悟，说之不必尽言也，趣令前人受悟为限也。内教者，真一妙术，发自内心，行善得道，非从外来。若道可假外而得者，便应以道授，至真不变，湛然常存也。三皇经者，玉清洞真，上清洞玄，太清洞神。

又太极隐注宝诀经云：受三洞经，当绝人事而行之也。总三洞，名太上洞一高上之经矣。

《大洞真经》，或曰《太真道经》，或曰《太清上道观天内经》，上清之高旨，极真之微辞，飞仙之妙经也。

《灵宝经》，或曰洞玄，或云太上升玄经，曰：皆高仙之上品，虚无之至真，大道之幽赞也。三皇天文或云洞神，或云洞仙，或云太上玉策，此三洞经，符道之纲纪，太虚之玄宗，上真之首经矣，岂中仙之所闻哉？

又《金箓简文经》曰：三洞宝经，自然天文也。

又《太上太真科经》云：大化始立，人风真淳，故三宝度三品人。洞神名仙宝之道，接三皇之世。洞玄名灵宝之道，明三才，度五帝之世。洞真名天宝之道，纪清正之方，济三代之后。

又《太上仓元经》云：三洞经者，洞真上清也，洞玄灵宝也，洞神

三皇也。

又《灵书经》曰：元始以龙汉之年撰十部经，告西母曰："太上紫微宫中，金格玉书灵宝真文篇目有妙经，其篇目今以相示，皆刻金为字，书于玉简，题其篇目于紫微宫南轩。太玄都玉京山亦具记其文。"

《道君列纪》曰：若三元宫有珠札青书者，则紫脑锦舌北为仙相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四

道部十六

理　所

《五岳山名图》曰：性命魂神之所属，皆有理所。

《神异经》曰：昆仑有铜柱，其高凌云，所谓天柱。围三千里，员曲如削，下有仙曹九府治所。

又曰：昆仑三角，其一角正北干辰星，名曰阆风巅。其一角正西，名曰玄圃台。其一角正东，名曰昆仑宫。上有玉楼十二，景云映日，朱霞九光，西王母之治所，真宫仙灵之所宗。

《登真隐诀》曰：上清之境，九天之门，上皇太皇，帝君玉尊，集群神于其中，以定天下万民之罪福。

又曰：西华堂在上清，王母所居。

又曰：文德宫，张叔隐处之。

又曰：八景城在上清，玉晨道君所居。

又曰：赤城，太元真人所居。

又曰：上清有杨寥殿，上皇太帝玉尊集群真于内。

又曰：希琳殿在上清东海八停山上，太帝君所居。

又曰：琅玕殿在上清，金阙圣君所居也。

又曰：上清之境有丹城紫台，上皇大帝君玉尊集处。

又曰：七灵台在上清境，玉晨道君所居。

又曰：明真台在上清境东海八停，太山上帝所居。

又曰：那弗台在上清境方诸东华山上，青童君所居。

又曰：上清境有希林台，太帝道君居之。

东方朔《十洲记》曰：有光碧堂，西王母所处也。

《三九素语》曰：兰台宫，赤桂玉女处之。玉房宫，黄帝之女处之。

《十洲记》曰：沧浪海岛上有积石室，多石象、八石、脑石、桂英也。

又曰：紫石宫室，九老仙都治处也。

又曰：昆仑山，一名昆陵山，一名玄圃台。上有积石圃、大冶井，西母宴会之所也。

又曰：昆仑有琼华室，西王母处之。

又曰：玄洲在北海亥地，有太玄仙都，伯真公所治也。

又曰：聚窟洲在西海中，北接昆仑，上多真仙，宫弟有辟邪天鹿之兽。洲上有大树，与枫木相似，而芳华闻数里。

又曰：神仙岛有紫石宫室，九老仙都治处，仙官数万人。

又曰：方丈在东海中，三天司命所居处，群仙皆往来其上。

《太洞真经》曰：太素三元山，有中黄太一上帝之馆。

又曰：玉晨大道君治蕊珠贝阙。

又曰：玉皇道君居青云之城，玉阶文陛。

又曰：玉容堂者，虚无真人之逸宅，亦真气之明堂。

又曰：玉容堂者，太上之明堂也，得道符籍之所在。

又曰：万华宫在小有玉真之天，小有先生之所治。

又曰：绝空之宫在玄洲之北，九真仙上帝司禁君会仙处也。

又曰：圆华宫，黄老之所处。

又曰：太霞之中，太虚元君之所处也。

又曰：秀华山，太极真人呼曰圆明丹室，五灵真君处之。

又曰：青精君登紫空之山，化玉室之内。

又曰：昆仑山有金丹流云之堂，上接璇玑之轮，下在太室之中，西王母所治，真仙之女所处也。

又曰：玉室，青精君之所处。

又曰：王华三元君处流逸之室。

又曰：太虚有太霞之室，合九云而立宇，太虚元君之所处也。

又曰：青华之室，青童君乘玉雕之轏，御园珠之气而入山室。

又曰：大老之室在上清，八皇老君乘广琅车而入。

又曰：流刚山上有晖景之室，西王母治所也。

《金根经》曰：青要帝君在丘玉国，黄金紫殿，青要帝君所处。

又曰：八阙，天人散香其间，阙上有金台九层，台上玉晨镇君所进居也。有金辉紫殿，后圣金阙帝君所居处也。

《上清经》曰：上清南极长生司命君，藏瑶台丹灵宫，又在兰庭云台，又登绝空之中紫碧玄台。

又曰：有紫微玄琳殿，中央黄老君居之。

又曰：协晨虚观嶷层之室，太上大道君闲居处也。

又曰：元始居紫云之阙，碧霞为城。

又曰：有黄房之室，一石玉容之堂，真晨道君治其中。太真科崇玄台，天师朝礼处。

又曰：有燕仙室，天师教化处也。

《南真说》曰：西王母女媚兰，字申林，治沧浪山，受书为云林天人。

又曰：北元中玄道君李庆宾女，受书为东宫灵昭文人，治方丈台第十三朱馆中。

又曰：阆野者，阆风之府是也。昆仑上有九府，是为九宫，太极为太宫，诸仙皆是九宫之官僚耳。至于真人，乃九宫之公卿也。

又曰：大方诸宫，青君常治处也。其上人皆天真高仙，太极，公卿诸司命所处。有服日月芒法，虽已得道为真，犹故服之，霍山赤城亦为司命之府，惟太元真人南岳夫人在焉。李仲甫在西方，韩众在南方，余三十二司命当皆在东华。东华青童为大司命总统也。杨君亦去东轸执事，不知当在第几耳。

又曰：句曲山，汉三茅君治其上，各乘一白鹄，集于处所，时人互有见者。山生黄金，汉灵帝时，诏敕郡县采句曲之金，以充武库。

至孙权时，又遣宿卫人采金，常输于官。

又曰：方丈西北有阴成大山，沧浪西南有阳长大山，其山多真仙之所处，是阳九百六应数之标揭也。秀华山有玉堂，乃五灵真君所处也。

又曰：金华山上有五宫，太一所处。

又曰：玄洲之上有景晖之室，西母之治所。

《神洲七转七变经》曰：西陇濛汜之滨紫微玉堂，王母请诰灵素章之处也。

《飞龙隐诀》曰：北极真公治于北极广虚之室。大洞雌一篇曰：三元君在元虚之室。元始序曰：寒灵丹殿在上清太玄，王都道君请真文之处。又有玉宝殿，帝尊所处也。

《王君内传》曰：紫清太素琼阙，太素三元道君之所治也。

《洞玄经》曰：太极紫瑶之阙，太极玄元真君所治之处。自天地已来，人之生死簿籍在其中。

《玉清书》曰：玉户琼门，九皇上真在其中。

《茅君内传》曰：玉清天中有散华台，是四斗七晨道君之所治也。

《列仙传》曰：太空琼台，太平道君处之。

《上清八景飞经》曰：玉宝台，三元君所登处也。

《三元真一经》曰：黄阙紫户玄精之室，身中三一尊君常栖息之所。

《神祝经》曰：太上玄堂，天人所止。

《本行经》曰：有三元洞室，妙真人所处也。

《道学传》曰：茅山燕口洞，女冠钱妙真登坛处也。

《定志经》曰：天尊静处玄都元阳七宝紫微宫。

《太一洞真经》曰：有太极紫房宫，天帝宝神所处也。

《玉清经》曰：玉清宫，高真玉皇出入处。

《洞冥记》曰：宜都崇堂，在紫泥之海，东方朔宴息之所也。

《洞真经》曰：大老寝堂，八皇老君居处也。

《三元玉检经》曰：广灵之堂，太素三元君处之，在上清天。

《玄母八门经》曰：五通仙堂者，五通帝君在其内。

又曰：散花玉室，三素元君在其内。

《玉清隐书》曰：琼琳堂，上皇玉帝寝宴处也。

《道学传》曰：沿室中有太阴堂，龙威丈人所见真文之所处也。

《龟山元箓》曰：文龟洞室，上元君坐之处也。

葛洪《神仙传》曰：金华山有石室一所，丹溪人皇初平之隐处也。

《清虚真人王君内传》曰：委羽山洞周回万里，名曰大有空明天，司马季主在其中。

又曰：西域玉山洞周回三千里，名太玄总真天，司命君之所处也。

《名山记》曰：益州西南青城山，一名青城郡山，形似城。其山有崖舍赤壁，张天师所治处。南连峨嵋山，山遥望惟见两青岭。山如蚕蛾之眉，亦有洞天，诸灵书所藏不知当是第几洞天也。

又曰：赤城丹山洞周三百里，名曰上清玉平天。此山下洞台方二百里，司命君之府也。

《玉京经》曰：玄都玉京山有七宝城，太上无极大道虚皇君之所治也，高仙之玄都焉。

《大有经》曰：太清极玄宫在元景之上，太上君居之。

《三元布经》曰：上清玉景宫，佩三元布人在其中。

《道迹经》曰：秀华玉堂，五灵真之所处也。

又曰：洞真堂，元始天王太一高圣君说观身大戒之所也。

《升玄经》曰：玉清台，仙圣游衍之所。

《七星移度经》曰：帝君上登太极琼台。

《上原经》曰：眉竺仙公住南岳。

《五符经》曰：皇人在峨嵋山北绝岩之下，苍玉为屋。

《龟山元箓》曰：紫阁，西华玉女居之。

《神祝经》曰：九合之室，太上在其内。

《玉晨明镜经》曰：有太玄玉晨金华之室，三素元君处之。

《真诰》曰：大茅山西南有四平山，俗呼为方山，其下有洞室，名曰方台洞，与华阳通，号为别宇幽馆，得道者处之。

又曰：方偶山下有洞室，名曰方源馆，幽人居之。

又曰：包山下有石室银户，方圆百里。

又曰：有天市坛，范丘林受口诀处。

又曰：存方台，仙人蔡天生隐其内。

又曰：清虚宫，司马季主隐处也。

又曰：积石台，朱孺子居之。

又曰：寝静之室，涓子处之。

又曰：蓬莱仙公洛广休治蓬莱山。

又曰：许玉斧居方山洞，为上清仙公。

又曰：羡门，今在蒙山，大洞黄金之庭，受书为中元仙卿。

又曰：广汉郡绵竹县东九里有山，昔韩众于上得仙。有大石铜为志，治应箕宿。

又曰：广汉郡新都县，去成都一百五十里，山有芝草神药，前有池，水中有神鱼五头。昔王方平于此与太上相见，治应斗宿。

又曰：越巂郡邛都县有小山大山，名蒙治山，其高无逾。伊尹于此学道。上有芝英金液草，服之度世，治应奎宿。

又曰：云台山有桃一树，三年一花，五年一实，悬绝无底之谷。惟赵升乃自掷取得桃子，余者无能取之，治应胃宿。

又曰：天柱山有玉女乘白鹤，仙人乘白鹿，在云台，治前有两碑。

又曰：玉局治在成都南，永寿元年正月七日，太上乘白鹿，张天师乘白鹤，来至此坐局脚玉床，即名玉局，治应鬼宿。

又曰：钟山在北海子，地隔弱水，自生神草，仙家种芝，课计顷

亩，如稻状。亦有玉石泉，上有九源丈人宫，主领天下水神。

又曰：扶桑在碧海中，大帝宫，太真东主所治处也。

又曰：蓬莱山上有九天真宫，盖太真仙人所居。

《玉凉仙山经》曰：方诸宫，青童君治之；太丹宫，南极元君治之；白山宫，太素真君治之；西城宫，总真王君治之。

《太真科》曰：有无央宫，高上太真居之。

《龟山元箓》曰：金华宫，西华玉女处之。

《上清经》曰：启金宫，玉宝九霄丈人居之；七映宫，紫映九霄真人居之；玉清元宝宫，高上虚皇君居之；金灵宫，紫虚高上元皇道君居之；朱灵宫，上皇虚君居之；洞云宫，皇上帝君居之；金辉宫，紫皇君居之；灵映宫，高亭君居之；变化宫，玉皇先生居之；玉宝宫，紫精君居之；飞玄宫，玄一君居之；玄上宫，玉皇先生居之；变云宫，太帝君居之；金门宫，皇上帝居之；阳明宫，洞真君居之；元景宫，太素君居之；紫瑶宫，北玄君居之；纳灵宫，南朱君居之；音光宫，西华君居之；灵金宫，中元君居之；紫微宫，东明君居之；凤生宫，高上君居之；朗范宫，元辰君居之；七瑶宫，九元君居之；郁森宫，大明君居之；云森宫，元灵君居之；洞霄宫，三元君居之；返香宫，元昭君居之；长命宫，太极元君居之；高虚宫，紫元君居之；飞玄宫，上真老君居之；琼容宫，洞景君居之；耀琼宫，大阳君居之；明真宫，景元君居之；紫曜宫，司命君居之；通妙宫，天皇君居之；金华宫，黄房君居之；天皇宫，太一君居之；闲清府，九天丈人居之；又有丹府，三天玉童居之；又有重冥府，玉宝九霄丈人居之；凤生府，九霄真人居之；金府，灵皇君居之；丹神府，上皇元道君居之；生真府，玉虚君居之；金魂府，万始先生居之；务虚府，皇帝君居之；紫曜府，紫皇君居之；神变府，中元君居之；九合府，玉皇先生居之。

又曰：有嶙层之室，玉晨道君处之。

又曰：帏绿之室，太元真人处之。

《汉武内传》曰：有紫桂宫，太上丈人居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五

道部十七

冠　幘　帔　褐　裙　袍　裘　衣　珮　绶　板
笏　裙　鈴　杖　节　履　舄　帷帐　席

冠

《真诰》曰：有一老人着绣裳，戴芙蓉冠，倚赤九节杖而立。芙蓉冠即礼之爵弁，粗欲相似，但不知真人以何物作之耳。自非已成真，不得冠此。

又曰：远游冠，桐柏真人戴此冠。女真已笄者亦戴冠，惟西王母首戴玉胜。又女真未笄者，则三环角结，或飞云编结，余发垂两肩至腰中也。龙冠金精巾、虎巾、青巾、虎文巾、金巾，此天真冠巾之名，不详其制。

又曰：男真□冠真，并飞天交结。

《道学传》曰：王母二玉女侍王母上殿，戴太真晨缨之冠，履玄琼凤文之舄。

又曰：孟景翼字辅明。义嘉构难，景翼星夜往赴，经行失道。时一人黄衣黄冠，在其前引路。既得道，乃失所在。

《海空经》曰：真仙道士，并戴玄冠，披翠帔。

《太真科》曰：解褐披绛绡之衣，释巾著远游之冠。

又曰：人皇著七宝珠冠。

《上清经》曰：元始皇上丈人戴紫曜之冠，佩九色自然之绶。

又曰：高灵九天，建金华七曜之冠。

又曰：王真九天丈人，建飞精百变，之冠，佩九元道真之策。

又曰：上三天玉童，建三华宝曜洞天玉冠。

《四明科》曰：凡修上清道经、大洞真经，入宣之日，当身冠法服。

又曰：凡女子学上清之法，受宝经玉诀，修行大洞，皆元君夫人之位，入宣之，曰："当冠元君之服，万真束带，玉童玉女各二十人。"其掌法服，无此服不得升于上清。

《洞神经》曰：受道之人，皆玄冠草履。

《传授经》曰：老子去周，左慈在魏，并葛巾单裙，不著褐。

又曰：陆先生云："对上下接，谓之俯仰之格，披褐二服也。"

又云：冠戴二仪，衣被四象，故谓之法服。

《道学传》曰：西母结大华之髻，戴太真晨缨之冠，履玄琼凤文之舄。

《上清变化经》云：紫映玉霄真玉，建(建)华天冠，带交金之钩。

又曰：上皇玉灵君，建七曜华冠，佩舟文紫绶。

又曰：皇上帝君，建七色朱精华冠。

又曰：太素高虚上极紫皇，建七宝冠，带神精交蛇之绶。

又曰：虚明紫兰中元高峥君，建三华之冠，带流金紫章。

又曰：太素真君，建紫晨巾，乘青龙紫羽盖。

《玉珮金珰经》曰：元始天王，披九色离罗之帔，带宝冠。

又曰：太帝，建七气朱冠。

又曰：太岳君，建三宝九光夜冠。

又曰：华山君，建六元通神飞冠，佩交灵之绶。

又曰：嵩高君，建中元黄晨玉冠，佩黄神中皇之章。

又曰：玉佩帝君，建紫冠。

《真诰》曰：上元夫人，服赤霜袍，披青毛锦裘，头作三角髻，散发至于腰，戴元晨夜月之冠，带六山火玉之佩，腰凤文琳华太绶，执流黄挥精之钏。

《上清变化经》曰：太元真人，巾芙蓉冠。

《上清元箓》曰：九天元父，戴宝天之冠。

《太上五帝内真经》曰：青帝君，建九天通天冠。

又曰：赤帝君，建三气玄梁宝冠。

又曰：白帝君，建七气明光宝冠。

又曰：黑帝君，建五气玄晨之冠。

又曰：黄帝，建黄晨通天冠，佩黄晨越元之策，带灵飞紫绶。

《太上飞行羽经》曰：九晨君，建飞精玉冠，衣九色之凤帔。

又曰：元晨君，建飞天玉冠，衣九龙天衣。

又曰：盖晨君，建三晨宝冠，衣丹锦飞裳。

又曰：上晨君，建玄精玉冠，衣玄羽飞裳。

又曰：华晨君，建飞晨宝冠，衣青羽飞裳。

《太上飞行羽经》曰：灵妃元皇夫人，建晨缨宝冠。

《升玄经》曰：仙人定子明，着黄褐玄巾。

《大洞玉诀》曰：皇初紫元天中真人，披朱锦之服，巾绿霞之冠。

《山西经》：玉女，建白冠。

《洞神经》曰：天皇君戴九元冠，地皇君戴二晨玉冠，执元皇定箓策，人皇君戴七色冠，执上皇保命玉策。

又曰：上清琼宫南极玉真赤帝君，建进贤之冠。

又曰：北极玉真黑帝君建玄宝之冠，西极王真白帝君建通天宝冠，中极玉真黄帝君建通元五气之冠。

《土精真诀》曰：东方九灵真人戴九气冠，南极真人戴进贤冠，衣绛章之衣。西方素灵真人戴三宝玄冠，北方玄灵真人戴玄冠，中央总元三灵真人戴黄晨玉冠。

《玉光八景经》曰：东元景道君，冠七色耀天玉冠，蹑九色之履。

《金根经》曰：九天元父，戴七色朱玉之幘，无极进贤之冠。

又曰：九天玄母，著青宝神光锦绣霜罗九色之绶，戴紫元玄黄宝冠。

《大有经》曰：玉清之母，戴七神朱玉之髻，巾无极进贤之冠，著玄黄素灵之绶，在太极朱宫。

又曰：九天真女，戴玄黄七称进贤之冠。

又曰：上清真女，戴玉冠，著九色之绶，居太幽宫中。

又曰：太极帝妃，冠无极进贤之冠，衣五色凤文之绶，在太清极玄宫中。

又曰：太上君，戴三宝玉冠，著九色之绶，在无极真宫中。

又曰：启明天君，冠青精进晨玉冠。

《太一洞真玄经》曰：三素老君服锦衣，建龙虎冠。

又曰：太一公子白元司命桃君五人，皆着朱衣绛巾，典主符籍，在太微紫房宫中。

《登真隐诀》曰：太玄上丹霞玉女，戴紫巾，又戴紫华芙蓉巾及金精巾、飞巾、虎文巾、金巾。

《龟山元箓》曰：元始皇上文人，冠九气紫曜之冠，衣九光锦袍，佩九色无缝自然之绶，带六山火玉，在上清之上。又带九天仙炼之剑，衣九色班文袍，常乘十二飞麟，带金虎凤文之绶。

《金真玉光经》曰：元景道君曳玄黄之绶，建七色玉冠。

又曰：元景道君衣丹锦之绶，戴进贤玉冠，乘玄景绿与参驾凤皇。又太阳上府紫微宫中，道君曳绛锦丹绶，戴玉冠，蹑九色之履，执制魔之章。又元景太一曳玄黄素绶，戴七宝冠，执命神之策，乘玉辇，五采盖，紫云车，参驾六龙。

又曰：桐析山真人王子乔，年甚少，整顿非常，建芙蓉冠，着朱衣，以白珠缀衣缝，带剑，多论金庭山中事，言于众真。

《太上素灵经》曰：太上神仙，戴飞晨宝冠，又戴青精辰玉冠、游云宝冠、玉精宝冠、通天玉宝冠、三玄宝冠。上清仙公并建扶华沓霞大冠，道君冠九德之冠。

《太极左仙公起居注》曰：太上三天锡仙公，芙蓉晨冠。

《灵飞六甲经》曰：上清琼宫东极玉真，建九气通精之冠，玉京真人戴通阳玉晨冠，少阳真人戴通曜之冠，太素三元君建宝琅扶晨羽冠，紫素元君建太真晨缨之冠，三角髻，余发散之于腰。

《太极金书》曰：元始建洞天之冠，上君建青精天玉之冠，太真丈人建三宝玉冠，三天童建三华宝曜洞天玉冠。

《太洞玉经》云：紫元真人被朱锦之服，巾绿霞之冠。

《五岳真形图》曰：东岳太山戴仓碧七称之冠，南岳衡山戴九丹日精之冠，中岳嵩山冠黄玉太玄之冠，西岳黄山建太初九流之冠，北岳恒山建太冥灵阴之冠，青城丈人戴盖天之冠。

《升玄经》曰：昔有仙人豆子明，建黄褐玄巾。

幘

《紫书金根经》曰：九天元父，戴七称珠玉之幘。

《敷齐经》曰：正一功曹，冠朱阳之幘。

帔

《太极金书》曰：元始天帝，被九色罗帔，丹绛之裾，珠绣霞帔。

《太极左仙公起居注》曰：太上三天锡仙公，丹锦绣帔。

《灵书紫文经》曰：青童大君，衣飞青翠羽龙帔。

《雌一五老经》曰：太素三元君，服紫气浮云锦帔，又紫绣毛帔，又凤文锦帔。

《无上真人内传》曰：九色锦绣华文之帔。

《太元真人茅君内传》曰：绣羽紫帔。

《九真中经》云：青玉锦帔，绛玉、素玉、玄玉、黄玉锦帔。

又云：青华丹蕊玉白琳四出龙帔，玄玉九道云锦帔，黄云山文锦帔。

褐

《仙公请问经》曰：太极真人曰：夫学道当洁净衣服，备巾褐制度，名曰道之法服。

《灵宝真一自然经诀》曰：至真已得道人，披九光七色法服。

《灵飞六甲经》曰：南极玉真，着绯罗法服。

《上清紫宸经》曰：修七转之道者，上皇君以法服飞仙羽章授之，仍戴以紫元飞霜七色之冠。

褥

《上清经》曰：高上玉皇，衣玉文明光飞云之褥。

《龟山元箓》曰：九天玄母，衣霜罗九色之褥，又衣青罗之褥。

《五岳真形图》曰：五岳使者服绯褥。

《三元布经》曰：紫素元君衣紫锦夹褥，白素元君衣白锦光明之褥。

《龟山元箓》曰：九色飞云锦褥，九色自然之褥，玉文明光飞锦之褥，九色珠绛云光锦褥，丹锦七色文光之褥。

袍

《太极金书》曰：元始，披霜珠之袍。

《上清经》曰：三天玉童，衣青黄锦袍。

《五岳真形图》曰：东岳君，服朱光袍。

《龟山元箓》曰：有明光飞锦珠袍，五色云罗之袍，七色凤云之袍，九色班文羽袍。

《茅君内传》曰：有赤霜之袍。

裘

《太洞玉经》曰：司禁真伯，乘日月之轿，披虎云之裘。

《八表经》曰：白素元君，衣黄缘曜光云文之裘。

《五帝内真经》曰：有玄文明光之裘，九色班裘。

《龟山元箓》曰：有云文丹锦之裘。

衣

《三道顺行经》曰：玉景真人，衣玄云锦衣。

《老子历藏中经》曰：东父者，清阳之气，万神之先，衣五采衣。

《龟山元箓》曰：有明光锦九朱飞文法衣，三素飞文锦衣，五色班衣，九色龙衣。又有青黄紫三色羽衣。又有九色凤衣，亦有九天凤衣。

珮

《大戒经》曰：太极真人曰：凡谨事法服则者，冠冕玉珮。

《三元布经》曰：六山大玉之珮。

绶

《八素经》曰：太素元君衣流光云文绶，始素元君衣紫光云文素绶，玄素元君衣飞云九变绶，紫素元君衣玄黄九色素罗之绶，黄素九君衣飞云素锦之绶。

《三元布经》曰：紫素元君，交带灵飞大绶。白素元君，珮文琳华之绶。

《太上飞行羽经》曰：九铃之绶，飞灵紫绶，六山飞晨之绶，九光之绶。

《金真玉光经》云：紫青之绶，丹锦之绶，绛丹绶，玄黄素绶，白文素灵之绶，玄灵五色之绶。

《元始经》曰：九天玄母，带流苏紫绶。

又曰：九元光延紫绶，灵飞紫绶，交灵素绶，九色自然之绶，金虎凤文之绶。

又曰：太上九气命灵之章，带翠羽交灵之绶。

板

《升玄经》曰：太上曰：十方奉经，真官五帝，真事符童，传言谒者，皆冠带垂缨，齐执玉板，罗列卤簿，对我前后左右。

笏

《升玄经》曰：太上敕陵阳监受教，稽首而起，执笏户东面西而立。

裙

《太上飞行羽经》曰：上君衣凤衣，班文虎裙。

《太上素灵经》曰：太上神仙，衣青锦单裙，青绫裙，云锦绛章丹裙，绛衣飞裙，黄云锦裙。

《三元布经》曰：太素三元君，服九色龙锦羽裙。紫素元君，衣飞霜罗裙。

《太极左仙公起居注》曰：太上三天锡仙公，绯罗裙。

《龟山元箓》曰：有丹锦飞裙，九色龙锦羽裙。

《太上飞行羽经》曰：七色夜光云锦裙。

《九真中经》曰：苍华飞羽裙，丹华飞羽裙，白羽飞华裙，亦有黑羽黄羽飞华裙。

又曰：翠龙华文飞羽裙，朱华凤裙，素羽写章裙，黑羽龙文裙，绿羽凤华绣裙。

铃

《移度》曰：南方真皇君，垂灵霜凤华龙铃，带虎书，建玄晨之冠，飞青锦衣，乘丹霞绛舆。

《龟山元箓》曰：有玉铃，又有晨光明月之铃。

《列仙传》曰：北元中玄道君李庆宾女，为灵昭夫人，着紫锦衣，

带神虎符，握流金铃，有两侍女。侍女年可二十许，夫人年可十三四。闻呼一侍女名隐晖。侍女皆青绫衣，捧赤玉箱二枚，青带络之，题白玉检曰太上章。一检曰太上文夫人，带青玉色绶，如世人带章囊状，隐章当长五丈许，大三四尺。

又曰：太极有四真人，中黄君处其左，佩神虎之符，带流金之铃，执紫毛之节，顶金精之巾。

又曰：仙道有紫绣毛帔，丹青飞裙，翠羽华衣，金铃青带，曲晨飞盖，御之自飞。

杖

《龟山元箓》曰：冬三月，三天玉童化为老人，手把九节金杖，洞耀玉清之中。

《圣纪经》曰：有老人握青竹杖，与老子谈天地之数。

《赤书玉诀上经》曰：当取灵山向阳竹，令长丈有七节，作神杖，使长上下通直，甘竹乃佳，印以元始之章，动息坐起，恒以自随，有五帝真符吏辅翼上真。

《茅君传》曰：朱官使者，把绿节杖，琼干羽旄。

又曰：太素真人，把八景飞杖，九色之节，出入上清。三天玉童，头连三角黄巾，手把九节金杖。

节

《列仙传》曰：太元真人，杖紫毛之节。紫微王夫人与一神女俱降，神女着云锦绸，上丹下青，文采相照，腰有绿绣带，带系十余小铃，铃青色黄色更相参厕。左带玉珮，珮如人间珮，珮但几小耳。衣服倏倏有光，照映室内，如日中视云母也。云发鬓鬓，整顿绝伦。髻在顶中，垂余发至腰。指着金环，白珠约臂，视之年可堪十三四。左右两侍女，其一侍女着朱衣，带青章囊，手中又持一锦囊，囊长尺余，以盛书十余卷，以白玉检上刻字云，玉清神虎内真紫元丹章；其

一侍女着青衣，捧一白箱，以绛带络之。箱似象牙箱形。二侍女年可堪十七八，整饰非常。

又曰：裴真人，从者持青毛之节，一童带绣囊；周君，从者持黄毛之节，无囊。二君各有六童。

又曰：东卿大臣见降，侍从七人，一人执紫毛节；一人执华幡，一名七绝灵幡；一人带绿章囊；三人捧牙箱；一人握流金铃。侍者并朱衣。东卿形甚少于二弟，二弟著青锦绣裙，紫毛帔巾，芙蓉冠。二弟并同来倚立，东卿命坐，言语良久。时乙丑岁，晋兴宁三年七月四日，降于杨君之家也。

又曰：先道有三十七种色之节，以给仙人。

履

《九真中经》曰：凡学道者，勿令人犯履。履，行道尤多禁忌。

《金真玉光经》曰：有五色、九色师子之履。

《玉光八景经》曰：东北始阳宫，牛元景足蹑五色履。

舄

《龟山元箓》曰：领仙王奉元始命，使资晨缨玉冠，凤云之舄，给上真仙母。又有神云凤舄。

《列仙传》曰：安期先生卖药海边，时人言千岁翁。秦始皇召见，与语三日夕，赐金璧数千万。出于阜乡亭，皆置去，留书，以赤玉舄一量为报，曰："后千岁，求我蓬莱山下。"始皇即遣使者入海，未至蓬莱山，辄风波而还。

《上真元箓》曰：九天元父，曳神云凤舄，带素云之绶。

帷　帐

《神州经》曰：九河帝君，坐玉床，五色帷帐，内外光明，玉珮千垂。

席

《玉珮金珰经》曰：仙人郑段者，坐玉华之席。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六

道部十八

简　事

《玉帝七圣玄记》曰：七圣定简，五帝记名。

《登真隐诀》曰：小有天王太素清虚真人登白空山，诣紫虚太真三元君，受流金火铃，豁落七元八景飞晨策玉玺。

又曰：太一有玉玺、金丹、虎符。

《玉清隐书》曰：有太上飞行九晨玉经，金简内文。

又曰：玉玺凤函，金真玉光，紫文单章在其内。

《九幽经》曰：帝尊在三元宫中，总校图箓。

又曰：善功注名黄箓，金格玉简，陈列三清四极。

《明科经》曰：若有玄名帝图，紫简绿字，千年得传也。

又曰：五老宝经，青绿为字，以书其章。又八素真经，太上之隐书也。八色采笔，金阙帝君自书之，为致真之法，以付太虚真人。南岳赤松子使下授学道，宿有真金玉字，刻在金阁。当为真人者，不得越传地仙。又五符经一道，通书以南和丹缯，封以金英之函，印以玄都之章，付震水洞室之君。又灵宝真一自然经，众真佩此经者，以黄锦为地，丹金书之，永谷道真享之无期也。元始说经中所言，并是诸天上帝内名，隐韵之音，非世之常辞也。

又曰：雌一玉检五宝经，秘在九天之上，大有之宫，太玄灵宝台玉房之中，紫金为素，以撰其文；青绿为字，以书其章。

又曰：有妙经，刻玉为简，传于天帝君。

《太上八素真经》曰：司命著籍、玉简丹书，编以金缕，缠以青

丝，千亿万年，无所复疑。

又曰：太上吉日，即以三元之章，又印以太玄之章，又印以高皇之章，又印以中黄之章。

又曰：西华宫有琅简蕊书也。

又曰：太上以白玉为简丹玉书，亦用青碧玄玉黄金为之。

《八素经》曰：八素真经玄文，生于太空之内，见于西龟之山玄圃之上积石之阴。高玄羽章，众真宴礼，称庆上清。

《上清经》曰：三天玉童带朱精禁天之章，高玉皇佩丹皇玉章。

又曰：紫映九霄真玉佩，金凤玺。

又曰：太素三元君有云琼之板，九变虎书。

又曰：高灵九帝带元光紫绶，流精飞琼之章。

又曰：三天玉童带九天之章。

又曰：高上虚皇君佩丹皇玉章。

又曰：玉真九天丈人佩九元通真之策。

又曰：紫灵皇上元皇佩封灵召真玉策，带流光凤章。

又曰：上皇玉虚君佩丹文紫绶。

又曰：三元大明上皇君带神虎紫章。

又曰：皇上万始先生佩金虎凤文，带丹皇紫章。

又曰：皇上帝君带神虎玉章。

又曰：上极紫皇君佩六山玉带，神精交蛇之章绶。

《太霄琅书》曰：太微天帝君以紫简结紫度经篇目也。

又曰：有帝章之印。

又曰：琼文帝章，当刻书枣心之木，受于绝岩之中。

又曰：《太霄琅书》，乃九天飞霄之典，琼文帝章乃上文也，并以元始生于自然空洞之中，灵皇玉帝受于九玄，铸金为简，刻玉结篇，金镂玉字，以明宝文，秘于九天之上。

《洞神经》曰：有三都印、三皇印、九天印，钜天下。

又曰：有三皇玉券，一名金契。

又曰：受三皇法，须玉简，长一尺二寸，广一寸，厚三分。无者槿桐准也。

又曰：通谒三皇之简，以青玉作之，赤金为字。

《金根经》曰：金简玉札，出自大上灵都之宫，书以朱文，编以朱绳。

又曰：有神华玉门，真人投金简之处。

又曰：领仙玉郎赍金简紫籍，来于东华青宫校定玉名。

又曰：玉皇刻降丹精玉芝、金玺凤章也。玉宝青宫之内，有金章凤玺。

又曰：青宫北殿上有金章凤玺，真人得之。

又曰：青宫之内北殿上有仙格，格上有学仙簿箓及玄名，年月深浅。金简玉札有十万篇，领仙王郎之典也。

又曰：青宫无金简之箓，玉格无玄编之名，神经亦不可得披。

《大洞玉经》曰：读玄一洞经者，神台刊名于福连之简。太上金简玉札，名为福连之书也。

又曰：真阳者，上清之宫名，福连之简刊其内。

《五符经》曰：真一食五牙天文，西母刻以黄金之札，封以丹芝光草，印以太上中章。

《茅君内传》曰：茅盈在恒山内，梦太玄玉女，把玉札携之。

又曰：天上道君有玉舆凤玺。

又曰：太元真人有一人带录章囊，又一人带绣章囊，一人带锦囊书。

《金真玉光经》曰：有昭灵之章，保生玉章。

又曰：此经高妙，众经之尊；总御万真，匡御群仙；玄符流映，洞明紫晨；秘于九天之宫，铸金为简，以撰灵文；刻玉丹书八明其篇也。

又《灵宝自然经》曰：太上诸仙真以黄金为简，丹玉书之。又太真科以玉牒金书七宝为简玉帝。

《七圣玄纪》曰：刻以白银之简，结以飞青之文。

又曰：广灵之堂，《回天九霄》白简青箓刻其内。

《太真科》曰：丹简者，以朱漆简，明火立阳也。墨箓者，以墨书文，明水主阴，人学长生，故名丹简墨箓，秘不安传。

又曰：天皇执飞仙玉策，人皇执上皇保命王策，地皇执元皇定箓之策。

《三华宝曜内真上经》曰：太帝灵都宫中有二十四万上真仙人，皆铸金为简，白银结编，紫华书文，诵咏此篇。

《三天正法》曰：三天九微玄都大真灵箓者，秘在太上灵都之宫，刻以紫玉为简，黄金为文，付五老上真仙都，左公封以紫蕊玉(芨)[笈]，盛以云锦之囊。

《南岳夫人内传》曰：白简素箓，以白玉为简，以青玉为字，故谓之白简青箓，皆记得道之人名姓。

《道学传》曰：金简有王元规之笔迹。

《太上素经》曰：凡受太上黄素经者，传盟用玉札一枚，长一尺五分，广一寸四分。

又云：有三元秀简。

《真诰》曰：清虚真人诣三元君，受玉玺金真。

《龟山元箓》曰：丹文紫章，神虎玉章，七元交光之章，流金紫章，太上命神之章，夜光宝章，九色离罗之章。

《灵书紫文经》曰：灵书紫文上经，刻以紫玉为简，青金为文。

《黄箓简文经》曰：投金龙一枚，丹书玉札，青丝缠之。以关灵五帝升度之信封于绝岩之中，一依旧法。

又曰：丹书玉札，一枚金龙，一以青丝系石沉三河，以关水帝升度之信，一依玉诀旧文。

《太洞玉经》曰：太上经简玉札，名为福连之书。

又曰：太上书以彤玉之札，则玉映之堂可见，四明之门可入也。

《后圣道君列纪》曰：刻以紫玉为简，青金为文，龟母按笔，真童

拂筵，玉童结编，名之曰灵书。

《龙飞尺素隐诀》曰：太微天帝君命羽仙侍郎奉金按，以请飞行羽章。

《太一洞真玄经》曰：白元司命五人，朱衣绛巾，各捧一白玉案，上有所主简。

《紫度炎光经》曰：龟母捧笔，太一拂筵，天妃侍香，玉笔结纶，以白玉为简，金书保仙上符仙都也。左公封以玉笈云锦之囊。

《变化经》曰：金光立空之案，云锦之囊封九赤班符于玄元之中，南极长生司命君得之。

《玉佩金珰上经》曰：九老仙都捧金精立空之案，上请宝文，以授众真。

《空洞灵章经》曰：白简度品，青箓定仙。

《太元上上经》曰：非有琼箓玉名刻简三清者，不得金虎内符。

《灵书经》曰：东方九气天中灵宝度命品章，出自元始东华青童君，封之青玉宝函之中，印以元始九气之章。

《神仙中经》曰：老子度关时，为尹喜著五千言，解五十五章，是手所书也。能行此道，知元气、父母、天地之先，不知此者，徒自苦耳。太微天帝君以紫简注紫度炎光经篇目，金简书其正文，玄章在焉。

《玉皇谱箓》曰：高上众真，结自然之章。

《金玄羽章经》曰：玉清八景隐书金玄内文，生于元始之先，即天之书也，以威百神诸天。

《内音经》曰：天有飞玄自然之气，合和五音，以成天中无量洞章。

《赤书玉诀上》曰：无始灵宝告水帝削除罪简，上闻九天金龙驿传在朱书银木简，以投三河之渊。初用金钮九双连简，沉之于清冷之泉，埋本命之岳，三官九府，书人功过，其理甚明。

《隐元内文经》曰：青童君延万帝于曲宇，讲宝诀之妙章。

《洞真经》曰：六层玉台在九天图之上，台上有金简玉札及紫凤丹章十万篇。太上真文玉郎典之。

《玉光八景经》曰：玉宝台，太空之章封其内。

《飞行羽经》曰：上皇九转之道绛简紫书，秘于紫天元台。

《二十四生图》曰：披九光玉蕴，出金书紫字玉文丹章三部八景二十四生图，置白玉案上。

《灵宝隐书》曰：玉诞者，昙誓天十都名也。上有大洞之章，紫书玉字，焕乎上清。

《玉京山斋》曰：诸高仙真人(人)会太上玄都，披空洞歌章。

《灵书经》曰：东方九气天中灵书度命品章出自天元始东华青宫，青童君封之青玉宝函之中，印以元始九气之章。又南方三气丹天灵书度命玉章出自元始朱陵上宫，南极上元君封之赤玉宝函之中，印以太丹三气之章。又西方七气天中灵书度命玉章出自元始西华宫中，金母封之白玉宝函之中，印以太素七气之章。

又云：北方五气天灵书度命玉章出自元始北上宫中，玉晨君封之玄玉变之中，印以太玄五气之章。

《三元布经》曰：高上三元经者，乃三清真书也。上真玉检飞空之篇，上元检天大箓，中元检仙真书，下元检地玉文，如是宝篇高上皆刻金丹书，盛以自然云锦囊，封以三元宝神之章，藏于九天之上，大有之宫，金台玉室，九曲丹房。

《灵宝赤书》曰：元始命太真按笔，玉妃拂筵，铸金为简，刻书玉篇，五老赏箓，秘于九天灵都之宫。

《回天九霄经》曰：于是大一拂筵，天妃持香，玉华执巾，丹书紫字，刻于白金，隐起灵颜，结于玉篇，题以青箓，得道之名，龙景九文。

《紫凤赤书经》曰：太上命太极真人授以玉简金书宝洞飞霄绝玄之章。

《玉帝玄记》曰：中皇元年九月七日，七圣斋灵清长宫，记其得

道之篇，刻以白银之简，藏于云锦之囊，封以启命之章，付以五老仙都，左公掌箓琼宫。

又曰：古空洞之中，有回天上文。四司所保，五帝所诠，七圣定简，举形合先。

《大有经》曰：太上玉章，刻玉为简，总御万真。

《真经》曰：东方岁星，青帝勾芒，佩通明之印；南方荧惑，赤帝太昊，佩太阳之印；西方太白，白帝少昊，佩通阴之印；北方辰星，黑帝颛顼，佩通神之印；中央镇星，大帝文昌，佩方神之印。

《本际经》曰：有十二法印。

《紫书金根经》曰：有青精玉玺。

《金房上经》曰：大帝灵神都宫中，有金房度命延年之诀，铸金为简，刻白银之编，紫笔书文。

《消魔经》曰：发九天之朱匮，望上清之琼扎。玄书既刻于玉章，绛名始刊于灵阙。

《大洞真经》曰：八景玉箓藏于太素瑶台，玄云羽室，封以郁森之笈，玉清三元之章。简扎品曰，青童君曰，无金简者，银木亦可当也，无玉扎者，桐木亦可当，但令精好也。真理无有暗节，当取扎于云锦之囊。此上真之至号，玉帝之灵篇也。

《上清九真中经内诀》有玄灵元君宝秘奔日月之玉章。

《神州七变经》曰：大阴玉晨，九天真妃，紫晨君受流精飞景宝章。

《太清中经》曰：有天一八极玺。

《龟山元箓》曰：有流金凤玺。

又曰：天皇太帝遣绣衣使者冷广子期授茅盈以神玺玉章，金阙圣君命太极真人使正一上玄玉郎王忠鲍兵等与茅盈佩玺。

《太上飞行羽经》曰：太真丈人，衣九色飞云，曜光羽章。

《灵飞六甲经》曰：玉真青君带流金凤章，太上九赤班符。

《五帝内真经》曰：封灵制魔之章，黄神中皇之章。

《三皇经》曰：三皇自然之文，皆以金玉为用。天皇所授，玄玉为简，青玉为文；地皇所授，黄玉为简，白玉为文，缀以金钩，联以金锁，置以玉案，覆以珠巾、宝盖、珍床，安之青宫，闭之紫阁，芬以五香，侍以十华也。

《神州七转七变经》曰：流金凤玺，紫宸上皇先生所佩。

《三皇序目》曰：九天印文，以召九天校事也。

《上清变化经》曰：高上虚皇君，佩丹皇玉章。

又云：三元大明上皇君，带神虎紫章。又有皇上帝君，佩金虎凤文，带神虎玉章。

又曰：九霄真王，佩金凤玺。

《历藏经》曰：天王侯，带紫绶金印。

《五岳真图》曰：太山君佩通阳大明之印，衡山君佩夜光天真之印，嵩山君佩神宗阳和之印，华山君佩开天通真之印，恒山君佩长津悟真之印，青城丈人佩三庭之印。

《后圣列纪》曰：紫微、上真、天帝、玉清君遣八景琼舆来迎圣君，以登上清宫，赐蕊刚丹玉凤玺。

《后圣九玄道君列纪》曰：太阴法有死生，有黑箓白簿，真青丹，编简受生先后之相次也。

《后圣道君列纪》曰：玉清君赐道君玉凤玺。

《飞行三界经》曰：下有太一紫绶金印，威喜天帝信玺，修灵宝飞行三界之道，真人所佩。

《五称符上经》曰：五星通灵之印，印五星灵符。

《道学传》曰：吴王阖闾得真文不解，封以黄金之检，印以玉皇之章，以问鲁大夫孔子。

又曰：禹封五符以金英之函，检以玄都之印。

《神仙传》曰：卫叔卿语其子度世云："可于室西北桂下取我仙方，按而服之，令人长生。"度世握得玉函，封以飞仙之印，取按之服五色灵母，仙去。

《北帝经》曰：酆都秘印，用救世间，摄制鬼神。

《集仙箓》曰：杜兰香，女仙也，于洞庭包山降张硕家。硕盖修道者也。授以飞化之道，留玉简玉唾盂。又赍黄麟羽帔，此上仙之所服，非洞天之所有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七

道部十九

几案　舆辇　阙　殿　堂　台　阁　楼　观
宫　室　房　舍　窗　戶　门　庭　坛　府

几　案

《十洲记》曰：瀛洲金峦观中，有青离玉几，覆以云纨之素，刻水碧为倒龙之床。

《玉光八景经》曰：众真宴礼大帝，屈节于几前。

《太一洞真玄经》曰：太微紫房中有一童子，名于景精，字会元。当帝君之前，捧赤玉案，上有所主命籍。

又曰：太一、公子、白元、司命、桃君五人皆著朱衣绛巾，各捧一白玉案，上有所主简。

《玉清隐书》曰：太微天帝君进拜于帝皇之几。

又曰：上皇帝君乃推几偃咏，虚眺太空，吟玉清之隐书，歌元景之灵章，扬音霞际，清微玉振。

《太洞经》曰：太微小童五符命籍捧持玉案，帝君所临，主通诸神。

《变化经》曰：有金光立空之案。

又曰：元始拊几高咏，啸朗太空。

《玉珮金珰上经》曰：九老仙都捧金精之案，上请宝文，以授众真也。

《洞神经》曰：拂试几案，置经于前也。

《像名经》曰：东方上尊凭七宝凤文之曲几，敷说道要真经。

《法轮经》曰：三真立空之案，以七宝悬覆经上。

《众篇经》曰：元始上尊凝真遐想，抚几高抗，命召五帝，论定阴阳，推数劫会，移校河源，检箓天度。

《洞神经》曰：有局脚案，以置经符也。

《太上黄素经》曰：凡修受大洞真经雌一奇文者，恒置经于几格洁净之处。

《九幽经》曰：帝尊在九清妙境三元宫中，御三气之华，宝云玉座，总校图箓，拔济诸苦。

《二十四生图》曰：披九光玉蕴，出金书紫字玉文丹章三部八景二十四生图，盛以白玉立空之按，九色之中，飞文锦盖悬覆经上。

《龙飞尺素隐诀》曰：太微天帝君命羽仙侍郎捧金案，以请飞行羽章也。

《上清真文王经朝文》曰：有流明大灵侍言玉案十二枚。

《文始内传》曰：诸天各奉莲华座，以宝盖覆之。

《神仙传》曰：黄老遣仙官玉女持金案，玉杯盛药以赐沈羲。

又曰：淮南王为八公进金玉之几，执门弟子之礼。

《四极科》曰：凡宝经之具，几案巾秩，不可妄借于人。

《太玄经》曰：老子传授经戒箓仪注诀曰："以局脚小案置经，彩巾覆上。"

《洞真玄经》曰：太一洞真玄经者，别为囊笈，封以宝器，盛之几上。

《无量经》曰：太上座高三丈，又于紫台之宫，布一高座六尺。

《金真玉光经》曰：九天之帝，施玉几金床。

《山海经》曰：西母悌几戴胜，悌，凭也，戴者，戴其玉胜也。他说西母头类戴胜，甚失之。

《本际经》曰：元始上尊在长乐舍宝饰高座，虽有座形，不障于物，人所往来，亦无隔碍。复有小琉璃座，行列两边，悉高五尺。

《茅君内传》曰：白玉龟山连玉床帐，西母处之。

《太上黄素方》曰：青精执在紫巫之山，化王之室，内有玉案也。

《洞真七圣玄记》曰：左仙上疏九天帝王七圣几下。

《飞行羽经》曰：修存三一道法，坐金床玉几，金炉玉匕。

《太真人诗》曰：太微启玉案。

《列仙传》曰：太室山中，有地仙邛疏卧床几案。

《真诰》曰：鹿迹山中有绝洞，洞中自有石床、石榻、曲夹。

舆 辇

《太上飞行羽书》曰：玉清则上清之高真，上清则太清之高神，太清则飞仙之高灵。凡行玉清之道，出则诸天侍卫，建七色之节，驾紫云轩，十二玉轮，六师启路，飞龙翼辕，行上清之道，出则五帝侍卫，建紫毛之节，驾飞云丹车，位准上清，左右仙卿，行太清之道，出则五帝侍卫，建五色之节，驾龙舆，白虬启道，太极参轩。

又曰：王总真为茅盈召朱冠使者二人，乘流景之舆。苍蛇把绿节，仗琼竿，羽旄横日，朱云翳景。使者并绣衣，芙蓉冠，持紫素之书各百字，以付茅盈二弟固、衷。是以固有地真上仙定箓神君之号，衷有司三官保命仙君之位，各依紫素之命，封莅所任神宫，上府亦随事而资给二君焉。汉平帝元寿二年八月己酉，南岳真人、西城王君、龟山王母、方诸青童君并乘绿景之舆，驾神虎之辀，同造茅盈于句曲之山，金坛之阴。

又曰：飞仙秘道，招五辰之晨，常能行之。十五年则南极老人丹陵上真迎以绿云之辇，西极老人素灵子期迎以黄飘之车，北极老人玄上仙皇迎以玄景之龙，东极老人扶阳公子迎以青辀之辇，中元老人上玄子迎以曲晨之盖。五老会合，俱升紫虚，此五老盖五星之真人也，非如裴君星中五帝之公，又异乎云牙五方之老，上学之法，顺之者飞仙也。

又曰：八道秘言者，道有八条。其言高妙，闲心静室，寥朗虚真，亦将得见丹景之气，三素飞云，八舆朱辇，紫霞琼轮，上清静旸，回辔三元，高皇秉节，灵童攀辕，太素拥盖，南极临轩。于是溟光外

映，象烛太虚，子能见之，不烦凝霜濯华，玄腴金丹也。一道秘言曰：以八节日清朝北望，清朝小早于清(且)[旦]也。有紫绿白云者，是为三元君三素飞云也。其时三元君乘八舆，上诣天帝玉清君也。子候见当再拜自陈，乞侍轮毂。二道秘言曰：以八节日夜半东北望，有玄青黄云者，是为太极天帝君乘八景之舆，上诣高上玉皇。三道秘言曰：以甲子上旬戊辰，己巳之日清旦西北望，有紫青黄云者，是为太极真君三素云也。其时太极真君及上真人乘玄景绿舆上诣紫微宫。四道秘言曰：以甲戌上旬戊寅、己卯之日清旦东南望，有赤白青云者，是为扶桑太帝君三素云也。其时扶桑太帝君乘光明八道之辇，上诣紫微宫。五道秘言曰：以甲申上旬戊子，己丑之日清旦正西望，见白赤紫云者，是为太素上真白帝君三素云也。其时太素上真人白帝君乘修条玉辇，上诣玉天玄皇高真也。六道秘言曰：甲午上旬戊戌己亥之日清旦正南望，有青赤黄云者，是为南极上真赤帝君，其时乘绛琳碧辇上诣阆风台。七道秘言曰：以甲辰上旬戊申己酉之日清旦西南望，见绿紫青云者，是为上清真人。时乘玄景八光丹辇，上诣高上天帝。八道秘言曰：以甲寅上旬戊午己未之日清旦正东望，有朱碧黄云者，是太虚上真人。其时乘徘徊玉舆上诣大帝君。八节日见三素云者，紫云在上，绿云次之，白云在下，共相沓也。子谨视之。

《移度经》曰：真皇参驾黄霞，周行四方，飞盖绿轏，上造金阙。

《灵宝赤书》曰：诣天真人乘碧霞玉舆。

《太洞真经》曰：太上乘一景之舆，受九晖太晨隐符。

《上清隐书龙文经》曰：王母乘九盖华舆，众真侍卫。

《紫文经》曰：方诸东玄东海青童大君，斋戒于丹阙黄房之内，三年乘碧云舆。

《太元真人传》曰：有班龙之舆。

《金真玉光经》曰：有玉辇，又《上清三天列纪》有紫辇。

《太洞玉经》曰：青童君乘雕玉之轏，司禁真伯乘日月之轏。

又曰：太极元君乘陵羽之车。

《太上经》曰：有白鸾之车。

《茅君内传》曰：东海青童君乘飙车。

《葛玄传》曰：鹤鸣山石室中设自然座，有金华盖。

又曰：五帝真人并乘八景玉舆。

《二十四生图经》曰：后圣李君游西河，历观八方。值元始乘八景玉舆，驾玄龙而来，李君问天书玉字，未究妙章。元始俾极道真，于是吐洞玄内观玉符以授之。

《变化经》曰：景舆丹辀紫轩，九天帝王所乘也。

《上清诀》曰：玄母乘三素之舆。

又曰：元父所控赤羽飞车，左御绛鸾，右驾紫凤。

《尸素诀》曰：太微天帝君登白鸾之车，驾黑羽之凤，游碧水之境。

《太洞玉经》曰：皇上帝乘明玉之轮，转宴于日中矣。

《茅君内传》曰：无上道君成给八景琼舆，凤玺金真，曲晨飞盖。

又曰：青华小童道君乘碧霞之舆。

又曰：上真君赤帝乘绛琳碧辇。

又曰：太清真君乘青龙紫羽盖。

又曰：太元真人杖紫云之节，乘班龙之舆，白虎之辀，曲晨宝盖。

又曰：太素真君乘虎旗虎辇，金盖玉轮，仗九色之节，出入太清。

《金真上光经》曰：太上大道君乘琼舆碧辇，和太道君乘白云之车。

又云：玄和道君骖驾玄龙。

《太洞玉经》曰：八皇老君乘黄琅之车，把紫凤之节，入太老之室。万华先生乘三素之景羽明之辀，宴寝万乘之室。

《八素章》曰：四老回锦辀，万仙朝帝房。

《茅君内传》曰：朱官使者驾苍虬，把绿杖。

《真诰》曰：紫元夫人乘羽宝云车，驾九龙，女骑九千，披锦服，青羽裙。

《自然经》曰：龙辔昂昂，云盖巍巍；仙童玉女，与我升龙。

《太上真经》曰：东方青帝，九龙云舆。

《空洞经》曰：元始天尊从诸天人并乘玉辇琼轮。

《元始五老赤书玉篇真文序》曰：太上道君十方至真，乘五色玉轮，九色龙；妙行真人乘象云玉辇，上诣玉都；中极真人常乘象轮车；上飞真人常乘九色龙，游玉清云中；飞天之神乘碧霞之辇，游于玉隆之天；黑帝君乘四景之舆。

《三元布经》曰：元始上尊乘紫辇。

《茅君内传》曰：王君乘九盖之辇。

《洞天经》曰：灵景道君乘赤云车。

《太上飞行羽经》曰：中和之真驾锦舆。

《茅君内传》曰：王母乘绿景舆。

《玉光八景经》曰：东方始景道君乘青云之车，驾苍龙。

又曰：南方玄景道君乘五色云车，驾凤皇。

又曰：南方灵景道君乘赤云车；西南方元景道君乘紫云车，驾六龙；西方明景道君乘白云车，驾白虎；北方玄和道君乘珠玉之车。

《金根经》曰：玉帝君乘碧霞九凤飞行之舆。

《玉清隐书》曰：太微君登八琼之辇，倾盖霞城。

又曰：东北方道君葛献乘八舆飞龟车，下治人泥丸宫。

《登真隐诀》曰：太元真人乘白虎舆，有八色云轿。

《真诰》曰：仙人许玉斧乘一新青辏车。

又曰：王眉寿小妹中候夫人乘白牛车。

《上清九真中经内诀》曰：南极老人丹陵上真迎以绿云之舆盖，西极老人素灵于期迎以黄飙车，人元老人中央上玄迎以曲晨之盖，五老一合，俱升紫灵。

《王君传》曰：王君乘虎辇，金盖玉轮，出入上清，受事太素。

《南岳魏夫人传》曰：夫人乘虎辇玉舆隐轮之车。

《真诰》曰：南岳夫人驾九盖之辀。

《搜神记》曰：玉女成智琼驾辎辀车，从八婢。

阙

《五符经》曰：钟止上有金台七宝，紫阙元气之所舍，天帝君所治处也。

殿

《太洞玉经》曰：大晖者，玉清天中殿名也，上皇王真之所游处也。

《太平经》曰：大空琼台洞真之殿，金华之内，侍女众真之所处。

《灵书紫文上经》曰：有太空琼台丹玕之殿。

《灵宝赤书》曰：妙行真人诣元始，受赤书五篇真文。于是元始命众真入太定金台，玉宝之殿，九光华房。

《紫书金根经》曰：有黄金殿。

《玄妙内篇》曰：有七宝殿。

堂

《太洞玉经》曰：有羽景之堂，在太无之庭。玉容者，太上之明堂也。

《洞景金玄经》曰：玉帝命太微天帝君坐万灵于房轩，散华香于玉宇，留连八琼之室，曲宴九琳之堂。

《外国放品经》曰：有光碧之堂。

台

《大洞玉经诀》曰：西田之瑶台，大帝所处，有玉清台也。又有

散花台。

《太上玉京经》曰：玉京有七宝宫，宫有七宝玄台，即太上治所，又有天宝台。

《上清经》曰：有紫碧玄台。

《大洞真经》曰：上清真人总仙大司马长生法师，登太常沧浪山洞台中双玉穴，酣饮紫明芝液。

《真诰》曰：有玉华室，有刻石真人。

《五胜文》曰：驾飞龙于西华之台，谒拜帝真赤书。

《玉诀经》曰：太玄上宫太素真人，常以春分之日，会诸仙官于昆仑瑶台，校定灵宝真经。

又曰：阳台真人，常以立冬之日，会诸仙官玉女于灵宝阳台之上，校定学道簿箓。《本行经》曰：有寻真玉台。

《众篇经》曰：帝尊引众真人集太空金台内音。

《玉字经》曰：九层之台，处乎玉京之山，焕乎玄都之上，有太真玉印。

又曰：馥朗天中玉京，玄台之别号，西灵真人常诵无量洞章，游行其上。

《大洞玉经》曰：九天之上有明真台。

《茅君内传》曰：辰中真人带廷生符于沧浪之台。

《导引三光经》曰：定光真人在皇曾天绝观台中，导引元气。

又曰：九变真人在玉完天诰阳无台中。

又曰：导仙真人在何童天华林荫云台中。

又曰：云华真人在平育天玄唱宝盖台中。

又曰：阳王真人在太真台中。

又曰：法气真人在飞台中。

又曰：泽婴真人在越衡天无极观台中。

《真诰》曰：白玉龟台，九灵太真元君封此。

阁

《三皇经》曰：人皇所受皇文帝书，赤玉为简，黄玉为文，安之青宫，闭之紫阁。

《太洞真经》曰：凡天纵仙才，名刊金阁。

《金玄羽章》曰：紫阁之下，受事于玉清九有玉阁、黄阁、青阁。

楼

《历藏中经》曰：昆仑山有金城九重，玉楼十二神仙所治也。

《龟山元箓》曰：龟山上有十二玉楼，峨峨曜景。太清有金华楼，诸真仙玉箓皆在金楼之中。

观

《灵书经》曰：有洞灵之观，金字题观四面。又有九灵之观、紫阳之观。又紫微上宫有通阳之观，主得度之人功德轻重。

宫

《三元品戒经》曰：九气始凝，三光发明，结青黄白之气，置上元三宫。

《太洞玉经》曰：太初有华阳之宫、会方之宫。小有真天中有万华之宫，玉君之治所。玉晨宫中有玉映之宫，又有元君六渊之宫、黄老圆华之宫、上清真阳之宫、太极上宫，主众仙诵咏。

室

《大洞玉经》曰：太霞之中有白云之室，太虚元君所处。

《三皇经》曰：蜀郡西峨嵋山石室，旧有三皇文。此文不与天下众文同，百万人中未有一人得者。

《龟山元箓》曰：有琼瑶之室。

《外国放品经》云：有琼华之室。

《洞景金玄经》曰：八琼之室。

又《三华宝曜内真上经》曰：玉室上清经有碧室。

房

《大洞玉经》曰：三华城者，玉清之房名也，在玉城之中，阳安元君所处。

《无上真人内传》曰：有流云九色之房。

《仙公内传》曰：昆仑山上有积石瑶房。

《太上紫书箓》曰：白玉母入于龟山王阙、处于青玉宫中朱紫之房。

《灵宝赤书》曰：有九光华房。

《外国放品经》曰：紫翠丹房。

舍

《道典》曰：道之清净者，吾舍也。道因天清而清之，因地静而静之，因日月之光而明之，因星辰之行而正之，因万物之性而消息之。万物中人为贵，能使形无事，神无体，以清净致无为之意，即道为舍也。

窗

《诸天内音经》曰：天真皇人开寒灵之窗。

又曰：南极玄窗，主诸得道人受炼品目。

戶

《诸天内音经》曰：九玄丈人封于玉京紫户之内。

《洞景金玄经》有玉户。

门

《大洞玉经》曰：太素在幽玄之上，九宫列金门于太素之天。琼羽之门，兰室上清宫中门户名也。大上有琼羽之门。四明门者，上清玉帝之南门也。

《紫书金根经》曰：东华方诸青童宫有六门，门内周回三千里，东有青华门，西有玉洞门，北有琼门，东北有寒水门，东南有天关门。

庭

《二道顺行经》曰：洞阳之宫，下有流火之庭。

《大洞玉经》曰：广寒宫中有寒庭，太一之所处。又有云珠之庭。

《太上真文》曰：上帝朝真金童，杨烟流薰紫庭。

坛

《二十四生图》曰：元始敷五色金为坛。

《王皇谱箓》曰：元始丈人登玉虚之坛，受九天谱箓、上皇宝经、玉符秘章。

府

《龟山元箓》曰：元始丈人在上清琼天府、大清府、开清府、玉宝洞元府、金融府、丹明府、重冥府、凤生府。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八

道部二十

传授上

《五岳真形图经》曰：若道士得秘圣之经，皆当杜秘于一人之口者，即真灵之文将坠于独见，何缘得存于永代乎？传授但当必得其人，岂可秘而不出，是斯文永翳也？

《太极经》曰：太上玉经隐注宝诀，众经之祖也。太上令传太极诸侯公王卿伯，未得此位，不得之矣。道士有见此书，则皆应为仙公也，玄箓宿名将定焉。

《灵宝真一经》曰：太灵真人告太极左宫仙公曰："吾昔授太上灵宝洞玄自然太真上宝经，为太极真人，依太上法传授于人。"

《定志经》曰：元始告右玄真人曰："汝授此经，可择其人传之，弥布无外。"

《三皇经》曰：百万人中，或有一人应得此文者，皆有仙箓宿命者也。欲有所授，当择其人，入诸名山八极，周流天下，鬼神无敢犯之者。太清元始天中之王母，初学道之师也。

又曰：皇人者，太帝所使，在峨嵋山。黄帝往授真一五牙法。

《抱朴子》曰：黄帝东至青丘，过风山，见紫府先生，受三皇内文，以劫召万神。南至圆垅荫，建木观百灵。西至中黄子，受九加之方。过崆峒，从广成子授自然之经。北至洪堤上具茨，见大隗君黄盖童子，受神芝图。还陟王屋，得神丹注记。至峨嵋山，见黄人于玉堂，问真一之道曰："夫长生仙方，惟有金液，守形却恶，独有真一之道，古人尤重也。黄帝自然体道者也。"犹复陟王屋而受丹经。

登崆峒而问广成，往具茨而事大隗，适东岱而奉中黄，入金谷而咨子心，论道养而证玄素，精推步而授雷岐，穷神奸记而白泽，相地理而书青乌，救伤残而缀金冶。故能毕该秘要，穷尽道真。按《神仙经》云："昔黄帝老子奉事元君，元君以受要诀，况乎不建彼二君者，安能自得仙度世者乎？"按《荆山经》及《龙首记》皆云黄帝服神丹。

又曰：彭祖八百年，安期千年，斯其寿之过人远矣。若果有不死之道，彼何不遂仙乎？岂非禀命受气，偶得其多者乎？按《彭祖经》云："佐尧历夏，至商为大夫，商王从受还年之术，行之有效，欲杀彭祖以绝其术。祖觉而逃去。去时年八百。"

又曰：紫微玄宫玉飞天真书，太清元始授，西母佩之，位登仙宗，真人卫从。

又曰：玄洲仙伯关天万仙真书，东海小童授以得道人佩之。一名仙人道箓，一名凤真箓太玄登仙盟文。又昆仑墉台灵飞太真大上丈人以授得道者佩之，周行五岳，山神授职。一名五岳兵符，佩之，金石为开。

又曰：蓬来高上真书成，青天上皇以传宁封，佩此真符，横行江海。一名蓬莱太玄玉札，一名九流真书，北陵文人授以马师皇致龙来。又天帝丈人黄上真书佩之，知吉凶未兆之事。

《上清经》曰：上清真人登大帝沧浪山，诸太极真人授以丹青玉炉炼云根经。

《三元布经》曰：昔宁玄甫受此经于皇上真人，九年秘藏白空山。斋戒百日，忽见其岩有玉文银简，今封一通于白空山中。

《本行经》曰：丹灵真人遇玄和先生，受灵宝赤书、五气玄文、黑帝真文一篇。

《高玄经》曰：昔上元以隐文授太和玉女，玉女授幼阳君，以文封于九疑洞室。

《登真隐诀》曰：太极帝君宝章者，东海青童君授涓子，以封掌名山。涓子剖鲤所获，是太上召三一守形也。以朱书素，佩之左

肘，勿经履污秽，佩之八年，而三一俱见矣。三一者，三元真一君也，授其封掌之教。

又曰：李翼字仲甫，以七变法传左慈。慈修之，以变化万端。此经在《茅真人传》，后道士以还丹方殊秘，故略出别为一卷。

《茅君传》曰：太真元君西母授说《明堂玄真经》云："太上立玄，双神四明。玄真内映，明堂外清。吞息二晖，长生神精。上补司命，监御万灵。六华充溢，撤视黄宁。"此四十字即玄真之本经也。其后王母总真更演说行事之法，犹如九真中经惟以龙书为主也。太上刻于凤台南轩，非总真弟子不教，非司命之玄挺不传。

又曰：西母携王君茅盈以诣固衷之宫。固衷，盈二弟也。西母抚背告之曰："汝道虽成，所闻未足。我有所授汝，乃遣侍女郭密香与上元夫人相闻云：但不相见四千余年，天事劳我，致以罕面，可暂来否，当此相待。"上元夫人遣一侍女答曰："阿环再拜，上问起居。远隔绛河，扰以官事，遂违颜色，近五千年。仰恋光润，情系无违。密香至，奉信承降尊于茅固处。闻命之际，即当饰驾，先被太常君敕，使诣希林校定三元之箓，正尔暂往。如是当还，还便束带，愿暂少留。"茅固因问王母，不审上元夫人何真也，曰："三天真皇之母，上元之高真，统领十方玉女之名箓者也。"及上元夫人来，闻云中箫鼓声，龙马嘶鸣。既至，从者甚众，皆女子，齐年十六七，容色明逸，多服青绫之衣，光彩夺目。上元年未笄，天姿绝艳，服赤霜之袍，披青锦裘。头作三角髻，余发散于腰。戴九晨夜月之冠，鸣六山火藻之佩，曳凤文琳华大绶，执流黄挥精剑，入室向王母拜。王母坐止，呼之与同座，北向。上元夫人设厨，王君敕茅盈二弟固衷起，拜稽首而立，命坐复席。上元乃敕侍女出紫锦囊，开绿金之笈，《三元流珠经》，《丹景道精经》，《隐地八术经》，《太极绿景经》，凡四部以传固衷。西王母敕侍女李方明出丹琼之函，披云珠之笈，以玉琄金玡太霄隐书、洞飞二景内真符，以传司命茅君。上元曰："阿母隐书之妙，上真内经，天仙所宝，封之金台，佩入太微。动则八景玉舆，静

则宴寝金堂。此文妙矣。阿环太极绿经等，可以致明月黄华，得白日之赤精也。”及西母上元俱去，惟王君独留经日。于是盈与二弟诀别，而与王君俱去，到赤城玉洞之府，告二弟曰：“吾今去便有局任，不得复数相往来，句曲山是治所也。”汉光武建武七年三月丁巳，遣使者吴伦赍黄金五十斤，置于茅三君庙下，四时祠以太牢。至明帝永平二年，诏丹阳句容茅真人庙，使营护修守。时邑人通呼此庙为白鹄庙。句曲之洞宫有五门，石阶曲山，以水其门，令得往来上下也。句曲洞天，东通林屋，北通岱宗，西通峨嵋，南通罗浮，皆大道也。其间小径新路阡陌沙浍，非一处也。汉建安之末，左慈闻江东有此山，故寻之，斋戒三月而登山，乃得其门，入洞虚造阴宫。二茅君授以神芝三种，慈周旋洞室经年，制度甚肃，叹曰：“不图天下复有如此之异乎！”至于地中洞天，有三十六所，王屋、委羽、西城、西玄、青城、赤城、罗浮、句曲、林屋、括苍、昆仑、蓬莱、瀛州、方丈、沧浪、白山、八停之属也，五岳及诸名山皆有洞室，或三十里、二十里、十里，岳洞方百里也。句曲山，秦时名为句金坛，以洞天内有金坛百丈，因以致名也。汉灵帝时，敕郡县采句曲之金，以充武军。孙权时又遣宿卫人采金，常输官。句曲山每至三月十八日、十二月二日，东卿司命茅君当是日请总真玉君、大虚真人、东海青童君会于句曲之上。好道者欲求神仙，宜先斋戒，俟此日登山陈乞也。茅君即授以要道，得入洞门。

又曰：紫微元灵白玉龟台九灵太真元君，即西王母也。上宰总真王君，东卿司命茅君之师，右英紫微夫人之母也。居昆仑墉台，别治白玉龟山青琳之宫朱紫之房，首戴华胜，腰带虎章，葆盖沓暎，羽旌荫庭。以汉平帝时来降句曲华阳宫，授司命茅君《玉珮金珰经》。又奖教中小二君。至晋成帝时，与金阙圣君同降阳洛隐元台，授魏夫人《玉清隐书》四卷。又《穆天子传》所载谒西王母，及降汉武者皆是也。别有传纪名《灵镜洞玄上经》，或曰《大有妙经》，即今所存中元辅卿手执者，是未显于世，主训教天下学真之人。

又曰：西极总真君者，茅司命之师也。生于商末，服青精饭、九转丹，用曲晨剑解之道治西城山宫。年三十，着绣衣，芙蓉冠，把铃带剑一。汉元帝时降阳洛山，授《玉清虚上经》三十一卷。晋时又降魏夫人于阳洛山，每以三月十二月，亦同来句曲，推校学仙，别有传未显于世。《神仙传》云降蔡经家者，是此君也。

又曰：清虚王真人总真王君弟子，南岳魏夫人师。汉元帝时，辞家入华阴山。九年，太极真人绛授二法。后入地肺山，终南山一名地肺。又登阳洛山。平帝时，南极夫人、西城王君同降，授上经三十一卷，王君共诣玄洲，请书真名。乃还西城，修行道成，于是乘飞飙车游行天下。后登白空山，诣紫清太素三元君，受流金、火铃、豁落、七元、八景、飞晨、神策、玉玺毕，又还西城。太上遣赐绣羽晨盖、双珠月明、素羽琼干、丹纤锦旌。太素又遣赍成命之书，以为太素清虚真人，治玉屋山，主领宝经。乘虎旆辇，金盖玉轮，八景飞舆，杖九色节，出入上清，受事太素，寝宴太极，南岳魏夫人师之，撰传显于世。

《南岳魏夫人内传》曰：夫人姓魏，讳华存，字贤安，任城人，晋司徒文康公魏舒女也。少读老庄、春秋三传、五经、百子事，常别居一园，独立闲处，服饵胡麻。父母逼之，强适太保公掾南阳刘幼彦。畴昔之志，存而不亏。后幼彦为修武令，随之县舍。闲斋别寝，入室百日，所期仙灵。季冬月夜半，四真人来降于室，太极真人安度明，东华青童君，碧海景林真，清虚真人王子登。于是夫人拜乞长生度世。青童君曰："此清虚真人者，尔之师也，当受业焉。"景林真曰："尔应为紫虚元君，上真司命封南岳夫人也。"夫人谢曰："此是婢子有幸赐以性命。"自陈毕，东华小童指而笑曰："丹心苦哉。"于是清虚真人王君乃命侍女华散条、李明瓮等川披云蕴，开玉笈，出太上宝文、八经隐书、大洞真经、灵书八道、紫度炎光、石精玉马、神真虎文、高仙羽玄三十一卷，即手授夫人也。王君昔学道在阳洛山，遇南极夫人、西城王君，授此三十一卷经，行之，成真人。今所

授者，是南极西城之本经也。阳洛山有洞台，是清虚之别宫也。王君当授魏夫人经之时，起立北向而誓曰："太上三玄九皇高真太帝，太帝使教子魏华存。"于是景林真又授夫人《黄庭内景经》，一名《太上琴心》，一名《大帝金书》，一名《东华玉篇》，令昼夜诵之。王君又告曰："子若不在山中隐身斋戒，则大洞真经不可妄读也。至于虎经龙书八素隐文之属，奇秘玄奥，若不斋戒，绝世不可施行。子今且可诵黄庭内经，步蹑七元，存五星之神而已。人间行之，亦足感通变化。欲成际会，我有以相迎矣。"方诸青童怡然，小留四真吟唱，乃命北寒玉女宋联涓弹九气之璈，东华玉女烟景珠击西盈之钟，云林玉女贾屈庭吹凤戾之箫，飞玄玉女鲜于灵金拊九合玉节。王君乃语夫人曰："诀诸要讫。"乃别去。夫人守静日进，在世八十三年，以晋成帝咸和九年，王君与东华青童来降时，岁在甲午，二真人与夫人药，题曰隐迁白医川神散，石精金光化形灵丸，使称疾忽行，克期有定，俱会阳洛宫。言毕，二真人去。夫人即服药，因称脚疾，闭目寝息，饮而不食。到七日，其夜半之后，太一玄仙遣飘车来迎，驾气骋御，径入帷寝。其时子弟侍疾，众亲满侧，莫之觉也。夫人遂用藏景之法，托形剑化，徐登飘轮，径之阳洛。居隐元之台，志栖上元。诚感九天，丹心真契，澄神太素，夫人遂北诣上清宫，太微天帝遣九宫太真侍玉元晨郎李明期，授夫人神凤之章，使封山。召云中央黄老君遣正一羽晨侯公阳子明，授夫人龙衣虎带，丹青飞裙，十绝华幡，使川登行上清，摄真命仙。三素高元君遣左华九成夫人范定英授夫人流金火铃，九盖之轿，使弹制万魔。飞轮太无太上玉晨大道君遣绣衣使者孟六奇授九色之节，双珠月明，神虎之符，锦旗虎旌，使位主群神，以威六天。太素三元君遣保禁仙都衷文坚、右嫔元姬赵约罗授夫人西华玉女三百、八景飞舆、玄景九龙，使侍卫执巾上诣三清。扶桑太帝君遣八玄仙伯柯原首、五方天帝君简肃正等授夫人玉札金文，位为紫虚元君，领上真司命，使主诸学道死生图籍，摄御之官，关校罪，考金关。后圣君命仙伯牙叔平

授夫人青琼之板，丹绿为文，位为南岳夫人，比秩仙公，给曲晨飞盖以游九宫，使治天台大霍山洞台之中，主下训奉道，教授当为真仙者。令一月再登玉清，三登太素，四谒玉晨宫，宴扶桑之高台。于是夫人授王母之命，且还王屋山小有之中，更斋戒三月。九微元君、龟山王母、西城真人王方平、太虚真人赤松子、桐柏真人王子乔，并降小有清虚上宫绛房之中，各命侍女金石发响。于是西母徘徊起立，折腰俯唱曰："哀此去留会，劫尽天地倾。嘉会绛河内，相与乐未央。"歌毕须臾，司命神仙诸隶属及南岳神灵迎官并至，西母等与夫人同去，诣天台霍山台。

《登真隐诀》曰：太微天帝金虎符，太上玉真保皇道君以授于太上太微天帝君。

又曰：太一有玉玺金真虎符，方丈台昭灵李夫人治方丈台弟十三朱馆中，以晋兴宁中降。杨君曳紫锦衣，带神虎符流金铃，带青玉色绶。有两侍女，年二十许，著青绫衣。一侍女名隐晖，捧赤玉箱二枚，青带络玉，检文题检，一曰太上章，一曰太上文。自此后数数来降，授书作诗。

《集仙录》曰：骊山姥，不知何代人也。李筌好神仙之道，常历名山，博采方术。至嵩山石室中，得黄帝阴符经，本绢素书，缄之甚密，题云："大魏真君二年七月七日，道士寇谦之藏之名山，用传同好。"筌竟不晓其义，因入秦，至骊山下，逢一老母，鬟髻当顶，余发半垂，弊衣扶杖，神状甚异。路旁见遗火烧树，因自语曰："火生于木，祸发必克。"筌闻之，前谒，曰："此黄帝阴符经秘文也。"母曰："吾受此经已三元六周甲子，少年从何而得知？"筌稽首再拜，具告得经之所，因请问玄义，尽得之。俄失姥。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七十九

道部二十一

传授下

《金简玉字经》曰：黄帝受襄城小童步六纪之法。

又曰：黄累小童受步三纲之法也。

又曰：广成受东中元童步六官之法也。

《文始内传》曰：太上遣绣衣使者传命尹喜。

《玉帝七圣玄纪》曰：七圣撰上玄之章，以付五老上真仙都。左公藏于紫蕊玉笈，封以启命之章。西龟定箓，东华校名。

《三天正法》曰：太真灵箓秘在太上灵都之宫，付五老上真仙都左公。

《四极明科》曰：帝喾之时，九天真王驾九龙之舆，降牧德之台，授帝此真文也。

又曰：凡授上清宝经，皆当备信，信以誓心，以宝于道。无信而受经，谓之越天道；无盟而传经，谓之泄天宝。

《玉清隐书》曰：有帝简金书，玄玉绿籍，可以传玄羽玉经。玄羽玉经付玄羽玉郎，以授上清真人。

又曰：传授上皇玉慧玉清之隐书，金玄隐玄之羽书。经者皆五老校图，太一式观。

又曰：上皇玉帝命太老真人开琼珠之箧，出玉清隐书玄羽玉经，以传太微天帝君。

《二十四生图》曰：元始天帝于长桑碧林园中，闻帝尊普告元圣尊神洞玄天文灵宝玉奥也。

又曰：依旧典府仰之格，付度道君女青律，云太真玉帝上宫府仰之格，旧经亿劫不传也。

又曰：帝尊在协晨灵观，登白玉座，具宣秘要，开阐妙门。

《太玄经》曰：老子传授经戒箓仪注诀曰："以局脚小案置经，彩巾覆上。"

《明真经》曰：元始尊在香林园中说明真经。

《太清中经》曰：道曰：慎无卖，吾以求宝也。慎无传，吾非其人也。慎无闭，吾绝吾学也。

又曰：《太真经》曰：师之传授，选其上有仙相，中有仁孝，下有才能笃志者，然后授之。

《太上真经》曰：太上曰：成道归本，混同无初，出三界外，济九天中。接生与善，授记德人。

《玄羽经》曰：元婧金为简刻玉篇，授葛玄。

《金根经》曰：太上以《大洞真经》付上相青童君，掌录于东华青宫，使传后圣应为真人者。此金简玉札，出自太上灵都之宫，刻玉为札，结金为简，书以朱文，编以朱绳之结。

《太真科》曰：太上告张陵天师曰："内外法契与天地水三官，折石饮丹为誓也。"张陵受命为天师，命弟子扶翼为嗣师，上崇虚之堂，登白虚之坛，醮奏太一传授口诀，传命嗣师承代基业，行教天人。

《真诰》曰：裴君曰："大洞真经，读之者轻举。"昔中央黄君隐秘此经，世不知也。若知之，秘而不传。

又曰：紫阳真人受苏君三一玄丹之道。

又曰：有北海公涓子，受守一玄丹之道。

又曰：东宫中候真夫人受桐柏真人飞解脱纲之道。

又曰：昔周君学道常山中，积年精思，忽见老人，知是神异，乃叩头请道。老人出素书七篇，令诵之。周君仙去。

又曰：赵叔期学道王屋山，时出民间，闻有卜者在市肆，叔期

曰："欲入天门，调三关，存朱衣，正昆仑。"叔期知神人，因拜乞要诀。因出一书与之，是《胎精中记》。拜此书，入山诵之。后合神丹，服而升天。

《王君内传》曰：王子登得太上丈人授以琼蕴隐书并云碧阳水飞丹法。君服之，绝见远物，坐在立亡，役使群神。

又曰：太素三元君遣西华灵妃甄幽箫赍成命之书，以云琼为板，紫金刻之，以授王君子登后圣。

《道君列纪》曰：道君命五老上真开紫蕊玉笈云锦囊，出灵书紫文上经，以付青童君。

《八素真经》曰：若精勤，皆当书以蕊简，刻以琼文，位为上清左真公。

《升玄经》曰：张道陵曰："不敢以身传此教。"太上曰："何得顾难，废不通法？汝当建意，无谓不可传。若世有道士得此仙经，披寻首尾，知是真要，无师可授，便得奉行。"

《天戒经》曰：葛玄告弟子郑隐云："吾昔所授善道，太上所贵。今为师友，是以相授。吾去世也，将有乐道慈心君士来生吾门者，子当以今道业事一通付之，法应世世传授也。子以一通依科传付弟子佳者也。若无其人，一通封五岳名山可也。"

又曰：刘翊字子朔，颍川人，有道德。家世子仁感济于人，遇师皇先生，告翊曰："子仁感天地，阴德鬼神，太上嘉子之用心，使我授汝以长生之道。吾仙官也，尔能从我去否？"翊曰："愿从教。"乃特入桐柏山中，授以隐地八术，服五星之华。而今度名东华，来在洞中，为定箓府右理中监。

又曰：淳于斟字叔通，会稽人，汉桓帝时为徐县令。好道术，数服饵胡麻黄精。后入吴乌目山中隐居。人授以虹景丹经，修行得道，在洞中为典柏执法郎，主诫有道者。

又曰：桃俊，钱塘人，少为郡吏。汉末入增城山中学道，遇东郭幼平。幼平秦时人，久隐增城，得道者也。幼平授俊服九精练气辅

星存心之术。俊修之道戒在东华宫中，为北河司命。

又曰：张奉字公先，河内人也。太傅袁隗常叹其高操，后入剡山，遇山图公子，授奉九云水强梁炼桂法，在东华宫为太极仙侯。

又曰：夏馥字子治，陈留人也。少好道，服术饵和云母。后入吴山，从赤须先生受炼魂法。又遇桐柏真人，授以黄水云浆法。得道，在洞中为明晨侍郎。

又曰：后汉刘宽字文饶，少好道，为司徒太尉。年七十三，遇青谷先生，降于寝室，授其杖解法。入太华山，行九息服气。及授以炉丹方修之。道成，在洞中作童初府上师至始学者。

又曰：刘少翁数入太华山中，遇西岳丈人，授其仙道。

又曰：黄景华，司空黄琼女，韩众授以岷山丹，服得仙法。

又曰：赵威伯，东郡人，少好道，师邯郸张先生。晚在中岳，受《玉珮金珰经》于丘林，乃汉楼船将军卫行道妇也。遂受行挹日月之景，又服九灵明镜。华遂行道，在华阳内为保命承主仙籍并记学道者，并主暴雨水，领五芝金玉章。

又曰：张玄宾，魏武帝时人也。遇真人樊子明于少室，授以道变隐景之道，在天柱山。

《灵宝经》曰：迦罗山树下，有三天人讲《元阳经》。

《明真科》曰：元始尊在香林园中，与众教化诸法。

《内音玉字经》曰：大梵隐语西母，以上皇元年七月丙午，于洞室下教以授清虚真人王君，传于夏禹，封文于南浮洞室石匮。故《五符经》云"九天灵书犹封于石匮"是也。玉诀下云：五老真人封题玉匮，亦其例也。《孔灵符》云：会稽山南有宛委山，其上石，俗呼为石匮，壁立于云，累梯然后至焉。昔禹治洪水，其功未就，乃斋于此山，发石匮，得金简玉字，以知山河体势。于是疏导百川，各尽其宜。

《上清经》曰：元始天帝与南极元君登太空琼台，五老上真仙都公开郁林之笈、云锦之囊、上清变化、七十四方解形之道、三元布经

以授于元君。

《道学传》曰：王母云，此灵光生经听四千年得传一人。无其人，听八千年顿传二人。授非其人，是为泄天道。可传而不授，是为闭天宝。不计限而妄授之，是为轻天老。受而不敬，是为慢天藻。泄、闭、轻、慢四者，延祸之事也。同道谓之天亲，同心谓之地爱，传授当相亲爱，共均荣辱。

又曰：汉武帝自撰西王母所说，集为一卷，及所与经图之属，盛以黄金之几，封以白玉之函，安着柏梁台上。

《像名经》曰：东方上尊凭七宝凤文之曲几，敷说道要真经。

《太上黄素经》曰：凡修受大洞真经唯一奇文，常置经于几格洁净处。

《法轮经》曰：夫欲授经，皆当赍金宝之信，诣师请受道，贵法重道，非言不行，轻传则为非宝，空修则为贱道。

《众篇经》曰：古人非心不仙，末世非财不度，所以尔者，末世贵财贱道也。以黄金万斤，仙经一部，施于穷山，末世乃取金弃经，黄金刻为身患，仙经刻得长生。公知如此，不能免贪也。非道弘人，此之谓也。

《大有经》曰：大上宝章传太帝君，太帝君付天帝君，天帝君传太微天帝，太微天帝传金阙帝君，金阙帝君传东海青[君]。受之，以金为盟，长九寸，广四寸，厚三分，刻而书之，以封山川五岳之真精也。

《三元真一经》曰：盟誓三官，委帛血坛，割革大约，乃得授付受者。盟者，保神以坚心，故万物不能犯，天地不能违。以素丝一两，斋百日，或五十日，或三十日，或二十日十日也。法以四十年得传一。

《受玄丹玉经》曰：青布三十二尺，朱帛三十二尺，明镜二枚，告誓，为不泄之约。

《八术神虎隐文》曰：欲受八术隐文者，赍金龙玉鱼盟誓而受

之。受大洞真经亦用此。

又曰：上金十两，以为神真之信也。锦九十尺，以誓九天。青缯四十尺，以盟其文。好道乐真、勤心注玄、轻物贵道者，始可与言。

又曰：受三天虎书者，赍金虎，玉铃，素锦、玄罗各四十尺，以为金真之誓，盟于天地，不宣之约也。

《太一洞真玄经》曰：古者传经盟誓，皆歃血断发，立坛盟天。今自可以金青代发肤之体。又云，违此者失两明。

《玄母八门经》曰：琅玕、华丹、五石、玄腴之法皆结盟。

《真一修检经》曰：受太一法，二十四年得传。

又曰：东海玉华妃停文期，青童君之妹，降授张微子服雾之方。

又曰：主仙道君即命侍妇范运华、赵峻珠、王抱台等发琼笈、披绿蕴，出上清隐书《龙文八灵真经》二卷，授范襄平。

《太行经》曰：仁安远游山林，于寒灵洞穴遇玄和先生，授灵宝黑帝真文。

又曰：西方有九光灵童，以白帝真文授皇妃。

又曰：央有无生童子于色之国，授元君信然灵宝赤帝真文。

《三元经》曰：元始于明霞观以上真玉检，下授三天玉童。

《马明生内传》曰：龚仲阳受嵩高小童步纪之法。

《珠囊》曰：陆元德，吴兴东迁人。宋文帝召入内，服膺尊异。时太后王氏雅信黄老，降母后之尊，执门徒之礼。

又曰：陶弘景字通明，魏郡平阳人也，自云华阳隐居。梁高祖太子从而受道。梁简文邵陵诸王，谢览、沈约、阮忻、虞权并服膺师事之。

又曰：刘法先，彭城人也，为宋明帝崇灵馆主。帝先师陆元德，元德卒，又师事法先，尽北面之礼。

又曰：薛彪之，晋陵人也。烟炉神鼎之法，无不辩其精粗，究其难易。门人有所请益，必诲示勤恳，随量而退。

又曰：谢暄字元映，陈郡阳夏人也。年十二，辞亲入高寿山，师朱天赐，菜食长斋，专务修道。朱性严厉，入室者惟暄一人也。隐虞山，虽居幽寂，远近归向，林谷常满。

又曰：庾承仙字崇光，颍川鄢陵人也。幼聪悟，博极群书。时处士刘弘硕学，尤明老庄，隐于荆州之沙洲。承仙师之，讲习多所该究。家贫无书，每事假借，一览便诵。

又曰：孙游岳字玄达，东阳永康人也。宋泰始中，陆元德自庐岳下都阐扬至教。游岳乃出京师问道，亲侍(惟)[帷]席，预入室之流。其宏言奥旨，非游岳不传。

《太一记》曰：裴君精思五年，五帝曰："君登八极城明真灵台，授挥神九有之术。"

《玉皇谱箓》曰：元始丈人登玉虚之坛，受九天谱箓。

葛洪《神仙传》曰：严青者，会稽人也。居贫，常于山逢一人与青语，临别赠素书一轴。但以洁器盛之，置高处，并教青服石脑法。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

仪式部一

太常　旂　旌　旆　旃　旒　幡　旐
旄头　云罕　黄钺　豹尾　警跸

太　常

《释名》曰：九旗之名，日月为常，画日月于其端，天子所建，言常明。

《周礼》曰：司常掌九旗之物名，日月为常。

又曰：节服氏掌祭祀、朝觐、衮冕、六人维王之太常。

《礼记》曰：成王封周公于曲阜，命鲁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礼乐。是以鲁君乘大路、载弧韣，旂十有二旒、日月之章。

又曰：旂十有二旒，龙章而设日月以象天也。

旂

《释名》曰：交龙为旂。旂，依倚也。通以一赤色为之，无文采。诸侯所建也。

《尔雅》曰：有铃曰旂。悬铃于竿头，画交龙于旒也。

《诗》曰：载见辟王，曰求厥章，龙旂阳阳。

又曰：鲁侯戾止，言观其旂。其旂茷茷，鸾声哕哕。

《周礼》曰：龙旂九斿，以象大火也。

《传》曰：臧哀伯谏曰："三辰旂旗，昭其明也。"三辰，日月星也。于旂旗，象天之明。

又曰：子鱼曰："以先王观之，则尚德也。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选建明德，以藩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所同为睦，分鲁

公以大路、大旂。"交龙为旂，周礼同姓以封。

旌

《释名》曰：析羽为旌。旌，精也，有精光也。

《尔雅》曰：注旄首曰旌。载旌处于竿头也。

《周礼》曰：(折)[析]羽为旄。凡军士建旌旗，甸亦如之。凡射共获旌，岁时共更旌。取旧与新。

《礼记》曰：武车绥旌，绥，垂舒之。德车结旌。不尽饰，结谓收敛之也。

《左传》曰：初，卫宣公烝于夷姜，生伋子。属诸右公子，为之娶于齐而美。公取之，生寿及朔。属寿于左公子。夷姜缢。宣姜与公子朔拘伋子。公使诸齐，将杀之。寿子告之，使行，不可，曰："弃父之命，恶用子矣。有无父之国则可也。"及行，饮以酒。寿子载其旌以先。盗杀之。伋子至，曰："我之求也，彼何罪？请杀我乎！"又杀之。

又曰：楚许伯御乐伯，摄叔为右，以致晋师。许伯曰："吾闻致师者，御摩旌摩垒而还。"

又曰：宋公享晋侯于楚丘，请以桑林舞、师题以旌夏。旌夏，大旌也。以大旌表识其行列。晋侯惧，退入于房。去旌卒享而还。

《诗》曰：孑孑干旌，在浚之城。

《史记》曰：苏秦说楚合从。楚王曰："寡人自料，以楚当秦，不见胜也。内与群臣谋，不足恃也。寡人卧不安席，食不甘味，心摇摇然如悬旌而无所终薄。今主君欲一天下，收诸侯，存危国，寡人谨奉社稷以从。"

旆

《释名》曰：杂帛为旆。以新色缀其边为翅尾也，将帅所建。象物杂色也。

《尔雅》曰：继旐曰旆。续旐末为燕尾。

《诗》曰：萧萧马鸣，悠悠旆旌。

又曰：织文鸟章，白旆央央。鸟章，鸟之文章也。央央，鲜明貌。

《左传》曰：晋或以广队不能进，楚人惎之脱局，少进，马还，又惎甚教之。之拔旆投衡，乃出。

又曰：晋侯伐齐。齐登巫山以望晋师。晋人使司马斥山泽之险，虽所不至，必旆而疏陈之，使乘车者左实右伪，以旆先舆，曳柴而从之。齐侯见之其众也，乃脱归。

又曰：八月辛未，治兵，建而不旆。建，立旌旗，不曳其旆游也。壬申，复旆之。诸侯畏之。

旐

《尔雅》曰：错革鸟曰旐。

《释名》曰：鸟隼为旐。旐，举也，军吏所建，急疾走事则有称举矣。

《周礼》曰：鸟旐七斿，以象鹑火也。

《诗》曰：众维鱼矣，旐维旐矣。大人占之，众维鱼矣，实维丰年。旐维旐矣，室家溱溱。

旟

《释名》曰：龟蛇为旟。旟，兆也。龟知气兆之吉凶，建之于后，察事宜之形兆也。

《尔雅》曰：缁广充幅长寻曰旟。

《周礼》曰：龟蛇四游，以象宫室。

《诗》曰：我出我车，于彼郊矣。设此旟矣，建彼旄矣。彼旟旟斯，胡不旆旆。旆旆，旗垂貌。

又曰：出车彭彭，旂旟央央。

幡

《释名》曰：幡，幡也，其貌旛旛然也。

《魏志》曰：陶谦字恭(祖)[祖]，少孤，以不羁闻。年十四，犹缀帛为旛，乘竹马，戏邑中。

《宋书》曰：高祖讨卢循，战于左里。高祖麾之，竿折，幡沉于水，众咸惧。高祖笑曰："昔覆舟之役亦如之，今胜必矣。"果破贼。

麾

蔡邕《月令章句》曰：麾，鸟翼以为旌幢麾也。

《魏志》曰：张辽从征袁尚于柳城，卒与虏遇。辽劝火战，气甚奋。太祖壮之，自以所持麾授辽。遂击，大破之，斩单于蹋顿。

旄 头

《史记》曰：昴星曰旄头。

《汉书》曰：梁丘贺字长翁，宣帝祠孝昭庙，先驱旄头剑挺堕，音地。首垂插泥中，挺，引也。剑自然引挺出也。刃向乘舆，车马惊。于是召贺筮之，有兵谋，不吉。上还，使有司侍祠。是时，霍氏外孙任宣坐逆谋反，宣子章夜玄服入庙，执戟，欲为逆。发觉伏诛。

《东观汉记》曰：东海王强置虎贲、旄头。

应劭《汉官仪》曰：旧曰羽林郎为旄头，放发驱，今但用营士。

《玄中记》曰：秦始皇时终南公有梓树，大数百围，荫宫中。始皇恶之，兴兵伐之。天辄大风雨，飞沙石，人皆疾走。至夜瘗合。有一人中风雨，伤寒，不能去，留宿。夜闻有鬼来问树，言："秦王凶暴相伐，得不困耶？"树曰："来即作风雨击之，其奈吾何？"鬼又曰："秦王使三百人被头，以赤丝绕树伐汝，得无败乎？"树漠然无言。疾人报，秦皇案言伐断，中央有一青牛出，逐之入水。秦王因立旄头骑。

挚虞《决疑录要注》曰：世祖武皇帝因会问侍臣，曰："旄头之义何谓耶？"侍中彭权对曰："《秦记》云，国有奇怪，触山截水，无不崩溃，惟畏旄头。故使虎士服之，卫至尊也。"中书令张华曰："有是言而事不经。臣以为壮士之怒，发踊冲冠，义取于此也。"

徐爰《释疑略》曰：乘与黄麾内羽林班弓箭，左罕右罕者熊皮，谓之旄头。

《魏武表》曰：不悟陛下复加后命，命置旄头，以比东海。

云　罕

徐广《车服注》曰：云罕，罕罕也。

司马相如《上林赋》曰：弋玄鹄，弄干戚，载云罕，掩群雅。

张衡《东京赋》曰：云罕九游，阚戟胶葛。

潘岳《籍田赋》曰：五辂鸣銮，九旗扬旆。琼（钺）][钺]入（蘩）[蘩]，云罕晻蔼。

黄　钺

《说文》：钺，大斧也。夏执玄戈，殷执白戚，周左仗黄钺。

《字林》曰：钺，斧也。

《书》曰：武王左仗黄钺，右秉白旄。

《周书》曰：武王陈牧野，既誓以驰。商师大崩，商辛自燔于火。王斩之以黄钺，悬诸大白。

《左传》曰：楚王将戮齐庆封，负之以斧钺，以徇于诸侯，曰："无或如齐庆封，杀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封反曰："无或如楚恭王之子围，杀其君之子而自立，以盟诸侯。"

《汉书》曰：王莽使司徒王寻镇洛阳，初发长安，宿霸昌厩，亡其黄钺。寻士房杨素狂直，乃哭曰："此经所谓丧其资斧者也。"莽闻，乃杀之。

《吴志》曰：假陆逊黄钺，吴王亲执鞭以见之。

《晋公卿礼秩》曰：太尉贾充、河间王顒、梁王彤、司徒王衍、汝南王亮、太傅杨骏、东海王越、义阳王望、齐王攸、琅琊王伷、东平公荀晞，皆假黄钺。

《晋书》曰：石勒、王弥寇京师，以王衍都督征诸军，持节假黄钺以伐之。

《齐书》曰：高帝辅政，王俭议加黄钺。任遐曰："此大事，应报褚公。"彦回也。帝曰："褚脱不与，卿将何计？"遐曰："彦回保妻子、爱性命，非有奇才异节，遐能制之？"果无违异。

崔豹《古今注》曰：今斧、黄钺、铁斧、玄钺，三代通用之以断斩。今以黄钺为乘舆之饰，玄钺诸王公得建之。武王以黄钺断纣头，故王者以为戒。太公以玄钺斩妲己，故妇人以为戒。汉制，诸公建玄钺。以太公助武王断斩，故为诸公之饰。大将出征特加黄钺者，以铜为之，黄金涂刃及柄，不得纯金也。

《淮南子》曰：至精之感，无所不通。昔武王渡孟津，而阳侯之波逆流而击，疾风晦冥。武王举黄钺，瞋目麾之，曰："予在，天下谁敢害吾意者？"于是风去而波罢，遂得济。

又曰：国有难召将，诏之曰："社稷之命，在将军身。今国有难，愿子将而应之。"将军受命，乃令祝史太卜，斋三日，之太庙，钻灵龟。卜吉，曰："以受旗鼓。"君入庙门，西面而移至堂下，北面立。王亲操钺持头，授将军柄，曰："从此上至天者，将军制之。"又复操斧持头，授将军其柄，曰："从此下至渊者，将军制之。"

《世说》曰：诸葛亮之次渭滨也，魏明帝遣辛毗为军司。宣王既与亮对渭而阵，亮设诱谲万方，宣王果大怒愤，将应以重兵。亮遣间谋视之，还曰："有一老夫毅然仗黄钺，当军门立，军不得出。"亮曰："此辛毗也。"

徐爰《〈释疑略〉注》曰：豹尾、黄钺、金钲，旧载马车，晋江左乘马执之，宋元嘉中复旧典。

豹 尾

崔豹《古今注》曰：豹尾车，周制也，象君子豹变，尾言谦也。古军正建之，今惟乘舆焉。

《汉书》曰：成帝赵昭仪方大幸。每上甘泉，尝从在属车豹尾中。

《晋中兴书》征祥说曰：海西公初即位，忘设豹尾，亦服妖也。豹尾，仪服之主，大人所以豹变也。西海凡庸，不可以主社稷，故忘其豹尾，示不能终。

《晋书》曰：王敦谋逆，以沈充、钱凤为谋主。明帝讨之，使充乡人沈祯往吴兴喻充以为司空，曰："丈夫共事，终始当同，宁可中道改易？"祯陈成败，苦劝之，充不纳。率兵，临发，谓妻子曰："男儿不竖豹尾，约不还也。"

《齐书》曰：高昭刘皇后年十七，裴方明为子求婚，酬许已定。后梦见先有迎车至，犹如常家迎法，后不肯去。次有迎至，龙旂豹尾，有异于常，后喜而从之。既而与裴氏不成婚，竟嫔于上。

《武昌记》曰：樊口南百步有樊山，孙权猎于山下。依夕，见一姥，问权："猎何所得？"对云："正得一豹。"姥曰："何不竖其尾？"语竟，忽然不见。因为立庙，以其处楚山神，故名为樊山大姥。

蔡邕《独断》曰：大驾属车八十一乘，最后一车悬豹尾，豹尾已前皆省中。

警 跸

《周礼·夏官》曰：隶仆掌跸宫中之事。跸，止行者。

又曰：师氏掌以媺诏王，告王以善道也。使其属师四夷之隶，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门外，且跸。跸，止行人使不得近王宫。

又曰：卿士掌大宾客，率其属夹道而跸。

《史记》曰：文帝过渭桥，有一人桥下走出，乘舆马惊，捕，属之

廷尉，曰："县人来，闻跸声，匿桥下。久之，出，见车骑，即走尔。"廷尉张释之奏："此人犯跸，当罚金。"事见《刑法门》。

《汉书》曰：梁孝王，窦太君少子。爱之，得赐天子旌旗，从千车万骑，出称跸，入言警，拟于天子。

又曰：上官桀与燕王诈上书，奏霍光道上称跸。

《续汉书》曰：建安二十二年命魏王建天子旌旗，出警入跸。

《东观汉记》曰：姚期次贬为光武贼曹掾，从平河北，上至蓟。蓟中应王郎，上惊去，吏民遮道不得行，期瞋目道左，曰："跸！"大众披辟。后上即位，上笑曰："卿欲遂跸耶？"

又曰：杨秉谏桓帝曰："王者至尊，出入有常，警跸而行，清室而止。"

《汉旧仪》曰：皇帝出殿，则传跸止人，先置（索）[素]室清宫而后往。

《晋书》曰：桓玄至京都，警跸不绝于音。玄篡盗八旬而奔败。

《宋书》曰：竟陵王诞在石头城内修乘舆法物，习唱警跸。

《梁书》曰：武帝永明末，与兄懿卜居东郊之外，范云亦筑室相依。梁武每至其所，妻常闻跸声，又常与梁武同宿顾鬲之舍。妻方产，云在外，曰："武帝有王者相。"云起曰："王当仰属相以见归。"因是尽心推事。

又曰：侯景即位，唱警跸。识者以为名景而言警跸，非久祥也。景闻恶之，改为备跸。人又曰："备于此便毕矣。"

《周生列子》曰：庖馔班错，所享不过一味；华盖结驷，列道警跸，其荣不过容膝。

《苏子》曰：夫走卒警跸列呼而行，此诸侯之所谓荣华，世俗之谓富者也。

扬雄《甘泉赋》曰：八神奔而警跸。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一

仪式部二

卤簿　班剑　槊戟　节

卤　簿

《汉官仪》曰：汉乘舆大驾仪：公卿奉引，太仆御，大将军参乘，属车八十一乘，备千乘万骑。法驾公仪，公卿不在卤簿中，河南尹、执金吾、洛阳令、奉车都尉、侍中参乘，属车三十六乘。

蔡邕《独断》曰：天子出，车驾谓之卤簿，有大驾，有小驾。上所乘曰金根车，驾六马。五色安车、五色立车各一，皆四马。是为五时副车，俗人号之曰"五帝车"，非也。

又曰：前驱有九旗，云罕、阑戟、皮轩、鋬旗，皆大夫载。鋬旗者，编羽毛列系幢旁，俗人名之曰"鸡翘车"，非也。后有金钲、黄钺、黄门、鼓车。

又曰：古者诸侯贰车九乘。秦灭六国，兼其服，故大驾属车八十一乘。

又曰：凡乘舆车皆羽盖、金华瓜、黄屋、左纛、金钲、方钇、繁缨、重毂、副辖。黄屋者，盖以黄为里也。左纛者，以牦牛尾为之，大如斗，在最后左骖马头上。金钲者，马冠也，高广各五寸，上如三华形，在马鬐前。方钇者，铁也，广数寸，在马鬐后，有三孔，垂翟尾其中。繁缨在马膺前。重毂者，毂外复有小毂施辖。

《晋诸公赞》曰：贾后女宣华公主葬，皆羽葆鼓吹熊渠次飞为卤簿。

《晋书》曰：帝自邺还洛，河间王颙将张方遣三千骑奉迎，将渡河桥，方又以新乘阳燧车、青盖、三百人为小卤簿，迎帝至邙山下。

又曰：王浚都督幽州。和演欲杀浚，并其众。演与乌丸单于审登谋之。于是与浚期游蓟城南清泉水上。蓟城内西行有二道，演、浚各从一道，演与浚欲合卤簿，因而图之。值天暴雨，兵器沾湿，不果而还。单于由是与其种人谋曰："演图杀浚，事垂克而天卒雨，使不得果，是天助浚也。违天不祥，我不可久与演同。"乃以谋告浚，浚密严兵夜与单于围演。演持白幡诣浚降，浚遂斩之。

又《载记》曰：石季龙常以女骑一千为卤簿，皆着紫纶巾熟锦裤、金银镂带五丈织成靴，游于戏马观。上安诏书五色，在木凤之口，鹿卢回转，状若飞翔焉。

《宋书》曰：孝武举义兵，沈庆之有功。初，庆之尝梦引卤簿入厕中，庆之甚恶入厕之鄙。时有善占梦者为解之，曰："君必大富贵，然未在旦夕。"问其故，答云："卤簿故是富贵，容厕中所谓后帝也。知君富贵不在今主。"及中兴之功，自五校至是而登三事。

又曰：宋刘韫字彦文，历湘、雍二州刺史。令画工图卤簿羽仪，常自披玩，以示蔡兴宗。兴宗佯不知，指韫所画形，云："是谁？"韫曰："是我也。"其庸如此。

又曰：颜延之子竣既贵重，权倾一朝。凡所资供，延之一无所受，器服不改，居宅如旧。常乘羸牛车，逢竣卤簿即屏住道侧。

又曰：文帝镇江陵，王华为西中郎主簿、谘议参军。文帝未亲政事，悉委司马张邵。华性尚物，不欲人在己前。邵性豪，每行来常引夹毂。华出入乘牛车，从者不过两三人，以矫之，常相逢，华阳若不知是。邵谓左右曰："此卤簿甚盛，必是殿下。"乃下，牵车立于道侧，及邵至，乃惊。

《齐书》曰：虞悰迁太子右率。永明八年，大水，百官戎服救太庙。悰朱衣乘车卤簿，于宣阳门外入行马内驱逐人，被奏见原。

又曰：陈显达，建武世心怀不安，深自贬退，车乘朽故，道从卤簿皆用羸小。

《梁书》曰：朱异起宅东陂，穷采功，晚日丽来下，酣饮其中。每

迫曛黄，虑台门将阖，乃引其卤簿自宅至城，使捉城门，停留管籥。

又曰：吕僧珍为兖州刺史，姊适于氏，住市西小屋，临路，与列肆杂。僧珍常导从卤簿至其宅，不以为耻。

《南史》曰：王僧孺为尚书右丞。僧孺少孤贫，与母鬻纱为业。母尝携之至市，道遇中丞卤簿，驱迫坠沟。及是拜日，引驺清道，悲感不自胜。

《陈书》曰：长沙王叔坚与始兴王叔陵并招聚宾客，各争权宠，甚不平。每朝会，卤簿不肯为先后，必分道而趋，左右或争道而斗，至有死者。

《隋书》曰：晋氏卤簿、御史轺车行中道。

班　剑

《晋公卿礼秩》曰：诸公及开府位从公者，给虎贲二十人，持班剑。

《晋中兴书》曰：大和元年，诏曰："会稽王其以为丞相，给羽葆、鼓吹、班剑六十人。"

《宋书》曰：张敬儿加开府仪同。既得开府，又望班剑，语人曰："我车边犹少班阑物。"

又曰：大明元年制："大臣加班剑者，不入宫城门。"泰豫元年，班剑依旧入殿。

徐邈《奏议》曰：东宫班剑，议者不处数。案公卿故事，给虎贲二十人，持剑。安平献王加青盖、九旒、前后鼓吹，虎贲亦二十人。依准此数，东宫班剑当不过二十。

棨　戟

《汉书》曰：韩延寿在东郡殖羽葆、鼓车，功曹引车皆驾驷马、载戟，五骑为伍。

《东观汉记》曰：王郎遣谏议大夫杜威持节诣军门，上遣棨戟延

迎，请入军。威称说实成帝遗体子舆也。上曰："设使成帝复生，天下不可复得，况诈子舆乎！"

又曰：建武元年，杜诗为侍御史，安集洛阳。时将军萧广放纵兵士，暴横民间。诗敕晓不改，遂格杀广，还以状闻，上召见，赐以榮戟。复使之河东，诛降逆贼杨异等。

《汉杂事》曰：奉车都尉窦固征匈奴，骑都尉秦彭副，令彭别屯。彭擅斩军司马，固奏彭不由督率，专贼杀人。公卿议皆以为固议是。公府掾郎躬以为彭得斩人。上曰："军正校尉一统督将，何以得专杀？"躬对曰："一统将者，谓在部曲也。今彭别将，军事至急，势不得关督。汉制假榮戟以当斧钺。"议者皆屈，上从之。

《吴志》曰：孙权拜诸葛恪抚越将军，领丹阳太守，榮戟武骑三百拜军令，作鼓吹、导引归家，时年三十二。

又曰：陆逊字伯言，少为孙权帐下右部督，授榮戟，督会稽、鄱阳、丹阳三郡。

《晋书》曰：羊祜在军，颇以畋渔废政。尝欲夜出，军司徐胤执榮当营门，曰："将军都督万里，安可轻出？今日胤死，此门乃开尔！"祜改容谢之。此后稀出。

《宋书》曰：王昙首领骁骑将军。元嘉四年，车驾出北堂，使三更竟开广莫门。南台云："应须白兽幡、银字榮。"不肯开门。尚书左丞羊玄保奏免御史丞傅隆已下。昙首曰："既无异敕，又阙幡榮。虽称上旨，不异单刺。其不请白兽幡、银字榮，致开门不时。由尚书相承之失，亦合纠正。"上特无问，更立科条。

《唐书》曰：龙朔中，左卫大将军范阳郡公张延师，东夷都护俭弟也，与兄太仆卿大师、次兄俭同时三品，宅中榮戟齐列，时号"三戟张家"。

又曰：徐泗节度李愿奏请换戟。有司以官戟五年一换，私家不在限，诏以李晟忠勋之家，特许之。

又曰：吕諲为相，有司送戟至宅，諲释慘服以受之，时讥其失。

《襄阳记》曰：李衡字叔平，为丹阳太守。孙休加威远将军，授以棨戟。

《荆州先贤传》曰：罗献字令则，以泰始三年进位冠军，假节，增鼓吹、棨戟。

崔豹《古今注》曰：殳戟，前驱之器也，以木为之。后世僭伪，无复典刑，以亦油韬之赤，谓之油戟，亦曰棨戟。公主以下通之以前驱。

王昶《谢棨表》曰：复假臣棨，光荣照赫。非臣怯弱，所当荷受。

节

《说文》曰：节，信也。象相合之形。

《释名》曰：节者，号令赏罚之节也。

《〈后汉书〉注》曰：节所以为信，以竹为之，长八尺，以旄牛尾为旄三重。

《周礼·地官下·掌节》曰：掌守邦节而辩其用，以辅王命。邦节者，镇圭、牙璋、谷圭也。王有命，则别其节之用，以授使者，辅王命，执以行为信。守邦国者用玉节，守都鄙者用角节。角，用犀角，其制未闻。凡邦国之使节，山国用虎节，土国用人节，泽国用龙节，皆金也，以英蕩辅之。杜子春云：函器盛此节。或曰：英蕩，书函也。关门用符节，货贿用玺节，道路用旌节，皆有期以反命。门关，司门、司关也。货贿者主通货。符节，宫中诸官府也。玺节者，今之印章也。旌节者，今使者所权也。凡通达于天下者，必有节以传辅之。无节者有几则不达。

《礼记·玉藻》曰：凡君召以三节，二节以走，一节以趋。节，所以明信辅君命也。使使召臣，急则持二，缓则持一。

《传》曰：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礼焉。昭公适祖母。夫人因戴氏之族华东皇皆族戴。以杀襄王之孙孔叔、公孙钟离及大司马公子卬，皆昭公党也。司马握节以死，故书以官。节，国之符信也。握之以死，示不废命。

《公羊传·哀公》曰：齐景公谓陈乞曰："吾欲立舍，何如？"陈乞

曰："君欲立，请立之。"阳生谓陈乞曰："闻子将不立我也。"陈乞曰："夫千乘之主将废正而立不正，必杀正者。吾不立子者，所以生也。"与之玉节而走之。节，信也。折玉与阳生，留其半为后，当迎之合以信，防称矫也。景公死而舍立，陈乞使人迎阳生。

《史记》曰：袁盎使吴，吴王囚之。盎解节毛怀之，遂归报吴楚已破。

《汉书》曰：刘章已杀吕产。帝令谒者持节劳章，章欲夺节，谒者不肯。章乃从与载，因节信持斩长乐卫尉吕更始。因谒者所持之节，用为信。还入北军，复报太尉勃。勃贺章曰："所患独产，今已诛，天下定矣。"

又曰：吴王反。周丘者，下邳人，亡命于吴，酤酒无行。王薄不任，周丘乃上说王曰："臣以无能，不得待罪行间，臣非敢求有所将也，愿请王以一汉节，必有以报。"王乃与之。周丘得节，夜持入下邳，至传舍，召令斩之。遂召昆弟所善豪吏，一夜得三万人。

又《西域传》曰：初，公主侍者冯嫽音缭能史书习事，常持节为公主使，行赏赐于城郭。诸国敬信之，号曰"冯大夫"。

又曰：苏武使匈奴，单于乃徙武北海上。武仗节牧羊，卧起操持，节毛尽落。

又曰：戾太子诛江充。初，汉节纯赤。以太子持赤节，故更为黄毛加上以相别。

又曰：张骞使月氏，匈奴得之，谓曰："吾欲使越，汉肯听我乎？"留骞十余岁，予妻有子，然骞持汉节不失。

又曰：诸葛丰字少季，为司隶校尉，刺举无所避。侍中许章以外属贵幸，宾客犯事，与章相连。丰案劾章，欲奉其事，适逢许侍中私出。丰驻车举节诏章曰："下！"欲收之。章驰车去，丰追之。许因得入宫门，自归奏。于是收丰节。司隶去节自丰始也。

又《南越传》曰：遣韩千秋入越，越以兵击千秋等，灭之，函封汉节置塞上，好为慢辞谢罪。

又《匈奴传》曰：汉使王乌等窥匈奴。匈奴曰："汉使不去节，不以黑黯其面，不得入穹庐。"王乌，北地人，习胡俗，去其节，黯面入穹庐。单于爱之。

又曰：王莽篡位，皇孙功崇公宗被诛。宗姊妨为卫将军王兴夫人，祝祖姑被杀婢以绝口，事发觉，事连及司命孔仁妻，亦自杀。仁见莽，免冠谢。莽使尚书劾仁"乘乾车、驾坤马，左苍龙，右白虎，前朱鸟，后玄武，右仗威节，左负威斗，号曰赤皇。非以骄，仁乃以尊新室之威命也。仁擅免天文冠，大不敬"。有诏勿劾，更易新冠。其怪如此。

荀悦《汉纪》曰：征和二年，长安扰乱，言太子反。任安受太子节，怀二心，腰斩。

《续汉书》曰：鲍永为更始大将，将兵安集河东。赤眉害更始，三辅道绝。世祖即位，遣谏议大夫储大伯持节征永，永疑为不审，收系大伯，封节传舍壁中。遣人持至长安，知更始审亡，即发丧出降。

《东观汉记》曰：光武拜岑彭为刺奸大将军，督察营众，授以常所持节，从平河北。

又曰：郭丹为更始谏议大夫。更始败，诸将军悉归上，普获封爵。丹无所归节传，以弊布缠裹节合如担，昼伏夜行，诣更始妻子，奉还节传，因归乡里。

又曰：永平中，遣郑众北使匈奴。众因上言："臣前奉使，不为匈奴拜。单于恚恨，遣兵围臣。今复衔命，必见凌折。臣诚不忍持大汉节对毡裘独拜，如今匈奴遂能服臣，将有损大汉之强。"上不听。

又曰：温序字次房，迁护羌校尉，为隗嚣别将荀宇所拘劫。序素气力大，怒叱宇等曰："虏何敢胁迫汉！"因以节挞杀数人。宇曰："此义士，可赐以剑。"序受剑，衔须于口，顾左右，曰："既为贼所迫杀，无令须污地。"遂伏剑而死。

张璠《汉记》曰：董卓谓袁绍曰："刘氏种不足复遗。"绍勃然曰："天下健者，岂惟董公？"横刀长揖，径出，悬节于东门而奔冀州。

《献帝春秋》曰：太傅司马日磾假节循抚州郡，袁术在寿春，借节观之，因夺不还。日磾失节，忧恚而死。

《魏书》曰：镇北将军刘静卒，朝廷以许允代静。已受节传，出止外舍，大将军与允书曰："镇北虽少事而都典一方，念足下麾华鼓、建朱节，历本州，此所谓着绣昼行也。"允心甚悦。

又曰：桓范，黄初中为洛阳典农中郎将，使持节都督青徐诸军事，治下邳。与徐州刺史刍歧争屋，引节欲斩歧，为歧奏不直，坐免。

《吴书》曰：娄圭字子伯，初依刘表，后归曹公。曹公向荆州，表子琮降，以节迎曹公，诸将皆疑。曹公以问子伯，子伯曰："天下扰攘，皆贪王命以自重。今以节来，必至诚。"公善之。

《晋书》曰：石苞迁徐州刺史。文帝之败于东关也，苞独全军而返，帝指所持节，谓苞曰："恨不以此授卿，以究大事。"

又曰：京师危逼，王澄率众军将赴国难，而飘风折其节柱。

又曰：何无忌自豫章拒卢循，军败，握节受害。

王隐《晋书》曰：段疋磾降石勒，常着朝服，持晋节。勒亦不问。

《晋中兴书》曰：广州人背刺史郭讷迎王机，遂入广州。讷乃持节出，机就讷求节。讷曰："昔苏武不失节，人以为美。今宁可以与贼乎？义不可得相与，自可遣兵来取之。"机惭而止。

又曰：王机篡广州，惧王敦来讨。杜弢在郁林，与机结好，机劝弢取交州。弢至，机持节曰："节当相与迭持，何可独捉？"机遂以节与弢。后并为陶侃所杀。

《晋永昌起居注》曰：元帝使司空王导距王敦，诏曰："以吾征东时节给司空。"

《晋令》曰：使信节皆鸟书之。

《唐书》曰：颖王璥为剑南节度大使，时玄宗将幸蜀。璥赴藩卒

遽不遑受节。或曰："假大槊油囊蒙之。"璥曰："但为真王，何用假节？"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降殿前，有五十大仙童执彩旄之节。

《俗说》曰：殷伯弟为何无忌参军，在寻阳与何共樗蒲，得何百便住，何守请求赎决，不听。何大怒，骂殷曰："戇子敢尔，取节来！"殷犹傲然谓何曰："朝廷授将军三千羸兵、狗头节以威蛮獠，乃复拟议国士，异事！"何便令百人收殷付狱中兵，歌啸自若，经一日遂置恚。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二

仪式部三

玺　绶

玺

《说文》曰：玺，王者印也。以守土，故字从土。籀文从玉。

《春秋后语》曰：秦破魏军于华阳，走我将军孟卯，王使段干木子崇与秦南阳以千金和。苏代谓王曰："欲玺者，段干木子也，欲地者，秦也。今王使欲地者制玺，欲玺者制地，魏地不尽则不和。言段干木子以地兑秦，而求相印。且夫以地事秦，譬犹以薪救火，薪不尽火不灭也。"王曰："是则然也。虽然，事始已行，不可更矣。"

《史记》曰：沛公先至霸上，秦王子婴系（劲）[颈]以组，封皇帝玺符节，降轵道旁。

又曰：人有告绛侯周勃欲反，下捕勃治之。文帝曰："绛侯绾皇帝玺，将兵于北军，不以此时反。今居一小县，顾欲反耶？"

《汉书》曰：初，高祖入咸阳，得秦玺。及即天子位，因御服其玺，世世传受，号曰"传国玺"。以孺子未立，玺藏长乐宫。及莽即位，请玺元后。后不肯以授莽，莽使安阳侯王舜谕旨，太后怒骂之，曰："而属父子宗族蒙汉家力，富贵累世。既无以报，受人孤寄便夺取其国。为人如此者，狗不食其余！若自以金匮符命为新皇帝，当自更作玺，何以用此亡国不祥玺？我为汉家老寡妇，且暮且死，欲与此玺俱葬，终不可得也。"太后因涕泣。舜曰："莽必欲得传国玺，宁能终不与耶？"太后闻舜语切，乃出玺，投之地以授舜，曰："我老已，知而兄弟今族灭也。"

又《王莽传》曰：梓橦人哀章素无行，好为大言。见莽居摄，即

作铜匮，为两检署，其一曰“天帝行玺”金匮，其二曰“赤帝行玺”，葬至高庙拜授。

又曰：王闳，王莽叔父，哀帝世为中常侍。时董贤为大司马，帝临崩，以玺绶付贤曰：“无妄以与人。”时国无嗣主，内外恐惧。闳白元后，请夺之。即带剑至宣德阁，谓贤曰：“宫车晏驾，国嗣未立。君受恩深重，当俯伏号泣，何事久持玺绶以待祸至耶？”贤不敢拒，乃跪授玺绶。

《后汉书》曰：涿郡太守张丰执使者，举兵反，自称无上大将军，与彭宠连兵。四年，祭遵、朱祐破之。初，丰好方术，有道士言丰当为天子，以五彩囊裹石系丰肘，云：“石中有玉玺。”丰信之，遂反。及执当斩，犹曰：“肘石有玉玺。”遵为椎破之，丰乃知被诈，仰天叹曰：“当死，无所恨！”

又曰：延嘉八年，渤海妖贼盖登等称太上皇帝，有玉印、珪璧、铁券相署置，皆伏诛。《续汉书》曰：时登等有玉印五，皆如白石，文曰：皇帝信玺、皇帝行玺，其三无文字。

《续汉书》曰：献穆曹后，曹操之女也。魏受禅，遣使求玺绶。后怒以玺绶抵轩下，因涕泣横流曰：“天不祚此玺。”

《魏志》曰：太祖崩洛阳，时隐陵侯彰行越骑将军从长安来赴，问贾逵先王玺绶所在。逵正色曰：“太子在邺，国有储副。先君玺绶，非君所宜问也。”

又曰：太和元年，以中山魏昌之安城乡追封甄逸，谥曰“敬侯”，孙豫袭爵。初，营宗庙，掘地得玉玺，方一寸九分，其文曰：“天子羡思慈亲。”明帝为之改容。

《魏略》曰：司马景王废齐王芳，使郭芝入白太后，取玺绶。太后取玺绶，置坐侧。及迎高贵乡公，又请玺绶。太后曰：“我见高贵乡公小时识之明白，我欲自以玺绶手付之。”

《吴书》曰：汉大乱，天子北诣河上，六玺不自随。掌玺者以投井。孙坚讨董卓，顿军洛南。其井每有五色气从井中出，坚使人浚

之，得汉传国玉玺，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方圆四寸，上绥交蟠五龙，龙上一角缺。

《蜀志》曰：太傅许靖等上言先主曰："前关羽围于禁襄阳，襄阳子张嘉、王休献玉玺，潜汉水，伏于渊泉，晖影烛耀，灵光彻天。夫汉者，高祖本所起定天下之国号也，大王袭先帝轨迹，兴于汉中也。今天子玉玺神光见，玺出襄阳，汉水之未明，大王承其下流，授与以天子位，瑞命、符应非人力所致。"

邓粲《晋纪》曰：江宁民虞迪垦地，得白玉骐玺一钿以献，文曰"长寿万年"。

《晋书》曰：义阳王威无操行，谄附赵王伦。伦将篡，使威与黄门郎骆休逼帝，夺玺绶。伦败，惠帝反正，曰："阿皮捩吾指，夺吾玺绶，不可不杀。"阿皮，威小字也，于是诛威。

又曰：冉闵子智以邺来降，安西将军谢尚使濮阳太守戴施应之。进据枋头，会冉智行人刘猗至，施乃止。使猗求传国玺，猗归以告智，智犹豫不许。施因遣参军何融率壮士百人入邺，登三台助戍，谕之曰："今且出玺付我。凶寇在外，道路梗涩，亦未敢即送。当遣单使驰告天子，天子闻玺已在吾边，知卿至诚，当遣重兵相援。"智信之，乃出玺付融。融诣施，施使赍玺驰还。玺自秦传汉，汉入魏，魏入西晋。永嘉末，洛京不守，玺为刘聪所得。及石勒灭刘氏，玺入伪赵，冉闵诛石氏，又入闵。及是四十二年而玺复归于晋。

《晋中兴书》曰：义熙十二年，左卫兵陈阳于府前淮水中得玺。王者不隐其过则玉璧见，玺亦璧也。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赵录》曰：河瑞元年，汾水中得玉玺，高一寸二分，方四寸，文曰"有新保之"，盖王莽时玺也。献者因增"深海光"三字，渊以为己瑞，大赦。

又《前赵录》曰：光初五年，并州牧安定王策献玉玺一，文曰"赵盛"。

又《前凉录》曰：张实元年，兰池赵婴上言于青涧水中得一玉玺，钳钮，光照水外，文曰"皇帝玺"。群寮上贺，实曰："何忽有此言？"乃送之于京师。

《晋书载记》曰：石季龙克上邽，遣主簿赵封送传国玉玺、太子玉玺各一于勒。

又曰：符坚奔五将山，姚萇遣将军吴忠围之。坚众奔散，独侍御十数人而已，神色自若，坐而待之，召宰人进食。俄而忠至，执坚以归新平，幽之于别室。萇求传国玺于坚，曰："萇次膺符历，可以为惠。"坚瞋目叱之，曰："小羌乃敢干逼天子，岂以传国玺授汝羌也？图纬符命，何所依据？五胡次序，无汝羌名。违天不祥，其能久乎？玺已送晋，不可得也。"

又曰：冉闵杀石祗，僭大号，遣其使人常炜聘慕容儁。儁使记室封裕诘之，曰："石祗去岁使张举请援，云：'玺在襄国。'其言信不？"炜曰："诛胡之日，在邺者略无所遗，玺何从而向襄国？此求救之辞耳。"

又曰：冉闵败，蒋幹以传国玺送于建邺。慕容儁欲神其事业，言历运在己，乃诈云："闵妻得之以献。赐号曰奉玺君"，因以永和八年僭即皇帝位，大赦境内，建元曰"元玺"。

《宋书》曰：元凶劭既败，时不见传国玺。问劭，云："在严道育处。"就取得之。

又曰：蔡兴宗拜侍中，每正言得失，无所顾惮。孝武新拜陵，兴宗负玺陪乘。

《齐书》曰：谢朏为宋侍郎，领秘书监。及高帝受禅，朏当日在值，百僚陪位，侍中当解玺。朏阳不知，曰："有何公事？"传诏云："解玺授齐王。"朏曰："齐自应有侍中。"乃引枕卧。传诏惧，乃使称疾，欲取兼人。朏曰："我无疾，何所道？"遂朝服步出东掖门，乃得车，仍还宅。是日遂以王俭为侍中，解玺。既而武帝请诛朏。高帝曰："杀之则成其名，正应容之度外。"

《北史(曰)·后妃传》[曰]:典琮三人,掌琮玺玩器。

《北齐书》曰:辛术镇广陵,获传国玺,送邺,文宣以玺告于太庙。此玺即秦所制,方四寸,上纽交盘龙,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二汉相传,又应魏晋。晋怀帝败,没于刘聪。聪败,没于石氏。石氏败,晋穆帝永和中,濮阳太守戴僧施得之,遣督护何融送于建邺。历宋齐梁败,侯景得之。景败,侍中赵思贤以玺投景南兖州刺史郭元建,送于术,故术以进焉。

又曰:元晖业天保二年从驾至晋阳,于宫门外骂元韶曰:"尔不及一老妪,背负玺与人,何不打碎之?我出此言,知即死,然尔讵得几时?"文宣闻而杀之。

《后周书》曰:宇文氏其先曰普迴,因狩得玉玺,三钮,有文曰"皇帝玺"。普迴异之,以为天授。其俗谓天曰宇,因号宇文,国并以为氏。

《唐书》曰:贞元二年,神策将温嘉顺得白玉印,其文曰"天子之宝",献之,即传国八玺之一。上幸奉天后失之,及是方获。

《玉玺谱》曰:传国玺是秦始皇所刻,其玉出蓝田山,是丞相李斯所书,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汉高祖定三秦,秦王子婴献此玺。及汉高即位,仍佩之,因以相传,故号曰"传国玺"。汉昭帝时,殿中一夜相惊。霍光即召持节郎取玺,郎不与。光欲夺之,郎案剑曰:"头可得,玺不可得!"光善之。明日,迁郎秩二等。光后废昌邑王贺,立宣帝,光自手解取贺玺,扶令下殿。至汉平帝,王莽篡位,就元后求玺。乃出玺,投之于地,玺上螭一角缺。及莽败时,带玺绶避火于渐台。商人杜吴杀莽,取绶,不知取玺及莽头。公宾就见绶,问绶主所在,乃斩莽首,并玺与王宪。宪得无所送,又自乘天子车辇。李松入长安,斩宪,送玺诣宛,上更始。赤眉大司马谢禄至高陵,更始奉玺赤眉,赤眉立刘盆子。建武三年,盆子败于宜阳,玺还光武。孙坚从桂阳入讨董卓,卓时已焚烧洛邑,徙都长安。坚军于城南,见井中旦旦有光。军人莫敢汲,坚乃探得玺。初,卓

作乱，掌玺者投于井中，故坚得之。袁绍有僭盗意，乃拘坚妻，逼求之。绍得玺，见魏举以向肘，魏武恶之。绍败，得玺还。汉以禅魏，魏以禅晋。赵王伦篡立，使义阳王威就惠帝取玺。帝不与，强夺之。晋怀帝永嘉五年，王弥入洛阳，执怀帝及传国六玺，诣刘曜。后为石勒所并，玺复属勒。勒刻一边云"天命石氏"，此题今不复存。勒为冉闵所灭，此玺属闵。闵败，玺存闵大将军蒋幹。晋镇西将军谢尚遣督护何融至，购赏得之，以晋穆帝永和八年还江南。晋元帝东度，历数帝无玉玺，北人皆云："司马家是白板天子。"

又曰：雍州玺者，晋泰光十九年，雍州刺史郗恢表："慕容永称藩奉玺，方六寸，厚七分，上蟠螭为鼻，合高四寸六分，四边龟文。下有八字，其文曰：'受天之命，皇帝寿昌。'鸟篆隐起，巧丽惊绝。是慕容所制，源其所由，未详厥始也。"

《吕氏春秋》曰：民之于上，若玺于涂，印方则方，印圆则圆。

《山阳公载记》曰：袁术将僭号，闻孙坚得传国玺，乃拘坚夫人而夺之。《玉玺谱》云：袁绍拘坚夫人得之。

应劭《汉官仪》曰：孔子称"封泰山，禅梁父，可得而数七十有二传"。曰封者，以金泥银绳印之以玺。玺，施也，信也，古者尊卑共之。《月令》曰"固封玺"，《春秋传·襄公》曰"楚武子使季冶问玺书而与之"是也。秦汉以来，尊者以为名，乃始避。

又曰：天子有传国玺，文曰："受命于天，既寿且康。"

《汉旧仪》曰：秦已前，民皆以金、玉、银、铜、犀、象为方寸玺，各服所好。汉已来，天子称玺，又以玉，群臣莫敢用也。

又曰：皇帝六玺，皆白玉，螭虎剑文曰"皇帝行玺"、"皇帝之玺"、"皇帝信玺"、"天子行玺"、"天子之玺"、"天子信玺"，凡六玺。皇帝行玺赐诸侯王书，信玺发兵征大臣，天子行玺外国事，天子之玺事天地鬼神。玺皆以武都紫泥封，青布囊白表里，两端尺一，柜中约署。

崔浩《汉纪音义》曰：传国玺，是和氏璧作之。

《赵书》曰：刘曜于龙门河水中得玉玺，文"融尅昌"，曜以为天锡神玺，斋而受之。

《石虎别传》曰：武乡长城县民韩强，在长城西山岩石间得玄玺一，方四寸，厚二寸，与玺同，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虎以为瑞。

《燕书》曰：元玺六年，蒋幹遣太子詹事刘猗赍传国玺诣晋求救。猗负玺行数里，天黄雾四塞，不得进。易取行玺，始得去。

段龟龙《凉州记》曰：吕光时，州人陈冲得玉玺，广三寸，长四寸，直看无文字，向日视之，字在腹里，言"光当王"。

王彪之《议》曰：未祥传国玺造创之始。历代以来，揖让禅位，以兹相授，故是传国之守器也。

《拾遗录》曰：武王灭纣，樵夫牧竖探鸟巢，得赤玉玺，文曰"水德方灭，火祚方盛"，文皆大篆。故三分天下而二分归周。

又曰：晋太康元年，孙皓送六金玺，云时无玉工，故以金为印玺。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佩金刚灵玺。

《邓析书》曰：为之符玺以信之，则并与符玺而窃之。

绶

《尔雅》曰：缓，绶也。即佩玉之组也，所以连系瑞玉者，因通谓之缓也。

《礼记·玉藻》曰：天子佩白玉而玄组绶，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绶，大夫佩水仓玉而纯组绶，世子佩瑜玉而綦组绶，士佩瓀玟缊组绶。

《说文》曰：绲，紫青色绶也。

应劭《汉官仪》云，绶者，有所受，以别尊卑，彰有德也。

又云，绶长一丈二尺，法十二月；阔三尺，法天地人。

董巴《舆服志》曰：战国解去绂珮，留其丝襚以为章表。秦乃以采组连结于襚，光明章表，转相结绶，故谓之绶。乘舆黄赤绶，四

采，黄赤缥绀，淳黄圭，长二丈九尺，五百首。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皆同。又《汉官仪》云：乘舆绶黄地骨白羽，青丝绿，五采四百首，长二丈三尺。王赤绶，四采，赤黄缥绀，淳赤圭，长二丈八尺，三百首。公主、大贵人、诸侯皆同。又《汉官仪》云：四采绛地骨白羽，青黄赤绿，二丈一尺，二百六首。诸国、贵人、相国绿绶，三采，绿紫白，淳绿圭，长二丈一尺，百四十首。将军紫绶，二采，紫白，淳紫圭，长一丈七尺，百八十首。公主封君同。又《汉官仪》云：丞相、御史大夫、匈奴亦同。九卿中二千石一云青绸绶，绸，紫青色。绸音瓜。二千石青绶，三采，青、白、红，淳青圭，长一丈八尺，一百二十首。又《汉官仪》：绶羽青桃花缥，长丈八尺。自青绶以上缒音逆。皆长三尺二寸，与绶同采而首半之。缒者，古佩襚也。佩襚相迎受，故曰缒。紫绶之间得施玉环玦。千石六百黑绶，三采，青、赤、绀，淳青圭，长丈六尺，八十首。又《汉官仪》云：墨绶白羽青地绛，二采，长丈七尺。四百丞尉三百长相二百石皆黄绶，一采，淳黄圭，长丈五尺，六十首。又《汉官仪》云：黄绶丝八十首，长丈七尺。自黑绶以下缒长三尺，绶同采而首半之。百石青绀绶一采，宛转缪织圭，长丈二尺。凡先合单纺为一丝，四丝为一扶，五扶为一首，五首成一文，文采淳为一圭，首多者丝细，少者粗，皆广六寸。

《史记》曰：武帝召东郭先生出，拜为郡都尉。先生久待诏公车。行雪中，履有上无下。及其拜为二千石，佩青绸之绶也。

《汉书》曰：诸侯王，高帝初置，金玺绿绶。如淳曰：绿音戾，绿也。晋灼曰：绿，草也，出琅邪平昌县。

又曰：朱买臣字翁子，拜会稽太守。上谓之曰："富贵不归故乡，如衣锦夜行。"买臣顿首谢，乃微行，怀其印绶，步归郡邸。邸吏方与群饮，不视买臣。买臣共饮，醉饱。少间，守邸微见其绶而引之，即会稽太守章也。守邸惊出相语，掾吏皆云妄诞，守邸曰："试观之。"素轻买臣者入见，皆惊走，大呼曰："实然！"乃推排庭中拜谒。

又曰：萧育字次君，与朱博友善，人称曰"萧朱结绶"。

又曰：南越反，杨仆拜楼船将军。东越反，上复欲使为将。仆

甚伐前劳，敕责之，曰："士卒暴露连岁，将军不念其勤劳而造佞巧，请乘传行塞。因用归家，怀银黄，垂三组，夸乡里，是三过也。"

又曰：金日磾两子赏、建俱侍中，与昭帝同共卧起。赏为奉车都尉，建附马都尉。及赏嗣侯佩侯绶，上谓霍将军曰："金氏兄弟两人，不可使俱两绶耶？"霍光曰："赏自嗣为侯耳。"上笑曰："侯不在我与将军乎？"光曰："高帝之约，有功乃得封侯。"时年俱八九岁。

又曰：莽上渐台，商人杜吴杀莽，取其绶。

《汉名臣奏》云：大司空朱浮奏曰："车府承宏受诏乘舆，绶五采，何多黄也？可更用赤丝为地。"

《东观汉记》曰：沛王、楚王来朝，就国。明帝告诸王傅相，王之子年五岁以上皆令带列侯绶，复送绶十九枚，为诸子在道，欲急带之也。

又曰：李忠仲都发兵奉世祖，封武固侯。时无绶，上自解所佩绶以赐忠。

又曰：第五伦，诸王当归国，诏书选三署郎补王家长史，除伦为淮阳王医工长。时辈除者多，绶尽，但假印。伦请于王，王赐之绶。

又曰：马防为车骑将军、城门校尉置掾史，位在九卿上，绝席，诏封颍阳侯，持以前参医药勤劳省闼，以襄城美亭千二百五十户，增防身带三绶，宠贵至盛。

又曰：掠得羌侯君长紫绶十七，艾绶二十八，黄绶二枚，皆入簿。贵人、相国绿绶三采，绿紫白，纯绿圭。公侯、将军紫绶二采，紫白，纯紫圭。公主封君同九卿中二千石青绶三彩，青白红，纯青圭。千石六百石黑绶二彩，青绀，纯青圭。四百、三百、二百石黄绶，纯黄一彩。百石青绀绶，一彩，宛转缪织。

《魏志》曰：太祖与吕布书，"国家无好金，孤自取家好金，更相为作印。国家无紫绶，自取所带绶以藉心。"

又曰：丁谧父斐，字文侯，建安末，太祖征吴，斐随行。自以家牛羸困，私易官牛，被收送狱，夺官。后太祖啁斐曰："文侯，印绶何

在?"斐亦知见戏也,对曰:"以易饼。"

《晋舆服志》曰:诸假印绶而官不给鞶囊,得自具作。其但假印不假绶者,不得佩绶也。

《晋书》曰:卫瓘录尚书事,加绿缘绶,履上殿,入朝不趋。

《晋令》曰:皇太子及妃、诸王纁朱绶,郡公主朱绶,郡侯青朱绶。

《梁书》曰:张缵为尚书仆射,议南郊印绶,"官若备朝服,宜并着绶"。时并施行。

《博物志》曰:光武嫌二千石绶不青而细,朱浮议更用青羽。

又曰:太仆朱浮言,诏书曰"百官皆带王莽时绶,又不齐因前袁安故绶。二李涉等六家所织绶,不能具丙丁文能如组状。募能为丙丁文,谨图画一绶,丙丁制度,赐缣五十匹。"今王莽时六安都尉留应募能为丙丁文,谨处武库给食,留昼夜思念,讽诵狂痴,三十日病愈。今文以成,请赐缣五十匹。

《西京杂记》曰:昭阳殿上设五色流苏,带以绿文紫绶。

又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上遗五色文绶。

蔡邕《独断》曰:皇后赤绂玉玺,贵人绢绶金印,五色也。

蔡邕《杂章》曰:相国金印绿绶,位在公上,所以殊异休烈,群臣莫得而齐。

《新序》曰:昌邑王取侯王、二千石黑绶、黄绶与左右佩之。龚遂谏曰:"高皇帝造花绶五等,陛下取之而与贱人,臣以为不可,愿陛下收之。"

《风俗通》曰:车骑将军冯绲字鸿卿,为议郎,发绶笥,有二赤蛇,可长二尺,分南北走,大用忧怖。季山孙字宁方,得其先人秘要。绲请卜,云:"君后三岁,录为边将,东北四、五千里,官以东为名。复五年,为大将军,南征。此吉祥也。"居无几,拜辽东太守。会武陵蛮夷黄高攻烧南郡,鸿卿以威名素著,选登亚将,奋虓虎之势。

又曰：秦昭王遣李冰为蜀郡太守，开成都两江，辟田万顷。江神每岁须童女二人，不然为水灾。冰曰："以女与神。"因责之。良久，有苍牛斗于岸上，有间，冰还谓官属曰："斗太极，可相助也。若欲知向南腰中正白者，我绶也。"主簿刺杀北向者，神遂绝。

管氏《易林》曰：遘鼠咋紫绶衣服皆迁之象新。

《五行书》曰：悬虎鼻门上，子孙带绶。

《张衡集》曰：南阳太守鲍得，有诏所赐先公绶笥，传世用之。时得更治笥，平子为主簿，作铭。

陆机《吊魏武》曰：今为著作郎，游秘阁，见魏武遗令，云："吾衣裳可为一藏，历官所著者绶内藏中。"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三

仪式部四

印

许慎《说文》曰：印，执政所持信也。

刘熙《释名》曰：印，信也，所以封物为验也。亦言因也，封物相因付也。

《史记》苏秦曰："使我有洛阳负郭田二顷，岂能佩印乎？"

又曰：犀首，司马彪曰：魏官名也。如今虎牙将军也。姓公孙，名衍。张仪卒后，犀首入相秦，佩五国相印，为从约长。

又曰：汉王与郦食其谋挠楚权。食其曰："今秦失德弃义，侵伐诸侯，灭六国之后，无立锥之地。闻陛下德义，莫不向风慕义，愿为臣妾。莫若立六国后。"汉王曰："善！趣刻印，先生因行佩之矣。"张良从外谒汉王，方食，具以郦生语告。子房曰："谁为陛下画此计者？陛下事去矣。"汉王曰："何哉？"良曰："臣请借前箸为大王筹之。"汉王辍食吐哺，骂曰："竖儒，几败乃公事！"令趣销印。

又曰：郦寄与典客刘揭说吕禄曰："帝使太尉守北军，欲足下之国，急归将印，辞去。不然，祸且起。"吕禄遂解印属典客，而以兵授太尉。太尉将之，行令军中。

又曰：栾大言方技，乃拜为五利将军。居月余，得四印，佩天士将军、地士将军、大通将军印，又封大乐通侯。天子刻玉印，曰大通将军。使者衣羽衣，夜立白茅上，五利亦衣羽衣，立白茅上受印，以示不臣也。数月佩六印，贵振天下。

《汉书·艺文志》曰：六体者，古文、奇字、篆书、隶书、缪书、虫

书，师古曰：缪篆，谓古文屈曲缠绕，所以摹印章也。皆所以通知古今文字，摹印章，书幡信也。

又曰：郦食其说齐王曰："项氏为人刻印，玩而不能授。"臣瓒曰：项羽怪于爵，赏玩惜侯印，不能封人。《韩信传》作刑，义两通。

又曰：张耳责让陈余，余怒，曰："不意君之望臣深也，岂以臣重去将哉！"乃脱解印绶与耳，耳不敢受。余走如厕，客有说耳："天予不取，返受不祥。"急取之。耳乃佩其印，遂收其兵，由此大有隙。

又曰：夏侯婴从捕虏降卒，得印一匮。

又《赵尧传》曰：御史大夫周昌为赵相，高祖持御史大夫印弄之，曰："谁可以为御史大夫者？"熟视尧，曰："无以易尧。"遂拜为御史大夫。

又曰：严助曰："陛下以方寸之印，丈二之组，镇抚方外，不劳一卒，不损一戟，而威德并行。如使越人蒙死微幸以逆执事之颜行，文颖曰：颜行为雁行，在前故曰颜也。斯舆之卒有一不备而归者。虽得越人之首，臣犹窃为大汉羞之。"

又曰：武帝遗诏以讨莽何罗功，封金日磾为秺侯，日磾以帝少，不受封。辅政岁余，病困，大将军光自封，日磾卧受印绶。

又曰：王莽篡位，遣谒者即拜龚胜太子师友、祭酒，以印绶就加胜，辄推不受，曰："吾受汉家厚恩，无以报。今老矣，旦暮入地，岂宜以一身事二姓，下见故主哉？"

又曰：王莽篡位，遣五威将王骏率甄阜等六人，多赍金帛遗单于，谕晓以受命代汉状。因易单于印，故文曰"匈奴单于玺"，莽更曰"新匈奴单于章"，诏命令上故印。左姑夕侯苏从旁谓单于曰："未见新印文，宜勿与。"单于曰："印文何由变更？"遂解故印绶奉上。将率受著新绶，不能视印。饮食至夜乃罢。右率陈饶谓诸将率曰："向者姑夕侯疑印文，几令单于不与人。如令视印，见其变改，必求故印，此非辞说所能距也。"即引斧椎坏之。明日，单于果遣右骨都侯当白将率曰："汉赐单于玺，言玺不言章，又无汉字，诸

王以下乃有汉言章。今即去玺加新，与臣下无别，愿得故印。"将率示以故印，谓曰："新室顺天制作，单于宜承天命，奉新室之制。当还白。"单于知已无可奈何，又多得遗赂，即遣弟右贤王奉马牛随将率入谢。

又曰：王莽篡位，莽皇孙功崇公宗坐自画容貌，被服天子衣冠，刻印三，一曰"维祉冠存巳夏处南山藏薄冰"，祉，福也。冠存巳夏处南山，就阴凉也。藏薄冰亦阴。二曰"肃圣宝继"，莽自谓舜后，能肃敬，得天宝龟，宗欲继之也。三曰"德封昌图"。宗自言以德见封，当昌炽受图籙也。后事发，案验，宗自杀。

《东观汉记》曰：更始立，以上为太常偏将军，时无印，得定武侯家丞印佩之。

又曰：马援上书曰："印书'成罢令'，而罢为白下羊，丞印四下羊，尉印白下人，人下牛，正一县长吏文不同，恐天下不正者多。符印所以为信，宜齐同。"事下大司空，正郡国印章。奏可。

又段颎上书曰："掠得羌侯君长金印三十一，锡印一枚，皆簿入。"

《后汉书》曰：寇恂初为功曹，太守耿况甚重之。王莽败，更始立，使使者徇郡国，曰："先降者复爵位。"恂从耿况迎使者于界上，况上印绶，使者纳之，宿无还意。恂勒兵入见使者，就请之。使者不与，曰："天王使者，功曹欲胁之邪？"恂曰："非敢胁使君，君者，尊之称也。窃伤计之不详也。今天下初定，国信未宣。使君建节衔命，以临四方，郡国莫不延颈倾耳，望风归命。今始至上谷，而先隳大信，隳，毁也。沮向化之心，生离叛之隙，将复何以号令它郡乎？且耿府君在上谷，久为吏人所亲，今易之，得贤则造次未安，不贤祗更生乱。为使君计，莫若复之，以安百姓。"使者不应。恂叱左右，以使者命召况至，恂进印绶带于况，使者不得已，乃承制诰之，况受而归。

又曰：献帝迁许，徐璆以廷尉征，当诣京。道为袁术所劫。术

死，军破，璆送前所假汝南、东海二郡印绶。司徒赵温谓璆曰："君遭大难，犹存此邪？"璆曰："昔苏武困于匈奴，不坠七尺之节，况此方寸印乎？"

又曰：延熹八年，沛国戴异得黄金印，无文字。遂与广陵人龙尚等共祭，并作符书，称太上皇，伏诛。

又曰：张鲁在汉中，民有地中得玉印者，群下欲尊鲁为汉宁王，功曹阎谏以必为祸先，鲁从而止。

《魏志》曰：袁绍欲立幽州牧刘虞为帝，太祖拒之。绍又尝得一玉印，于太祖坐中举向其肘，太祖笑而恶焉。

又曰：杨奉以天子都安邑，医师走卒皆为校尉、御史，刻印不供，乃以锥画，示有文字，或不时得。

又曰：许允善相印，出为镇北将军。将拜，以印不善，使更刻之，如此者三。允曰："印虽始成，而已被辱。"问送印者，果怀之而坠于厕。

又曰：平原太守刘邠取印囊及山鸡毛着器中，使管辂筮之，辂曰："内方外圆，五色成文，合宝守信，出则有章，此印囊也。"

又曰：咸熙元年，镇西将军卫瓘上雍州兵于成都县得璧、玉印各一，印文似"成信"字。依周成王归禾之义，宜示百官相国府。

《吴志》曰：刘禅袭位，诸葛亮秉政，与权连和，时事所宜。权辄令陆逊报语，并刻权印以置其所。权每与禅、亮书，常过示逊，轻重可否，有所不安，便令改以封行之。

《晋书》曰：孔愉封余不亭侯。愉曾行经余不亭，见笼龟于路者，买而放之溪中流，左顾者数四。及是铸侯印而左顾，三改如初，印工告愉，愉悟，乃佩焉。

又曰：赵王伦僭位，而以苟且之惠取悦人情，金银冶铸不给于印，故有白板之侯，君子耻服其章。

《宋书》曰：孔琳之为尚书左丞，扬州[治]中从事史，所居著绩，时责众官献便宜。琳建言曰："夫玺印者，所以辨章官爵，立契符

信。官莫大于皇帝，爵莫尊于公侯，而传国之玺，历代递用，袭封之印，奕世相传，贵在仍旧，无所改作。今世惟尉一职，独用一印，至内外群官，每迁悉改，讨寻其义，私所未达。若谓官各异姓，与传袭不同，则未若异代之为殊也；若论其名器，虽有公卿之贵，未若帝王之重；若以或有诛夷之臣，忌其凶秽，则汉用秦玺，延祚四百，未闻以子婴身戮国亡而弃之不佩。帝王公侯之尊，不疑于传玺，人臣众僚之卑，何嫌于即印？载籍未闻其说，推别自乖其准，而终年刻铸，丧功消实，金银铜炭之费，不可称言，非所以因循旧贯易简之道。愚请众官，即用一印，无烦改作。若置新官，官多印少，又或零失，然后乃铸，则仰裨天府，非惟小益。"

《齐书》曰：巴西人赵续伯反，奉其乡人李弘为圣王。弘乘佛舆，以五彩裹青石，诳百姓，云天与己玉印，当王蜀。后败。

《梁书》曰：何思澄自廷尉正迁治书侍御史。宋齐已来，此职甚轻，天监初，始重其选。车前依尚书二丞，给三驺，执盛印青囊，旧事纠弹印绶在前故也。

又曰：王莹拜将军，印工铸其印，六铸而龟六毁。既成，镇空不实，补而用之。居职六日，暴卒。

《后魏书》曰：祖莹为散骑侍郎，孝昌中，于广干王第掘得古玉印。敕召莹与黄门侍郎李琰之，令辨何世之物。莹云："此是于阗国王晋太康中所献。"乃以墨涂字观之，果如莹言。时人称为博物。

又曰：高祖诏军警给雀印传符，次给马印。

又曰：高祖承明元年，上谷郡人献玉印，有蛟龙之文。

《唐书》曰：朱泚遣其将韩旻领兵三千趣奉天，时奉天未有武备。泚召段秀实与谋，秀实诈从之，乃与将吏谋杀泚，且欲追韩旻兵回。窃姚令言印，不遂，乃以司农寺印倒印符牒，旻莫辨其印，遑遽而回。

应劭《汉官仪》曰：印者，因也。正所以虎纽者，阳类虎，兽之长，取其威猛，以执伏群下。龟者阴物，随时蛰藏，以示臣道功成而

退也。孝武皇帝元狩四年，令通官印五分，王公侯金，二千石银，千石以下铜。

《汉旧仪》曰：诸侯王黄金橐驼印，文曰"玺"。列侯黄金龟纽，文曰"之印"。丞相、大将军黄金印龟纽，文曰"章"。御史大夫章。匈奴单于黄金橐驼纽，文曰"章"。御史、二千石银印龟纽，文曰"章"。千石、六百石、四百石皆铜印鼻纽，文曰"印章"。二百石以上皆为通官印。

《续汉·礼仪志》曰：印玺押金镂，大贵人、长公主铜镂。

《江表传》曰：吴历陵县有名山临水，高百丈，其上三十丈有七穿，相传谓之石印，石印神有三郎。时历陵长表言石印文发，孙皓大喜，遣使祭历陵。使者以高梯上，省印文，诈以朱书曰："楚九州都杨作天子。"还以印文启皓，皓曰："太平之主，非孙复谁？"以印绶拜三郎为王。

又曰：诸葛恪被诛，弟融刮金龟印，服之而死。

《抱朴子》曰：古之入山者，佩黄神越章印，其阔四寸，其字百二十，以封泥著所住之四方各百步，则虎狼不敢近。

崔豹《古今注》曰：奏劾者绨为囊，盛印于前，示奉法而行，非奏劾者以青缯为囊，盛印于后。

《郭子》曰：大将军王敦起事，丞相导兄弟诣门谢，甚有忧色。尚书周顗始入，丞相呼顗曰："伯仁，以百口赖卿。"顗直过不应，既入，苦相申救甚至。既释，顗大悦，饮酒致醉而出。导等犹在门，又呼顗，顗不与言，顾左右曰："今年杀诸贼奴，当取一金印如斗大系肘也。"

《列仙传》曰：方回者，尧时人，至夏桀末为官士，为人所劫，闭之宫中，从求道，因化而得去，更以方回印封其户。时人言"得方回一丸泥，门户不可开。"

《拾遗录》曰：禹治水，黄龙曳尾于前，玄龟负青泥于后。玄龟，河精之使者，龟颔下有印，文皆古文，作"九州山水"之字。禹所穿

凿之处，皆使青泥封记其所，使玄龟印其上。今之人聚土为界，乃遗象也。

又曰：王溥即王吉之后也，佣书于洛，美形貌，又多文辞。来僦其书者，丈夫赠其衣冠，妇人遗其珠玉。一日之中，衣宝盈车而归，积粟十廪，九族莫不仰其衣食。洛阳称其为善而得富也。溥先时家贫，穿井得铁印，铭曰："佣力得富，钱至亿庾。一土三田，军门主簿。"后以一亿庾钱输官，得中垒校尉，三田一土，垒字也。中垒校尉掌北军垒门，故曰"军门主簿"也。善积降福，明神之报也。

《博物志》曰：常山张颢为梁相。天新雨后，有乌如山鹊，飞翔近地。令人掷之，坠地为圆石。颢令椎破，得一金印，文曰"忠孝侯印"。颢上之，藏之秘府。后议郎汝南樊行校书东观，表上言"尧舜之时旧有此官，今天降印，宜可复置。"

《述异记》曰：张轨字士彦，为使持节护羌校尉、凉州刺史，客相印曰："祚传子孙，长有西夏。"关洛倾陷而凉土独全，在职十三年，传国三世八主，一十六载。

《风土记》曰：豫章新淦县令，刻印而误作涂。

《相印书》曰：相印法本出陈长文，长文以语韦仲将。印士杨利从仲将受法，以语许士宗。私以法术占吉凶，十可八九。仲将问长文从谁得法，长文曰："本出汉世。"又印工宗养以法语程申伯。

《相印经》曰：印有八角、十二芒。印欲得周正，上稳下平，光明洁清，如此皆吉。

《梦书》曰：印钩为人子所保也。梦见印钩，人得子；含吞印钩，怀妊妇也；失印，子伤堕。

傅玄《印铭》曰：惟昔先王，配天垂则，乃设印章，作信万国。取象晷仪，是铭是刻。文明慎密，直方其德。本立道生，归乎玄黑。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四

服章部一

总叙冠

《说文》曰：冠，絫也，所以絫发。弁冕之总名也。

《释名》曰：冠，贯也，所以贯韬发也。

董巴《汉舆服志》曰：上古穴居野处，衣毛而冒皮，未有制度。后世圣人易之以丝麻。观羣翟之文，荣华之色，乃染帛以效之，始作五彩，成为五绣。

又曰：术氏冠有五彩，衣青玄，裳前员，其制差池四重。赵(氏)[武]灵王好服之，今不施用也。

《白虎通》曰：人所以有冠者，帷也，所以帷持发也。人怀五德，莫不贵德，示成礼，有修饰文章，故制冠以饰首，别成人也。

《三礼图》曰：缁布冠，始冠之冠也。太古冠布，斋则缁之，今武冠则其遗象也。太古未有丝缯，始麻布耳。

又曰：建华冠，祠天地五郊，八佾舞人服之，以铁为柱，卷贯杂大珠九枚。

《礼记·檀弓》曰：古者冠缩缝，今也衡缝，缩，从也。今礼制衡读为横。今冠横缝，以其辟积多。故丧冠之反吉，非古也。解时人之丧冠，缩缝，古冠耳。

又《郊特牲》曰：冠义：始冠之，缁布之冠也。始冠三加，先加缁布冠。太古冠布，斋则缁之，其绥也，斋则缁之，鬼神重幽暗也。孔子曰："吾未之闻也。"冠而敝之可也。三代改制斋冠不用。適子冠于阼，以著代也。醮于客位，加有成也。三加弥尊，喻其志也。始加缁布冠，次皮弁，次爵

弁，冠益尊而志益大也。冠而字之，敬其名也。委貌，周道也。章甫，殷道也。毋追，牟下音堆。夏后氏之道也。周弁，殷冔，音诩。夏收，三王共皮弁素积。"所不易于先代。

又曰：黄衣黄冠而祭，息田夫也。野夫黄冠，黄冠，草服也。以息民服，象季秋草木黄落。

又《玉藻》曰：始冠，缁布冠，自诸侯下达，冠而敝之可也。本大古耳，非时王之法服也。玄冠朱组纓，天子之冠也。缁布冠缋緌，诸侯之冠也。皆始冠之冠也。玄冠，委貌。委，诸侯缁布冠有緌，尊者饰也。缋或作绘，緌或作蕤。玄冠丹组纓，诸侯之斋冠也。玄冠綦组纓，士之斋冠也。言斋时所服也，四命已上斋祭异冠也。缟冠玄武，子姓之冠也。谓父有丧服，子为之不纯吉也。武，冠卷也，古者冠卷也。缟冠素纰，既祥之冠也。纰，缘边也。纰，读如埤益之埤，既祥之冠也，已祥祭而服之也。垂緌五寸，情游之士也。情游，罢民也。亦缟冠素纰，凶服之象也。垂长緌，明非既祥。玄冠缟武，不齿之服也。所放不率教者。居冠屬武。谓燕居冠也。著冠于武少威仪。自天子下达，有事然后緌。燕无事者去饰。

又曰：玄冠紫緌，自鲁桓公始也。益僭宋王者之后服也，緌当用绘。

又《冠义》曰：冠者，礼之始也。古者冠礼筮日筮宾，所以敬冠事，敬冠事所以重礼，重礼所以为国本也。

《传》曰：狄人灭卫，齐桓公封卫于楚丘，卫国忘亡。忘其灭亡之困。卫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用诸侯谅暗之服。

又曰：郑子华之弟子臧奔宋，好聚鹬冠。鹬，鸟名。聚鹬羽为冠，言非法之服。郑伯闻而恶之，使盗诱之。八月，盗杀之陈宋之间。君子曰："服之不衷，身之灾也。"

又曰：卫献公戒孙文子、宁惠子食。皆服而朝，日旰不召，而射鸿于囿。二子从之，不释皮冠而与之言。

又曰：齐侯田于沛，招虞人以弓，不进，使人执而问之。辞曰："昔我先君之田也，旌以招大夫，弓以招士，皮冠以招虞人。臣不见皮冠，故不敢进。"乃舍之。

又曰：范献子求货于叔孙，使请冠焉。以求冠为辞。取其冠法而

与之两冠，曰："尽矣。"

《诗》曰：彼都人士，台笠缁撮。缁撮，缁布冠也。

《谷梁传·哀公》曰：公会晋侯、吴子于黄池。吴王夫差曰："好冠来。"孔子曰："大矣夫差，未能言冠而欲冠也。"范宁曰：不知冠有差等，惟欲好冠。

《史记》曰：高祖时籍孺，孝惠时闳孺，婉佞贵幸，与上卧起，故惠帝时郎中皆冠鹖鸡、具带、傅脂粉，比闳、籍之属。

又曰：丞相公孙弘燕见，上或时不冠至。如汲黯见，上不冠不见。尝坐武帐中，黯前奏事，上不冠，望见黯，避帐中，敬礼如此。

《汉书》曰：高祖为亭长，以竹皮为冠。及贵，所谓刘氏冠也。后令爵非公乘以上，毋得冠刘氏冠也。

又曰：沛公略地陈留，麾下骑士郦食其，其里中子也。食其见之曰："沛公吾所欲从。"骑士曰："沛公不喜儒，诸客冠来者，沛公则解其冠，溺其中。未可以儒生说也。"

又曰：杜钦字子夏，家富而目偏盲。茂陵杜业亦字子夏，时人号钦为盲杜子夏以相别。钦恶以疾诋，乃为小冠，广裁一寸，由是京师更谓钦为小冠杜子夏，而业为大冠杜子夏。

又曰：盖宽饶初拜卫司马，冠大冠，带长剑，躬按行士卒之室。

又曰：江充召见，衣纱縠禅衣，冠蝉缅步摇冠，上见之，曰："燕赵固多奇士。"

又曰：王阳与贡禹为友。阳为益州刺史，禹闻之，弹其冠以待阳荐。阳荐禹于成帝，召为大夫。

《东观汉记》曰：莽居摄，子宇谏莽而莽杀之。逢萌谓其友人曰："三纲绝矣。不去，祸将及人。"即解冠挂东门而去。

又曰：段(颖)[颋]灭羌，诏赐(颖)[颋]赤帻大冠一具。

又曰：马援与公孙述有旧。援入蜀，述见之甚喜，冠之交内之冠，立旧友之位。

《后汉书》曰：刘虞为公孙瓒所诛。初，虞以俭素为操，冠敝不

改，乃就补其穿。及遇害，瓒兵搜其内，而妻妾服罗纨，盛绮饰。时人以此疑之。

《续汉书》曰：梁冀改舆服，别制卑帻狭冠。

《晋书》曰：刘暾字长升，转侍御史。武库火，尚书郭彰率百人自卫而不救火，暾正色诘之。彰怒曰："我能截君角也。"暾勃然谓彰曰："君何敢恃宠作威作福？天子法冠而欲截角乎？"求纸笔奏之，彰伏不敢言，众人解释，乃止。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燕录》曰：慕容庵曾祖父慕容跋，见燕代少年多冠步摇冠，好之，乃敛发袭冠。诸部因呼之为步摇，其后音讹而为慕容，遂以慕容为氏。

又曰：慕容儁下书曰："周礼冠冕体制，君臣略同。中世已来，亦无常体。今特制燕平上冠，悉赐廷尉已下，使瞻冠思事，刑断详平。诸公冠悉颜裹屈竹锦缠作公字，以代梁处，施之金璫，令仆，尚书置璫而已，秘监令别施珠璫，庶能敬慎威仪，示民轨则。"

《齐书》曰：武帝幸刘悛第。帝着鹿皮冠，刘悛设兔毛衾于牖中。宴乐，以冠赐悛，至夜乃去。

《梁书》曰：陈伯之，济阴睢陵人也。年十三四，好着獭皮冠。

又曰：张欣泰为直阁步兵校尉，领羽林监。欣泰通涉，雅好交结，多是名素正直，辄着鹿皮冠，挟素琴，有以启武帝曰："将家儿何敢作此举止？"

又曰：婆利国以璎络绕身，头着金长冠，高尺余，形如弁，缀以七宝之饰。

《后魏书》曰：崔休兼给事黄门侍郎，参定礼仪。帝常阅故府，得旧冠，题曰"南部尚书崔逞制"，顾谓休曰："此卿家旧事也。"

《唐书》曰：贞观中，太宗初服翼善冠，赐贵臣进德冠，因谓侍臣曰："幞头起自周武帝，盖以便于军容。今四海无虞，息武事，此冠颇采古样，兼类幞头，乃宜常服，可与裤褶通用。"

又曰：肃宗时，司天韩颖奏五官正其官配五方，臣请冠上加一

星，衣从方色。

《国语》曰：定王使单襄聘于宋，遂假道于陈，以聘于楚。及陈，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南冠以如夏氏。单子归，告王曰："陈，我大姬之后也，弃衮冕而南冠以出，不亦简彝乎？"

《家语》曰：哀公问孔子曰："昔舜何冠？"孔子不对。公曰："有问于子，不对何也？"对曰："舜之为君，好生恶杀，任能授贤。君舍此不遵而冠是问，是以缓对。"

又曰：大夫请罪用白冠牦纓。

《周书》曰：成王将加元服，周公使人来零陵，取文竹为冠。

《春秋繁露》曰：冠之在首，玄武之象也。玄武，貌之最严威者。其象在后。反居首者，武之至而不用者矣。

《春秋合诚图》曰：天皇大帝，北辰星也。含元秉阳，舒精吐光，居紫宫中，制御四方，冠有五彩。

《战国策》曰：王升谓齐宣王曰："王之忧国爱民，不若王爱尺縠也。"王曰："何谓？"升曰："王使人为冠，不使左右便辟而使工者，何也？为能之也。今王治齐，非左右便辟无使也，臣故曰不如爱縠也。"

桓子《新论》曰：传记言魏牟北见赵王，王方使冠工制冠于前，问治国于牟。对曰："大王诚能重国若此二尺纵，则国治且安。"王曰："国所受于先人，宗庙社稷至重，而比之二尺纵，何也？"牟曰："大王制冠，不使亲近而必求良工者，非为其败纵而冠不成与？今治国不善，则社稷不安，宗庙不血食。大王不求良士而任使其私爱，此非轻国于二尺纵之制耶？"王无以应。

又曰：宋康王为无头之冠以示勇。

《六韬》曰：冠虽敝，礼加之于首；履虽新，法践之于地。

《庄子》曰：宋钘、尹文为华山之冠以自表。

又曰：盗跖责孔子曰："尔诈言造语，妄称文武，冠拔木之冠，带死牛之胁，摇唇鼓舌，擅生是非，以迷天下之主。"

《尉缭子》曰：天子玄冠玄缨，诸侯素冠素缨，大夫已下练冠练缨。

《墨子》曰：昔齐桓公高冠博带以治其国，楚庄王鲜冠组缨、绛衣博袍以治其国。

《孟子》曰：陈相道许子之行言于孟子。孟子曰："许子必种粟而后食乎？"曰："然。""许子冠乎？"曰："冠。"曰："奚冠？"曰："冠素。"曰："自织之与？"曰："以粟易之。"曰："许子奚为不自织？"曰："害于耕。"

《韩子》曰：齐桓公饮酒，遗其冠，耻之，三日不朝。管仲曰："此有国者之耻，公胡不雪之以政？"公曰："善！"因发囷仓，赐贫穷，论囹圄，出薄罪。处三日，而民歌之曰："公胡不复遗其冠乎？"

《晏子春秋》曰：景公为巨冠长衣以听朝。

《淮南子》曰：庄王诛史里，孙叔敖制冠淬衣。史里，佞臣也。恶人死，自知当见用，故作冠淬衣。

又曰：楚庄王好雎胡瓦切。冠，楚国效之也。许慎注曰：今力士冠。

又曰：冠之于人也，寒不能暖，风弗能障，暴不能敌，然而戴冠履屦者，其所自托者然。

又曰：鲁人身善制冠，妾善织履。往徙于越而大困，以有用游于不用之乡也。

《琐语》曰：范献子卜猎，命人占之。得其繇也，曰："君子得鼋，小人遗冠。"范献猎而无得，遗其豹冠。

《语林》曰：丞相拜，司空诸葛道明在坐。王指冠冕曰："君当复着此乎？"

《古今注》曰：曾参锄瓜，三足乌来萃其冠。

《汉武内传》曰：上元夫人戴九星灵芝夜光之冠，西王母戴太真晨婴之冠。

《神仙服食经》曰：汉武帝闲居未央殿。有人乘白云车，驾白鹿，冠芙蓉冠，曰："我中山卫叔卿也。"

《楚辞》曰：余幼好此奇服，年既老而不衰；带长铗之陆离，冠青云之崔嵬。

又曰：高余冠之岌岌，长余珮之陆离。

又曰：握申椒与杜若，冠浮云之峨峨。

挚虞《游思赋》曰：戴朗月之高冠，缀大珠之明珰。

傅玄《冠铭》曰：居高无忘危，在上无忘敬。惧则安，敬则正。

曹植《与陈琳书》曰：夫披翠云以为衣，戴北斗以为冠，带虹蜺以为绅，连日月以为珮。此服非不美也，然而帝王不服者，望殊于天，志绝于心矣。

张衡《七辩》曰：微雾之冠，飞翻之缨。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五

服章部二

通天冠　进贤冠　远游冠　章甫　牟追　收　冕
委貌冠　高山冠　法冠　弁　鹖冠　却敌冠
却非冠　巧士冠　方山冠　长冠　樊哙冠

通天冠

《三礼图》曰：通天冠，一曰高山冠，上之所服。

蔡邕《独断》曰：天子冠通天，汉制之，秦礼无文。祀天地、明堂平冕，鄙人不识，谓之平天冠。

徐广《舆服杂注》曰：天子通天冠，高九寸，黑介帻，金博山。

徐爰《释问》曰：通天冠金博山蝉，谓之金颜。

进贤冠

《三礼图》曰：进贤冠，前高七寸，长八寸，后高三寸。一梁下大夫一命所服，两梁再命大夫、二千石所服，三梁三命上大夫、公侯之服。

董巴《汉舆服志》曰：进贤冠，古缁布冠，文儒者之服也。前高七寸，后三寸，长八寸。公侯三梁，中二千石已下至博士两梁，千石已下至小史、私学弟子皆一梁，宗室刘氏亦两梁。

蔡邕《独断》曰：进贤冠，文官服之。汉制尚书两梁，礼无文。

徐广《舆服志杂注》曰：天子杂服介帻五梁进贤冠，太子、诸王三梁进贤冠。

《北齐书》曰：文襄嗣业，以前司徒侯景进贤冠赐李绘，曰："卿但直心事孤，当用卿为三公，勿学侯景叛也。"

远游冠

《三礼图》曰：远游冠，诸王所服。

徐广《舆服杂注》曰：天子杂服远游冠，太子及诸王远游冠制似通天也。天子五梁，太子三梁。

董巴《汉舆服志》曰：远游冠，制如通天，有展筩横之于前，无山。

张镜《宋东宫仪记》曰：皇太子远游冠、翠缓。

魏文帝《与于禁诏》曰：昔汉高脱衣以衣韩信，光武解绶以带李忠，诚皆人主当时贵敬功劳。今以远游冠与将军。

《梁书》曰：天监十四年正月朔旦，帝临轩冠太子于太极殿。旧制太子着远游冠、金蝉翠缓缨，至是诏如金博山。

《淮南子》曰：楚庄王通梁、组缨。高诱曰：通梁，远游冠。

《罗浮山记》曰：王方平着远游冠、五色绶。

章甫

《释名》曰：章甫，殷冠名。甫，大夫也，殷以之表章大夫也。

《白虎通》曰：殷统十二月为正，其饰微大，故为章甫。

《仪礼·士冠礼》曰：章甫，殷道也。郑玄曰：章，明也。殷质言以表明大夫也。甫或为斧、所以服行道也。

《礼记·儒行》曰：孔子曰："丘长居宋，冠章甫之冠。"

《论语·先进》曰："赤，尔何如？"对曰："宗庙之事，如会同，端章甫，愿为小相焉。"

《庄子》曰：宋人有资章甫而适于越。越人断发文身，无所用之。

《孔丛子》曰：先君相鲁三月，政化既行，颂曰："褒衣章甫，实获我所。章甫褒衣，惠我无私。"

《列仙传》曰：稷丘君，泰山下道士。汉武帝东巡，君乃冠章甫，

拥琴而见之。

牟 追

《释名》曰：牟追，牟冒也，言其刑冒发追追然也。

《周礼·春官》曰：追（帅）[师]掌王后之首服，为副编次追衡笄。郑司农云：追，冠名也。《礼》曰：牟追，夏后氏之道也。副者，妇人之首，服衡，维持冠者。

《仪礼·士冠礼》曰：毋追，夏后氏之道也。

《白虎通》曰：夏正十三月，其饰最大，故为无追。无追者，言其追大也。制冠法天，天色玄，不失其质，夏之冠色纯玄。

收

《释名》曰：收，夏后氏冠名也，言收敛发也。

《白虎通》曰：夏收而祭。谓之收者，十三月阳气收，本举生万物而达出之，故谓之收。

《礼·王制》曰：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养老。

又《郊特牲》曰：周弁、殷冔、夏收。

《五经通义》曰：王冠夏曰收，以入宗庙，长尺六寸，广八寸，前起。

《史记》曰：尧黄衣纯冠。

冔

《诗》曰：殷士肤敏，祼将于京。厥作祼将，常服黼冔。黼，白与黑也。冔，殷冠也。

《白虎通》曰：殷冔而祭。谓之冔者，十二月施气受化，冔张而后得牙。

《礼·王制》曰：殷人冔而祭，缟衣而养老。

委貌冠

《释名》曰：委貌，其形委曲之貌，上小下大。

《仪礼·士冠礼》曰：委貌周道。郑玄曰：委犹安也，言以安正容貌也。

《三礼图》曰：玄冠一曰委貌，今之进贤，则其遗象也。夏曰毋追，殷曰章甫，周曰委貌。后世转以巧意，改易其名耳。

《国语》曰：周襄王赐晋文公命，晋侯端委而入。孔朝曰：玄端之衣，委貌之冠也。

《白虎通》曰：委貌者何？周朝廷理正事，行道德之冠名。所谓委貌者，周统十一月为正，万物始萌，冠饰最小，故为委貌，言委曲有貌也。

董巴《汉舆服志》曰：委貌冠以皂绢为之。大射辟雍，公卿、诸侯大夫冠委貌。《续汉·舆服志》同。

《神异经》曰：西荒有人不读五经而意合，不观天文而心通，不诵礼律而精当。天赐其衣，男朱衣、缟带、委貌冠，女碧衣、戴胜，皆无缝。

高山冠

《三礼图》曰：高山冠，一曰侧注，高九寸，铁为卷梁。秦制行人、使者所服，今谒者服之。

《续汉·舆服志》曰：安帝立太子，太子谒高庙，洗马冠高山冠。侍御史奏谓不宜，事下有司，尚书陈忠奏："洗马职如谒者，服其服，先帝之旧也。"奏可。谒者，古一名洗马。

董巴《汉舆服志》曰：高山冠，一曰侧注，如通天，谒者、仆射所服。

太傅南郡胡广说曰：高山冠，盖齐王冠也。秦灭齐，以其君冠赐近臣，谒者服之。

《傅子》曰：魏明帝以高山制似通天、远游，乃毁变先形，令行

人、使者服之。

《会稽先贤像赞》曰：綦毋文后为交阯刺史，诏赐高山冠。

法 冠

《三礼图》曰：法冠，一曰柱后、惠文，一曰獬豸。冠柱高五寸，以纵裹铁柱卷。秦制法官服之，礼不记。

蔡邕《独断》曰：法冠，秦制执法者服之。天子冠通天，汉制之侍中、中常侍皆冠，惠文加貂附蝉。

董巴《汉舆服志》曰：太傅胡公说，《春秋左氏传》有"南冠而絷者"，则楚冠也。秦灭楚，以其服赐执法近臣，御史服之。

又曰：武冠，一曰武弁大冠，侍中、中常侍加黄金珰、附蝉为文，貂尾为饰，谓之赵惠文冠。

《国语》曰：定王使单襄公聘于宋，假道于陈。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南冠以如夏氏，留宾不见。单子归告王曰："陈侯弃衮冕而南冠以出，不亦彝简乎？简，略；彝，常也。言简略常服。犯先王之令，国其亡乎！"贾逵曰：南冠，楚冠也。

《汉书》曰：张敞弟武为梁相，敞遣吏送之，曰："何以治梁？"武曰："驭黠马者利其衔策，当以柱后、惠文弹治之耳。"秦狱吏冠柱后惠文冠。如淳曰：蟪，蝉也，冠细如蝉翅，今御史冠也。

又曰：昌邑王贺短衣大裤，冠惠文冠。服虔曰：武冠也。赵惠文所服，故号惠文。

应劭《汉官仪》曰：侍御史，周官也，为柱下史，冠法冠，一曰柱后，以铁为柱，言其审固不挠。或说古有獬豸兽，主触不直，故执宪者以其角形为冠耳。

《唐书》曰：侍御史朱放请复置朱衣、豸冠于内廊，有犯者御史服以弹。后御史张著服之以弹京兆尹严郢。

武 弁

《三礼图》曰：武弁，大冠也，士服之。或曰，千岁涸泽之神，名

庆忌，冠大冠，乘小车马，好疾驰，齐人服之。

董巴《汉舆服志》曰：武冠，一曰武弁大冠，武官冠之。侍中、常侍加黄金珰、附蝉为饰，谓之赵惠文冠。

蔡邕《独断》曰：武冠或曰繁冠，今谓之大冠。

《魏志》曰：陈思王植上疏曰："臣若得辞远游，戴武弁，解朱组，佩青绂，乃臣之至愿也。"

徐爰《宋志》曰：武弁，世谓笼冠也。

鹖冠

应劭《汉官仪》曰：虎贲冠插鹖尾。鹖，鸷鸟中之果劲者也，每所攫搏，应爪摧碎。尾，上党所贡。

董巴《汉舆服志》曰：武冠加双鹖尾为鹖冠，羽林虎贲冠之。鹖鸡勇，斗死乃止，故赵武灵王以表武士。秦施用之。

刘向《七略》曰：鹖冠子常居深山，以鹖为冠，故号[鹖]冠子。

却敌冠

《三礼图》曰：却敌冠，前广四寸，后三寸，卫士服之。

董巴《汉舆服志》曰：却敌冠制似进贤，卫士服之。

却非冠

《三礼图》曰：却非冠，宫殿门仆射服，高五寸。《礼》不记。

又司马彪《续汉书》云，插以燕尾。

董巴《汉舆服志》曰：却非冠，似长冠。

巧士冠

《三礼图》曰：巧士冠，前高五寸，后相通，扫除从官服之。《礼》不记。

董巴《汉舆服志》曰：巧士冠高七寸，不常服，惟郊天黄门从官

四人冠之，在卤簿中次乘舆车前，以备宦者四星。

方山冠

《三礼图》曰：五彩方山冠，各以其彩縠为之，祠庙，天子八佾，乐五行，舞人所服。

董巴《汉舆志服》曰：方山冠似进贤冠，以五彩縠为之。

《汉书·五行志》曰：昌邑王贺为王时冠方山冠。

长　冠

《三礼图》曰：长冠竹里，高七寸，广三寸，汉高祖以竹皮作之，世云"刘氏冠"，楚制。《礼》不记。

蔡邕《独断》曰：小史祠宗庙则长冠。

樊哙冠

周迁《舆服杂事》曰：樊哙冠，楚汉会于鸿门，项羽图危高祖。樊哙闻急，乃裂衣苞盾，戴以为冠，排入羽营。

董巴《汉舆服志》曰：樊哙造次所冠，以入项羽军。广九寸，前后各出四寸，制似冕，司马、殿门卫士服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六

服章部三

冕　缫　弁

冕

《说文》曰：冕，大夫以上冠，邃延垂旒纊纩。昔者黄帝初作冕。

《释名》曰：祭服曰冕，冕犹俯。俯，平直貌也。玄上纁下，前后垂珠，有文饰也。

《白虎通》曰：麻冕者何？周宗庙之冠也。十一月之时，阳气俯仰黄泉之下，万物被施，如冕前俯而后仰，故谓之冕也。所以用麻为之者，女功之始，示不忘本，不以皮，反太古未有礼文之服也。

又曰：冕所以前后邃延者何？示进贤退不能也。垂旒者，示不视邪。纩塞耳，示不听谗。故水清无鱼，人察无徒，明不尚极知下，故《礼》曰："天子玉藻十有二旒，前后邃延也。"

《世本》曰：黄帝作旒冕。宋均曰：通帛为旒冕，冠之有旒。应劭云：周始垂旒也。

又《三礼图》曰：黄帝戴黄冕。

《周礼》曰：弁师掌王之五冕，朱里延纽，冕，绳之覆也。纽，小鼻贯所贯。五采缫十有二就。缫，合五色丝为之，垂之延之，前后各十有二，所谓邃延也。就，成也。绳之每一匝而贯五采，十二旒则十二王也。

又曰：司服掌王之服，祀昊天上帝则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六服同冕。享先王则衮冕，享先公射享则鷩冕，祀四望山川则毳冕，祭社稷五祀则絺冕，祭群小五祀则玄冕。

《礼》曰：有虞氏皇而祭，周人冕而祭。皇，冕属，画羽饰之。

又曰：诸侯冕而舞大武，诸侯之僭礼也。

又曰：王戴冕，璪十有二旒，则天数也。

又曰：玄冕，斋戒鬼神阴阳也。阴阳，夫妇。

又曰：天子之冕朱绿藻十有二，诸侯九，上大夫七，下大夫五，士三，此以文为贵也。

又曰：魏文侯问于子夏曰："吾端冕而听古乐，则惟恐卧。"

又曰：君子端冕，则有敬色。

《大戴礼》曰：古者冕而前旒，所以蔽明；黈纩塞耳，所以掩听也。

《书》曰：王麻冕黼裳，由宾阶跻。郑玄曰：三十升布冠也。卿士、邦君麻冕蚁裳，入即位。蚁谓色玄也。太保、太史、太宗皆麻冕彤裳。

《左传》曰：晋士会帅师灭赤狄，晋侯请于王，以冠冕命士会将中军，且为太傅。

又曰：公还，及方城，季武子使公冶问。问公起居。公冶季氏属大夫。公与公冶冕服，以卿玄冕赏之。固让而后受。公冶疾，聚其臣曰："我死，必无以冕服敛，非德赏也。"言公畏季氏而赏其使，非以我有德。

又曰：王使詹桓伯辞于晋曰："我在伯父犹衣服之有冠冕，木土之有本源，民人之有谋主。伯父若裂冠毁冕，拔本塞源，专弃谋主，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

《论语》曰：子曰："禹，吾无间然矣，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恶衣服而致美乎黼冕。"

又曰：子曰："行夏之时，乘殷之辂，服周之冕。"

又曰：麻冕，礼也，今也纯俭，吾从众。

《国语》曰：周襄王赐晋文公命，晋侯端委而入，大宰以王命命之冕服，内史赞之，三命而后即冕服。

《家语》曰：子路问于孔子曰："有人于此，被褐而怀玉，如何？"子曰："国无道，隐者可也；国有道，则衮冕而执玉。"

《五经通义》曰：冕制奈何？《礼器》曰："冕冠长六寸，广八寸。员前冕缁布在上，五采组十二旒。夏殷之冕如周制矣，其旒色异，

夏冕黑白赤组旒，殷冕黑黄青组旒。"

应劭《汉官仪》曰：周冕与古冕略等，周加垂旒，天子前后垂真白珠各十二。

蔡邕《独断》曰：汉明帝采《尚书·皋繇》及《周官》、《礼记》以定冕制，皆广七寸，长尺二寸，系白珠于其端十二旒，三公及诸侯九旒，卿七旒。

又曰：祀天地，明堂平冕。

崔豹《古今注》云，牛亨问曰："冕旒如繁露，何也？"答曰："缀而下垂，如露之繁多，故曰繁露。"

挚氏《决疑要注》曰：秦除六冕之制。明帝汉明帝也永平中，使诸儒案古文，始复造衮冕。

《符子》曰：龙逢谏桀曰："臣观君之冕非冕，冕危石；观君之履非履，履春冰，未有冠危石而不压，蹈春冰而不陷也。"

陈寿《益部耆旧传》曰：郭贺拜荆州刺史，明帝巡守，到南阳，特见，嗟叹，赐以三公之服，黼黻旒冕，敕去幨露冕，使百姓见此衣服，以彰其德。

何法盛《晋中兴[书]》曰：初，中兴仪服不备，又冕旒饰以翡翠、珊瑚、杂珠。顾和奏"旧冕十二旒，皆用玉。今不能得玉，可用白璇珠"。于是始下太常治改。

王智深《宋记》曰：明帝诏曰："朕以大冕郊祀天、宗祀明堂，以法冕祀太庙、元正大会、朝诸侯，以絺冕小会宴饷、饯送诸侯、临轩命王公，以绣冕征伐不宾、讲武校猎。"

《隋书》曰：六等之冕皆有黈纩，黄绵为之，其大如橘，自皇太子以下并犀导青缨。

缨

《说文》曰：缨，冠系也。绥，系冠缨也。

《释名》曰：缨，颈也，自上而下系于颈也。

《礼》曰：玄冠丹组缨，诸侯之斋冠也。玄冠綦组缨，士之斋冠也。

又曰：玄冠紫缨，自鲁桓公始也。

《传》曰：石乞、孟黶敌子路，以戈击之，断缨。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不使冠在地。结缨而死。

《汉书》曰：冠高山之冠、飞羽之缨。

又曰：终军字子云，济南人，上书请受长缨，必羁南越王而致之闕下。乃使使越，越王举国内属。

又曰：江充召见犬台宫。晋灼曰：黄图上林有犬台宫也。冠蝉缅步摇冠、飞翮之缨。张晏曰：冠蝉缨小步则摇，缨随冠而动，若鸟翮然。

《晋书》曰：石季龙子义阳公鉴时镇关中，役繁赋重，失关右之和。其女官李松劝鉴："文武有长发者拔为冠缨，余以给宫人。"季龙闻之，大怒，以其右仆射张离为雍州刺史以察之，信然。征鉴还邺，收松下廷尉。

《后魏书》曰：李彪尝使齐，着大头缨，缨裾至腰。张融笑之曰："北国士大夫帽裾亦有等级不？"彪曰："上士至腰，中士至颈，下士之徒盖发而已。"

《山海经》曰：拘缨之国，一手把缨。

《管子》曰：桓公亲郊，管仲诎缨捷衽。

《孟子》曰：孺子歌曰："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缨。"

《庄子》曰：昔赵惠文王喜剑，太子患之，募左右孰能说王。左右曰："庄子当能。"太子乃使人以千金奉庄子，庄子不受，与使者俱往。太子曰："吾王所见惟剑，士蓬头突鬓，冠曼胡之缨，短后之衣，瞋目而语难，王乃说之。今大夫必儒服而见王，事必大逆。"庄子曰："请为剑服。"

又曰：原子居卫，正冠而缨绝，敛衿而肘见。言贫也。

《淮南子》曰：圣人见鸟兽髯胡之制，作绥缨之首饰。

《韩子》曰：邹君好服长缨，左右皆作长缨，缨甚贵。邹君患之，

问左右，左右对曰："君服之，百姓亦多服，是故贵。"邹君因先自断其缨而出，国中皆不服长缨。

《说苑》曰：楚庄王赐群臣酒，日暮烛灭。乃有人引美人之衣者，美人援绝其冠缨，告王趣火来视绝缨者。王曰："赐人酒使醉，失礼，奈何欲显妇人之节而辱士乎？"乃命皆绝去其冠缨。

《尉缭子》曰：天子玄冠玄缨，诸侯素冠素缨，自大夫以下，皆皂冠皂缨。

后汉崔骃《达指》曰：有事则褰裳濡足，无事则摄缨整衿。

魏徐幹《齐都赋》曰：纤缅细缨，轻配蝉翼，自尊及卑，须我元服。

晋陆机诗曰：冠冕无丑士，长缨皆隽民。

晋成公绥《七唱》曰：琼弁曜首，玉缨照目。

宋谢灵运《七济》曰：翠缓媚目，朱裳妍形。

刘梁《七举》曰：华组之缨，从风纷纭。

弁

《释名》曰：弁如两手相合拼时也。以爵韦为之，谓之爵弁，以鹿皮为之，谓之皮弁，以韎韦为之，谓之韦弁也。

《系本》曰：鲁昭公作弁。宋均曰：作素弁也。

《五经通义》曰：皮弁冠，前后玉饰。

《白虎通》曰：皮弁者何谓也？所以法古至质冠之名也。弁之为言攀也，所以持发也。上古先贤服鹿皮，取其文章也。故《礼》曰："三王共皮弁素绩。"爵弁何谓也？其色如爵头，周人宗庙之冠也，周尚赤，所以不纯赤，但如爵头也。

《三礼图》曰：爵弁，士助君祭之服，以祭其庙，无旒。韦弁，王及诸侯兵服也。

《三礼冠弁图》曰：皮弁以鹿皮浅毛黄白色者为之，高尺二寸。春三月习大射，冠之行事。

《舆服志》曰：皮弁与委貌同制，长七寸，高四寸，制似覆杯，前高广，后卑锐，所谓夏之毋追、上音牟，下音堆。殷之章甫者也。行大射礼辟雍，公卿、诸侯、大夫行礼者冠委貌，执事者冠皮弁、衣都麻衣。

董巴《舆服志》曰：爵弁一名冕，广八寸，长二寸，如爵形，前小后大，其上似爵头色，有收持笄，所谓夏收，殷冔况羽切者也。祠天地、五郊、明堂云翘舞，乐人服之。

《诗》曰：淑人君子，其带伊丝。其带伊丝，其弁伊骐。毛苌曰：骐，其文也。弁，皮弁也。

又曰：有匪君子，充耳琇莹，会弁如星。弁，皮弁，所以会发也。

又曰：有颠丘弹切者弁，实维伊何？

又曰：侧弁峨峨，屡舞傞傞。

《礼》曰：三王共皮弁素服。

又曰：祭之日，王皮弁，以听祭报。

又曰：太学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

又曰：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公桑大昕之朝，君皮弁素积，卜三宫夫人，桑于公桑。

《左传》曰：楚子玉自为琼弁玉缨，未之服也，先战，梦河神谓己曰："畀予，予赐汝孟诸之麋。"

又曰：天王使刘定公劳赵孟于颍，馆于洛汭。刘子曰："美哉禹功，明德远矣。微禹，吾其鱼乎？吾与子弁冕端委以治民、临诸侯，禹之力也。"

《周礼》曰：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凡兵事，韦弁服；郑玄曰：以韎韦为弁也。《春秋传》曰晋郤至衣韎韦之韠注是也。视朝则皮弁服；郑玄曰：视朝，视内外之事也。皮弁之服十五，外白布衣积素以为裳也。凡甸，冠弁服；郑玄曰：甸，猎也。冠弁，委貌也。其服缁布衣，亦积素以为裳，诸侯以为视朝之服。凡凶事服弁服；弁服，丧冠也。其服斩衰、齐衰。凡吊事弁绖服。弁绖者，如爵弁而素，加环绖。

又曰：弁师掌王之皮弁，会五采，玉瑑、象邸、玉笄。瑑，结也。皮

弁之缝，中贯五采，玉以为饰。邸，下柢也，以象骨为之。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韦弁、皮弁、弁绖，各以其等为之。

《仪礼》曰：士冠服爵弁服。郑玄曰：此与君祭之服同也。

《谷梁》曰：弁冠虽旧，必加于首；周室虽衰，必先诸侯。

《家语》曰：诸侯皮弁以告朔于太庙，卒朔，然后服之以视朝。

《汉书》曰：韩延寿为颍川太守，令文学校官诸生弁，执俎豆。

又曰：王莽初献新乐于明堂、太庙，群臣始冠麟韦之弁。

《魏志》曰：帝以杨彪故汉太尉，使着鹿皮冠。彪辞让不听，竟著布单衣、皮弁以见。

《隋书》曰：新罗尝遣使朝贡，李子雄至朝堂与语，因问其冠制所由。其使者曰："皮弁遗象，安有大国君子而不识皮弁也？"子雄因曰："中国无礼，求诸四夷。"使者曰："自至已来，此言之外，未见无礼。"宪司以子雄失词，奏劾其事，竟坐免。

又曰：何稠参会今古，多所改创，魏晋以来，皮弁有缨而无笄导。稠曰："此古田猎之服也。今服以入朝，宜变其制。"故弁施象牙簪导，自稠始也。

《郯中记》曰：石季龙宫婢数十，尽著皂裤，头著神弁，如今之礼先冠也。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七

服章部四

帻赜　帽　巾　接离　障日

帻　赜

《释名》曰：帻，赜也，下齐眉赜然也。

扬雄《方言》曰：覆髻谓之帻巾，或谓之承露，或谓之覆髻，皆赵魏之间通语也。

应劭《汉官仪》曰：帻，古卑贱执事不冠者之所服也。

徐广《舆服杂注》曰：天子郊庙，则黑介帻。

《汉书》曰：武帝从馆陶公主饮，董偃绿帻傅韦伏殿下，乃赞曰："馆陶公主庖人臣偃昧死再拜谒。"

《后汉书》曰：刘盆子探得符，后弃之，复还依侠卿。侠卿为制绛单衣，半头赤帻。帻巾，所以覆髻也。《续汉书》曰：童子帻无屋，示未成人也。半头帻即空顶帻也，其上无屋，故以为名。董仲舒《繁露》曰：以赤统者，帻尚赤。盆子承汉统，故用赤也。《东宫故事》曰：太子有空顶帻一枚，即半头帻之制也。

《东观汉记》曰：光武初起，与诸李市弓弩、绛衣、赤帻。

又曰：诏赐段颎赤帻大冠一具。

又曰：马援外类傥荡简易而内重礼，事寡嫂，虽在闺内，必帻，然后见。

又曰：马援初见帝，令中黄门引入，上在宣德殿南庑下，但帻坐。援曰："陛下何知臣非刺客奸臣，而简易若是？"

谢承《后汉书》曰：巴祗字敬祖，为扬州刺史，黑帻毁坏，不复改易，以水澡墨，傅而用之。许慎《说文》曰：澡，洗也。

《续汉书》曰：许劭字子将。劭知人，入帻肆，拔樊子昭。

袁晔《汉献帝春秋》曰：孙坚屯梁东，为董卓所攻。众少而不敌，与其骁骑溃围得出，常著赤屦帻。卓骑追坚，坚脱屦帻，令亲近将祖茂著之，坚从间道得去。

《吴书》曰：顾悌字子通，疾笃，妻出而省之。悌命左右自扶起，冠帻加袭，令妻还，贞洁不黩如此。

《晋书》曰：庾顗字子嵩，性俭家富。刘舆说东海王越，令就换钱千万，冀其有吝，因此可乘。越于众坐中问顗，顗颓然已醉，帻堕机上，以头就穿取，徐答云："下官家故有两千万，随公所取矣。"舆于是乃服，越甚悦。

又曰：易雄字兴长，长沙浏阳人也，少为县吏，自念卑贱，无由自达，乃脱帻挂县门而去。

《宋书》曰：檀道济数拒魏有功，及诛，愤怒气盛，目光如炬，俄尔间引饮一斛，乃脱帻投地，曰："乃坏汝万里长城。"

《齐书》曰：卞彬字士蔚，济阴宛朐人也。祖嗣之，中领军。父延之，弱冠为上虞令，有刚气。会稽太守孟彭以令长裁之，积不能容，脱帻投地，曰："我所以屈卿者，政为此帻耳。今已投之，卿以一世勋门而傲天下国士。"拂衣而去。

《梁书》曰：谢举，临川始兴，诸王常所游践。邵陵王纶于娄湖立园，广宴，酒后好聚众宾冠，手自裂破，投之唾壶，皆莫敢言。举尝预宴，王欲取举帻，举正色曰："裂冠毁冕，下官弗敢闻命。"拂衣而退。王屡召而不反，甚有惭色。

《北齐书》曰：平秦王归彦额骨三道，着帻不安。文宣见之，怒，使以马鞭击其额，血被面，曰："尔反时尝以此骨吓汉。"后归彦竟反云。

《汉官仪》曰：谒者著缃帻大冠。

司马彪《续汉书》曰：梁冀改易舆服之制，作平上辀车、卑帻狭冠也。

卫宏《汉旧仪》曰：凡斋绀帻，耕青帻。

周迁《舆服杂事》曰：汉桓帝延熙中，梁冀诛后，京师作帻皆颜短耳长，短上长下，以为服祆。

董巴《汉舆服志》曰：古者有冠无帻，秦加其武将首饰，为绛柏以表贵贱，后稍作颜题。汉兴，续其颜，却结之，施巾连题却覆之，今丧帻是也。至孝文，乃高颜，续为之耳，崇其巾为屋，贵贱皆服之。

蔡邕《独断》曰：汉元帝额有壮发，不欲使人见，始进帻服，群臣皆随焉，尚无巾。王莽头秃，因施巾，故里语曰："王莽秃，帻施屋。"

傅畅《晋公卿礼秩》曰：中书监令着介帻。

《晋氏要事》曰：哀帝隆和元年，太学博士曹弘之等议立秋应读令，不应着缃帻，改为素。

《英雄记》曰：公孙瓒字伯珪，上计吏，郡太守刘基以事公车征，伯珪褠衣平帻，御车洛阳，身执徒养。

张敞《晋东宫旧事》曰：太子衣冠有空顶帻一。

挚虞《决疑》曰：凡救日蚀者，皆着赤帻，以助阳也。侍臣皆赤帻带剑。

干宝《搜神记》曰：昔魏武军中无故作白帽，此丧征也。初横缝其前，名之曰颜。晋永嘉初，乃去其缝，名无颜帻。其后二年，四海分崩，下人悲叹，无颜以生也。

《广志》曰：交阯、苍梧俗以翡翠为帻。

董仲舒《止雨书》曰：执事者赤帻，由是言之，知不著冠之所服也。

裴启《语林》曰：晋明帝年少不伦，常微行，诏唤人以衣帻迎之，涉水过，衣帻悉湿。元帝已不重，明帝忽复有此，以为无不废理。既入，帻不正，元帝自为正之，明帝大喜。

刘桢《答魏文帝书》曰：南垠之金，登窈窕之首；貂蝉之尾，缀侍臣之帻。

《魏武遗令》曰：吾有头病，自先着帽帻，持大服，如存时勿遗。

陆云《与兄书》曰：一日案行视曹公器物，有一介幘如吴幘。

帽

《释名》曰：帽，冒也。

《释志》曰：杨阜字义山，拜城门校尉，尝见明帝着帽，披缥绫半袖。阜问帝曰："此于礼何法服也？"帝默然不答，自是不法服不以见阜。

又曰：管宁在家，恒着皂帽布裙，随时单复。

鱼豢《魏略》曰：夫余国以金银饰帽。

韦昭《吴书》曰：朱然破魏将李典等军，斩首五百级，得鼓车三乘。拜然左大司马，加锡御织成帽。

又曰：陆逊破曹休于石亭，还，上脱翠帽以遗逊。

《晋书》曰：王濛字仲祖，美姿容。居贫，帽败，自入肆买之。妪悦其貌，争遗新帽。

萧方等《三十国春秋》曰：石季龙将猎，辄冠金缕之帽。

又陆翔《邺中记》云：季龙猎，着金缕织成合欢帽。

《宋书》曰：沈庆之随宗悫等伐沔北诸山蛮，大破之，威震诸山，群蛮皆稽颡。庆之患头风，好着狐皮帽，群蛮恶之，号曰"苍头公"。

又曰：元凶劭始生三日，帝往视之，簪帽甚坚，无风而坠于劭侧，上不悦。

又曰：何尚之，大明二年以左光禄开府仪同三司，侍中如故。尚之在家常着鹿皮帽，及拜开府，天子临轩，百僚陪位，沈庆之于殿庭戏之曰："今日何不着鹿皮冠？"

萧子显《齐书》曰：东昏侯自造游宴之服，缀以花采锦绣，群小又造四种帽。帽因势为名，一曰山鹊归林者。《诗》曰《鹊巢》，夫人之德，东昏宠嬖淫乱，故鹊反薮。二曰兔度坑天意，言天下将有逐兔之事也。三曰反缚黄离喽，黄口小鸟也，反缚之应也。四曰凤凰度三桥，凤凰者嘉瑞，三桥，梁王宅处也。

又曰：永明中，萧谌开博风帽后裙之制，又为破后帽。世祖崩后，建谋废立，诛灭诸王。

又曰：茹法亮，吴兴武康人也，为前军。延昌殿为世祖阴室，藏诸御。高宗即位，开阴室，出世祖白纱帽、防身刀，法亮嘘唏流涕。

又曰：徐龙驹常住含章殿，着黄纶帽，被貂裘，南面向案，代帝书敕。

又曰：豫章王嶷妃庾氏尝有疾，瘳，上幸嶷邸。后堂设金石乐，宫人毕至，登桐台。使嶷着乌纱帽，因极宴尽欢。

《梁书》曰：到溉尝梦武帝遍见诸子，至湘东而脱帽与之，于是密敬事焉。

又曰：初，贺革之江陵也，意甚不悦，过别御史中丞江革，以情告之。答曰："吾尝梦主上遍见诸子，惟至湘东王所，手脱帽以与之，此人后必当璧，卿其行乎！"

又曰：沙门宝志忽重着三布帽，亦不知于何得之。俄而武帝崩，文惠太子、豫章文献王相继薨。

又曰：邓至国，其俗呼帽曰灾何。

又曰：倭国男女皆露髻，富贵者以锦绣杂采为帽，似中国胡公头。

又曰：庾弘远字士操，清实有士誉，仕齐，为江州长史。刺史陈显达举兵，败，斩于朱雀航。将刑，索帽着之，曰："子路结缨，吾不可以不冠而死。"

又曰：垣崇祖为豫州刺史。魏攻寿春，崇祖著白纱帽，肩舆上城，决水破之。

《后魏书》曰：辛绍先有至孝性，丁父忧，三年口不甘味，头不栉沐，发遂落尽，故常垂裙皂帽。

又曰：高昂转司徒公，好着小帽，世因称司徒帽。

《北齐书》曰：齐制，宫内惟天子纱帽，臣下皆戎帽，特赐平秦王归彦纱帽以宠之。

《后周书》曰：独孤信在秦州尝因猎日暮驰马入城，其帽微侧，诘旦而吏人有戴帽者，咸慕信而侧帽焉。

《隋书》曰：后周之时著突骑帽，如今胡帽，垂裙覆带，盖索发之遗像也。又文帝项有瘤疾，不欲人见，每常著焉。相魏之时，著而谒帝，故后周一代将为雅服，小朝公宴，咸许戴之。

《唐书》曰：代宗时禁民皂衫压耳帽，以异官健。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在昭阳殿，遗飞燕书曰："今日嘉辰，贵妃懋膺大册，上遗金花紫纶帽，以陈踊跃。"

《孟嘉列传》曰：嘉为桓温参军。九月九日，温游龙山，参僚悉集。时佐史并戎服，有风吹嘉帽堕，初不觉。良久如厕，温命还之，授孙盛纸笔，嘲之，置嘉坐处。嘉还见之，请笔即答，四坐嗟叹。

《幽明录》曰：安开者，安成之俗师也，善于幻术。时王凝之为江州，向王当行阳为王刷头，簪荷叶以为帽与王著。当时亦不觉帽之有异，到座之后，荷叶乃见，举坐皆惊骇，王不知。

魏文帝《与刘晔书》曰：刘生帽裁制微不长，有似里父之服。

孟(逵)[达]《与诸葛亮书》曰：贡白纶帽一颜，以示微意。

刘谧之《下野赋》曰：头戴鹿心帽，足著狗皮靴，面傅黄灰滓，髻插芜菁花，男女四五人，皆如烧虾蟆。

束皙《近游赋》曰：帽引四角之缝，裙有叁条之杀。

又曰：老公戴合欢之帽，少年着蕞角之巾。

巾

《释名》曰：巾，谨也。二十成人，士冠，庶人巾，当自谨修四教也。

《方言》曰：两复结谓之帻巾，或谓之承露巾，或谓覆发巾也。

《续汉书》曰：钜鹿张角自称天师，弟子数十万人。始起兵，皆著黄巾以相识别，故世谓黄巾贼。

《后汉书》曰：光武征鲍永，永疑，不至。及更始亡，乃发，去上

将军列侯印绶，悉罢兵，但幅巾与诸将诣河内。幅巾，谓不著冠，但幅巾束首也。

又曰：何进、袁隗欲特表陈寔以不次之位，寔谢曰："久绝人事，饰巾待终而已。"

又曰：曹操既猜嫌忌孔融，令丞相军谋祭酒路粹枉状奏融，云："位为九列，不遵朝仪，秃巾微行，唐突宫掖。"

《魏志》曰：诸葛亮出斜谷，司马宣王拒之，坚壁不与战，亮致巾帼妇人之饰以怒宣王。

又曰：华歆为豫章太守，孙策略地江东。歆知策善用兵，乃幅巾迎策。

《蜀书》曰：诸葛武侯与宣王在渭滨将战，宣王戎服莅事，使人视武侯，乘素舆，葛巾、毛扇指麾三军，皆随其进止。宣王闻而叹曰："可谓名士矣。"

邓粲《晋书》曰：王敦欲伐甘卓，遣使送大巾。

又曰：谢万字万石，简文辟为从事中郎，著白纶巾，鹤氅裘，[履]版而前，帝与谈移日。

沈约《宋书》曰：陶潜在家，郡将侯潜，值其酒熟，取头上葛巾滤酒，还暴着之。

《梁书》曰：武帝赐陶弘景以鹿皮巾，后屡加礼聘，并不出。

又曰：贺德基少游学都下，积年不归。衣资罄乏，又耻服故敝，盛冬止衣夹襦裤。尝于白马寺前逢一妇人，容服甚盛，呼德基入寺门，脱白纶巾以赠之，仍谓曰："君方为重器，不久贫寒，故以此相遗耳。"问姓名，不答而去。

又曰：武帝与何点有旧，及践祚，手诏论旧，赐以鹿皮巾等。召之，点以巾褐引入华林园。

又曰：王僧孺迁尚书左丞，俄兼御史中丞。僧孺幼贫，其母鬻纱巾以自业。

《后周书》曰：宣政元年，初服常冠，以皂纱为之，加簪而不施

缨，其制若今之折角巾也。

《唐书》曰：张易之同休尝请公王大臣宴于司礼寺，因谓御史大夫杨再思曰："公面似高丽，请作高丽舞。"再思忻然剪纸自帖其巾，反紫袍，遂作之。

陆朔《邺中记》曰：皇后出，女骑一千为卤簿，冬月皆着紫纶巾、孰锦裤褶。

《郭林宗别传》曰：林宗尝行陈梁间，遇雨，故其巾一角坫而折。二国学士著巾莫不折其角，云作林宗巾，其见仪则如此。

《傅子》曰：汉末王公多以幅巾为雅，是以袁绍之徒虽为将帅，皆著缣巾。

张华《博物志》曰：魏文帝弹棋能用手巾角，时有一书生又能低头以所冠葛巾角撤棋。

羊祜《与从弟护军书》曰：年已朽老，既定边事，当角巾东路，还归乡里。

接 离

郭璞注《尔雅》曰：白鹭翅上有长翰毛，江东取为接离。

《世说》曰：山简为荆州，时酣畅，人为之歌曰："山公时一醉，还造高阳池，日暮倒载归，酩酊无所知。时复乘骏马，倒著白接离，举手谢葛强，何如并州儿。"高阳池在襄阳，强是其爱将，并州人也。

障 日

《晋八王故事》曰：初，赵王伦将篡位，洛下童谣曰："屠苏障日覆两耳，当有瞎儿作天子。"于时商农通著大裁障日，伦实眇目也。

孙楚《谢笺》曰：大恩赐障日，其器虽小而礼遇甚弘。昔卫绾锡六剑，珍而不用，楚虽不敏，且受而藏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八

服章部五

貂蝉　簪导　白笔　帢　帽　帻头

貂　蝉

徐广《车服杂注》曰：蝉取清高饮露而不食，貂取紫蔚温润而光彩不彰灼。

又曰：武官皆惠文冠，本赵服也，一名武弁大冠。凡侍臣加貂蝉，愚谓北土寒凉，本以貂皮暖附施于冠，因遂变而成饰也。

应劭《汉官仪》曰：侍中金蝉左貂，金取坚刚不朽，蝉居高食洁，貂内劲悍而外温润。貂蝉不见传记者，因物论义。予览《战国策》，乃知昔赵武灵王胡服也。其后秦始皇破赵，得其冠，以赐侍中。高祖灭秦，亦复如之。□末侍中皇权参乘，问貂珰何法，不知其说。复问地震，云不为灾。还宫，左迁议郎。

又曰：中常侍，秦官也。汉兴，或用士人银珰左貂。世祖以来，专用宦者，石貂金珰。

《汉书》曰：燕王旦郎中侍从者貂羽，黄金附蝉。

又曰：刘向上封事曰："今王氏一姓，乘朱轮华毂者二十三人，皆青紫貂蝉，充盈輕内。"

又曰：王莽篡位，更汉黑貂为黄貂，又改汉正朔、腊日。太后命其官属黑貂，至汉家正腊日，独与其左右相对，饮酒食肉。

《晋书》曰：赵王伦篡位，同谋者咸超阶越次，不可胜纪，至于奴卒厮役，亦加以爵位。每朝会，貂蝉盈坐，故时谚曰："貂不足，狗尾续。"

又曰：刘聪破洛，城将坏。帝还平阳，作赦书。以六月十一日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八

服章部五

貂蝉　簪导　白笔　帢　帽　帻头

貂　蝉

徐广《车服杂注》曰：蝉取清高饮露而不食，貂取紫蔚温润而光彩不彰灼。

又曰：武官皆惠文冠，本赵服也，一名武弁大冠。凡侍臣加貂蝉，愚谓北土寒凉，本以貂皮暖附施于冠，因遂变而成饰也。

应劭《汉官仪》曰：侍中金蝉左貂，金取坚刚不朽，蝉居高食洁，貂内劲悍而外温润。貂蝉不见传记者，因物论义。予览《战国策》，乃知昔赵武灵王胡服也。其后秦始皇破赵，得其冠，以赐侍中。高祖灭秦，亦复如之。□末侍中皇权参乘，问貂珰何法，不知其说。复问地震，云不为灾。还宫，左迁议郎。

又曰：中常侍，秦官也。汉兴，或用士人银珰左貂。世祖以来，专用宦者，石貂金珰。

《汉书》曰：燕王旦郎中侍从者貂羽，黄金附蝉。

又曰：刘向上封事曰："今王氏一姓，乘朱轮华毂者二十三人，皆青紫貂蝉，充盈輕内。"

又曰：王莽篡位，更汉黑貂为黄貂，又改汉正朔、腊日。太后命其官属黑貂，至汉家正腊日，独与其左右相对，饮酒食肉。

《晋书》曰：赵王伦篡位，同谋者咸超阶越次，不可胜纪，至于奴卒厮役，亦加以爵位。每朝会，貂蝉盈坐，故时谚曰："貂不足，狗尾续。"

又曰：刘聪破洛，城将坏。帝还平阳，作赦书。以六月十一日

庶子，侍东宫，太子赐以所服貂蝉，并降令书，悦是举也。

又曰：陆云善弈棋，常夜坐侍武帝，冠触烛火，帝笑谓曰："烛烧卿貂。"帝将用为侍中，故以此戏之。

《后魏书》曰：神龟元年，诏加女侍中貂蝉，同外侍中之饰。任城王澄上表谏曰："高祖、世宗皆有女侍中官，未见缀金蝉于象珥，极髳貂于须发。江南伪晋穆何后有女尚书而加貂珰，此乃衰乱之世、妖妄之服。请依常仪追还前诏。"帝从之。

《邺中记》曰：石虎征讨，所得妇女美色万余，选为女侍中，着貂珰，直皇后。

刘桢《答魏文帝笺》曰：貂髳之尾，挂侍臣之帻。

潘岳《兴赋》曰：登春台之熙熙，珥金貂之颁颁。

成公绥《七唱》曰：金珰煌煌，貂珥峨峨也。

孙楚《会王侍中座上诗》曰：显允君子，时惟英邵，玄貂左移，华蝉增曜。

簪　导

《释名》曰：簪，连也，所以簪冠于发也。导，所以导掠鬓发，使入巾帻之里也。或曰掠鬓，以事名之也。

服虔《通俗文》曰：帻导曰簪。

《史记》曰：赵平原君使人于春申君。赵使欲夸楚，为玳瑁簪。春申君客三千余人，上客皆玳簪，蹑珠履，赵使大惭也。

又曰：李斯上书曰："宛珠之簪，傅玑之珥。"

《汉书》曰：上从馆陶公主饮，上曰："愿谒主人。"公主乃下殿，去簪珥，徒跣顿首谢，自引董君。董君随主前伏殿下。

又刘向《列女传》曰：周宣姜后，齐女也。宣王常晏起，姜后脱簪珥，待罪于永巷也。

又《佞幸传》曰：景帝没入邓通家财，一簪不得着身。

《燕书》曰：高祖慕容廆，晋安北将军张华雅有人鉴，镇蓟，抚御

诸部。高祖童儿往见，华甚异之，谓高祖曰："君后为命世之器，匡难济时者也。"脱所著幘簪以遗高祖，结殷勤而别。

《梁书》曰：羊侃家妓孙荆玉，能反腰贴地，衔得席上玉簪。

《后魏书》曰：胡太后幸阙口温水，登鸡头山，自射象牙簪，一发中之。

董巴《汉舆服志》曰：太皇太后入朝，服绀上皂下，簪以瑇瑁，为擿长一尺，端为华胜，上为凤凰爵，以翡翠为毛羽，下有白珠，垂黄金镊，左右各一，横簪之以安帼，结诸簪珥。

又曰：公卿、列侯、中二千石夫人绀缯帼，黄金龙首，衔白珠，鱼须长尺为簪。

《江表传》曰：魏文帝遣使于吴，求通犀簪，群臣曰："贡有常典，魏所求非法，宜勿与！"孙叔曰："彼在谅阇之中，而所求若此，宁可复与言礼？"皆备以付使。

《韩诗外传》曰：孔子游少原之野，有妇人央泽而哭。夫子怪之，使弟子问焉。妇人对曰："向看刈蓍薪而忘簪。是以哀。"孔子曰："刈蓍而忘簪，有何悲焉？"妇人曰："非伤忘簪。吾所悲者，不忘故也。"

《淮南子》曰：楚将子发好伎道之士，有善为偷者，往见子发，子发礼之。无几何，齐伐楚，子发将师当之，兵三却，齐师逾强。于是善偷则夜出取幘，明夕取枕，明夕又取簪，悉归之。齐师大骇，谋曰："今夕不去楚军，恐取吾首。"还师而去之。故伎无细，能无薄，在人君用之也。

《盐铁论》曰：禹理水，过门不入，当此之时，堕簪不顾。

郭子横《洞冥记》曰：帝好微行，于长安城西，夜见一玉螭游于路。董谒曰："昔桀媚末嬉于膝上，以金簪贯玉螭腹为戏弄。今螭腹有金穿痕，安知非此耶？"

《神仙传》曰：左慈能分杯饮酒，曹公闻，试之。慈拔簪以画，杯即断，其间相去数寸。

《幽明录》曰：孙权时，南方遣吏献簪，吏过宫亭湖庐山君庙请福，下教求簪，吏叩头曰："簪献天子，必乞哀念。"神云："临入石头，当相还。"吏遂去。达石头，有三尺鲤鱼跳入舡，吏破腹得之。

吴均《续齐谐记》曰：东海蒋潜尝至不其县，于林野中见一死人，乌来食之。辄见一小儿，长三尺许，来驱乌，乃起去。潜乃往看之，见有犀导，乃拔取。众乌争集，无复驱者。

《梦书》曰：簪者为身，簪者己之尊也，梦著好簪身欢喜。

班固《与窦宪笺》曰：将军哀怜，赐以玉躬所喜骇玳瑁簪、绛单衣，以鲁缟之质，被服鸾凤之彩饰。

《诸葛恢集·诏答恢》曰：今送一犀导，小物耳，然是情发于中，而寄乎物。

班固《与弟超书》[曰]：令遗仲叔玳瑁黑犀簪。

《西京杂记》曰：武帝过李夫人，就取玉簪搔头，宫中争效之，玉价倍贵。

汉铙歌《有所思曲》曰：有所思，乃在大海南。何以为问遗？双珠玳瑁簪。

白笔

《魏略》曰：明帝时尝大会殿中，御中簪白笔，侧阶而坐，上问左右："此何官？"侍中辛毗对曰："此谓御史。旧簪笔以奏不法，今但备官耳。"

徐广《车服杂注》曰：古者贵贱皆执笏，有事则书之，常簪笔。今之白笔，是其遗象。

帢苦洽切

服虔《通俗文》曰：帛幘曰帢。

王隐《晋书》曰：陈舒议至尊临温公夫人丧，议曰："今白帢深衣，当古吊服。至尊临吊，谓深衣而已。"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曰：敦煌父老令狐炽梦白头公衣帢，谓炽曰："南风动，吹长木。胡桐椎，不中毂。"言讫，忽然不见。李歆小字桐椎，至期而亡。

《南史》曰：何胤梦见神女二十许人，并衣帢，行列在前，俱拜床下，觉又见之。便命营凶具，既而疾困，不复瘳。

《后魏书》曰：宋游道与顿丘李奖一面便善，奖曰："我年位已高，会用弟为佐史，令弟北面于我足矣。"游道曰："不能。"既而奖为河南尹，辟游道为中正，使者相属，以衣帢待之，握手欢谑。

《潘京别传》曰：陈耽初为州主簿，司空何次道帢偏岸，嘲耽顿帢有所蔽也。应声报曰："耽顿以蔽有，明府岸以示无。"

《宜都山川记》曰：盐水上有石室，民骆都到室边采蜜，见一仙人裙衫白帢坐，见都，凝瞻不转。

《傅子》曰：汉末，魏太祖以天下凶荒，资财乏匮，拟古皮弁，裁缣帛以为帢，合乎简易随时之义，以色别贵贱。于今施行，可谓军容，非国容也。

《世说》曰：陆云好笑，著帢映水，见影，笑不能止。

高惠文妇《与惠文书》曰：今奉总帢拾枚。

帽

《傅子》云，帽先未有岐，荀文若巾触树成岐，时人慕之，因而弗改。今通为庆吊之服，白纱为之，或单或袷，初婚冠送饯亦服之。

《后魏书》曰：太和中，文明太后崩，齐遣其散骑常侍裴昭明、谢峻等吊，欲以朝服行事，主客不许。昭明等执志不移，孝文敕尚书李冲选一与识者更与论执，冲奏遣成淹。昭明言："不听朝服行礼，议出何典？"淹言："玄冠不吊，童孺共闻。昔季孙将行，请遣丧之礼。千载之下，犹共称之。卿方谓议出何典，何其异哉？"昭明言："惟赍裤褶，不可以吊，幸借衣帽，以申国命。"敕送衣帽给昭明等。明旦引入，皆令文武尽哀。

《后魏书·裴植传》曰：植母，夏侯道迁姊也，性甚刚峻，于诸子皆如严君。长成后，非衣帽不见，小有罪过，必束带伏门，经五、三日乃引见之，督以严训。惟少子衍得以常服见之。

㩦头取遥反

《释名》曰：㩦，钞也，钞发使上。或谓之陌头，言其以横陌而前也。齐人谓之奄发，使上也。

《礼记·玉藻》曰：士练带，率下辟。士以下皆裨不合而缝积，如今作澡头为之。

《东观汉记》曰：建武中征周党，党著短布单衣、谷皮㩦头待见。尚书欲令更服，党曰："朝廷本以是故征之，安可复更?"遂以见，自陈愿守之所志，上听之。

《后汉书》曰：向栩，河内朝歌人，少为书生，性卓诡不伦，恒读《老子》，状如学道。又似狂生，好被发，着绛㩦头。

《吴越春秋》曰：勾践与妻入臣吴王，衣独鼻㩦头，夫人衣无缘衣，裘左开之襦以养马。

《古诗》曰：罗敷好养蚕，采桑城南隅。少年见罗敷，脱巾着绡头。

繁钦《定情诗》曰：何以结相于，金薄画㩦头。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八十九

服章部六

衣

《白虎通》曰：衣者，隐也，裳者，障也，所以隐形自障蔽也。

《释名》曰：衣者，依也，人所依以庇寒暑也。

《尔雅》曰：衣裾音旎。谓之裾。音霓，衣接也，齐人谓之裾。或曰，挂衣之饰也。黼领谓之襮。绣刺黼文以褊领也。襮音博。缘谓之纯。衣缘饰也。袂谓之裦。衣开孔也。袂音穴，裦音裦。衣皆谓之襟。交领。衱居业切谓之裾衣后裾也。衿谓之袴。辞见切，衣小带也。佩衿谓之褑。佩玉之带上属。执衽谓之结。持衣上衽。衱衽谓之褾褾。音摽，衱衣上衽于带。衣蔽前谓之裨。今蔽膝也。妇人之袆谓之缡绫也。即今之香缨也。袆邪交络带系于体，因名为袆。绫，系也。裳削幅谓之缳。蒲木切，削杀其幅深衣衣裳。

《世本》曰：胡曹作衣。宗里注曰：黄帝臣也。

《易》曰：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盖取诸乾坤。上衣下裳，乾坤之象。

又曰：讼卦上九，或锡之鞶带，终朝三褫之。《象》曰：以讼受服，亦不足敬也。

《书》曰：予欲观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龙华虫，作会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绣，以五采彰施于五色，作服汝明。

又《说命》曰：惟衣裳在笥。

《礼》曰：夫为人子者，父母存衣冠不纯素，孤子当室，衣冠不纯采。纯，缘。

又曰：季康之母死，陈衰衣。衰衣，非上服。敬姜曰："妇人不饰不

敢见舅姑。将有四方之宾来，裘衣何为陈于斯?"命撤之。

又曰：孔子曰："昔先王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未有丝麻，衣其羽皮。后圣有作，治其丝麻以为布帛。"

又曰：朝玄端，夕深衣。深衣三袪，谓大夫士也，袪尺二寸。缝齐倍要，衽当旁袂，可以回肘。长中继掩尺，袷二寸、袪尺二寸，缘广寸半。以帛里布，非礼也。士不衣织，无君者不贰采，衣正色、裳间色，非列采不入公门，振絺纮不入公门，振裘不入公门，裘裘不入公门。纩为茧，缊为袍，禅为网，帛为褶。

又《缁衣》曰：子曰："长民者衣服不贰，从容有常，以齐其民，则民德归一。"

《左传》曰：衮冕黼珽，黼，韦韠以蔽膝也。珽，玉笏也。带裳幅舄，带，革带也。衣下曰裳。幅，今之行膝者。舄，履屐。衡紞紘綖，衡，持冠者。紞，冠之垂者。紘，缨从下而上者。綖，冠上覆。昭其度也，藻率鞞鞛，藻率，以韦为之，所以藉玉。鞞，佩刀上饰，鞛，下饰。鞶厉游纓，鞶，绅带也，一名大带。厉，士带之垂者。游，旌旗之游。纓，在马膺前。昭其文也。

子曰：狄人伐卫，卫懿公与石祁子玦，与宁庄子矢，使守曰："以此赞国，择利而为之。"与夫人绣衣，曰："听于二子。"取其文章顺序。

又曰：栾武子曰："若敖、蚡冒，筚路蓝缕以启山林。"若敖、蚡冒，楚之先君。筚路，柴车；蓝缕，弊衣也。

又曰：吴季札聘于郑，见子产，如旧相识，与之缟带，子产献纻衣焉。

《诗》曰：硕人其颀，衣锦褧衣。褧，单也。尚以禅衣，谓其文之大著。

又曰：缟衣綦巾，聊乐我员。

又曰：蜉蝣之羽，衣裳楚楚。蜉蝣之翼，采采衣服，蜉蝣掘阅，麻衣如雪。

又曰：青青子衿，悠悠我心。青衿，青领也，学子之所服。

又曰：山有枢，隰有榆。子有衣裳，弗曳弗娄。

又曰：《缁衣》，美郑武公也。缁衣之宜兮，敝予又改为兮。缁

衣之好兮，敝予又改造兮。缁衣之席兮，敝予冠又改作兮。

又曰：衣锦褧衣，裳锦褧裳。

又，岂曰无衣七兮，不如子之衣，安且吉兮。岂曰无衣六兮，不如子之衣，安且燠兮。

又，岂曰无衣？与子同袍。岂曰无衣？与子同泽。岂曰无衣？与子同裳。

又曰：君子至止，黻衣绣裳。

又曰：七月流火，九月授衣。一之日觱发，二之日栗烈。无衣无褐，何以卒岁？

《史记》曰：文帝衣弋绨，所幸慎夫人，令衣不得曳地。

《汉书》曰：齐国有三服之官，奉献冠幘，纵为首服，纨素为冬服，轻绡为夏服。

又曰：韩信既平齐，项羽使武涉说信背汉归楚。信曰："臣事项王，官不过郎中，位不过执戟。汉王予我上将军印，授我兵数万，解衣衣我，推食食我。夫人深亲信我，我背之不祥，虽死不易，幸为信谢项王。"

又曰：武帝末，郡国贼盗群起。暴胜之为直指使者，衣绣衣，持斧捕之。

又曰：朱博为琅琊太守，敕官属多作衣褒大袑，不中节度，自令掾吏，令去地三寸。

又曰：帝赐南粤王佗上褚五十衣、中褚三十衣、下褚二十衣。以锦裝衣曰褚。上中下者，绵之多少厚薄差。

又曰：江充初召见犬台宫，自请愿以所常被服冠见上，上许之。充衣纱縠单衣，曲裾后垂交输，如淳曰：交输，割正幅，使一头裝，状若燕尾，垂之两旁，见于后也。冠禅辋步摇冠，飞翮之缨，服虔曰：冠禅辋，故行则摇，以鸟羽作缨也。容貌甚壮。帝望而异之，谓左右曰："燕赵固多奇士。"

又曰：隽不疑佩环玦、褒衣博带，盛服至门下，谒暴胜之。

又曰：王吉字子阳，好车马衣服，自奉养，极为鲜明，而迁徙所

载，不过囊衣，天下服其廉而怪其奢。世传子阳能作黄金。

《后汉书》曰：更始时授官爵，皆群小贾竖，膳夫庖人多著绣而衣锦裤、襜褕、诸于，骂詈道中。时智者见之，以为服之不中身之灾也。《汉书音义》曰：诸于，大掖衣也。如妇人之袿衣。扬雄《方言》曰：襜褕，其短者。自关之西谓之裙褶。郭璞注曰：俗名褶裾。据此即是诸于上加绣褶，如今之半臂也。裙音充。褶音屈。

又曰：光武见来歙，大欢，即解衣以衣之。

又曰：祭遵为人廉约，家无私财。常衣韦裤，寝布被，夫人裳不加缘。

又曰：祭彤在辽东几三十年，衣无兼副。显宗美其清约，赐之衣被什物，无不悉备。

又曰：耿恭自疏勒回，衣屦穿决，形容枯槁。

又曰：东平宪王苍侍肃宗，享卫士于南宫，因从皇太后周行掖庭池，阅阴太后旧时器服，怆然动容。乃命留五时衣各一袭。五时衣，谓春青、夏朱、季夏黄、秋白、冬黑也。衣单复具白袭。及常所御衣合五十篋，余悉分布诸王、公主及子孙在京师者各有差，特赐苍及琅邪王京书，曰："间享卫士于南宫，因阅视旧时衣物。惟王有孝友之德，今送光烈皇后假髻、帛各一及衣一篋，可时奉瞻，以慰《凯风》《寒泉》之思。又欲令后生子孙得见先后衣服之制。"

又曰：明德马后身长七尺二寸，方口美发，能诵《易》，好读《春秋》，常衣大练，裾不加缘。大练，大帛也。杜预注《左传》曰：大帛，厚缯也。朔望诸姬主朝请，望见后袍衣疏粗，反以为绮縠，就视乃笑。后辞曰："此缯特宜深色，故用之耳。"六宫莫不叹息。

谢承《后汉书》曰：袁忠乘舡戴笠诣王朗，见朗左右僮皆著青绛采衣，非其奢丽，即辞疾发而退也。

又曰：郭贺拜荆州刺史，有殊政。显宗巡狩，到南阳，特见嗟叹，赐以三公之服，黼黻冕旒。敕行部去幢帏，令百姓见其容服，以彰有德。

《魏志》曰：文帝诏曰："三世长者知被服，五世长者知饮食。"此言被服、饮食难晓也。

又曰：明帝征管宁为光禄勋，辞不就。诏问青州刺史程喜："宁守节高乎？审疾尪顿耶？"喜上言："宁恒着皂帽、布襦裤、布裙，时单复出入闺庭。能自拄杖，不须扶持。四时祭祀，辄自力强，改加衣服，著絮巾。故在辽东所，有白布单衣，亲荐馈馔，跪拜成礼。"

《魏略》曰：文昭甄后以汉光和五年十二月丁酉生。每寝寐家中，仿佛见有人持玉衣覆其上者，常共怪之。

《魏氏春秋》曰：王允为吏部郎中，选郡守。明帝疑其所用非次，召入，将加罪。允妻阮出谓曰："明主可以理夺，难以情求。"允颔之而入。帝怒诘之，允对曰："某郡太守虽限满，文书先至，年限在后，月限在前。"帝取事视之，乃释遣出，望其衣败，曰："清吏也。"

《吴书》曰：孙权每赐周瑜衣，寒暑皆白领，诸将皆不及。

《晋书》曰：石崇以奢豪矜物，厕常有十余婢列侍，置香粉。有客如厕，皆易新衣而出。客多羞脱故，而王敦脱故着新，意气无怍。婢相谓曰："此必能作贼。"

又曰：高士郭文，字文举，河内轵人也。洛阳陷，奔吴，居大辟山，恒着鹿裘葛巾。余杭令顾飏与葛洪造之。飏使致韦衣，不纳，使置室中，乃烂于内，竟不服用。

王隐《晋书》曰：董威辇，不知何许人。忽见洛阳，止宿白社。于市得残绪，辄结以为衣，号曰"百结衣"。

《宋书》曰：沈庆之领队防东掖门。刘湛被收之夕，上开门召庆之，庆之戎服履袜缚裤入。上见而惊曰："卿何意乃尔急装？"庆之曰："夜半唤队主，不容换服。"

又曰：明帝体肥惮风，夏月常着小皮衣。

又曰：明帝疾，召褚彦回入。帝坐帐中流涕曰："吾近危笃，故召卿，欲使著黄罗来可切。耳。"指床头大函曰："文书皆函，得不复开。"彦回亦悲不自胜。黄罗，乳母服也。

又曰：范晔性精微，有思致，触类多善。衣裳器服，莫不增损制度，世人皆法学之。

又曰：江湛字微深，为吏部尚书。家甚贫，不营财利，饷馈盈门，一无所受，无兼衣余食。尝为上所召，遇浣衣，称疾经日，衣成然后起。

又曰：谢超宗为义兴太守，升明二年，公事免，诣东府门，自通。其日风寒，高帝谓四座曰："此客至，使人不衣自暖矣。"

《齐书》曰：宋元嘉制：诸主入斋阁，得自服裾帽见人主。惟出太极，西厢乃备朝衣，车驾幸其第，乃白服、乌纱帽，以侍宴焉。至于衣服制度，动皆陈启，事无专制。

又曰：高帝即位后，手诏赐张融衣，曰："见卿衣服粗故，诚乃素怀有本。交尔蓝缕，亦亏朝望。今送一通故衣，意谓虽故乃胜新也。是吾所着，已令裁减，称卿之体。并履一量。"

又曰：陶弘景，永明十年脱朝服，挂神武门，上表辞禄，诏许之。

又曰：王思远立身简洁。诸客诣己者，觇知衣服垢秽，不前。形仪新楚乃与促膝。虽然，及去之后，犹令二人交帚拂其坐处。

又曰：王琨性俭约。景和中，讨义阳王昶。六军诫严，应须紫服，左右欲营办。琨曰："元嘉初征谢晦，有紫衣在匣，不须更制。"检取，果得焉。

《梁书》曰：到溉性率俭，不好声色，庭室单床，傍无姬侍，冠履十年一易，朝服或至穿补。

又曰：波斯国婚姻法：一聘财讫，女婿将数十人迎妇。婿着金缝锦裤，戴天冠，妇亦如之。

又曰：新罗呼其冠曰遗子礼，襦曰尉解，裤曰柯半，靴曰洗。百济呼帽曰冠，襦曰复衫，裤曰裈。

又曰：张嵊，音盛。稷之子也。稷初为剡令，至嵊亭生之，因名嵊，字四山。少敦孝行，年三十余犹班衣受稷杖，动至数百，收泪欢然。

又曰：胡绹胡贵切随陈伯之入魏，时元会，绹戏为诗曰："帽上着笼冠，裤上着朱衣。不知是今是，不知非昔非。"

（又）[《南史》]曰：何敬容为吏部尚书、侍中、领太子中庶子。敬容身长八尺，白皙，美须眉，性矜庄，衣冠鲜丽。武帝衣[必浣衣]而左右衣必须洁。尝有侍臣衣带卷折，帝怒曰："卿衣带如绳，欲何所缚？"敬容希旨，故益鲜明。常以胶清刷须，衣裳不整，伏床熨之，或暑月，背为之焦。

又曰：任昉有子东里、西华、南容、北叟。西华冬月著葛帔、练裙。事具《交友部》。

又曰：任昉为义兴太守，友人彭城到溉，弟洽从昉共为山泽游。及被代登舟，止有绢七匹，米五石。至都无衣，镇军将军沈约遗裾衫迎之。

《后魏书》曰：乐浪王万寿孙忠，明帝时位太常少卿。孝武帝泛舟天泉池，命宗室诸王陪宴。忠愚而无智，性好衣服，着红罗襦，绣作领，碧纳裤，锦为缘。帝谓曰："朝庭衣冠应有常式，何为着百戏衣？"忠曰："臣少来所爱，情存绮罗。歌衣舞服，是臣所愿。"帝曰："人之无良，乃至此乎！"

又曰：胡叟于高允馆，见中书侍郎李璨被服华靡，叟贫老衣褐，璨颇忽之。叟谓曰："老子今若相脱体上裤褶衣帽，君欲作何许也？"讥其惟假盛服，璨惕然失色。

又曰：文宣囚元韶，幽于京畿地牢。绝食，啗衣袖而死。

《北齐书》曰：尔朱敞字乾罗。彦伯之诛，敞小，随母养于宫中，年十二。敞自窦走，至大街见童儿群戏。敞解所着绮罗金翠服易衣而遁。追骑至，不识敞，便执绮衣儿，比究问，知非。会日已暮，由是免。

《陈书》曰：徐陵为吏部尚书，精简人物，搢绅之士皆向慕焉。陈暄以玉帽簪插髻，红丝布裹头，袍拂踝，靴至膝，不陈爵里，直上陵坐。陵不知识，命吏持下。暄徐步而出，举止自若，竟无怍容。

作书谤陵，陵甚病之。

《隋书》曰：齐后主于苑内作贫儿村，亲衣蓝缕之服而行乞其间，以为笑乐。多令人服乌衣以相执缚。后主果为周所，败被虏困至以卖烛为业。

《唐书》曰：太宗诏冠冕制度，已备令文，寻常服饰，未为差等。于是三品已上服紫，四品已上服绯，六品、七品以绿，八品、九品以青。妇人从夫之色，仍通服黄。

又曰：杨妃宠爱特甚。宫中主贵妃刺绣者七百人，杨益及诸戚里每岁进衣服，布之于庭，光夺人目。

又曰：肃宗性节俭。尝出衣袖示近臣曰："此衣已三浣矣。"

又曰：贞元六年，德宗初赐节度观察使新制时服。尚方织作呈阅所宜，上曰："顷来赐衣，文采不恒，非制也。朕今思之，节度使以雕衔绶带，取武毅以靖封内；观察使以雁衔威仪委，威仪委，瑞草也。取其行列有序，牧人有威仪也。"

又曰：文宗朝淮南节度使李德裕奏："比以妇人，长裾大袖，朝庭制度，尚未颁行，微臣之分，合副天心。比闻闾阎之间，袖阔四尺，今令阔一尺五寸，裾曳四尺，今曳五寸。"初，延安公主以衣服逾制，附马窦浣得罪，德裕因而奏之。

《六韬》曰：武王伐纣，蒙宝衣投火而死。

《国语》曰：晋献公使太子申生伐东山，衣之偏裻之衣。

又《鲁语》曰：季文子相宣成，无衣帛之妾，无食粟之马。仲孙它谏曰：仲孙它，孟献子之子，子服也。"子为上卿，妾不衣帛，马不食粟，人其以子为爱且不华国乎？"爱妾也。文子以告孟献子，献子囚之七日。囚子服也。自是子服之妾衣不过七升之布。

《春秋后语》曰：田文谓其父靖郭君曰："君下宫蹈绮縠之衣，而士不得短褐。"

又曰：赵襄子既灭智伯，智伯之臣豫让变姓名，入宫涂厕以刺襄子，襄子觉而赦之。后让伏于桥下，襄子至桥，马惊，使视之，复

得让。襄子叹曰："豫让之为智伯，名既成矣。寡人赦子，名亦足矣。子自为计，寡人不释子矣。"让曰："臣固伏诛，愿得君之衣而击之。"于是襄子义之，脱付身之衣以与之。让拔剑三跃，呼而击之，曰："吾可以下报智伯矣。"遂伏剑而死。

《汉杂事》曰：高祖时，大谒者臣章受诏长乐宫，令群臣议天子所衣服以安天下。谒者赵尧举春，李舜举夏，倪汤举秋，贡禹举冬，四人各职一时。制曰："可。"举者以各举一时之事白之，五服衣始于此。

董巴《汉舆服志》曰：上古穴居衣毛，未有制度。后世圣人易之以丝麻，观翠翟之文，荣华之色，乃染帛以效之，始作五采，成以为服，凡十二章。

《庄子》曰：庄子衣大布之衣而过魏王。魏王曰："何先生之惫耶？"庄子曰："士有道德不能行，惫也。衣敝履穿贫也，非惫也。"

《商君书》曰：上世之人，衣不暖肤，食不满腹。

《孙卿子》曰：子夏家贫，衣若悬鹑。人曰："子何不仕？"曰："诸侯之骄我者，吾不为臣。大夫骄我者，吾不复见。"

《尹文子》曰：昔晋国苦奢，文公以俭矫之，乃衣不重帛，食不兼肉。无几时，国人皆大布之衣，脱粟之饭。

《韩子》曰：晏婴相齐，妻不衣帛，马不食粟。

又曰：齐桓好服紫，国人尽服之，公患之。管仲曰："君谓左右甚恶紫臭。"于是三日，境内莫有紫衣者。

又曰：杨朱之弟杨布衣素衣而出，天雨缁衣而反，其狗吠之。布怒，将击之。朱曰："使汝狗白而往，黑而来，能不怪哉？"事具《狗门》。

《墨子》曰：古之人未知衣服之制，故圣人作之。冬则绢帛，轻且温，夏则絺绤，清且凉。所以适身体、和肌肤也。

又曰：晋文公好士之恶衣，故文公之臣皆牂羊之裘，韦以为带。

《吕氏春秋》曰：戎夷违齐如鲁，天大寒，而后与门弟子一人宿

于郭外，寒愈急。谓其弟子曰："子与我衣，我活；我与子衣，子活。我国士也，为天子惜死；子不肖也，不足爱。子与我衣？"弟子曰："夫不肖之人安能与国士衣哉？"戎夷解衣与弟子，夜半而死，弟子遂活。

《淮南子》曰：林类荣启期，衣若悬蓑。

《说苑》曰：齐林既者衣苇朝景公，公曰："何忽服小人衣耶？"林既曰："衣狗裘者，不必羊鸣。今君衣狐裘，音能不狐乎？"

又曰：魏文侯封太子击于中山，三年使不往来。舍人赵仓唐奉使，文侯问："子之君长大孰与寡人？"仓唐曰："君赐之外府之衣则能胜之。"文侯遣仓唐赐太子衣一袭，令仓唐鸡鸣时至。太子迎，拜赐。发篋，衣尽颠倒。太子趣具驾，曰："赐之衣非以为寒也，欲召击。知无谁与谋，故遣子以衣。"《诗》曰："东方未明，颠倒衣裳。颠之倒之，自公召之。"事具《奉使门》。

《盐铁论》曰：古者庶人老耋而后衣丝，其余则麻枲而已。

《拾遗录》曰：宋景公之时悬四时衣，春夏以珠玉为饰，秋冬以翡翠为温。

又曰：礼敬国，其俗，人年三百岁而织芳茅以为衣，盖《尚书》云"岛夷卉服"之类也。

又曰：任未年十四，好学，观书有合意处，则题其衣裳及掌里，以记其事。门徒悦其勤学，更以静衣易之。

又曰：太始元年，魏帝以陈留王之岁，有频斯国人来朝，以五色玉为衣，如今之铠。

又曰：天汉三(年)，渠搜国之西有折沦国，其俗淳和，人寿三百岁。有大木，一树千寻，若经此木下，皆不死不病。或有泛海绳山来会其国，缀草毛为绳，网其衣如今之罗纨也。至元狩六年，献网衣一袭，帝焚于九逵之道——恐后人征求此物，故烧之——烟如金石之气。

又曰：员峤山南有池移国，人长三尺，寿万岁。茅为衣，衣服皆

长裾大袖，因风以升烟霞，若鸟用羽毛也。

《钟会母传》曰：夫人幼少，衣不过青绀。

《世说》曰：齐王冏为大司马辅政，嵇绍为侍中，诣冏咨事。冏召葛旃、董艾等共论时宜。旃等白冏曰："嵇侍中善于丝竹，公可能操之。"遂进乐器，绍推却不受。冏曰："今共为欢，何为却耶？"绍曰："公协辅皇室，令作事可法。绍虽职卑，忝备常伯。岂可以先王之服，为伶人之业？今逼高命，不敢有辞，当释冠冕，袭私服，此绍之心。"旃等不自得而退。

又曰：桓车骑不好着新衣，浴讫，妇故送新衣。车骑大怒，催使将去，妇便执还，传语云："衣不经新，何由而故？"桓大笑而著之。

又阮宣子论鬼神有无。或以人死有鬼，阮子独以为无，曰："今见者云著生时衣服。若人死有鬼，衣服亦有鬼乎？"

《孝子传》曰：老莱子年七十，父母犹在，莱子常服班襕衣，为婴儿戏。

《曹肇传》曰：明帝宠爱肇。与帝戏，赌衣物，有所获，辄入御帐服之，遥出。亲狎如此。

《襄阳耆旧记》曰：王昌字公伯，为东平相散骑常侍，早卒，妇是任城王曹子大女。昌弟式，字公仪，为渡辽将军长史，妇是尚书令桓阶女。昌母聪明，有典教。二妇入门，皆令变服；下车，不得逾侈。后阶子嘉尚魏主，欲金缕衣见式妇，嘉止之，曰："其妪严固，不听善耳，不须持往犯人家法。"

《列仙传》曰：道士徐延年，平阳人也，见人持新黄罗衣，云延年五百。夜半，夜明如昼，从五亿万人登仙也。

古艳歌曰：茕茕白兔，东走西顾。衣不如新，人不如故。

《离骚》屈原曰：新沐者必弹冠，新浴者必振衣。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

服章部七

衮衣　鷩衣　毳衣　絺衣　玄衣　袡衣　褕狄
阙翟　鞠衣　展衣　褖衣　袗衣　朱衣

衮　衣

《说文》曰：衮，天子享先王，卷音衮龙绣于下幡，一龙蟠阿上向。

《释名》曰：衮，卷也，画卷龙于衣也。

《书》曰：帝曰："予欲观古人之象，孔安国曰：欲观衣法象衣服制。日月星辰，山龙华虫，日月星为三辰。华象草华。虫，雉也。画三辰山龙华虫于衣服，施旌旗。作会宗彝，会，会五采也。以五采成此画焉。宗庙尊彝，亦以山龙华虫为饰。藻火粉米，黼黻絺绣，藻，水草有文者。火为火字，粉若粟，米若聚米，黼若斧形，黻为两巳相背，葛之精者曰絺，五色备曰绣也。以五采彰施于五色作服，汝明！"以五色明施五采，作尊卑服，汝制之也。

《尚书大传》曰：山龙青，华虫黄，作缋黑，宗彝白，藻火赤，天子五服。

《诗》曰：九罭之鱼，鳟鲂。我觏之子，衮衣绣裳。

又曰：君子来朝，何锡予之？虽无予之，路车乘马。又何予之？玄衮及黼。

又曰：衮职有阙，仲山甫补之。

《左传》曰：诸侯伐楚，许男斯卒于师。凡诸侯薨于朝会，加一等；死王事，加二等。于是以衮敛。衮衣，公服也。谓加二等。

《礼》曰：有以大为贵者，天子龙卷，诸侯黼，大夫黻，士玄衣纁裳。

《郊特牲》曰：祭之日，王被衮以象天，戴冕藻，十有二旒，则天

数也。

又《明堂位》曰：衮冕立于阼。

《周礼·春官上·司服》曰：王之吉服，享先王则衮冕。

又《夏官下》曰：节服氏掌祭礼朝觐衮冕，六人，维王之太常。郑玄曰：服冕者，从王服也。维，维之以缕。王旌十二旒，两，两也，缕缀连其旁，三人持之礼，天子旌曳地。

《仪礼·觐礼》曰：天子衮冕负斧扆。

《汉书》曰：韦孟诗云："肃肃我祖，家自豕韦。衮衣朱黻，四牡龙旂。"

《后秦记》曰：姚襄梦弟苌上御座，著衮服，谓官属曰："此儿或能大起吾族。"

《齐书》曰：陆澄兼左丞，泰始六年，诏皇太子朝贺服衮冕九章。澄与议曹郎丘仲起议："服冕以朝，实著经文。秦除六冕，汉明还备，魏晋已来，不欲令臣下服冕，故位公者加侍官。今皇太子礼绝群臣，宜遵圣王盛典，革近代之制。"

《唐书》曰：代宗时，渤海质子盗衮龙服，捕得之。词云："慕中国衣服。"上赦之。

董巴《汉舆服志》曰：上古衣毛而冒皮，后世圣人易之以丝麻。观鞏翟之文、荣华之色，乃染帛以效之，始作五采，成以为服。黄帝尧舜垂衣裳，盖取诸乾坤有文，故上衣玄而下裳黄。秦以战国即天子位，灭去礼学，郊祀之服皆以初玄。汉承掌故，至显宗初服冕旒衣章以祀天地。养三老五更于三雍，三公九卿郊祀天地明堂，皆冠冕垂旒，衣裳玄上纁下，乘舆备文日月星辰十二章，三公诸侯用山龙九章，九卿以下用华虫七章，皆五采衣裳。乘舆，刺史、公侯、九卿已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

《续汉·舆服志》曰：圣人处天子位，服日月升龙，所以福其德，章其功也。贤人佐圣，封国爱民，黼黻、文绣、降龙，所以显其仁，光其能也。

《环济要略》曰：天子龙冕，诸侯黼，大夫黻。白与黑谓之黼，黑与青谓之黻，青与赤谓之文，赤与白谓之章，五色备谓之绣。诸侯去日月星辰，服山龙华虫，卿大夫去山龙华虫，服藻火，服粉米。

挚虞《决疑要注》曰：秦除衮冕之制，惟为玄衣绛裳，一具而已。汉兴亦如之。中兴后，明帝永平中使诸儒案古文，依图书，始复造衮冕之服，至于今用之。

《谷梁传序》曰：一字之褒贬，逾华衮；片言之贬诛，深斧钺。

《六韬》曰：昔帝尧王天下，黼衣绂履不敝尽不更为也。

《傅子》曰：魏明帝疑三公衮冕之服似天子，减其采章。

《陈留风俗传》曰：襄邑县南有涣水，有睢水。传曰："睢涣之水出文章。"故有黼黻藻锦，日月华虫，以奉天子宗庙御服焉。

鹫 衣

《释名》曰：鹫雉，山雉也。鹫，憋并列切。也，性急，憋不可生，必自杀。故画其形于衣，以象人执耿介之节也。

《周礼·春官上·司服》曰：王之吉服，享先公，享射鹫冕。郑玄曰：先公，谓后稷之后也。飨射，飨食及与诸侯射也。鹫，画以雉也。

《三礼图》曰：鹫冕服者，王祭先公及享射之服也。以朝天子助祭，玄衣纁裳，以华虫火宗彝三章画以为缋裳，藻粉米黼黻四章黹步里切。以为绣，凡七章。

鹭 衣

《释名》曰：鹭，芮也。画藻文于衣，象水草之鹭芮，温暖而洁也。

《诗》曰：大车槛槛，鹭衣如菼。鹭衣，大夫之服。菼，鹯也，芦之初生者也。古者天子大夫服鹭冕以巡行。大车啍啍，他昆切。鹭衣如璊。璊，赤也，音门。

《周礼·春官上·司服》曰：王之吉服，祀四望山川则鹭冕。郑玄

曰：毳，其衣三章，袁之章也。

《三礼图》曰：毳冕，王祀四望山川服也。子男服以朝天子。

絺 衣

《周礼·春官上·司服》曰：王之吉服，祭社稷五祀则絺冕。郑玄曰：絺或作绣，字之误也。绣刺粉米无画也。

玄 衣

《诗》曰：《缁衣》，美武公之德。父子并为周司徒，善于其职，国人宜之。缁衣之宜兮，敝予又改为兮。缁衣，黑色，上卿听朝之正服也。

《周礼·春官上·司服》曰：王之吉服，祭群小祀玄冕。郑玄曰：群小祀林泽，坟衍四方，百物之属也。玄者，衣无文，袁刺黻而已。凡冕服，玄天绣衣也。

《礼·玉藻》曰：天子玄端而朝日于东门之外。郑玄曰：端当为冕字之误，朝日，春分时也。

《魏台访议》曰：礼，天子大夫玄冕而执雁。今秩中二千石、六百石者可使玄冕而执雁。

袆 衣

《释名》曰：王后之上服曰袆衣，画翬雉之文于衣也。伊洛而西，雉青质，五色备，曰翬也。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曰：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袆衣。王后之服，刻缯为翬之形，而采画之，缀于衣。从王祭先王，则袆衣也。

《礼·明堂位》曰：夫人副袆，立于房中。郑玄曰：副，首饰也。今之步摇是也。《周礼》追师掌王后之首服为副。袆，王后之上服也，惟鲁及王者之后夫人服之。诸侯夫人自褕翟而下也。

又曰：《祭义》曰："岁既单，世妇献茧于夫人，夫人副袆而受之。"

董巴《汉舆服志》曰：太皇太后入庙，服绀上皂下，后谒庙，服白上皂下，皆深衣制。徐广云：深衣，即单衣。公卿、列侯、中二千石夫人

入庙佐祭者服皂绢上下，皆深衣制。

《穆天子传》曰：吉日戊午，天子大服冕祎，冕，冠；祎，衣，王后之上服。今帝服之，未也。授河宗璧。

褕　狄

《释名》曰：摇翟，画鸡雉之文于衣也。江淮而南，雉素质，五采皆备成章。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曰：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褕狄。郑玄曰：褕狄，阙翟画羽饰也。玄谓褕狄，青也。

《三礼六服图》曰：褕翟，王后从王祭先公之服也。侯伯之夫人服以从君祭宗庙。

阙　翟

《释名》曰：阙翟，翦阙缯为翟雉形以缀衣也。

《诗曰》，委委蛇蛇，象服是宜。义曰：象服者，谓褕狄、阙狄也。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曰：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阙狄。郑司农曰：褕狄，阙狄画羽饰也。郑玄曰：阙狄，刻而不画者也。此三者皆祭服。玄谓今世有袿衣者，盖三狄之遗象也，以袿次其色，阙狄，赤也。

《三礼六服图》曰：阙翟，王后从祭群小祀服也。亦子男夫人以从君祭宗庙。

鞠　衣

《释名》曰：鞠衣，如菊花色也。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曰：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鞠衣。郑司农曰：鞠衣，黄桑服也。色如鞠座，像桑叶始生。

《三礼六服图》曰：鞠衣，王后桑之服也。孤之妻服以从助君祭。

董巴《汉舆服志》曰：太皇太后、皇太后蚕服青上缥下，深衣制。

贵人助蚕，服纯缥上下，深衣制。公卿、列侯、中二千石夫人助蚕，服缥绢上下，深衣制。自二千石夫人已上至皇后，皆以蚕衣为朝服。

徐广《舆服杂注》曰：晋先蚕仪注，皇后衣纯青之衣，特进卿世妇、二千石命妇，助蚕则青绢上下。

展 衣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掌王后之六服、展衣。展衣，白衣。

《三礼六服图》曰：展衣，王后以礼见王及宾客之服也。卿大夫之妻以从助君祭。

《释名》曰：襢，展字或作此。坦也，坦然正白，无文采也。

褖 衣通贯反

《释名》曰：褖衣，褖然黑色也。

《诗·郑·柏舟褖衣》曰：褖兮衣兮，褖衣黄里。褖，间色；黄，正色。义云：褖兮衣兮，褖衣自有礼制也。诸侯大夫祭服之下，鞠衣为上，展衣次之。众妾亦有贵贱之等服，鞠衣黄，展衣白，褖衣黑。皆以素线为里，非其制，故以喻妾上僭焉。褖兮衣兮，褖衣黄裳。义云：妇人之服不殊，衣裳同色。今衣黑裳黄，喻乱嫡妾之礼也。

《周礼·天官下·内司服》曰：内司服掌王后六服，褖衣素纱。褖衣，御于王者之服也，亦似燕居。君子之褖衣黑，则是以黑也。

袗 衣

《三礼图》曰：傅母，婚礼从者袗衣，古者傅母选无夫与子而老贱、晓习妇道者，使之应对也。

朱 衣

应劭《汉官仪》曰：虎贲中郎衣纱縠单衣。《续汉志》同。晋令绛纱縠。

《东观汉记》曰：光武起义，衣绛单衣、赤帻。初，伯升之起，诸家子弟皆曰："伯升杀我。"及见上绛衣大冠，乃惊曰："谨厚者。"亦复为之。

《晋义熙起居注》曰：安帝自荆州至新亭，诏曰："诸侍官戎行之时不备朱服。"悉令裤褶从也。

《宋元嘉起居注》曰：治书侍御史朱兴启弹朝请向腾之，坐同僚会故员外散骑侍郎杨珍之丧，侍兵唱，变服然后唱，众官下陪位，而腾之着单衣在朱衣上，于礼有亏，请免所居官，诏"可"。

《齐书》曰：吕安国为右卫将军，加给事中，后改封湘乡侯。武帝即位，累迁光禄大夫，加散骑常侍。安国欣有文授，谓其子曰："汝后勿裤褶驱使单衣，犹恨不称，当为朱官也。"

《神异经》曰：西荒有一人，不读五经而意合，不观天文而心通，不诵礼律而精当。天赐其衣，男朱衣缟带委貌冠，女碧衣、戴金胜，皆无缝。

《墨子》曰：楚庄王绛衣博袍。

《语林》曰：何平叔面绝白。魏文帝疑其着粉，夏日唤与热饼，既啖，大汗出。以朱衣自拭，色转皎然，时帝始信之。

班彪《便宜事》曰：可选师傅将相子孙有行、好学者以备绛衣舍人。

班固《与窦宪笺》曰：将军哀怜，赐固手迹。告以中军宜鲜明，乃赐以璹瑁簪，绛纱单衣。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一

服章部八

单衣　中衣　曲领　袿襦　裙　鞶囊

单　衣

《释名》曰：单衣，言无里也。

《方言》曰：单衣，江淮南楚之间谓之甝，关之东西谓之单，赵魏之间谓之左衣，古谓之深衣是也。

《礼·王制》曰：有虞氏深衣而养老。

又《深衣》曰：古者深衣，盖有制度，以应规矩，绳权衡。短毋见肤，长毋被土，带下毋压髀，上毋压胁。制十有二幅，以应十二月，袂圆以应规，曲袷如矩以应方，负绳及踝以应直，下齐如权以应平。故齐绪。《易》曰：坤六二之动，直以方也。下齐如衡者，以安其志而平其心也。五法以施，故圣人服之。故规矩取其无私，绳取其直，权衡取其平，故先王贵之，故可以为文，可以为武，可以挟相，可以治军旅。

又《儒行》曰：丘少居鲁，衣缝掖之衣。郑玄曰：缝犹大也。大掖衣大袂单衣，君子有道义者所衣也。

《汉书》曰：江充召见，上衣纱縠单衣曲裾，后垂交输。张晏曰：曲裾者，人衣也，后垂覆带半之也。

又曰：赵王彭祖为人巧佞，持诡辩以中人。每二千石至，彭祖衣皂布单衣，自行迎，多设疑事以诈动之，得二千石失言，中忌讳，辄书之。

又曰：盖宽饶左迁为卫司马，未出殿门，断其单衣，短令离地，躬按行士卒庐室。

《后汉书》曰：马援为隗嚣使公孙述，述盛陈陛卫，以延援入，交拜礼毕，使出就馆。更为援制都布单衣。《东观记》曰：都作答。《史记》曰：答布千匹。《前书音义》曰：答布，白叠也。

谢承《后汉书》曰：陆闳建武中为尚书令，美姿貌，喜著越布单衣。上见而好之，自是常敕会稽郡献越布。

又曰：陈留尹苞字延博，与同郡范史云善。二人俱贫，出入共一单衣，到人门外。苞年长，常先着单衣前入，须臾出，解与史云。

《魏志》曰：管宁四时祭祀，在辽东时布单衣，亲荐馔。

王隐《晋书》曰：梁孝王彤，宣帝子，将单衣补车恍，以为清。参军王铨曰："晏婴大官称清者，以为御食七百家也。公无此费，宜美衣服，使内外相称。"

《晋书》曰：桓温废东海王，王着白帢单衣，步下西堂。群臣拜辞，莫不嘘欷。

又曰：简文帝初立，于朝堂服着平巾帻，单衣，东向拜，受玺绶。

又曰：王导传苏峻平后，帑藏空竭，库中惟有练数十万匹，卖之不售，而国用不足。导患之，与朝贤俱制练布单衣。于是士庶翕然竞服之。练(逐)[遂]贵，端至二金。

《晋令》曰：朝服皂缘、中单衣。

《赵书》曰：勒参军周承为馆陶令，断官绢数百匹狱，以八坐议宥之。后每宴大会，使俳儿着介帻，黄绢单衣。优问曰："汝何官？"答："我本馆陶令。"斗藪单衣曰："正坐取是，故入汝辈。"以为大笑。事具《乐部》。

《梁书》曰：刘昙静母亡，时天寒，昙静身衣单布衣，庐于瘗所，昼夜哭临不绝声。

又曰：张稷为吴郡太守，就仆射征。道由吴，乡人候稷者满水陆。稷单衣装，径还都下，人莫之识。其率素如此。

董巴《舆服志》曰：羽林左监，虎贲冠鹖，着纱縠单衣。

又曰：虎贲、武骑皆衣虎文单衣，襄邑岁献织成虎文。

应劭《汉官仪》曰：谒者皆著缃帻大冠、白绢单衣。

徐野民《车服杂注》曰：元帝召陈郡王隐待诏著作，单衣帻，朝望于著作之省。

又曰：天子郊礼、释奠，中单衣，绛缘其领袖，其朝服皂缘也。

《燕丹子》曰：荆轲抱秦王，乞听琴声而死。召姬人鼓琴声，曰："罗縠单衣，可制而绝；八尺屏风，可超而越。"

齐桓公夜出迎客，宁戚叩牛角而歌曰："短布单衣适至骭，终朝饮牛至夜半。"

仲长统《昌言》曰：蓟子训，不知何郡人，到陈公舍，自云："今日当死。"陈公与之一著单衣，于是入室寝，日中果死。

《傅子》曰：梁冀作火浣布衣，会宾客，行酒失杯而污之。伪怒，解衣而烧之，垢尽火灭，粲然洁白。

《世说》曰：王戎性俭，为其从子婚，与一单衣，后更责偿之。

《陈留耆旧传》曰：吴祐为胶东相，啬夫孙性盗富户钱五百，为父市单衣。父恐，便以单衣诣门自谢，祐以单衣遗其父。

《梁冀别传》曰：冀作狐尾单衣，上短下长。

《边让别传》曰：让才辩俊逸，孔融荐让于武帝曰："边让为九州之被则不足，为单衣襜褕则有余。"

《杨彪别传》曰：魏文帝令彪著布单衣，待以宾客之礼。

《拾遗记》曰：汉末，羽山之民献赤布，梁冀制为衣，谓之丹衣。而史家云单衣则今缝掖也，字异声同，未知孰是也。

《神仙传》曰：曹公欲杀左慈，将出市，忽失慈所在，乃闭市索之。传曰："一目眇，著葛巾帻、单衣。"正尔视之，一市中数万人皆眇一目，葛巾帻，单衣，竟不知所取。

《搜神记》曰：永嘉以来，士大夫竞服生单衣，识者怪之，曰："此古练缟之布，诸大夫所以服天子。"其后愍怀晏驾。

马融《遗令》曰：穿中除五时衣，但得施绛绢单衣。

中 衣

《礼·郊特牲》曰：绣黼、丹朱、中衣，士大夫僭 赤。郑玄注曰：绣读为绡。绡，缯名也。衣制即今中单也。

董巴《汉舆服志》曰：祀宗庙，初玄绛领袖为中衣、绛裤袜，示其赤心奉神。五郊各从其色。

徐广《舆服杂注》曰：天子郊礼，释奠，中衣以绛缘其领袖，其朝皂缘。

《魏官仪》曰：皂缘领袖、中单衣。

《会稽典录》曰：郑弘为县啬夫，民有弟斥兄钱者，未还之。嫂领诣弘，卖中单为叔还钱。兄闻之惭，遣妇，赍钱还弘不受。

曲 领

《释名》曰：曲领，上横壅颈，其状曲也。

《礼·深衣》曰：曲袷如矩以应方。袷，曲领也。古者方领。

《后汉书》曰：朱勃字叔阳，年十二，能诵《诗》、《书》。尝候马援兄况，勃衣方领，能短步。《前书音义》曰：颈下施领正方，学者之服也。

袿 襈

《广雅》曰：襈，长襦也。

《释名》曰：妇人上服曰袿，其下垂者，上广下狭，如刀圭也。襈，属也，衣裳上下相连属也。

徐广《舆服杂注》曰：今皇后谒庙，服袿襈大衣。

《后汉书》曰：和熹邓后性俭约，每有宴会，诸姬贵人竞自修整，簪珥光采，袿裳鲜明，《说文》曰：簪，竿也。珥，瑱也，以玉充耳。后独省素无饰，其衣有与阴后同色，即时改易。

《南史》曰：南岳邓先生名郁，隐居不仕。魏夫人忽来临降，乘云而至，从少妪三十，并著绛紫罗绣袿襈，年皆可十七八许。

傅毅《舞赋》曰：珠翠的皪而照耀，华袿飞消而杂纤罗。

《妇人集·张君平与妹宪书》曰：念诸里舍，皆富财贿，袿褂袭蔽，纷华照耀，于是之际，想汝怀愧。

韨

《释名》曰：韨韠，所以蔽前也，妇人蔽膝亦如之。齐人谓之巨巾，田家妇女出至田野，以覆其头，故因以为名也。

又曰：跪襜，跪时襜然张也。

《尔雅》曰：衣蔽前谓之襜。

《易·困卦》曰：朱韨方来。

《诗》曰：赤芾在股，邪[幅]在下。带，大古蔽膝之象也。冕服谓之带，其他服谓之韠，以韦为之。

《礼》曰：一命缊韨黝衡，再命赤韨葱衡。韨之言蔽也。缊，赤黄之色，所谓韨也。

又曰：韠，君朱，大夫素，士爵韦。韠以言蔽也。以为之象裳也。圆杀直，日韠制。天子直，公侯前后方，大夫前方后剡角，士前后正。韠，下广二尺，上广一尺，长三尺。

又《明堂位》曰：有虞氏服韨，夏后氏山，殷火，周龙章。郑玄曰：韨，韠也。舜始作之，以尊祭服，禹汤至周，增以益之文，后王弥饰也。

《汉书·东方朔传》曰：馆陶公主迎武帝，蔽膝登阶也。

又曰：王莽妻著布蔽膝见客。

《魏志》曰：武帝《内诫令》云："今贵人位为贵人，金印蓝绂，女人爵位之极。"

又文帝《与于禁诏》曰：昔汉高祖脱衣以衣韩信，光武解绶以带李忠，诚皆人主当时贵敬功劳勤心之至也。封赐将军以魏王时所佩朱韨及远游冠。

《吴志》曰：孙权潘夫人有娠，梦人以龙头授己，以蔽膝受之，生亮。

《五经要义》曰：韠者，舜所制也。

又云，天子朱绂，诸侯赤绂，赤盛色也。

又曰：太古之时，未有布帛，人食禽兽肉而衣其皮，知蔽前，未知蔽后。至舜冕服既备，故复制之，示不忘古。韠名有三，朝廷则谓之韠，宗庙则谓之韍韐。

《五经异义》曰：韍者，大带之饰，非韠也。

董巴《汉舆服志》曰：五霸递兴，战兵不息。韍非兵饰，于是去韍。

《白虎通》曰：绋有何谓也？绋者，蔽也。行蔽前者，示有事，因以别尊卑，彰有德也。

徐广《舆服仪注》曰：蔽膝，古之韍也。战国连兵，以韍非兵饰，去之，汉明帝复制绂。

《环济要略》曰：凡韍以韦为之，以象裳色。汤至周增以画文。夏山，取仁可依，殷火，取其明，周龙章，取其变化。

《庄子》曰：祝牧谓其妻曰："天下有道，我韍子佩；天下无道，我负子戴。"当隐藏也。

《拾遗录》曰：孔子生，有麟吐玉书于阙里人家，文云："水精之子，继商周而素王出。故苍龙绕室，五星降庭。"征在贤明，知为神异，乃以绣绂系麟角而去。夫子系殷汤水德而素王，至敬王之末，鲁定公二十四年，鲁人钮商田于大泽，得麟以示夫子，知命之终，乃抱麟解绂而涕泗焉。

鞶　囊

《礼》曰：男鞶革，女鞶丝。鞶，小囊盛帨巾者。男用韦，女用缯。

《礼》曰：鞶厉游纓。杜预曰：鞶，绅带，一名大带。厉，大带之垂也。

《白虎通》曰：男子有鞶者，示有金革之事。

《东观汉记》曰：邓遵破诸羌，诏赐遵金刚鲜卑绲带一具，虎头鞶囊一。

《晋书》曰：邓攸祖殷，亮直强正，为淮南太守。梦行水边，见一女子，猛兽自后断其鞶囊。占者以为，水女汝字也。断鞶囊，新虎头代旧虎头也。若不作汝阴，当作汝南，后为汝南太守。

《曹瞒传》曰：太祖为人坦易无威重，身佩小鞶囊以盛手巾细物。

《郄中记》曰：石虎改虎头鞶囊为龙头鞶囊。

杨子《法言》曰：今之学也，非独为之华藻，从而绣其鞶囊。

班固《与弟超贡》曰：遗仲叔虎头旁囊，金银钩。

谢承《与步骘书》曰：所在近此，无它异物，裁奉织成虎头绶囊，可以服之。

孔珠《与王佐长史书》曰：朝不着鞶囊，不知为何不？答曰：寻此鞶囊，是《内则》施鞶之遗象，此为针线之属，非朝服所宜著。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二

服章部九

珮　环　玦　笏

珮

《说文》曰：珮，大带佩也。珮必有巾，故从巾。

《释名》曰：珮，倍也，言其非一物，有倍贰也。有珠、有玉、有容刀、有帨巾、有觿之属也。

《诗》曰：青青子珮，悠悠我思。佩，玉也。

又曰：有女同车，颜如舜华。将翱将翔，佩玉琼琚。

又曰：知子之来之，杂珮以赠之。杂珮者，珩璜琚瑀衝牙之类。知子之顺之，杂珮以问之。问，遗也。知子之好之，杂佩以报之。

又曰：彼留之子，贻我珮玖。

又曰：我送舅氏，悠悠我思。何以赠之？琼瑰玉佩。

又曰：巧笑之瑳，珮玉之傩。

又曰：韎韎音闼。珮瑲，不以其长。韎韎，玉貌。瑲，瑞也，以瑞玉为佩，佩之韎然。

《周礼》曰：玉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共王之服玉佩玉。

《礼》曰：主珮倚则臣佩垂，主佩垂则臣珮委。

又曰：石骀仲卒，无嫡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为后者，曰："沐浴珮玉则兆。"五人者皆沐浴珮玉。石祁子曰："孰有执亲之丧而沐浴珮玉者乎？"不沐浴珮玉，石祁子兆。

又曰：古之君子必珮玉，右徵角，左宫羽。趋以"采齐"，路门之外乐节也。行以"肆夏"。证堂之乐节也。周旋中规，折旋中矩。进则揖之，退则扬之，然后玉锵鸣也。故君子在车则闻和鸾之声，行则鸣

珮玉，是以非辟之心无自而入也。君在不佩玉，左结珮，右设珮，朝于君亦结左。齐则绪结珮而爵弁。凡带必有佩玉，惟丧否。珮玉有衡牙。居中央以前后触。君子无故玉不去身，君子于玉比德焉。天子佩白玉而玄组绶，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绶，大夫珮水苍玉而纯组绶，世子珮瑜玉而綦组绶。士珮瓀玫而缊组绶。孔子珮象环五寸而綦组绶

《大戴礼》曰：上车以和鸾为节，下车以珮玉为度。

《左传》曰：蔡昭侯为两佩与裘以如楚，献一珮一裘于昭王。服之以享，蔡侯服其一。子常欲之，弗与。三年止之。事具《玉部》。

又曰：吴申叔仪乞粮于公孙有山氏，申叔仪，吴大夫，公孙有山，鲁大夫，旧相识。曰："珮玉蕊兮，余无所系之。"蕊丞服饰备也。无以系佩，言吴王不恤下也。

鱼豢《魏略》曰：有双璜双珩，琚、瑀、衡牙、琨、珠为珮者，乃汉明帝采古文始制也。

《晋书》曰：王祥箸遗令子孙云："吾气绝，不须沐浴，勿缠尸，皆浣故衣，随时所服。所赐山玄玉珮、卫氏玉玦、绶笥，皆勿以敛。"

《齐书》曰：永明元年，有司奏贵妃、淑妃并加金章紫绶，珮于寘玉。

《隋书》曰：何稠参会古今，多所改创，从省之服，初无珮绶，稠曰："此乃晦朔小朝之服，安有人臣谒帝而除去印绶，兼无珮玉之节乎？"乃加兽头小绶及珮一只。

《国语》曰：秦穆公使公子縶吊公子夷吾于梁，退而私于縶，曰："请以黄金三十镒、白玉之珩六双，不敢当公子，纳之左右。"

又曰：王孙韦聘于晋，定公享之。赵简之鸣玉以相，鸣佩玉以相礼。问于王孙韦："楚之白珩犹在乎？"珩，佩上之黄者。对曰："然。"简子曰："其为宝也，几何矣？"曰："未尝为宝，先王之玩也。"

《周书》曰：武王俘商，得旧宝玉万四千，珮玉亿有八万石。

挚虞《决疑要注》曰：汉末丧乱，绝无玉佩。魏侍中王粲识旧

珮，始复作之，今玉珮受法于粲。

《三礼图》曰：凡玉珮，上有双衡，长五寸，博一寸。下有双璜，径三寸，衡牙、蠙珠以纳其间。上下为衡，半璧为璜，璜中横以冲牙，以苍珠为瑀。

董巴《汉舆服志》曰：古者君臣珮玉，三代同之。五霸兴兵，珮非战器，去珮留其系穟以为章表。秦乃以采组连结，谓之绶。汉承秦制，用而弗改。至孝明皇帝乃为大珮、冲牙、双渠璜皆以白玉，乘舆络以白珠，公卿诸贵以采丝，其玉视冕旒。

蔡邕《舆服志》曰：孝明作蠙珠之珮，以郊祀天地。

《白虎通》曰：所以必有珮者，表意见所能，故修道无穷，即珮环；能大道德，即珮琨；能决嫌疑，即珮玦。是以其所佩即知其所能，若农夫佩其耒耜，工匠珮其斧斤，妇人佩其针缕也。

《孔丛子》曰：子产死，郑人大夫舍玦珮，妇女舍珠玉。

《说苑》曰：襄成君始封之日，衣翠衣，带玉珮，至流水之上。大夫庄辛见而悦之。

又曰：经侯过魏太子，左服玉具剑，右带珮环，左光照左，右光照右，太子不视。经侯曰："魏国有宝乎？"太子曰："主信臣忠，百姓戴上，此魏国宝也。"经侯应声解剑而去珮。

《盐铁论》曰：子思银珮。

《尚书旧传》曰：淑妃修媛，修华，修容，婕妤佩彩琼玉，贵人珮于寅玉。

《邺中记》曰：石虎后出行，有女鼓吹，尚书官属皆著锦裤、珮玉。

《晋令》曰：皇太子妃珮瑜玉，诸王、郡公、太宰、太傅、太保、司空、诸长公主、诸王世子、大司马、大将军、太尉珮玄玉。

《晋宋旧事》曰：太后、皇后白玉珮。

《穆天子传》曰：七萃之士，天子赐以左珮玉华。玉华之珮，珮之清者。

又曰：天子渴于沙中，沙中无水。七萃之士高奔戎刺其左骖之颡，取其清血而饮天子。天子美之，乃赐奔戎珮玉一双。

《列仙传》曰：江滨二女者，不知何许人。步游江滨，逢郑交甫，挑之，不知神人也。女遂解珮与之，交甫悦，乃受珮而去数十步，空怀无珮，女亦不见。

《拾遗录》曰：燕昭王时西王母降，与昭王游乎燧林之下，说炎皇钻火之术。取绿桂之膏，然以照夜。忽有飞蛾衔火，状如丹雀，来拂桂膏之上。此穴出员丘之穴，穴洞达于九天，中有细珠流沙，可穿而结，因用为珮。

又曰：汉成帝时乘舆皆尚黑，宫中美女服皂，班姬以下皆玄绶璐珮。

又曰：汉昭帝元始元年，穿林池，广千步，中植分枝荷，一茎四叶，状如骈盖。日照则叶低蔽根茎，若葵之卫足也，名曰低光荷。实如玄珠，可以饰珮。

《汉武内传》曰：上元夫人带六出火玉之珮。

《搜神记》曰：元康中，妇人之饰有五兵珮。

《楚辞》曰：扈江离与薜荔，扈，被也。纫秋兰以为珮。纫兰，索香草也。

又曰：云衣兮披披，披披，长貌。玉珮兮陆离。陆离，光彩貌。

又曰：连蕙若以为珮兮，过鲍肆而失香。

又曰：盍吾游此春宫，春宫，东方青帝宫。折琼枝以继珮。

潘岳《西征赋》曰：飞翠缓拖鸣玉，出入禁门者众矣，想珮声之遗响，若铿锵之在耳。

刘梁《七举》曰：珮则结绿，悬黎宝之妙微；荷彩昭烂，流景杨晖。

曹植《与陈琳书》曰：带蜺虹以为绅，连日月以为珮。

殷仲堪《与相王笺》曰：所致玉佩，光润清越。

傅玄《大言赋》曰：腰珮六气，首戴天文。

环

《说文》曰：好倍肉谓之瑗，肉好若一谓之环。

《礼》曰：孔子佩象环五寸而綦组绶。谦不比德，亦不事也。象，有文环者，取其修无穷。

《左传》曰：穆叔之子仲壬与公御莱书观于公宫，公予之环，使才人入示之，不示出，命佩之。

又曰：宣子有玉环，其一在郑商，玉环同工共朴，自共为双。宣子谒诸郑伯，谒，请也。子产弗与。事具《玉部》。

《宋书》曰：江夏王义恭，孝武即位，以其藩所服玉环、大绶赐之。

《梁书》曰：柳惔，武帝之镇襄阳，惔祖道，帝解玉环赠之。天监二年元会，帝谓曰："卿珮玉环，是新亭所赠耶？"对曰："既瑞感神衷，臣谨服之无敕。"

《白虎通》曰：修道无穷，即珮环也。

《瑞应图》曰：黄帝时，西王母乘白鹿来献白环，舜时复来献白环。

王子年《拾遗录》曰：颛顼时，滨海之北有勒题国，皆衣毛，无翼而飞。帝乃更衣以文豹为饰，献黑玉之环，色如淳漆。

《荀卿子》曰：大夫待放于境，君赐以环即返，以玦即去。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后，女弟昭仪上五色玉环。

《春秋后语》曰：秦始皇闻齐王后贤，尝使遗之连环，曰："齐人多智，能解此乎？"后以示群臣，莫能解，乃引椎破之，谢秦使曰："谨以解矣，以报。"始皇壮其志，益不敢谋齐。

刘向《列女传》曰：齐桓公行霸，诸侯朝之，卫独不至。公谋伐卫，卫姬脱簪珥，解环，再拜，请征之罪。

《庄子·内篇》云，彼是莫得其偶，谓之道枢，枢得其环中，以应于无穷。夫是非反覆，相寻无穷，故谓之环中空矣。今以是非为环，而得其中者也，

无是非者也。无是非，故能夫是非无穷，故应亦无穷。

玦

《说文》曰：玦，玉珮。珮如环而有玦，故云玦。

《诗》曰：芄兰之叶，僮子佩韘。韘，玦也。

《左传》曰：狄人伐卫，将战，卫懿公与石祁子玦，与宁庄子矢使守，庄子，宁远也。玦，玉玦。曰："以此赞国，择利而为之。"赞助也。玦，示以当决断。矢，示以御难。

又曰：晋侯使申生伐[東]山皋落氏，佩之金玦。狐突曰："金寒玦离，胡可恃也？"罕夷曰："金玦不复，虽复何为？君有心矣。"

《国语》曰：献公使申生伐东山，衣偏裻之衣，佩之金玦。太子见里克曰："君赐我以偏衣金玦，何也？"克曰："孺子惧乎？衣金之偏而握金不偷矣。"太子遂行，狐突御戎，先友为右，告先友曰："君与我此衣，何也？"先友曰："中分而金玦之权在此行也。"狐突叹曰："以尨衣纯尨，杂色纯德，谓太子。而玦之，以金铣者，寒甚矣，胡可恃也？"

《典略》曰：项羽与沛公饮，范增数目羽，举所佩玉以示之者三，羽默然。

《后汉书》曰：更始谋杀升伯，伯升，光武兄。乃会诸将，以成其计。绣衣御史申徒建随献玉玦，更始竟不能杀。

《东观汉记》曰：明帝诏曰："冯魴以忠孝出入八年，数进忠言正谏，赐以玉玦。"

《续汉书》曰：桓帝永兴二年，光禄勋吏舍壁下夜有青气，视之得玉钩、玦各一。

《魏氏春秋》曰：明帝张掖郡金山玄川溢，涌宝石负图，有玉匣，开盖于前，上有玉玦二，璜一。

《魏略》曰：太祖征汉中，太子在孟津，闻钟繇有玉玦，使临淄侯曹子建也。因人说之，繇遂送焉。太子与繇书曰："南阳宗惠叔称君

侯昔有美玦，闻之惊喜笑，与扑会当自白书，恐传言未审，是以令舍弟子建因荀仲茂时从容喻鄙指。邺骑既到，宝玦初至，捧押跪发，五内震骇，绳穷押开，烂然满目。假以蒙鄙之姿，得睹希世之宝。不烦一介之使，不捐连城之价，既有秦昭章台之观，而无商生诡夺之诳。嘉贶益腆，敢不钦承。谨奉赋一篇。"

王隐《晋书》曰：礼，能使决疑者珮玦，故遣其臣亦授之以玦。今灵命有二块，其一当魏历数既终，当禅大晋，故与之玦。凡受命将即天子之位，皆众人之所疑，以武皇帝能断决，应天顺民，受曹氏禅而无疑，德应珮玦，故以赐焉。是以有二玦。

萧子显《齐书》曰：太祖在淮阴治城，得锡玦大数尺，下有篆字，人莫识。纪僧真曰："何须辩文！此自久远之物，即九锡之征也。"太祖曰："卿勿妄言！"

《北齐书》曰：乐陵王百年，传博陵人。贾德胄教百年尝作数敕字。德胄封以奏帝，帝怒，召百年。百年知不免，割带玦留与妃斛律氏。及百年被诛，妃把玦哀号，不食而死，玦犹在手，拳不可开。其父自擘之乃开。

《白虎通》曰：能决嫌疑则佩玦。

《瑞应图》曰：舜时西王母献白环玦。

《随巢子》曰：召人以环，绝人以玦。

《庄子》曰：儒者缓佩玦者，事至而断。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女弟昭仪上珊瑚玦。

孟达《与诸葛亮书》曰：今送纶帽、玉玦各一，以征意焉。

笏

《释名》曰：笏，忽也。君有教命及所启白，则书其上，备忽忘也。或曰薄，可以薄疏物。

《礼》曰：笏，天子以球玉，诸侯以象，大夫以鱼须与鬚同。文竹，士竹本象可也。见于天子与射无说音脱。笏，入太庙说笏，非古也。

小功不说笏，当事免则说之。免悲哀哭踊之时。凡有指画于君前用笏，造受命于君必书于笏。笏，毕用也。因饰焉。毕画也。笏度二尺有六寸，其中博三寸，其杀六分而去一。杀犹抒也。天子抒上经葵首，诸侯不经葵首。

又曰：将适公所，书思对命。思，所思念，将以告君，书之于笏，为失忘也。

又曰：侍坐于君子，君子欠伸，运笏泽剑首，还履，问日之蚤音早。暮，请退，可也。运泽犹玩弄也。

《大戴礼》曰：天子御珽。珽言挺亟方正于天下。诸侯御荼，荼前诎后直，下天子也。荼音舒。大夫服笏。前诎后诎，无所不护也。

又曰：《五经要义》曰："天子之笏谓之珽，珽然无所屈也。"

《周书》曰：武王不闭外门，以示无惧，去剑搢笏，以示无仇。

《后汉书》曰：陈蕃为光禄勋，范滂为主事，以公仪诣蕃，执板入阁，至坐不夺，滂投板振衣而去。郭泰责蕃曰："以阶级言，滂宜有敬，以类数推之，至阁宜省。"所景切。

《吴志》曰：朱治领吴郡，举孙权为孝廉。后权为吴王，治每见权，常执板交拜。板即笏也。

《晋书》曰：王敦表温峤为丹阳尹，因饯会钱凤，自起行酒。至凤未饮，峤伪醉，以手板击凤幘坠，作色曰："钱凤何人？温太真行酒！"敦不悦，两释之。

又曰：桓温秉政，谢安、王坦之往候之。坦之倒持手板。

《宋书》曰：建平王宏，文帝子也。元凶劭弑立，孝武入讨劭，录宏殿内，自拔莫由。孝武尝以一手板于宏，遣左右亲信周法道赍手板，诣孝武帝，以为尚书左仆射。

又曰：庾道愍尤精相板。宋明帝时，山阳王休祐屡以言语忤颜，见道愍，托以己板为他物，令道愍占之。道愍曰："此乃甚贵，然使人多愆忤。"祐以褚彦（同祥）[回详]密求换其板，他日彦回侍明帝，自称下官。帝多忌，甚不悦。休祐具以状言。帝乃意解。

又曰：綦毋珍之在西州时，有一手板。相者云"当贵"，每以此

言动帝。又图黄门郎，帝尝问之曰："西州时手板何在？"珍之曰："此是黄门手板，官何须问？"帝大笑。

《齐书》曰：豫章王嶷薨，见形于第居第切。后园，乘腰舆，指麾处分，呼直兵。直兵无手板，左右授一玉手板与之，谓曰："橘树一株，死可补之。"因出后园阁，直兵倒地，仍失手板。

《宋书》曰：明帝起事，诸方并举兵。帝谓蔡兴宗曰："顷日人情言何？事当济不？"兴宗曰："今米甚丰贱而人情更安，以此论之，清荡可必。但臣所忧，更在事后，犹羊公言既平之后，方当劳圣虑耳。"尚书褚彦回以手板筑兴宗不已。上曰："如卿言！"

《北齐书》曰：尔朱荣既诛，得其手板，上有数牒启，皆左右去留人名，非其腹心在出限。帝曰："竖子若过今日，便不可制。"

又曰：文襄疑文宣佯愚，虑其有后变，将阴图之，以问崔暹。暹曰："尝与二郎俱在行位，试以手板拍其背而不瞋，乃将犀手板换暹竹者，自揩拭而玩视之。以是知其实痴，不足虑也。"帝既锁暹，责其往昔打背。暹自陈所对文襄之言已功以赎死。帝悟曰："我免祸，乃暹之力。"释而劳之。

《唐书》曰：高宗欲立武昭仪。褚遂良谏，不从，置笏殿街，曰："还陛下此笏！"乃解巾叩头流血。

又曰：崔涤，玄宗时尝朝夕宫掖出入无间，虑有所漏泄，乃于涤笏上亲札"慎密"二字以诫之。

又曰：玄宗以张九龄体弱，簪笏不胜，命置笏囊。

又曰：李绛面论吐突承璀用兵无功，合从显责。又论承璀于军中立圣政碑，事不可许。上初怒，色变。绛语不已，词旨恳切，因泣下。上察其意，乃大开忤，拜绛为中书舍人，即命曳去所立碑，曰："微降言，吾不知为损。"又面赐绛紫，亲为绛择笏以赐之，因谓之曰："尔他时勿易此心！"

又曰：朱泚盗据宫阙，乃遣将韩旻领兵疾趋奉天，召段秀实与之谋仪。秀实从，欲图之，阴说大将刘海宾、何明礼等同谋杀泚。

明日，泚召秀实议事，秀实勃然而起，夺源休笏以击泚，伤额流血。海宾等不至，秀实遂被害。

又曰：魏謩，文宗时为起居舍人，上谓之曰："卿家有何旧书？"诏对曰："比多失坠，惟簪笏独存。"辄令进之。郑覃曰："在人不在笏。"上曰："覃不解我意，乃此《甘棠》之义，非在笏而已。"

《三礼图》曰：士竹笏，饰以象骨，大夫饰以鱼须。

《舆服杂事》曰：古者贵贱皆执笏，主书君上之政令，有事则搢之于腰带中。近代以来，惟八座尚书执笏者，白笔缀手板头，以紫囊裹之。其余王公卿士但执手板，主于敬，不执笏，亦非记事官也。

周迁《车服杂事》曰：应仲远云："昔荆轲逐秦王，其后谒者持匕首以备不虞，从此侍官执刀剑。汉高祖偃武修文，始制以手板代焉。"

《江表传》曰：孙权既即尊位，请会百官，归功周瑜。初，张昭劝迎曹公，权不从，而周瑜败之。及是昭举笏，欲褒赞功德。未及言，权曰："如张公之计，今已乞食矣。"昭大惭，伏地流汗。

又曰：献帝尝见郗虑及少府孔融。问融曰："鸿豫原字鸿豫。何所优长？"融曰："可与适道，未可与权。"虑举笏曰："融昔宰北海，政散民流，其权安在？"遂与融互相长短。

《穆天子传》曰：天子大服，冕祎帙带，搢笏夹佩。郭璞注云：沃畔也。夹佩，左右两佩也。奉璧南面，立于塞下，受何也。

郭子横《洞冥记》曰：孟岐，清河之逸人也，年可七百岁，语及周初时事如目前。岐时侍周公，升坛上政，以手摩成王之足，周公以玉笏与之。

《郡国志》曰：晋明为太子时，尝戏殿前，以玉手板弄铜蟠螭口，手倾溜入螭腹中，不能出。人后见一白鼠出入螭口。

《世说》曰：王子猷作桓车骑骑兵参军。桓曰："卿在府久，此当相料理。"初不答，高视，以手板柱颊云："西山朝来，致有爽气。《相手板经》曰：相手板法出萧何，或曰四皓，初出殆不行世。东方朔见

而善之，曰：此非庸人所解。至魏司空陈长史见此书，叹伏，以示许士宗、韦仲将、管辂，见而推叹。郭景纯以夜兼昼，方得其妙理。相手板将以闲太之时，取五行，寻四时，定八节，明二十四气，百不失一。板长一尺五寸，广一寸五分。上狭而薄，下广而厚，八角十二芒，并欲端平，板形皆完净。板凶少吉多者可用，吉少凶多者不可用服也。旧用白直檀、刺榆、桑、柘四材也。番当令理通直，从上至下，直如弦，不得出边，绝理板头。是君坐板头缺，与君共事必不得终。分板作四分，上一分为二亲，左为父，右为母，第二分都为妇，第三分左为男，右为女，第四分左为奴，右为婢，婢之不辟方，留为田宅、财物、牛马、猪羊鸡犬之属，以五行十二时分。若其处崩毁伤蹈，破裂吊节，蝎穿兆随，所属物必损失死亡。板两边，左为城，右为社，宽博，文彩班班，光泽清净，必得封邑。

《仲长子》曰：笏以书君教令，记善刺过。今之板以象焉。

刘义恭《启事》曰：圣恩优重，猥赐华缨玉笏。珍冠饰首，琛板耀握，非臣朽薄所宜服之。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三

服章部十

袍　褐　衫　襦袖

袍

《说文》曰：以絮曰茧，茧以缊曰袍。

《礼记·玉藻》曰：纊为茧，缊为袍。缊，旧絮。纊，绵也。

《释名》曰：袍，丈夫着下至跗者。袍，苞也，内衣也。

《论语》曰：衣敝缊袍，与衣狐貉者立而不耻者，其由也与！

《诗》曰：岂曰无衣？与子同袍。

《史记》曰：秦相范雎与魏人须贾有隙，及贾使秦，雎自称张禄先生。见贾，寒，取一绨袍以赐之。及数其罪曰："尔得无死者，将以绨袍有恋恋故人之意。"

《汉书》曰：文帝使遗单于绣袷长襦、锦袷袍各一。

《续汉书》曰：袁安为光禄勋至清，鹿袍粝食。

又曰：《舆服志》曰：公主、贵人、妃以上嫁娶，得服锦绣罗縠，十二色绿袍。

《东观汉记》曰：明德马后袍极粗疏，诸王朝，望见，反以为绮。

华(娇)[峤]《后汉书》曰：药崧者家贫，为主无，被糟食，自此诏给帷被、皂袍。

袁山松《后汉书》曰：灵帝欲以羊续为太尉，时拜三公者皆输东园礼钱千万，中使取之，续乃举缊袍以示之，曰："臣之所资，惟斯而已。"故不登公位。

《古今善言》曰：续出黄纸补袍以示使人。时人谣曰："天下清苦羊续祖。"

又曰：桓鸾字始春，焉弟也。少立志行，缊袍糟食不求盈余，以浊世，耻不肯仕。

《魏略》曰：薛夏字宣声，黄初中为秘书丞，帝与夏推论《书》、《传》，未尝不终日也。帝见其衣薄，解所御袍赐之。

《蜀志》曰：彭羕字永年，姿性骄傲，多所轻忽。惟敬同郡秦安，荐之于太守许靖曰："窃见处士绵竹秦安，(应)[膺]山甫之德，履隽生之直，枕石漱流，吟咏缊袍也。"

王隐《晋书》曰：江东赐凉州刺史张骏真金印，大袍。

又曰：郑冲以儒雅为德，莅职无干局之誉。箪食缊袍，不营资产，世以此重之。

又曰：惠帝自邺还洛阳，赐中书监卢士鹤绫袍一领。

又曰：武帝赐桓伊钱百万，袍裹千端。

又曰：慕容冲进逼，符坚送一领锦袍遗冲，诏曰："古者交兵，使在其间。今送一袍，以明本怀。"

《齐书》曰：卞彬《蚤虱赋·序》曰："余居贫，布衣十年不制一袍之缊，有生所托，资其寒暑，无与易之。为之多病，起居甚疏。萦寝败絮，不能自释。"

《梁书》曰：侯景将为乱，时谣曰："青袍白马寿阳来。"后景军中悉着青袍，景长乘白马。

又曰：临贺王正德。侯景之乱，正德为平北将军，屯朱雀航。景王，正德乃北向望阙三拜，嘘欷流涕。引贼入宣阳门，与景交揖马上，退据左卫府。先是，其军普着绛袍，袍里皆碧，至是悉反之。贼以正德为天子。

《唐书》曰：武后出绯紫单罗铭襟背袍以赐文武臣，其袍文各有炯戒：诸王则饰以盘石及鹿，宰相饰以凤池，尚书饰以对雁，左右卫将军饰以麒麟，左右武卫饰以对虎，左右鹰对饰以鹰，左右千牛饰以牛，左右豹韬饰以师子，左右金吾饰以象，又铭其襟背，作八字回文焉。

又曰：肃宗为皇太子，受册，当彼绛纱袍。太子以为与皇帝同，称辞不敢当。下百官议，帝手敕改为米明服。

又曰：薛平能守法度，理身俭薄，一绿袍十年不易，恩加朱绂，然始解去。

《庄子》曰：曾子居卫，缊袍无表，十年不制衣。

《墨子》曰：楚庄王鲜冠缊组缨，绛衣博袍，以理其国政也。

《说苑》曰：子思居卫，缊袍无里。田子方遗狐白之裘，恐其不受，谓之曰："吾假人，遂忘之。"子思竟不受。

《盐铁论》曰：原宪之缊袍，贤于季孙之狐貉。

又曰：倪宽练袍，衣若仆妾，食若庸夫。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绛绫袍一领。

《汉武内传》曰：上元夫人降，武帝服赤霜之袍，云彩乱色，非锦非绣，不可得名。

《神仙传》曰：太傅杨骏使人迎孙登共语，不答，以复布袍赐之。受之，出门，从人借刀断袍，上下异处，放骏门下，又大谨斫刺。当时人谓为狂，后乃知骏当诛斩其人。

《王褒内传》曰：真人将褒见太上文人，着流霞羽袍，芙蓉冠。

《搜神记》曰：有谈生者，年四十，无妇。夜有女，年十五六，姿颜无双，来为生妻。经三年，遂乃生一儿；曰："慎勿以火照我。后三年可照耳。"生不能忍，照之，腰上肉如人腰，以下但枯骨。妇求去，将生入华堂奥室，以珠袍与之。生至市卖袍，睢阳王识是女袍，收拷谈生。谈生具对，呼儿似玉女。

又曰：郭璞每自为卦，知其凶终。尝逢一趋走少年，便脱青丝袍与之。此人不解其意，璞曰："身命卒当在君手，故逆相属耳。"及当死，果此人行刑，傍人皆为属求利。璞曰："我常托之久矣。"此人为之嘘唏哽咽。行刑既毕，乃说如此。

《郫中记》曰：石虎临轩大会，着丹纱袍。

钟岏《良吏传》曰：袁彭字伯楚，为南阳太守。政以清洁，粝食

缊袍，不改其操。

《古乐府》曰：《纨歌》曰："纨实如月，轻如云，色似银。袍以光，躯巾拂尘，制以为袍余作巾。"

《古诗》曰：青袍似春草，长条随风舒。

魏武帝《与杨彪书》曰：今遗足下贵室错彩罗縠锦袍一领。

刘弘《教》曰：将士寒穷者给一韦袍、复帽。

刘义恭《启事》曰：诏旨以赦日所制绫纹绵布袍放生，古具袍垂重赐。

刘谧之《与天公笺》曰：体战身噤，脱衣冻坐，赖詹公借袍，南城送火。

褐

《说文》曰：褐，短衣也。

《诗》曰：无衣无褐，何以卒岁？褐，毛布也。

《左传》曰：吴申叔仪乞食于公孙有山氏，曰："佩玉蕊兮，余无系之；旨酒一盏兮，余与褐之。"对曰："粱则无矣，粗则有之。若登首山以呼庚癸，则乎诺。"军中不得出粮，收为私隐。庚，西方，主谷。癸，北方，主水。传言吴子不与士共饥渴，所以亡。

《韩诗外传》曰：东郭书知宋之将亡，故褰褐而过焉其朝，曰："宋将有荆棘，故褰褐而避之也。"居三年，宋果亡。

《史记》曰：五羖大夫，鄙人也，闻秦缪公之贤，自粥秦客，被褐食牛。期年，举之牛口之下，加之百姓之上。

又曰：赵惠文王得楚和氏璧，秦昭王遗赵王书，愿以十城易璧。赵遣蔺相如奉璧，秦王无偿城色。相如使从者衣褐怀璧，便道亡归。

又曰：娄敬，齐人，戍陇西，过洛阳，衣羊裘，因齐人虞将军求见上。虞将军欲为易其衣，不肯，曰："臣衣帛，衣帛见；衣褐，衣褐见。"遂见上，说上西都长安。

《汉书》曰：贡禹上书云："年老贫穷，家资不满万钱，妻子糠豆不赡，短褐不完。"

范晔《后汉书》曰：张玄[字]处(征)[虚]，有才略，以世乱不仕。司空张温数以礼辟，不能致。后温以车骑将军出征凉州，将行，玄自庐被褐带索要说温，不能用。

《晋书》曰：皇甫谧字士安，上疏曰："咎繇振褐，不仁者远矣。"

陶潜《五柳先生传》曰：短褐穿结，箪瓢屡空，晏如也。

《孝子》曰：圣人被褐而怀玉。

《墨子》曰：人不可衣短褐。衣服不美，身体从容，不足观也。

《新序》曰：齐有妇人，极丑无双，号无盐女。行年四十，无所容入，衒嫁不售，乃拂短褐，自谒宣王曰："愿当君王盛颜。"

《符子》曰：有泽父者，冠葭芦之笠，纳麓之屦，莎裳褐衣。

裴渊《记》曰：蛮夷取谷树皮，熟捶之以为褐。

赵壹《疾邪赋》曰：势家多所宜，咳唾自成珠。被褐怀金玉，兰蕙化为刍。

《古诗》曰：短褐中无絮，带断续以绳。

衫

《释名》曰：衫，芟也。衫乘无袖端也。襦裆者当胸，一当背也。

扬雄《方言》曰：陈魏宋楚之间谓之襜，或谓之单襜。

沈约《宋书》曰：徐湛之母会稽公主。高祖微时有纳布衫袄等衣，皆是武敬皇后手自作。高祖既贵，以此衣付公主，曰："后代若骄奢不节者，可以此示之。"

又曰：到溉为建安太守，任昉以诗赠之，求二衫，云："铁钱两当一，百代易名实。为惠当及时，无待凉秋日。"溉答云："余衣本百结，闺中徒八蚕。假令金如粟，讵使廉夫贪？"

《宋书》曰：薛安都与魏战，魏多纵突骑，众军患之。安都怒甚，乃脱兜鍪，解所带铠，惟着绛衲两裆衫，马亦去具装，驰入贼阵，猛

气咆哮，所向无当其锋者。

又曰：渴盘陀国土人翦发，着毡帽、小袖衣，为衫则开颈缝前。

《齐书》曰：阳休之除散骑常侍，监修起居注。顷之，坐事左迁骁骑将军，衣两裆。文宣郊天，百僚咸从。休之为骁骑将军，衣两裆，用手持白棓。时魏收为中书令，嘲之曰："义真服采。"休之曰："我昔为常伯，首戴蝉冕。今处骁游，身被衫甲。允文允武，何必减卿？"谈笑晏然。议曰："服其夷旷。"

《唐书》曰：德宗在梁州，地热，未给将士春衣，上亦御夹服以视朝。左右请御衫，上曰："从我者冬服未易，我岂可独衣衫乎？"将士闻之，莫不流涕。

《魏文帝别传》曰：吴选曹令史长沙刘卓字德然，病荒，梦见一人，以白越单衫与之，言曰："汝着衫，汗，火烧便洁也。"卓觉，果有衫在侧，汗辄火浣之。

《晋惠帝起居注》曰：愍怀以体上白绢单衣一领寄与妃。

《宋起居注》曰：太始二年，御史丞羊希奏山阴令谢沉亲忧未除，常着青绛衲两裆，请免沉前所居官也。

《晋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白縠、白纱、白绢衫，并紫玉绥。

祖台之《志怪》曰：建康小吏曹著为庐山使君所迎，配以女婉。著形意不安，屡求谏退。婉潸然流涕，赋诗序别，并赠织挥衫也。

刘敬叔《异苑》曰：毋丘俭征沤淇，使王颀穷其东界，父老云："曾有破舡从汉海流，得布衫，身如中国人，但两袖俱长三丈。"

襜　褕

《方言》曰：襜褕，江淮之间谓之襢容，常容反，自关而西谓之襜褕，以布而无缘，谓之蓝褛。

《汉书》曰：元始五年，有一男子乘黄犊车，建黄旐，衣黄襜褕，着黄帽，诣北阙，自谓卫太子。

又曰：何并为长陵令。侍中王林卿通轻侠，倾京师，至寺，拔刀

刺其建鼓，并追之。卿迫窘，乃令奴冠被其襜褕，自代乘，变服驰去。

《东观汉记》曰：耿纯率宗族宾客二千人皆缣襜褕、绨巾迎上。

又曰：更始在长安自恣，三辅苦之。又所官爵多群小，或绣面，衣锦裤、襜褕，骂詈道路。

又曰：王阜为益州太守。大将军窦宪贵盛，以绛厨襜褕与阜，阜不受。

又曰：段(颖)[颎]灭羌，诏赐[颎]钱十万，绛襜褕一领。

又曰：延岑上光武皮襜褕，宿下邑亭。亭长白言："睢阳贼衣绛襜褕，今宿客疑是。"乃发卒来，岑卧不动，吏谢去。

《边让别传》曰：让字文礼，孔融荐让于武帝，曰："边让为九州衣被则不足，为单衣襜褕则有余。"

桓谭《新论》曰：余自长安归，道病，蒙絮被厨襜褕，宿下邑亭。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四

服章部十一

裘

《说文》曰：裘，皮衣也。

《礼》曰：十月之节，天子始裘。

又曰：惟君黼裘以誓，省大裘，非古也。君衣狐白裘，锦衣以裼之。君子右虎裘，厥左狼裘。士不衣狐白，君子狐青裘，豹袖，玄绡衣以裼之。麑裘，青豻袖，绞衣以裼之。豻，胡犬也，音岸。绞，苍黄之色。羔裘豹饰，缁衣以裼之。狐裘，黄衣以裼之。锦衣狐裘，诸侯之饰也。犬羊之裘不裼。庶人无文饰。裘之裼也，见美也。

又曰：童子不衣裘裳。裘大温。

又曰：有若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言其太俭偏下。

又曰：良冶之子，必学为裘。补器者，其金柔乃合，有似于裘。

《诗》曰：羔裘如濡，洵直且侯。羔裘豹饰，孔武有力。羔裘晏兮，三英粲兮。晏、鲜盛貌。三英，三德刚克柔克正直也。

又曰：君子至止，锦衣狐裘。颜如渥丹，其君也哉。

又曰：一之日于貉，取彼狐狸，为公子裘。

又曰：羔裘逍遥，狐裘以朝。羔裘翱翔，狐裘在堂。羔裘如膏，日出有曜。

又曰：彼都人士，狐裘黄黄。

又曰：狐裘尨茸，一国三公，吾谁适从。

（又）[《左传》]曰：齐人以郑寄卫侯，右宰谷从而逃归，卫人将杀之。辞曰："余不悦初矣，余狐裘而羔袖。"乃赦之。狐裘羔袖，言一

身尽盖，惟少有恶，言己虽从出，其罪不多。

又《传》曰：公赐公衍羔裘，使献龙辅于齐侯。龙辅，玉名。遂入羔裘。齐嘉，与之阳谷。阳谷，齐邑。

又《传》曰：齐侯伐晋夷仪，东郭书让登，犁弥从之。齐侯赏犁弥，辞曰："有先登者，臣从之。皙帻而衣貍制。"皙，白也。帻，齿上下相值也。制，裘也。公使视东郭书，曰："乃夫子也！"

《论语》曰：缁衣羔裘，素衣麑裘，黄衣狐裘、亵裘，长短右袂。

《周礼》曰：司裘掌为大裘，以供王祀天之服。仲秋献良裘，季秋献功裘。良，善也。仲秋鸟兽毛毨，因良时而用之功裘，人功做粗，谓狐青麑裘之属也。大裘厥裘饰皮车。

又曰：宫伯掌王宫之士庶子，庶子宿卫之官。月终则均秩，岁终则均叙，以时颁其衣裘。

《史记》曰：秦昭王囚孟尝君，欲杀之。孟尝使人抵昭王幸姬求解，姬曰："妾愿得君狐白裘。"此时孟尝君有一狐白裘，直千金，天下无双，入秦献之昭王，更无他裘。孟尝君患之，客最下坐为狗盗者，曰："臣能得狐白裘。"乃夜为狗盗，以入秦宫藏中，取所献裘奉姬。姬为言于王，王释孟尝君。

《汉书》曰：贾谊上书谏文帝曰："天下咸知陛下之义，卧赤子天下之上而安，[植]遗腹，朝委裘。"服虔曰：言天下安，虽赤子遗腹在位，犹不危也。孟康曰：委裘若容衣，天子未坐朝事先帝衣裘也。

《东观汉记》曰：东平王苍来朝，章帝以王触寒涉道，赐乘舆貂裘。

又曰：祭(彤)[彤]为辽东太守，鲜卑奉马一匹，貂裘二领。

《后汉书》曰：马援叹曰："殖货财产，贵其能施赈也，不则守钱虏耳。"乃尽散以班昆弟故旧，身服羊裘皮裤。

又曰：严光，世祖时游学，及世祖即位，乃变名隐身不见。帝思其贤，乃令以物色访之。后齐国上言曰："有男子披羊裘，钓泽中。"帝令赍玄纁聘之，三聘而后至。

谢承《后汉书》曰：刘虞为幽州刺史，常着毡裘。

《魏氏春秋》曰：高文惠为刺奸令史，夙夜匪懈，至拥膝抱文书而寤寐。太祖尝夜微出观察诸吏，见而哀之，徐解裘覆之而去。

《吴志》曰：陆逊破曹休，上为群僚大会酒，与逊对舞，解所着狨子裘赐逊。

《晋书》曰：赵王伦字子彝，初封琅邪郡王，坐使散骑刘缉买工所将盗御裘。廷尉杜友正缉弃市，伦当与缉同罪。有司奏伦爵重属亲，可不坐，谏议大夫刘毅驳曰："王者之法，罚不阿贵贱，然后可以齐礼制而明典刑也。伦知裘非常，蔽不语吏，与缉同罪。"

又曰：桓玄杀罗企生。先是，玄以羔裘遗企生所生母氏，及企生遇害，即日焚裘。

又曰：王恭尝披鹤氅裘，涉雪行。孟旭曰："此神仙中人也。"

王隐《晋书》曰：步熊字叔黑，好学，兼术数。赵王伦辟熊，熊言："伦死不久，不足应。"有人告伦，伦遣围之。熊使诸生着己裘南走，围者皆奔之，熊密从北道走，得脱。

又曰：王敦参军挚瞻见敦以故怀裘赐老外部都督，曰："此裘虽故，不如与小吏。"敦曰："何故？"瞻曰："上服赐下，貂蝉亦可赐下乎？"

《齐书》曰：文帝制孔雀毛裘。

又曰：文惠太子性奢侈，制珍玩之物，织孔雀毛为裘，光采金翠，过于雉头远矣。

《北齐书》曰：唐邕字道和，少明敏，有治世才。斛律金启太后曰："唐邕强干，一人当千。"显祖乃解所服青鼠皮裘赐之，云："意在与卿共敝。"

《赵书》曰：汲桑盛暑重裘重茵，使人扇之，恚不清凉，斩扇者。军中为之语曰："仕为将军何可羞？六月重茵披狐裘，不识寒暑断人头。"

《晋咸宁起居注》曰：大司马程据上雉头裘一领。诏曰："据此

裘非常衣服，消费功用，其于殿前烧之！敕内外有造异服，诏罪之。”

《晋令》曰：山鹿白狗，游毛狐白，貂蝉黄貂，班白罽子，渠搜国裘，皆禁服也。

《瑞应图》曰：王者奉五行，教民种植以事，则渠搜国来献裘；王者德茂，不耻恶衣服，则四夷乘白鹿来献白裘。

《黄帝出军决》曰：黄帝伐蚩尤，未克。梦西王母遣道人披玄狐之裘，以符授之。

《管子》曰：武王为役靡令，曰：“豹檐豹裘，方得入朝。”故豹皮百金，功臣之家籴千钟，未得一豹皮。

《晏子》曰：景公时，雨雪三日。公披狐白之裘，曰：“怪哉！雨雪三日不寒。”晏子曰：“古之贤者，君饱而知人饥，温而知人寒。今君不知也。”公乃命出裘以与寒，发粟以与饥。

又曰：晏子适晋，至中牟，睹敝冠皮裘负刍者。晏子曰：“子何者？”对曰：“我越石父也，不免冻饿，为人仆三年。”晏子解左骖赎之也。

又曰：景公赐晏子狐白裘，其贾千金。晏子辞而不受，三反，曰：“君服之上而使婴服之下，不可以为教。”

《墨子》曰：江河之水非一源，千镒之裘非一狐。

又曰：晋文公好士之恶衣，故文公之臣皆牂裘。

《列子》曰：林类年且百岁，书传无闻。盖古之隐士。底春而裘于畦。底当也。

《秦青子》曰：有千金之裘，而无千金之布。

《田休子》曰：渠搜之人服夏禹德，献其珍裘，毛出五彩，光曜五色。

又曰：少昊氏都于曲阜，鞬鞮毛人献其羽裘。

《韩子》曰：齐有盗狗子与胡跪子相夸，盗狗子曰：“吾父之裘独有尾。”胡跪子曰：“吾父冬夏独有一足裤。”

又曰：尧之王天下也，冬则鹿裘，夏则葛絺。

又曰：孙叔敖相楚，衣羖羊裘。

又《孔丛子》曰：田子方遗孔子思狐白裘也。

《符子》曰：为千金之裘而与狐谋之，其皮不可得。

《吕氏春秋》曰：天下无粹白之狐有粹白之裘，取之于众白也。

又曰：孔子始用于鲁，鲁人谤之，曰："麑裘而韠，投之无戾。鞞而麑裘，投之无邮。"用三年，男行乎途左，女行乎途右，物之遗者，民莫之举。

《淮南子》曰：夫夏日之不披裘者，非爱之也，暖有余于身也。裘与蓑孰急？见雨则裘不用，上堂则蓑不御。此代为帝者，代，更也。帝王贵。白狐之裘，天子之被也，而在朝堂。然为狐计者，不若走于泽，披羊裘而贳，固其事也。狐裘而负笼，甚可怪也。

《抱朴子》曰：狐白不可以当暑。

《说苑》曰：晋平公使叔向聘吴。吴人饰舟以逆，左右各五百人，有绣衣而貂裘者。

《说苑》曰：林既衣韦衣而朝。齐景公曰："此君子服耶？"既作色曰："服何足以端士行！如君言，衣狗裘当犬号，羊裘当羊鸣乎？今君衣狐，意得无变乎？"

又曰：千金之裘，非一狐之皮也。

《说苑》曰：晋平出朝，有鸟环平公不去。平公谓师旷曰："吾闻之，霸王之主凤下之。今者出朝有鸟环寡人，终朝不去，是其凤鸟耶？"旷对曰："东方有鸟，名谏珂，其为鸟也，文身而赤足，憎鸟而爱狐。今者君必衣狐裘以朝乎？"平公曰："然。"

又曰：赵简子敝车瘦马，衣羖羊之裘。其宰曰："车新则安，马肥则疾，狐裘则温，君宜改之。"简子曰："君子服善则益恭，小人服善则益踞。"

《新序》曰：魏文侯出游，见反裘负刍者，问之，对曰："爱毛者。"文侯曰："尔不知皮尽而(已)[毛]无所附耶？"明年东阳上计，其布

十倍，大夫贺之。文侯曰："民不(憎)[增]而税倍，亦何异反裘负刍者？厚取于下则上不安，此自危之道也。子何用贺乎？"

《新论》曰：振裘时领，万毛皆整。

《潜夫论》曰：(扶)[挟]夫私计以论公政，与狐议裘无时可得也。

《西京杂记》曰：司马相如初与卓文君至成都，居贫愁懑，以所服鹔鹴裘贳酒，与文君为欢。

又曰：度安(为)[世]十五为成帝侍郎，善鼓琴。赵后悦之，白上，得出入御内，绝见爱幸。常着轻丝履，招风紫绨裘，与后同居。

又曰：成帝好蹙鞠，群臣以劳体非尊者所宜。帝曰："可择似而不劳者奏之。"刘向作弹棋以献，帝大悦，赐青羔裘，紫丝履。

《拾遗录》曰：周昭王缀青凤毛为二裘，一名烦质，一名暄凤，可以御寒也。至厉王流于彘，人得而奇之，以裂此裘。遍彘罪人大辟者，抽裘一毛以赎死，价直万金也。

《五经要义》曰：古者著裘于内，而以缯衣覆之，乃加以朝服，会之时(祖)[袒]其朝服见裘。裒覆衣谓之裼之言露，可见之辞，所以示美呈好而为饰；加以朝服谓之裘，(祖)[袒]谓之裼，大裘不覆，反本以其质也。

又曰：诸侯黼裘以誓田，新羔裘为黼文也。

《白虎通》曰：裘，所以佐女工助温也。古者缁衣羔裘，黄衣狐裘。禽兽众多，独以狐羔，取其轻暖，因狐死首丘，明君子不忘本也。羔，取其跪乳逊顺也。

《帝王世纪》曰：夏禹时渠搜国来献裼裘也。

《春秋后语》曰：淳于髡见邹忌，曰："狐裘虽敝，不可补以黄犬之皮。"忌曰："诺！谨受教，请择君子，无杂小人其间。"

《战国策》曰：苏秦说李兑，兑送秦黑貂裘，黄金百镒。

又曰：苏秦谒秦王，上书，十上而说不行。黑貂之裘敝，黄(衣)[金]百镒尽，形容枯槁。及归，妻不为下机，嫂不为炊。

又曰：或谓孟尝君曰："太庙之椽，非一木之枝也；千镒之裘，非一狐之裘也。"

《吴越春秋》曰：延陵季子适齐，见路有遗金，当夏五月，有披裘而薪者。季子呼取金，薪者曰："吾五月披裘而薪，资以金者哉？"

《外国图》曰：毛民国出名裘，去朔方七千里。

《十洲记》曰：汉武帝天汉三年，西国献吉光裘，色黄，盖神马之类，入水不沉，入火不灼。

《管宁别传》曰：宁字幼安，至孝。每祭祀，未尝不伏地流涕，恒着布裘貂裘。

《会稽典略》曰：魏朗字少英，为郡功曹佐，正旦，掾吏顾龛被裘以加朝服，朗以裘非臣服，龛不敬，勃卒撤去，龛恚而不听。朗右手鸣鼓，左手撤裘，以闻府君。喜朗，遂退龛，以朗代之。朗辞病不就。

《语林》曰：谢万就安乞裘，云："畏寒。"答曰："君妄语，正欲以为豪具耳。无复胜绵者。"以三十斤绵与谢。

《世说》曰：谢万与安共诣简文，万来，无衣帻可前。简文曰："俱但前，不须衣帻。"即呼使入。万着白纶布鹄氅裘，履板而前。共谈移日，大器重之。

宋玉《风赋》曰：主人之女，被翠云之裘。

崔寔《四民月令》曰：囊虫并兴，以灰藏毡裘。

魏武《与杨彪书》曰：今赠足下锦裘二领。

魏文《与孙权书》曰：今因赵咨致文马一匹，罽子裘一领。

王昶《家戒》曰：止寒莫若重裘，止谤莫若自修。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五

服章部十二

襦　裤　裤褶

襦

《说文》曰：襦，短衣也，一曰（羅）[羅]衣。羅，温也。奴案反。

《释名》曰：襦，暖也，言温暖也。单襦如襦而无絮也。反闭，襦之小者也，却向着之，领含于项，反于背，后开其衿。

《汉书》曰：班伯为侍中，与王许子弟为群，在于绮襦纨裤之间，非其好也。

又曰：昌邑王被废，太后被珠襦，如淳曰：以珠饰襦。《晋书》曰：贯珠为襦。盛服坐武帐中，王前听诏。

又曰：哀帝以东园秘器、珠襦、玉押皆豫以赐董贤。

《东观汉记》曰：廉范字叔度，为蜀郡太守。旧禁制民夜作，范毁削先令，百姓为便，歌之曰："廉叔度，来何暮？不禁火，民安作。平生无襦，今有五裤。"

又曰：来歙诣洛见上，上大喜，解所被襜襦衣赐歙。

又曰：第五伦性节俭，为二千石，常衣布襦。

又曰：梁鸿妻孟氏女，布襦裤裙。鸿曰："此真梁鸿妻也。"

《魏志》曰：管宁常着皂帽布襦，随时单复。

《晋令》曰：旄头羽林着韦腰襦。

《齐书》曰：武陵昭王晔过竟陵王子良宅，冬月，道逢乞人，脱襦与之。子良见晔衣单，进襦于晔。晔曰："我与向人亦复何异？"

《梁书》曰：顾协少清介，有志操。初为廷尉正，冬服单薄。寺卿蔡法度欲解襦与之，惮其清严，不敢发口，谓人曰："我愿解身上

襦与顾郎[恐顾郎难]衣食者。"竟不敢以遗之。

又曰:郭祖深清俭,常服故布襦。

又曰:索君正为豫章内史,性不信巫邪。有师世荣称道术,为一郡巫长。君正在郡小疾,主簿熊丘问巫师,云:"须疾者衣为信。"命君正以所着襦与之,事竟取襦,云:"神将送与北斗君。"君正使检诸身,于衣裹获之,以为乱政,即刑于市而焚神。一郡无敢行巫。

《后魏书》曰:高祖复至邺,见公卿曰:"朕昨日入城,见车上妇人冠帽而着小襦袄者。尚书何为不察?"任城王澄曰:"着者犹少。"帝曰:"任城意欲全着乎?一言可以丧邦,其斯之谓?可命史官书之。"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紫縠襜,绛纱绣縠襦。

《吴越春秋》曰:勾践与妻入臣吴,夫人衣无缘之裳、左开之襦,箧以养马。

又曰:吴王阖闾葬女以珠襦之宝。

《钟离意别传》曰:意为司徒侯霸府议曹掾。诏送三百人到河北,遇隆冬,到弘农。意辄使属县令出钱与徒作襦裤。光武谓侯霸曰:"君所使吏仁恕用心乎!"

《列仙传》曰:细伯子者,冬着单衣,盛暑襦裤。

《列异传》曰:东海君以织成青襦遗陈节方。

《述异记》曰:乾罗者,慕容廆之十一世祖也,着金银襦铠,乘白马,金银鞍勒,自天而降。鲜卑神之,推为君长。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在昭阳殿上遗织成上襦。

《吕氏春秋》曰:子产治郑,邓析务难之,约民"大狱一衣,小狱襦裤"。郑国大乱,子产杀邓析而民服。

桓谭《新论》曰:待诏景子春素善占,坐事系,其妇朱君至狱门,通言遗襦裤,子春惊曰:"朱君来言与朱为(珠)[诛],裤而襦中绝者也,我当诛断也。"后遂腰斩。

《世说》曰:司马宣王从辽东还,有六十假士,寒冻于车,乞一

襦。公乞之酒，左右曰："官不少襦，可赐之。公乞之酒"曰："襦，官中物，臣无私施。"

《语林》曰：谢镇西着紫罗襦，据胡床弹琵琶，作《大道曲》。

《梦书》曰：上襦为大夫，妇人梦之，得贤夫也。

束皙《近游赋》曰：系明襦以御冬。

《古诗》曰：罗敷好蚕桑，采桑城南隅。绀绮为下裳，紫绮为上襦。

又曰：妾有绣腰襦，葳蕤金缕光。

陆机《与长沙夫人书》曰：士璜亡恨一襦，少便以机新襦衣与之。

裤

《说文》曰：裤，胫衣也。

《释名》曰：袴，跨也，两股各跨别也。留，冀州所名大裼下至膝者也，留，牢也，幕络在衣表。

《方言》曰：齐鲁之间裤谓之褰，或谓之裓，音龙。关西谓之裤。大裤谓之倒顿，小裤谓之芙蓉衫，楚通语也。

《史记》曰：屠岸贾攻赵，(务)[杀]朔等。[赵朔]妻晋成公姊，有遗腹，公宫匿之，生男。屠岸贾索于宫中，夫人置儿裤中，祝曰："赵宗若灭即号，若不灭即无声。"(乃)[及]索，儿竟无声。

又《后魏书》云，平文皇后王氏，年十三，因事入宫，得幸于平文，生昭成。平文崩，昭成在襁褓。时国有内难，将害帝子。后匿帝于裤中，咒曰："若天祚未终者，汝无声。"遂良久不啼，得免于难。

又曰：淮阴屠中少年有侮韩信者，众辱之曰："信能死，刺我，不能，出我袴。"徐广曰：袴服也。袴亦作跨。于是视之，俯出袴下，蒲伏。一市皆笑信，以为怯。

又曰：周仁为人阴重不泄，尝衣弊补溺裤，张晏曰：阴重不泄，下不洁，故溺裤。甚为不洁清，以是得幸景帝。

《汉书》曰：昌邑王贺衣短衣大裤。

又曰：朱博，琅琊郡功曹，官属多褒衣大袑。孟康曰：袑音绍，谓大裤也。

又曰：昭帝上官后，霍光外孙。光欲后擅宠有子。帝体不安，左右及医皆阿意言"宜内。"宫人使令皆为穷裤，多其带，后宫无进者。张晏曰：穷袴前后有裆，使不得交通。

《东观汉记》曰：更始所爵多群小，被服威仪不以衣冠，或绣面衣锦裤。

《后汉书》曰：马援田牧，至有牛马羊数千头，尽散昆弟故旧，身衣羊裘皮裤。

又曰：祭遵，赏赐与士共之，家无私财，身衣韦裤。

又曰：吴良字大仪，齐国临淄人，以清白守正(正)称，为郡议曹掾。正旦，掾吏入贺，门下掾王望举觞上寿曰："齐郡遭离盗贼，今明府视事五年，家给人足。"良跪曰："门下掾佞谄，明府勿受其觞。盗贼未尽，人庶困乏，今良曹掾尚无裤。"望曰："议曹惰窳自无裤，宁足为不家给人足耶？"太守曰："此生言是。"赐良鳆鱼百枚。

谢承《后汉书》曰：秦护清廉，不受礼赂，家贫，衣服单露。乡人歌之曰："冬无裤，有秦护。"

《魏略》曰：贾逵居贫无裤，过其妻兄柳孚家宿，其明无何，着孚裤去，时人谓为通达。

又曰：许允闻李丰等被收，欲往见大将军，已出门，回遑不定，中道还取裤。丰等已收讫，大将军闻允前，遽怪之曰："我自收丰等，不知士大夫何为忽忽乎？"

又曰：赵戚避难至北海，着布裤絮巾，在市中卖饼。

《宋书》曰：刘穆之坏布裳为裤，往见武帝。帝谓曰："我始举大义，须一军中甚急，谁堪其选？"穆之曰："无见逾者。"帝笑曰："卿能自屈，吾事济矣。"

《梁书》曰：周刘显将之寻阳，朝贤毕祖道。显悬帛十匹，约曰：

"俭衣来者以赏之。"众人竞改常服，不过短长之间。显曰："将有甚于此矣。"既而周弘正绿丝布裤，轩昂而至，折标取帛。

又曰：元帝愍怀太子昵狎群小，好着微服，常入朝，公服中着碧丝布裤抠衣。帝见之，大怪，遣尚书周弘正责之。

又曰：安成王秀为郢州，冬月常作襦以赐冻者。

又曰：王裕之常使二老妇女戴五条辫，着青绞罗裤，饰以朱彩。

又曰：何点。永元中，崔惠景围城，人间无薪，点悉伐园树以赡亲党。惠景性好侠义，慕交点，点不顾之，至是乃逼召点。点裂裙衣为裤，往赴其军，终日谈说，不及军事，其语默之迹如此。

《北齐书》曰：丞相司马任胄，主簿李世林，都督郑仲礼、房子远等潜谋害神武。自魏氏旧俗以正月十五日夜为打蔟戏，能中者即时赏帛，胄令仲礼藏刀于裤中，因神武临观，谋窃发，后败。

《韩子》曰：郑人卜子，使妻为裤，曰写吾故裤。妻因凿新裤为孔效之。

又曰：韩昭侯使人藏弊裤，侍者曰："君上不以赐左右，而藏之？"昭侯曰："吾闻明主之爱，一颦一笑，有为颦而颦，有为笑而笑，今裤岂特颦笑哉？颦笑不妄为裤，岂可待幼而与之。吾必待有功者，故藏之。"事具《赏赐门》。

《盐铁论》曰：古者鹿裘皮帽，及其后，大夫、士狐貉，庶人则毛裤。

《高士论》曰：孙略冬日见贫士，脱裤遗之。

《列士传》曰：孟尝君食客三千人，上客食肉，中客食鱼，下客食菜，冯援经冬无裤，面有饥色。

《郭子》曰：孙兴公道曹辅佐才，云白地明光锦，裁为负板裤，非无文彩，然酷无裁制。

《俗说》曰：谢仁祖年少时喜着刺文裤，出郊郭外。其叔父诮责之，仁祖于是自改，遂为名流。

董巴《舆服志》曰：祀宗庙绛裤，示赤心奉神也。

《搜神记》曰：晋中兴，作裤者直幅为口，无杀，不大夫裁也。王敦之征。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绛直文罗裤、七彩杯文绮裤。

《郫中记》曰：石虎猎，着金缕合欢裤。

《广州先贤传》曰：申朔字元游，苍梧人，为九真都尉，布襦布裤，乡邑叹慕之。

《蔡廓弹事》曰：兼司徒员外散骑常侍谢粲应着绛裤，而粲披裤不以贯足，有亏常体。

应劭《汉官仪》曰：司空骑吏以下皂裤，因秦水行。今汉家火行，宜绛裤。

又曰：虎贲中郎将衣纱縠单衣，虎文锦裤。

《魏旧事》曰：杨平善裁裤，以官绢百匹，作小裤百枚。

《世说》曰：武帝尝降王武子，婢子百余人，皆绫裤裙，手擎饮食。

裤 褶

《释名》曰：褶，袭也，覆上之言也。

《晋书》曰：杨济字文通，历位镇南征北将军，迁太子太傅。济有才艺，尝从武帝校猎北邙下，与侍中王济俱著布裤褶，骑马执角弓在辇前。

《晋中兴书》曰：郭文举上余杭大辟山，令顾飏以文山行，与韦裤褶一具，文不纳。使者置衣室中而去，文亦无言。裤褶烂于户内。

《赵书》曰：中书令徐光奏"耕服介帻、青缣裤褶"。

《宋书》曰：元凶劭弑逆，袁淑止之。劭因起，赐淑等裤褶，又就主衣取锦，裁三尺为一段，又中裂之，与淑及左右，使以缚裤褶。

又曰：张畅为南谯王义宣司空长史。南郡太守元凶弑逆，义宣发哀之日，即便兵。畅为元佐，位居僚首，哀容俯仰，荫映当时。举

哀改服，着黄韦裤褶，出射堂简人，音姿容止，莫不瞩目。见者皆愿为尽命。

萧子显《齐书》曰：东昏侯拜爱姬潘氏为贵妃，乘卧与侯，骑马为从，着织成裤褶。

《后魏书》曰：傅灵根及其弟灵越南走，灵根叔乾爱先在南，遣舡迎之得免。灵根差期，不得俱渡。临济人知，剉斩杀之。乾爱出郡迎灵越，问灵根愆期状，灵越残不应答。乾爱不以为恶，敕左右取匣中乌皮裤褶，令灵越代所常服，（虚）[灵]越言："不须。"乾爱云："汝可着体上衣服见桓公耶？桓公护之为刺史。"灵越竟不肯着。

《唐书》曰：玄宗时，御史大夫李适之奏，每大礼，六品官并服朱衣。自是以下，许通着裤褶，如有惨故，不合着朱衣裤褶者，听不入，自余应而不着者，请夺俸以惩不恪。

《西河记》曰：西河无蚕桑，妇女以外国异色锦为裤褶。

《魏百官名》曰：三公，朔赐青杯绮长袖裤褶一方，道盛此。

《北疆记》曰：卢主南郊著皇班褶绣裤。

《江表传》曰，吕范愿暂领督，释褐著裤褶，执鞭诣阙下启事。

《语林》曰：夏少明在东不知名，闻裴逸民知人，乃裹粮寄载，入洛从之。未至家，少许，见一人着黄皮裤褶，乘马将猎。夏问曰："裴逸民家近远？"答曰："君何以问？"夏曰："闻其名知人，故从会稽来投之。"裴曰："身是逸民，君明可更来。"明往，逸民果知之，乃用为西门侯，于此遂知名。

傅畅《自序》曰：余年五岁，散骑常侍鲁叔虎与先公甚友善。每来往，善与余戏。尝解余衣褶披其背，脱余金环与侍者，谓余吝惜，而余笑与之，经数日不索。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六

服章部十三

带　大带　裴　裙　裨

带

《说文》曰：带，绅也。男子鞶带，妇人带丝，象系佩之形。带必有巾，故从巾。

《释名》曰：带，蔕也，着于身如物蔕也。

《易·讼卦》曰：或赐之鞶带，终朝三褫之。鞶，命服之革带上饰也。

《礼记·玉藻》曰：革带博二寸。

《汉书》曰：文帝遗匈奴黄金饰具带一，黄金犀毗。

又班固《与窦将军笺》云，复赐固犀毗金头带，此将军所带也。

《东观汉记》曰：杨赐拜太常，诏赐自所服冠帻绶玉，兼革带。

又曰：邓遵破匈奴，上赐金刚鲜卑绲带一具。

《典略》曰：文帝尝赐刘桢廓落带，其后师死，欲取之为象，因书嘲桢云："夫物因人而贵，故在贱者之所不御至尊之侧。"桢答曰："荆山之璞，耀元后之宝；随侯之珠，烛众女之好；南垠之金，登窈窕之首；鼍鼋之尾，缀侍臣之帻。此皆伏朽坏之下，潜污泥之中，而扬光千载之上，发彩畴昔之外。桢所带无他妙饰，若实殊异，上可纳也。"

《魏略》曰：疏勒王献大秦赤石带一枚。

又曰：汉阳嘉三年，疏勒王献海西赤石金带。

《吴书》曰，陆逊破曹休于石亭，上脱御金校带以赐逊，又亲以带之，为钩络带。

《吴录》曰：钩络者，鞍饰革带也，世名为钩络带。

《齐书》曰：张融形貌短丑，精神清彻。王敬则见融革带宽，殆将至骼，谓曰："革带太急。"融曰："既非步吏，急带何为？"

《后周书》曰：随文作相，李穆曰："周德既衰，愚智共悉，天时若此，岂能违天？"乃遣使谒随文帝，并上十三环金带，盖天子服也，以微申其意。

《战国策》曰：鲁仲连谓田单曰："将军黄金横带，而驰乎淄渑之间，有生之乐，无死之心。"

《楚汉春秋》曰：北郭先生献带于淮阴侯，曰："牛马为人任用，力尽犹不置其革。"

吴时《外国传》曰：大秦国人皆着裤褶、络带。

又曰：扶南人悉着钩络带。

《穆天子传》曰：天子北征，舍于珠泽，献白玉食，天子赐黄金之环三五，朱带具饰三十。西征至赤乌氏，先出自周宗，乃赐赤乌之人具带五十。

《邺中记》曰：石虎皇后女骑腰中着金环，参缕带。

《述异记》曰：夏侯祖欣为兖州刺史，丧于官，沈僧荣代之。祖欣见形诣僧荣，沈床上有一织成宝饰络带，夏侯曰："此带殊好，岂能见之与？"沈曰："甚善。"夏侯曰："卿直许，终不见关，必以为施，可命焚与沈。"沈对前烧，视此带，已在夏腰矣。

应璩《新诗》曰：革带绳为复，舄穿无底。

大 带

《论语·卫灵公》曰：子张问行。子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言不忠信，行不笃敬，虽州里行乎哉？"子张书诸绅。绅，大带。

《诗·芄兰》曰：容兮遂兮，垂带悸兮。容仪可观，佩玉遂遂然垂，其绅带悸悸焉有节度。

又《野有死麕》曰：无感我帨兮，无使尨也吠。

又《都人士》曰：彼都人士，垂带而厉。彼君子女，卷发如虿。匪伊垂之，带则有余。匪伊卷之，发则有旟。旟，扬也。

又《鸣鸠》曰：淑人君子，其带伊丝，其带伊丝，其弁伊骐。骐，骐文也。弁，皮弁也。其带伊丝，谓大带也。大带用素丝以杂色饰马，骐当作琪，以玉为之。

《礼·玉藻》曰：凡侍于君，绅垂足如履齐。绅重则磬折，齐裳下缝。

又曰：绅长制：士三尺，有司二尺有五寸。子游曰："三分带下，绅居二焉。搢结三齐。"

又曰：素带终辟，大夫素带辟垂，士练带率下辟，居士锦带，弟子缟带。素带终辟，谓诸侯也。辟读如裨冕之裨，谓以缯采饰其侧也。

裳

《释名》曰：上曰衣，下曰裳。裳，障也，以自障也。

《易·坤卦·六五》曰：黄裳元吉。《象》曰：黄裳元吉，文在中也。

又《易·系》曰，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

《尚书大传》曰：舜曰："精华已竭，褰裳去之。"

《诗·缁衣》曰：子惠思我，褰裳涉洧。

又《鸡鸣》曰：东方未明，颠倒衣裳。笺云：挈壶氏掌漏刻之节，东方未明而为已明也。

又《葛屦》曰：掺掺女手，掺掺犹纤纤也。可以缝裳。要之襋音戟之，好人服之。要，腰；襋，领也。

又《七月》曰：载玄载黄，我朱孔阳，为公子裳。阳，明也。

又《鸿雁》曰：乃生男子，载衣之裳，载弄之璋。

《礼·玉藻》曰：衣正色，裳间色。

又《曲礼上》曰：诸母不漱裳。

《左传》曰：华登以吴师救华氏。齐乌枝明曰："用少莫如齐致死，齐致死莫如去备。彼兵多矣，请皆用剑从之。"华氏北，复即之。厨人濮以裳裹首，而荷以走，曰："得华登矣。"遂败华氏于新里。

《春秋演孔图》曰：驱除名政，衣吾衣裳，坐吾曲床，滥长九州灭六王，至于沙丘亡。

《后汉书》曰：祭遵为人廉约，夫人裳不加缘。

《东观汉记》曰：鲍宣妻桓氏女，字少君。宣尝就少君父学，父奇其(精)[清]苦，以女妻之，装送甚盛。宣谓妻曰："少君生富骄习美饰，而吾贫贱，不敢当。"妻乃悉归侍御服饰，更着短布之裳。

《续汉书舆服志》曰：樊哙常持铁盾。闻项羽有意杀汉王，哙裂裳以裹盾，冠之入军门，立汉王旁。

《管子》曰：桀之时，女乐三千人，无不服文绣衣裳者。

《邓析子》曰：责疲者以举千钧，督跛者以及走兔，驱骐骥于廷，求猿猴于槛。斯逆理而求之，犹倒裳以索领也。

《晏子春秋》曰：景公饮酒，数士衣縠绣之裳，一衣而五采具焉。

又曰：景公饮酒数日，去冠披裳，自鼓盆瓮而已。

《淮南子》曰：楚欲攻宋。墨子闻之，自鲁趋而往，十日十夜，足重茧而不休息，裂裳而裹之，至于郢，见楚王。

《风俗通》曰：禹入裸国，欣起而解裳。俗说禹治水，乃播入裸国。君子入俗，不改其恒，于是欣然而解裳也。原其所以，当言皆裳。裸国，今吴即是也。被发文身，裸以为饰，盖正朔所不及也，猥见大圣之君，悦禹文德，欣然皆着衣裳矣。

郭子横《洞冥记》曰：东方朔生三日而母死，邻母得而养之。经岁，母忽失朔，累月暂归。后复去家万里，见一枯树，脱白布裳挂树，裳化为龙。

《嵇康集·自录》曰：孙登字公和，于汲郡北山中为土窟，夏则编草为裳，冬则以发自覆。

崔骃《达旨》曰：有事则蹇裳，濡足。

刘梁《七举》曰：黼黻之服，纱縠之裳。繁饰参差，微鲜若霜。

《古乐府·陌上桑》曰：秦氏有好女，自名为罗敷。缃绮为下裳，紫绮为上襦。

傅玄《裳铭》曰：上衣下裳，天地则也；服从其宜，君子德也。

《楚辞》曰：青云衣兮白霓裳。

又曰：采薜荔以为裳。

又曰：披彩裳之芬芳。

又曰：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

扬雄《反骚》曰：被芙蓉之朱裳。

裙

《释名》曰：裙，下裳也，连接裙幅也。缉，下横，缝缉其下也。缘，裙之掩缘也。

又曰：裙，里衣也。古服裙不居外，皆有衣笼之。

扬雄《方言》曰：陈魏之间谓裙为帔，音披。绕衿谓之裙。

《东观汉记》曰：王良为司徒司直，妻布裙，徒跣曳柴。

《续汉书》曰：汉明德太后秃裙不缘。

又《五行志》曰。献帝时女子好为长裙，而上甚短。

《魏略》曰：敦煌俗，妇人作裙，挛缩如羊肠，用布一匹，皇甫隆为太守，禁改之。

《魏志》曰：管宁恒着布裙。

《宋书》曰：羊欣字敬元，年二十，时王献之为吴兴太守，甚知爱之，欣尝夏月着新绢裙昼寝。献之入县见之，书裙数幅而去，欣书本工，因此弥善。

《齐书》曰：鱼复侯子响不道，帝以兵围之。有司奏绝子响属籍，赐为蛸氏。子响密作启数纸，藏妃王氏裙腰中，具自申明，云："轻舫还阙而不得见，此苦之深，惟愿矜之，无使竹帛，齐有反父之子，父有害子之名。"

《后魏书》曰：河间人齐与太武攻赫连昌，帝以微服入其城。齐固谏，不许，乃与数人从帝入城内。既觉，诸门悉闭，帝及齐等因入其宫中，得妇人裙，系之槊，帝乘而上，因此得拔，于齐有力焉。

《北齐书》曰：世祖为胡皇后造真珠裙，积所费不可胜计。后被火烧之。

《晋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绛纱复裙，绛碧结绫复裙，丹碧纱纹双裙，紫碧纱纹双裙，紫碧纱纹绣缨双裙，紫碧纱縠双裙，丹碧杯文双裙。

《山陵故事》曰：梓宫有缃绛双裙，无腰。

《晋宋旧事》曰：崇进皇太后为太皇太后，有绛碧绢双裙；绛绢褥裙，缃绛纱复裙，白绢裙。

《四王起事》曰：惠帝还洛阳，得鹿犊车一乘，以单帛裙为帏。

《河东记》曰：西河无蚕桑，妇女着碧缬裙，上加细布裳。

《秦州记》曰：妇人着裙，制乃三千余幅。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孟卓字君伟，少修苦之志，着单裙，十年不换。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织成□裙。

《列女传》曰：梁鸿妻孟光，布裙荆钗。

《汝南先贤传》曰：戴良嫁五女，皆布裙，无缘裙四等。

《真人内传》曰：南极夫人被锦，服青羽裙。

《俗说》曰：车武子妇大妒，夜恒出掩袭车。车后呼其妇兄颜熙夜宿共眠，取一绛裙挂着屏风上。其妇果来，拔刀径上床，发欲刃床上人。定看，乃是其兄，于是惭羞而退。

繁钦《定情诗》曰：何以合欢欣，纨素三条裙。

(乘)[束]皙《近游赋》曰：着紫裙之裨箍。

又曰：帽有四角之隆，裙有三条之杀。

裩

《晋书》曰：王澄之荆州，送者倾城。澄脱衣，着犊鼻裩，上树取鹊鷃，音寇。傍若无人。

《晋记》曰：客诣刘伶，值其裸袒，因责伶。伶笑曰："吾以天为

屋，以屋为裈，诸君不当入，何怨乎？”

《宋书》曰：桂阳侯义融孙冕字茂德，性庸鄙，为郢州刺史，暑月露裈上厅事。

《齐书》曰：郁林王常裸袒，着红縠绲。

《梁书》曰：周弘正善玄理，为当世所宗。藏法师于开善寺讲说，门徒数百。弘正年少未知名，着红裈锦纹髻，踞关而听，众人蔑之，弗遣也。既而乘间进难，举坐尽倾。法师疑非世人，觇知，相赏狎。弘正后为左民尚书，夏月着犊鼻裈，衣朱衣，为有司所奏弹。其放达如此。

又曰：吉士瞻，少时尝于南蛮国中掷抟，无裈裹露，于侪辈所侮。及平鲁休烈军，得绢三万匹，乃作百裈，其外并赐军士，不以入室。

又曰：谢几卿性通脱，在省署夜着犊鼻裈，与门生登阁道，饮酒酣呼，为有司纠奏，坐免。

《西京杂记》曰：司马相如初与卓文君至成都，遂相谋还成都卖酒，相如自着犊鼻裈涤器，以耻王孙也。

《世说》曰：范宣洁行廉约。韩伯字康伯，为豫章太守，遗百匹绢不受，减五十匹复不受。如是减半，遂至一匹，既终不受。韩后与范载，就车中裂二丈与范，云：“人宁可使妇无裈耶？”范笑而受之。

阮籍《大人先生传》曰：群虱之处裈，逃于深缝，自以为吉宅。君子之处城中，何异虱处裈中乎？

《竹林七贤论》曰：诸阮皆儒学富财，惟阮咸好酒，家贫。俗七月七日晒衣，诸阮庭中并列绨锦，咸以长竿挂犊鼻布裈。人问之，曰：“未免能俗，聊复尔耳。”

《语林》曰：桓宣武性俭，着故裈，上马不调，裈败，五形遂露。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七

服章部十四

履　舄　袜

履

《释名》曰：履，礼也，饰足所以为礼。亦曰抱也，所以抱足也。复其下曰舄。舄，腊也，久立地湿，故复其下使干腊也。不借言贱易有宜，各自畜，不假借之也。齐人曰搏借，搏借犹把鲊，粗之貌也，曰粗，丝麻韦草，皆同名粗。粗，措也，言所以安措足也。

《说文》曰：履，足所依也。鞋，小儿履也。鞮，革履也。

《广雅》曰：履纷谓之棋。

《世本》曰：于则作履扉。于则，黄帝臣。草曰扉，麻曰履也。

《方言》曰：丝作之，麻作之，不借组者谓之履。屦，朝鲜洌水之上谓之邛角，南方江沔之间总谓之粗，梁益谓之屣，或谓之㡛。下几反，一音尽。履，其通语也。徐土邳沂之间今下邳。沂音沂。谓之叩角。绸缜，上两下爽。关之东西或谓之绸，或谓之缜，其通语也。

《史记》曰：张良尝游于下邳圯上，有一老父至良所，堕其履圯下，顾谓良曰："孺子，下取之。"父曰："履我。"良业为取履，因长跪进之。

又曰：东郭先生待诏公车，贫困饥寒，衣(币)[敝]不完。行雪中，履屦有上无下，足尽践地，道中人笑之。

又曰：赵平原君使人于春申君，欲夸楚，为瑇瑁簪，刀剑之室饰以珠玉。而春申君客三千余人，其上客皆蹑珠履，赵使大惭。

又曰：淳于髡曰："杯盘狼藉，履舄交错。"

《汉书》曰：王莽好高冠厚履。

又曰：郑宗，哀帝擢为尚书仆射，数谏争，每见曳革履，上笑曰："我识郑尚书履声。"

《魏志》曰：曹公令曰："议者以祠庙当解履，吾受赐命带剑，不解履上殿。今有事于庙而解履，是尊先公而替王命，敬父祖而简君主也，吾不敢脱履上殿。"

《蜀志》曰：先主少孤，织履为业。曹公骂云："卖履舍长。"

又曰：刘琰妻胡入贺太后，后特留胡，经月乃出。胡有美色，琰疑其与后主有私，呼卒伍伯挝胡，以履搏面。胡具以言告，琰坐下狱。有司议曰："卒非挝妻之人，面非受履之地。"琰竟弃市。

《晋书》曰：夜，武库火，累代之宝皆焚焉。孔子履、汉祖斩蛇剑、王莽头并失。

又曰：符健时霖雨，河水溢，浦津监寇登得一履于河，长七尺三寸，内指迹长一尺，深三寸。

《续晋汉阳春秋》曰：江州刺史王弘造陶渊明，无履，从人脱履以给之，语左右为彭泽作履。左右请履度，渊明于众坐，伸脚令度。及履至，着而不疑。

《晋惠帝起居注》曰：帝还洛阳，至陵下谒，无履，取左右履着，下拜。

《赵录》曰：佛图澄卒，葬后郭，门吏报石季龙云："是师携一履西去。"季龙发其墓，惟见一履与一石。

《后魏书》曰：王遵业从容恬素，若处丘园。尝着穿履，好事者多毁新履以学之。

《宋书》曰：益州道士邵硕元徽二年忽告人云："吾命终。"因卧而死。后人见硕在荆州上明，以一只故履缚左脚而行甚疾，遂不知所之。

《齐书》曰：高祖俭素，宫人尽令着紫丝履。太公金匮履之书曰："行必虑正。"

《六韬》崇侯虎曰："今周伯昌怀仁而善谋。冠虽弊，礼加于首；

履虽新，法以践地，可及其未成而图之。”

又曰：昔帝尧王天下，黼衣绂履，不弊不更为也。

《晏子》曰：公问：“子近市，识贵贱乎？”时公繁刑，晏子曰：“踊贵履贱。”公愀然，遂缓刑。

又曰：景公为履，黄金之綦，饰以银，连以珠，良玉之约，其长尺。

又曰：景公为履，饰以金玉，服以听朝。履重，仆不能举之。问曰：“天寒乎？”晏子曰：“古之制衣服，冬轻而暖，夏重而清，金玉之履，是重而寒也。”公入彻履。

《孙卿子》曰：大布之衣，麤屦之履，可以养体也。

《庄子》曰：儒者，冠圆冠者知天时，履方屦者知地形。

又曰：曾子居卫，提衿而肘见，纳履而踵决。

《韩子》曰：郑人有欲买履者，先自度足而置其坐，往市而忘操之。见履，乃曰：“吾忘度足。”乃归取之，市罢，不得履。人曰：“何不试以足？”曰：“宁信度数，无自信也。”

又曰：文王履系解，视左右尽贤，无可使系者，因俯而系之。

又曰：鲁人身善织履，其妻善织缟，而徙于越。或谓之曰：“子必穷。履，饰足也，而越人跣；缟，为冠之也。而越人被发。欲不穷，可得乎？”

《贾子》曰：天子黑方履，诸侯素方履，大夫素圆履。

《贾谊书》曰：昔楚昭王与吴战，楚军败，昭王走，而履决，失之，行三十步复旋取。左右问曰：“何惜此一踦履乎？”王曰：“楚国虽贫，岂爱一踦履哉？恶与偕出弗与偕反也。”自是之后，楚国之俗无相弃者。

又曰：履虽鲜，弗加之于枕；冠虽敝，弗以苴履。

又曰：二世胡亥之为公子，曰：“诏置酒，享群臣。”召诸子赐食，先罢。胡亥下阶，群臣陈履，状善者因行践败而去，诸侯闻之者莫不太息。及二世即位，皆知天下必弃之。

《淮南子》曰：禹之趋时，冠挂而弗顾，履遗而不取。

《盐铁论》曰：古者庶人鹿菲草履，今富者韦沓丝履。

《风俗通·论数》曰：跨者，奇也，履舄之一也。

《梦书》曰：履袜为子，属体末也，若梦得履袜者，必有子息也，履者为男，袜者为女也。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上遗同心七宝綦履。

又曰：度安世年十五为成帝侍郎，常着轻丝履。

又曰：匡衡邑人有说《诗》者，衡从与语，质疑，邑人推服，到履而去。

《拾遗录》曰：穆王起春宵之宫，西王母来焉，纳丹豹文履。

魏武帝《遗令》曰：诸舍中可学作组履卖之。

又《内式令》曰：吏民多制文绣之服，履丝不得过绛紫黄金丝织履，前于江陵得杂彩丝履，以与家约："当着尽此履。不得效作也。"

《晋令》曰：士卒、百工履色无过绿青白，婢履色无过红青，古侩古会切。卖者皆当着巾，帖额题所侩卖者及姓名，一足着黑履，一足着白履。

《东宫旧事》曰：太子妃有绛地绞履一绁。

《汉旧仪》曰：乘舆带七尺斩蛇剑，履虎尾约履。

徐乾《古履仪》曰：正会大司马问剑履上殿义，徐言所以，遂见从，着履上殿。时人见咸讥云："古无履，但有舄。今当着舄上殿，不宜着履。"案《周礼》天王赤舄黑舄，后素葛履。郑君注曰：复下曰舄，单下曰履，是则古有履也。蔡谟《答台符》分别履舄之名事曰：被符小会义注，侍臣剑履升殿。而挚虞《决疑》言剑舄履之名宜审。谨案：今时所谓履者，自汉前皆名屦。屦，《左传》曰："踊贵履贱。"《礼》曰："户外有二屦"，不言二履。贾谊曰："冠虽敝，不以苴屦。"亦不言苴屦。言履者，犹足所履践耳。《诗》云："纠纠葛屦，可以履霜。"舄者，一物之别名。履者，足践之通称。称先代以来优崇重臣，言剑履则包舄也。又大臣升殿，不惟朝会，或私觐独见，临时所

《淮南子》曰：禹之趋时，冠挂而弗顾，履遗而不取。

《盐铁论》曰：古者庶人鹿菲草履，今富者韦沓丝履。

《风俗通·论数》曰：跨者，奇也，履舄之一也。

《梦书》曰：履袜为子，属体末也，若梦得履袜者，必有子息也，履者为男，袜者为女也。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上遗同心七宝綦履。

又曰：度安世年十五为成帝侍郎，常着轻丝履。

又曰：匡衡邑人有说《诗》者，衡从与语，质疑，邑人推服，到履而去。

《拾遗录》曰：穆王起春宵之宫，西王母来焉，纳丹豹文履。

魏武帝《遗令》曰：诸舍中可学作组履卖之。

又《内式令》曰：吏民多制文绣之服，履丝不得过绛紫黄金丝织履，前于江陵得杂彩丝履，以与家约："当着尽此履。不得效作也。"

《晋令》曰：士卒、百工履色无过绿青白，婢履色无过红青，古侩古会切。卖者皆当着巾，帖额题所侩卖者及姓名，一足着黑履，一足着白履。

《东宫旧事》曰：太子妃有绛地绞履一绁。

《汉旧仪》曰：乘舆带七尺斩蛇剑，履虎尾约履。

徐乾《古履仪》曰：正会大司马问剑履上殿义，徐言所以，遂见从，着履上殿。时人见咸讥云："古无履，但有舄。今当着舄上殿，不宜着履。"案《周礼》天王赤舄黑舄，后素葛履。郑君注曰：复下曰舄，单下曰履，是则古有履也。蔡谟《答台符》分别履舄之名事曰：被符小会义注，侍臣剑履升殿。而挚虞《决疑》言剑舄履之名宜审。谨案：今时所谓履者，自汉前皆名屦。屦，《左传》曰："踊贵履贱。"《礼》曰："户外有二屦"，不言二履。贾谊曰："冠虽敝，不以苴屦。"亦不言苴屦。言履者，犹足所履践耳。《诗》云："纠纠葛屦，可以履霜。"舄者，一物之别名。履者，足践之通称。称先代以来优崇重臣，言剑履则包舄也。又大臣升殿，不惟朝会，或私觐独见，临时所

崔寔《四民月令》曰：八月制韦履，十月作白履。

刘桢《鲁都赋》曰：纤纤丝履，灿烂鲜新。表以文组，缀以朱嫔。

曹植《洛神赋》曰：践远游之人履，曳霜绡之轻裙。

古乐府诗曰：君子防未然，不处嫌疑间。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正冠。

张华《轻薄篇》曰：足下黄金履，手中双莫耶。

甄述女诗曰：足蹑承云履，丰趺嗬春锦。

古诗曰：头上金钗十二行，足下丝履五文章。

傅玄《履铭》曰：戒之哉，念履正，无履邪。正者吉之路，邪者凶之征。

贾谊《吊屈原文》曰：章甫荐履，渐不可久。嗟若先生，独离此咎。

舄

崔豹《古今注》曰：舄，以木置履下，干腊不畏泥溺也。

《方言》曰：履中有木者谓之复舄，自关而东谓之复履。其上单者谓之宛，下单谓之鞮。

《诗》曰：公孙硕肤，赤舄几几。

又《南有嘉鱼·车攻》曰：赤芾金舄。笺云：金舄，黄朱色也。

《周礼·天官下》曰：屦人掌王及后之服屦，为赤舄、黑舄、赤繶、黄繶、青句、素屦、葛屦。郑玄曰：王告服有九，舄有三等，赤舄为上冕服之舄也。王后亦服六，惟祭服有舄。郑司农云：赤繶、黄繶，黄繶以黄赤云丝为下绿。繶音忆。

《左传》曰：楚子次于乾溪，雨雪，王皮冠、秦复陶，秦所造羽衣也。翠被、以翠羽饰被。豹舄，执鞭以出。

《三礼六服图》曰：王后翠衣玄舄、榆翟赤舄，鞠衣着履。鞠衣以下皆履之。

《三礼图》曰：复下曰舄，单下曰履，夏葛冬皮也。

《说苑》曰：襄成君始封之时，衣翠衣，带玉佩玉剑，履缟舄。

《典论》曰：中常侍张让子奉为太医令，与人饮酒，辄掣引衣掌，发露形体，以为戏乐。将罢，又乱其舄履，无不颠倒。

《汉武内传》曰：西王母履文凤之舄。

《列仙传》曰：安期先生，琅琊阜乡人。秦始皇请见，与语三日三夜，赐金璧千万，出于阜乡，皆置去，留书，以赤玉舄一枚以报。

《拾遗录》曰：秦王子婴寝于望夷宫，夜梦有人长丈，须、鬓绝青，纳王舄而乘丹车，告云："天下当乱。"王乃杀赵高。所梦则始皇之灵，所着则安期所遗者。

《列仙传》曰：黄帝葬桥山，山崩无尸，惟剑舄存。

《冲波传》曰：足履万钱之舄，漂如日光，宛如游龙。

《风俗通》曰：孝文身履革舄而衣弋绨。

又曰：俗说明帝时，尚书郎鄄令王乔每月朔常诣台朝。帝怪其来数而无车，密令太史候望，言其临至时，常有双凫从东南飞来。因举罗，得一只舄，使上方识，是四年中所赐尚书履也。

杜氏《幽求》曰：褒衣博带，高冠厚舄，佩以珠玑，结之缨蕤。

陈思王《七启》曰：金华之舄，动趾遗光。

袜

《说文》曰：袜，足衣。

《释名》曰：袜，末，在脚也。

《左传》曰：卫侯与诸大夫饮酒，褚声子袜而登席，公怒。

《帝王世纪》曰：武王伐纣，行至商山，袜系解。五人在前，莫肯系，皆曰："臣所以事君，非为系袜。"

《汉书》曰：中山王来朝，成帝赐食。后饱，起下，袜系解。成帝以为不能而贤定陶王。

又曰：景帝时，王生者善为黄老言。尝召居廷中，公卿尽会。张释之为廷尉，王生顾曰："吾袜解，为我结袜。"释之跪而结之。人

或让王生："独奈何辱张廷尉如此？"王生曰："吾老且贱，自度终亡益于张廷尉。方今天下名臣，吾故聊使廷尉跪结袜，欲以重之。"诸公闻之，贤王生而重释之。

《东观汉记》曰：和帝召诸儒，侍中贾逵、黄香相难。罢朝，特颁赐履袜。

《文子》曰：均为缟也，或为冠，或为袜则履之。

又曰：文王伐崇，至凤皇之墟而袜系解。文王自结之，太公问焉。文王曰："吾闻亡君所与处尽其役，寡人虽不肖，所与处皆先君之人也。故无令结之。"《汉旧仪》曰：凡斋玄豹袜，耕用青袜。

《会稽典录》曰：贺劭为人美容止，与人交久益敬之，在官府常著袜，希见其足。

崔浩《女仪》曰：近古妇以冬至日进履袜于舅姑。

张衡《南都赋》曰：罗袜蹑迹而容与。

曹植《洛神赋》曰：凌波微步，罗袜生尘也。

皇甫规《与马融书》曰：谨上袜一量，以通微薄。

秦嘉妇《与嘉书》曰：今奉细布袜二量。

高文惠妇《与文惠书》曰：今奉织成袜一量。

曹植《贺冬表》曰：献袜七量并为《袜颂》曰："玉趾既御，履和蹈贞。行与录迈，动以福并。"

后汉崔骃作《袜铭》。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八

服章部十五

屦 履 屣 鞋 屐 屧

屦

《释名》曰：屦，拘也，所以拘足也。

《说文》曰：屦，履也。一曰鞮也。

《诗》曰：葛屦五两，冠缓双止。葛屦，服之贱者也。冠缓，服之尊者。笺云：以喻不宜同处。

又《葛屦》曰：纠纠葛屦，可以履霜。夏葛屦，冬皮履，莫非所以履霜。

《周礼》曰：屦人掌王及后之服履，为赤舄、黑舄，赤繶、黄繶、青句、素屦，葛屦。复下曰舄，单下曰履。古人言屦以通于复，今人言履以通于单。句当为绚，赤繶黄繶，以赤黄之丝为下绿也。辨外内命夫命妇之屦，功屦、散屦。功屦，次命屦。散屦，去饰者。

《大戴礼》曰：入于户，未尝越屦，是高柴之行也。

《礼》曰：侍坐于长者，屦不上堂。解屦，不敢当阶就屦，跪而举之，屏于侧，向长者而屦，跪而迁屦，俯而纳屦。

又曰：户外有二屦，言闻则入，言不闻则不入。毋践屦，毋蹈席。

又曰：国家靡敝，君子不履丝屦。

《左传》曰：齐侯游于姑棼，遂田于贝丘，贝丘，齐地。见大豕。从者曰："公子彭生也。"公怒曰："彭生敢见，射之！"豕人立而啼，公惧，坠于车，伤足丧屦，反诛屦于徒人费，弗得，鞭之见血。

又曰：楚子使申舟使于齐曰："无假道于宋。"及宋，华元曰："过我而不假道，鄙我也。鄙我，亡也，亡一也。"乃杀之。楚子闻之，投

袂而起，屦及于室皇，剑及于寝门之外。

又曰：齐晋战于鞌。（郯）[郤]克伤于矢，流血及屦，未绝鼓音。

又曰：吴伐越，越子御之，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庐，灵姑浮，越大夫。阖庐，吴王。伤将指，取其一履。其足大指见斩，遂失履，姑浮取之。

《谷梁传》曰：公弟叔肸，其曰弟叔肸，贤之也。宣公杀赤而非之。宣公杀子赤，叔肸非责云。织屦而食，终身不食宣公之食。

《孟子》曰：许行自楚之滕，其徒数十人，皆衣褐，捆屦织席以为食。捆音阃，犹叩椒椒也。织屦欲使坚，故叩之。卖屦席以供饮食也。

屐

《释名》曰：屐，搘以践泥也。为双足搘以践泥也。帛屐作之如屏者也，不曰帛屏而曰帛屐者，屏不可以践泥，屐可以践泥也，故谓之屐。

《汉书》曰：袁盎使吴，吴王使围守之。乃刀决帐直出，屐行七十里。

《东观汉记》：范升奏云："伏见太原周党、东海王良、山阳王戎，使者三到，乃肯就车，脱衣解屐，升于华轂。"

《晋书》曰：宣王初欲追诸葛于关中，多蒺藜，乃使军吏二千人着软材木屐前行，然后卒进焉。晋宣帝杂教云："当预作大平木屐遂(贱)[践]，时有蒺藜屐行，蒺藜悉着屐底。"

又曰：谢安遣弟石及从子玄征符坚，所在克捷。安方对客围棋，有驿书到。棋毕，还内过户限，心喜，不觉屐折齿。

又曰：王述性急。当食鸡子，以箸刺之，不得，便怒掷于地。鸡子圆转不止，便下以屐齿踏之，不得，嗔甚，掇口中，嚼而吐之。

又曰：祖约好财，阮孚好着蜡屐，同是累而未判其得失。有诣约，见正料财物，客至屏当不尽，余两小簏，着背后倾身障之，意未能平。或有诣阮，正见蜡屐，因叹曰："未知一生当着几量屐。"神色闲畅。于是胜负始分。

又曰：石勒击刘曜，使人着铁屐施钉登城。

《晋中兴征祥说》曰：旧为屐者，齿皆达，名曰露卯。泰元中忽不复彻，名阴卯，亦服妖也。识者以为卯，谋也，必有阴谋。烈宗末，骠骑参军袁悦之始有阴谋之事，及隆安遂致大乱。

《宋书》曰：谢灵运好山水，寻山陟岭，必造幽峻。岩嶂数十重，莫不备尽登蹑。常着木屐，上山则去其前齿，下则去其后齿。

又曰：虞玩之，高帝镇东府，朝廷致敬。玩之为少府，犹跻屐造席。高帝取屐视之，讹黑针锐，莫断，以芒接之。问曰："卿此屐已几载？"玩之曰："初释褐，拜征北行佐买之，着已三十年，贫士竟不易办。"高帝咨嗟，因赐以新屐，玩之不受。问其故，答曰："公之赐，恩华俱重，但蓍簪弊席复不可遗，所以不敢当。"帝善之。

又曰：刘凝之有尝认其着屐，笑曰："仆着已败，今家中觅新者偿君。"此人后田中得所失，送还，不肯复取。

《齐书》曰：沈麟士，昔尝行路，邻人认其所着屐。麟士曰："是卿屐耶？"即跣而反，邻人得屐，送前者还之。麟士曰："非卿屐耶？"笑而受之。

萧子显《齐书》曰：襄阳有盗发古冢者，传云是楚王冢，获玉屐玉屏风。

《梁书》曰：范廉为吴兴太守，广陵高爽有俭薄才，客于廉，委以文记。爽尝有求不遂，乃为屐断以喻廉，曰："刺鼻不知嚏，踏面不知瞋。啮齿作步数，持此得胜人。"讥其不计耻辱，以此取名位。

《论语隐义注》曰：孔子至蔡，解于客舍。人夜有取孔子一只屐去，盗者置屐于受盗家。孔子屐长一尺四寸，与凡人屐异。

《孔丛子》曰：孔穿振方屐见平原君。

《宋元嘉起居注》曰：刘祯弹广州刺史韦朗赃，有白荆屐六七十量。

《风俗通》曰：延嘉中，京师长者皆着木屐，妇女始嫁，作漆画屐，五色彩为系。后党事起，九族俱系，妇人拴盖木屐之像。

《世说》曰：王子敬兄弟见郗公，蹑履问讯，甚修外生礼。及嘉宾死，着高履，仪容轻慢。每命坐，皆云："有事不暇坐。"郗公慨然曰："若使嘉宾不死，鼠辈敢尔？"

《语林》曰：郑玄在马融门下，业成，辞归，融心忌之。郑玄亦疑有追，乃坐桥下，据屐。融果转式逐之，告左右曰："玄在上，下水上而据木，此必死矣。"遂罢追矣，竟以免。

《华阳国志》曰：何随家养竹人盗其笋。随行见，恐盗者觉，挈屐而归。

皇甫谧《高士传》曰：袁闳字夏甫，汝南人也。筑室于庭，首不着布，身无单衣，足着木屐。

《汝南先贤传》曰：戴良嫁女，布裳木屐。

《秦记》曰：符健皇始四年，新平县有长人见，语民张靖曰："符氏应天受命，当太平。"健以为妖妄，下靖狱。是月，河谓蒲坂津竖寇登于河中得只屐，长七尺三寸，称履，五指长尺余，指尺深寸。登以献健，因赦靖。

刘欣期《交州记》曰：赵妪者，九真军安县女子，乳长数尺，不嫁。入山聚群盗，常着金搞蹝屐。

庾仲雍《荆州记》云：刘盛公，枝江人。桓司空临州与上佐游于灵溪。盛公诣市还，着皂盖布裙，以杖荷屐诣桓司空。

《神仙传》曰：左慈见孙讨逆，着鞭驱马，慈着木屐，策杖徐步。然终不能及，乃止。

《搜神记》曰：昔作屐，妇人圆头，男子方头。盖作意欲别男女也。太康妇人皆方头屐，与男无别。

《集异记》曰：广平游先期妄见一人着赤裤褶，知是其魅，乃以刀斫之，乃死。良久方变，是所常着履。

《异苑》曰：介子推逃禄隐迹，抱树烧死。文公拊木哀嗟，伐而制屐，每怀割股之功。俯视其屐曰："悲乎！足下。"足下之称，将起于此。

又曰：丹阳县有梅姑庙。姑生时有道术，能着屐行水上，后负道法。婿怒杀之。投其尸于水上，乃随波流漂，至今庙处。晦望之日，时见水雾中暖然有屐。

《梦书》曰：粗屐为使令卑贱类也，梦得粗屐，得僮使也。

王(襄)[褒]《僮约》曰：持斧入山，断槎裁辕。若有余材，当作俎几、木屐。

屣

《说文》曰：屣，鞮屦也。鞮，革履也。

《史记》曰：汉孝武帝云："使朕诚得如黄帝，视弃妻子如脱屣耳。"

《魏志》曰：王粲字仲宣，蔡邕见而奇之。宾客盈坐，闻王到，倒屣迎之。

《后汉书》曰：皇甫规有当世重望。乡人有行贿为郡守，谒规。规卧不起。闻王符至，遂倒屣而迎。

《春秋后语》曰：魏太子击逢文侯之师田子方于朝歌，朝歌，纣之所都，今卫州地。引车避，下谒之。田子方不为礼，太子击因问曰："富贵者骄人乎，贫贱者骄人乎？"子方曰："贫贱者骄人耳，夫诸侯而骄则失国，大夫而骄则失家，富贵者安敢骄人？贫贱骄人耳，行不合，言不从，则去之楚越，若脱屣然。"太子不悖而去。

《淮南子》曰：尧之有天下也，年衰志闷，举天下而传之舜，犹却行而脱屣。

《孟子》曰：舜视弃天下犹弃敝屣也。

《世说》曰：何晏为吏部尚书。王弼未弱冠，往见之，晏倒屣迎之。

鞾与靴同

《释名》曰：鞾，本胡服也，赵武灵王始服之。

《北齐书》曰：郑太妃初与神武避葛荣，同走并州。负困，燃马屎，自作鞋。

又曰：任王谐为并州刺史。有妇人临汾水浣衣，有乘马人换其新靴而去。妇人执故靴诣州言之。谐召城外诸妪，以靴示之，给曰："有乘马人于路被贼劫害，遗此靴焉。得无亲属乎？"一妪抚膺哭曰："儿昨着此靴向妻家。"如其语，捕获。一时称明察。

《后魏书》曰：有人遗赵柔鞋数百枚，柔与子善明鬻之于市。有人从柔买，柔索绢三十匹。有商人知其贱，与柔三十匹。善明欲取之，柔曰："与人交易，一言便定，岂可以利动心也？"遂与之。

《唐书》曰：建中初，赠司徒沈易良之妻崔氏，即太后之季父母也。上见之，方履而鞋。

《郡中记》曰：石虎皇后出，女骑千人，皆着五彩织成靴。

《列仙传》曰：仙人文宾，太丘人也，卖靴为业。

魏武《与杨彪书》曰：今足下织成靴一量。

慕容晃《与顾和书》曰：今致绣靴一量。

傅咸《表》曰：凉州民先辨靴，从军之物，然后作衣。

屐音脚

《说文》曰：屐，履也。

《释名》曰：屐，草履也。出行着之，屐轻便，因以为名也。

《春秋后语》曰：赵相虞卿蹑屐檐簦来说孝成王，一说，赐白璧一双、黄金百镒。再见，拜为上卿，故号虞卿。

谢承《后汉书》曰：江夏刘勤字伯，家贫，作屐供食。常作一量屐，断，勤置不卖，出行。妻卖以籴米，勤归炊熟，怪问："何所得米？"妻以实告。勤责曰："妻卖毁物，欺取其直也。"因弃不食。仕至司徒。

《宋书》曰：刘敬宣尝夜与僚佐宴。空中有投一只芒屐于坐，坠敬宣食盘上，长三尺寸，已经人着，耳鼻间并欲坏。顷之，敬宣参军

司马道赐反，敬宣为其所害。

又曰：张畅在彭城，为魏太武所围，太武遣李孝伯至城，欲与畅语。李伯曰："君南土膏粱，何为着屐？君而着此，使将士云何？"畅曰："膏粱之言武，诚为愧，但以不武受命，统军戎阵之间，不容缓服。"

《齐书》曰：沈瑀为余姚令。瑀初至，富吏皆鲜衣美服，自彰别。瑀怒曰："汝等下县吏，何得自拟贵人？"悉使著芒屐粗布，侍立终日。足有蹉跌，辄加榜捶。

又曰：褚彦回幼有清誉。宋元嘉末，魏军逼瓜步。百姓咸负担而立。时父湛之为丹阳尹，使其子弟并着芒屐，于斋前习行。或讥之，湛之曰："安不忘危。"彦回时年十余，甚有惭色。

《梁书》曰：侯景即位，童谣曰："脱青袍，着芒屐，荆州天子定应着。"

又曰：何点方尚书乘柴车，蹑草屐，恣心所适，致醉而归。

《陈书》曰：沈众，武帝时兼吏部尚书，监起太极殿，恒卧布袍，芒屐以麻绳为带。朝士咸共诮其所为。

《唐书》曰：孟元阳起于陈许军中，理戎整肃。曲环[使]主屯作西华，元阳芒屐立稻田中，须役者退而方去。

《风土记》曰：美朱爽之轻履，蔑龙舄之文章。爽，藤也，赤色，缘木而长，大如箭竿。越人以为屐，经以青芒，行山草，便于用靴，故越人重之。

《搜神记》曰：元康之末至太安之间，江浦之域有败屐自聚于道，多或至四五十两。人散去之，投林草中。明日视之，悉复矣。民或云："见狸衔而聚之。"世之所说屐者人之贱服，而当劳辱下民之象也。败者疲敝之象也。道者，地理四方所以交通，王命所由往来也。今败屐聚于道者，象下民疲病，将相聚为乱，绝四方而壅王命。

《临海水土记》曰：屐鱼长一尺，状如屐形。

《俗说》曰：刘真长少时居丹徒，家至贫。剧方回数出南射堂射。刘往市卖屦，路经射堂边。过人无不看射，刘过初不回顾。方回异之，遣问信。答云："老母朝来未得食，至市货屦，不得展诣。"后过，剧呼之，使与共语，觉其佳。

《笑林》曰：南方人至京师者，人戒之曰："汝得物惟食，慎勿问其名也。"后诣主人，入门内。见马矢便食，恶臭，乃步进，见败屦弃于路，因复嚼，殊不可咽，顾伴曰："且止，人言不可皆信。"后诣贵官，为设馔。因相视曰："故是首物，且当勿食。"

屦音燮

《宋书》曰：袁粲为丹阳尹，步屦白阳郊野间。遇一士人，便呼与饮。明日，此人谓被知，到门求进。粲曰："昨饮酒无偶，聊相要耳。"竟不与相见。

《齐书》曰：江泌字士倩，济阳人也。少贫，好学书，则斫屦为业，夜则读书随月光，光斜则握卷升屋。

《梁书》曰：临川王宏，奢侈过度，后庭数百十人，皆极天下之选，所幸江无畏服玩侔于齐东昏潘妃，宝屦直千万。

太平御览卷第六百九十九

服用部一

帐　幔　幌　帱　幕帷　青庐

帐

《释名》曰：帐，张也，张施于床上也。小帐曰斗，形如覆斗也。

《尔雅》曰：帱谓之帐。

《史记》曰：丞相公孙弘燕见，上或时不冠。至如汲黯，不冠不见也。上尝坐武帐中，黯前奏事，上不冠，望见黯，避帐中，使人可其奏。其见敬礼如此。

《汉书》曰：东方朔曰："陛下诚能用臣朔之计，推甲乙之帐，甲乙，帐名。瓒曰：造甲乙之帐，缀以随珠。燔之于四达之衢。"

《东观汉记》曰：冯鲂，永平中，上行幸诸国，敕鲂车驾发后将缇骑宿玄武门复道上，诏："南宫复道，多恶风寒，老人居之且病靡苦。音肥。风病。内者多取帷帐，东西竟塞诸窗，望令致密。"

《汉官仪》曰：祭天有绀幄帐。

《魏略》曰，大秦国金织成五色帐，又以明月夜光珠为帐。

又吴时《外国传》云，斯条国王作白珠交结帐。

《魏志》曰：吕布将薛袁绍还洛，绍欲杀之。明日，当发，绍遣甲兵三十人，辞以送布。布使止于帐侧，伪使人于帐中鼓筝。绍兵卧，布无何出去而兵不觉。夜半，兵起，乱斫布床被，谓为已死。明旦，绍讯问，知布尚在。事见《乐部》。

又曰：太祖帏坏即补纳。

又曰：典韦拜都尉，太祖引置左右将亲兵数百人常绕帐，昼立侍终日，夜宿帐左右。

又曰：曹爽从帝朝高平陵，司马宣王语弟孚曰："陛下在外，不可露宿。送帐幔诣行在所也。"

《吴志》曰：蒋欽字公希，拜左护军。权尝入其内，母疏帐缥被。权叹其贵而守约，敕御府为母作锦被段易帷帐。

《晋令》曰：锦帐为禁物。

《晋后略》曰：张方兵入洛，御宝、织成、流苏、武帐，皆割分为马鞍矣。

《晋令》曰：元帝时，有奏太极殿施绛帐。帝诏曰："汉文以上书皂囊为帷，冬可青布，夏青疏。"

又曰：桓玄小会，于西堂殿施绛绫帐，镂黄金龙衔五色羽葆流苏。群臣切相语曰："此颇似辒车，亦王莽仙盖之流。"

沈约《宋书》曰：高祖围广固，夜忽有鸟，大如鹅，苍黑色，飞入高祖帐中。胡蕃起贺曰："苍黑，胡虏之色。胡虏归我，大吉之祥也。"明旦攻城，陷之。

《齐书》曰：高祖俭素，内殿施黄纱帐。

又曰：吐谷浑王河南，其国多善马，有屋宇，杂以百子帐，即穹庐也。

《隋书》曰：炀帝北巡，欲夸戎狄，令宇文恺为大帐，其下坐数千人。帝大悦，赐物千段。又造观风行殿，上容侍卫者数百人，离合为之，下施轮轴推移，倏忽有若神功。戎狄见之，莫不惊骇。

《唐书》曰：高祖时吴王杜伏威献竹帐，上以劳人不受。

又曰：始毕可汗衙帐无故自破，高祖曰："此何祥也？"内史令萧瑀进曰："昔魏文帝幸许昌，城门无故自坏，帝恶之而返，其年文帝崩。始毕帐坏，即其类也。"高祖然之。

《抱朴子》曰：蔡伯喈到江东，得《论衡》。中国诸儒觉其谈论更远，嫌得异书。求其帐中隐处，果得之。

《傅子》曰：太祖武皇帝魏武帝。愍嫁娶之僭上，公主适人不过皂帐。

《郭子》曰：许侍中、顾司空俱作王丞相从事，常夜在丞相许戏，二人欢极，丞相便使入己帐中眠。顾至晓，犹展转不得熟寐，许上床便大鼾。丞相语诸客曰："此中亦是难眠处耳。"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熟绛绫帐绛绢幄。

又曰：东齐夏施乌纱单帐，四率坊、洗马坊乌练帐。

《三辅事》曰：秦时奢侈，绨帐绮绣，土木朱紫。

《汉武故事》曰：上以琉璃珠玉明月夜光，杂错天下珍宝为甲帐，其次为乙帐。甲以居神，乙以自居。

桓谭《新论》曰：李少君置武帝李夫人神影于帐中，令帝观见之。

《燕丹太子》曰：秦始皇置高渐离于帐中击筑。

又时《外国传》曰：斯调王作白珠交结帐、金床上天竺佛精舍。天竺王见珠圆好，意欲留焉，臣下谏，乃止。

《拾遗录》曰：蜀先主甘后坐于白绢帐中，于外望之，如月下聚雪。

《益部耆旧传》曰：翟酺上事云："汉文帝连上事书囊以为帐，恶闻纨素之声。"

《神仙传》曰，茅君当受神灵之职，众宾皆至。忽然有素缣帐于屋下，敷数重白毡，金案玉杯，人皆饱醉。

又曰：茅君仙去，民为立庙，茅在帐中与人言。

《邺中记》曰：石虎御床辟方三丈，冬月施熟锦流苏斗帐，四角安纯金龙头衔五色流苏。或用青绨光锦，或用绯绨登高文锦，或用紫绨大小锦，絮以房子(锦)[绵]百二十斤，白绨为里，名为里复帐。帐四角安纯金银凿金香炉，以石墨烧集和名香。帐顶上安金莲花，花中悬金薄织成碗囊。春秋但锦帐，表以五色，总为夹帐。夏用纱罗或綦文丹罗，或紫縠文为单帐。

邓德明《南康记》曰：阳道士葬岩室，经数年，尸犹俨然葛帐覆之。

《幽明录》曰：晋朱黄祖奉亲至孝。母病笃，天汉开明，有一老翁将小儿持箱自通，即以两丸药赐母，服之，患顿消，因停宿。夜中厅事上有五色气祭天，琴歌清好。祖往视之。翁坐斗帐裹，四角及顶上各有一大珠，形如鹅子，明彩炫耀。

《马融别传》曰：融为通儒，善鼓琴，好吹笛。达生任性，不拘儒者节，居宇器服多在侈饰。常坐高堂，施绛纱帐。前授生徒，后列女乐，弟子次相传授，鲜有入其室者。

《风俗通》曰：灵帝好胡服帐，京师皆竞为之。后董卓拥胡兵掠宫掖。

《语林》曰：刘植诣石崇，如厕，见有绛文帐大床，茵褥甚丽。不得行，乃更如他厕。

《俗说》曰：桓玄在南州，妾当产，畏风，应须帐。桓曰："不须作帐，可以到夫人故帐与之。"

《世说》曰：郗超为桓温参军。时谢安王坦之尝诣温，温令超帐中卧听论事，风动帐开，见超。安笑曰："郗生可谓入幕之宾矣。"

又曰：卞范为丹阳，羊孚于南州暂还。往卞许云："卞疾动不堪坐。"卞便开帐祓禊，羊径上卞大床，枕入被下，乃回坐倾膝，移辰达暮。羊去，卞执手，曰："我弟一理其卿，卿莫负我。"

魏武《遗令》曰：吾与妓女皆着铜雀台上，施六尺床练帐。月朝十五，辄向帐作乐。

古诗曰：红罗复斗帐，四角垂香囊。

柴子大《七折》曰：锦衾内设，罗帱绩帐也。

江淹《别赋》曰：春宫闷此青苔色，秋帐含兹明月光。

孔稚珪《北山文》曰：蕙帐空兮夜鹤怨，山人去兮晓猿惊。

《离骚》曰：翡翠羽帐饰高堂。

刘玄休诗曰：罗帐延秋月。

幔

《说文》曰：幔，幕也。

《释名》曰：幔，幔相连缀之言也。

《广雅》曰：幔，掩也。

《东观汉记》曰：岑彭与吴汉围隗嚣，壅谷水，以缣幔盛土为堤灌城。

《宋书》曰：晋安王子勋叛逆，取所乘车除脚以为辇。其夕有鸮集其幔。

《梁书》曰：曹景宗为扬州刺史，性躁动，不能沉默。出行常欲褰车帷幔，左右辄谏以位望隆重，人所具瞻，不宜然。景宗谓所亲曰："我昔在乡里平泽中逐麋，数助射之，此乐使人忘死，不知老之将至。今来扬州作贵人，动转不得，路行开车幔，小人辄言'不可开'，置车中如三日新妇，此悒悒使人无气。"

又曰：柳惔音谈。甚重妇，颇成畏惮。性爱音乐，女妓精丽，略不敢视。仆射张稷与惔狎密，而为惔妻赏敬。稷每诣惔，必先相闻夫人。惔每欲见妓，但因稷请奏。其妻隔幔坐，妓然后出，惔因得留目。

《六韬》曰：将冬不服裘，夏不操扇，天雨不张帐盖，名曰礼。将不躬礼，无以知士卒寒暑也。

《军令》曰：战时皆取舡上布幔布衣渍水中，积聚之，贼有炬火、火箭，以掩灭之。

《拾遗录》曰：周穆王时鸾章锦幔者，摩连国献焉，锦文如鸾翔。

又曰：吴主赵夫人巧妙无双，权居昭阳宫，倦暑，乃褰紫绢之帷。夫人曰："此不足贵也。"权使夫人厝其思焉。答曰："妾欲穷虑尽思，能使下绢帷而清风自入，视外无有蔽碍。列侍者飘然自凉，若驭风而行。"权称善。夫人乃析发，以神胶续之。神胶出郁夷国，接弓弩之弦，百绝百续。乃织为罗縠，累月而成，裁之为幔。内外

视之，飘飘如烟气，轻动而房内自凉。时权尚军旅，常以此幔自随，以为征幕。舒之则广纵一丈，卷之内文漆枕中，谓之"丝绝"。

《秦记》曰：符坚以太常韦逞母宋传其父业，得《周官音义》，乃就家立讲堂。书生百人，隔纱幔而授业焉。

《陆机别传》曰：机梦黑幔绕车，手决不开，至明见诛。

《世说》曰：庾太尉亮有儿，年数岁，温太真常隐幔怛之。怛，惊也。此儿神色恬然，乃徐跪曰："君侯何以为论者？"乃谓："不减亮"。

王融《咏幔诗》曰：幸得与珠缀，罹历君之楹。日映不辞卷，风来辄自轻。每聚金炉气，时驻玉琴声。但愿置樽酒，兰釭当夜明。

幌《说文》作㡿

《说文》曰：㡿，帷，屏风之属。

《晋惠帝起居注》曰：有云母幌。

《邺中记》曰：石虎太武殿西有昆华殿，阁上辄开大窗，皆绛纱幌。

华延隽《洛阳记》曰：洛阳城十八观，皆笼云母幌。

帱

《说文》曰：帱，单帐也。

谢承《后汉书》曰：黄昌夏多蚊，贫无帱，佣赁为作帱。

又曰：羊续为庐江太守，卧一幅布帱，帱穿败，糊纸补之。

《淮南子》曰：楚将子发求伎道之士，楚有善为偷者，愿以伎自效，子发礼之。后齐伐楚，偷乃夜解齐将之帱，献之子发，因复还之，齐将惧而退。

《楚辞》曰：翡翠帱高堂，纱版玄玉梁。

又曰：翡翠珠被被，烂衾。齐光弱，何拂壁罗帱张？

马融《广成颂》曰：张云帆，施霓帱。

曹植《九咏》曰：蕙帱兮荃床。

床 幨

《通俗文》曰：障床曰幨。昌盐切。

《释名》曰：床前帷曰幨。幨，垂也。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录石绮绢裹床幨二。

青 庐

《世说》曰：魏武帝少时常与袁绍，好为游侠。观人新婚，因潜入主人园中，夜叫呼云："偷！"青庐中人皆出观。帝乃抽刀劫新妇，与绍还出。失道棘林中，绍不能动。帝复大叫："偷人今在此！"绍惶迫，自掷出，遂俱免。

《唐书》曰：建中中议公主出降之仪曰："近代设毡帐，择地而置，此乃北胡穹庐之制，不可以为佳。宜于堂室中置帐，以紫绫缦为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

服用部二

帘　帷　幔　幕　帘

帘

《释名》曰：帘，廉也，自障蔽为廉耻也。

《声类》曰：帘，户蔽也。

《通俗文》曰：户帏曰帘。

扬雄《方言》曰：宋魏陈楚谓之曲，或谓之薄。自关以西谓之箔。南楚谓之蓬薄。

《汉书》曰：周勃以织薄曲为业。苏林曰：薄一名曲也。

又曰：严君平筮卜成都市，日得百钱，则闭肆下帘而授《老子》。

《梁书》曰：夏侯亶性节俭，不事华侈。晚颇好音乐，有妓妾十数人，无被服姿容。每有客，常隔帘奏，时谓帘曰"夏侯妓衣"。

《齐书》曰：沈麟士字云祯，有高尚之心。居贫，织帘诵书，号为织帘先生。

又曰：柳世隆善卜别龟甲，价至万。永明初，世隆曰："永明九年我亡，后三年丘山崩，齐亦于此季矣。"屏人命典籤，李党取笔及高齿屐，题帘箔旌曰："永明十一年。"因流涕谓党曰："汝当见，吾不见也。"

《唐书》曰：张嘉贞，蒲州猗氏人也。弱冠应五经举，拜平乡尉，坐事免归。侍御史张循宪为河东采访史，荐嘉贞"材堪宪官"，请以己之官秩授之。则天召见，垂帘与之言。嘉贞奏曰："以臣草莱而得入谒九重，是千载一遇也。咫尺之间，如隔云雾，竟不睹日月，恐君臣之道有所未尽。"则天遽令卷帘与语，大悦，擢拜监察御史。

又曰：王锷为淮南作法，军中无一弃物，至故帘亦令收之，他日付舡坊以为篸箬。上作含切，下而灼切。他皆如此。

《庄子》曰：河上有家贫穷，纬萧以为业。司马彪注曰：萧、蒿也。织苇蒿为薄帘也。

又曰：张毅者，高门悬薄，无不奏也。

《汉武故事》曰：甲帐居神，以白珠为帘箔，玳瑁押之，象牙为蔑。

《洞冥记》曰：汉武元鼎元年，甘泉宫起招仙灵阁，编翠羽麟毫以为帘。

《西京杂记》曰：汉诸陵寝皆以竹为帘，帘皆为水文及龙凤像。

又曰：昭阳殿织珠为帘，风至，声如珩珮。

《拾遗记》曰：石虎于太武殿前起楼，高十丈，结珠为帘，垂五色玉珮，至镗锵和鸣。

《晋东宫故事》曰：帘箔皆以青布缘纯。

《三秦记》曰：明光宫在渐台西，以金玉珠玑为帘箔。《凉州记》曰：吕纂时，胡人发张骏冢，得白珠薄帘。

《汝南先贤传》曰：范滂被收，曰："愿得一幡一薄，埋于首阳山，上不负皇天，下不愧夷齐。"

谢绰《拾遗》曰：戴明宝历朝宠幸，家累千金。大儿娇淫，为五色珠帘，明宝不能禁之。

崔寔《政论》曰：珠玑玩饰，匿若怀袖，文绣蔽于帷帘。

《梦书》曰：梦帘、屏风，蔽匿一身也。

《唐国史补》曰：尚书李廙有清德，其妻刘晏妹也。晏尝造廙，见其门帘甚弊，乃暗度广狭，以粗竹织成，不加缘饰。将以赠廙，三携至门，不敢发言而去。

帷

《说文》曰：在旁曰帷。

《释名》曰：帷，围也，以自障围也。

《礼记·曲礼》曰：帷薄之外不趋。

又曰：弊帷不弃，为埋马也。

又曰：路马死，埋之以帷。

《周礼·春官下》曰：掌舍掌王之会同之舍帷、宫设、旌门。谓王行昼止，有所展舒。若食息，张帐为宫，树旌表门。

《左传》曰：齐归公孙敖之丧，为孟氏且国故也。为惠叔毁谓且国之之族，故听其归殡而书之。葬视共仲，制如庆父，皆以罪降。声已不视帷堂而哭。声已，惠叔母，怨教从莒女，故帷堂。

又曰：公孙归父以襄仲之立也有宠，欲去三桓，以张公室。与公谋而聘于晋，欲以晋人去之。冬，公薨，季子言于朝曰："使我杀嫡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遂逐东门氏。襄仲居东门。子家还，及笙，子家归父。坛帷复命于介。除地为坛而张帷。介，副也，使副反命于君。

又曰：闾丘婴以帷缚音兼。其妻而载之，与申鲜虞乘而出。仁子，在公倍臣也。鲜虞推而下之，下婴妻也。曰："君昏不能匡，危不能救，死不能死，而知匿其昵。匿，藏也。昵，亲也。其谁纳之？"

又曰：公孟有事于盖获之门外。齐子氏帷于门外，而伏甲焉。

《礼记》曰：士丧，君使人吊，撤帷，主人迎吊于寝门外。

《史记》曰：孔子见卫夫人，夫人在绨帷中而拜。

又曰：苏秦说齐宣王曰："临菑之众，连衽成帷。"

又曰：高祖曰："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子房功也。"

又曰：文帝韦帐不得文绣。

又曰：董仲舒为博士，下帷讲诵。弟子以次相授，或莫见其面，三年不窥舍园。

《汉书》曰：秦起咸阳而至西雍，离宫三百，帷帐不移而具。

又曰：成都侯王商第内大池以行舡，立羽盖，张周帷。

又曰：东方朔上疏云："文帝集上书囊为殿帷。"

《后汉书》曰：更始委于赵萌，日夜与妇人饮宴后庭，群臣欲言事，辄醉不能见。时不得已，令侍中坐帷内与语。诸将识非更始声，出皆怨曰："成败未可知，遽自纵放若此。"

华峤《后汉书》曰：班始尚阴城公主。公主，顺帝之姑，贵骄淫乱。与所嬖居帷中，而始入，使伏床下。

袁宏《汉记》曰：献帝出长安，李傕来追。董承惧射之，以被为帐幔。

又曰：贾综为冀州刺史，垂帷而行。及至州，曰："刺史当远视广听，反垂帷以自掩蔽。"乃命褰帷。

《东观汉记》曰：张奂字然明，使匈奴中郎将。时休屠各及朔方乌丸并反，烧度辽将军门，烟火相望，兵众大恐，各欲亡走。奂安坐车中，与弟子讲书自若。

《魏志》曰：司马景王奏太后废齐王芳，曰："帝于陵云台曲室中施帷，见九亲妇女。"

《吴志》曰：孙峻欲诛诸葛恪，置酒，伏兵于帷中。

《晋书》曰：穆帝立，年始二岁。皇太后褚氏设白纱帷于太极前殿，抱帝临轩。

《晋阳春秋》曰：武帝令曰："殿前织成帷不须施也。"

《宋书》曰：袁粲每经傅昭户，辄叹曰："经其户，寂若无人；披其帷，其人斯在。岂非名贤乎？"

《齐书》曰：毛惠素为少府卿，性孝。母服除后，更修母所住处帏屏。每月朝十五，向帷悲泣，傍人为之感伤。终身如此。

《吕氏春秋》曰：伍子胥将欲见吴王而不得。客有言之于王子光者，王子光见而恶其貌，客以告。子胥曰："此易改也，愿令王子光居于堂上，重帷而见其衣。"王子光许之。子胥说之，半，王子光举帷持其手而与之坐。

《淮南子》曰：先针而后缕，可以成帷；先缕而后针，不可以成衣。

《汉武帝内传》曰：七月七日，宫掖之内张云锦之帷，然九光之灯，候西王母也。王母以紫锦为帷。

《神仙传》曰：淮南王见八公。至，足不及履，迎之。登思仙之喜，张绮罗之帷。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上遗金错绣帷。

《拾遗记》曰：汉安帝好微行于郊间，或露起帷宫千间，皆用锦罽文绣。

《风俗通》曰：俗说帷帐车不可作衣，令人病疠。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青布碧里梁下帏一，绀绢、青布窗户帏各一。

《梦书》曰：梦见帷帐，忧阴事。

《离骚》曰：纽薛荔而为帷。

《楚词》曰：翡翠帱，饰高堂。

张衡《南都赋》曰：暮春之禊，元巳之辰。朱帷连纲，曜野映云。

左太冲《吴都赋》曰：蔼蔼翠帷，袅袅素女。

潘岳《寡妇赋》曰：入空室兮望灵座，帷飘飘兮灯荧荧。

庾阐《杨都赋》曰：皇帝乃坐路寝，御组帷。

阮籍诗曰：薄帷鉴明月，清风吹我衿。

幄

《尔雅》曰：以覆帷谓之幄。

《说文》曰：幄，木帐也。

《三礼图》曰：在上曰帟，四旁及上曰帷，上下四旁悉周曰幄。幄，大帷也。

《书》曰：成王疾大渐，出缀衣于庭。孔安国曰：缀衣，幄帐。

《周礼·天官》曰：幕人掌帷幕幄帟。皆以布为之，四合象室宫曰幄，至

所居之幄也。

《左传》曰：楚子伐郑，诸侯还救郑。晋侯使张骼辅跞致楚师，求御于郑。郑人卜宛射犬，吉。二子在幄，坐射犬于外。

又曰：子产、子太叔相郑伯以会。子产以幄幕九张行；子太叔以四十，既而悔之，每舍损焉，及会亦如之。

又曰：卫侯为虎幄于籍圃。以籍田之圃，幄幕以虎兽为饰也。

《汉书》曰：元后未央宫置酒，内者令为傅太后张幄，坐于太皇后旁。王莽案行，责内者令曰："定陶太后藩妾，何得与至尊并，撤去更设座。"傅太后闻之，大怒，不肯会。

《汉(书)[官]仪》曰：祭天紫坛，有绀幄帐。

《西京杂记》曰：成帝设云幄云幕于甘泉紫殿，世谓为三云殿。

《拾遗录》曰：燕昭三年，广延之国献善舞者二人，王处以丹绡华幄。

《物理论》曰：汉末黄门张让、段珪等于灵帝幄后相对泣，帝惊问："尚复几时哉？"于是大收诸党。

刘植《鲁都赋》曰：缇幄弥津，丹帷覆洲。

幕

《广雅》曰：幕，帐也。

《释名》曰：幕，络也，在里之称也。

《说文》曰：帷在上曰幕，蒙之覆案食亦曰幕。

《周礼·天官下》曰：幕人掌帷，幕，幄，帟，绶之事。在旁曰幄，在上曰幕。

又曰：国君过市刑人赦，夫人过市。罚一幕，世子过市罚一帟，命夫过市罚一盖，命妇过市罚一帷。谓诸侯及夫人世子过其国市，大夫内子过其都之市者，人之所交利而行刑之处，君子无故不游观之，若游观之则施惠。

《仪礼》曰：国君与卿图事，管人布幕寝门外。

《左传》曰：楚子元伐郑，楚师夜遁。谍告曰："楚幕有乌。"乃

止。谍，间也。郑所使间候伺楚也。幕，帐也。

又曰：吴季(礼)[札]来聘，过卫，夜宿于戚，戚，子孙邑也。闻钟声。季子曰："异哉，夫子之在此，犹燕之巢于幕上，而又何乐乎？"文子闻之，终身不听琴瑟。

又曰：晋人执季孙意如，以幕蒙之。

《汉书》曰：卫青征匈奴，大克。武帝就拜大将军于幕下府中，因号"幕府"。

《东观汉记》曰：明德马皇后既处椒房，太官上饭，重加幕覆，辄撤去。

《晋书》曰：(郄)[郗]超字嘉宾。桓公与谢安论大事，令超卧帐内听之，风动帐开。安笑曰："(郄)[郗]生可谓之幕入宾。"

《宋书》曰：刘穆之孙瑀仕官甚不得意。至江陵，与颜峻书曰："朱循之三世叛兵，一日居荆州青油幕下，作谢宣明面。"

《唐书》曰：杜暹为监察御史，往碛西覆屯。藩人赍金以遗，暹固辞不受。左右言"不可逆其情"，乃受而埋之幕下。既去，乃移牒令取之。

黄石公《三略》曰：军幕未设，将不言热，此谓之礼将。

《说苑》曰：晏子谓景公曰："合疏缕之纬以成幕。"

《兵书》曰：将军帐幕无故动，敌人散走。

鱼豢《典略》曰：孔子反卫，见夫人在锦帷中。孔子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环佩之声璆璆然。

王子年《拾遗记》曰：汉成帝好微行，于太液池旁起霄游宫，铺黑缇幕，器服皆尚黑色。

《汉武内传》曰：李夫人既死，帝思之。命工人作夫人形状，置于轻纱幕中，宛然如生。帝大悦。

《楚辞》曰：离榭修幕，侍君之间。

潘安仁《籍田赋》曰：青坛蔚其岳立，翠幕黯似云布。

张景《洛阳禊赋》曰：停(与)[舆]蕙渚，息驾兰田。朱幔虹野，

翠幕霓连。

刘桢诗曰：明月照缇幕，华烛散炎晖。

帟

《释名》曰：小幕曰(奕)[帟]，张在上弈帟然也。

《周礼》曰：幕人掌帷帟。凡丧，王则张帟三重，诸侯再重，卿大夫不重。

又《掌次》曰：师田则设重帟。

《礼》曰：君于士，有赐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

服用部三

屏风　步障　承尘

屏　风

《释名》曰：屏风，以屏障风也。扆，在后所依倚也。

《周礼·天官·掌次》曰：王大旅上帝，掌次设皇邸。大旅上帝，祭天子圆丘也。郑司农曰：皇，羽覆也，玄谓后板屏风与梁羽，象凤皇色，以为饰也。

《礼记·明堂位》曰：天子负斧扆，南面而立。郑玄曰：斧扆画屏风。

又《三礼图》曰：扆纵广八尺，画斧文。今之屏风，则其遗象也。

《汉书》曰：陈万年字幼公，善人事，赂外戚为御史大夫。子咸字子康，年十八，有异材，抗直，数言事刺讥近臣。万年尝病，召咸，教诫于床下，语至夜半。咸睡着，头触屏风。万年大怒，欲杖之，曰："乃公教戒汝，汝反睡，不听吾言，何也？"咸叩头谢曰："具晓所言，大要教咸谄也。"万年因不复言。

又曰：班伯以待中光禄大夫养疾。久之，成帝出，过临候伯，伯乃再视事。自大将军薨后，师古曰：王凤也。富平、定陵侯张放、淳于长等始爱幸，出为微行，行则同舆执辔，入则侍中，设宴饮之会，及赵、李诸侍中，皆引满举白。时乘舆幄，坐帐画屏风，师古曰：坐音才卧反。画纣醉踞妲己作长夜之乐。上以伯新起，数目礼之，因顾指画而问伯："纣为无道至于是乎？"伯对曰："《书》云：'乃用妇女之言。'何有踞肆于朝？所谓众恶归之，不如是之甚者也。"上曰："苟不若此，此图何戒？"伯曰："沉湎于酒，微子所以告去也。'式号式呼'，《大雅》所以留连也。师古曰：《大雅·荡》之诗云："式号式呼，俾昼作夜。"醉号呼以昼为夜。流连，作诗之欢而拉渫流连也。而诸书乃以流连为亡，盖失之矣。《大雅》

以流连，不谓饮酒之人也，呼音大故反。《诗》《书》淫乱之戒，其原皆在于酒。"上乃喟然叹曰："吾久不见班生，今日复闻说言。"放等不怿。

又曰：成帝省减椒房、掖庭用度。许皇后上疏曰："设妾欲作某屏风张于某所，必绳妾以诏书矣。"

又曰：王莽常翳云母屏风。

《东观汉记》曰：宋弘尝燕见，御座新施屏风，图画列女，帝数顾视之。弘正容言曰："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上即为撤之。上姊湖阳公主新寡，上与共论朝臣，微观其意。主曰："宋公威容德器，群臣莫及。"上曰："方图之。"后弘见上，令主坐屏风后，因谓弘曰："谚言'贵易交，富易妻'，人情乎？"弘曰："臣闻：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上顾谓主曰："事不谐矣。"

谢承《后汉书》曰：郑弘为太尉，举第五伦为司空，班次在下。每正朔朝见，弘曲躬自卑。上问知其故，遂听置云母屏风分隔其间。由此为故事。

《吴志》曰：景帝时纪亮为尚书令，子鹭为中书令。每朝会，诏以御屏风隔其座焉。或曰：隔以云母屏风。

又曰：曹不兴善画，孙权使画屏风。误笔落点素，因就以作蝇。权以为生蝇，举手弹之。

《魏书》曰：太祖雅性节俭，帷帐屏风坏则补纳。

《魏志》曰：太祖平柳城，班所获器物。特以素屏风、素凭几赐毛玠，曰："以君有古人之风，故赐君以古人之服。"

《晋书》曰：吴隐之字处默，清贫。刘裕拜太常卿，以竹蓬为屏风，坐无毡席。

《续晋阳秋》曰：何无忌母，刘牢之姊。无忌与宋高祖谋，夜于屏风中制檄文。母登屏风窥之，大喜曰："汝能如此，吾仇雪矣。"

《宋书》曰：颜延之爱姬死，以冬日临哭。忽见妾排屏风以压延之，延之惧，坠地，因病。

又曰：王琨俭于财用，设酒不过两爵，辄云："此酒难遇。"盐豉

姜菜之属并挂屏风，酒酱悉置床下。内外有求，琨手自付之。

《宋起居注》曰：元嘉中，中丞刘祯奏："风闻广州刺史韦朗于州作绿沈银泥漆屏风二十三床，请以事免朗官。"

王琰《宋春秋》曰：明帝性多忌讳，禁制回避者数十百品。亦恶白字，屏风书古来名文，有白字辄加改易，玄黄朱紫随宜代之。

《齐书》曰：宜都王铿年十岁时与吉景曜商略先言往行，左右误排楠瘤屏风，倒压其背。颜色不异，言谈无辍，亦不顾视。

又：皇太子在雍，有发古冢，得玉屏风，遣将还都。

又《刘悛传》：武帝常在东宫，每幸悛坊，闲言至夕，赐屏风帷帐。

《南史》曰：王远字景舒，位光禄勋，时人谓远如屏风，屈曲从俗，能蔽风露，言能不亏物理也。

《唐书》曰：太宗引虞世南为秦府十八学士。尝令写《列女传》以装屏风，于时无本，世南书之，一无遗失。

又曰：田神功卒，赐屏风茵褥于灵座。

又曰：宪宗以天下无事，留心典坟，著书十四篇，名曰《前代君臣事迹》，写于六扇屏风，以示宰相。

《春秋后语》曰：孟尝君每待客坐语，屏风后常有侍吏主记所与客语，知其亲戚居处。客去后，使使谢馈，无所遗失。

《盐铁论》曰：一杯槄去远反。《说文》曰：糖粉。用百人之力，一屏风就万人之功，其为多矣。功积于无用，财尽于不急。

桓谭《新论》曰：五声各从其方，春角、夏徵、秋商、冬羽、宫居中央而兼四季。以五音须宫而成，可以殿上五色屏风谕而示之。望视则青赤白黄，各各异类。就视则皆以其色为地，五色文上。世其欲为四时五行之乐，亦当各以声为地，而用四声文饰之，犹彼五色屏风矣。

《西京杂记》曰：广川王去疾发魏哀王冢，有石屏风。

又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遗云母屏风、琉璃屏风。

又曰：汉江都王建劲健，尝跳跃七尺屏风。

《汉武旧事》曰：帝起神台，其上扉屏风悉以白琉璃作之，光冶洞澈也。

郭子横《洞冥记》曰：上起神明台，上有金床、象席，杂玉为龟甲屏风。

《拾遗录》曰：董偃尝卧延清之室，设紫琉璃屏风，列麻油灯，于户外视屏风，若无屏风矣。侍人惟见灯明，以言无碍，乃于屏风外扇。偃曰："玉石岂须扇而后清凉也？"侍者乃屏风扇，以手摸之，方知有屏风之碍矣。

又曰：孙亮作琉璃屏风，甚薄而彻。每于月下清夜舒之，常爱宠四姬，使坐屏风中。外望之，乃如无隔，惟香气不通于外。

刘向《七略》别传曰：臣与黄门侍郎歆以《列女传》种类相从为七篇，以著祸福荣辱之效，是非得失之分，画之于屏风四堵。

《桓任别传》曰：任子亡，悯念之，为作象著屏风置座边。

《古今注》曰：孙亮作琉璃屏风，镂作瑞应图一百二十种。

《郫中记》曰：石虎作金银钮屈膝屏风，衣以白缣，画义士、仙人、禽兽之像，赞者皆三十二言。高施则八尺，下施则四尺，或施六尺，随意所欲也。

《三辅决录》曰：何敞为汝南太守。和帝南巡过郡，有刻镂屏风，为帝设之。帝命侍中黄香铭之曰："古典务农，雕镂伤民。忠在竭节，义在修身。"

《风土记》曰：阳羡县令袁起生有神异，无病而亡。冢东面有屏风，盖神之所坐。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床上屏风十二牒，织成漆连银钩纽，织成连地屏风十四牒，铜环钮。

《京兆旧事》曰：杜陵萧彪字伯文，为巴郡太守，以父老归供养，父有客，常立屏风后，自应使命。

《三秦记》曰：荆轲入秦，为燕太子报仇。把秦王衣袂曰："宁为

秦地鬼，不为燕地囚。”王美人弹琴作语曰：“三尺罗衣何不掣？四面屏风何不起？”王因掣衣而走，得免。

段龟龙《凉州记》曰：有人发张骏墓，得真珠帘箔，云母屏风。

《语林》曰：满奋字武，秋羸恶风，侍坐武帝。屡顾看云母幌，或云：“北窗琉璃屏风，实密似疏。”有难色。武帝大笑之。答曰：“臣如吴牛，见月则喘。”或云是胡质侍魏明帝坐。

《俗说》曰：荀介子为荆州刺史。荀妇大妒，恒在介子斋中，客来便闭屏风。有桓客者，时为中兵参军，来诣荀咨事，论事已讫，为复作余语。桓时年少，殊有姿容。荀妇在屏风里，便语桓云：“桓参军，君知昨人不？论事已讫，何以不去？”桓狼狈便走。

又曰：谢万作吴兴郡，其兄安时随至郡中。万眠常晏起，安清朝便往床前叩屏风，呼万起。

淮南王《屏风赋》曰：列在左右，近君头足，不逢仁人，永为朽木。

曹毗《诗叙》曰：余为黄门，在直多怀。遂作诗，书屏风。

李尤《屏风铭》曰：舍则潜辟，用则设张。立必端直，处必廉方。壅阏风邪，雾露是抗。奉上蔽下，无失其常。

王羲之《与殷浩书》曰：劝令画廉蔺于屏风。

步障

《晋书》曰：石崇与王恺相尚，恺以紫丝步障四十里，崇以锦步障五十里以敌之。

又曰：王凝之妻谢氏有才辩。凝之尝与宾谈论，词理将屈。谢氏遣婢白献之曰：“欲与小郎解围。”乃施青绫步障自蔽，与客申献之前议，客不能屈。

《齐书》曰：江夏王宝玄与崔惠景叛。景败，宝玄逃奔，数日乃出。帝召入后堂，以步障裹围之，令群小数十人鸣鼓角绕其外，遣人谓曰：“汝近围我亦如此。”少日乃杀之。

《北齐书》曰：琅琊王俨字仁威，武成弟三子也。武成甚爱之，仪卫甚盛。帝尝与后在华林园东门外张幕、施青绫步障以观之。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丝布碧裹步障三十，漆竿铜钩。

《拾遗记》曰：石虎为浴台，列凤文锦步障，萦蔽于浴所。

《语林》曰：许玄度将弟出都婚，诸人闻是玄度弟，钦迟之。既见，乃甚痴，便欲嘲弄之。玄度为之解纷，诸人遂不能犯境。刘真长叹曰："玄度为弟婚施十重铁步障。"

《语林》曰：大将军刑周伯仁，以步障绕之，经日已具。王曰："周伯仁子弟痴，何以不知取其翁尸？"周家然后取之。

承　尘

《释名》曰：承尘，施于上以承尘土也。

《周礼·春官下》曰：幕人掌帟绶之事。云谓帟在王幕，若幄中坐上承尘也。

《后汉书》曰：雷义字仲公，豫章鄱阳人也。初为郡功曹，皆擢举善人，不伐其功。义尝济人死罪，罪者后以金二斤谢之，义不受金。主伺义不在，默投金于承尘上，后葺理屋宇，乃得金。金主已死，无所复还，义乃以付县曹。

《宋书》曰：建平王宏子景素在南徐，甚得人心而谤声日积，深怀忧惧。尝与故吏刘瑱独处曲台，有鹄集于承尘，飞鸣相追。景素泫然曰："若斯鸟者，游则参于风烟之上，止则隐于林木之下，饥则啄，渴则饮，形体无累于物，得失不关于心，一何乐哉！

《搜神记》曰：长安有张氏者，独处一室，有鸠自外入，止于床。张氏恶之，披怀而祝曰："鸠，尔来为我祸耶，飞上承尘上；为我福也，来入我怀。"鸠翻飞入怀，乃化为一钩。从尔资产巨万。

又曰：博陵刘伯祖为河东太守，所止承尘上有神能语。京师诏书诰下消息，辄豫告伯祖。伯祖问其所食啖，欲得羊肝，于前切之，脔随刀不见，尽两羊肝。有一老狸眇眇在案前，持刀者举刀欲斫

之，伯祖诃止，自举着承尘上。须臾大笑曰："向者啖肝，醉忽失形，与府君相见，大惭愧。"后伯祖当为司隶，复先语伯祖云："某月某日书当到。"期如言。及入司隶府，神随逐承尘上，辄言省内事。伯祖大恐怖，谓神曰："今职在刺举，左右贵人闻神在此，因以相害。"神答曰："如府君所虑，当相舍去。"遂无声。

支僧载《外国事》曰：斯诃调国有大富长者条三弥，与佛作金薄承尘，一佛作两重承尘。

《抱朴子》曰：余友人滕永叔尝养大猕猴，以铁锁锁之，着床间，而犬忽啮杀之，永叔便合锁埋之。后百许日，有鬼者见猕猴走上承尘上，不悟是猕猴鬼也，惊指之曰："猕猴何以被伤流血断走乎？"永叔曰："始乃今日知猴死复有鬼乎？"

《语林》曰：傅信忿母。母羸病，恒惊悸。信乃取鸡鸭去毛置承尘上，行落地，母辄恐怖。

《楚辞》曰：经堂入奥朱尘筵。尘，承尘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

服用部四

扇　盖

扇

扬雄《方言》曰：扇，自关而东谓之扇，自关而西谓之箑，《世本》曰："武王作箑。"

《帝王世纪》曰：武王自盟津还返于国，见喝人自左拥而以扇之。

《续汉书》曰：梁冀舆服之制，作拥身扇。

《东观汉记》曰：黄香至孝，夏则以扇侍于亲侧。

《魏略》曰：韩宣字景然，为丞相军谋掾。步入宫门内，与临淄侯相遇。时新雨，地有泥潦，宣碍不得去，以扇自障。

《晋书》曰：武帝太始中，博选良家以充后宫。先下书禁天下嫁娶，使宦者驰传州县召充选者，使杨后选所取。后妒不取端正好，惟取长白。时卞蕃女有美色，帝举扇障面语后云："卞蕃女好。"后曰："蕃三世后族，不宜枉以卑位。"帝乃止。

又曰：何植字元干，常以缚笔、织扇为业，以奉供养。

又曰：庾亮出镇于外，以帝舅故执朝权。王导不能平，尝遇西风起，辄举扇自蔽，曰："元规尘污人。"

又曰：王羲之字逸少，居蕺山。见一老姥，持六角扇卖之，羲之书其扇，各为五字。姥初叹惋，因谓姥曰："无苦，但言是王右军书，以求百金价。"姥如言，人竞买之。后姥复将数扇来请书，羲之不答。

又《顾荣传》曰：广陵相陈敏反，渡江攻扬州。刺史刘机阻兵据

州郡，有鼎峙之意，遣顾荣敛舟于岸。敏率万人出，不获济，荣自麾羽扇，敏众大溃也。

《晋中兴书》曰：安帝义熙元年，禁绢扇及樗蒲。

《续晋阳秋》曰：谢安赏袁宏机对辩速。宏为东阳郡，时贤祖道治亭，安起执宏手，顾左右，取一扇授云："聊以赠行。"宏应声曰："辄当奉扬仁风，慰彼黎庶。"合坐称其率要。

又曰：谢安乡人有罢中宿县者，还诣安。问其归货，答曰："岭南凋敝，惟有五万蒲葵扇。"谓"非时，为滞货。"乃取其一中者捉之。于是京都士庶竞而慕焉，增价数倍，旬日则无所卖。

《宋书》曰：明帝王皇后。上尝宫内大集而裸妇人，观之以为欢笑。后以扇障面，独无所言。

又《明恭王后传》曰：废帝失德，太后每加勗譬，始犹见顺，后狂愿稍甚。太后尝赐帝玉柄毛扇，帝嫌毛柄不华，因此欲加鸩害，令太医煮药。左右止之，乃止。

又曰：范晔谋逆被击。上有白团扇甚佳，送晔令书诗赋美句。晔受旨，援笔而书曰："去白日之炤炤，袭长夜之悠悠。"上循览凄然。

《齐书》曰：竟陵王子良孙贲，字文奂，形不满六尺，神识耿介。幼好学，有文才，能书善画，于扇上图山水，咫尺之内，便觉万里为遥。

又曰：刘祥字显征，轻言肆行，不避高下。建元中为正员郎。司徒褚彦回入朝，以腰扇障日，祥从侧过曰："作如此举止，羞面见人，扇障何益？"彦回曰："寒士不逊。"祥曰："不能杀袁刘，安得免寒士？"

又曰：萧子显颇负才气，反掌选，见九流宾客，不与交言，但举扇一拗而已，衣冠窃恨。

《梁书》曰：临川王宏子正(表)[信]幼不慧，常执白团扇。湘东王取题八字铭玩之，正信不知嗤之，终常摇握。

又曰：柳恽早有令名，少工篇什，为诗云："亭皋木叶下，陇首秋云飞。"琅琊王融见而嗟赏，因书斋壁及所执白团扇。

《南史》：张敷字景胤，生而母亡。年数岁，问之，虽童蒙，便有感慕之色。至十岁许，求母遗物，而散施已尽，惟得一画扇，乃缄录之，每至感思，辄开笥流涕。

又曰：羊欣字敬元，会稽王世子元显每使书扇，常不奉命。元显怒，乃以为后军府舍人。

又曰：何戢美容仪，动止与褚彦回相慕，时人呼为"小褚公"。家业富盛，性又华侈，衣被服饰极为奢丽。出为吴兴太守，颇好画扇。宋赋赐戢蝉雀扇，善画者顾景秀所画。时吴郡陆探微、顾宝元皆能画，叹其巧绝。戢因王晏献之。

《后魏书》曰：尔朱弼字辅伯，节闵帝时封河南郡公，寻为青州刺史。韩陵之败，欲奔梁，数日，与左右割扇为约。弼帐下都督冯绍隆为弼信待。说弼曰："今方同契阔，宜当心沥血示众以为信。"弼从之，大集部下，弼乃踞胡床，令绍隆持刀破心，绍隆因推刃杀之。

《唐书》曰：中宗为皇太子，天后以时热，令皇太子外朝用扇障日。太子让之，诏不许。

《太公六韬》云：将冬不衣裘，将夏不操扇，名礼将之也。

《管子》曰：夏行五政，三曰禁扇去笠。

《淮南子》曰：失火而凿池，披裘而用扇，不能救也。

又曰：夫夏日不披裘，非爱之也，暖有余于身也。冬日不用箑者，非简之也，清有余也。

《抱朴子》曰：风不辍则扇不用，日不出则烛不息。

《春秋繁露》曰：以龙致雨，以扇逐暑。

崔豹《古今注》曰：雉尾扇起于殷，高宗有雊雉之祥，服章多用翟羽。周制以为皇后、夫人车服，辇车有翣，即缉雉羽为之，以障翳风尘也。汉朝乘舆服之，后以赐梁孝王。魏晋以来以为常准，诸王

皆得用之。

又曰：障扇，长柄扇也。汉世多豪侠，为雉尾而制长扇也。

又曰：五明扇，舜所作也。既受尧禅，广开视听，求贤人以自辅，故作五明扇。秦汉公卿大夫皆用之，魏晋非乘舆不得用也。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供漆要弱，青竹扇各一，太子纳妃同心扇二十，单竹扇二十。

《修复山陵故事》曰：玄宫中用绢团扇六枚。

《西京杂记》曰：朱买臣为会稽太守，怀章绶还至金堂，而国人未知也。所知钱谷见其墨绶，乃劳之曰："得无罢乎？"遗以纨扇。买臣至郡，引为上客。

又曰：长安巧工丁缓作七轮扇，连七轮，大皆径尺，相连续，一人运之，则满堂寒战。

又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弟上遗云母扇、五明扇、七华扇、翟扇、蝉翼扇。

又曰：天子夏则设羽扇，冬则设缯扇。

《晋中兴征祥说》曰：旧为羽扇柄者，刻木以象骨，翻用十毛，取全数也。中兴初，王敦始改用长柄，使其下出可捉，而减其羽用八，识者以为服妖也。柄使可执者，国柄之象，毛减用八，是羽翻损少而飞羽不终之应也。

《鄴中记》曰：石虎作云母五明金薄莫难扇，此一扇之名也。薄打纯金如蝉翼，二面彩漆画列仙、奇鸟、异兽。其五明方中，辟方三寸，或五寸，随扇大小。云母贴其中，细缕缝为其际，惟画而彩色明彻，看之如谓可取，故名莫难也。虎出时以此扇挟乘舆，亦用象牙桃枝扇，其上竹或绿沉色、或木兰色、或作紫绀色、或作郁金色。

《异物志》曰：扶南国昔但知作大扇，遣人持之，不知人各自用也。乃今，热时各自用也。

《拾遗录》曰：周昭王时，涂修国献青凤、丹鸽各一雌一雄。夏至取鸽翅为扇，一名施风，一名条翻，一名反影。时有南欧献二美

女，更摇此扇，待于王侧。

《世说》曰：王大将军在西朝时，见周侯转扇障面而得住，后度江左，不能复尔。王叹曰："不知吾进、伯仁退。"敦性强梁，自少而长，季伦斩妓，曾无异色，如斯敖恨，惮于周顗斯不然之音。

又曰：温峤取姑女，既婚，交礼，女以手披纱扇，抚掌大笑："我嫌是老奴，果如所疑。"

又曰：羊孚作《雪赞》云："资清以化，乘气以霏。值象能鲜，即洁成晖。"桓胤遂以书扇。

《语林》曰：诸葛武侯与宣王在渭滨将战，武侯素舆、葛巾、白羽扇指麾三军，三军皆随其进止。

又曰：胡母彦国至湘州，坐厅事断官事，尔时三伏中，傍摇扇视事。其儿子光从容谓曰："彦国复何为？自贻伊戚。"

又曰：庾翼为荆州都督，以毛扇上城。帝疑是故物，侍中刘邵曰："柏梁云构，匠者先居其下；管弦繁奏，夔牙先聆其音。翼之止扇以好不以新。"季恭闻之曰："此人宜在帝左右。"

《俗说》曰：顾虎头为人画扇，作嵇、阮而都不点眼精。主问之，顾答曰："那可点精，点精便语。"

《列仙传》曰：介之推随晋重耳去国，后辞禄，与母入介山，从伯阳游。后世见在东海王治卖扇。

《搜神记》曰：鲁少千，山阳人。汉文帝微服怀金，欲问其道，少千执象牙扇，出应门。

《续搜神记》曰：吴猛好道术。尝渡，以白羽扇画水，横流直过，不用舟楫。

《异苑》曰：高平檀茂宗义熙中丧亡，其母刘氏梦见宗云："方永违离，今以此扇奉别。"母流涕，觉，于屏风间得扇，上皆如蜘蛛网络。

《妇人集》曰：没太子妻季氏为夫所遣，妇与夫书，并致安众扇两双。

古诗曰：绫扇如团月，出自机中素。画作秦女形，乘鸾入烟露。

班婕妤《扇诗》曰：新裂齐纨素，鲜洁如霜雪。裁为合欢扇，团团似明月。出入君怀袖，动摇微风发。

魏陈王曹植《九华扇赋》曰：昔吾先君常侍，得幸汉桓帝。帝得赐尚方竹扇，不方不圆，其中结成文，名曰九华。其辞曰：形五离而九折，篾蔑解而缕分。放虬龙之蜿蝉，法云霓之烟煴。因形致好，不常厥仪。方不应矩，圆不中规。随皓腕以徐转，发惠风之微寒。时气清以芳厉，纷飘动乎绮纨。

徐幹《团扇赋》曰：于惟合欢之奇扇，肇伊洛之纤素。仰明月以取象，规圆体之仪度。

傅咸《狗脊扇》赋曰：盖卑以自居，君子之经。狐寡不谷，王侯修名。尚不愧狗脊之为号，亦焉顾九华之妙形？

盖

《释名》曰：盖，在上覆盖人也。

《通俗文》曰：张帛避雨，谓之伞盖。

《礼·檀弓下》曰：弊盖不弃，为埋狗也。

《左传·定》曰：齐侯伐晋夷仪，弊无存死于霤下。斗死于门霤下。齐侯谓夷仪人曰："得弊无存者以五家免。"给其王家命常不供役事。乃得其尸，公三襚之。襚，衣也。殡三加襚，深礼厚之。与之犀轩直盖。犀轩，轻本；直盖，高盖。

《家语》曰：孔子将行，命从者持盖，既而果雨。圣人无所不通也。

又曰：孔子将行，雨，无盖。门人曰："商也有焉。"孔子曰："商也之为人也，甚短于财。吾闻与人交者，推其长者，违其短者，故能以久也。"

《史记》曰：五羖大夫相秦也，劳不坐乘，暑不张盖。

《汉书》曰：上官杰少时为羽林郎，从武帝上甘泉，天大风，车不得行，解盖投之。杰奉盖，虽风，常属车，雨下，盖辄御。上奇其材

力焉。

又曰：黄霸为扬州刺史。三年，宣帝诏赐车盖，特高一尺，以彰其德。

又《王莽传》曰：或言黄帝时建华盖登仙，莽乃造华盖，高八丈一尺，皆全瑇羽盖，载以秘机四轮车，驾六马，辇者皆呼"登山"。

《续汉书》曰：灵帝时讲武平乐观，建十重五彩华盖，高十丈，建九重华盖，高九丈。

又曰：祠老子于濯龙，中设华盖八座。

《东观汉记》曰：隗嚣破，上归过汧，幸祭遵，劳之。时遵有疾，诏赐重茵，覆以御盖。

《后汉书》曰：光武东巡，虞延从驾到鲁，还经封丘城门，门小不容羽盖。封丘，今东京县也。帝怒，使挞御史，延救之，乃止。

《吴志》曰：曹休入皖城，陆逊破之。权令左右以御盖覆逊。

又曰：周泰字幼平，数战有功。孙权覆以御盖。《江表传》曰：青兼盖也。

又曰：刘基，孙权爱敬之。尝从御楼舡上，时雨甚，权以盖自覆，又令覆基，余人不得也。

又曰：贺齐为将，绮饰所乘舡，青盖绛帷。

《晋安帝记》曰：桓玄游于水南，飘风飞其辎盖。后义兵起，遂败。

《宋元嘉十年起居注》曰：御史中丞荀伯子奏左卫将军何尚之，"公事每罩笠，有亏体制。建野笠于公门，弃华伞而不御。"

《宋元嘉二十九年起居注》曰：诃罗单国奉孔雀盖一具。

《齐书》曰：始安王遥光傅江佑被诛。东昏召遥光入殿，告以祐罪。遥光惧，还省便阳狂号哭，自此称疾，不复入台。先是，遥光行还入，风飘仪伞出城外。遥光后败。

《梁书》曰：王籍为中散大夫，弥日忽忌不乐，乃至徒行市道，不择交游。有时途中见相识，辄以笠伞覆面。

《南史》曰：殷孝祖与贼合战，每常以鼓盖自随。军中人相谓曰："殷统军可谓死将至矣。今与贼交锋，而以羽仪自标显，若此，射者十手攒射，欲不毙得乎？"是日，中流矢死。

又曰：扶南，其俗罩古具伞。

《文子》曰：大丈夫恬然无思，淡然无虑。以天为盖，以地为舆。

又宋玉《大言赋》曰：圆天为盖，方地为舆。

《淮南子》曰：盖非撩不能蔽日，轮非辐不能追疾。然而撩盖未足恃也。撩，盖骨也。

《孔丛子》曰：夫子适郯，郯子遇子于途，倾盖而语，终日而别，命子路将束帛赠焉。

《尉缭子》曰：吴起与秦人战，仆嗽之盖，足以蔽霜露。

《说苑》曰：田子方遇翟璜乘轩车，戴华盖，疑以为人君也。

崔豹《古今注》曰：华盖，黄帝所作也。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常有五色云气、金枝玉叶于帝上，有花蔼之象，故因而作华盖。蔼，韦委切。

又曰：曲盖，太公所作。武王伐纣，大风折盖，太公因折盖之形而制曲盖焉。战国常以赐将军。自汉朝乘舆用之，因谓睥睨盖，有军号者，赐其一焉。睥，匹诣切。睨，王计切。

《搜神记》曰：湖陂吏丁初忽见少妇人，姿容可爱，青衣戴伞，呼初。初疑而待，顾视妇自投波中，是大苍獭，衣伞皆是莲荷。

《异苑》曰：义熙中，乌阳小吏见女子戴青伞，姿容甚丽，遂要之。女至多电光，乃是大狸，抽刀斫杀，其伞乃枯荷叶。

《真人周君传》曰：紫阳真人周义山子通合会仙人，在金屋铜门之内，以紫云为盖。

《真人王君传》曰：太上大道君授务成君绣羽盖、双明珠。

《俗说》曰：徐干木年少时，尝夜梦见乌从天上飞，衔伞树其廷中，如此凡三过衔来，作恶声而去。徐后果得伞，遂以恶终。

青乌子《葬书》曰：作墓发土，夕梦见罩伞入市者富贵。

《楚辞》曰：孔盖兮翠旍，言以孔雀翅为车盖，翠羽为旌旗也。登九天兮抚彗星。

又曰：乘水车兮荷盖，驾两龙兮骖螭。

宋玉《高唐赋》曰：霓为旍，翠为盖，风起雨霁，千里而逝。

司马相如《大人赋》曰：屯余车其万乘兮，纷云而树华旗。纷，子对切。

阮籍《清思赋》曰：折丹木以蔽阳，竦芝盖之三重。

刘植《鲁都赋》曰：盖若飞鹄，马如游鱼。

宋玉《大言赋》曰：圆天为盖，方地为舆。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

服用部五

麈尾　如意　拂　唾壶　书台　香炉

麈　尾

《晋阳秋》曰：石勒伪事王浚，遗勒麈尾。勒为不执，置之于壁，朝拜之，云："见王公所赐，如见公也。"

《晋书》曰：王衍夷甫盛才美貌，明悟若神。每捉玉柄麈尾，与手同色。

又曰：王导妻曹氏妒，导令别修馆以安众妾。曹氏知之，导将恐有他喧辱，命驾恐迟，以所执麈尾柄驱牛而进。司徒蔡谟闻之，谓导曰："朝廷欲加公九锡。"导不之觉，但谦退而已。谟曰："不闻余物，惟有短辕犊车、长柄麈尾。"导大怒。

《宋书》曰：张融字思光，弱冠有名，道士同郡陆修静，以白鹭羽麈尾扇遗之，曰："此既异物，以奉异人。"又融临卒，遗令建白旌无旒，不设祭，令人捉麈尾登复魂。

又曰：张敷好读玄言，兼属文论。弱冠初，父邵使与高士南阳宗少文谈《系》《象》，往复数番。少文欲屈，握麈尾叹曰："吾道东矣。"于是名价日重。

《齐书》曰：周颙音辞辩丽，长于佛理，著《三宗论》，言空假义。西凉州智林道人遗颙书，深相赞美，言"捉麈尾来四十余载，颇见宗录，惟此途白黑无一人得者，非意此音猥来入耳"，见重如此。

《梁书》曰：卢广有儒术，为国子博士，于学中讲说，仆射徐勉以下毕至。谢举造坐屡折广，词理遒迈，广深叹服，乃以所执麈尾赠之，以况重席焉。

《陈书》曰：张讥善讲论。后主在东宫集宫僚置宴，时造玉柄麈尾新成，后主亲执之曰："当今虽复多士如林，至于堪捉此者，独张讥耳。"即手授讥。后主尝幸钟山开善寺，召从臣坐于寺西南松下，敕讥讲义。时索麈尾未至，后主敕取松枝，手以属讥，曰："可代麈尾。"

《郭子》曰：何次道尝诣王丞相，以麈尾敲床，呼何共坐曰："此君子坐也。"

又曰：孙安国往殷中军，许共语左右进食，冷而复暖者数四，彼我奋掷，麈尾悉堕落满饭中，宾主遂至暮忘餐也。

又曰：王长史病已笃，寝，灯下转麈尾而视之，叹曰："如此人曾不得满四十。"及亡，刘尹临殡，以犀柄麈尾置柩中，因恸哭。

《世说》曰：王丞相常悬一麈尾著帐中。及殷中军来，乃取之，曰："今当遗汝。"

又曰：客问乐令旨不至者，乐亦不复剖析文句，以麈尾柄敲机曰："至不？"客曰："至。"乐因又举麈尾曰："若至者，那得去。"客乃悟服。

《语林》曰：康法畅造庾公，捉麈尾至彼。公曰："麈尾过丽，何以得在？"答曰："廉者不求，贪者不与，故得在耳。"

《华阳国志》曰：宜君山出麈尾。

王道《麈尾铭》曰：谁谓质卑？御于君子。拂秽静暑，虚心以俟。

许询《白麈尾铭》曰：蔚蔚秀格，伟伟奇姿。荏弱软润，云散雪霏。君子运之，探玄理微。

如意

《齐书》曰：苍梧欲害高帝。帝尝以书案下安鼻为盾，以铁为书镇，如意甚大，以备不虞，欲以代仗。

萧子显《齐书》曰：明僧绍字丞烈，平原聂人也。隐长广郡劳

山，诏征为正员郎，称疾不就。赐竹根如意、笋籜冠，隐者以为荣。

《梁书》曰：席阐文，武帝将起兵，阐文劝萧颖胄同焉。仍遣客田祖恭私报帝，并献银装刀。帝报以金如意。

又曰：韦叡拒魏于邵阳，叡乘素木舆，执白角如意以麾军，一日数合。

又曰：殷钧字季和。梁武与钧父叡有旧，以女永兴公主妻钧。公主骄淫险虐，钧形貌短小，为主所憎。每被召入，先满壁为"殷叡"字，钧辄流涕以出，主命婢束而反之。钧不胜怒，言于帝，帝以犀如意击主，碎于背。然犹恨钧，自侍中出为王府咨议。

又曰：李膺字公胤，有才辩。西昌侯藻为益州，以为主簿，使至都。武帝悦之，谓曰："今李膺何如？"膺对曰："今胜昔。"问其故，对曰："昔事桓灵之主，今逢尧舜之君。"帝嘉其对，以如意击席者久之，以为益州别驾。

《后魏书》曰：高祖孝文欲试诸子志尚，乃大陈宝物，任其所取。京兆王愉等竞取宝玩，宣武皇帝惟取骨如意而已，帝大奇之。

又曰：广陵王羽为太子太保，录尚书事。孝文将南讨，遣羽持节安抚六镇，发其突骑，夷夏宁悦，还领廷尉卿。及车驾发，羽与太尉元丕留守，帝赐羽如意，以表心焉。

《拾遗记》曰：吴主潘夫人之父坐法，夫人输入织室。夫人容态少俦，为江东绝色。同幽者百余人，谓夫人为神女，敬而远之，有司闻于吴主，使图其容貌。夫人忧戚不食，减瘦改形。工人写其真状以进吴主。吴主见图而嘉之，以虎魄如意抚案，碎折，嗟曰："此神女也。"遂纳之。

又曰：孙和悦邓夫人，常置膝上。和月下舞火精如意，误伤夫人颊。

《胡综别传》曰：时有掘得铜匣，长二尺七寸，以琉璃为盖，布云母于其上，开之得白玉如意，所执处皆刻螭虎文、蝇蝉等形，时人莫有识者。太常以问综，综答曰："昔秦始皇帝东游，以金陵有天子

气，乃改名，掘凿江湖平诸，山南处处辄埋宝物以当王气。其事见于《秦记》。"

《石委伦本事》曰：崇有珊瑚如意，长三尺二寸。

《世说》曰：殷荆州有所识，作赋示束皙，慢戏之，殷甚以为有才，语王恭。适见新文甚可观，便于手函出之。王既读，殷笑不自胜。王看竟，既不笑，亦不言好恶，但以如意点之而已。殷怅然自失。

又曰：谢万北征而常啸咏自高，未尝抚慰众士。万兄安谓万曰："汝为元帅，宜数呼诸将宴，以悦其心。"万从之，于是召集诸将帅，无所说，直以如意指四坐，曰："诸军皆是劲卒。"诸将甚恨之。

《语林》曰：石崇与王恺争豪。晋武帝，恺之甥也，每助恺以珊瑚高二尺许。恺以示之，崇以铁如意击之，应手瓦碎。恺声色俱厉，崇曰："此不足恨。"乃命取珊瑚有三尺光彩溢目者六十七枝，恺怅然自失。

《异苑》曰：太原郭澄之，义熙初，诸葛长民欲取为辅国咨议，澄之不乐，后为南康太守。卢循反自广州，长民以其谋先告，因骋私恶，收澄之以付廷尉。将致大辟，夜梦见一神人以乌角如意与之，既觉，便在其头侧，可长尺余，形制甚陋，澄之遂得无它。后从入关，赍以自随，忽失所在。

刘义庆《启事》曰：恩旨赐臣犀镂竹节如意，目所未睹。

拂

《晋书》曰：武帝泰康四年，有司奏先帝旧物，麻绳为细拂，以明俭约。

《宋书》曰：孝武大明中，坏高祖所居阴壁，于其处起玉烛殿。与群臣观之，床头有土障，壁上挂葛灯笼、麻绳拂，侍中袁觊盛称上俭素之德。孝武曰："田舍翁得此，已为过矣。"

《齐书》曰：陈显达子休尚为郢府主簿，过九江拜别显达，谓曰：

"凡奢侈者，鲜有不败。麈尾绳拂是王谢家许，汝不须捉此。"即取于前烧除之。

《东宫旧事》曰：太子有白旄拂二。

秦嘉妇《与嘉书》曰：今奉旄牛尾拂一枚，可拂尘垢。

唾壶

《晋书》曰：王敦为荆州牧，既专外任，有问鼎之志，引刘隗、刁协为腹心。及隗用事，颇间王氏。敦怒，疏陈之，自尔愤愤不平。安每酒后咏魏武帝《乐府歌》曰："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以铁如意击唾壶为节，壶边尽缺。

《梁书》曰：天监中，中天竺国奉表，献琉璃唾壶。

《修复山陵故事》曰：皇后玄宫有白瓦唾壶五枚。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漆书银带唾壶一。

魏武帝《上杂物疏》曰：御杂物用有纯金唾壶一枚，漆园油唾壶四枚。贵人有纯银参带唾壶三十枚。

王子年《拾遗记》曰：魏文帝纳薛灵芸，灵芸别父母，嘘唏累日，泪下沾衣。至升车就路之时，玉唾壶承泪，壶即如红色，及至京师，壶之泪如凝血矣。

又曰：吴主潘夫人，帝尝与夫人游昭宣之台，恣意幸适，既尽酣醉，唾于玉壶中，使侍婢写于台下。

《西京杂记事》曰：广川王发魏襄王冢，得玉唾壶一枚。

《交州杂记事》曰：太康四年，临邑王范熊献紫水精唾壶一口，青、白水精唾壶各二口。

《续齐谐记》曰：武昌小吏吴龛渡水得五色石，夜化为女子，称是龛妇。至家见妇翁，被白罗袍，隐漆几、铜唾壶，状如天府，自称河伯。

马融《遗令》曰：冢中不得下铜唾壶。

贺循《葬礼》曰：藏物，今用瓦唾壶一枚。

蔡邕《表》曰：诏赐薰炉、唾壶，朝廷之恩，前后重叠，父母于子，无以加此。

孔臧《与子琳书》曰：侍中安国，群臣近见崇礼，不供亵器，犹复掌御唾壶。朝廷之士，莫不荣之。

书 台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柏书台。

又曰：太子妃有漆书台。

香 炉

《汉官典》曰：尚书郎给女史二人，洁衣服，执香炉烧薰，从入台中，给使护衣服。

《梁书》曰：侯景即位。景床东边香炉无故堕地，景呼东西南北，皆谓为厢。景曰："此东厢香炉，那忽下地？"议者以为湘东军下之征。

《南史》曰：陶弘景字通明，丹阳秣陵人也。父贞，孝昌令。初，弘景母郝氏梦天人手执香炉来至其所，已而有娠。

又曰：庾仲文贪贿。何尚之奏："选令史龙向臣说，亦叹其受纳之过，言实得嫁女具，铜炉四人举乃胜，细葛斗帐等物，不可称数。"

《齐书》曰：江泌为南康王子琳侍读。建武中，明帝（召）[害]诸王后，泌忧念子琳，访志公道人，问其祸福。志公覆香炉灰示之，曰："都尽无余。"后子琳被害。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铜博山香炉一枚。

《晋东宫旧事》曰：泰元中，皇太子纳妃王氏，有银涂博山连盘三斗香炉一。

《西京杂记》曰：长安巧工丁谡作卧褥香炉，一名被中香炉，为机环转四周而炉体常平，可置之褥被，故取被褥以为名。又作九层博山香炉，镂以奇禽怪兽。

魏武《上杂物疏》曰：御物三十种，有纯金香炉一枚，贵人、公主有纯银香炉四枚。

《襄阳记》曰：刘和季性爱香，上厕置香炉。主簿张坦曰："人名公作俗人，真不虚也。"和季曰："苟令君至人家坐处三日香，君何恶我爱好也？"

《郫中记》曰：石虎冬月为复帐，四角安纯金银凿镂香炉。

徐先生《南岳记》曰：衡山石室中有几及香炉。

卢谌《祭法》曰：香炉四时祠，坐侧皆置也。

徐爰《家仪》曰：婚迎，车前用铜香炉二。

《集异记》曰：吴郡吴泰能筮。会稽卢氏失博山香炉，使泰筮之。泰曰："此物质虽为金，其象实山，有树非林，有孔非泉，阗阗风至，时发青烟，此香炉也。"语其主处，求即得之。

《古诗》曰：四坐且莫喧，愿听歌一言。请说铜炉器，崔嵬象南山。上以植松柏，下根据铜盘。雕文各异类，离娄自相连。末火燃其中，青烟飏其间。顺风入君怀，四坐莫不叹。香风难久居，空令蕙草残。

梁昭明太子《铜博(士)[山]香炉赋》曰：禀至精之纯质，产灵岳之幽深。经般倕之妙指，运公输之巧心。有蕙带而岩隐，亦霓裳而升仙。写嵩山之峻岘，象邓林之仟眠。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

服用部六

囊　帀幞

囊

《说文》曰：囊谓橐也。橐，车上大囊也。

《方言》曰：自关而西，食囊谓之掩囊。

《周易·坤卦》六四曰：括囊无咎。《象》曰：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焦赣《易林·归妹之损》曰：争鸡失羊，亡其金囊，利得不长。

《毛诗·公刘》曰：乃裹餱粮，于橐于囊。

《公羊传·哀公》曰：齐景公死，舍立。陈乞迎阳生，使力士举巨囊而至，开之，则公子阳生也。乞曰："此君也。"诸大夫皆再拜稽首，自是往杀舍。

《史记》曰：韩信已定临淄，楚使龙且救齐，夹睢水阵。韩信乃夜令人为万余囊，盛沙以壅水上流。引军半渡击龙且，佯不胜，遂走。龙且追信。信渡水，使人决壅。水大至，急击杀龙且。

《战国策》曰：荆轲逐秦王，时侍医夏无且以药囊提轲。提，抵击也。

《汉书》曰：陆贾使尉佗，佗赐贾囊，中装直百金。

又曰：东方朔曰："侏儒长三尺，奉一囊粟、钱二百四十。朔长九尺余，亦一囊粟、钱二百四十。侏儒饱欲死，臣朔饥欲死。"

又曰：杨王孙病且终，先令其子曰："吾欲裸葬，以反吾真。"死则为布囊盛，入地七尺。既下，从兄脱其囊，以身亲土。

又《东方朔传》曰：文帝集上书囊以为殿帷。

又曰：张安世持囊簪笔，事孝武数十年，见谓忠谨。囊，解囊也，近臣负也。

又曰：邴吉驭吏尝知边塞。吏出，适见驿持赤白囊，边郡发奔命书驰来至，虏入云中、代郡。遽归府见吉白状。

又曰：成帝许美人乳，诏使婢严持乳医及药饵至美人所。后诏使严持绿囊书与许美人，告严曰："美人当有以予，女受来置饰室中。"美人苇饵一合，盛所生儿死绒封及绿囊报书予严。

又曰：王阳好车马，衣服鲜明，而迁徙转移，所载不过囊橐。时人怪其奢，伏其俭，故俗传王阳能作黄金。

《东观汉记》曰：岑彭与吴汉围隗嚣，壅谷水，以缣囊盛土为堤灌西城。

《后汉书·张堪传》曰：光武尝召见诸郡计吏，问前后守令能否。蜀郡计掾樊显曰："渔阳太守张堪昔在蜀，仁以惠下，威能讨奸。前公孙述破时，珍宝山积，卷握之物，足富十世。而堪去职之日，乘折轅车，布被囊而已。"

范晔《后汉书》曰：杨璇为零陵太守，以绯囊盛石灰于车上，系布索于马尾。会战，从风鼓灰，贼不得视，因以火烧布，布烧马惊，奔突贼阵。

又曰：和熹邓后临朝，杜根以安帝长，宜亲政事，乃上书直谏。太后怒，收根，盛以缣囊，扑杀之。执法者以根知名，私语行事人，使不加力，而载出城外，根得苏。

《典略》曰：马略为司隶督军从事，讨郭援，为飞矢所中，乃以囊裹其足而战，斩援首。诏拜徐州刺史。

《魏略》曰：大秦国王有五宫，相去各十里。王一旦至一宫，听事止宿，明旦复至一宫，遍而还。出行常以一韦囊自随，有上言者，收辞囊中，还宫乃省之。

《吴录》曰：步骘《表》言："北降王潜等说北箱部伍图以东向，多作布囊，欲以盛沙塞江。"孙权见吕范、诸葛恪云："每读骘《表》，辄

独失笑。此江与开辟俱生，宁有可囊塞埋乎？”

王隐《晋书》曰：枣嵩用事于王浚，时谣曰：“十囊五囊入枣郎。”

《晋中兴书》曰：孙恩败，以囊篮盛婴儿，投之于外，而告之曰：“贺汝先登仙堂，我寻而后就汝。”

《晋书》曰：郭公居河东，精卜筮。郭璞从而受业，公以青囊中书九卷与之，璞由是洞晓其术。

《宋书》曰：吴郡人陈遗少为郡吏，母好食铛底饭。遗在役，恒带一囊，每煮食，辄录其焦以贻母。

《陈书》曰：后主怠于政事。每启奏，后主依隐囊，置张贵妃于膝上，共决之。

《隋书》曰：张虔威尝在途见一遗囊，恐其主求失，因令左右负之而行。后数日，物主来认，悉以付之。

《庄子》曰：人而不学，命之曰视皮；学而不行，命之曰辄囊。

又曰：将为胠箧探囊发匮之盗而为守备，则必摄缄縢，固扃锸，此世俗所谓智也。然巨盗至，则负匮揭箧担囊而趋，惟恐缄縢之不固也。

《淮南万毕术》曰：鸿毛囊之，可以渡江。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绛石绮绢裹被囊一、丹罗长命绮绢裹椀囊一、紫綦文绮绛绢裹椀囊二。

《晋中经簿》曰：盛书皂缥囊书函中皆有香囊二。

《世说》曰：谢玄年少时，好着紫罗香囊，垂覆手。太傅患之而不欲伤其意，乃鐫与戏赌，得即烧之。

《语林》曰：刘承胤少有淹雅之度。王庾、温公皆素与周旋。闻其至，共载看之。刘倚被囊，了不与王公言，神味亦不相酬。俄顷宾退，王庾甚怪此意，未能解。温曰：“承胤好贿，被下必有珍宝。当有市井事。”令人视之，果见向囊皆珍玩焉。与胡父谐贾。谐贾言。

又曰：石崇厕内两婢持锦囊，是筹也。

《俗说》曰：何承天、颜延年俱为郎。何问颜曰："藿囊是何物？"颜答曰："此当复何解耶？藿囊将是卿。"言腹中无所有，纯是藿。此是世俗相调之辞也。

《西京杂记》曰：惠帝起与赵王同寝处，后杀之不得。后帝早猎，后命力士于被中扼杀之，乃死。吕后不信，以绿囊盛之，载以小辎车，入见。厚赐之。力士，东都门外官奴，帝后知，腰斩之。

《拾遗录》曰：苏秦、张仪二人假食于路，剥树皮为囊，以盛天下良书。

又曰：燕昭王梦西方羽人从云中来，曰："大王精智未开，求恒生久视之观不可得也。"以指画王心，应手而裂。王乃惊悟，血湿于襟。王复见所梦人曰："本欲易王之心。"乃出方寸绿囊，囊中有续脉石名丸，补血精散，摩王之臆，俄而即愈。

又曰：石虎为浴台，皆用输石斌珏为堤岸，或以虎魄车渠为瓶杓。夏则自渠水以内池，池中皆纱縠为囊，盛百杂香，渍于水里。

王肃《丧服要记》曰：昔鲁哀公祖载其父，孔子问曰："宁设五谷囊乎？"哀公曰："五谷囊者，起伯夷叔齐让国，不食周粟而饿首阳之山，恐魂乏饥，故作五谷囊。吾父食味含哺而死，何以此为？"

《国语》曰：吴王杀申胥，盛以鸱鹅而投于江。鸱鹅，革囊。

《春秋后语》曰：赵王使平原君入楚，求其从约，其客有文武者二十人偕，得十九人，未有可以备二十者，毛遂请行。平原君曰："贤士处世，譬如锥之处囊，其锋立见。今先生处胜门下，三年无所闻，是先生无所能也。"遂曰："臣乃今日请处囊中耳。若早处囊中，乃颖脱而出，非特末见也。"平原君乃许与偕。

《江表传》曰：魏太祖与马超单马会语。超负其多力，尝置六斛米囊东西走马，辄制米囊以量太祖轻重。太祖寻知之，曰："几为狡虏所欺。"

《汉武内传》曰：帝见王母，有一卷书置以紫锦之囊。母曰："此吾真形图也。"

《曹瞒传》曰：操性佻易，自佩小犀囊，盛手巾细物。

《益部耆旧传》曰：阎宪字孟度，为绵竹令。男子杜成行于路，得遗装囊，开视，有锦帛二十五匹。明送诸吏。

《汝南先贤传》曰：范滂被诘受几许赃赇，滂曰："曾为北部督邮、汝阳令，有记囊表里六尺。若以此为赃，赃直六十耳。"

《郭文举别传》曰：文举，河内人也，怀帝末济江至余杭，市卖箭箬易盐米。以树皮作囊，得米盐以内囊中。

裴渊《广州记》曰：州厅事梁上画五羊象，又作五谷囊，随象悬之，云昔高固为楚相五年，衔谷萃于楚庭，因是图其象。

《荆楚岁时记》：八月，民俗以锦绣为眼明囊，记曰，赤松子。此日以囊承柏树下露，以为相贻。或以金薄为之，递相饷遗。

《幽明录》曰：习凿齿为荆州主簿，从桓宣武出猎，见黄物，射之，即死。是老雄狐，臂带绛绫香囊。

又曰：广陵韩略将下马，觉鞭重，见有绿锦囊，中有短卷书着鞭鞘。皆不知所从来，开视之，故谷纸祝经，乃世之常闻也。

《异苑》曰：信安郑微，年少时见人遗一囊，云："中有物，欲碎便为凶兆。"微密开看，乃是一梃炭，意甚秘之。年八十，病笃，语子弟云："吾齿老矣，可试启此囊。"见炭悉碎折，于是遂死。

赵一《秦客诗》曰：文籍虽满腹，不如一囊钱。

宋刘义恭《启》曰：垂赐金虎魄茱萸囊、七宝校装玉眼明囊。

帊　幞

《通俗文》曰：帛三幅曰帊，帊衣曰幞。

《职官》曰：尚书郎入直中宫，供青缣，曰绫幞。

《晋中兴书》曰：陆纳为吴兴太守，征拜左右尚书。临发，止留被幞，余悉还官。

《梁书》曰：张讥幼丧母。有错彩丝经帕，即母之遗制，及有所识，家人具以告之。每岁时辄对帕哽咽，不能自胜。

《南史》曰：关康之寓居南平昌，特进颜延之等当时名士十许人入山候之，见其散发被黄巾帕而卧，了不相眄。延之等咨嗟而退，不敢干也。

《北史》曰：后魏元文既专政，于禁中自作别库，掌握之珍宝充牣其中，又曾卧妇人于食舆，以帕覆之，令人舆入禁内。出亦如之。直卫虽知，无敢言者。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绛绫裹幞帕五具、绢裹帕五。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五

服用部七

籠　筐

籠

《说文》曰：籠，竹高篋也，字或作篆。

《通俗文》曰：籠谓之匴笥。

《魏晋世语》曰：武帝欲以临淄侯植为嗣。世子患之，以车载籠，内诣朝歌长吴质与谋。杨修以白太祖不推。世子惧，质曰："明后籠受绢车内以惑之，修必复白推之，无人，修受罪矣。"世子从之，修果白推而无人，太祖繇是疑焉。

王隐《晋书》曰：洛阳有尉部小吏，忽有好物，尉疑诘问。云"先行逢一老媪，说'有病，师卜当得城南年少暂相烦'，相报乃土车内，着漆籠中，行十余里，过六七门，开籠，忽见楼阁好屋，问'此何处'，云'是天上'。见一妇人，三十五六，短青黑色，眉后有疵"。时贾后疏，亲闻其状，知是贾后，惭而去。

《晋书》云：陆纳性吝，每自算料财物。有客入见之，羞忸以身映籠。

《晋中兴书》曰：王敦害周顗，籍其家，止见素籠，中有故絮。

《修复山陵故事》曰：武悼皇后玄宫贮衣虾蟆籠二。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漆马齿书籠、金装彩花籠。

《古诗》曰：交文象牙籠，婉转青丝绳。

筐

《左传·昭四》曰：叔鲋求货于卫，藩乌莞者，卫人使屠伯馈叔向

羹与一篋锦。

《春秋后语》曰：魏文侯命乐羊将攻中山，三年而拔之。乐羊反而论功，文侯示之谤书一篋。

《汉书》曰：张安世字子孺，以父任为郎，用善书给事尚书，精力于职。上行幸河东，尝亡书三篋。诏问，莫能知。惟安世识之，具作其事。后购求得书，以相校，无遗失。

《魏志》曰：胡质为荆州刺史薨，无余财，惟有赐衣书篋而已。

《晋书》曰：张华身死之日，家无遗财，有文史溢于几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六

服用部八

床　榻　胡床

床

许慎《说文》曰：床，身之安也。

《释名》曰：床，装也，所以自装裁也。

《方言》曰：床，齐鲁谓之簀，陈楚之间谓之第，音牌，一音姊。北燕朝鲜谓之树，秦晋之间谓之杠，南楚[谓之]赵，东齐海岱之间谓之棒，音洗。(谓)[卫]之北郊、赵魏之间谓之牒。

《易》曰：初六，剥床以足，篾贞凶。《象》曰：剥床以足，以灭下也。六二剥床以辨，篾贞凶。《象》曰：剥床以辨，未有与也。六四，剥床以肤，凶。《象》曰：剥床以肤，切近灾也。

又曰：巽在床下。《象》曰：巽在床下，上穷也。

《诗》曰：乃生男子，载寝之床。

《礼》曰：曾子寝疾，乐正子春坐于床下，曾元、曾申坐于足，童子隅坐而执烛。童子曰："华而睆，大夫之簀与！"华盖也，床第也。曾子曰："然！斯季孙之赐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簀！"命元起也。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变。幸而至于旦，请敬易之。"曾子曰："尔之爱我也不如彼。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毙焉，斯已矣。"举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没。

《左传》曰：齐无知弑其君，杀孟阳于床。《注》云，阳小臣代公居床。事具《逐门》。

又曰：楚子围宋。宋人惧，使华元夜入楚师，登子反之床曰：

“寡君使元以病告。”

又曰：夏子(庚)[庚]卒，楚使薳子凭为令尹，访于申叔豫，叔豫曰：“国多宠而王弱，国不可为也。”遂以疾辞，方暑，掘地下冰而床焉，重茧衣裘，鲜食而寝。楚子使医视之，复曰：“瘠则甚矣，而血气未动。”乃使子南为令尹。

《周礼》曰：玉府掌王之衽席床笫。

《国语》曰：晋献公寝而不寐，郤叔虎曰：“床笫之不安耶？骊姬之不[存]侧耶？”

《战国策》曰：孟尝君至楚，献象床。郢之登徒直，送之，不欲行。见孟尝君门人公孙戌曰：“象床之直千金，伤此若发，标卖妻息不足以偿。足下能使仆无行，先人有宝剑，愿献之。”戌曰：“诺。”

范晔《后汉书》曰：袁术僭号，人情离叛，欲北至青州。曹操使刘备邀之。至江宁，坐篾床而叹曰：“袁术乃至于此乎？”呕血而死。

又曰：向栩性卓诡，常于灶北坐板床上，如是积久，板乃有膝踝足指之处。

又曰：羊茂(自)[字]季宝，为东郡太守，冬日坐百羊皮；夏月坐一榆木板床。蔬食，出界买盐豉食之。

又曰：薛淳为汉中太守，夏但坐板床，不设席，冬坐羊皮。河内高弘为琅琊相亦然也。

《魏志》曰：陈登字元龙。许汜与刘备并在荆州牧刘表坐，汜曰：“陈元龙河海之士，豪气不除。”备问汜：“君言豪有事耶？”汜曰：“昔遭乱过下邳，见元龙。元龙无主客之意，不相与语，自上床卧，使客卧下床。”备曰：“君有国士之名。今天下大乱，帝王失所，望君忧国忘家，有济世之意，而君求田问舍，言无所采，是元龙所讳，何缘当与君语？如小人欲卧百尺楼上，卧君于地下，何但上下床之间耶？”表大笑。

《晋书》曰：武帝会宴凌云台。卫瓘醉，因跪帝床前，曰：“臣欲有言。”因以手抚帝床曰：“此座可惜。”帝意乃悟，因谬曰：“公真大

醉也。"瓘于此不复言。

又曰:齐献王攸特为文帝所宠爱。每见攸,辄抚床呼其小字,曰:"此桃符坐也,几为太子者数矣。"

又曰:中宗元帝既登尊号,百官陪列。诏王导升御床共座,导固辞曰:"太阳下同万物,苍生何由仰照?"中宗乃止。

又曰:陶淡字起静,好道养。年十五六便绝谷,设小床,常独坐,不与人共。

又曰:太尉(郄)[郗]鉴使人求女婿于王导,问令就东厢遍观诸子。使者归谓鉴曰:"王氏诸少年并佳,然闻信至,咸自矜持。惟一人在东床坦腹而食,独若不闻。"鉴曰:"正此佳婿。"访之,乃逸少也,遂以女妻之。

又曰:桓玄从荆州下都篡位,所坐御床忽陷。殷仲文进曰:"将由圣德渊重厚,地不能载。"玄大悦。

《燕书》曰:公孙凤隐于昌黎九城,寝于土床也。

沈约《宋书》曰:武帝初开国,有司奏东西堂施局脚床银涂钉。上不许,使用直脚床钉用铁也。

又曰:江湛为元凶劭所害。初,湛家数见怪异,未败之日,所眠床忽有数斗血。

又曰:王微不仕,元凶之变,微寻书玩古,遂至足不履地。终日端坐,床皆生埃,惟当坐处独净。

又曰:羊戎好为双声。江夏王义恭尝设斋,使戎布床。须臾,王出,以床狭,乃自开床。戎曰:"官家恨狭,更广七寸。"王笑曰:"卿岂惟善双声,乃辨士也。"

又曰:张敷为中书舍人。狄当、周赳善管要务,以敷同省名家,欲诣之。赳曰:"彼若不相容接,便不如不往,讵可轻行?当日吾等并已员外郎矣,何忧不得共坐?"敷先设二床,去壁三四尺。二客就席,数呼左右曰:"移我远客。"赳等失色而去。其自标遇如此。

又曰:王僧达,大明中以归顺功封宁陵县五等侯,迁中书舍黄

门郎。路琼之，太后兄庆之孙也，宅与僧达门并，尝盛车服诣僧达。僧达将猎，已改服。琼之就坐，僧达了不与语，谓曰："身昔门下驺人，路庆之者是何亲?"遂焚琼之所坐床。

《齐书》曰：纪僧真幸于武帝，稍历军校，容表有士风。谓帝曰："臣小人，出自本县武史，遭逢圣时，陛劳至此。为儿婚得荀昭先女，即时无复所须，惟就陛下乞作士大夫。"帝曰："江敦、谢瀹，我不得历此意，可自诣之。"僧真承旨。敦登榻，坐定，敦便命左右曰："移吾床让客。"僧真丧气而退之。

又曰：虞愿除后军将军。褚彦回诣，愿不在，见其眠床上积尘埃，有书数卷。彦回叹曰："虞君之清，乃至于此!"令人扫地拂床而去。

又曰：竟陵王子良为会稽郡，阁下有虞翻旧床，罢任还，乃致以归。后于西邸起古斋，多聚古人器服以充之。

又曰：少帝夜醉，萧坦之与曹道蜀挟抱还延昌殿，置玳瑁床上。

《梁书》曰：侯景既篡位，闻义师转近，猜忌弥深。床前兰锜自遮，然后见客。

又曰：长沙王懿孙植性恬静，独处一室，床有膝痕。宗室衣冠，莫不楷则。

又曰：兼弘性奢侈，侍妾百余人，不胜金翠。服玩车马，皆一时之绝。有眠床一张，皆是蹙柏，四面周匝无一有异，通用银镂金花两重为脚也。

又曰：贺革字文明。少以家贫，躬耕供养，年二十如辍耒，就父受业，精力不怠。有六尺方床，思义未达则横卧其上，不尽其义，终不肯食。

又曰：西域龟兹等国，其王坐金床，随太岁转。与妻并坐接客。

《后魏书》曰：魏收读书，夏月坐板床，随树阴讽诵。积年床板为之锐减，而精力不辍。

又曰：韩务除龙骧将军、郢州刺史，献七宝床、象牙席。

《唐书》曰：贞观十八年，召三品以上，赐宴于玄武门。太宗操笔作飞白书，群臣乘醉，就太宗手中相竞。散骑常侍刘洎登御床，引手然后得之。其不得者咸称"洎登床，罪当死，请付法"，太宗笑曰："昔闻婕妤辞辇，今见常侍登床。"

《庄子》曰：骊姬之父，封人之子。晋国之始得也，日涕泣沾衿。及其与同在床、食刍养，而后悔其涕泣也。

《商君书》曰：明者无所不见，人主处在床之上而天下治。

《论衡》曰：孔子将死，遗秘书曰："不知何一男子，自谓秦始皇，上我堂，踞我床。"

《世本》曰：纣为玉床。

《南方志》曰：南方老人以龟支床。及老人亡，舁床，龟尚活。

《天文集》曰：紫宫门外有天床六星。

《东宫旧事》曰：太子有素柏局脚床七具。

《汉武帝内传》曰：武帝受西王母真刑六甲云飞十二事，帝盛以黄金，封以白玉函，珊瑚为床，紫锦为帷，安着柏梁台上。

皇甫谧《高士传》曰：老莱子隐蒙山之阳，支木为床。

《神仙传》曰：卫叔卿入华山，有紫云郁郁，白玉为床。

《真人周君传》曰：周义山字季通，令会仙人，在金屋太室，以彩玉为床。

《马明先生别传》曰：明生随神女还岱宗石室中，金床玉几。

《西京杂说》曰：武帝为七宝床、杂宝屏风、别宝帐，设于柱宫中，时人谓为宝宫。

又曰：昭阳殿设玉床。

又曰：韩嫣以玳瑁为床。

《拾遗录》曰：董偃常卧延清之室，画石为床。石文如画，体甚轻，出郅支国。上设紫琉璃帐、火齐屏风。

又曰：石季伦屑沉水之香如尘沫，布置象床上，使所爱者践之，无迹则赐真珠百琲。珠百解曰琲。若有迹则节其饮食，令体弱。故

闺中相戏曰："尔非细骨轻躯，那得百琲真珠？"

又曰：频斯国有枫林，林东有大石室，可容万人坐。壁上刻为三皇之像，天皇十二头，地皇一十一头，人皇九头，皆龙身。亦有膏烛之处，缉石为床，床上有膝痕，深二三寸。

《衡山记》曰：仙人室中有黄玉床。

盛弘之《荆州记》曰：长沙郡有贾谊所穿井，旁扃脚石床，可容一人坐，其形古制，传云："谊所坐床也。"

《西征记》曰：金乡焦氏山北有汉司隶校尉曾峻冢，前有石床，长八尺，莹摩鲜明，叩之即鸣。时太尉从事中郎傅珍之，咨议参军周室穆折石床，各取一头。为曾氏之后所讼。

《郡中记》曰：石虎御床辟方三丈，其余床皆扃脚，高下六寸。后宫别坊中有小形玉床，又有转关床，射鸟兽。

《异物志》曰：犀赍柴二音狼，状如麋而角向前，入林则得之，角正四据，人因作踞床。

《异苑》曰：沙门支法存，有八尺沉香板床。刺史王淡息切求，不与，遂杀而籍焉。籍，没也。后息疾，法存出为祟也。

《世说》曰：袁绍年少时，曾夜以剑遣人掷魏武，小下不着，帝揆其后必高，因帖卧床，剑至果高。

《语林》曰：简文为抚军时，所坐床上尘，不听左右拂。见鼠行迹，视以为佳。

《杂五行书》曰：凡安床，东首贫贱疾病，西首富，南首贵，北首死。

《兵书》曰：将坐床无故自动，下欲害之。

《梦书》曰：梦床所坏者，为忧妻也。

曹植《九咏》曰：蕙帱兮荃床。

柴子太《七折》曰：下莞上簟，华镂之床。

刘祯《瞻虑赋》曰：布玳瑁之席，设觜蠵觜蠵，大龟也。蠵音惟。之床。凭玫瑶之几，对金精之盘。

(合)李尤《卧床銘》曰:体之所安,寝处之欢。夕则敬慎,崇德远奸。

榻

(《坚床銘》曰:体之所安,寝处知欢。久则敬慎,崇德远奸。)

《释名》曰:长狭而卑曰榻,言其榻然近地也,小者坐主人无二,独所坐也。

谢承《后汉书》曰:徐稚字孺子,豫章人。陈蕃为太守,不接宾客,惟稚来特设一榻,去则悬之。

又曰:周璆字孟玉,陈蕃为太守,璆来,置一榻,去则悬之也。

《蜀志》曰:简雍性简傲佚荡,自诸葛亮以下,则独擅一榻,须枕卧语,无所为屈。

《吴志》曰:周瑜荐鲁肃,孙权引肃合榻对饮言议。

《宋议书》曰:当阳侯刘彦节既贵,士子自非三署,不得上方榻,时以此少之。

又曰:颜延之为秘书监光禄勋太常,时沙门释惠林以才学为文帝所赏,朝廷政事多与之谋,遂士庶归仰。上每引见,常升独榻,延之甚嫉焉,因醉曰:"昔子同骖乘,表丝正色,此三台之座,岂可使刑余居之?"上变色。

又曰:王瞻字明远,一字叔鸾,负气傲俗,好贬裁人物。仕宋为王府参军,常诣刘彦节,直登榻曰:"君侯是公孙,仆是公子。引满促膝,惟余二人。"彦节外虽酬之,意甚不悦。

《齐书》曰:孔休源字庆绪,博学,为晋安王府长史,甚得人誉。王深相倚仗,常于中斋别施榻,云:"此是孔长史坐,人莫得预焉。"其见敬如此。

《(马)[后]魏书》曰:元顺为吏部尚书右仆射,上省,登阶向榻,见榻甚故,问都令史徐忤起,曰:"此榻曾见先王坐。"顺即哽塞,涕泗交流,久而不能言,遂令换之。

《梁书》曰：临汝侯猷为益州，颇僭滥。客筵内遂有香灯，不置连榻。武帝知之，以此为僭。还都，以忧愧成疾卒。

《唐书》曰：玄宗命太常韦绍读时令，每月一篇。每孟月朔日，上御宣政殿，侧置一榻，东置面案，令韦绍坐而读之。

又曰：李峴为相，元载于政事堂置榻，邀宣事中官坐。峴至，叱左右去榻。

《唐高士传》曰：管宁自越海，及归，常坐一木榻，积五十余年，未尝箕股，榻上当膝处皆穿。

《郭子》曰：杜预拜镇南将军，朝士悉至，客皆在连榻。于稚舒后至，曰："杜元凯复以连榻坐客。"不坐便去。

《列仙传》曰：修羊公者，魏人也，止华山石室，有悬石榻，卧其上，石尽穿陷。

胡　床

《风俗通》曰：灵帝好胡床，董卓权胡兵之应也。

《魏志》曰：裴潜为兖州刺史，常作一胡床。及去官，留以挂柱。

《齐书》曰：张景真僭侈。武帝拜陵还，景真白服乘舴艋，坐胡床，观者咸疑是太子。

《梁书》曰：武帝军至新林，杨公则自越城移此，领军府垒北楼与南掖门相对。尝登楼望战，城中遥见麾盖，纵神锋弩射之，矢贯胡床，左右皆失色，公则曰："虏几中吾脚。"谈笑如初。

又曰：侯景既篡位，时着白纱帽而尚披青袍，头插象牙梳，殿上常设胡床及荃蹄，着靴，垂脚坐。

《北齐书》曰：武成胡后与沙门昙献通，布金钱于献席下，又挂宝装胡床于献屋壁，武成平生之所御者也。

庾肩吾《赋胡床诗》曰：传名乃外域，入用信中京。足欹形已正，文邪体自平。临堂对远客，命旅暂初征。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七

服用部九

枕　被

枕

《说文》曰：枕，卧为所荐首者也。

《释名》曰：枕，检也，所以检项也。

《诗》曰：角枕粲兮，锦衣烂兮。

又曰：有美一人，硕大且俨。寤寐无为，展转伏枕。

《周礼》曰：王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大丧则供角枕。

《礼曰》，鸡初鸣，咸盥漱，敛枕簟。敛枕簟，不欲人见。

《国语》曰：楚灵王败于乾谿，王亲独行，彷徨于山林之中。三日乃见其涓人畴，王呼之曰："余不食三日矣。"畴移而进，王枕其股以寝于地。王寐，畴枕王(曰)[以]塊而去之。塊，块也。

《洞林》曰：丞相从事中郎王文英家枕自作声。

《汉书》曰：淮南王有《枕中鸿宝苑秘书》，言使鬼物为金之术，及邹衍重道延命方，世人莫知。刘更生父于武帝时治淮南狱，得书。更生以为奇，献之，言黄金可成。上命典作方铸，事费甚多，不验。

《后汉书》曰：(乐)[药]崧天性朴忠，家贫为郎。尝独直台上，无被，枕柤，柤音思渍切，谓俎几也。蜀汉之郊曰胡柤。食糟糠。帝每夜入台，辄见崧，问其故，甚嘉之。自此诏太常赐尚书以下朝夕餐，给帏帐。

《东观汉记》曰：黄香事亲，暑则扇枕，寒则以身温席。

《后(汉)[魏]书》曰：(魏)高昌有白盐，其形如玉。高昌人取以

为枕，贡之中国。

《魏志》曰：苏则为侍中，董昭尝枕则膝卧，则推下之曰："苏则膝非佞人枕也。"

《魏略》曰：大秦国出五色枕。

《吴书》曰：张纮作《楠榴枕赋》，陈琳在此得之，因以示士人曰："此吾乡里张子幼作也。"

《晋书》曰：王敦镇豫章，为王澄以旧意所侮。敦益忿怒，请澄入宿，阴欲杀之。而澄左右二十人持铁马鞭为卫，澄手恒捉玉枕以自防，故敦未之得发。后敦赐澄左右酒，皆醉。借玉枕观之，因下床而谓澄曰："何与杜弢通信？"敦令力士路戎扼杀之。

又曰：筮者谓董丰曰："君忧狱，远二枕，避三沐。"丰既归，妻具枕授沐，丰皆不从，其夜果误杀妻也。

沈约《宋书》曰：《武帝纪》曰：宁州尝献虎魄枕，光色甚丽。时北征以虎魄治金疮，上大悦，命捣碎分诸将。

又曰：武昌王浑少而凶戾，为中书令，每夕裸身露头往散骑省戏。因弯弓射直郎周朗，中枕，以为笑乐。又朱龄石少好武，不事崖检。舅淮南蒋氏才劣，龄石使舅卧厅事，剪纸方一寸，帖着舅枕，以刀子悬掷之，相去八九尺，百掷百中。舅畏龄石，终不敢动。

《齐书》曰：陈显达建武世不自安，侍宴酒后启上借枕，帝令与之。显达抚枕曰："臣年已老富贵已足，惟少枕死。特就陛下乞之。"上失色曰："公醉矣。"

《北齐书》曰：郎基自世业清慎，尝语人曰："任官之所木枕亦不须作，况重于此者也。"

《梁书》曰：王茂为雍州长史。人或谮茂反，武帝弗之信。令郑绍叔往候之，遇其卧，因问疾。茂曰："我病可耳。"绍叔曰："都下杀害日甚，使君家门涂炭。今欲起义，长史那犹卧？"茂因掷枕起，即裤褶，随绍叔入见武帝。

《唐书》曰：玄宗尝制大被、长枕，与宁王宪申共之。

又曰：贵妃姊虢国夫人豪侈尤甚，所枕照夜枕，不知其价，夜中照庑，其光如昼。

《尸子》曰：孝子一夕五起，视亲衣之厚薄，枕之高下。

《淮南子》曰：楚将子发好伎道之士。有善偷者往见子发，子发礼之。无几，齐伐楚。偷夜出盗其齐将军枕，归之。明夕，复取其簪，又以归之。齐师大骇，还师而去。

《越绝书》曰：越王问范子曰："寡人已问阴阳之事，谷之贵贱可得而知乎？"曰："阳者主谷贵，阴者主谷贱，故当寒而不寒，谷为之暴贵；当温而不温者，谷为之暴贱。"王曰："善。"书帛藏之枕中，以为国宝。

范子曰："尧舜禹汤者，皆有预见之明，虽有凶年而民不穷。"王曰："善。"以丹书置之枕中，以为邦贵。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龙头旧髻枕、银环钩副之。

蔡质《汉官仪》曰：尚书郎直给通中枕。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虎珀枕、龟文枕。

《拾遗录》曰：魏咸熙二年，宫中夜夜有异，或吼呼惊人，乃有伤害者，诏使宦者暗中伺候，有白虎，毛色净密，以戈投虎，即中左目，俄而往取，虎已隐形，更搜觅不见。乃于藏中得一玉虎枕，左目有血。帝嗟其大异，问诸大臣。答云："昔诛梁冀，得玉虎枕一枚，云此枕单池国所献，臆下有题云'帝辛九年献'，帝辛，纣也。金玉久而有神。"

《神仙传》曰：泰山父者，汉武帝东巡狩，见父头顶白光高数尺。帝呼问之，曰："有道士教臣作神枕，枕有三十二物。二十四物以应二十四气，八物应八风。臣行之，转少而齿生。"

《列异传》曰：景初中，咸阳县吏王臣夜倦，枕枕卧。有顷，闻灶下有呼曰："文纳何不以之头下？"应曰："我见枕不得动，汝来就我。"至乃饮缶也。

《集异记》曰：中山刘玄暮忽见一人，着乌裤褶，取火照之，面首

无七孔，面莽党然。乃请师筮之，师曰："此是君家先世物，久则为魅。"刘因执缚，刀斫数下，变为一枕，乃是其先祖时枕。

《异苑》曰：滕放枕文石枕卧，忽暴雷震其枕。旁人莫不为之怖慑，微觉有声，不为惊也。

楚宋玉《高唐赋》曰：楚王尝游高唐，怠而昼寝，梦见一妇人，曰："妾巫山之女也，愿荐枕席。"

司马相如《长门赋》曰：抟芳若以为枕，席荃兰而为香。

又《美人赋》曰：高茵重设，角枕横施。

刘向《别录》曰：向有《芳松枕赋》。后汉张纮《瑰林枕赋》曰：有卓尔之殊瑰，超诡异以邈绝。且其色也，如芸之黄；其为香也，如兰之芳。其文彩也，霜地金茎，紫叶而红荣。

蔡邕《警枕铭》曰：应龙蟠蛰，潜德保灵。帛器象物，示有其形。哲人降鉴，居安虑倾。

崔骃《六安枕铭》曰：枕有规矩，恭一其德。承元宁躬，终始不忒。六安言六面安也。

苏彦《楠榴枕铭》曰：珍木之奇，文郁理鲜。廉棱方正，密滑贞坚。卞敬宗作，《无患枕赞》。无患，木名也。言人枕之无患也。

江文通诗曰：抚枕怀百虑。

被

《说文》曰：衾，大被也。

《释名》曰：被，所以被覆人也，衾也。其下广大如岸，一受人也。

《论语》曰：必有寝衣，长一身有半。

《诗》曰：锦衾烂兮。

又曰：肃肃宵征，抱衾与裯。裯，单被也。

《传》曰：楚子次于乾谿。雨雪，楚王皮冠、秦复陶、翠被、豹舄，执鞭以出。

《史记》曰：王章字仲卿，疾无被，卧牛衣中。

又曰：汲黯曰："公孙弘位至三公，俸禄甚厚。为布被，此诈也。"上问弘，弘谢曰："有之。夫九卿与臣善者无过黯，然今日廷诘臣，诚中臣之病。夫以三公为布被，饰诈以钓名。且臣闻管仲相齐有三归，侈拟于君，桓公(亦)[以]霸；晏婴相景公，食不重肉，妾不衣丝，齐国亦治。今臣位为御史大夫而为布被，自九卿以下至小吏，无差，诚如黯言。且无汲黯申之，陛下安闻此言？"天子以为谦让，愈益厚之。

《汉书》曰：广川王去(疾)妃昭信甚妒。王爱姬陶望卿，昭信妒之，谮于王曰："望卿视有奸窥。"即言郎中令卧锦被，王信之，击杀之。

又曰：李夫人病笃，上自临候之。夫人蒙被谢曰："妾久寝病，形貌坏，不可以见帝，愿以王及兄弟为托。"

又曰：霍光薨，诏赐绣被百领。

《后汉书》曰：祭遵奉公，家无私财，布被，夫人裳不加彩。

又曰：宣秉性节俭，常服布被，蔬食。

华峤《后汉书》曰：乐崧为郎，独宿真台上，无被，帝推被与之。

袁山松《后汉书》曰：范丹为莱芜长，去官无被，空囊自随也。

谢承《汉书》曰：京兆朱宠字仲威，为太尉，家贫，卧布被。朝廷赐锦被，卧兼布被。

又曰：羊续字兴祖，为南阳太守，以清率下。惟卧一幅布绸，败，糊纸补之。绸与裯同。

《东观汉记》曰：王良为大司徒，在位恭俭。妻子不入官舍，布被瓦器。

又曰：冯豹字仲文，后母恶之。尝因豹夜卧，引刀斫之，正值其起，中被，获免。

又曰：冯豹每奏事未报，常服省阁下，或从昏至明。天子默使小黄门持被覆之，曰："勿惊之。"

《汉官典职》曰：尚书郎入直，供青练白绫被，或锦被。

《魏书》曰：文帝诏朝臣三代大夫知被服，五代大夫知饮食，此言被服、饮食难晓也。

《晋阳春秋》曰：景帝有目疾。文鸯之来攻，惊而目出，惧六军恐，蒙以被，痛甚，啮被破。

《晋书》曰：魏舒为尚书郎。或有非其人，论者欲有沙汰之言，舒乃曰："吾即其人也。"襆被径出。论者咸自愧之也。

又曰：杨骏被诛。初，骏征高士孙登，遗以布被。登截被于门外，大呼曰："斫刺！"旬日，托疾死。及是，其言果验。

又曰：光逸字孟祖，为博昌小吏。令使之冒雨还，令不在，逸解衣卧衾被中。令还，诘之，逸曰："衣单冒雨，如不易衣衣，必致冻死，何惜一被而杀一人耶？"令奇之而不问。

又曰：祖逖字士(雅)[稚]，与琨共被寝，中夜闻鸡鸣，蹴琨觉，曰："起舞！此非恶声。"

又曰：吴纳为吴兴守，征为尚书，去任，有被幞而已。

又曰：秃发乌孤之祖寿阗之在孕，母胡掖氏因寝而产于被中。鲜卑谓被为秃发，因而氏焉。

《宋书》曰：虞龢位中书郎廷尉。少好学，居贫，屋漏，恐湿坟典，乃舒被覆书，书获全而被大湿。时人以比高凤。

又曰：沈麟士以杨王孙、皇甫谧深达生死而终礼矫俗，乃自为终制，遗令"气绝剔被，取三幅布以覆尸。及敛，乃移布于尸下，以为敛服。反被左右两际以周上。"

又曰：康沙门释宝志，王亮欲以衲被遗之，未及有言，宝志忽来，牵被而去。

又曰：罗研齐苟儿之役，临汝侯嘲之曰："卿蜀人，乐祸贪乱，一至于此。"对曰："蜀中积弊，实非一朝。百家为林，不过数家有食，贪乱乐祸，无足多怪。若令床上有百钱布被，甑中有数升麦饭，宁肯为乱乎？"

《梁书》曰：裴之横字如岳，少好宾，重气侠，不事产业。兄之高以其纵诞，乃为狭被、蔬食以激厉之。之横叹曰："大丈夫富贵必作百幅被。"后为吴兴太守，作百幅被，以成其志。

《陈书》曰：高宗时豫州献织成罗文锦被，诏"于云龙门外焚之。"

《孙卿子》曰：天子至尊重无上矣。衣被则五彩杂间色重文绣，加饰之以珠玉。

《家语》曰：黔娄先生死，被短露足。孔子及门人见之，谓其妻曰："宁使正之不足，不可斜之有余。"

《说苑》曰：鄂君乘青翰之舟，张翠华之盖。越人拥楫而歌曰："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悦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举绣被而覆之。

夏侯《孝子集》曰：羊太常辛夫人，字宪英，性不好华丽，从外孙胡母杨上夫人锦被，夫人取，反卧之。

《晋惠帝起居注》曰：帝至朝歇，无被。中黄门以两幅布被给帝。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彩枉文绮被一、绛具文罗一，幅被一、绛被罗绣文四五幅被一。

《东宫故事》曰：太子有七彩文绮被，又有绛文罗被。

《京兆旧事》曰：长安孙晨家贫，为郡功曹，十月无被，夜卧蒿束，昼收之。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鸳鸯被。

晋陆云《与兄机书》曰：一日按行曹公器物，有寒夏被七枚。

《海内先贤传》曰：姜肱字伯淮，事继母。年少，肱兄弟感《凯风》之孝，同被而寝不入室，以慰母心也。

《边让别传》曰：让字元礼，才辩俊逸。孔融荐于魏武曰："边让为九州之被则不足，为单衣襜则有余。"

《益部耆旧传》曰：王忳字少林，于客舍见诸生疾，甚困，谓忳曰："腰下有金十斤，愿以相与，乞收藏尸骸。"未及问其姓名，呼吸

困绝。忳卖金一斤以给棺柩，余九斤置生腰下。后署大度亭长，到亭，有白大马一匹入亭中。其日大风，有一绣被随风来，而后忳乘马，马突入金彦父家。彦父见曰："真得盗矣。"忳说得马之状，又取被示之。彦父曰："卿有何阴德？"曰："念葬诸生事。"且说形状。彦父曰："真我子也。"忳即以被马归之，彦父不受。遣迎生丧，金具存焉。

《列女后传》曰：江夏孟宗少游学，与同学共处。母为作十二幅被。其邻妇怪问之，母曰："少儿无异操，惧明类之不顾。大其被以招贫生之卧，庶闻君子之言耳。"

《桓任传》曰：任后母酷恶，常憎任，为作二幅箕踵被。

《杜祭酒别传》曰：君曾新作被，暖眠不觉，晏起，乃叹："暖眠使人忘起异事。"因命着陌上，有寒苦人，举被乞之。常眠布被中。

《孙略别传》曰：亲亲有穷老者，略或推被以恤之，竟寒不解带而寝。

《郭子》曰：殷浩好作扬州，刘君行，日小欲暮，便令左右取被幞。人问其故，答云："刺史严，不敢夜行。"

《语林》曰：魏武云："我眠中不可妄近，近辄斫人不觉，左右宜慎之。"后乃阳冻眠，所幸小儿窃以被覆之，因便斫杀。自尔莫敢近之。

又曰：傅信字子思。遭父丧，哀恸骨立。母怜之，窃以锦被蒙其上。林宗往吊之，见被，谓之曰："卿海内之隽，四方是则。如何当丧，锦被蒙上？"郭奋衣而去。自后宾客绝百许日。

《古诗》曰：客从远方来，遗我一端绮。文彩双鸳鸯，裁为合欢被。着以长相思，缘以结不解。

《乐府诗》曰：天寒知被薄，忧思知夜长。

《楚辞》曰：翡翠珠烂齐光。

陆云《芙蓉诗》曰：寝共织成被，絮以同攻绵。

傅玄《被铭》曰：被虽温，无忘人之寒，无厚于己，无薄于人。

张华《苦行》曰：重无暖气，轻被覆空床。

潘岳《悼亡诗》曰：凛凛凉风升，始觉夏衾单。岂曰无重纩，诗与同岁寒。

刘孝威《谢赉锦被启》曰：色艳蒲萄，采逾联璧。鄂君惭绣，楚侍羞朱。虽复帝赐鹤绫，客赠鸳绮。高惭藻丽，远谢鲜明。汉老悦其怪文，魏马惊其香气。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八

服用部十

簟　褥　毡　卧具　氍毹　毾㲪

簟

《说文》曰：簟，竹席也。

《释名》曰：簟，簟也，布之簟然正平。

《礼》曰：莞簟之安，稿秸之设。

又曰：父母舅姑之簟席，枕几，不传。

《诗》曰：下莞上簟，乃安斯寝。莞蒲曰席，蒲竹苇曰簟。

《方言》曰：簟，宋、魏之间谓之笙，或谓之蓬曲；自关而东谓之簟，其粗者谓之蓬蔠、行唐；以蓬蔠直文而粗也。自关而东，周、楚、魏之间谓之倚佯；音阳。自关而西谓之行唐。

《东观汉记》曰：殇帝诏省荏弱平簟。

又曰：马稜为会稽太守，诏诘会稽车牛不务坚强，车皆以桃枝细簟。

又曰：尚书令王允奏曰："太史令王立说《孝经》六隐事，能消却奸邪。"常以良月，允与立入为献帝诵《孝经》一章，以(杖)[丈]二竹簟画九宫其上，随日时入焉。及允被害，乃不复行也。

《晋书》曰：王恭字孝伯，与王忱齐名，友善。恭有六尺簟，忱见之，谓其有余，因求之。恭(辍)[辄]以送，遂坐荐上。忱闻而大惊，恭曰："吾平生无长物。"

王隐《晋书》曰：车永为广州刺史。永子溢使工作象牙细簟，工患之。

《晋公卿礼秩》曰：太宰何曾逊位，赐簟褥一具。

萧子显《齐书》曰：林邑王永明九年遣使贡献金簟等物。

《孙卿子》曰：轻暖平簟，而体不知其安。

《淮南子》曰：席之上先藷簟，尊之上先玄酒。王贵之，先本而后末也。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赤花蕊文簟。

《西京杂记》曰：武帝以象牙为簟，赐李(大)夫[人]。

又曰：会稽献竹簟供御，世号为流黄簟。

诸葛亮《转教》曰：计一岁运用蓬旅簟十万具。

庾翼《与王书》曰：今致八尺、丈二细桃枝簟十枚，黄篾双文簟二领，黄篾独坐双文簟一枚。

王廙《春可乐》曰：弱簟平端。

潘岳《悼亡诗》曰：展转睇枕席，长簟竟床空。

左思《吴都赋》曰：桃笙象簟，韬于筒中。

王鉴《竹簟赋》曰：楚簟陈于玉房，巴箱列于椒台。

褥

《尔雅》曰：褥谓之兹。

《释名》曰：褥，人所坐藉辱也。

又曰：茵，车中所坐用虎皮也。

《诗》曰：文茵畅毂，驾我騏异。文茵，虎皮。

《汉书》曰：霍禹广治第室，作乘舆，辇加绣茵。凭黄金涂，如淳曰：冯谓所冯者也。金涂之，黄金涂饰之也。韦絮荐轮。晋灼曰：御辇以韦缘轮，贮之如絮也。

《东观汉记》曰：祭遵有疾，诏赐重茵。

《魏略》曰：焦先字孝然，河东人也。高尚不仕，自作蜗牛庐。净扫其中，荣木为床，布褥其上，天寒构火以自炙。

《魏志》曰：太祖性节俭，帷帐屏风坏则补衲，茵褥取温，无有缘饰。

又曰：王朗上疏曰："老臣惓惓，愿国家同祚于轩辕之(伍)[五五]。(某)[且]少小常苦被褥泰温，[泰温]则不能(使)[便]软肤弱体，是以难可防护，而易用感慨。若常(全)[令少]小之缊袍，不至于甚厚，则必咸保金石之性，而比寿于南山矣。

《吴录》曰：孟仁字恭武，江夏人也。从李肃学，其母为作厚褥大被。人问其故，母曰："小儿无德，客多贫，故为广被大褥。"

《齐书》曰：宗测高尚不仕。王俭亦雅重之，赠以蒲褥笋席。

又曰：褚彦回弟澄为左户尚书。彦回薨，澄以钱一万一千，就招提寺赎高帝所赐彦回白豹坐褥。

又柳庆远为仪同。初，庆远从父兄世隆，尝谓庆远曰："吾梦太尉以褥席见赐，吾遂亚台司。适又梦以吾褥席与汝，汝必光我门族。"至是庆远亦继世隆焉。太尉谓元景也。

《后魏书》曰：尔朱世隆将被诛。此年正月晦日，令、仆并不上省，西门不开。忽有河内太守田帖家奴告省门亭长云："今(且)[且]为令王借车牛一乘，终日于洛滨游观，至晚，王还省。将(军自)[车出]东掖门，始觉车上无褥，请为之记识。"

《世说》曰：晋孝武年十三四时，冬天昼日不着衣，夜则累茵褥。谢公云："体宜令常和。陛下昼过冷，夜过热，恐非摄生之术。"帝曰："夜静宜温。"谢公出，叹之也。

《南越传》曰：尉佗卧象床锦茵。茵，褥也。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拜，有八尺 涛一，重中褥一，步舆褥一。纳妃，有承床 涛三。

《会稽后贤传》曰：丁潭以光禄大夫还第，诏赐床帐席褥。

《邺中记》曰：石虎作褥，长三丈，用绵缘之。

《神异经》曰：北方有冰万里，厚百丈。奚鼠在冰下土中，其毛长八尺，可以为褥也。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鸳鸯褥。

《拾遗录》曰：周穆王时，紫罗文褥者，坛孙国献之。

《语林》曰：大将军收周侯，至石头，坐南门石盘上。将戮之，送已褥与周。

司马相如《美人赋》曰：高茵重设。

毡

《说文》曰：蹈毛可以为毡。

《释名》曰：毡，旃也，毛相著旃旃然也。

《韵集》曰：毡，细罽也。

《周礼·(春)[天]官·掌次》曰：王大旅上帝，则张毡案。大旅上帝，祭天于圜丘也。张毡案，以毡为林于坛中。

又曰：掌皮供其毳为毡，以待邦用事。

《汉书》曰：苏武使匈奴，匈奴绝，不与食。天雨雪，武卧啮雪，与毡毛裹咽之也。

《汉书》曰：王吉谏昌邑王游猎曰："夫广厦之下，细毡之上，明师居前，劝诵在后，上论唐虞之际，下及殷周之盛，其乐岂徒衔(掇)[橛]之间也哉？"

又曰：江都王女《细君歌》云："远适异国乌孙王，穹庐为室毡为(坛)[墙]。"

《魏志》曰：李胜为荆州刺史，往辞太傅(曹爽)，因察之。太傅(曰)谬问胜曰："并州有佳毡，可致之。"胜出曰："太傅耄，无能为也。"

又曰：邓艾伐蜀，自阴平行无人之地，凿山通道作桥，以毡自裹，推转而下。

魏武帝《与杨彪书》曰：今赠足下青毡床褥三具也。

《晋书》曰：杜预子锡为愍怀太子舍人，屡直谏于太子。太子患之，置针于锡坐处毡中，锡上，刺足血出。

又曰：《载记》曰："慕容熙后(符)[苻]氏卒。慕容隆妻张氏，熙之嫂也，美姿容，有巧思，熙将以苻氏之殉，欲以罪杀之。乃毁其槥

鞞中有敝毡，遂赐死。三女叩头求哀，熙不许。

《齐书》曰：孔奂为晋陵太守，清白自守。妻子并不之官，惟以单舡临郡，所得秩俸随即分赡孤寡，郡中号曰"神君"。曲阿富人殷绮见奂居处俭素，乃饷以衣毡一具，奂辞不受。

《北齐书》曰：裴宽与东魏将彭乐战于新城，因伤被擒，至河阴见齐文襄。宽举止闲雅，善于占对，文襄甚赏异之，解锁付馆，厚加礼遇。宽乃裁所卧毡，夜缒而出。因得遁还。

又曰：清河三年，周师及突厥至并州。突厥谓周人曰："尔言齐乱，故我伐之。今齐人眼中有铁，何可当耶？"乃还至陉岭，冻滑，乃铺毡以渡之。

又曰：綦儁佞巧，能候当途，斛斯椿、贺拔胜，皆与友善。性多诈。贺拔胜出镇荆州，过儁别，因辞。儁故见败毡敝被，更遗之钱物。

《广志》曰：羌女人披大华毡以为盛服。

《拾遗录》曰：汉武帝以毡绨藉地，恶辎之喧也。

《搜神记》曰：太康中，天下以毡为陌头及带身、裤口，于是百姓相戏曰："中国其必为胡所破也。夫毡，胡之产也，而今天下以为陌头、带身、裤口，胡既三制之矣。"

《淮南子》曰：夫胡人见麻，不知其可以为布；越人见毳，不知其可以为毡，故不通于物者，不可与言俗。

《俗说》曰：桓豹奴病劳冷，无毡可卧。桓车骑自撤己眠毡与之。

《语林》曰：王子敬在斋中卧，偷人取物，一室之内略尽。子敬卧而不动，偷遂登榻，欲有所觅。子敬因呼曰："偷儿，石染青毡是我家旧物，可特置否？"于是群偷置物惊走。

《南传》曰：调斯国有青石染毡，绛染毡也。

王褒《圣主得贤臣颂》曰：夫荷毡被毳者，难与道纯锦之丽密。

陆云《诗》曰：冬坐比肩毡。比肩，兽名也，取其毛为毡。

卧具

《风俗通》曰：扶风苏不违父为司隶。李暠所迁司农，不违穿府北垣，径上厅事，斫暠卧具。暠一宿数迁。

沈约《宋书》曰：朱百年隐居山阴，家素贫，母以冬月亡衣并无絮，自此不衣绵帛。尝寒时就孔（颙）[觊]饮酒，醉眠。（颙）[觊]以卧具覆之，百年不觉也。既觉，引卧具去体，谓（颙）[觊]曰："绵定奇温。"因流涕悲恸，（颙）[觊]亦为之感伤。

《齐书》曰：谢朓尝行，还过候江革。时大寒雪，见革敝絮单席而枕，觉不倦。朓嗟叹久之，乃脱其所着襦，并手割半毡与革充卧具而去。

又曰：刘孝绰与到溉兄弟甚狎。溉少孤，宅近僧寺。孝绰往溉宅，适见黄卧具。孝绰谓"僧物色也"。抚手笑。溉知其旨，奋拳击之，伤口而去。

氍毹

《通俗文》曰：织毛褥谓之氍毹。

《声类》曰：氍毹，毛席也。

《广志》曰：氍毹，田氎毛织也，近出南海。文称北汉之氍氎，非其所生。

《魏略》曰：大秦国以野茧作织成氍毹文，出黄白黑绿氍毹。

《后周书》，波斯国，大月氏之别种也，其地出氍毹。

吴时《外国传》曰：天竺国出细靡氍毹。

《陶侃别传》曰：外国献氍毹，公举之曰："我还国，当与牙共眠。"牙名惔之，字处静，是公庶孙，小而被知。以为后嗣。

《南州异物志》曰：氍毹以羊毛杂群兽之毳为之，鸟兽人物草木云气作鹦鹉，远望轩若飞也。

《古乐府诗》曰：请客上北堂，坐毡及氍毹。

张衡《四愁诗》曰：美人赠我毡氍毹。

《诸葛亮集·诏答恢》曰：行当离别，以为惆怅。今致氍毹一，以达心也。

毾㲪上音榻，下音登

《通俗文》曰：氍毹细者谓之毾㲪。名毾㲪者，施大床前小榻之上，所以登而上床也。

《东观汉记》曰：景丹率众至广阿，光武出城外，马坐按毡毾㲪，上设酒肉。

《魏略》曰：大秦国以羊毳木皮野丝作毾㲪之属，有五色九色毾㲪，其(毛)[色]鲜于海东诸国所作也。

《南史》曰：中天竺国出好裘毾㲪。

《世说》曰：王子猷诣郗雍州，雍州在内未出。王见铺毾㲪，云："阿乞那得此?"令左右送向家。郗出，王曰："向有大力者负之以趋。"郗愔为雍州刺史。阿乞，愔小字。郗无忤。

《异苑》曰：沙门有法存者，生广州，善医术，遂富。有八尺毾㲪，作百种形象。又有沉香八尺板床。太原王淡为刺史，大儿邵之屡求二物，法存不与，王杀而藉焉。法存后形见于府内经日。王寻得疾亡，邵之又丧。

杜笃《边论》曰：匈奴请降，毾㲪罽褥，帐幔毡裘，积如丘山。

班固《与弟超书》曰：月支毾㲪大小相杂，但细好而已。

马融奏："马贤于军中帐内施毾㲪，士卒飘于风雪。"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九

服用部十一

荐　席

《说文》曰：席，藉也。《礼》：天子诸侯席有黼绣纯。

又曰：筵，竹席也。

又曰：蒻，蒲子也，可以为荐。

《释名》曰：荐，所以自荐藉也。蒲平，以蒲作之，其体平也。席，释也，可卷可释也。

《书》曰：牖间南向，敷重篾席，黼纯，华玉仍几。篾，桃枝竹白黑杂缯绿之。华，彩色，华玉以饰凭几因因也，因生时几不改作。西序东向，敷重底席，缀纯，文贝仍几。东西厢谓之序，底蒻草缀杂彩，有文之具饰矣。东序西向，敷重丰席，画纯，雕玉仍几。丰，莞彩色为画雕刻镂，此养国老燕群臣之坐。西夹南向，敷重笋席，玄纷纯，漆仍几。荀，蒻竹玄纷黑缓，此亲属私宴之坐。

《诗·邶·柏舟》曰：我心匪席，不可卷也。席虽平，尚可卷。

《礼·曲礼上》曰：群居五人，则长者必异席。席以四人为节。为人子者坐不中席。

又曰：有忧者侧席而坐。侧犹持也。有丧者专席而坐。专犹单也。侍坐于所尊，敬无余席。必尽其近者，尊之端，为其后来也。

又曰：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弟不与同席而坐，不与同器而食。

又曰：奉席如桥居庙切横。奉之令左昂右低，如有首尾。然，桥井上榛棒，衡上低昂。请席何向？请衽何趾？顺尊者所安也。衽，卧席也。坐向向，卧向趾，因于阴阳也。席南向北向以西方为上，东向西向以南方为上。若

非饮食之客，则布席，席间函丈。谓讲问客也。函犹容也。讲问宜相对容丈，足以指画也。饮食之客，布席于牖前。主人跪正席，客跪抚席而辞，客彻重席，主人固辞，客践席乃坐。

又《檀弓下》曰：仲尼之畜狗死，使子贡埋之，曰："丘也贫无盖，与之以席。"

《传》曰：大辂越音活。席，昭其俭也。服虔曰：越席，纪草为席。

又曰：臧文仲不仁者三：下展禽，废六关，妾织蒲。杜预曰：家人败席、与民争利。

《周礼·天官·玉府》曰：王厢府掌王之衽。郑司农云：衽，席。许慎曰：纯衽席，敷弱布也。

又《春官》曰：司几筵掌五席，[凡]大朝觐、大飨射，凡封国命诸侯，王位设黼依，依前南乡，设莞筵纷纯，加缫席画纯，加次席黼纯。郑司农云：纷，白绣也。纯，绿纯也。谓纷有文如缓而狭者也。缫席、削蒲编以五彩，若今合欢也。画谓云气也。次者，有文次列之也。诸侯祭祀席，蒲筵缋纯，加莞席纷纯，右雕几。昨席莞筵纷纯，加缫席画纯。筵，甸役，则设熊席。凡丧事，设苇席。

《大戴礼》曰：武王践祚，席前左端之铭曰："安乐必敬。"前右端之铭曰："无行所悔。"后左端之铭曰："一反一侧，尔不可忘。"后右端之铭曰："所鉴不远，视尔所代也。"

《论语》曰：席不正，不坐。君赐食，必正席，先尝之。

《史记》曰：苏秦激张仪，令相秦，以马荐席坐之。

又曰：任安、田仁俱为卫将军舍人，居门下。卫将军从此两人过平阳，至主家，令两人与骑奴同席而食。此二子拔刀断席而坐，主家皆怪而恶之，莫敢问也。

又曰：陈平以敝席为门。

《汉书》曰：文帝以莞蒲为席。

又曰：元帝病，史丹以亲密侍疾。候上独寝，直入卧内，顿首伏青蒲上。服虔曰：青，绿；蒲，席也。应劭曰：以青规地曰青蒲。自非皇后不得至此。孟康曰：以蒲青席弊地也。

《后汉书》曰：更始至长安，居长宫，升前殿，郎吏以次列庭中。更始羞怍，俯首刮席，不敢视。

又曰：来歙征隗嚣，径至洛阳。[斩]隗嚣守将，因保其城，嚣乃悉兵围洛阳，筑堤灌城。歙固守，矢尽，发屋断木为兵。上自将上陇，嚣众溃走。于是置酒高会劳赐，歙班坐绝席，在诸将之上。

又曰：邓训于闺门甚严，兄弟莫不敬惮。诸子进见，未尝赐席，接以温色。

又曰：赵丙有术，曾至渡头，求船不得，乃布席于水而坐，呼风乃过。

又曰：李恂迁武威太守，坐事免，织席自给。

《东观汉记》曰：郭丹师事公孙昌，敬重，常持蒲编席，人异之。

又曰：王常为横野大将军，位次与诸将绝席。

又曰：黄香家贫，躬执勤苦，尽心供养。暑则扇床枕，寒则自温席。

又曰：张禹为太傅尚书。邓太后以殇帝初育，欲令重臣居禁内，乃诏禹与三公绝席。

又曰：宣秉，建武元年拜御史中丞，上特诏御史中丞与司隶校尉、尚书令会同，并专席而坐，故京师号曰"三独"。

谢承《后汉书》曰：戴凭征博士。诏公卿大会，群臣皆就席，凭独立。世祖问其意，凭对曰："博士说经皆不如臣，而坐居臣上，是以不得就席。"令与诸儒难说，善之。后正旦朝贺，令群臣说经，更相难诘，义有不通，辄夺其席以益通者，凭重五十席。京师议曰："解经不穷戴侍中。"

又曰：殷亮为博士，讲学大夫。诸儒论胜者赐席，亮重八九席，帝曰："学不当如是也？"

又曰：许敬字鸿卿，其乡吏有诬君者，会于县令坐。敬拔力断席曰："敬不忍与恶人同席。"

又曰：汝南薛惇字子礼，为北海长史。家贫，坐无完席。妻曰：

"君无俸禄给子孙，复无完席耶?"惇以善与妻，自坐败者。又卫良字叔贤，拜尚书令，病，罢官还家。家无完席，宾客省之者坐桑下，谈论，饮水去。

《典略》曰：袁尚、袁熙奔辽东。公孙康先置精勇于厩中，请熙、尚。熙、尚入，乃缚之，坐于冻地。尚寒，求席，熙曰："头颅方行万里，何席之为?"

《蜀志》曰：先主少孤，[与]母贩履织席为业。

《晋书》曰：王浑为将军，镇寿阳。虚怀抚士，坐无空席。

王隐《晋书》曰：陶侃字士衡。亲人过侃宿，时大雪，无草。侃母湛撤床杂蒋，手剉给客牛马。《晋阳春秋》云：蒋，荐也。

《晋中兴书》曰：王敦死，裹以席，涂以蜡，埋斋中。

《晋建武起居注》曰：立敬后庙，荐席不用绿缘。

《晋前燕书》曰：高祖廆年十五，出避难。追者急，走避民家，入其屋，以席自障。追者入屋，发视，无所见，遂免。

《宋书》曰：林邑王阳迈初在孕，其母梦生儿，有人以金席藉之，其色光丽。夷人谓金之精者为阳迈，中国云紫磨者，因以为名。

《宋起居注》曰：元嘉中，刘祯为御史中丞，奏"风闻广州刺史韦朗于州部作白蒐席三百二十领，请以事追免朗官"。

吴均《齐春秋》曰：刘瑱字子璥，耿介好礼。尝与故人共车于津阳，内见一女子，容质甚丽，盼睇之，王瑱因抽坐席悬车中，以隔绝之。其正如此。

《唐书》曰：代宗时，晋州男子郇摸以麻辫发，持竹筐苇席哭于东市，三十字论时政，每字条一事，上即召见。

又曰：玄宗子颖王璬为剑南节度大使。玄宗将幸蜀，遣璬先赴本郡。渡绵州江，乘船，见以彩缘席而藉者，顾曰："此可以为寝处，奈何践之?"令撤去。

《六韬》曰：桀纣之时，妇人坐文绮之席，衣以纨绮之衣。

《家语》曰：明王之守也，则必折(衡)[冲]千里之外；其征也，还

师衽席之上。

《汉书仪》曰：祭天，紫坛绀席，登地用六彩，席六重。

《吕氏春秋》曰：卫灵公天寒凿池，宛春谏曰："天寒起土，恐伤民。"曰："天寒乎哉？"宛春曰："公衣狐裘，坐熊席，陬隅有灶，是以不寒。"

《庄子》曰：申屠嘉，兀者也，与郑子产同师伯昏瞀人，合堂同席而坐也。

《鲁连子》曰：人君所察者三，不可以不知，不知行与不行，譬以方为轮也；不知宜与不宜，譬以锦缘荐也。

《列子》曰：(阳)[杨]朱南之沛之梁而过老子，老子曰："睢睢盱盱，而谁与居？夫太白若辱，盛德如不足。"杨朱曰："闻命矣。"其往也，舍者避席；其来也，炀者与之争灶席。

《晏子》曰：景公猎休，坐地而食。宴子后至，戍葭而席。公不悦，曰："子犹席，何也？"对曰："臣闻介胄坐陈不席，狱尸不席，二者皆忧也。臣故不敢以忧侍坐。"公曰："善！"令大夫皆席。

又曰：景公饮酒，移于晏子，晏子曰："夫铺荐陈薑簋者有人，臣不敢与焉。"又移于司马穰苴，曰："铺荐席陈薑簋者，有人，臣不敢与焉。"

范子《计然》曰：六尺兰席出河东，上价七十；蒲席出三辅，上价百。

《子思子》曰：舜不降席而天下治，桀纣不降席而天下乱。

《韩子》曰：赵简子谓左右曰："车席泰美。夫冠虽恶，头必戴之，履虽善，足必履之。金车如此，其太美也，吾将何以履之？且夫美[下]而耗上，(方)[妨]义之道也。

又曰：卫嗣公时，县有人于令左右，[下]县令发褥而席敝。嗣公令人(遣)[遗]席曰："吾闻汝发褥而席敝，其赐汝席！"县令大惊，以君为神。

又曰：孟献伯相鲁，不坐重席。

又曰：禹为蒋席，颇缘此弥侈矣，而国不服者三十三；殷作茵席，雕文弥侈矣，国之不服者五十三。

又曰：文公至河，令席衽捐之。咎犯闻之，曰："席蓐，所卧也，而君弃之，臣不胜其哀。"

《说苑》曰：孔子困于陈蔡之间，居环堵之内，席三经之席。

《盐铁论》曰：古者庶人蒲席以草经，及后践蒲萄，复筵方荐帛缘者也。

又曰：古者大夫复荐草缘，蒲平单莞。今富者绣茵。

崔豹《古今注》曰：草名虎鬚者，江东织以为席，曰西王母席也。

《东宫旧事》曰：太子有独坐龙鬚席赤皮花经席一领。

《山海经》曰：鹊山至箕尾山，其神皆鸟身龙首，祠之，用白菅为席。

《西京杂记》曰：昭阳殿设缘熊席，毛皆长一尺余。眠而雍毛自蔽，望之者不能见也；坐则没膝，其中杂薰诸香，一坐此席，余香百日不歇也。

又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回风席。

《汉武内传》曰：帝斋于寻真台，紫罗荐地。夜二更后西王母至也。

王子年《拾遗录》曰：轩皇使百辟群臣受教者，先列珪玉于兰蒲席上。

又曰：蘖叶草高五丈，叶色如绀，叶形如半月之势，亦曰半月花。草无实，其质温柔，可以为席。

又曰：方丈山有草，名蓍薪，叶色如绀，茎色漆，细软可蒙。海人织为荐席，卷之不盈一手，舒之列。

又曰：昆仑山有葭红色，可编为席，温柔如毯毳焉。

又曰：瀛州南有金峦之馆，有青瑶几，覆以云纨之素席，用香水柔莞。

又曰：岱与山有草，名莽煌，叶圆如荷，去之十步，炙人衣服则

焦，鸟兽不敢近也。刈以为席，方冬弥温，以枝相磨，则火出矣。

又曰：穆王时，西王母来敷碧蒲之席、黄莞之荐。莞色若金。

又曰：燕昭王设麟文席。麟文者，错杂宝饰席为云霞麟凤之状。

《神仙传》曰：淮南王为八公设象牙席。

《异苑》曰：庾寔妻毛氏，五月晒暴荐席，忽见其三岁女在席下荐上卧，惊怛，便灭。女真形在别床如故，不旬日而夭。世传仲夏忌移床。

《搜神记》曰：罗威字德，行以至孝。母老，天寒以身温席，而后授其处。

《郫中记》曰：石虎作席，以锦里五杂香，以五彩绳编蒲，皮缘之锦。

范汪《荆州记》曰：安城郡今属江州，出桃枝席。

《成公兴内传》曰：登白鹿山，延成君入，为敷鱼鬓之席。

《文士传》曰：张俨、朱异、张纯三人，共诣骠骑将军朱据。闻三人才名，告各为赋，、然后乃坐纯席，曰："席为冬设，簟为夏施。揖让而坐，君子攸宜。"

皇甫谧《高士传》曰：严君平成都市卖卜，诏征不起。蜀有富人罗仲，与君平善，问："何以不往？"曰："无车粮。"仲即为具车马粮釉。君平曰："吾病身，非不足也，我有余而子不足也。我有余而子不足，奈何以不足奉有余也？"仲曰："吾一席直万金，子无檐石，乃云'有余'，谬矣。"

又曰：老莱子亲没隐蒙山之阳，枝木为床，荐艾为席。

《益部耆旧传》曰：张充为州治中从事。刺史每坐高床，为从事设单席于地。

钟玩《良吏传》曰：吴隐之字处默，鄄城人也。转广州刺史，返舟之日，惟身而已。宅有茅茨六间，坐无完席。以蓬为屏风。

《会稽先贤赞》曰：董昆字文通，为太农帑丞，坐无完席。

卢毓《冀州论·常山为林大陆》曰：泽兼葭蒲苇，云母御席，地产不为无珍也。

《汝南先贤传》曰：郑敬以茅葭为席，常随杞柳之阴。

《会稽典录》曰：隆脩字奉迁，为豫章太守。厅事荐编绝不改，以郡风俗不整，常卷坐席。惟徐稚李贽数诣问，乃待以殊礼。

《世说》曰：管宁与华歆同席，尝读书，有乘轩冕过门者，[歆]废书出看。宁割席分坐曰："子非吾友也。"

《楚辞》曰：瑶席兮玉镇。

扬雄《甘泉赋》云，靡薜荔以为席兮，折琼枝以为芳。

魏刘桢《清虚赋》曰：布玳瑁之席，设蟾蜍之筵。蟾，悦吹切。蜍，大龟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

服用部十二

几　案　杖

几

《释名》曰：几，庋也，所以庋物也。庋音轨。

《书·顾命》曰：王乃洗颒水，相被冕服，凭玉几。王疾发大命，临群臣，必斋戒沐浴。今疾病，故但洗与颒面，扶相被以冠冕，凭玉几以生命。

《易·涣卦·九二》曰：涣奔其几，悔亡。《象》曰：涣奔其几，得愿也。几，承物者。

《诗·行苇》曰：戚戚兄弟，莫远具尔。或肆之筵，或授之几。

《周礼·春官》曰：司几筵掌五几，大朝觐、大飨射，凡封国命诸侯，王设左右玉几。祀先王昨席亦如之。诸侯祭祀右雕几。筵国宾于牖前亦如之，左彤几。国宾，老臣也。甸役则右漆几。几丧事素几，吉事变几，凶事仍几。

《礼记》曰：谋于长者，必操几杖以从之。

又曰：献几杖者拂。

又曰：大夫七十而致仕，若不得谢，谢，去，君贪其德而留之也。则必赐之以几杖。

又曰：乘车必以几。

又曰：龟策几杖，不入公门。龟筮，问家之吉凶。几杖嫌自长老。

又《月令》曰：八月之节养衰老，授几杖。

又《内则》曰：父母舅姑坐御者举几敛席。

又曰：始死缀足用燕几。

《[左]传(语)》曰：诸侯之师久于偪阳，荀偃、士[匄]请于荀罃

曰："水潦将降，惧不能归，[请]班师。"班，还也。智伯怒，智伯，荀蒦。投之以几，出于其间。出偃正之间也。

又曰：(芳)[遄]启疆曰："圣王务行礼，不求耻人。设几而不倚，爵盈而不饮，礼之至也。

《国语·楚语》曰：左史倚相曰："倚几有训诵之戒。"训诵，上师所诵练，书之于几。

《汉书》曰：吴王称疾不朝，验问不实。及后使人为秋请，春曰朝，秋曰请，如古诸侯朝聘也。上复责问。吴使使者曰："察见渊中鱼不祥。"张宴曰：喻人君不当见臣下之私也。于是天子赐吴王几杖。

又曰：朱博迁琅琊太守，齐(郡)[部]舒缓养名。博奋髯抵几曰："观齐儿欲以为俗耶？"皆斥罢诸病吏。

《续汉书》曰：魏文帝赐杨彪几杖，以彰旧德。

《东观汉记》曰：黄香为尚书郎，以香父尚左，赐卧几、灵寿杖。

又曰：上初即位，先访求贤茂，诏曰："前密令卓茂名冠天下，当受天下重赏。今以茂为太傅，封哀德侯，赐几杖。"

《魏志》曰：太祖为司空、丞相，毛玠为东曹掾。太祖平柳城，颁所获物，特以素屏风、素凭几以赐玠，曰："君有古人之风，故赐古人之物。"

又曰：吕布遣陈登，因陈布勇而无谋，宜早谋之，太祖悦。始因登求徐州牧，不获，及登还，布拔戟斫几，责之。

《晋书》曰：刘毅仲雄以太康六年卒，帝抚几惊曰："失吾名臣，不得生作三公。"即赠仪同三司。

又曰：魏舒以年老称疾逊位，诏赐几杖不朝，及钱百万、床帐簟褥。

又曰：王羲之字逸少，尝往门生家，见棐几滑净，因书之，真草相半。后其父误刮去之，门生惊懊累日。

《宋书》曰：沈麟士字云祯，隐居，以笃学为务，恒凭素几，鼓素琴。

吴均《齐春秋》曰：孔灵产为光禄大夫，览止足之分，不肯仕。太祖以白麈毛扇素几遗之，曰："以君有古人风，故赐卿古人之物也。"

《陈书》曰：王冲为太子少傅。武帝以冲前代旧臣，特申长幼之敬。文帝即位，益加尊大。尝从幸司空徐度宅，宴筵之上，赐之以几。

《后魏书》曰：咸阳王(僖)[禧]谋逆，诛。其宫人为之歌曰："可怜咸阳王，奈何作事误？金床玉几不能眠，夜踏霜与露。"

《庄子》曰：南郭子綦隐几而坐，仰天而噓嗒焉，似丧其偶。

《孟子》曰：孟子去齐，宿于昼。有欲为王留行者，坐而言。不应，隐几而卧。客不悦曰："弟子齐宿而后敢言，夫子卧而不听，请勿复敢见矣。"昼，齐邑也，齐人欲为君留孟子行，孟子不以倚几而卧也。

《山海经》曰：西王母梯几而戴胜。梯谓凭也。

《汉旧仪》曰：天子用玉几。

《拾遗录》曰：瀛州南有金峦之观，中藏宝几，覆以云纨之素。

《汉武帝内传》曰：帝受西王母《五岳真形经》，盛以黄金之几。

《西京杂记》曰：汉制：天子玉几，冬则加绨锦其上，谓之绨几。公侯皆以木为几，冬则以细罽为囊凭之，不得加绨锦之饰于几案。

《会稽典录》曰：葛仙公凭白桐几，学数十年，白日登仙。几化为白虎，三脚两头，往往人见之。

魏武《上杂物疏》曰：御物三十种，有上车，漆画重几，大小各一枚。

《语林》曰：任元褒为光禄勋。孙凭翊往诣之，见门吏凭几视之。孙入语任曰："吏几对客为不礼。"任便推之，吏答云："得罚体痛，以横木扶持，非凭几也。"孙曰："直木横施，植其两足，便为凭几，何必孤蹯鹄膝曲木抱腰？"

姚信《士语》曰：马援凭几而见梁窦，弟子文举坐榻，而受徐文高拜。

戴胜《竹林七贤论》曰：魏朝封文王，固让公卿，皆当喻旨。司空郑冲等驰使从阮籍求其文，立待之。籍时在袁孝尼家宿，扶而起书，几板为文，无所治定，乃写付信。

《郡中记》曰：石虎御座几悉漆雕，尽皆为五色花也。

《南岳记》曰：衡山有石室，内有石床石几。

《异苑》曰：历阳石秀之数，有一人着平巾裤褶，语秀云："闻君巧侔班尔，刻几尤妙。太山府君相召。"秀之自陈云："刘政能造。"数旬而殒，石氏犹存。刘作几有名，遂以致毙。

《幽明录》曰：海中有金台，水出百丈台，其内有金几，雕文备制，上有百味之食。

李尤《几铭叙》曰：昔黄帝轩辕仁智，恐事之有阙，作几之法。

张华《倚几铭》曰：倚几之设，设而倚作器，此成于彼也。

案

《说文》曰：㮚，似绿切。圆案也。

《方言》曰：陈楚宋魏谓案为写。

《楚汉春秋》曰：项王使武涉说淮阴侯，淮阴侯曰："臣故事项王，位不过中郎，官不过持戟。及去项归汉，汉王赐臣玉案食，臣具之，剑，臣背之，内愧于心。"

《史记》曰：高祖过赵，赵王张敖自持案进食甚恭，上箕踞骂之。

《汉书》曰：万石君石奋子孙有过失，不诮让，为便坐，对案不食。

又曰：贡禹奏曰："见赐杯案，画文金银饰，非当所以食臣下也。"

又曰：朱博为人廉俭，自微贱至富贵，不食重味，案上不过三杯酒。

又曰：许后五日一朝皇太后于长乐宫，亲奉案上食。

《东观汉记》曰：更始韩夫人嗜酒。每侍饮，见常侍奏事，辄怒

曰："帝方对我饮，正用此时持事来乎？"起抵破书案。

又曰：魏霸延平元年仕为光禄大夫，妻死，长兄伯为娶妻，送至官舍。霸曰："年老，儿子备具，何用空养他家老妪为？"即自入拜其妻，手奉案前肉跪曰："不敢相屈。"而妻惭求去。

又曰：尹敏字幼季，与班彪相友。每相与谈论，辄屏案不食。

又曰：梁鸿常赁舂，每归，妻为具，举案齐眉。

又曰：蔡彤素清，在辽东三十年，衣无储副。赐钱百万，下至杯案食物，大小重沓。

《南史》曰：江秉之为新安太守，在郡作书案一枚。去官，留以付库。

《梁书》曰：郭祖深清俭，素木案，食不过一肉。

《汉旧仪》曰：丈二旋案以陈三十六肉、九谷饮食。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犯初拜，有漆金渡足奏案一枚。

魏武《上杂物疏》曰：御物有纯银参镂带漆画案一枚。

《江表传》曰：曹公平荆州，欲伐吴。张昭等皆劝迎曹公，惟周瑜、鲁肃陈距北之计。孙权拔刀斫前奏案曰："诸将复有言迎北军，与此同也！"

《西京杂记》曰：武帝为七宝床、杂宝案于桂宫中。

《汉武故事》曰：武帝时，东郡献短人，长五寸，上疑是山精，常令在案行。东方朔问曰："巨灵，汝何以叛？阿母健否？"

《广陵传》曰：吴戒字贵齐，性刚直。同业生陈升为贼，戒见之。升为设食，戒曰："汝已为贼，奈何为设食？"因举案投江中，令其趣降。

《神仙传》曰：吴兴人沈羲为仙人所迎，上见老君。玉女以金案玉杯药赐羲曰："此神仙丹，不死之药。"

《邺中记》曰：石虎以宫人为女官，门下通事以玉案行文书。

《燕丹子》曰：太子常与荆轲同案而食。

《盐铁论》曰：文杯画案，婢妾衣纨履丝，所以乱治也。

《潜夫论》曰：前羌始叛，器械未备，虏或以铜镜以(蒙)[象]兵，或负板案以类盾，诚易战耳。

《异苑》曰：百丈山上有石房，内有案，置石书二卷。

《梦书》曰：梦见杯案，宾客到也。多客大案，少客小案也。

陆云《与兄机书》曰：按行曹公器物，有奏案五枚。又作欹枕，以卧视书。

张衡《四愁诗》曰：美人赠我锦绣段，何以报之青玉案。

李尤《书案铭》曰：居则致乐，承颜接宾。承卷奏记，通达谒刺。尊上答下，道合仁义。

梁简文帝《书案铭》曰：刻香镂采，纤银卷足。漆花曜紫，画制舒录。怪广知平，人雕非曲。厕质锦帐，承芳绮褥。披古道今，察奸纠俗。

杖

《说文》曰：杖，持也。

《大戴礼》曰：武王践祚，杖之铭曰："恶乎失道于嗜欲，相忘于富贵。"

《周礼·秋官上》曰：伊耆氏掌国之大祭祀，共其杖咸，咸读曰函。老臣虽杖于朝，事鬼神尚敬去之。有司以此函藏之，既事，乃换之。军旅授有爵者杖，吏卒且以杖，尊者将军杖钺。共王之齿杖。王者所以赐老者之杖。

《礼记》曰：献杖者执末。

又《檀弓上》曰：孔子蚤作，作，起。负手曳杖，逍遥于门，歌曰："太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子贡闻之曰："夫子殆将病也。"

又曰：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曾子吊之。子夏曰："天乎，余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汝何无罪也？吾与汝事夫子于洙泗之间，退而老于西河之上，使西河之民疑汝于夫子，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尔罪二也；丧尔子而丧尔明，尔罪三也。而曰汝何无

罪与!"子夏投其杖而拜:"吾过矣。"

又《王制》曰:五十杖于家,六十杖于国,八十杖于朝。

《[左]传》曰:郑庄公与夷射姑饮酒,私出。阍乞肉焉,夺之杖以敲之。

《论语》曰:乡人饮酒,杖者出,斯出矣。

又曰: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蓧。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其杖而耘。

《史记》曰:张骞云:"臣前在大夏时见邛竹杖、蜀布。问曰:'安得此?'大夏国人曰:'贾人往市之身毒,在大夏之东南可数千里。'"

《续汉礼仪》曰:三老五更杖玉杖。

又曰:秋之月按户比民,年七十者授之以玉杖,八十礼有加赐玉杖,长九尺,端为饰鸠。鸠者,不噎之鸟,欲老人不噎。

华峤《后汉书》曰:(嘉)[熹]平中,袁逢为三[公]赐玉杖。

《魏志》曰:文帝引汉太尉杨彪,待以客礼,赐之几杖,诏曰:"夫先王制几杖之锡,所以宾礼黄(考)[耇],褒崇元老也。昔孔光、卓茂并以淑德高年,受兹嘉锡。其赐公延年杖及凭几。"

又曰:周宣为郡史,太守杨沛梦人曰:"八月一日,曹公当至,必与君杖,饮以药酒。"宣占之曰:"夫杖,起弱,药,治人病。八月一日,黄巾贼必灭。"至时果败。

《吴书》曰:全综年高,赐以御杖。

《晋书》曰:魏帝尝赐景帝春服,帝以赐山涛,又以其母老年,并赠藜杖一枚。

又曰:阮宣子出行,常以百钱挂杖头。每至酒家,辄醉而归。

《后魏书》曰:甄琛拜侍中,以其衰老,诏赐御府杖,朝直杖以出入。

《庄子》曰:子贡乘大马轩车,不容巷,往见原宪,杖藜应门。

《山海经》曰:夸父与日竞走,渴饮河、渭,不足,北走大泽,未至,道死,弃其杖,化为邓林。

《广志》曰：九真出灵寿杖。

《吕氏春秋》曰：孔子弟子从远方来者，孔子荷杖而问曰："子之父不有恙乎？"持杖而揖之，问曰："子之母不有恙乎？"置杖而问曰："子之兄弟不有恙乎？"杖步而倚之问："子之妻子不有恙乎？"故孔子以六尺之杖谕贵贱之等，辨亲疏之义。

陆贾《新语》曰：夫居高者，自处不可以不安，履危者，任杖不可以不固。自处不安则坠，任杖不固则颠，是圣人居高处上，则以仁义为巢，乘危履倾，则以圣贤为杖也。

《新序》曰：昌邑王征为天子到菅阳买积竹杖二枚，龚遂谏曰："积竹刺杖者，骄蹇少年杖也。大王奉大丧，当柱竹杖。"

《风俗通》曰：汉高祖与项籍战京，索间，遁丛薄中。时有鸠鸣其上，追者不疑，遂得脱。及即位，异此鸟，故作鸠杖，赐老人也。

《拾遗录》曰：老子当周之末，居山与世人绝迹，惟有黄发老叟五人，手捉青筇之杖，出入室中，与老子谈。

又曰：廉竺用陶朱计术，日益富有，宝库千间。竺常赈生恤死，家马厩旁有古冢，夜闻泣声。寻之，见妇，诉云："汉末为赤眉所害，剖棺见剥，乞更深埋，并乞敝衣自掩。"竺从其言。后历一年，复见前妇云："君财宝可支一世，应遭火厄。今以青庐杖一枚，长九尺，报君衣棺之惠。"竺挟杖而归。而后邻家常见竺家一青气，如龙蛇之形。又有青衣童子数人来，云："廉竺家当有火，赖君能恤敛枯骨，天道不孤君德，故来攘却此灾，使君财物不尽。"旬日，火从库起，烧其珠玉，十分遗一。火盛之时，见青衣童子十数来扑火，又有气如云覆火上，即灭。

又曰：刘向于成帝之末校书天禄阁，专精覃思。夜有老人，着黄衣、植藜杖，杖叩阁而进。向阁中独坐诵书，老人乃吹端火出具以照向，具说开辟以前。向因受《五行》、《鸿范》之文，恐辞说繁广，向乃裂裳及绅，以记其言。至曙而去，请问姓名，答曰："我是太一之精。天帝闻金卯之姓有博学者，下而观焉。"乃出怀中竹牒，有天

文地图之书，余略授子焉，至向子歆从授术，亦不语人焉。

《汉武内传》曰：帝先有玉箱杖，是西湖母所献。帝甚爱之，崩后故以入椁。其年人有于扶风郿市中买得者，帝时左右侍人识之，告有司，诘问云："见市中有一人卖之，实不知卖杖主名也。"

《神仙传》曰：费长房欲求道而顾家。夏壶公乃断一青竹杖，与长房身等使悬之舍后。家人见，以为缢死，大小惊号，遂殡葬之。长房立其旁，人无见者。后长房归家，人不信是房。房曰："往日所葬，竹杖耳。"发冢，视杖犹存。

又曰：壶公遣费长房归，以一竹杖与之骑："此当到家，以杖投葛陂中。"长房骑杖，忽然如睡，便到家。以杖投葛陂中，顾之，乃青龙也。

又曰：介象令人骑青竹，自吴往蜀。

《刘根别传》曰：孝武皇帝登少室，见一女子以九节杖仰指曰："闭左目，开右目。"气且绝，久乃苏息。武帝使问之："所行何等？"女子不答。东方朔曰："妇人食日精者。"

《刘向别传》曰：有骐驎角杖。

《塔寺记》曰：谢尚梦其父告之曰："西南有气至，冲人必死，勿当其锋。见塔寺可穰，未暇立寺，可杖头刻作塔形，见有气来，拟之。"尚如其言，置杖左右。果有黑气冲尚家，尚以杖指之，气即回散，阖门获全。气所经处，数里，无复孑遗。

《三石伪事》曰：佛澄死，以澄生所服金杖银钵内着棺中。经后(再)[冉]闵，开棺视之，不见体骨，惟见杖钵。

《武当山记》曰：山有石室，有板床铜杖，长七尺三分。

《交州记》曰：合浦围州有石室，其里一石如鼓形，见榴木杖倚着石壁。采珠人常致祭焉。

魏文《典论》曰：尝与平虏将军刘勋、奋威邓展共食饮宿。闻展[善]有手臂，晓五兵。余与论剑，酒酣耳热，方食甘蔗，便以为杖下殿交，三中其臂。

《谈薮》曰：后魏河间邢峦字山宾，迁殿中侍御史。尝有疾，策山桃杖。帝问："此何杖？"答曰："巨源杖。"太武讳焘，故言焉。

《法显记》曰：那竭国有佛锡杖，牛头旃檀，上长丈六七许，以筒盛之，百千人举不能移。

又曰：祇垣精舍西北四里有榛林，名曰"得眼"。本有五百盲人，佛为说法，尽得眼开。盲人喜，刺杖着地，头面作礼，杖遂生长成榛。

邓德明《南康记》曰：南野县有汉监匠陈怜，其人通灵。夜尝乘龙还家，其妇怀身。怜母疑与外人通，密看乃知是怜乘龙，至家辄化成青竹杖。怜内致户前，母不知，因将杖去。须臾，光彩满堂，俄尔飞失。怜失杖，乃御双鹄还。

《搜神记》曰：汉文帝微服过鲁少千，少千拄金杖出应门。

《列异传》曰：陈留史均字威明，尝得病，临死，谓其母曰："我得复生。埋我，杖竖我瘗上，若杖拔，出之。"及死，埋杖如其言。七日，往视，杖果拔，即掘出之，便平复如故。

《神异记》曰：陈敏，孙皓之世为江夏太守，自建业赴职。闻宫亭庙验，言灵验。过乞在任安稳，当上银杖一枚。年限既满，作杖拟以还庙。抚捶铁以为干，以银涂之。寻征为散骑常侍，往宫亭，送杖于庙中。乞即进路，日晚，降神巫宣教曰："陈敏许我银杖，今以涂杖见与。便投杖水中，当送以还之。欺蔑之罪，不可容也。"于是取杖看之，剖视，众见铁干，乃置之湖中，杖浮在水上，其疾如飞，遥到敏舫前，敏舟遂覆也。

魏武帝《与杨彪书》曰：今赠足下银角桃杖一枚。

崔瑗《杖铭》云，乘危履险，非杖不行。年老力竭，非杖不强。诸蔗虽美，犹不可杖。[佞]人悦己，亦不可相。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一

服用部十三

箱　巾箱　笥　笈　火笼

箱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马齿呈事箱四枚。

《汉武帝内传》曰：帝崩时遗诏，以杂道书四十卷置棺中。至延康二年，河东功曹李及入上党抱犊山，采药于岩室中，得此书，盛以金箱，卷后题日月，是武帝时河东太守张纯以箱及书奏上之。武帝时左右见之，涕泣曰："此是帝崩时殡殓物。"宣帝怆然，以书付茂陵，安合如故。

晋陆云《与兄机书》曰：一日行曹公器物，有书箱五枚。想兄识彦高，书箱甚似之。

巾　箱

《汉武内传》曰：武帝见西王母巾箱中有一卷书，王母曰："此《五岳真形图》，昨青城诸仙就我求，今当付之。"

《宋书》曰：元凶劭弑逆，南阳公主见女巫严道育云："天神当赐符应。"时主夕卧，见流光相随，状若萤火，遂入巾箱，化为双珠，圆青可爱，因是巫蛊而败。

《齐书》曰：衡阳王钧常手自细书写五经，部为一卷，置于巾箱中，以备遗忘。侍读贺玠问曰："殿下家自有坟素，复何须蝇头细书，别藏巾箱中？"答曰："巾箱中有五经，于检阅易，且一更手写，则永不忘。"诸王闻而争效为，巾箱五经自此始也。

《世说》曰：威法济者，义兴人。其儿年二十得病，经年，有神来

语，言："床席不净，神何处得坐？"曰："有漆内箱甚净，神何不入中？"因内新果于箱中，觉有声，以箱盖覆之。于是便闻箱中动摇，即以衣傅之，可五升米重，而病愈。

《异苑》曰：晋孝武太元末，每闻手巾箱中有鼓吹鞞角之音。帝是岁崩，天下大乱。

笥

《说文》曰：筥，笥，饭及衣之器也。

《尚书》曰：惟衣裳在笥。

《论语》曰：一筥食，一瓢饮。筥，笥也。

《东观汉记》曰：上问第五伦："卿为市掾，人有遗卿母一笥饼，卿从外来见之，夺母笥，探口中饼出之。"伦对曰："实无此，众人以臣愚蔽，故为生此语。"

《东观汉记》曰：上闻王郎将军至，复惊去，冯异进笥麦饭，兔肩。

《续汉书》曰：世祖微时，系南鸣市狱，市吏以一笥饭与之。

《吴越春秋》曰：越以文笥七枚献吴王。

《西京杂记》曰：宣帝以虎魄笥盛身毒宝镜。

《风俗通》曰：孝灵帝建宁中，京师长者皆以苇辟方笥为妆具。时有识者窃言："苇方笥，郡国谳箧也。今珍用，天下皆当有罪谳于理官也。"后党锢皆谳廷尉，人名悉入方苇笥中，斯为验矣。

张衡《绶笥铭》曰：南阳太守鲍德有诏所赐先公绶笥，传世用之，更治笥。平子为德主簿，故为之铭也。

笈

《说文》作极，曰：笈，驴上负也。

《风俗记》曰：笈，学士所以负书，箱如冠籍箱也。

谢承《后汉书》曰：徐稚字孺子，公车五征，皆不降志。其有丧，

负笈赴吊行五里也。

又曰：袁阖字夏甫，汝南人也。博览群书，常负笈寻师，变易姓名。

又曰：高弘字伯武，河内山阳人。为琅琊相，到官，自负笈，单步入界，听采风俗。

又曰：苏章字士成，北海人，负笈追师，不远万里。

又曰：方储字圣明，负笈到三辅，无术不览。

又曰：郎宗负笈卖卜给食，诸公表上博士征宗，宗负笈遁去。

《李固传》曰：固父为三公，而固步行负笈，千里从师。

《拾遗录》曰：汉惠帝时有仙人韩稚，东至泥离国，遇其人洞室负笈，而问其年几何。

《汉武内传》曰：上元夫人语武帝曰："阿母令以琼笈妙蕴发紫台之文赐汝。"

火笼

《方言》曰：南楚江沔之间笼谓之筹，或谓之笯，陈楚宋魏之间谓之庸君，今簏笼是也。

《齐书》曰：卞彬性饮酒，火笼什物多诸诡异，自称卞田居。

又曰：范述曾为永嘉太守，有善政，征为游击将军。郡故旧送钱二十余万，一无所受，惟得白桐(皮)[木]火笼朴十余枚而已。

《梁书》曰：临贺王正德为吴郡太守，正德自谓应居储嫡，心常怏怏。后奔魏，初去之始为诗一绝，内火笼，曰："桢干屈曲尽，兰麝气氤销。欲知怀炭日，正是履冰朝。"

《修复山陵故事》曰：当梓宫中有象牙火笼。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漆画手巾薰笼二、条大被薰笼三。

《西京杂记》曰：汉制：天子以象牙为笼，上皆散花文，后宫则五色绫文。

刘向《别录》曰：淮南王有《薰笼赋》。

齐谢朓《咏竹火笼诗》曰：庭雪乱如花，井冰粲成玉。因炎入豹袖，怀温奉芳蓐。体密用宜通，文斜性非曲。

梁范静妻沈咏《五彩竹火笼诗》曰：可怜润霜雪，纤剖后毫分。织作回风莒，制为紫骑文。含芳出珠被，耀绿接缃裙。徒嗟今丽饰，岂念昔凌云？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二

服用部十四

熨斗　澡盘　澡罐　伏虎

熨　斗

《通俗文》曰：火斗曰熨。

《帝王世纪》曰：纣欲重刑，乃先作大熨斗，以火热之，使人举不能胜，辄烂手，与妲己为戏笑。

《魏末传》曰：优人欲使幼帝取大将军昭昌熨斗柄，帝不敢发。

《晋书》曰：韩康伯年数岁，[母]殷氏高明。时大寒，母方为作裤，令康伯捉熨斗而谓之曰："且着襦，寻当作复裤。"康伯曰："火在斗中，而柄尚热。今既着襦，下亦当暖。"

又《张苌别传》曰：苌小时，母谓其寒，且作裤。苌曰："且作襦，如熨斗着火，柄亦热。"

《隋书》曰：尉迟迥反于邺，时李穆在并州。高祖(献)虑其为迥所诱，遣使往布腹心。穆遽奉熨斗于高祖曰："愿以此慰安天下也。"高祖大悦。

《三辅故事》曰：董卓坏铜人十枚，为小钱、熨斗。

《淮南子》曰：糟丘生于象箸，炮烙始于热斗。许慎曰：热斗，熨斗也。烂人手，遂作炮烙之刑也。

《晋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金涂熨斗三枚。

《魏武帝集》：上腾所得顺帝赐物铜熨斗二枚。

澡　盘

魏武《上杂物疏》曰：御物有纯银盘，又有容五石铜澡盘也。

杜预《奏事》曰：澡盘、熨斗，民间要用。

《世说》曰：大将军王敦(至石崇家)[初尚主]，如厕，还，有数十婢曳罗縠，擎金澡盘盛水，琉璃[碗]盛澡豆。因(令)[倒]著水，调而饮之，谓是乾饭，群婢莫不大笑也。

《述征记》云：长安逍遥宫门里有澡盘，面径丈二也。

《异苑》曰：中朝有人畜铜澡盘，旦夕恒鸣。张华曰："与洛钟宫商相谐，故声相应。"错镦之，乃止。

傅玄《澡盘铭》曰：与其澡于水，宁澡于德。水之清，犹可秽也；德之兴，不可尘也。

澡 灌

《四王起事》曰：惠帝征成都，军败。帝渴，帐下赍五升铜灌，就民家取水，就灌饮之。

《齐书》曰：刘悛少与齐武款好。帝常至悛宅昼卧，觉，悛自奉金澡灌，受四升水以沃盥，因以与帝前后，所纳称此。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初拜，有金涂澡灌一枚，青丝三合绳一枚，长二丈五尺。

又曰：皇太子纳妃，有金澡灌二枚。

《西域诸国志》曰：月支国有佛澡灌，受二升许。青石，名罗勒，色碧玉班白，受水无定，随其多少。

惠远法师《澡灌铭序》曰：得摩罗偷石澡灌一枚，故以此铭答之。

伏 虎

《周礼·天官》曰：(大尉)[玉府]掌王[之]燕衣服，凡褻器。郑司农云：褻器，净器，虎子也。

《春秋后语》曰：智伯围赵襄子于晋阳，襄子大败智伯军，杀智伯，漆其头，以为饮器。秽器，虎子也。

《史记》曰：匈奴破月氏王，以其头为饮器。

《魏略》曰：苏则为侍中，旧侍中亲省起居，故俗因谓执虎子。始苏则同隐，吉茂后见，嘲之曰："仕宦不已执虎子。"

《录异传》曰：吴时嘉兴倪彦思，忽有鬼魅其家，能与人语，饮食如人，惟不见形。思乃延道士逐之，酒肴既设，道士便击鼓召请诸神。魅乃取伏虎于神坐，吹作角声，以乱音。顷，道士忽觉背中冷，惊起解衣，乃伏虎也。

马融《遗令》曰：穿中不得下铜虎，况它铜物。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三

服用部十五

匣　匮　屉

匣

《说文》曰：匣，匮也。

《论语·季氏》曰：孔子谓冉求曰："虎兕出于匣。"

《拾遗录》曰：含涂国人善服鸟兽鸡犬，皆使之能言。鸡犬牛豕死者，以玉为匣，埋海上。其主游戏海上，于地中闻犬豕鸡之声，主人犹识，掘地取之，还，养如昔焉。惟毛羽秃落，久更悦弈。

魏武帝《上杂物疏》曰：银镂添匣四枚。

古歌曰：流尘生玉匣。

匮

《说文》曰：匮，椟也，匣也。

《论语·子罕》云：韫椟而藏诸？求善价而沽诸？椟，匮也。

《论语·季氏》曰：龟玉毁于椟中。

《左传》曰：昭七年传曰：燕人归燕姬以瑶瓮玉椟。

《国语》曰：夏之衰也，褒人之神化为二龙，而言曰："余褒之二君也。"夏后布币而策告之。龙亡而漦在，椟而藏之。漦，俟溜切。龙涎也。

王隐《晋书》曰：甘卓家金匮鸣，声似棰镜，清而悲。师言："金匮将离，是以悲鸣。"寻而卓下，将军周虑等承望敦意害卓。

《唐书》曰：王伾下劣阘茸，不能如叔父有大志，惟务金帛宝玩。为无门大柜，上开一孔，使足以受物，夫妻寝止其上。

《韩子》曰：楚人卖其珠于郑者，为木兰之椟，薰以桂椒，缀以珠玉，饰以玫瑰，缉以翡翠。郑人买椟而还珠，未可谓善鬻珠也。

李尤《匮匣铭》曰：国有都邑，家有匣匮，货贿之用，我之利器。

厨

《魏略》曰：唐累，字伯重，京兆人，常随青牛先生。先生字方正，晓知星历、风角、鸟情。累得其术。有妇无子，后亦丧妇，独居道侧，以砖为障，施一厨床，食宿其中。

《晋阳秋》曰：顾恺之尤好丹青，尝以一厨画寄桓玄，悉糊，题其前。玄乃发厨后而取之，封题如旧以还之。恺之见封题如初，但失其画，直云："妙画通灵，变化而去，犹人登仙也。"

沈约《宋书》曰：收范晔家乐器、服玩，并皆珍丽，妓妾亦盛饰。母住止单陋，惟有一厨，盛樵薪。

《齐书》曰：衡阳王钧母区贵人卒，钧哀毁甚。先是，贵人花钗厨子赐钧以为玩弄，贵人亡后，每岁时及朔望辄开，礼再拜鲠咽，见者皆为之悲。

又曰：陆澄，当世称为硕学，读《易》三年，不解文义。欲撰《宋书》，竟不成。王俭戏之曰："陆公，书厨也。"

《南史》记谢弘微临终语左右曰："有二厨书，须刘领军至，可于前烧之，慎勿开也。"

《拾遗录》曰：郭况家富，以玉器盛食，故东京谓郭家为琼厨金窟。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拜有柏书厨一，梓书厨一。

范宁教曰：籍，官之大信，而比散在众曹，此不可也。可令作十五籍厨，一县一厨。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四

服用部十六

梳篦　刷　镊　鬁　剔牙纤

梳　篦

《说文》曰：栉，梳枇总名也。

《释名》曰：梳，言其齿疏也；枇，言其细相枇也。

《礼记·曲礼上》曰：男女不同巾栉。

又《玉藻》曰：栉用樿栉，发晞用象栉。

《左传·僖公中》曰：晋太子圉为质于秦，将逃归，谓嬴氏曰："与子归乎？"对曰："寡君之使婢子侍，执巾栉以固子也，从子而归，弃君命也。不敢从，亦不敢言。"

《汉书》曰：孝文帝遗匈奴襦、袍、梳、枇各一也。

《续汉书》曰：季文德素善延笃，谓公卿曰："延笃有王佐之才，欲引进之。"笃闻，为书止文德曰："吾常昧爽栉梳，坐于客堂。朝则诵虞夏之书，历公旦之典礼，览仲尼之《春秋》。当此之时，不知天之为盖，地之为舆。慎勿迷其本，弃其生也。"

《魏志》曰：徐季龙取十三种物，著大箧中，使管辂占之。辂先说鸡子，后道蚕蛹，遂一一名之，惟以梳为枇耳。

《修复山陵故事》曰：梓宫用象牙梳五枚，后梓宫物象牙梳六枚，瑇瑁梳六枚。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瑇瑁梳三枚。

盛弘之《荆州记》曰：临贺兴安县东边有平石，其上有栉履各一具。俗云，越王渡溪，脱履坠栉于此。

崔寔《政论》曰：无赏罚而欲世之治，是犹不梳枇而欲发之治。

《物理论》曰：威行法明，漏吞舟之鱼；法之不明，则数于细栉，细栉则苛慝生也。

《梦书》曰：梦梳枇为忧解也。虱尽去，百病愈。

傅咸《栉赋》叙曰：夫才之治世，犹栉之理发。

涂岑诗曰：思见君巾栉，以弭我劳惭。

蔡邕《女诫》曰：用栉则思其心之理。

高文惠《与妇书》曰：今致瑇瑁梳一枚。

陆云《与兄机书》曰：按行视曹公器物，梳枇皆在。

《四愁诗》曰：美人遗我旃檀梳。

晋傅咸《栉赋》曰：我嘉兹栉，恶乱好理，一发不顺，实以为耻。虽日用而匪懈，不告劳而自已。苟以理而委任，期竭力以没齿。

刷

《说文》曰：荔草，似蒲而小，根可作刷。

《通俗文》曰：所以理发谓之刷。

《释名》曰：刷，帅也，帅发长短，皆令上从也。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七猪鬣刷。

嵇康《养生论》曰：劲刷理发，仅乃得之。

陆云《与机书》曰：按行视曹公器物，刷赃处尚识。

镊

《释名》曰：镊，摄也，摄取发也。

《通俗文》曰：拔减须鬓谓之镊。

《说文》曰：作箭，曰：箭箱也。

《洞林》曰：卷县令施安上怀镊，令郭璞射之。璞曰："此是镜物，有两歧。"

沈约《宋书》曰：彭城王义康饷沈熙光铜镊。

《修复山陵故事》曰：梓宫中用铁镂镊五枚。

《临海水土记》曰：镊鱼长七寸，头如镊。

《齐书》曰：高祖恒令左右拔白发，隆昌王，高祖之孙，年五岁，戏于床前，帝曰："儿言我是谁？"答曰："太翁。"帝曰："岂有为人曾祖拔白发乎？"即掷去镜镊。

觿

《说文》曰：觿角锐端，可以解结。

《毛诗·淇澳》曰：芄兰之支，童子佩觿。芄兰，草。觿，所以解结。

《礼记·内则》曰：子事父母，左佩小觿金燧，右佩大觿木燧。

剔齿纤

陆云《与兄机书》曰：一日行曹公器物，有剔齿纤，今以一枚寄兄。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五

服用部十七

步摇　假髻　髮

步　摇

《释名》曰：后首饰曰副。副，覆也，以覆于首上，有垂珠，步则摇也。

《周礼》曰：王后首服为副，所以副首为饰，若今步摇也。

《续汉书·舆服志》曰：皇后入庙，步摇以黄金为山，题贯白珠，桂枝相纠，八爵九华，熊虎赤羆、天鹿、辟邪。

《后汉书》曰：和熹邓后赐冯贵人[王]赤绶，以未有步摇、环佩，各加赐一具。

《晋书》曰：慕容廆曾祖莫护跋，魏初率其诸部入居辽西，从宣帝伐公孙氏，以功拜率义王，始建国于棘城之北。时燕代多冠步摇冠，护跋见之，乃敛发袭冠，诸部因呼之为步摇，其后音讹，遂为慕容焉。

《江表传》曰：孙皓使尚方以金作步摇，假髻以千数，令宫人着以相扑，朝成夕败，辄命更作。

《晋令》曰：步摇、蔽髻，皆为禁物。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黄金步摇。

宋玉《风赋》曰：主人之女，垂珠步摇。

梁沈靖妻沈氏《步摇花诗》曰：珠花萦翡翠，宝叶间金琼。翦荷不似制，为花如自生。低枝拂衣领，微步动摇英。

假　髻

《周礼》曰：追师掌王后首服为副。

郑玄云：副，妇人首饰，三辅谓之假髻。

《东观汉记》曰：章帝诏东平王苍：惟王孝友之德。令以光烈皇后假髻、帛巾各一，衣一箧遗王。可时瞻视，以慰《凯风》寒泉之思。

《晋中兴书·征祥说》曰：太元中，公主妇女缓鬓假髻以为盛饰。用发丰多，不可恒戴，乃先于笼上扶之，名曰假髻，或名假头。至于贫人，不能自办，自号无头，就人借髻。后孙恩、桓玄之乱，死者万计，被戮之家多亡头首，至大敛时，皆以藤缚菰草为头，是假髻之应也。

《晋令》曰：士卒百工，不得着假髻。

髲

《释名》曰：髲，被也，髲少者得以被助其髲也。

《诗》曰：鬒发如云，不屑髢也。

《传》曰：卫庄公自城上见戎州己氏之妻发美，使髡之以为吕姜髢，后为己氏所杀也。

《吴志》薛综上事云：汉时朱崖叛，以长吏睹其人好发，髡取为髲，故百姓怨叛。

《南越志》曰：开安县出头髲。

《异苑》曰：琅琊费县民家恒患失物，作绳张施穿穴口，因系得一髲，长三尺许，后不复失物。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六

服用部十八

手巾　絮巾

手　巾

《汉名臣奏》曰：王莽斥出王闳，太后怜之，闳伏泣失声，太后亲自以手巾拭闳泣。

《英雄记》曰：在尊者前，宜各具一手巾，不宜借人巾用。

《江表传》曰：孙权克荆州，将吏悉皆归附，而潘濬涕泣交横，慰劳与语，使亲近手巾拭其面。

《东宫旧事》曰：太子纳妃，有百济白手巾也。

《广志》曰：炎州以火浣布为手巾。

《博物志》曰：魏文帝善弹棋，能用手巾角。

《竹林七贤论》曰：王戎虽为三司，率尔私行，巡省园田，不从一人，以手巾插腰。戎故吏多大官，相逢辄下道避之。

《名山略记》曰：郁州道祭酒徐诞常以治席为事，有吴人姓夏侯来师诞，忽暴病死。终冬涉春，有长沙门从北来，于道中见夏侯云："被昆仑召，不得辞师，寄手巾为信。"诞得手巾，乃本所送入棺者。

《志怪》曰：会稽人吴祥见一女子溪边洗脚，呼详共宿。明旦别去，女赠详以紫巾，详答以白布手巾。

《神仙服食经》曰：伏苓如拳，着手巾中，百鬼消灭。

秦嘉妇《与嘉书》曰：今奉越布手巾二枚。

絮　巾

《汉书仪》曰：皇后亲蚕丝絮，织室作祭服，皇后得以作絮巾。

《魏略》曰：赵岐避难至北海，着絮巾，市卖饼。

《邺中记》曰：石虎皇后出，以女骑一千为卤簿，冬月皆絮纶巾。

《博物志》曰：蜀人以絮巾为帽絮。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七

服用部十九

镜　镜台　奁　合　多罗　严器

镜

《释名》曰：镜，景也，有光景也。

《广雅》曰：鉴谓之镜。

《玄中记》曰：尹寿作镜。

《大戴礼》曰：武王践祚，镜之铭曰："见尔前，必虑尔后。"

《尚书帝命期》曰：桀失其玉镜，用之噬虎。郑玄注曰：镜喻清明之道，虎喻暴也。

《尚书考灵耀》曰：秦失金镜，鱼目入珠。金镜，喻明道也。始皇，不韦子，言乱真也。

《诗·鄘·柏舟》曰：我心匪鉴，不可以茹。鉴，所以察形。茹，度也。

《汉书·东方朔传》曰：郭舍人曰："四铢籀文章，皆有组索，两人相见，朔能知之为上客。"朔曰："此玉之莹，石之精，表如日光，里如众星。两人相睹，见相知情，此名为镜。"

《魏略》曰：夏侯惇从征吕布，为流矢所中，伤左目。时夏侯渊俱为将军，军中号惇为盲夏侯。惇恶之，每照镜恚发，辄扑镜着地。

《蜀志》曰：张裕晓相术，每举镜视面，自知刑死，未尝不扑之于地。

沈约《宋书》曰：刘敬宣八岁丧母。四月八日，敬宣见众人灌佛，乃拔头上金镜，以为母灌，因悲泣不胜。

又曰：殷仲文在东阳，照镜而不见其头面，旬日而戮。

又萧方等《三十国春秋》曰：甘卓将被诛，引镜不见其头。

又曰：慕容垂攻邺，符丕遣其从弟龙请救。乃遣谢玄青铜镜，黄金宛转绳等，以为之信。

《齐书》曰：綦母珍之有一铜镜，背面有三公字。常语人云："征祥如此，何患三公不至。"

又曰：陆慧晓迁太子洗马。庐江何点常称慧晓心如照镜，遇形触物，无不朗然。

《梁书》曰：王珍国，武帝起兵，东昏召珍国。以众还都，使出屯朱雀门，为王茂所败。及入城，密遣邵纂奉明镜献诚于梁帝，帝断金以报之。后侍宴帝，曰："卿明镜尚存，昔金何在？"珍国曰："黄金谨在，臣不敢失坠。"

又曰：到溉子镜，字圆照。初在孕，其母梦怀镜，及生，因以名焉。

《隋书》曰：文帝委任高颎，后右卫将军庞晃及将军卢贲等前后短颎于上，上怒之，皆被疏黜。因谓颎曰："独孤公犹镜也，每被磨莹，皎然益明。"

《唐书》曰：太宗谓群臣曰："夫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朕常保此三镜，以防己过。今魏征殂，犹一镜亡矣。"

《庄子》曰：至人之用心也，若镜，不将不迎，应而不藏，故胜物而无伤。

《符子》曰：心能善知人如明镜，善自知者如渊蚌。镜以曜明故鉴人，蚌以含珠故内照。

《韩子》曰：古之人，目短于自见，故以镜观面；智短于自知，故以道正己。镜无见疵之罪，道无明过之恶。面失镜则无以正鬓眉，身失道则无以知迷惑。

《吕氏春秋》曰：人之阿甚矣，而无所镜，其残亡无日矣。孰当可镜？其惟士人乎！镜明己也细，士明己也大。

《淮南子》曰：明镜之始，朦然未见形容也。及拭之以玄锡，磨

之以白毡，则鬓眉微毛可得而察。

又曰：镜便于照形，函食不如竹(簟)[筚]。

又曰：圣人若镜，不将不迎，将，送也。应而不倡。故万化无伤，其得之乃失之也。

又曰：高悬大镜，坐见四邻。取大镜高悬，盆中水晃见四邻。

又曰：人莫鉴于[流]沫(雨)而鉴于止水者，以其静也。沫雨潦上沫起，言其浊扰也。莫窥形于生(镜)[铁]而窥形于明镜者，以[覩]其易也。

《抱朴子·内篇》曰：或问："知将来吉凶，为有道乎？"答曰："用镜九寸自照，有所思存，七月[七夕]则[见]神仙，[自知]千里[之外]事也。明镜用一或二，谓之日月[镜]，或用四，谓之四规镜。"

又曰：万物之老者，其精皆能假托人形以炫人，于镜中不能易其真形。是以入山道士以明镜径九寸悬于背，有老魅未敢近。或后来者视镜中，其是仙人，及山中好神者，镜中故如人形。

《蜀王本纪》曰：武都丈夫化为女子，蜀王娶以为夫人。无几，物故。葬于武都，以石作镜一枚表其墓。

魏名臣高堂隆奏曰：阳符，一名阳燧，取火于日。阴符，一名阴燧，取水于月。并八铜作镜，名曰水火之镜。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着衣大镜，尺八寸；银花小镜，尺二寸；漆匣盛盖银华金薄镜三枚；银龙头受福莲华钩锁四副。

魏武帝《上杂物疏》曰：御物有尺二寸金错镜一枚；皇太子杂纯银错七寸铁镜四枚；贵人至公主九寸铁镜四十枚。

《邺中记》曰：石虎三人台及内宫中镜有径二三尺者，纯金蟠龙雕饰。

《世说》曰：晋孝武将(军)讲《孝经》，谢公兄弟与诸人私相讲习，车武子[难]苦问谢，谓袁羊曰："不问则德音有遗，多问则重劳二谢。"袁曰："何尝见明镜疲于屡照？"

《益部耆旧传》曰：杜真孟宗周览求师，经历齐鲁，资用将乏，磨

镜自给。

《南蛮獠人俗》曰：诸婚姻以奴婢一人为媵，无奴婢，以铜镜当人婢。

《吴兴郡记》曰：临安县东石镜山，山东有石镜一，径二尺四寸，甚清亮。

山谦之《寻阳记》曰：庐山东面有一石，若镜悬崖，明净照见人形。

《海内士品》曰：徐孺子尝事江夏黄公。黄公薨，往会其葬。家贫无以自致，赍磨镜具自随，赁磨取资，然后得前。既至，祭而退。

荀悦《申鉴》曰：君子三鉴：鉴乎前，鉴乎下，鉴乎镜。前惟（人）训，人惟明。商德之衰，不鉴于汤禹也；周秦之弊，不鉴于群下也；侧弁垢颜，不鉴于明镜也。

《古今注》曰：平帝元始三年，延陵西园神寝内御户座前大镜皆清液，如汗水出状。

《西京杂记》曰：高祖入咸阳宫，周行府库，有方镜九寸，表里明人。直来照之，影则倒见，以手掩心而来，即肠胃五藏历然无碍。人有病在内，则掩心而照之，即知病之所在。女子有邪心，则胆张心动。秦始皇帝以照宫人，胆张心动者则杀之。

又曰：宣帝被收，系郡邸狱，臂上犹带史良娣合彩婉转，绳系身毒宝镜一枚，[大]如八铢钱。旧传此镜照见妖魅，佩之者为天神所福。宣帝从危获济，及绍大位，每持此镜，感咽移辰。帝崩，镜不知所在。

《拾遗录》曰：周穆王时，渠国贡火齐镜，广三尺六寸，暗中视物如昼，人向镜语，镜中则响应之也。

又曰：周穆王时，有如石之镜，此石色白如月，照面如雪，谓之月镜。

又曰：方丈山池泥百炼成金镜，色青，可照魑魅。

《洞冥记》曰：望蟾阁上有青金镜，广四尺。元光年中，祇国献

此镜。照见魑魅，百鬼不能隐形。

《列仙传》曰：负局先生负石磨镜，局徇吴中，炫摩镜，得一钱，因磨之。

《神仙传》曰：河东孙博能引镜为刀，屈刀为镜。

《刘根别传》曰：思形状可以长生。以九寸明镜照面，熟视之，令自识己身形，常令不忘，久则身神不散，疾患不入。

《搜神记》曰：孙策既杀于吉，每独自，仿佛见吉在其左右。引镜自照，见在镜中，因掊大叫，疮皆裂，须臾而死。

又《吴历》曰：策为许贡客所伤，引镜自照，曰："面如此，当可复建功立事乎？"因椎几大叫，疮裂而卒。

《续搜神记》曰：文献文献，王道谧。曾令郭璞筮己一年中吉凶，璞曰："当有小不吉利，可取广州二大罂盛水，置床帐二角，名曰镜耗以厌之。某时撤罂去水，如此其灾可消。至日忘之，寻失铜镜，不知所在，后撤去水，乃见所失镜在于罂中。罂口数寸，镜大尺余。王公后令筮镜罂之意，璞曰："撤罂违期，故至此妖。邪魅所为，无他故也。"使烧车辖以拟，镜立出。

又曰：林虑山下有一亭，人过宿者，或病或死。常云："十许男女各杂衣，或白或黑，辄来为害。"有郅伯夷者过宿于此，独坐诵经，忽有十余人来与伯夷并坐，因共蒲博。于是伯夷密以镜照之，乃是一群犬。因执烛而起，佯误以烛烧其衣，毛乃焦。伯夷怀刀投一人，中之遂死，成犬。余悉走去。

《神异经》曰：昔有夫妇将别，破镜，人执半以为信。其妻与人通，其镜化鹊飞至夫前，其夫乃知之。后人因铸镜为鹊安背上，自此始也。

《幽明录》曰：宫亭湖边傍山门有石数枚，形圆若镜，明可以鉴人，谓之石镜。后有行人过，以火燎一枚至不复明，其人眼乃失明。

《地镜图》曰：欲知宝所在地，以大镜夜照，见影若光在镜中者，物在下也。

《风角要占》曰：厌盗贼法：三月以小形铜镜七枚埋于申地，秤七百斤土覆之。坎深二尺五寸，广二尺五寸，筑令坚固。

孟达《与刘封书》曰：天地初生如镜。

陆机《与弟云书》曰：仁寿殿前有大方铜镜，高五尺余，广三尺二寸，立着庭中。向之便写人，形体了了，亦怪也。

秦嘉《与妇徐淑书》曰：顷得此镜，既明且好，形观文藻，世所希有，意甚爱之，故以相与。明镜可以鉴形。淑答书曰：今君征未旋，镜将何施行？明镜鉴形，当待君至。

傅咸《镜赋》曰：从阴位于清商，采秋金之刚精。醮祝融以致度，命欧冶而是营。晞日月之光烈，仪厥象乎曜灵。

镜　台

《世说》曰：温峤为刘越石长史，北讨刘聪，得玉镜台。峤从姑刘氏有女美，峤有意自媒，数日乃下玉镜台，姑喜。既婚交礼，女曰："我固疑是老奴，果如所卜也。"

《三国典略》曰：胡太后使沙门灵昭造七宝镜台，合有三十六户。每室别有一妇人，手各执锁。才下一关，三十六关一时自闭。若抽此关，诸门皆启，妇人各出户前。

魏武《杂物疏》曰：镜台出魏宫中，有纯银参带镜台一，纯银七，贵人公主镜台四。

《晋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玳瑁钿镂镜台一。

《宋起居注》曰：元嘉中，韦明为广州刺史，作铜镜台一具，御史中丞刘祯请以事，追免朗官。

谢朓诗曰：玲珑类丹槛，孤高似玄阙。对凤临清水，乘龙挂明月。照粉拂红妆，插花理云发。玉颜徒自见，畏见君情歇。

古诗曰：珊瑚挂镜烂生光。

奁

《后汉书》曰：阴太后崩，明帝性孝爱，追慕无已，谒原陵。帝从席前伏御床，视太后镜奁中物，感恸悲涕，令易脂泽装具。左右皆泣，莫能仰视焉。

《拾遗记》曰：阴贵人食瓜美，帝使求之。时有敦煌献异瓜，云是空峒灵瓜。又常山献巨桃。及后崩，侍者见镜奁中有瓜桃之核，视之涕零也。

《列仙传》曰：朱崖令，死当还法内珠于关者死，其继母弃其系臂珠。其男年九岁，好之，置镜奁中，皆不知也。至海关，吏收得十枚，乃母子争死，吏遂弃而遣之。事具《义门》。

《语林》曰：范汪至能啖梅，人致一斛，奁□□啖，须臾尽也。

蔡邕《表》曰：赐镜奁等，前后重叠。父母于子，无以加此。

魏武《上杂物疏》曰：纯银藻豆奁，纯银括楼奁。

孙仲《寄妹临亡书》曰：镜与粉盘与郎，香奁与若。欲令其行身如明镜，纯如粉，誉如香。

合

《宋元嘉起居注》曰：广州刺史韦明被弹事，有金镂合二枚，银镂合二枚。

《刘向别传》曰：向有《合赋》。

祖台之《志怪》曰：吴中有王大夫，行至曲阿回塘上，有一女子，便留住宿。解臂上金合，系其肘下，令暮更来，遂不至。更使寻求，都无女人。过猪栏边，见猪钾有合。

多罗

《纂文》曰：多罗，粉器。

《扶南传》曰：扶南国王以纯金多罗遗毗蹇王。

严 器

魏武《内严器诫令》曰：孤不好鲜饰，严具用新皮苇笥，以黄苇缘中。遇乱世，无苇笥，乃更作方竹严具，以皂韦衣之，麤布裹，此孤平常之用者也。内中妇曾置严具，于时为之推坏。今方竹严具缘漆甚华好。

魏武《上杂物疏》曰：油漆画严器一，纯金参带画方严器一。

《齐书》曰：宜都王铿镇姑熟于时，人发桓温女冢，得金巾箱，织金篾为严器，条以启闻鬱林，敕以赐之。铿曰："今取往物，后取今物，如此循环，尔岂可不熟念？"使长史蔡约自往修复，纤毫不犯。

《北史·后妃传》曰：旧仪，司饰三人掌簪珥花严。

《修复山陵故事》曰：梓宫用严器五具，马齿严器五具。

《汝南先贤传》曰：戴良嫁女，以笥为严器。

秦嘉妇《与嘉书》曰：今奉严器中物几具。

陆云《与兄机书》曰：按行视曹公器物，严器方六七寸，高四寸。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八

服用部二十

笄　钗　镊　珰珥　钏　指环

笄

《释名》曰：笄，系也，所以拘冠，使不坠也。

《三礼图》曰：笄，簪也。士以骨，大夫以象。《诗》曰：君子偕老，副笄六珈。副，后夫人之首饰，编发为之。珈，笄饰之最盛者。

《白虎通》曰：男子幼娶必冠，女子幼嫁必笄。

《礼》曰：女子许嫁，笄而字。

《国语》曰：司马子期欲以妾为子，内子，卿之嫡室。访于左史倚相曰："吾有妾，而愿欲笄之。"倚相止之。

又曰：范文子暮退于朝，武子曰："何暮也？"对曰："有秦客（瘦）[廋]辞于朝，瘦，隐也。大夫莫之能对也。吾知三焉。"解其三事。武子怒曰：'大夫非不能也，让父兄也。尔童子而三掩人于朝，吾不在，晋国亡无日矣。"击之以杖，折其委笄。

《春秋后语》曰：赵襄子之姊为代王夫人。襄子并代，杀王，平其地。其姊闻之，泣而呼天，磨笄自杀。代人怜之，名其地为磨笄山。

齐淳于髡《十酒说》曰：罗襦排门，翠笄窥牖。

钗

《释名》曰：钗，枝形也，因名之也。爵钗者，钗头施爵。

曹植《美女篇》曰：头插金爵钗。

《续汉书》曰：灵帝时，江夏黄氏母浴而化为鼋，入于深渊。其

后，人时见出浴，簪一银钗，犹在其首。

又《舆服志》曰：贵人助蚕[服]，琦瑁钗。

《江表传》曰：魏文帝遣使于吴，求玳瑁三点钗。群臣以为非礼，咸人不与。孙权敕付使者。

《晋记》云：王达妻卫氏太安中为鲜卑所掠，路由章武台，留书并钗钏访其家。

《晋令》曰：六品下得服金钗以蔽髻。

又曰：女奴不得服银钗。

《晋山陵故事》曰：后服有琦瑁钗三十只。

沈约《宋书》曰：泰始三年，以皇后已下六宫金钗千枚班赐北征将士。

《列女传》曰：梁鸿妻孟光，荆钗布裙。

《洞冥记》曰：元鼎元年，起招灵阁，有神女留一玉钗与帝，帝以赐赵婕妤。至昭帝元凤中，宫人犹见此钗，共谋欲碎之。明旦视之匣，惟见白燕直升天去。故宫人作玉钗，因改名玉燕钗，言其吉祥。

《拾遗录》曰：汉献帝为李傕所败。帝伤指，伏后以绣绂拭血，刮玉钗以拂于创，应手则愈。

又曰：魏文帝纳美女薛灵芸，有献火珠龙鸾钗，帝曰："珠翠尚不能胜，况龙鸾之重乎？"

又曰：魏明帝时，昆明国贡嗽金鸟，鸟常吐金屑如粟，用饰钗珮，谓之辟寒金。宫人相嘲曰："不服辟寒金，那得帝王心。"

又曰：石季伦爱婢翔风，别玉声金色为倒龙之佩、莹金为凤冠之钗，言刻玉如倒龙之势，铸金象凤皇之状。结袖绕盈，舞于昼夜。使声声相接，谓之恒舞。欲有所招者，不呼姓名，悉听佩声，视钗色。玉轻声者居前，金色艳者居后，以为行次而进也。

《华阳国志》曰：涪阳大龟，其甲可卜，其缘可作钗，世号灵钗。

裴渊《广州记》曰：豪富女子以金银为大钗，执以叩铜鼓，号为铜鼓钗。

崔豹《古今注》曰：蟠龙钗，梁冀妇所制。

《异苑》曰：吴郡有徐君庙。东阳长山县吏李瑶，义熙中遭事在都，妇过庙乞恩，拔银钗为愿。未至富阳，有白鱼跳妇前，剖腹，得所愿钗，夫事寻解。

《幽明录》曰：寻阳参军梦一妇人，前跪自称："先葬近水，沦没。诚能见救，虽不能富贵，可令君薄免祸。"参军答曰："何以为志？"妇人曰："君见渚边上有鱼钗，即我也。"参军明旦觅，果见一毁坟，其上有钗。移置高燥处。却十余日，参军行至东桥，牛奔直趣水，垂堕，忽转正，得无恙也。

《录异传》曰：吴人费季客贾去家，与诸贾人语曰："吾临行，就妇求金钗，妇与之，吾乃置户楣上，忘白妇说。"妻梦见季死，前金钗在户上，妻取，得发哀。一年，季却还。

《神仙占》曰：头上着钗，夜卧堕靴履中者，妇人与外夫杀之。

司马相如《美人赋》曰：玉钗挂臣冠；罗袖拂臣衣。

黄香《九宫赋》曰：剥骇鸡以为钗。骇鸡，犀也。

古歌辞曰：头上金钗十二行，足下丝履五文章。

陈司马《美女篇》曰：头戴金雀钗，腰珮翠琅玕。

崔瑗《三子钗铭》曰：元正上日，百福孔灵。鬓发如云，乃像众星。三珠横铳，摄媛赞灵。

魏陈思王《美女篇》曰：头戴合欢钗。

梁阳济《泄井得金钗诗》曰：昔日倡家女，摘华露井边。摘华还自比，插映还自怜。窥窥终不已，笑笑自成妍。宝钗于此落，从来非一年。翠羽成泥去，金色尚如先。此人今不在，此物今空传。

秦嘉《与妇淑书》曰：今致宝钗一双，价值千金，可以耀首。淑答曰：未奉光仪，则宝钗不设。

《灵怪》曰：吴兴妖童赠谢府君诗曰："玉钗空中坠，金钿色已歇。独泣谢春风，良夜辜明月。"

镊钗类

《齐书》曰：文安王后为皇太子妃，无宠。太子为宫人制新丽衣裳及首饰，而后床惟陈故古旧钗镊数枚。

又曰：周盘龙为右将军。建元元年，魏攻寿春，以盘龙为军主，假节助豫州刺史桓崇祖拒魏，大破之。上闻之喜，下诏美称，送金钗镊二十枚与其爱妾杜氏。

王仲宣《七释》曰：载明中之羽雀，杂华镊之威蕤。

孔伟《七别》曰：长袖随腕而遗耀，紫镊承鬓而骋辉。

珰 珥

《说文》曰：珥，瑱也。瑱，以玉充耳也。

《释名》曰：瑱，镇也。悬珰耳旁，不欲使人妄听，自镇重也。此本出于蛮夷。蛮夷妇女轻浮好走，以此珰锤之也。今中国仿之也。

《风俗通》曰：耳珠曰珰。

《周书》曰：武王驰纣，商师大崩。帝辛登禀台，取天知玉珥及鹿玉衣身以自焚。鹿玉则销，天知珥在火中不销。

《诗》曰：玉之瑱也，象之揥也。瑱，塞耳也。

又曰：有匪君子，充耳琇莹。琇莹，美玉。

《传》曰：夏，齐侯将纳公鲁昭公也。命，无受鲁货。申丰从女(买)[贾]以币锦二两，缚一如瑱。（瑱，充耳也；缚，卷也。急卷使如充耳，易怀藏。）

《史记》曰：淳于髡谓齐威王曰："前有堕珥，后有遗簪，此可饮八斗。"

又曰：武帝谴责钩弋夫人，夫人脱簪珥叩头。

《魏书》曰：卞太后性约俭，不尚华丽，无文绣珠玉，器皆黑漆。太祖尝得名珰数具，命后自选一具，后取其中者。太祖问其故，对曰："取其上者为贪，取其下者为诈，故取其中者耳。"

《吴录》曰：袁博出游，其女荣得坏墟齐珰珥百枚，于是封上之，诏以赐博也。

《晋令》曰：士卒百工，不得服真珠珰。

又《诸葛恪别传》曰：范慎（不马耳珰）[嘲恪曰："马虽大畜，禀气于天，今残其耳，岂不伤仁？"]，恪答曰："母之于女，天下至亲。穿耳附珠，何伤于仁？"

《战国策》曰：齐王夫人有七美珥。

《韩子》曰：齐威王夫人死，有十孺子。所宠者凡十人。薛公欲知所立人，为十（王）[玉]珥而美其一，献于王，以付十孺子。明日视美珥所在，乃立之。

《西京杂记》曰：赵飞燕为皇后，其女弟上遗合浦圆珠珥。

《梦书》曰：珠珥为人子之所贵，梦得珠珥，得子也。

魏陈思王《洛神赋》曰：（不）[献]江南之明珰。

刘祯《鲁都赋》曰：含丹吮素，巧笑妍详。插曜日之笄，珥明月之珰。

繁钦《定情诗》曰：何以致区区，耳中双明珠。

王粲《七释》曰：抗照夜之明珰，焕煜爚以垂晖。

傅玄《七谋》曰：佩昆山之美玉，珥海南之明珰。

钏

《通俗文》曰：环臂谓之钏。

《东宫旧事》曰：皇太子纳妃，有金钏二双。

祖台之《志怪》曰：建安中，河间太守刘照夫人卒于府。后太守至，梦见一好妇人，就为室家。持一双金镯古唤切。与太守，不能名，妇人乃曰："此镞竹志切。镯。"镞镯者，其状如纽珠，大如指，屈伸在人。太守得，置枕中。前太守迎丧，言有镞镯。开棺视夫人臂，果无复有镞镯焉。

《甄异记》曰：乐安章沉病死，未殡而苏。云被录到天曹，主者

是其外兄，断理得免。见一女同时被录，乃说金钏二双，记沉以与主者，亦得还，遂共燕接。女云家在吴，姓徐，名秋英。沉后寻问，遂得之。女父母因以女妻沉。

高文惠《与妇书》曰：今致金镦一双。

《交州记》曰：波斯王以金钏聘斯调王女也。

《唐书》曰：交河王麴崇裕兄昭，少好学。尝有鬻异事书于市者，其母将为买之，搜索家财，不足其价，惟箧中有金钏数枚。既而叹曰："何爱此物，令吾子不有异闻乎！"促令货易此书。昭后历位司膳卿，颇以诗咏流誉。

繁钦《定情诗》曰：何以致契阔，绕臂金跳脱。

指　环

《春秋繁露》曰：纣刑鬼侯之女，取其环。

《五经要义》曰：古者，后妃群妾礼御于君所。

《女史书》曰：授其环以进退之。有娠则以金环退之，当御者以银还进之。进者，着于左手，阳也，以当就男，故着左手。右手，阴也，既御而复故，此女吏之职。

《汉书仪》曰：宫人御幸，赐银环。

《后汉书》曰：孙程等十九人立顺帝有功，各赐金指钏环。

《晋书》曰：羊(祐)[祜]年五岁，令乳母取所弄(玉)[金]环，乳母曰："汝先无此物。"(祐)[祜]乃于邻人李氏东墙桑树中探得之。李氏见，惊曰："余亡儿所失物也。"乳母具言前事，李氏悲惋。时人异之。[谓]李氏之子，即羊(祐)[祜之前]身也。

又曰：傅畅年五岁，父友见而戏，解畅衣，取其金环与左右。畅不惜，以此赏之。后选入，侍讲东宫。

《宋书》曰：西南夷元嘉七年遣使献金刚指环。

《梁书》曰：武丁贵嫔。武帝镇樊城，尝登楼以望，见汉滨五彩如龙。(丁)[下]有女子，(臂绕统)[擘绕]，则贵嫔也。帝赠以金

环，纳之，时年十四。

《后魏书》曰：咸阳王禧弟树，字秀和，位宗正卿。后奔梁，武帝尤器之。后复归魏。初辞梁，其爱(妹)[姝]玉儿以金指环与树，常着之，寄以还梁，表必还之意。朝廷知之，俄而赐死。

《拾遗录》曰：吴王潘夫人以火齐指环桂石榴枝上，因其处台，名曰环榴台。时有谏者云："今吴蜀争雄，还刘之名将为妖乎！"权乃翻其名为榴还台也。

《西京杂记》曰：戚姬以百炼金为驱[环]，照见指，上骨恶之，以赐侍儿。

《益部耆旧传》曰：刘宠丧母，时危乱，坟墓发伤。宠乃矫母令："家贫无财，惟有手上金环。卖造墓供送。免发掘。"

《西戎传》曰：大宛国人深目多鬚，娶妇人，以金同心指环为聘。

《外国杂俗》曰：诸问妇许婚，下全同心指环，保同志不改。

《林道记》曰：林邑王献金指环于吴主。

《胡俗传》曰：始结婚姻，相然许，便下金同心指环。

《扶南传》曰：扶南有讼者，煮水令沸，以金指环投汤中，然后以手探汤。其直者，手不烂；有罪者，入汤即焦。

《茅君传》曰：勾曲山上有神芝五种。求之法，当以三月登山，赍金环二双，启以奉誓，如此者三，以为盟也。必得芝草，投环于石间，忘顾念。

《集灵记》曰：王谌，琅琊人也。仕梁，为南康王记室。亡后数年，妻子困于衣食。岁暮，谌见形谓妇曰："卿困乏衣食。"妻因与之酒，别而去。谌曰："我若得财物，当以相寄。"后月，小女探得金指环一只。

《甄异传》曰：沛郡秦拊，义熙中至曲阿村，日暮失路，远见火光，投之。屋有少女，因寄宿。晓临别，女以指环与拊，拊去。回顾，乃是冢焉。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一十九

服用部二十一

粉　黛　脂泽　燕脂　的　花胜

粉

《释名》曰：粉，分也。研米使分散也。赧赤页切。粉者，赤也。染粉使赤，以着颊也。

《墨子》曰：禹造粉。

《博物志》曰：纣烧铅锡作粉。

《汉书》曰：广川王去(疾)幸姬陶望卿，去疾后昭信谓去疾曰："前画工画望卿，袒裼傅粉，疑有奸。"

又曰：惠帝侍中皆傅脂粉。

《续汉书》曰：顺帝时，所除官多不次，李固奏免百余人。此等既怨，共作飞章诬固曰："大行在殡，路人掩涕。固独胡粉饰貌，搔头弄姿，盘旋偃仰，曾无惨怛之心。"

《魏(书)[略]》曰：何晏[性]自喜，动静粉白不去手，行步顾影。

《魏略》曰：邯郸淳谐临淄侯植，时天暑，植取水浴，以粉自傅。科头、胡舞、击剑、诵小说，顾谓淳曰："邯郸生，何如也？"

《韩子》曰：若毛嫱西施之美丽，无益吾面；用脂泽粉黛，则倍其初。言先王[之]仁义，无益于治；明法度，必赏罚，则国之脂泽粉黛。

《淮南子》曰：漆不厌墨，粉不厌白。

《抱朴子》曰：或问涉海之法，答曰："先于川，次破鸡子一枚，以少粉杂香末合搅水中，则不畏风波。"

又曰：民不信黄丹及胡粉是化铅所作。

《神仙传》曰：真人南极子能含粉成鸡子，吐之数十枚，煮之，鸡子黄中皆有少粉也。

《华阳国志》曰：巴郡江西县有清水穴，巴人以此水为粉，则皓曜鲜芳。尝贡京师，名为粉水。

《扶南传》曰：顿逊国有磨夷花，末之为粉，大香。

《梦书》曰：妇人梦粉饰为怀妊。

《神农本草》曰：粉锡，一名鲜锡。

《语林》曰：石崇厕置甲煎粉，沉香汁之属。

《汉官仪》曰：省中以胡粉涂壁。

《邺中记》云：石虎以胡粉和椒涂壁，曰椒房。

宋玉《登徒子赋》曰：着粉太白，施朱太赤。

蔡邕《女诫》曰：弘粉则思其心之鲜。

曹植《乐府》曰：御巾粉于君傍，中有藿纳都梁。

傅长虞《感凉赋》曰：珠汗陨于王躬，粉附身而沾凝。

黛

《说文》作䵼，画眉也。䵼与黛同。

《释名》曰：黛，代也。减去眉毛，以此代其处也。

《通俗文》云，染青石谓之点黛。

《后汉书》曰：明德马后，眉不施黛，独左眉角小缺，补之如粟。

《宋起居注》曰：河西王沮渠蒙逊献青雀头黛百斤。

《楚辞》曰：粉白黛黑，施芳泽[只]，长袂拂面，善留客。

脂 泽

《释名》曰：泽，人发恒枯瘁，以此濡泽之。唇脂，以丹作，象唇赤也。

《广志》曰：面脂，魏兴以来始有之。

《汉书》曰：翁伯贩脂而倾县邑。

又曰：孔奋为姑臧长，清俭，人或讥之，以身处脂膏，不能自润。

《北史·后妃传》曰：晋旧仪，典栉三人，掌宫中栉、膏、沐。

《世说》曰：江淮以北，谓面脂为面泽。

蔡邕《女诫》曰：傅脂则思其心之和，泽发则思其心之润。

《冯衍集》曰：衍与妇弟任武达书曰："惟一婢，武所见，头无钗，泽面无脂粉。"

燕 脂

《博物志》曰：作燕支法：取蓝蔺韦委切。捣以水，洮去黄汁，作十饼如手掌，着湿草，卧一宿便阴干。欲用燕支，以水浸之三四日，以水洮赤黄汁，尽得赤汁而止也。

《西河旧事》曰：祁连山焉支山宜畜养。匈奴失此二山，乃歌曰："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妇女无颜色。"

崔豹《古今注》曰：燕支叶似蒯，花似菖蒲，出西方，土人以染，名为燕支。中国人谓红蓝，以染纷为妇人面色，谓为燕支粉也。

习凿齿《与燕王书》曰：此下有红蓝，足下先知之不？北方人采取其花染绯黄，接其止英者作燕支，妇人用为，颜色可爱。

班固曰：匈奴名妻作阏氏，言可爱如燕支。

的

《释名》曰：以丹注面曰的。的，灼也。此本天子诸侯有群妾者，以次进御。有月事者，止不御，重不口说，故注此于面，灼然而识也。

王粲《神女赋》曰：施华的，结羽钗。

傅玄《镜赋》曰：珥明珰之迢迢，点双的以发姿。

花 胜

《释名》曰：花胜，草化也。言人形容正等，着之则胜。

《续汉书·舆服志》曰：皇后入庙，为花胜。上为凤皇，以翡翠为毛羽，下有白珠垂金绮，镊横簪之。

《山海经》曰：西王母梯几戴胜。

《符瑞图》曰：金胜者，仁宝也。不断自成，光若明月。

《晋中兴书》曰：一名金称，《援神契》曰："神灵滋液，百珍宝用有金胜。"晋考武时，阳谷氏得金胜一枚，长五寸，形如织胜。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

方术部一

养　生

《易》曰，天地之大德曰生。

《传》曰，君子有四时：朝以听政，听国政。昼以访问，问可否。夕以修念，念所施。夜以安身。于是节宣其气，宣，散也。勿使有所地壅闭湫子小切。底音止。以露其体，湫，集也。底，滞也，露，裸也。宣之则血气集滞而体裸露。兹心不爽，而昏乱百度。兹，此也。爽，明也。百度，百事之节。

《老子养生要诀》曰，一人之身，一国之象。胸膈之设犹宫室也，支体之位犹郊境也，骨节之分犹百川也，腠七构切。理之间犹四衢也。神犹君也，血犹臣也，气犹民也。故志人能理其身，亦犹明君能治其国。夫爱其民所以安其国，爱其气所以全其身。民弊即国亡，气衰即身谢。是以志人上士，当施医于未病之间，不追修施于即败之后。故知国难保而易丧，气难清而易浊。审机权可以安社稷，制嗜态可以保性命。若能摄生者，当先除六害，然后可以延驻。何名六害？一曰薄名利，二曰禁声色，三曰廉货财，四曰损滋味，五曰屏虚妄，六曰除疽妒。六者若存，则养生之道徒设耳。盖未见其有益也，虽心希妙理，口念真经，咀才与切。嚼英华，呼吸景象，不能补其促矣。诚者，所以保和全真，当须少思少念，少笑少言，少喜少怒，少乐少愁，少恶少好，少事少机。夫多思则神散，多念则心劳；多笑则脏腑上翻，多言则气海虚脱；多喜则膀胱纳客风，多愁则腠理奔浮血；多乐则心神邪荡，多愁则头面焦枯；多好则气智溃溢，多恶则精爽奔腾；多事则筋脉干急，多机则智虑沉迷。兹

乃伐人之生甚于斤斧，蚀人之性猛于豺狼。无久行，无久坐，无久立，无久卧，无久视，无久听。不饥强食则脾劳，不渴强饮则胃胀。体欲少劳，食欲长少。劳则勿过，少勿令虚。冬则朝勿虚，夏则夜勿饱。早起不在鸡鸣前，晚起不过日出后。心内澄则真人守其位，气内定则邪物去其身。行欺诈则神悲，行争竞则神沮。轻侮于人当减算，杀害于物必伤年。行一善则魂神欢，构一恶则魄神喜。魂神欲人生，魄神欲人死。常欲宽泰自居，恬惔自守，则神形安静，灾病不生。仙录必书其名，死籍必消其咎，养生之理，尽在此矣。至于炼琼丹而补脑，化金液以留神，此上真之妙道，非食谷啗血越分而修之。万人之中，得者殊少，深可诫焉。

《庄子》曰："善养生若牧羊，视其后者而鞭之。周威公曰："何谓?"曰："鲁有单豹者，岩居而谷饮，不与民共利，行年七十而犹有婴儿之色。不幸遇饿虎，杀而食之。有张毅者，高门悬薄，无不走也。行年四十而有内热之病以死。豹养其内，而虎食其外；毅养其外，而病攻其内。此二子者，皆不鞭其后者。夫守一方之事，至于过理者不及于会通之适者，鞭其后者，去其不及耳。

又曰：养形必先无物。物有余而形不养者有之矣。有生必先无离形，形离而生亡者有之矣。其来不能却，其去不能止也，悲夫！世之人以为养形足以存，养形神清，果不足以存生。

《文子》曰：太上养神，其次养形。神清意平，百节皆宁，养生之本也。肥肌肤，充腹肠，开嗜欲，养生之末也。《淮南子》同。

《韩子》曰：神不注于外则身全，身全之谓得。得者，得身也。

《吕氏春秋》曰：凡生之长也，顺之也。使生不顺者，欲也。故圣人必先适欲。适，节也。室大则多阴，台高则多阳。多阴则蹶，多阳则痿，蹶也，逆寒疾也。痿躄不能行。此阴阳不适之患也。是故先王不处大室，不为高台。味不众珍，衣不燀之演切。热。燀热则理塞，脉则闭节。理塞则气不达。味从珍则胃充，胃充则中大鞔，音坠，急也。中大鞔则气不达，以此求长生，其可得乎？昔先圣王之为苑囿园池

也，足以观望劳形而已矣；其为宫室台榭也，足以辟燥备湿而已矣；其为舆马衣裘也，足以逸身暖骸而已矣；其为饮食酏音移。醴也，足以适味充虚而已矣；其为声色音乐也，足以安性自娱而已矣。此五者，之所以养性也，非好俭而恶费也，节于性也。

又曰：天生阴阳寒暑燥湿。四时之化，万物之变，莫不为利，莫不为害。圣人察之以便生，故精神安乎形，而年寿长焉。长也者，非短而续之者也，毕其数也。毕数之务在去乎害。何谓去害？大甘大酸大苦大辛大咸，五者充形，则生害矣；大喜大怒大忧大恐大哀，五者接神，则生害矣；大寒大热大燥大湿大风大雾，六者动精，则生害矣。诸言大者，皆言过制。故凡养生莫若知本，知本则疾无由至矣。

又曰：汤问伊尹曰："欲取天下，若何？"伊尹曰："欲取天下，天下可取。身将先取。身先为天下所取也。凡事之本，必先治身。啬其大宝，大宝，身也。用新弃其陈，凑理遂通，精气日新，邪气尽去，反其天年，此之谓真人。昔先圣王成其身而天下成，治其身而天下治。故善响者不于响，于声；善景者不于景于形。为天下者不于天下，于身。《诗》曰："淑人君子，其仪不忒。其仪不忒，正是四国。"言正诸身也。故反道而身善矣，行义而人善矣。

《淮南子》曰：君子行正气，(不)[小人]行邪气。内便于性，外合于义。循理而动，不系于物(而)者，正气也。(推)[重]于滋味，淫于声色，发于喜怒，不顾后患者，邪气也。邪与正相伤，欲与性相害，不可两立，一(植)[置]一废，故圣人损欲而从事于性。凡治身养性，节寝处，适饮食，和喜怒，便动静，而邪气自不生。岂若忧瘕疵之兴，痤疽之(废)[发]，而豫备之哉？

又曰：今万物之来擢拔吾性，摄取吾精，势若泉原，虽欲勿禀，庸可得乎？今夫树木，灌以潦水，畴以肥壤，十人养之，一人拔之，则必无余蘖。况以一国同伐之，虽欲久生，岂可得哉？今盆水在廷，清之终日，未能见眉睫，浊之不过[一]挠，而不能察方员。人神

易浊而难清，犹盆水之类也。

又曰：夫水之性清而沙土汩之，人之性安而嗜欲乱之。夫人之所受于性者，耳目之于声色也，鼻口之于芳臭也；肌肤之于寒暖也，其情一也。或通于神明，或不免于痴狂者[何]也？其所以为制者，异也。是故神者，智之渊也，神清则智明矣。智，心之府也，智公则心平矣。人莫鉴于(洙泗)[流沫]而鉴于止水者，以其静也。莫窥于生铁而窥于明镜者，以[覩]其易也。夫惟易且静，故能形物之情性，由此观之用者也。是故虚室生白，吉祥止焉。

又曰，圣人不变其宜，不易其常，放准修绳，曲因其当。夫喜怒者，道之邪；悲忧者，德之失；好憎者，心之过；嗜欲者，性之累。夫大怒破阴，大喜坠阳，薄气发瘖，惊怖为狂。忧悲多悉，病乃成积；好憎繁多，祸乃相随。故心不忧，乐德之至也；性而不变，静之至也；嗜欲不载，虚之至也；无所爱憎，平之至也；不与物散，粹之至也。能此五者，则通于神明。通于神明者，得其内者也。

《抱朴子·内篇》曰：夫太元之山，难知易求。不天不地，不沉不浮；绝险缅邈，崔巍崎岖；和气烟煜，神童并游；玉井泓窈，灌溉延休；百二十官，曹府相由；离坎列位，玄芝万株；绛树特生，其实如珠；金玉嵯峨，醴泉出隅；还年之土，甘其清流；(于)[子]能修之，松乔同俦。此一山也。长谷之山，杳杳巍巍。玄灵飘飘，玉液霏霏；金紫之房，在乎其限；愚人竞往，至皆[死]归；有道(至)[之]士，登之不衰；采服黄精，以致天飞。此二山也，古贤之所秘，子[精]思之。

又曰：凡养生者，欲令多闻而贵要，博见而择善。偏修一事，不足必赖也。又好事之徒，各伏其所长，知玄素之术者则曰“惟房中之术可以度世矣”，明吐纳之道者则曰“惟行气足以延寿矣”，知屈伸之法者则曰“惟导引可以难老矣”，知草木之方者则曰：“惟奇药可以无穷矣。”学道之不能成就，由乎偏枯之若此也。

又曰：余祖鸿胪，少时尝为临沇令，云此县有民家世寿考，或出

百岁，或八九十。后徙去，子孙转多夭折。他人居其故宅，后亦累世寿考。由此乃觉是宅之所为，而不知何。疑其井水殊赤，乃试掘井左右，得古人埋丹砂数十斛，去井数尺，此丹砂汁因泉渐入井，是以饮其水而得寿。况乃炼丹砂而服之乎？

又曰：人亦有不病者，各有所制摄生。食不欲饱，眠不欲扇，星下不卧。里语曰："人在人间，日失一日。"如牵牛以诣屠所，每进一步，去死转近也。夫入九泉之下，长夜罔极，始为蝼蚁之粮，终与尘埃合体，令人怛然心热。求生之志，何可不营？

《新论》曰：曲阳侯王根迎方士西门君惠，从其学养生却老之术。君惠曰："龟鹤称三千岁，以人之才，何乃不如虫鸟耶？"

《白虎通》曰：男子六十闭房户，所以辅衰故，重性命也。

《会稽典录》曰：王充年渐七十，乃作养生之书，凡十六篇，养气自守，闭明塞聪，爱精自辅，服药导引，庶几获道。

《刘根别传》曰：取七岁男齿女发，与己颈垢合烧，服之一岁，则不知老；常为之，使老有少容也。

嵇康《养生论》曰：养生有五难：名利不灭，此一难也；喜怒不除，此二难也；声色不去，此三难也；滋味不绝，此四难也；神虑精散，此五难也。五者必存，虽心希难老，口诵至言，咀嚼英华，呼吸太阳，不能不夭其年也。五者无于胸中，则信顺日深，玄德日全，不祈喜而自福，不求寿而自延，此养生大理所归也。

又曰：夫为稼于阳，世偏有一溉之功者。虽终归于樵烂，必一溉者后枯，然则一溉之益，固不可诬也。而世常谓一怒不足以侵性，一哀不足以伤身，轻而肆之，是犹不识一溉之益，而望嘉谷于旱苗者也。是以君子知形恃神以立，神须形以存。悟生理之易失，知一过之害生，故修性以保神，安心以全身，爱憎不栖于情，忧喜不留于心，泊然无感而体气和平。又呼吸吐纳，服食养身，使形神相亲，表里俱济也。夫种田者，一亩十斛谓之良田，此天下通称也。不知区种可百余斛，田种一也。至于树养不同，则功收相悬。谓商无十

倍之价，农于百斛之望，此守常而不变者也。且豆令人重，榆令人瞑，合欢蠲忿，萱草忘忧，愚智所知也。薰辛害同，豚鱼不养，世所识也。虱处头而黑，麝食柏而香，颈处险而瘿，齿居晋而黄。推此而言，凡所食之气，蒸性染身，莫不相应。岂惟蒸之使重而无使轻，害之使暗而无使明，薰之使黄而无使坚，芬之使香而无使延哉？故神农曰"上药养命，中药养性"者，诚知性命之理因辅养以通也。而世人不察，惟五谷是嗜，声色是耽；目惑玄黄，耳务淫哇；滋味煎其腑脏，醴醪煮其肠胃，香芳腐其骨髓，喜怒悖其正气，思虑消其精神，哀乐殃其平粹。夫以蕞尔之躯，攻之者非一途；易竭之身，而内外受敌；身非木石，其能久乎？

《神仙传》曰：彭祖云："养寿之道，但莫伤之而已。夫冬温夏凉，不失四时之和，所以适身也。美色淑姿，安闲性乐，不致思欲之感，所以通神也。车服威仪，知足无求，所以一志也。八音五色，以养视听之欢，所以导心也。凡此皆以养寿，而不能斟酌之者，反以速患。古之至人，恐下才之子不识事宜，流遁不还，故绝其源，故经有"上士别床，中士异被；服药百过，不如独卧；色使目盲，声使耳聋，味令口爽"。言若能节宣其宜适，抑扬其通塞者，不减年算而得其益。凡此之类，譬犹水火，可否失适，反为害耳。人不知其经脉损伤，血气不足，肉理空疏，髓脑不实，体已先病，故为外物所犯，因风寒酒色以发之耳。若本充实，岂有病乎？凡远思强健伤人，忧愁悲哀伤人，喜乐过量伤人，忿怒不解伤人，汲汲所愿伤人，戚戚所患伤人，寒暖失节伤人，阴阳不交伤人。人所伤者其众，而独责房室，不亦惑哉？男女相成，犹天地相生也，所以道养神气，使人不失其和。天地得交接之道，故无终竟之限；人失交接之道，故有残折之期。能避众伤之事，得阴阳之术，则不死之道也。天地昼离而夜合，一岁三百六十交，精气和合者有四，故能生育万物，不知穷极。人能则之，可以长存。次则有服气得其道，则邪气不能入，治身之本要也。其余历藏导引之术，及念体中万神有含影中形之事，不然

于心志也。人能爱精养体，服气炼神，则万神自守。其不然者，营卫枯疲，万神自逝，非思念所留者也。

《魏志》曰：吴普尝问道于华佗，佗谓普曰："人体欲得劳动，但不当使极耳。如摇动则谷气易消，血脉通流，病不得生。譬犹户枢不蠹，流水不腐，以其常动故也。是以仙者及汉时有士君，旧为导引之事，熊经鸱顾，引挽腰体，动诸关节，以求难老。吾有一术，名五禽之戏，汝可行之。一曰虎，二曰鹿，三曰熊，四曰猿，五曰鸟。亦以除疾，并利蹄足，以当导引。体中不快，起作一禽之戏。普施行之，遂年九十余。

《博物志》曰：魏武帝问封君达养生之术。君达曰："体欲常劳，食欲常少，劳无过虚。省肥浓，节咸酸，减思虑，损喜怒，除驰逐，慎房室。春夏施写，秋冬闲藏。"武帝行之，有效。

高湛《养生论》曰，王叔和，高平人也。博好经方，洞识摄生之道。尝谓人曰："食不欲杂，杂则或有所犯，当时或无灾患，积久为人作疾。"寻常饮食，每令得所多餐，令人彭亨短气，或致暴疾。夏至秋分，少食肥腻饼臛之属，此物与酒食瓜果相妨，当时不必习病，入秋节变，阳消阴息，寒气忽至，多诸暴卒，良由涉夏取冷大过，饮食不节故也。而不达者皆以病至之日便谓是受病之始，而不知其所由来者渐矣，岂不惑哉？

《养生要》曰：起，东向坐，以两手相摩令热。以手摩额，上至顶上，满二九止，名曰存泥丸。又清旦初起，以两手人两耳极上下之，二七止，令人不聋。次缩鼻闭气，右手从头上引左耳，二七止。次引两发鬓举之，令人血气流通，头不白。又摩手令热，以摩身体，从上至下，名干浴。令人胜风寒、时气、寒热、头痛，百病皆除。

《庄子》曰：吹煦呼吸，吐故纳新，熊经鸟伸，为寿而已矣。此道引之士，养形之人也。彭祖寿考者之所好也。

《养生要·伏气经》曰：道者，气也，宝气得道长存。神者，精也，宝精则神明长生。精者，血脉之川流，守骨之灵神。精去则骨枯，

骨枯则死矣，是以为道者务宝其精。从夜半至日中为生气时，正偃仆，瞑目握固，握固者，如婴儿之卷手。闭气不息，于心中数至二百，乃口吐气出之，曰增息。如此身神具，五藏安。能闭气数至二百五十，华盖明，华盖，眉也。耳目聪，举无病，邪不入。宝气，一名曰行气，一名长息。其法：正偃仆，徐漱澧泉澧泉，唾也。而咽之。因行气，口但吐气，鼻但内气，徐缩引之，莫大极，满者难还入五息，已一息，自可吐也。一息数之至九十息，频伸讫，复为之，满四九三百六十息为一竟，咽之，乃鼻内气也。不尔或令咳，凡内气上外吐气，则气不流自觉周身也。

《抱朴子》曰：城阳郄俭，少时行猎，堕空冢中，饥饿，见冢中先有大龟，数数回转，所向无常，张口吞气，或俯或仰。俭素亦闻龟能导引，乃试随龟所为，遂不复饥。百余日后，人有偶窥冢中，见俭而出之。后竟能咽气断谷。魏王拘置土室中闲试之，一年不食，颜色悦泽，气力自若。

又曰：尔乃咀吸宝华，谷神太清，外珍五耀，内守九精。

《修养杂诀》曰：老子云"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绵绵若存，用之不勤。"言口鼻也。天地之门以吐纳阴阳生死之气。每至旦，面向午，展两手于膝之上，徐按捺百节，口吐浊气，鼻引清气，所以吐故纳新。是蹙气良久，徐徐吐之，仍以左右手上下前后柘。取气之时，意想太和，元气下入毛际，流于五脏，四支皆受其润，如山纳云，如地受泽。若气通则竟腹中咽，咽转动。若得十通，既竟，身体润泽而色光涣，耳目聪明，饮食有味，气力倍加，诸疾去矣。

《守九精法言》曰：生气时，床铺厚软，枕与身平，仰卧，展脚握固去身四五寸，两手亦去身四五寸，微微鼻引大阳清气入，意送此气遍身体，即闭气至极，然后细从口吐之，勿令耳闻吐气之声也。

《著生论》曰：大凡著生，先调元气。身有四气，人多不明。四气之中，各主生死。一曰乾元之气，化为精，精复为气。精者连于神，精益则神明，精固则神畅，神畅则生健。若精散则神疲，精竭则

神去，神去则死。二曰坤元之气，化为血，血复为气。气血者通于内，血壮则体丰，血固则颜盛，颜盛则生合。若血衰即发变，血败则脑空，脑空则死。三曰庶气。庶气者，二元交气。气化为津，津复为气。气运于生，生托于气，阴阳动息，滋润形骸，气通即生，气乏则死。四曰众气。众气者，谷气也。谷济于生，终误于命。食谷味虽生，蕴谷气还死。精能附血，气能附生，常使循环，即身永固。乾元之阳，阳居阴位，脐下气海是也。坤元之阴，阴居阳位，脑中血海是也。生者属阳，阳贯五脏，喘息之气是也。死者属阴，阴纳五味，秽恶之气是也。气海之气，以壮精神，以填骨髓。血海之气，以补肌肤，以流血脉。喘息之气，以通六腑，以扶四支。秽恶之气，以乱身神，以腐五脏。

《修养杂诀·气铭》曰：一气未分，三才同源。清浊既异，元精各存。天法象我，我法象天。我命在我，不在于天。昧用者夭，善用者延。性和者寂，守一神闲。灵芝在身，不在于山。返一守和，理合玄玄。精极乃明，神极乃灵，气极乃精，无精气乃冥。因气而衰，因气而荣；因气而死，因气而生。喜怒乱气，性情交争，拥构成患，神情岂宁？练阳销阴，其气自行，以正遣邪，其患自平，乾坤澄净。子后午前，闭目平坐，握固冥然。纳息卢中，吐息天关。入息微微，出息绵绵。以意引气，脏腑回旋。然后吐之，荣卫通宣。但有不和，遣之踵前。五呵六呵，无疾不蠲。凡欲胎息，导引为先。经脉不拥，关节不烦。或如射雕，侧身弯环。或举腰膝，如蟾半圆。交枝脑后，左旋右旋。劲展两足，气出指端。摆掣四肢，捉搦三关，熟摩尺泽，气海亦然。叩齿集神，合眸固关。置心亡形，任意往还。觉气调匀，拥塞喉间。拥气则咽，三咽相连。转舌漱入，咽下丹田。以意送之，令声泊然。一咽三咽，再咽如前。三十六咽，胎息成焉。大道无为，为于无为。不为无为，莫若无为。不思为思，莫若无思。万法自然，不假施为。不寒不热，不渴不饥。恬淡无为，以道自怡。妙中之妙，微中之微，怀道君子，铭之佩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一

方术部二

医 一

《周礼·天官下》曰：医师掌医之政令，聚毒药以供医事。凡邦之有疾病者、疕疡者造焉，则使医分而治之。岁终则稽其医事，以制其食。十全为上，十失一次之，十失四为下。

又《天官·疾医[职]》曰：疾医掌养万民之疾病。四时皆有疠疾：春时有痟首疾，夏时有痒疥疾，秋时有疟寒疾，冬时有嗽上气疾。以五味、五谷、五药养其病，以五气、五声、五色视其死生。两之以九窍之变，参之以九藏之动。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终则各书其所以，而入于医师。疡医掌肿疡、溃疡、金疡、折疡之祝音祝。药，劑音剂。杀之剂。凡疗疡以五毒攻之，以五气养之，以五药疗之，以五味节之。凡药，以酸养骨，以辛养筋，以咸养脉，以苦养气，以甘养肉，以滑养窍。凡有疡者，受其药焉。

《礼记·曲礼》曰：君有疾，饮药，臣先尝之。亲有疾，饮药，子先尝之。医不三世，不服其药。

又《王制》曰：凡执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医、卜及百工。

又《(曾子问)[文王世子]》世子之记曰：若内竖言疾，药必亲尝之。

《左传》曰：晋侯疾，求医于秦，秦伯使医缓为之。缓，医名。为，犹治也。未至，公梦疾为二竖子，曰："彼良医也，惧伤我焉，逃之。"其一曰："居肓之上，膏之下，若我何？"肓，心鬲也。心下为膏。医至，曰："疾不可为也，在肓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达之不及，药不至焉。

不可为也。"公曰："良医也。"厚为之礼而归之。

又《襄(三)[二十一]》曰：楚子使薳子冯为令尹，访于申叔豫。叔豫曰："国多宠而王弱，国不可为也。"遂以疾辞。方暑，阙地，下冰而床焉。重茧衣裘，鲜食而寝。楚子使医视之。复曰："瘠则甚矣，而血气未动。"乃使子南为令尹。

又《昭元》曰：晋侯求医于秦伯，秦伯使医和视之，曰："疾不可为也。是谓近女室，疾如蛊。惑疾。非鬼非食，惑以丧志。惑女色而失志。良臣将死，天命不佑。"良臣不匡救君过，故将死而不为天所右。公曰："女不可近乎？"对曰："节之。先王之乐，所以节百事也，故有五节。五声之节。迟速本末以相及，中声以降，五降之后，不容弹矣。于是有烦手淫声，慆堙心耳，乃忘平和，君子弗听也。物亦如之，至于烦，乃舍也已，无以生疾。君子之近琴瑟，以仪节也，非以慆心也。天有六气，谓阴阳风雨晦明也。降生五味，发为五色，征为五声，淫生六疾。六气曰阴、阳、风、雨、晦、明也。分为四时，序为五节，过则为灾。阴淫寒疾，阳淫热疾，风淫末疾，雨淫腹疾，晦淫惑疾，明淫心疾。女，阳物而晦时，淫则生内热惑蛊之疾。今君不节、不时，能无及此乎？"赵孟曰："何谓蛊？"对曰："淫溺惑乱之所生也。于文皿虫，血为蛊，谷之飞亦为蛊，在《周易》，女惑男风落山谓之蛊，皆同物也。"赵孟曰："良医也。"厚其礼而归之。

又《昭(五)[十九年]》曰：许悼公疟。饮太子止之药卒。太子奔晋。书曰："弑其君。"君子曰："尽心力以事君，舍药物可也。"药物有毒，当由医，非凡君之名人所知，讥上不舍药物，所以加弑。

《尚书·说命》曰：若药弗瞑眩，厥疾弗瘳。开汝心以沃我心，如服药。心瞑眩极，其病乃除，欲其出言以自警也。

《论语》曰：子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作巫医。"

《帝王世纪》曰：伏羲氏仰观象于天，俯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画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所以六气六府，五藏五行，阴阳四

时，水火升降，得以有象，百病之理，得以有类。乃尝味百药而制九针，以拯夭枉焉。

又曰：炎帝神农氏长于姜水，始教天下耕种五谷而食之，以省杀生。尝味草木，宣药疗疾，救夭伤之命。百姓日用而不知，著《本草》四卷。

又曰：黄帝有熊氏命雷公、岐伯论经脉傍通，问难八十一，为《难经》。教制九针，著《内外术经》十八卷。

又曰：岐伯，黄帝臣也。帝使岐伯尝味草木，典主医病。《经方》《本草》《素问》之书咸出焉。

《素问》曰：黄帝坐明堂，召雷公而问之曰："子知医之道乎？"雷公对曰："诵而未能解，解而未能别，别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足以治群僚，不足至侯王。愿得受树天之度，四时阴阳合之，别星辰与日月光，以彰经术，后世益明。上通神农著，至教疑于二[皇]。"黄帝曰："善，无失之。此皆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以教众庶亦不疑。殆《医道》《论篇》可传后世，可以为宝。"

《世本》曰：巫咸，尧臣也。以鸿术为帝尧之医。

《史记》曰：扁鹊，渤海郑人，姓秦，名越人。少时为人舍客，[长]桑君过扁鹊，扁鹊独奇之，常谨遇之，长桑君亦知扁鹊非常人，乃呼鹊与语曰："我有禁方，年老，欲传与公，公无泄。"乃出怀中药与扁鹊："饮是以上池之水，三十日当知物矣。"乃悉取禁方，尽与扁鹊。以其[言]饮药三十日，视见垣外一方人。以此视疾，尽见五藏症结，特以诊脉为名耳。为医，或在齐，或在赵。赵简子疾，五日不知人。召扁鹊入，视疾出，董安于问扁鹊，扁鹊曰："血脉滞也，而何怪。昔秦穆公尝如此，七日而寤。"居二日半，简子寤，语诸大夫曰："我之帝所，甚乐。与百神游于钧天，广乐九奏万舞，不类三代之乐，其声动心。有一熊欲援我，帝命我射之，中熊，熊死。有罴来，我又射之，中罴，罴死。帝甚喜，赐我二笥，皆有副。吾见儿在帝

侧，属我一翟犬，曰：'及而子之壮也赐之。'帝告我：'晋国且世衰，七世而亡。嬴姓将大败周人于范魁之西，而亦不能有也。'"董安于受言，书而藏之。以扁鹊言告简子，简子赐扁鹊田四万亩。其后，扁鹊过虢，虢太子死。扁鹊至虢宫门下，问中庶子喜(百)[方]者曰："太子何病，国中治穰过于众事？"中庶子曰："太子病血气不时，交错而不得泄，暴发于外，则为中害。精神不能止邪气，邪气畜积而不得泄，是以阳缓而阴急，故暴蹶而死。"扁鹊曰："其死何时？"曰："鸡鸣时。""至今日收乎？"收谓棺敛。曰："未也，其死未能半日。"鹊曰："臣齐渤海秦越人也，家在郑，未尝得望清光侍谒于前也。闻太子不幸而死，臣能生之。"中庶子曰："先生得无诞乎？何以言太子之可生也！臣闻上古之时，医有俞(附)[跗]，治病不以汤液醴洒，铸石挢引，案机毒熨，一拨见病之应，因五藏之输，乃割皮解肌，诀脉结筋，搦髓，(折)[揲]肓爪膜，湔浣肠胃，漱涤五藏，炼精易形。先生之方若能是，则太子可生也；若不如是而欲生之，曾不可以告(骇)[咳])婴之儿！"扁鹊仰天叹曰："夫子之为方也，若以管窥天，以隙视文；越人之为方也，不待切脉、望色、听声、写形，言病之所在。闻病之阳，论得其阴；闻病之阴，论得其阳。病应见于大表，不出千里，决者至众，不可曲止也。子以吾言为不诚，试入诊太子，当闻其耳中鸣而鼻张，循其两股以至于阴，当尚温也。"中庶子闻扁鹊言，目眩然而不能瞑，舌挢然而不能下，乃以扁鹊言入报虢君。虢君闻之大惊，出见扁鹊于中阙，曰："窃闻高义之日久矣，然未尝得拜见于前也。先生过小国，幸而举之，偏国寡臣幸甚！有先生则活，无先生则弃捐沟壑，长终而不反。"言未及毕，因嘘唏服皮力切。臆，涕泣横流，不能自止，容貌变更。扁鹊曰："太子病者，所谓'尸蹶'者也。夫以阳入阴中，动胃缠缘，中经维络，别下于三焦、膀胱，是以阳脉下遂，音坠。阴脉上争，会气闭而不通，阴上而阳内行，下内鼓而不起，上外绝而不为使，上有绝阳之络，下有破阴之(纫)[纽]，破阴绝阳之色已废，脉乱，故形静如死状。太子未死也。夫以阳入阴支兰藏者生，以阴入阳支兰藏者

死。凡此数事，皆五藏(蹶)[蹙]中之时暴作也。良工取之，拙者疑殆。"扁鹊乃使弟子子阳砺针砥石，以取外三阳五会。有间，太子苏。乃使子豹为五分之熨，以八减之齐和煮之，以更熨两胁下。太子起坐。更适阴阳，但服汤二旬而复故。故天下尽以扁鹊为能生死人。扁鹊曰："越人非能生死人也，此自当生者，越人能使之起耳。"扁鹊过齐，齐桓侯客之。入朝见，曰："君有疾，在腠理，不治将深。"桓侯曰："寡人无疾。"扁鹊出，桓侯谓左右曰："医之好利，欲以不病者为功。"后五日，复见，曰："君有疾，在血脉，不治将深。"桓侯曰："寡人无疾。"扁鹊出，桓侯不悦。后五日，扁鹊复见，曰："君有疾，在肠胃，不治将深。"桓侯不应。扁鹊出，桓侯不悦。后五日，扁鹊复见，望桓侯退走。桓侯使人问其故，扁鹊曰："疾在腠理，汤熨所及；其在血脉，针石可理；其在肠胃，酒醪所能；及其在骨髓，虽司命无奈之何。今在骨髓，臣是以无请。"后五日，桓侯体病，使人召扁鹊，鹊已逃遁焉。桓侯遂卒。扁鹊名满天下。旁游六国，至邯郸，闻赵贵女病，扁鹊即为带下医。过洛阳，闻周人爱老，扁鹊即为耳目痹医。入咸阳，闻秦人爱小儿，即为小儿医。随俗为变，无所滞碍。秦太医令李醯自知伎不如，遂密使人刺杀之。

又曰：公孙光，齐淄川唐里人。善为古方及传语法。淳于意师之，悉受其书。意欲尽求他精方，光曰："五方尽矣，吾身已衰，无所事之。是吾少年所受妙方也，公毋以教人。"意曰："悉得禁方，幸甚。死不妄传人。"光喜曰："公后必为国工。临菑(杨)[阳]庆有奇方，吾不如之，汝可谨事，必得之。"意遂舍光而事庆焉。

又曰：(杨)[阳]庆，齐人也，年七十余。有古先黄帝、扁鹊脉书，五色诊病，知人死生。决嫌疑，定可否，治及药论之书，甚精妙。又家自给富，不肯为人治病，亦不教子孙。后淳于意以父道事之甚谨，庆爱之，尽以其禁方与之，曰："汝慎勿令我子孙知汝学我此法。"意曰："谨闻命矣。"意行，用其方，遂尽其妙焉。

又曰：太仓公者，齐太仓长，临淄人，姓淳于，名意。少而喜医方

术，更受师同郡元里公乘(杨)[阳]庆。庆年七十余，无子，使意尽去其故方，更悉以禁方受之，传黄帝、扁鹊脉书，五色诊疾，知人死生，多验。齐郎中令循病，众医皆以蹶入中而刺之。意诊之曰："涌疝也，令人不得前后溲。"循曰："不得前后溲三日矣。"意饮以火齐汤，一饮得前后溲，再饮得大溲，三饮而疾愈。淄川王美人怀子而不乳，来召意。意往，饮以莨碭药一撮，以酒饮之，旋乳。意复诊其脉，躁。躁者有余疾，即饮以消石一剂，即出血如豆，比五六枚。济北王侍者韩女病，意诊脉曰："内寒，月事不下也。"即窜以药，旋下，病已。病得之欲男子而不可得也。菑川王病，召意诊脉，曰："蹶上为重，头痛身热，使人烦懑。"意即以寒水拊其头，刺足阳明脉，左右各三所，疾旋已。病得之沐发未干而卧，诊如前，所以蹶，头热至肩。齐王黄姬兄黄长卿家有酒召客，意与诸客坐。未上食，意望见王后弟宋建，告曰："君有病，往四五日，君腰胁痛，不可以俯仰，又不得小溲。不亟治，病即入濡肾，及其未舍五藏，急治之，病方今在客肾濡，此所谓'肾痹'也。"宋建曰："然。建故有腰脊痛。往四五日，天雨，黄氏诸倩《方舍》曰：东齐之间壻谓之倩。见建家京下方石，取弄之，建亦欲效之，效之不能起，即复置之。暮，腰脊痛，不能溺，至今不愈。"建病得之好持重。所以知建病者，意见其色，太阳色干，肾部上及界腰以下者枯四分所，故以往四五日知其发也。意即为柔汤使服之，十八日而病愈。临菑女子薄吾病甚，众医皆以为寒热笃，当死，不治。意诊其脉，曰："蛲瘕。"蛲音饶。蛲瘕为病，腹大，上肤黄粗，循之戚戚然。意饮以芫华一撮，即出蛲，可数升，病愈，三十日如故。齐王侍医遂病，自炼五石服之。意往过之，遂谓意曰："不肖有病，幸诊遂也。"意即诊之，告曰："公病中热。论曰'中热不溲者，不可服五石'。石之为药精悍，公服之不得数溲，亟勿服。色将发臃。"遂曰："扁鹊曰'阴石以治阴病，阳石以治阳病'。夫药石者，有阴阳水火之齐。故中热，即为阴石柔齐治之；中寒，即为阳石刚齐治之。"意曰："公所论远矣。扁鹊虽言若是，然必审诊，起度量，立规矩，称权衡，合色脉，表里有

余不足逆顺之法，参其人动静与息相应，及可以论。论曰'阳疾处内，阴形应外者，不加悍药及镕石'。夫悍药入中，则邪气辟矣，而宛气愈深。诊法曰'二阴应外，一阳接内者，不可以刚药'。刚药入则动阳，阴病益衰，阳病益著，邪气流行，为重困于俞，如喻切。忿发为疽。"意告之后百余日，果病疽发乳上，入缺盆，死。此所谓论之大体也，必有经纪。拙工有一不习，文理阴阳失矣。齐丞相舍人奴从朝入宫，意见之食闺门外，望其色有病气，意即告宦者平，平好为脉，学意所，即示之。舍人奴病，告之曰："此伤脾气也，当至春鬲塞不通，不能饮食，法至夏泄血而死。"宦者平即往告相曰："君之舍人奴有病，重，死期有日。"相君曰："何以知之？"曰："君朝入宫，君之舍人奴尽食闺门外，平与仓公立，公乃示平曰：病如是者必死。"相即召舍人奴而谓之曰："奴有病不？"舍人奴曰："无病，身无痛者。"至春果病，四月泄血死。所以知奴病者，脾气周乘五藏，伤部而交，故伤脾之色也。望之杀然黄，杀，苏葛切。察之如死青之滋。众医不知，以为大虫，不知伤脾。所以至春死者，胃气黄，气黄者，土气也，土不胜木，故至春死。所以至夏死者，脉法曰"病重而脉顺清者曰内关"。内关之病，人不知其所以痛，心急然无若。若加以一病，死中春；一愈顺，及一时。其所以四月死者，诊其人时愈顺。愈顺者，人尚肥也。奴之病得之流汗数出，炙于火而以出见大风也。齐淳于司马病，意诊其脉，告曰："当病迥风。音洞。迥风之状，饮食下噎辄后之，如厕也。病得之饱食而疾走。"淳于司马曰："我之王家食马肝，饱甚，见酒来，即出，驱疾至舍，即泄数十余出。"意告曰："为火齐米汁饮之，七八日当愈。"时医秦信在旁，意出，信谓左右阎都尉曰："意以淳于司马病为何？"曰："以为迥风，可治。"信即笑曰："是不知也。淳于司马病，法当后九日死。"即后九日不死，其家复召意，意往问之，尽如意诊。即为一火齐米汁，使服之，七八日病愈。或问其故，意曰："诊其脉时，切之，尽如法，其病顺，故知不死。"

又曰：宋邑，临淄人，师仓公，授五诊脉论之术。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二

方术部三

医　二

《史记》曰：冯信，临淄人，为齐太仓长，好医。淄川王令就淳于意学方，意教以审法逆顺，论药法，定五味及和剂汤法。信受之，擅名汉世。

又曰：高期仕济北王为大医，王遣就仓公淳于意学经脉高下及奇络结，当论俞所居，及气当上下出入邪正逆顺之，宜铸石，定砭灸之法，岁余，亦颇通之。

又曰：唐安，临淄人也。雅性好医，仓公淳于意教五诊上下经脉，奇咳，四时应阴阳之法，为齐侍医。

又曰：杜信，高永侯家丞，自知身病，乃专心学医。仓公甚怜之，教以上下经脉五诊之法。

又曰：邓训为护乌侯校尉。羌胡俗耻病死，每病临困，取以刀自刺。训闻有病困者，辄拘缚束，不与兵刃，使医药疗之，愈者非一，小大莫不感悦。

又王符论曰：凡疗病者，必先知脉之虚实，气之所结，然后为之方，故疾可愈而寿可长也。为国者必先知人之所苦，祸之所起，然后为之禁，故奸可塞而国可安也。

又曰：郭玉者，广汉人也。初有老父，不知何出，常渔钓于涪水，因号涪翁。乞食人间，见有疾者，时下针石，辄应时而效，乃著《针经诊脉法》传于代。弟子程高寻求积年，翁乃授之，高亦隐迹不仕。玉少师事高，学方诊六征之技，阴阳不测之术。和帝时为太医

丞，多有效应，帝奇之，仍试，令嬖臣美手腕者与女子杂处帷中，使玉各诊一手，问玉所疾若。玉曰："左阳右阴，脉有男女，状若异人，臣疑其故。"帝叹息称善。玉仁爱不矜，虽贫贱厮养，必尽其心力，而鉴疗贵人，时或不愈。帝乃试，令贵人赢服变处，一针即差。召玉诘问其状，对曰："医之为言意也。腠理至微，腠理及皮肤之间也。《韩子》曰：扁鹊见晋桓侯，曰"君有病，在腠理"也。随气用巧；针石之间，毫芒即乖。神存于心手之际，可得解而不可得言也。夫贵者处尊高以临臣，臣怀怖慑以承之。其为疗也，有四难焉：自用意而不任臣，一难也；将身不谨，二难也；骨节不强，不能使药，三难也；好逸恶劳，四难也。针有分寸，时有破漏，分寸，浅深之度。破漏，曰有冲破者也。重以恐惧之心，加以裁慎之志，臣意且犹不尽，何有于病哉？此其所为不愈也。"帝善其对。年老，卒官。

又曰：曹褒迁城门校尉。将作大匠，时有疾疫，褒巡行病徒，为致医药，经理馆粥，多蒙济活。

《东观汉记》曰：邓训谦恕下士，无贵贱，见之如旧。朋友[子]往来门内，视之如子，有过如鞭扑之教。大医皮巡从猎上林，还，暮宿殿门下，寒疝病发，时训直事，闻巡声起，往问之，巡曰："(异)[冀]得火以熨背。"训身至太官门为求火，不得。乃以口嘘其背，复呼同庐郎共更嘘，至朝遂愈。

《钟离意别传》曰：黄谠为会稽太守。建武十四年，吴大疾疫，署意中部尉督邮，意乃露身不冠，身循行病者门，入家至赐与医药，诣神庙为民祷祭，召录医师百人合和草药，恐医小子或不良毒药齐贼害民命，先自吞尝，然后施行。其所临护四千余人，并得差愈。后日府君出行灾害，百姓攀车涕泣，曰："明邮府君不须出也。但得钟督邮，民皆活也。"

《何颙别传》曰：同郡张仲景总角造颙，谓曰："君用思精而韵不高，后将为良医。"卒如其言。颙先识独觉，言无虚发。王仲宣年十七，尝遇仲景，仲景曰："君有病，宜服五石汤，不治且成门，后年三

十，当眉落。"仲宣以其贳长也，远不治也。后至三十，疾果成，竟眉落，其精如此。仲景之方术今传于世。

张仲景《方序》曰：卫泛好医术，少师仲景，有才识，撰《四逆三部厥经》及《妇人胎藏经》《小儿颅囟方》三卷，皆行于世。

高湛《养生论》曰：王叔和性沉静，好著述，考核遗文，采摭群论，撰成《脉经》十卷，编次张仲景方论，编为三十六卷，大行于世。

《魏志》曰：华他，字元化，沛国谯人。游学徐土，兼通数经，晓养性之术，年且百岁而犹有壮(灾)[容]，时人以为仙。沛相陈珪举孝廉，太尉黄琬辟皆不就。精于方药，处齐不过数种，心分铢不假秤量，针不过数处，裁七八壮。若疾发结于内，针药所不能及者，乃令先以酒服麻沸散，既醉，无所觉，因刳破肠，皆抽割积聚。若在肠胃，则截断，洗除去疾秽，既而缝合，傅以神膏，四五日疮愈，一月之间皆平复。

又曰：甘陵相夫人有娠六月，腹痛不安。他视脉，曰："胎已死矣。"使人手摸知所在，在右即女，在左即男。人云在左，于是为汤下之，果下男形，即愈。

又曰：县吏尹世苦四支，烦口干，不欲闻人声，小便不利。他曰："试作热食，得汗即愈；不汗，后三日死。"即作热食而汗不出，他曰："藏气已绝于内，当啼泣而绝。"果如他言。又府吏倪寻、李延共止，俱患头痛身热，所苦正同。他曰："寻当下之，延当发汗。"或难其病同疗异，他曰："寻内实，延外实，故治之宜殊。"即各与药，明旦并起。

又督邮徐毅得病，他往省之，毅谓他曰："昨使医曹吏刘租针胃管，讫，便苦咳嗽，卧不安。"他曰："刺不到胃管，误中肝也。食当日减，后五日不救。"遂如他言。

又，东阳陈叔山小男，三岁得下痢，常先啼，日以羸困。问他，他曰："其母怀躯，阳气内养，乳中虚冷，儿得母寒，故令不时愈。"他与四物紫苑丸，十日即除。

又,(至)军吏梅平得病,除名还家。家居广陵,未至二百里,止亲人舍。有须,他偶至主人许,主人令他视平。他谓平曰:"君早见我,不应至此。今疾已结,促去,可得与家人相见,五日(平)[卒]。"应时归,果如他言。

又,他行道,见一人病噎塞,嗜食而不得下,家人车载欲往就医。他闻其呻吟,驻车往视,语之曰:"向来道傍有卖饼家,蒜齑大酢,从取三升,饮之,病自当差。"即如他言,立吐蛇一条,遂悬之车边,欲造他。他尚未还,他家小儿戏门前,迎见,自相谓曰:"客车边有物,必是逢我公也。"疾者前入座,见他壁北悬此蛇辈以十数。

又,有一郡守病,他以为其人盛怒则差,乃多受其货而不加功。无何弃去,留书骂之,守果大怒,令人追杀。守子知之,属使勿逐。守瞋恚,吐黑血数升而愈。

又,有一士大夫患体中不快,诣他。他云:"君病至深,当破腹取之。然君寿亦不过十年,病不能杀君,君忍痛十岁,寿俱当尽。不足,故自刳裂也。"士大夫曰:"余不见忍痛,必请治之。"他遂下手,所患寻差,十年竟死。

又,广陵太守陈登得胸中烦满,面赤不食。他诊脉,曰:"府君胃中有虫数升,欲成(肉)[内]疽,食腥物所为也。"即作汤二升,先服一升,斯须尽服之。食顷,吐出三升许虫,赤头,皆动,半身,犹是生鱼脍也。所苦便愈。他曰:"此病后三期当发,遇良医乃可济。"依期果发,时他不在,遂死。

又,有妇人常病经年,世谓为寒热注病。冬月中,他令坐石槽,中平旦,用冷水汲灌,云当满百。始七十灌,冷战欲死,他令满。数至八十灌,热气乃蒸出,嚣嚣高二三尺。满百灌,他乃使然火温床,厚覆衣,良久汗洽出,着粉燥,便愈。

又,有人病腹中攻痛十余日,鬓眉堕落。他曰:"是脾半腐,可刳腹治也。"使饮药,令卧,破腹就视脾,果半腐坏,以刀断之,割去恶肉,以膏傅之,即差。太祖闻而异之,召他常在左右。太祖苦头

风，每发，心乱目眩，他针鬲，随手而愈。

又，军吏李成苦咳，昼夜不寐，时吐脓血，以问他。他言："君病肠痈，咳之所吐，非从肺来也。与君散两钱，匕已服，当吐二升余脓血讫，快自养，一月小起，好自将爱，一年便健。十八岁当一小发，服此亦复差。若不得此药，故当死。"复与两钱散。成得五六岁，亲人有病如成者，谓成曰："卿今强健，我见欲死，何忍急去，祛举切。藏药以待不祥？先特贷我，差为卿从华他更索。"成与药已，故到谯从索药，适会值他见收，匆匆不忍从求。后十八岁病发，无药可疗，以至死。

又曰：樊阿，彭城人。少师华他，尝问他求服食法，他授以漆叶青黏散子方，云："服之去三虫，利五藏，轻身益气，使人头不白。"阿从其言，年百余岁。漆叶，所在有之。青黏，生于丰沛彭城及朝歌。青黏，一名地节，一名黄芝，主理五藏，益精气，本出于迷人入山者，见仙人服之，以告他，他以为佳，语阿，阿秘。之近者人见阿之寿而气力强盛，怪而问之所服食，阿因醉乱误说之，人服多验。

《蜀志》曰：关羽为流矢贯臂，每阴雨常疼痛。医曰："矢镞有(在)[毒]，当破臂刮骨去毒，乃可除之。"

《晋书》曰：裴頠，通博多闻，兼明医术。荀勖之修定律度也，检得古尺短世所用四分有余。頠上言宜以改诸度量，若是未能悉革，可先改太医权衡。此若差违，遂失神农、岐伯之正。药物轻重，分两乖互，所可伤夭，为害尤深，古寿考而今短折者，未必不由此也。卒不能用。

又曰：颜含兄畿，咸宁中得疾，就医自疗，遂死于医家。家人迎丧，旒每绕树而不可解，引丧者颠仆，称畿言曰："我寿命未死，但服药太多，伤我五藏耳。今当复活，慎无葬也！"其父祝之，曰："若尔有命复生，岂非骨肉所愿？今但欲还家，不尔葬也。"旒乃解。

又曰：张苗雅好医术，善消息诊处。陈廪丘得病，连服药发汗，汗不出。众医皆云："发汗不出者死。"自思可蒸之如中风法，令温

气于外迎之，必得汗也。复以问，苗云："曾有人疲极，汗出卧簟，中冷得病，苦增寒。诸医与散，四日凡八过，发汗，汗不出。苗乃烧地，布桃叶于上蒸之，即得大汗。便于被下傅粉，身极燥乃起，即愈。"廙丘如其言，果差。

又曰：赵泉性好医方，拯救无倦，善疗众疾，于疟尤工，甚为当时所叹伏焉。

《晋中兴书》曰：葛洪字稚川，丹阳句容人。幼览众书，近得万卷，自号"抱朴子"。善养性之术，撰经用救验方三卷，号曰《肘后方》。又撰《玉函方》一百卷，于今行用。

《晋书》曰：皇甫谧，字士安，幼沉静寡欲，有高尚之志，以著述为务，自号"玄晏先生"。后得风痹疾，因而学医。习览经方，手不辍卷，遂尽其妙。

又曰：刘德，彭城人也。少以医方自达众疾，于虚劳尤为精妙，疗之，随手而愈。犹是向风千里而至者多矣。官至太医校尉。

又曰：史脱，性器沉毅，志行敦简。善诊候，明消息，多辨论，以医术精博，拜太医校尉。治黄疸病最为高手。

又曰：宫泰，幼好坟典，雅尚方术，有一艺长于己者，必千里寻之。以此精心，善极诸疾，于气尤精。制三物散方治喘嗽上气，甚有异效，世所贵焉。

又曰：靳邵，性明敏，有才术，本草经方，诵览通究，裁方治疗，意出众表。创制五石散方，晋朝士大夫无不服饵，皆获异效。

又曰：程据为太医令。武帝初受魏禅，改元为太始，而据贡雉头裘。帝以奇伎异服，典礼所禁，焚之于殿前。据以医术承恩出入禁闼，因为贾后合巴豆杏子丸，害愍怀太子，遂就戮焉。

又曰：范汪，字玄平，性仁爱，善医术，常以拯恤为事。凡有疾病，不限贵贱，皆为治之，十能愈其八九。撰方五百余卷。又一百七卷后人详用，多获其效。

又曰：殷仲堪，陈郡人，能清言，善属文，名士咸爱之。谢玄以

为长史，厚遇之。仲堪父病积年，衣不解带，躬本医术，究其精妙，执书挥泪，遂眇一目。

又曰：魏诠之，字长道，任城人也。家贫素而躬耕为事，好学不倦，生而菟缺，有善相者谓之曰："卿当富贵。"年十八，闻荆州刺史殷仲堪帐下有名医能疗之。贫无行装，谓家人曰："残丑如此，用活何为？"遂赍数斛米，西上而投仲堪。即至，造门自通。仲堪嘉其盛意，召医语视之，医曰："可割而补之，但须百日进粥，不得语笑。"诠之曰："半生不语而有半生，亦当疗之，况百日耶？"仲堪于是处之别屋，令医善疗之。诠之遂闭口不言，惟食薄粥。其厉志如此。及差，仲堪厚资遗之。

刘敬叔《异苑》曰：王纂，海陵人。少习经方，尤精针石。宋元嘉中，县人张方女日暮宿广陵庙门下，夜有物假作其婿来魅惑，成病。纂为治之，始下一针，有獭从女被内走出，病遂愈。

《宋书》曰：徐文伯，字德秀，濮阳太守熙曾孙也。熙好黄老，隐于秦望山，有道士过，求饮。留一瓠芦与之，曰："君子孙宜以道术救世，当得二千石。"熙开之，乃扁鹊《镜经》一卷。因精心学之，遂名震海内。生子秋夫，弥工其术，仕至射阳令。尝夜有鬼声，甚凄怆，秋夫问："何所须？"答言："姓斯，家在东阳，患腰痛。死为鬼，痛犹难忍，请疗之。"秋夫曰："云何厝法。"鬼请为刍人，案孔穴针之。秋夫如言，为灸四处，又针肩井三处，设祭埋之。明日，见一人谢恩，忽然不见。当世服其通灵。

又，宋明帝宫人患腰痛牵心，每至辄气欲绝。众医以为肉症。文伯曰："此发(瘕)[症]。"以油投之，即吐得物如发，稍引之长三尺，头已成蛇，能动。悬柱上，水滴尽，一发而已。病都差。

又，宋后废帝出乐游苑门，逢一妇人有娠，帝亦善诊脉，为诊之，曰："此腹是女也。"问文伯，文伯曰："腹有两子，一男一女。(女)[男]左边青黑，形小于女。"帝性急，便欲使剖。文伯恻然，曰："若加刀斧，恐其变异，请针之，立落。"便泻足太阴，补手阳明，胎便

应针而落，两儿相续出，如其言。

又曰：孙法宗忽苦头创，夜有女人至，曰："我是天使，来相谢。行创本不关善人，使者(误)[远]相及。但取牛粪煮傅之即验。"一傅便差，一境赖之。

又曰：羊欣，字敬元，性好文儒，兼善医药，撰方三十卷，为代所重焉。

又曰：秦承祖性耿介，专好艺术。于方药，不问贵贱，皆治疗之，多所全护，当时称之为工手。撰方二十卷，大行于世。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三

方术部四

医　三

《齐书》曰：徐嗣伯为临川王映所重。时直阁将军房伯玉服五石散十许剂，无益，更患冷，夏日常复衣。嗣伯为诊之，曰："卿伏热，应须以水发之，非冬月不可。"至十一月，冰雪大盛，令二人夹捉伯玉。伯玉解衣坐石上，取冷水从头浇之。尽二十斛，伯玉口噤气绝，家人啼哭，请止。嗣伯遣人执杖防阁，敢有谏者挞之。又尽水五斛，伯玉始能动，而见背上彭彭有气。俄而起坐，曰："热不可忍。"乞冷饮，嗣伯以水与之，一饮一升，病都差。自尔恒发热，冬月犹单衣，体更肥壮。

又，尝有伛人患滞冷，积年不差。嗣伯为诊之，曰："此尸注也。当得死人枕煮服之乃愈。"于是往古冢中取枕，枕已一边腐缺，服之即差。后秣陵人张景，年十五，腹胀面黄，众医不能疗。以问，嗣伯曰："此石蚘耳，极难疗，当得死人枕煮之。"依语煮枕，以汤投之，得大痢并蚘虫头坚如石者五升，病即差。后沈僧翼患眼痛，又多见鬼物，以问嗣伯，嗣伯曰："邪气入肝，可觅死人枕煮服之。服竟，可埋枕于故处。"如其言，又愈。王晏问之曰："三病不同，而皆用死人枕，而俱差，何也？"答曰："尸注者，鬼气伏而未起，故令人沉滞。得死人枕促之，魂气飞越，不得复附体，故尸注可差。石蚘者，久蚘也。医疗既僻，蚘虫转坚，世间药不能遣，所以须鬼物驱之，然后可散，故令煮死人枕也。夫邪气入肝，故使人眼痛而见魍魉，应须邪物以钩之，故用死人枕也。气因枕去，故复埋于冢间也。"

又，春月出南篱门戏，闻草屋中有呻吟声，嗣伯云："此病甚重，更二日不疗，必死。"乃往视，见一老姥，称体痛而处处有黥黑无数。嗣伯还煮斗余汤，送令服之，服之讫痛，热愈甚，跳投床者无数。须臾，所黥处皆拔出，[钉]长寸许。乃以膏涂诸疮口，三日而复，云此名钉疽也。

又，薛宗伯善徙痈疽，公孙泰患发背，伯宗为气封之，徙置斋前柳树上。明日痈消，树边便起一瘤如拳大。稍稍长二十余日，瘤大脓烂，出黄赤汁升余，树为之痿损。

《齐书》曰：褚澄字彦道，建元中为吴郡太守。百姓李道念以事到郡，澄见，谓曰："汝有重病。"答曰："旧有冷病，至今五年，众医不差。"澄为诊脉，曰："汝病非冷热，当是食鸡子过多所致。"令取蒜一斗煮之服。一服乃吐一物如升许，涎裹之而动，开视，乃鸡雏十二头，而病都愈。

吴均《齐春秋》曰：顾欢字玄平，吴都人也，隐于会稽山阴白石村。欢率性仁爱，素有道风。其济人也，或以禳厌而多全护。有病邪者造之，欢问："君家有书乎？"答曰："惟有《孝经》三篇。"欢曰："取置病人枕边，恭敬之，当自差。"如言，果愈。后问其故，欢曰："善禳恶，正胜邪，故尔。"

《梁书》曰：陶弘景，字通明，丹阳人。性爱林泉，尤好著述，常曰："我读书未满万卷，以内典参之，当小出耳。"先生性好医方，专以拯济。欲利益群品，故修撰《神农本草经》三卷为七卷，撰《真诰》十卷，《集验方》五卷，广肘后为百一之制，世所行用，多获异效焉。

又曰：范云疾，召医徐文伯视之。文伯曰："缓之一月乃复。欲速即时愈，正恐二年不复可救。"云曰："朝闻道，夕死可矣。而况二年？"文伯乃下火而壮焉。重衣以覆之，有顷许，汗流于此，即起。二年果卒。

又曰：王僧孺，工属文，善楷隶，多识古事。侍郎金元起欲(工)[注]《素问》，访以砭石。僧孺答曰："古人当以石为针，必不用铁。

《说文》有此砭字，许慎云：'以石刺病也。'《东山经》：'高氏之山多针石。'郭璞云：'可以为砭针。'《春秋》：'美(疹)[疢]不如恶石。'服子慎注云：'石，砭石也。'季世无复佳石，故以铁代也。"

《后魏书》曰：王显字世荣，阳平人也，颇参士流。虽以医术自达，而明敏有决断才用。初闻昭怀后之怀世宗也，梦为日所逐，化龙而绕后。后寤而惊悸，遂成心疾。敕召诸医诊脉。徐謇云："是微风入藏，宜进汤药。"显云："案三部脉，非有心疾，将是怀孕生男之象。"后果如显言。乃补御史，常在御营进药，出入禁内。世宗诏显撰药方三十卷，颁布天下。

又曰：徐謇字伯城，丹阳人也。兄文伯皆善医药。謇性秘忌，承奉不得其意，虽贵为王公，不为指疗。魏孝文迁洛，除中散大夫。子雄亦以医术称。

又曰：裴宣患笃，世宗遣太医令驰驲就视，并赐御药。宣素明阴阳之书，自始患便知不起，因自尅亡日，果如其言。

又曰：高允微有不适，犹不寝卧，呼医请药，出入行止，吟咏如常。高祖、文明太后闻而遣医李循往脉视之，告以无恙。(循)[脩]入密陈允荣卫有异，惧其不久。于是遣使备赐御膳珍羞，自酒米至于盐醯，百有余品，皆尽时味，及床帐、衣服、茵被、几杖，罗列于庭。王官往还，尉问相属，允喜形于色，语人曰："天恩以我笃老，大有所赍，得非以赡客矣。"表谢而已，不有他虑。如是数日，夜中卒，家人莫觉。

《北齐书》曰：张子信少以医术知名，隐于白鹿山。时出京师，甚为魏收、崔季舒所知，尝以诗酬赠。大宁中，征为尚药典御。岁余，谢病归。

又曰：马嗣明，河内野王人，少明医术，诊脉预知生死。邢邵子大宝十七八，苦伤寒。嗣明诊其脉，告杨愔曰："此子今病不疗自愈，然不逾年必死。觉之少晚，不可为也。"数日，两公侍宴酒酣，显祖曰："子才儿聪，宜以近郡处之。"愔曰："年少未可。"劭出，愔以嗣

明言奏，乃止。宝未期而卒，其验如此。[杨愔]背发肿，嗣明以粗理色石，大如鹅卵，烈火烧令黄赤，投醋中，使屑落尽，暴干，捣筛和傅之，立愈。嗣明从驾之晋阳。至辽阳，见榜云："女病，能差之，与钱拾万。"众医视之，无敢措手，嗣明见榜，笑曰："真得汝矣。"乃抵其家，问其由，云："曾将麦穗，见赤物长二尺，似蛇，入指中，因惊倒。手臂疼重月余，日渐及半身，腰痛不可忍，呻吟昼夜不绝。"嗣明曰："毒蛇为鹳所啄，遗血于此，犯而得之。"即授方，令服十余剂，以汤散补之。明年还邺，女疾都愈，载镪而归。嗣明恃其伎，视徐之才、崔叔鸾等蔑如也。隋开皇中卒。

又曰：李元忠，赵郡柏仁人也，代为著姓。元忠倜傥博学，通阴阳术数。初以母老多患，乃专心医药，研习积年，遂善于方技。性仁恕，人有疾病，无问贵贱，咸为疗之。故乡里推敬，声称益远。后拜南郡太守。族弟密性方直，亦以母老习医，遂成妙手。

又曰：崔季舒，字叔正，博陵安平人。少孤。明敏有识干，精于医术，经方本草，常所披览。天保中于徙所无事，更锐意研精。后虽位望显贵，亦不懈怠。

张太素《齐书》曰，徐之才，字士茂，高平金乡人。五叶祖仲融隐于秦望山，有道士过之，求饮，因留瓠芦，谓之曰："习此，子孙当以道术救世，位至二千石。"开视，乃扁鹊《镜经》一卷。习之，遂为良医，至濮阳太守。父雄，员外散骑侍郎，代传其术，号为神明。而之才幼而俊发，尤为精敏。仕梁，为豫章王综镇东右常侍。随综镇彭城，综降魏，之才走至吕梁，为魏所获。既羁旅，以医自业，又谐隐滑稽无方，王公贵人争馈之，为贵人居矣。稍迁员外散骑常侍，加中军金紫。天平中，高祖诣晋阳，恒居内馆，所疗十全。皇建中除兖州刺史，未行。武明皇太后不豫，之才奉药立愈，赏赐巨万。有人脚跟肿痛不堪忍，诸医莫识。之才视曰："蛤精也。当乘舡入海出脚水中得之。"疾者曰："是也。"之才为割，得两蛤子，大如榆荚。或以五色骨为配刀靶，之才曰："此人瘤也，何从得之？"对曰：

"于古冢见骷髅额骨长数寸，试削视文理，故用之。"其通识类此。武成(王)酒色过度，恍惚不恒。曾病发，自言："初见空中有五色物，稍近，变成一美妇人，去地数丈，亭[亭]而立。"之才曰："此色欲过多，大虚所致。"即进药。一服，稍稍远变成五色物，数服而愈。病发辄驰召之，针药所加，无不愈者。齻音积。武成王生(齪)[齻]牙，遍召诸医，尚药典御邓宣文以实对，帝怒而(抶)[挞]之。之才拜贺，曰："此谓智牙，生则圣明而寿。"帝大悦，赐帛万匹，加金玉重宝。

又曰：张远游，齐人，以医药道术知名。寻有诏征，令与术士同合九转金丹。成，显祖置之玉匣，曰："我贪人间乐，不能飞上天。待我临死，方可服之。"

《后周书》曰：姚僧坦，字法卫，吴兴武康人也。父菩提，梁高平令，尝婴疾历年，乃留心医药。梁武帝性又好之，每召菩提讨论方术，言多会意，由是颇礼之。僧坦幼通洽，居丧尽礼，年二十四即传家业。梁武帝召入禁中，面加讨试，僧坦酬对无滞，梁武帝奇之。时武陵王所生葛修华，宿患积时，方术莫效，帝令僧坦视之。僧坦还说其状，武帝叹曰："卿用意绵密，乃至于此。以此候疾，何疾可逃！朕每留情，颇识治体，今闻卿说，益开人意。"十一年，帝因发热，欲服大黄。僧坦曰："大黄乃是快药，然至尊年高，不宜轻用。"帝弗从，遂至危笃。梁元帝尝有心肠疾，诸医咸谓宜用平药，可渐宜通。僧坦曰："脉洪而实，此有宿妨，非用大黄，必无差理。"帝从而愈。及大军克荆州，为燕公于谨所召，大相礼接。太祖遣使驰驿征，僧坦谨固留不遣，谓使人曰："吾年时衰暮，疢疾婴沉，今得此人，望与之偕老。"太祖以谨勋隆重，乃止。明年，随至长安。伊娄穆以疾还京，请僧坦省疾，自云："自腰至脐，似有三缚，两脚缓纵，不复自持。"坦即为诊脉，处汤三剂。穆初服一剂，上缚解，再服，中缚解，又服，三缚悉除，而两脚疼痹，犹自挛弱。更为合散，稍得屈伸。至九月，遂能起行。大将军襄乐公贺兰隆先有气疾，加以水

肿，喘息奔急，坐卧不安。或有劝其服决命大散者，其家疑未能决，乃问僧坦。僧坦曰："意谓此患不与大散相当。若欲自服，不烦赐问。"因而委去。其子殷勤拜请，曰："多时仰屈，今日始来，竟不下治，意实未尽。"僧坦知其可差，即为处方，诸患悉愈。大将军乐平公窦集暴感风疾，精神瞀乱，无所觉知。诸医先视者皆云已不可救。僧坦后至，曰："困矣，终当不死。若专以见付，相为治之。"其家欣然。僧坦为合汤散，所患即瘳。大将军永世公叱伏列椿苦痢积时，而不废朝谒，燕公于谨尝问僧坦曰："乐平永世俱有痼疾，若如仆意，永世差轻。"对曰："夫患有深浅，时有克杀。乐平虽困，终当保全。永世虽轻，必不免死。"谨曰："君言必死，当在何时？"对曰："不出四月。"果如其言，谨叹异之。文宣太后寝疾，医巫杂说，各有同异。高祖引僧坦问曰："太后患势不轻，诸医并云无虑。朕人子之情，可以意得，君臣之义，言在无隐。公以为何如？"对曰："臣无听声视色之妙，特以经事已多，(惟)[准]之常人，窃已忧惧。"帝泣曰："公既决之矣，知复何言！"寻而太后崩。四年，高祖亲戎东讨。至河阴遇疾，口不能言，脸垂覆目不得视，一足短缩又不得行。僧坦以为诸藏俱病，不可并治。军中之事莫先于语，乃处方进药，帝遂得言。又治目，目疾便愈。未及治足，足疾亦瘳。比至华州，帝已痊复。是岁，高祖幸云阳，遂寝疾，乃召僧坦赴行在所。内史柳昂私问曰："至尊贮膳日久，脉候何如？"对曰："天子上应天心，或当非愚所及。若凡庶如此，万无一全。"寻而帝崩。宣帝初在东宫，尝苦心痛，乃令僧坦治之，其疾即愈。及即位，因礼弥隆。大象二年，除太医下大夫。帝寻有疾，僧坦宿直侍疾。帝谓隋公曰："今日性命，惟委此人。"僧坦诊候，知帝危殆，乃对曰："臣荷恩既重，思在效力，但恐庸短不逮，敢不尽心。"帝(领)[颔]之。及静帝嗣位，迁上开府仪同大将军。隋开皇初卒。僧坦撰《集验方》十二卷，《行纪》三卷，行于世。

《隋书》曰：许智藏，高阳人也。祖道幼尝以母疾览医方，因而

究拯世号名医。诫其诸子曰："为人子者，尝膳视药。不知方术，岂谓孝乎？"由是世相传授。仕梁，官至员外散骑侍郎。父景武，竟陵王咨议参军。智藏少以医术自达。仕陈，为散骑常侍。及陈灭，高祖以为员外散骑侍郎。使诣扬州，会秦孝王俊有疾，上驰召之。俊夜中梦其妃崔氏泣曰："本来相迎，如许智藏将至，其人若到，当必相苦，为之奈何？"明夜，俊又梦崔氏曰："妾得计矣，当入灵府中以避之。"及智藏至，为俊诊脉曰："疾已入心，即当发癫，不可救也。"果如言，俊数日而薨。上奇其妙，赉物百段。炀帝即位，智藏时致仕于家，帝每有所苦，辄令中使就询访，或以迎舆入殿，扶登御床。智藏为方奏之，用无不效。

《唐书》曰：甄权，许州扶沟人也。尝以母疾，与弟立言专医方，得其旨趣。开皇初为秘书省正字，后称疾免。隋鲁州刺史（库）[厍]狄嵚苦风患，手不得引弓，诸医莫能疗。权谓之曰："钦但将弓箭向垛，一针可以射矣。"针其肩（偶）[隅]一穴，应时射。贞观十七年，权年一百三岁。太宗幸其家，视其饮食，访以药性，因授朝散大夫，赐几、杖、衣服，其年卒。撰《脉经》《针方》《明堂人形图》各一卷。弟立言，武德中累迁太常丞御史大夫。杜淹患风毒发肿，太宗令立言视之，既而奏曰："从今更十一日午时必死。"果如其言。时有尼明律，年六十余，患心腹鼓胀，身体羸瘦，已经二年。立言诊其脉曰："腹内有虫，当是误食发为之耳。"因令服雄黄。须臾，吐一蛇，如人手小指，惟无眼，烧之犹有发气，其疾乃愈。

又曰：许（裔）[胤]宗，常州义兴人也。初仕陈，为新蔡王外兵参军。时柳太后感风不能言，名医疗皆不愈，脉益沉而噤。裔宗曰："口不可下药，宜以汤气薰之，令药入腠理，周时可差。"乃造黄耆防风汤数十斛置于床下，气如烟雾，其夜便得语。武德初，关中多骨蒸病，得之必死，递相连染，诸医无能疗者，裔宗每疗无不愈。或谓曰："公医术若神，何不著书以贻将来？"裔宗曰："医乃意也，在人思虑。又脉候幽微，若其难别，意之所解，口莫能宣。且古之名

手，惟是别脉，脉既精别，然后识病。夫病之于药，有正相当者，惟须单用一味，直攻彼病，药力既纯，病即立愈。今人不能别脉，莫识病源，以情臆度，多安药味。譬之于猎，未知兔所，多发人马空地遮围，或冀一人偶然逢也。如此疗疾，不亦疏乎？假令一药偶然当病，复共他味相和，君臣相制，气势不行，所以难差，谅由于此。脉之深趣，既不可言，虚设经方，岂加于旧？吾思之久矣，故不能著述耳。"年七十余卒。

又曰：秦鸣鹤为侍医。高宗苦风眩，头重，目不能视。武后亦幸灾异，逞其志。至是疾甚召鸣鹤张文仲诊之，鸣鹤曰："风毒上攻，若刺头出少血即愈矣。"天后自帘中怒曰："此可斩也！天子头上，岂是试出血处耶？"上曰："医之议病，理不加罪，且吾头重闷殆不能忍，出血未必不佳。"命刺之。鸣鹤刺百会及脑户出血，上曰："吾眼明也。"言未毕，后自帘中顶礼拜谢之曰："此天赐我师也。"躬负缯宝以遗鸣鹤。

又曰：安金藏为太常工人，时睿宗为皇嗣，或有诬告皇嗣潜有异谋者，则天令来俊臣按之，左右不胜楚毒，皆欲自诬。惟金藏大呼谓俊臣曰："公既不信金藏言，请剖心以明皇嗣不反。"即引佩刀自剖其胸，五藏并出，血流被地，气遂绝。则天闻之，令舁入宫中，遣医人却内五脏入，以桑白皮缝合之，傅药，经宿乃苏。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四

方术部五

医　四

《唐书》曰：孙思邈，京兆华原人也。七岁就学，日诵千余言，弱冠善谈庄老及百家之说。周宣帝时，思邈以王室多故，乃隐居太白山。隋文帝辅政，征为国子博士，称疾不起。尝谓所亲曰："过五十年当有圣人出，吾方助之以济人。"及太宗即位，召诣京师，嗟其容色甚少，谓曰："故知有道者，诚可尊重。羡门广成，岂虚言哉？"将授以爵位，固辞不受。显庆四年，高宗召见，拜谏议大夫，又固辞不受。上元元年，辞疾请归，特赐良马及鄱阳公主邑司以居焉。当时知名之士宋令文、孟诜、卢照邻等，执师资之礼以事焉。照邻有恶疾，医所不能愈，乃问思邈："名医愈疾，其道何如？"思邈曰："吾闻善言天者必质之于人，善言人者亦本之于天。天有四时五行，寒暑迭代。其转运也，和而为雨，怒而为风，凝而为雪霜，张而为虹霓，此天地之常数也。人有四肢五藏，一觉一寝，呼吸吐纳，精气往来，流而为荣卫，彰而为气色，发而为音声，此人之常数也。阳用其形，阴用其精，天人之所同也。及其失也，蒸则生热，否则生寒，结而为瘤赘，陷而为痈疽，奔而为喘乏，竭而为焦枯。诊发乎面，变动乎形，推此以及天地亦如之。故五纬盈缩，星辰错行，日月薄蚀，孛彗飞流，此天地之危诊也。寒暑不时，天地之蒸否也；石立土踊，天地之瘤赘也；山崩土陷，天地之痈疽也；奔风暴雨，天地之喘乏也；川渎竭涸，天地之燋枯也。良医导之以药石，救之以针齐；圣人和之以至德，辅之以人事，故形体有可愈之疾，天地有可消之灾。"又曰：

胆欲大而心欲小，智欲圆而(仁)][行]欲方。《诗》曰："如临深渊，如履薄冰。"谓小心也。"赳赳武夫，公侯干城"，谓大胆也。"不为利回，不为义疚"，仁之方也。"见几而作，不俟终日"，智之圆也。思邈自云：开皇辛酉岁生，至今年九十三矣。询之乡里，咸云数百岁人。话周、齐间事，历历如眼见，以此参之，不啻百岁人矣。然犹视听不衰，神彩甚茂，可谓古之聪明博达不死者也。撰《千金方》三十卷，行于代。

又曰：张文仲，洛州洛阳人也。少与乡人李虔纵、京兆人韦慈藏并以医术知名。文仲则天初为侍御医，时特进苏良嗣于殿庭，因拜跪绝倒。则天令文仲、慈藏随至宅候之，文仲曰："此因忧愤邪气激也。若痛冲胁则剧难救。"自朝候之，未及食时，苦冲胁绞痛。文仲曰："若入心不可疗。"俄顷心痛，不复下药，日旰而卒。文仲尤善疗风疾，其后则天令文仲集当时名医共撰疗风气诸方，仍令麟台监王方庆监其修撰。文仲奏曰："风有一百二十种，气有八十种。大体医药虽同，人性各异。庸医不达药之行使，冬夏失节，因此杀人。惟脚气头风上气，常须服药不绝，自余则随其发动，临时消息之。但有风气之人，春末夏初及秋暮要得通泄，即不困剧。"于是撰四时常服及轻重大小诸方十八首，表上之。文仲久视年终于尚药奉御。撰《随身备急方》三卷，行于代。

又曰：孟诜，汝州梁人也，以进士擢第。垂拱初，累迁凤阁舍人。诜学方术，尝于凤阁侍郎刘祎音辉。之家，见其敕赐金盘，谓祎之曰："此药金也。若烧之，上有五色。"试之果然。则天闻之不悦，因事出为台州司马，撰《补养方》《必效方》各三卷。

又曰：王方庆，太原人也。雅有材度，博学多闻，笃好经方，精于药性。则天令监领尚药奉御张文仲、侍医李虔纵、光禄韦慈藏等撰诸药方，方庆撰《随身左右百发百中备急方》十卷，大行于代。

又曰：天宝中诏曰："朕顷者所撰《广济方》救人疾患，颁行已久，传习亦多。犹虑单贫之家未能缮写，闾阎之内或有不知，倘医

疗失时，因致夭横性命之际，宁忘恻隐？宜命郡县长官就《广济方》中逐要者于大板上仵录，当村方要路榜示，仍委采访使勾当，无令脱错。"

又曰：德宗撰《贞元集要广利方》，亲为之制序，敢题于天下通衢。其方总六千三种，五百八十六首。

《庄子》曰：秦王有病召医，舐痔者得车五乘也。

《韩子》曰：医善吮人肠，含人血，非有肌骨之亲也，利之所加也。

《列子》曰：龙叔谓文挚曰："子之术微矣！吾有疾，子能已乎？"文挚即命龙叔背明而立，文挚从向明望之，既而曰："嘻！吾见子之心矣！方寸之地虚矣，几圣人也。子心六孔流通，一孔不达。旧说圣人心七孔。今以圣智为疾者，或由此乎矣！"

又曰：杨朱之友季梁得疾，七日大渐。其子请三医：一曰矫氏，二曰俞氏，三曰庐氏，脉其所疾。矫氏谓季梁曰："汝寒温不节，虚实失度，疾由饥饱色欲，精（虚）[虚烦散]，非人非鬼。虽渐，可攻也。"季梁曰："众医也，亟屏之。"俞氏曰："汝始则胎气不足，乳湩有余。病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来者渐矣，弗可已也。"季梁曰："良医也，且食之。"庐氏曰："汝病不由天，亦不由人，亦不由鬼。禀生受形，既有制之者，亦有知之者矣。药石其如汝何？"季梁曰："神医也，重贿遣之。"俄而季梁病自瘳。

又曰：鲁公扈、赵齐婴二人有疾，同请扁鹊求治。扁鹊治之，同愈。谓曰："汝曩之所疾，自外而干腑藏，固药石之所已。今有偕生之病，与体偕长，为汝攻之何如？"二人曰："愿先闻其验。"扁鹊谓公扈曰："汝志强而气弱，故足于谋而寡于断；齐婴志弱而气强，故少于虑而伤于专；若换汝之心，则均于善矣。"遂饮二人毒酒，迷死三日，剖胸探心，易而置之，投以神药，既寤如初。

《尸子》曰："有医竘音堅主反。者，秦之良医也。为宣王割痤，音在戈反。为惠子疗痔，皆愈。张子之背肿，命竘治之，谓医竘曰："背

非吾背也，任子制焉。"治之遂愈。竘诚善治疾也，张子委制焉。夫身与国亦犹此，必有所委制然后治。"

《孔丛子》曰：宰我使齐反，见夫子曰："梁丘据遇虺毒，三旬而后瘳。朝齐君，齐君会大夫众宾而庆焉。弟子与在宾列。大夫众宾并复献攻疗之方，弟子谓之曰：'夫所献方者，将为病也。今梁丘子已瘳矣，而诸夫子复骤献方，意欲梁丘大夫后有虺害，当用之乎？'众座默然无辞。弟子此言何如？"孔子曰："女说非也。夫三折股而后为医。梁丘子遇虺害而获瘳，虑有与之同疾者必问所以已之方焉。众人为此之故，各言其方，欲售之以已人疾也。凡言其方者，称其良也。且以参处所以已之方之优劣也。"

《公孙尼子》曰：孔子有疾，哀公使医视之，医曰："居处饮食何如？"子曰："丘春之居葛笼，夏居密阳，秋不风，冬不炀。饮食不馈，饮酒不劝。"医曰："是良药也。"

《鹖冠子》曰：扁鹊兄弟三人并善医，魏文侯问曰："子昆弟三人孰最善？"对曰："长兄视色，故名不出家。仲兄视毫毛，故名不出门。鹊针人血脉，投人毒药，故名闻诸侯。"

《吕氏春秋》曰：齐王疾，使人之宋迎文挚。文挚至，视王疾，谓太子曰："非怒则王疾不可治，怒王则文挚死。"太子曰："苟已王疾，臣与母以死争之，愿先生勿患也。"文挚曰："诺。"与太子期而将往不当者三，齐王固已怒。文挚至，不解履，登床履王衣问疾，王怒，不与言，挚因出，固辞以重怒王，王吐而起，疾乃遂已。王不悦，果以鼎生烹挚。太子与母合争之，不得。夫忠于平世易，忠于浊世难也。

又曰：鲁有公孙绰者，告人曰："我能治偏枯，今吾倍为偏枯之药，则可以起死人矣。"

又曰：用药者，得良药则活人，得恶药则杀人。

《楚辞·九章》曰：九折臂而成医兮，吾今而知其信然。

《神仙传》曰：李少君与议郎董仲舒相亲，见仲舒宿有固疾，体

枯气少，少君乃与其成药二剂并方。用戊己之草，后土胎黄，良兽沉肪，先义之根，百卉华酿，亥月上旬合煎铜鼎中，童男沐浴洁净，调其汤火。合药成，服如鸡子三剂，齿落更生。服尽五剂，命不复倾。

又曰：凤纲者，渔阳人也。常采百药华，以水渍封泥之，自正月始，尽五月末，埋之百日煎丸之。卒死者以此药内口中，皆立生。纲服此药，得数百岁不老。

又曰：士燮为交州刺史，得毒病死，经三日。董奉时在南方，乃往，以三丸药内死人口中，以寒水含之，令人举死人头摇道之。食顷，士燮开目动手足，半日能起坐，遂活。活后四日能语，云："死时奄然有数十马卒收之，将载辂车上，去入大赤门，住以付狱。狱中人各一户，户才容一人。以燮内一户中，以土从外封之，不复见外，恍惚闻人言：'太一遣使者来召士燮，急开出之。'闻人以铧堀其居户，良久引之，见外有马赤盖，三人共坐车上，一人持节，呼燮上车，将还，至门而活。"奉还庐山，了不田作。为人治病亦不取钱，重病愈者，令种杏五株，轻者一株。数年之间，杏树成林。县令亲故有女病，医疗不差，令谓奉曰："若能治之，便以妻君。"奉使敕召鬼魅，有大白鼋长数尺，陆行诣病者门，奉使人斩之，女病即愈。遂以妻子。

又曰：封居达，年百余岁，往来乡里，视之年三十许人。常骑青牛行，闻有疾病死者，识与不识，遇便以药治之，应手皆愈。不以姓字语人，能骑乘青牛，故号青牛道士。

《列仙传》曰：负局先生者，吴郡人，莫知姓名，负石磨镜。局循吴中磨镜，辄问人得无有疾苦乎。有即出紫丸、赤丸与之服，服药，病无不差。如此数年，后吴有大疫，先生家至户到，与药，活数万许人。后上吴山绝崖，悬药与人。欲去时，语人曰："吾欲还蓬莱山，为汝曹下神水。"崖头一日有水，色白，从石间流下，服之疾愈。

《玉匮针经序》曰：吕博少以医术知名，善诊脉论疾，多所著述。

吴赤乌二年为太医令。撰《玉匮针经》及注《八十一难经》，大行于代。

《千金序》曰：沙门支法存，岭表人。性敦方药。自永嘉南渡，士大夫不袭水土，多患脚弱，惟法存能拯济之。

又曰：仰道人，岭表僧也。虽以聪惠入道，长以医术开怀。因晋朝南移，衣缨士族不袭水土，皆患脚软之疾，染者无不毙踣。而此僧独能疗之，天下知名焉。

又曰：僧深，齐、宋间道人。善疗脚弱气之疾，撰录法在存等诸家医方三十余卷，经用多效，时人号曰"深师方"焉。

裴庆《鬼遗方序》曰：刘涓子，不知何许人也。晋末于丹阳郊外照射，忽见一物，高二丈许，因射而中之，走如电激，声若风雨，夜不敢追。明旦，率门人弟子邻伍数十人，寻其纵迹。至山，见一小儿，问之何姓，小儿云："主人昨夜为涓子所射，今欲取水以洗疮。"因问小儿主人是谁，答曰："是黄父鬼。"乃将小儿还来，至闻捣药声，遥见三人：一人卧，一人开书，一人捣药。比及齐叫突而前，三人并走，遗一帙《痈疽方》并一臼药。人有云痈者，涂之，随手而愈。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五

方术部六

卜　上

《说文》曰：灼龟也，象兆之纵横也。

《周礼·天官·太宰》职曰：祀五帝，则掌百官之誓戒，与其俱修。前期十日，帅执事而卜日，遂戒。前期，前所诹之日也。十日容散齐，七日致斋，三日执事，亲伯太卜之属也。既卜，又戒百官以始而。

又《春官》：尝之日，莅卜来岁之芟。卜者问后岁宜芟不。你之日，莅卜来岁之戒。秋田为你，卜者问后岁兵冠之备。社之日，莅卜来岁之稼。卜问后岁稼所宜矣。

又曰：太卜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兆者，灼龟发于火，其形可占者。原，原因也。象似玉瓦原之纹罅，是用名之焉。其经兆之体皆百有二十，其颂皆千有二百。

又《卜师》职曰：卜师掌开龟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义兆，四曰弓兆。开，开出其占书也。经兆百二十体，言此四兆者，分之为四部，若易之二篇。《书·金縢》曰："开籥见书"是也。

又曰：龟人掌六龟之属，各有名物。天龟曰灵属，地龟曰绎属，东龟曰果属，西龟曰雷属，南龟曰猎属，兆龟曰若属。各以其方之色与其体辨之。上春衅龟，祭祀先卜。衅者，杀牲以血之神之也。郑司农云：祭卜其日与牲也。

又曰：占人掌占龟，以八筮占八颂，以八卦占筮之八故，以视吉凶。凡卜筮，君占体，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

《礼记》曰：正月命有司衅龟策，占兆，审卦吉凶。《周礼》龟人上春

衅龟，谓建寅之月。

《曲礼》曰：凡[卜]筮日，旬之外曰远某日，旬之内曰近某日。丧事先远日，吉事先近日。曰："假尔泰龟有常，假尔泰筮有常。"命龟筮辞，龟筮于吉凶有常，大事卜，小事筮。卜筮不遇三。卜筮不相袭。龟为卜，(筮)[策]为筮。卜筮者，先圣王之所以使民信时日、敬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决嫌疑、定犹与也，故曰疑而筮之。

又《檀弓下》曰：石骀仲卒，骀仲，卫大夫石碏之族。无適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为后者。曰："沐浴佩玉则兆。"言齐诰则得吉兆也。五人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执亲之丧，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石祁子兆，卫人以龟为有知也。

又《礼运》曰：龟为前列，先知也。龟知事情者，阵于庭在前。

又《郊特牲》曰：卜郊，受命于祖庙，作龟于祢宫，尊祖亲考之义也。受命谓告之退而卜。卜之日，王立于泽，亲听誓命，受教谏之义也。

又曰：国君世子生三日卜，士负之。

又《玉藻》曰：卜人定龟，史定墨，视兆坼。君定体。视兆所得也。

又《少仪》：问卜筮，曰："义与？志与？"义则[可]问，志则否。大卜问来卜筮者也。义，正事也。志，私意也。

又曰《杂记》曰：大夫之丧，太宗人相，小宗人命龟，卜人作龟。

又《祭义》曰：昔者圣人建阴阳天地之情，立以为《易》。易抱龟南面，天子卷冕北面，虽有明知之心，必进断其志焉。示不敢专，以尊天也。善则称人，过则称己。教不伐，以尊贤也。立以为易，谓作易。易抱龟，易官名。《周礼》曰：大卜，大卜主兆三易三梦之吉。

又曰：《表记》曰：南人有言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为卜筮，古之遗言与龟筮犹不能知也，而况于人乎？

又曰：子言之，昔三代明王，皆事天地之神明，无非卜筮之用，不敢以其私亵事上帝，言动任卜筮也。神明谓群神也。是故不犯日月，不违卜筮。日月谓冬夏至及四时也。所不违者，日与牲尸也。卜筮不相袭也。袭，因也。大事则卜，小事则筮也。大事有时日，大事，有事于大神，有常时常日也。

小事无时日，有筮。外事用刚日，内事用柔日，不违龟筮。

《左传》曰：楚伐郧，莫敖曰："盍请济师于王？"斗廉曰："师克在和，不在众。商、周之不敌，君之所闻也。成军以出，又何济焉？"莫敖曰："卜之。"对曰："卜以决疑，不疑何卜？"遂败郧师于蒲骚。

又曰：初，鄋氏卜妻敬仲，其妻占之曰，吉。事具《筮门》。

又《僖上》曰：初，晋献公欲以骊姬为夫人，卜之不吉，筮之吉。公曰："从筮。"卜人曰："筮短龟长，不如从长。"

又《僖中》曰：狐偃言于晋侯曰："求诸侯莫如勤王。诸侯信之，且大义也。继文之业，而信宣于诸侯，今为可矣。"使卜偃卜之，曰吉，遇黄帝战于阪泉之兆。

又曰：晋惠公之在梁也，梁伯妻之。梁嬴孕过期。卜招父与其子卜之，杜预曰：卜招，梁太卜也。其子曰："将生一男一女。"招曰："然。男为人臣，女为人妾。"故名男曰圉，女曰妾。及子圉西质，妾为宦女焉。

又曰：夏四月，卜郊，不从，乃免牲，非礼也。诸侯不得郊天，鲁以周公故，得用天子礼乐，故郊为鲁常祀。犹三望，亦非礼也。礼不卜常祀，而卜其牲、日，牛卜日曰牲，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望，郊之细也，不郊，亦无望可也。

又曰：卫迁于帝丘，卜曰："三百年。"

又《文下》曰：邾文公卜迁于绎，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邾子曰："苟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树之君，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兴焉。"左右曰："命可长也，君何弗为？"邾子曰："命在养民。死之长短，时也。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遂迁于绎。五月，邾文公卒。君子曰，知命也。

又曰：春，齐侯戒师期，而有疾，医曰："不及秋，将死。"公闻之，卜曰："尚无及期。"惠伯令龟卜楚丘占之，[曰]："齐侯不及期，非疾也；君亦不闻，令龟有咎。"二月丁丑，公薨。

又《宣上》曰：郊牛之口伤，改卜牛，牛死，乃不郊。

又《宣下》曰：楚子围郑，旬有七日。郑人卜行成不吉，卜临于大宫，且巷出车，吉。国人大临，守陴者皆哭，楚子退师。

又《成上》曰：鼷鼠食郊牛角，改卜牛。

又《襄(元)[七]》曰：夏四月，三卜郊，不从，乃免牲。孟献子曰："吾乃今而后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农事也。是故启蛰而郊，郊而后耕，今既耕而后卜郊，宜其不从也。"

又《襄(二)[十]》曰："郑皇耳帅师侵卫，楚令也。亦兼受楚之勑命也。皇耳，皇庶子。孙文子卜追之，献兆于定姜，姜氏问繇曰："兆如山陵，有夫出征，而丧其雄。"姜氏曰："征者丧雄，御寇之利也。大夫图之。"卫人追之，孙蒯获郑皇耳于犬丘。

又曰：晋侯还，及著雍，疾，卜桑林见。事具《乐部》。

又曰：郑石龠言于子囊曰："先王卜征五年，先征五年而卜吉凶也。征谓巡狩。而岁习[其]祥，祥习，(其)则行，不习，则增修德而改卜。"

又《襄(五)[二十八]》曰：(庐)[卢]蒲癸、王何卜攻庆氏，示子之兆，曰："或卜攻仇，敢献其兆。"子之曰："克，见血。"庆封田于莱，陈无宇从。文子使召之，请曰："无宇之母疾病，请归。"庆季卜之，示之兆曰："死。"奉龟而泣，乃使归。

又《昭(二)[五]》曰：越大夫常寿过，帅师会楚子于琐。琐，楚地也。闻吴出师，远启疆帅师从之，从吴师也。遽不设备，吴人败诸鹊岸。庐江舒县有鹊尾渚。楚子以驲至于罗汭。驲，传也。罗，水名。吴子使其弟蹶由犒师，犒，劳。楚人执之，将以衅鼓。王使问焉，曰："汝卜来吉乎？"对曰："吉。寡君闻君将治兵于弊邑，卜之以守，龟，曰：'余亟使人犒师，请行以观王怒之疾徐，而为之备，尚克知之。'龟兆告吉，曰：'克可知也。'君若驩焉，好逆使臣，滋弊邑休息，休，解。而忘其死，亡无日矣。今君奋焉震电凭怒，凭，盛也。虐执使臣，将以衅鼓，则吴知所备矣。敝邑虽识羸，若早修完，其可以息师。难易有备，可谓吉矣。且吴社稷是卜，岂为一人？使臣获衅军鼓，而弊邑知备，以御不虞，其为吉孰大焉？国之守龟，其何事不卜？一臧

一否，其谁能常之？城濮之兆，其报在邲。今此行也，其庸有报志？"乃弗杀。

又《昭(三)[十]》曰：公卜，使王黑以灵姑銔音丕。率，吉。请断三尺焉，而用之。灵姑銔，公旗也。断三尺，不敢与君同。

又《昭(四)[十三]》曰：楚召观从，曰："惟尔所欲。"对曰："臣之先，佐开卜。"乃使为卜尹。佐卜人开龟兆。

又[昭十七]曰：初，灵王卜，曰："余尚得天下。"不吉。投龟，诟天而呼曰："是区区者而不余畀，余必自取之。"民患王之无厌也，故从乱如归。

又曰：吴伐楚，阳匄为令尹，卜战，不吉。司马子鱼曰："我得上流，何故不吉？且楚故，司马令龟，我请改卜。"令曰："鲂也，以其属死之，楚师继之，尚大克之！"吉。战于长岸。子鱼先死，楚师继之，大败吴师。

又《昭(六)[二十五]》曰：初，臧昭伯如晋，臧会窃其宝龟偻句。偻句，龟所出地名。以卜为信与僭，僭吉。

又《定下》曰：晋车千乘在中牟。卫侯将如五氏，卜过之，龟焦。卫侯曰："可也。卫车当其半，寡人当其半，敌矣。"乃过中牟。

又《哀上》曰：楚子在城父，将救陈，卜战，不吉。卜退，不吉。王曰："然则死也。再败楚师，不如死；弃盟逃仇，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仇乎？"命公子申为王，不可。则命公子结，亦不可。则命公子启，五辞而后许。将战，王有疾。庚寅，昭王攻大冥，卒于城父。

又曰：楚昭王有疾，卜，曰："河为祟。"王弗祭。事具《江部》。

又曰：晋赵鞅卜救郑，遇水适火。水火之兆。占诸史赵、史墨、史龟。皆晋史也。史龟曰："是谓沈阳，火阳得水故沈。可以兴兵。兵，阴类也，故可以兴兵。利以伐姜，不利子商。姜，齐姓也。子商谓宋。伐齐则可，敌宋不吉。"史墨曰："盈，水名也。子，水位也。名位敌，不可干也。炎帝为火师，姜姓其后也。水胜火，伐姜则可。"史赵曰："是谓如川

之满，不可游也。郑方有罪，不可救也。救郑则不吉，不知其他。”阳虎以《周易》筮之，遇《泰》之《需》，曰：“宋方吉，不可与也。微子启，帝乙之元子也。宋、郑，甥舅也。祉，禄也。若帝乙之元子归妹而有吉禄，我安得吉焉？”乃止。

《毛诗》曰：升彼虚矣，以望楚矣。望楚与堂，景山与京。降观于桑，卜云其吉，终然允臧。龟曰卜，违国必卜之。

又曰：尔卜尔筮，体无咎言。

又曰：君曰卜尔，万寿无疆。

又曰：卜筮偕止，会言近止，征夫迩止。卜之筮之，会人占之。笺云：或卜或筮，俱占之，言于繇为近，征夫如今近耳。

又曰：我龟既厌，不我告猷。卜筮数而渎龟。龟灵厌之，不复告其所图之吉凶。言虽不兆，占繇不中。

又曰：爰群爰谋，爰契我龟。

又曰：考卜维王，宅是镐京。维龟正之，武王成之。

又曰：哀哉填寡，宜岸宜狱。握粟出卜，自何能谷。哀我穷尽寡财之民，仍有狱讼之事。持粟行卜，求其胜负，从何能得生。

《尚书·大禹谟》曰：枚卜功臣，惟吉之从。帝曰：“禹，官占，惟先蔽志，昆命于元龟。朕志先定，询谋佥同，鬼神其依，龟筮协从。卜不习吉。”

又《洪范》曰：七，稽疑：择建立卜筮人，龟曰卜，蓍曰筮。乃命卜筮：曰雨，曰霁，曰蒙，曰驿，气落驿不连属。曰克，曰贞，曰悔，兆相交错五者卜兆之常法。内卦曰贞，外卦曰悔。凡七。卜五，占用二，衍忒。立时人作卜筮。三人占，则从二人之言。汝则有大疑，谋及乃心，谋及卿士，谋及庶人，谋及卜筮。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从，庶民从，是之谓大同。身其康强，子孙其逢吉。汝则从，龟众，筮从，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庶民逆，吉。庶民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卿士逆，吉。汝则从，龟从，筮逆，卿士逆，遮民逆，作内吉，作外凶。龟筮共违于人，用静吉，用作凶。

又《金縢》曰：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伐纣明年，武王有疾，不悦豫。二公曰："我其为王穆卜。"周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生)[王]。"穆，敬也。戚，近也。召公大公言，王疾当卜吉凶。周公言，未可以死近我先王相顺之辞。公乃为三坛同墠。乃卜三龟，一习吉。习，因也。以三王之龟卜一相因而吉也。

又《大诰》曰：宁王遗我大宝龟，绍天明。即命。我有大事，休？朕卜并吉。天休于宁王，兴我小邦周，宁王惟卜，用克绥受兹命。

又《洛诰》曰：予惟乙卯，朝至于洛师，致政在冬，本其春来至洛众说，始卜定都之意。我卜河朔黎水，我乃卜涧水东、瀍水西，惟洛食；我使人卜涧瀍之间，南近洛吉。我又卜瀍水东，亦惟洛食；伻来，以图，及献卜。

《史记》曰：宋元王二年，江使神龟使于河，至泉阳，渔者豫且举网得而囚之，置笼中。夜而见梦于元王曰："我为江使于河，豫且得我，我不能去。身在患中，莫可告语。王有德义，故来告诉。"元王召博士卫平问之，平乃援式而起，仰天视月之光，观斗所指，定日处乡，规矩为辅，副以权衡。四维以定，八卦相望。视其吉凶，介虫先见。乃对曰："今昔斗壬子，宿在牵牛。河水大会，神鬼相谋。汉正南北，江河固期，南风新至，江使先来。白云拥汉，万物尽留。斗柄指日，使者当囚。玄服而乘辎车，其名为龟。"使人问泉阳令，取龟献使者，载行出于泉阳之门。正昼无见，风雨晦暝。云盖其上，五采青黄，雷雨并起。将入端门，见于东箱。身如流水，润泽有光。望见元王，引颈而前，三步而止，缩颈而却，复其故处。元王见而怪之，问卫平，平对曰："龟在患中，而终夕囚，王有德义，使人活之。今延颈而前，以当谢也；缩颈而却，欲亟去也。"元王曰："善哉！趣驾送龟，毋令失期。"平对曰："龟者是天下之宝，先得此龟者为天子，且十言十当，十战十胜。生于深渊，长于黄土。知天之道，明于上古。游三千岁，不出其域。安平静正，动不用力。寿蔽天地，莫知其极。与物变化，四时变色。居而自匿，伏而不食。春苍夏黄，秋白冬黑。明于阴阳，审于刑德。先知利害，察于祸福。以言而当，以战而胜。王能宝之，诸侯尽服。王勿遣也。"王大悦，于是向

日而谢，再拜而受。择日斋戒，甲乙最良。乃刑白雉，以血灌龟，于坛中央。以刀刳之，身全不伤。脯酒礼之，横其腹肠。荆支卜之，必制其疮。程达于理，文相错迎。使工占之，所言尽当。

又曰：沛父老率子弟共杀沛令，开城门，迎刘季，欲以为沛令。父老皆曰："平生所闻刘季，奇怪当贵，且卜筮，莫如刘季。"于是乃立为沛公。

又曰：陈平等遣人迎代王，欲立为帝。代王卜之龟，卦兆得大横。占曰："大横庚庚，余为天王，夏启以光。"曰："寡人因已为王矣，又何王？"卜人曰："所谓天王，乃天子也。"

又曰：常以月旦祓龟，先以清水澡之，以卵祓之，乃持龟而遂之。若常已卜，不中皆祓之以卵。东乡立居，取生荆枝及坚木。坚木枝烧之，斩取热处以灼龟，所卜处灼以荆。若卵指之者三，持龟以卵周环之。祝曰：今日吉，谨以梁卵，祓去玉灵之不祥。玉灵必信以诚，知万事之情。辩兆皆可占，不信不诚，则烧玉灵，扬其灰，以惩后龟。

又曰：窦皇后弟广国，字少君。年四五岁时，家贫，为人所略卖。至宜阳，为其主人入山作炭，寒卧岸，岸崩，独得脱，不死。自卜，数日当(诸)侯。

又曰：司马季主，楚人也。卜于长安东市。宋忠为中大夫，贾谊为博士，俱出洗沐，相从论议，诵习先王圣人之道术，究遍人情，相视而叹。贾谊曰："吾闻古之贤人，不居朝，必在卜医之中，今吾已见三公九卿朝士大夫，皆可知矣。试之卜数中观采。"(其人)二人即同舆之市，游于卜中。天新雨，道少人，司马季主闲坐，弟子三四人侍，方辩天地之道，日月之运，阴阳吉凶之本。二大夫再拜谒司马季主，季主观其状貌，类有道者，即礼之，使弟子延之坐。坐定，司马季主复理前语，分别天地之终始，日月星辰之纪差，次仁义之际，列吉凶之符，语数千言，莫不顺理。宋忠、贾谊瞿然而悟，猎缨正衿危坐，曰："吾望先生之状，听先生之辞，小子窃观于世，未尝

见也。今何居之卑，何行之污也？"司马季主捧腹大笑，曰："观大夫之貌，类有道术者，今何言之陋也，何辞之野也！今夫子所贤者谁也？所高者何也？公何以卑污长者乎？"二君曰："尊高厚禄，[世]之所高也，贤才处之。今所处非其地，故谓之卑。言不信，行不验，取不当，故谓之污。夫卜筮者，世之所贱简也。世皆言曰：'夫卜者，多言夸严以得人情，虚高人禄命以说人志，擅言祸灾以伤人心，矫言鬼神以尽人财，厚求拜谢以私于己。'此吾之所耻，故谓之卑污也。"司马季主曰："公且安坐。公见夫被发童子乎？日月照之则行，不照则止，然问日月疵瑕吉凶，则弗能理也。今夫卜者，必法天地，象四时，顺于仁义，分策定卦，旋式正棋，然后别天地之利害，事之成败。昔者先王定国，必先龟策日月，而后乃敢代也；正时日，乃后入家；产子，必先占吉凶，后乃有之。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越王勾践仿周文王八卦以破敌国，霸天下。由是观之，卜筮有何负哉！且夫卜[筮]者，扫设坐位，正其冠带，然后乃言事，此有礼也。言鬼神或以飨，忠臣以事其上，孝子以养其亲，慈父以畜其子，此有德者也。而以义置数十百钱，病者或以愈，且死或以生，患或以免，事或以成，嫁子娶妇或以养生。此之为德，岂直数十百钱哉！此老子所谓'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今夫卜筮者利大谢少，老子之言岂异于是乎？庄子曰：'君子内无饥寒之患，外无劫夺之忧，居上而敬，居下而不为害，君子之道也。'今夫卜筮者之为业也，积之无委聚，藏之不用府库，徙之不用车辎，负装之不重，而用之无尽索之时。持不尽索之物，游于毋穷之世，虽庄氏之行未能增也，子何故而云[不]可卜哉？天不足西北，星辰西北移；地不足东南，以海为池；日中必移，月满必亏；先王之道，乍存乍亡。公责卜者言必信，不亦惑乎！公见夫谈士辨人乎？虑事定计，必是人也，然不能一言说人主意，故言必称先王，语必道上古；虑事定计，饰先王之成功，语其败害，以恐喜人主之志，以求其欲。多言夸严，徐广曰：一作险。莫大于此矣。然欲强国成功，尽忠于上，非此不

立。今夫卜者，导惑教愚也。夫愚惑之人，岂能以一言知之哉！言不厌多，故骐骥不能与罢驴为驷，凤皇不与燕雀为群，而贤者亦不与不肖者同列。故君子处卑隐以避众，自匿以避伦，微见德顺，以除众害，以明天性，助上养下，多其功利，不求尊誉。公等喁喁者也，何知长者之道乎！"

《汉书》曰：谷口有郑子真，蜀有严君平，皆修身自保，非其服弗服，非其食弗食。成帝时，元舅大将军王凤以礼聘子真，子真遂不诎而终。君平卜筮于成都市，以为卜筮贱业，以惠众人。有邪恶非正之问，则依蓍龟为言利害。与人子言依于孝，与人臣言依于忠，各因其势，道之以善。

又曰：张禹字子文。父徙家莲勺。上音辇，下音的。禹为儿，数随家至市，喜观于卜相者前。久，颇晓其别蓍布卦意，时从旁言。卜者爱之，又奇其面貌，谓禹父："是儿多知，可令学经。"及禹至长安，学从沛郡施讎受《易》。

谢承《后汉书》曰：姜肱，桓帝时再以玄纁聘，不就。即拜太中大夫，诏书至门，肱使家人对云："久病，就医。"遂赢服间行，窜伏青州界中，卖卜给衣，召命得断。家亦不知其处，历年乃还。

又曰：田戎拥众夷陵，闻秦丰被围，惧大兵方至，欲降，而妻兄辛臣谏戎曰："今四方豪杰各据郡国，洛阳地如掌耳，不如按甲以观其变。"戎不从，乃留辛臣守夷陵，自将兵沿江泝沔，止黎丘，刻日当降。而辛臣于后盗戎珍宝，从间道先降于岑彭，而以书召戎。戎疑必卖己，乃灼龟卜降，兆不吉，中折，遂止不降。

又曰：范丹字史云，朝议欲以为侍御史，因遁身逃命于梁、沛之间。徒行弊服，卖卜于市。

《魏志·管公明传》曰：洛中有一小人失婢，辂为卦，教明旦东阳城门中(倒)[伺]担豚人牵与共斗。具如其言，豚逸走，即追之。豚入人舍，突破主人瓮，婢从瓮中出。辂在田舍时，尝候远邻，主人患失火。辂卜，教使明日于陌上伺，有一角巾书生驾黑牛故车，必引

留宿，此能除之。即从辂语，得书生，遂留宿，意甚不安。主人罢入，生乃抱刀出门，薪积欵有一小物，直来如兽，手中持火，以口吹之。生举刀斫断腰，视之，狐也。自此无复火灾。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六

方术部七

卜下　蠹卜　虎卜　鸡卜　鸟卜　博彩卜
十二棋卜　竹卜　牛蹄卜

卜　下

《晋书》曰：郭公者，客居河东，精于卜筮。郭璞从之受业，公以青囊中书九卷与之，由是遂洞五行、天文、卜筮之术，禳灾转祸，通致无方，虽京房、管辂，不能过也。璞门人赵载尝窃青囊书，未及读而为火所焚。

又曰：宣城边洪以四月中就韩友卜家中安否，友曰："卿家有兵殃，其祸甚重。可伐七十束柴积于庚地，至七月丁酉放火烧之，咎可消也。不尔，其凶难言。"洪即聚柴。至日大风，不敢发火。洪后为广阳领校，遭母丧归家。友来投之，时日已暮，告从者："速装束，吾当夜去。"从者曰："今日已暝，数十里，何急复去？"友曰："非汝所知也。此间血覆地，宁可复住。"洪苦留之，不待食而去。其夜洪欻发狂，绞杀两子，并杀妇人，斫父妾二人，皆被创，因出亡走。明日，其族往收殡亡者，寻索洪数日，于宅前林中得之，已自经死。宣城太守殷祐病，友筮之曰："七月晦日，将有太鹗鸟来集厅事上，宜勤伺取，若获者为善，不获将成祸。"佑乃谨为其备。至日果有大鹗，束尾九尺，来集厅事上，掩捕得，祐乃迁石头督护，后为吴郡太守。友卜占神效甚多，而消殃转祸，无不皆验。

王隐《晋书》曰：步熊字叔黑，阳平人。少好卜筮术数，门徒甚盛。熊学舍侧有烧死人，吏疑是熊诸生失火，持诸生急。熊曰："吾已为卜得其人矣。使从道南行，当有一人来，问得火主，来者，便缚

之。"吏如熊言，果是耕人。自言草恶难耕，故烧之。忽风起延烧，实不知草中有人。又邻人儿远行，或告已死，其父母号哭制服。熊为卜，克日当还。如期果至。

《宋书》曰：蔡兴宗初为郢府参军，彭城颜敬以式卜曰："亥年当作某官，有大字者不可受也。"及有开府之授，而太岁在亥，果薨于光禄大夫。

又曰：荀伯玉为晋安王子勋镇军行参军。泰始初还都，卖卜自业。

《齐书》曰：王敬则少时于草中射猎，有虫如乌豆，集其身。摘去乃脱，其处皆流血。敬则恶之，诣道士卜。道士曰："此封侯瑞也。"敬则闻之喜，故出都自效。

又曰：柳世隆善卜，别龟甲，价至万。永明初，世隆曰："永明九年我亡，后三年丘山崩，齐亦于此季矣。"屏人，命典签李党取笔及高齿屐，题帘箔旌曰："永明十一年。"因流涕谓党曰："汝当见，吾不见也。"

《梁书》曰：吉士瞻年逾四十，忽忽不得志，乃就江陵卜者王先生计禄命。王生曰："君拥旄仗节非一州。后一年当得戎马大郡。"

《三国典略》曰：梁武昌太守朱贾臣闻元帝议迁都，入劝梁主云："建邺旧都，垄陵攸在。荆镇边疆，非王者宅。愿陛下勿疑，致后悔也。臣家在荆州，岂不愿陛下？但恐是臣富贵，非陛下富贵耳。"乃召卜者杜景豪决去留，遇兆不吉，答云："未去。"景豪退而言曰："此兆为鬼贼所留也。"事具《京都部》。

又曰：周文育随卢安兴征俚獠有功，除南海令。监州王勋深委任之，勋被代，文育与俱下。至大庾岭，诣卜者，卜者曰："君北下不过作令长，南入则为公侯。"文育曰："足钱便可，谁望公侯之事！"卜人曰："君须臾当暴得银至二千两。若不见信，以此为验。"其夕宿逆旅，有贾人求与文育博，文育胜之，得银二千两。旦辞勋，勋问其故，文育以告，勋乃遣之。

又曰：东魏相齐王澄以舟师还，次于小平津北岸。古冢崩，骨见，铭曰："今卜，高原千秋之后化为下泉，当逢霸主，必为改迁。"王曰："古人之卜，其何至也！"令更葬之。

又曰：齐害其废主济南王也，长广王湛惧，高元海为画三策，湛不能断，令郑道谦、吴导世等卜以决之。道谦等曰："不利举事，静则吉。"

又曰：初，郫有卖卜者，相赵隐当大贵。及隐自黄门侍郎迁秘书监，崔肇师呼卜者而问已焉。卜者对曰："公令望虽高，爵位难进。"肇师不悦。终如其言。

《隋书》曰：献皇后崩，上令萧吉卜择葬所。吉历筮山原，至一处云："卜年二千，卜世二百。"具图而奏之。上曰："吉凶由人，不在于地。高纬父葬，岂不卜乎？国寻灭亡。正如家墓田，若不吉，朕不当为天子；若云不凶，我弟不当战没。"然竟从吉言。

《唐书》曰：王远知事梁贞白先生陶弘景，隐居茅山，尽传其符箓。隋炀帝为晋王出镇扬州，遣人迎致。及即位，于东都起玉清观以处之。太宗之为秦王也，既平王世充，与记室房玄龄往诣之，立枚以问其吉凶。远知指秦王之枚曰："此当上应天命，下济苍生者。"又指玄龄之枚云："圣之辅也。"及太宗践祚，恩礼甚厚。

又曰：城阳公主初适杜如晦之子荷，荷贞观中为尚衣奉御，坐承乾事伏诛。公主改适饶州刺史薛昱之子瓘。将成婚，太宗使卜之。卜人曰："两火俱食，始则同荣，末亦双悴。若昼日行合卺之礼，则终吉。"太宗将从之，马周谏曰："臣闻朝谒以朝，思相戒也；讲习以昼，思相成也；宴饮以昃，思相欢也；婚合以夜，思相亲也。是以上下有威，内外有规，动息有时，吉凶有仪。先王之教，不可黩也。今陛下欲谋其始而乱其终，不可为也。夫卜筮者，所以定犹豫，决嫌疑。若黩礼乱常，先王所不用也。"太宗又从其言而止。

又曰：宪宗尝谓李绛曰："卜筮之事，习者罕精，或中或否。近日风俗，尤更崇尚，何也？"对曰：臣闻古先哲王畏天命，示不敢专。

又曰：东魏相齐王澄以舟师还，次于小平津北岸。古冢崩，骨见，铭曰："今卜，高原千秋之后化为下泉，当逢霸主，必为改迁。"王曰："古人之卜，其何至也！"令更葬之。

又曰：齐害其废主济南王也，长广王湛惧，高元海为画三策，湛不能断，令郑道谦、吴导世等卜以决之。道谦等曰："不利举事，静则吉。"

又曰：初，郫有卖卜者，相赵隐当大贵。及隐自黄门侍郎迁秘书监，崔肇师呼卜者而问已焉。卜者对曰："公令望虽高，爵位难进。"肇师不悦。终如其言。

《隋书》曰：献皇后崩，上令萧吉卜择葬所。吉历筮山原，至一处云："卜年二千，卜世二百。"具图而奏之。上曰："吉凶由人，不在于地。高纬父葬，岂不卜乎？国寻灭亡。正如家墓田，若不吉，朕不当为天子；若云不凶，我弟不当战没。"然竟从吉言。

《唐书》曰：王远知事梁贞白先生陶弘景，隐居茅山，尽传其符箓。隋炀帝为晋王出镇扬州，遣人迎致。及即位，于东都起玉清观以处之。太宗之为秦王也，既平王世充，与记室房玄龄往诣之，立枚以问其吉凶。远知指秦王之枚曰："此当上应天命，下济苍生者。"又指玄龄之枚云："圣之辅也。"及太宗践祚，恩礼甚厚。

又曰：城阳公主初适杜如晦之子荷，荷贞观中为尚衣奉御，坐承乾事伏诛。公主改适饶州刺史薛昱之子瓘。将成婚，太宗使卜之。卜人曰："两火俱食，始则同荣，末亦双悴。若昼日行合卺之礼，则终吉。"太宗将从之，马周谏曰："臣闻朝谒以朝，思相戒也；讲习以昼，思相成也；宴饮以昃，思相欢也；婚合以夜，思相亲也。是以上下有威，内外有规，动息有时，吉凶有仪。先王之教，不可黩也。今陛下欲谋其始而乱其终，不可为也。夫卜筮者，所以定犹豫，决嫌疑。若黩礼乱常，先王所不用也。"太宗又从其言而止。

又曰：宪宗尝谓李绛曰："卜筮之事，习者罕精，或中或否。近日风俗，尤更崇尚，何也？"对曰：臣闻古先哲王畏天命，示不敢专。

事，亦吉乎？'卜者出，因令人捕焉。"卜者验其辞于王之所，邹忌从之。田忌惧，无以自白。遂率其徒攻临菑，欲杀邹忌，不胜而奔。

《说苑》曰：成王卜洛事曰："昔有周成王之卜居成周也，其命龟曰：'予一人兼有天下，辟就百姓，敢无中土乎？使予有罪，则四方伐之，无难得也。'周公卜居曲阜，其命龟曰：'作邑乎山之阳，贤则茂昌，不贤则速亡。'季孙行父戒其子也，曰：'吾欲室之夹于两社之间也。使吾后世有不能事上者，使其替之益速。'如是则曰：'贤则茂昌，不贤则速亡。'安有择地而封哉？示有天固也。"

又曰：孔子问漆雕马人曰："子事臧文仲、武仲、孺子容三大夫者，孰为贤？"马人对曰："(藏)[臧]文氏家有龟焉，名曰蔡。文仲立，三年为一兆焉；武仲立，三年为二兆焉；孺子容立，三年，为三兆焉。马人见之矣。若夫三大夫之贤不贤，马人不识也。"孔子曰："君子哉，漆雕氏之子！其言人[之]美也，隐而显；其言人之过也，又微而著。故智不能及，明不能见，得无数卜乎？"

《楚辞·卜居》曰：屈原既放，三年不得复见，竭智尽忠，而蔽障于谗。心烦虑乱，不知所从。往见太卜郑詹尹曰："余有所疑，愿因先生决之。"詹尹乃端策拂龟曰："君何以教之？"原曰："吾宁悃悃款款朴以忠乎？将送往劳来斯无穷乎？宁诛锄草茅以力耕乎？将游大人以成名乎？宁正言不讳以危身乎？将从俗富贵以偷生乎？宁超然高举以保真乎？将啮音足。柴粟斯，喔咿嚅唲以事妇人乎？宁廉洁正直以自清乎？将突梯滑稽，如脂如韦以洁楹乎？宁昂昂若千里之驹乎？将泛泛若水中之凫，随波上下，偷以全吾躯乎？宁与骐骥抗轭乎？将随驽马之迹乎？宁与黄鹄比翼乎？将与鸡鹜争食乎？此孰吉孰凶？何去何从？世溷浊而不清，蝉翼为重，千钧为轻；黄钟毁弃，瓦釜雷鸣；谗人高张，贤士无名。吁嗟默默兮，谁知吾之廉贞？"詹尹乃释策而谢曰："夫尺有所短，寸有所长；物有所不足，知有所不明；数有所不逮，神有所不通。用君之心，行君之意，龟策诚不能知此事。"

司马迁《与任安书》曰：仆先人非有丹书剖符之功，依倚卜祝之间，人主以排优遇之。

《白虎通》曰：千草槁骨众多，独以蓍龟何？龟之言久也，蓍之言耆也。

《尚书洪范五行传》曰：此禽兽草木之久而能知吉凶也。

蔡邕《月令章句》曰：太卜官各以牲祠龟策，涂以牲血，谓之衅者。龟甲所以卜也，蓍草所以筮也。

《三礼图》曰：龟以春灼后左，夏灼前左，秋灼前右，冬灼后右。楚焞，他昆切。以荆为然，以灼龟。正以荆者，凡木心皆圆，而荆心方，是以用之。

《抱朴子》曰：卜者，小数饰祸者，谓知来之妙。

《异苑》曰：会稽余姚钱祐以元嘉四年五月二日夜出屋后，为虎所取，十八日乃自还。说："虎初取之时，至一官府，入重门，见一人凭几而坐，形貌伟庄，左右侍者三十余人。谓祐曰：'吾欲使汝知术数之法，故令虎迎汝，无惧也。'留十五日，昼夜语诸要术，尽教道之方。祐受法毕，便遣令还。而不知道，即使人送出门，仍见归路。"既得还家，大知卜占，无幽不验，经年乃卒。

又曰：北海任诩，字彦期。从军远征，十年乃归。临还，握粟出，卜师云："非屋莫宿，非时莫沐。"诩结伴数十共行，遇雷雨，不可蒙冒，相与庇于岩下，想"非屋莫宿"之戒，遂负担栉沐。于是岩崩，压伴死。至家，妻先与外人通，谋共杀之，请以湿发为认。妇宵则劝诩令沐，复忆"非时莫沐"之忌，收发而止。妇心惭负诈，乃自沐发而同寝。通者夜来，不知妇也，斩首而去。

《述异记》曰：宋车骑将军南谯王刘义宣镇荆州，府吏蔡鐵善卜，能悉验，时有妙见，精究如神。公尝在内斋，见一白鼠缘屋，命左右射之，内置函中。时侍者六人悉驱入斋后小小户内，别呼人召鐵。鐵至，使卜函中物，谓曰："中则厚赏，僻加重罚。"鐵卜，兆成，笑曰："知之矣。"公曰："何？"鐵曰："兑色之鼠，背明向户，弯弧射

之，绝其左股。孕五子，三雄二雌。若谓不信，剖腹立知。"公使剖鼠腹，皆如鐵言，即赐钱一万。

蠡卜

《春秋后语》曰：苏秦事鬼谷子，学终辞归。道乏困行，以燕人蠡卜传说自给，燕人用蠡卜，秦托此以取资自给，付会事以为词说。各解臧获之裘。臧获，役人，解其衣裘以赏其怪说之言也。

虎卜

《博物志》：虎知冲破，又能画地卜。今人有画物上下者，推其奇偶，谓虎卜。

鸡卜

《史记》曰：越巫立越祀，而以鸡卜。

鸟卜

《隋书》曰：女国在葱岭之南，其国俗事阿修罗神及树神。岁初以人祭，或用猕猴。祭毕，入山祝之。有一鸟如雌雉，来集掌上，破其腹而视之，有粟，则年丰；沙石，则有灾，谓之鸟卜。开皇六年遣使朝贡，其后遂绝。

樗蒲卜

《博物志》曰：老子入西戎，造樗蒲。樗蒲，五木也。或云胡人亦为樗蒲卜。后传楼阴善其功。

十二棋卜

《异苑》曰：十二棋卜出自张文成，受法于黄石公。行师用兵，万不失一。逮至东方朔，密以占众事。自此以后，秘而不传。晋宁

康初，襄城寺法味道人忽见一老公，着黄皮衣，竹简盛此书，以授法味，无何，失所在。遂复流于世。

《齐书》曰：江谧出为镇北长[南]史东海太守，未发，忧甚，乃以灵棋经占卦云："有客南来，金碗玉杯。"上使御史(太夫)[中丞]沈冲奏谧前后罪，收付廷尉，赐死，果以金罂盛药鸩之。

竹卜

《荆楚岁时记》曰：秋分以牲祠社，其供帐盛于仲春之月。社之余胙，悉贡馈乡里，周于族。社余之会，其在兹乎？此其会也。掷教于社神，以占来岁丰俭，或折竹以卜。

《楚词》曰：索蔓茅以筳等。楚人折竹结草以卜，谓为筹也。

牛蹄卜

《晋书》曰：夫余国若有军事，杀牛祭天，以其蹄占吉凶。蹄解者为凶，合者为吉。

杨方《五经钩沉》曰：东夷之人以牛骨占事，呈吉示凶，无往不中。牛非智之物，骨者若此之效。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七

方术部八

筮 上

《说文》曰：筭，易卦用蓍也。从竹弄。弄，古文也。

《周礼·春官上》曰：筮人掌三易，以辨九筮之名。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九筮之名，一曰巫更，二曰巫咸，三曰巫式，四曰巫目，五曰巫易，六曰巫比，七曰巫祠，八曰巫参，九曰巫堥，以辨吉凶。郑玄曰：此九巫读皆当为筮字之误也。更谓筮迁都邑也。凡国之事，先筮而后卜。

《礼记·曲礼》曰：假尔太龟有常，假尔太筮有常。卜筮不过三，求吉不过三也。卜筮不相袭也。卜不吉则又筮，筮不吉则又卜，是渎龟筮。卜筮者，先圣之所以使民信时日、敬鬼神、畏法令、决嫌疑、定犹豫也。

又《表记》曰：天子无筮，谓出征巡狩也。天子至尊，大事皆用卜。《春秋传》曰：先王卜征伍，年袭其祥也。诸侯有守筮。守筮，守国之筮也。有事则用。天子道以筮，诸侯非其国不以筮。

《左传·庄公》曰：初，懿氏卜妻敬仲。懿氏，陈大夫也。龟曰卜。其妻占之，曰："吉。是谓'凤皇于飞，和鸣锵锵。雄曰凤。雌雄相和而鸣锵锵然，犹敬仲夫妻相随，适齐有声誉。有妫之后，将育于姜。妫，陈姓也。姜，齐姓也。五世其昌，并为正卿。八世之后，莫之与京。'"京，大也。陈厉公，蔡出也。姊妹之子曰出也。故蔡人杀五父而立之，五父，陈它。生敬仲。其少也，周内史有以《周易》见陈侯者，周太史也。陈侯使筮之，遇观之否。曰："是谓'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此其代陈有国乎？

不在此，其在异国乎？非在其身，在其子孙。光，远而自他有耀者也。坤，土也；巽，风也；乾，天也。风为天于土上，山也。巽变为乾，故曰风为天。自二至四有艮象，艮为山也。有山之材，而照之以天光，于是乎居土上。故曰：'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庭实旅百，奉之以玉帛，天地之美具焉，故曰'利用宾于王'。艮为门庭，乾为金玉，坤为布帛，诸侯朝王陈贽币之象也。旅，陈也。百言物备也已矣。犹有观焉，故曰'其在后乎'。因观文以博占，故言犹有观非在己之言，故知在子孙也。风行而著于土，故曰'其在异国乎'，若在异国，必姜姓也。姜，太岳之后也。山岳则配天，物莫能两大。陈衰，此其昌乎？"变而象艮，故知当尖于太岳之后也。得太岳之权，则有配天之大功，故知陈必衰也。

又《闵公》曰：晋献公以魏赐毕万，卜偃曰："毕万之后必大。卜偃，晋掌卜大夫也。万，盈数也。魏，大名也。以是始赏，天启之矣。天子曰兆民，诸侯曰万民。今名之大，以从盈数，其必有众。"初，毕万筮仕于晋，遇屯之比。辛廖占之，[曰]："吉。辛廖，晋大夫也。屯固比入，吉孰大焉？其必蕃昌。震为土，车从马，足居之，兄长之，母覆之，众归之。六体不可易，合而能固，安而能杀，此公侯之卦也。公侯之子孙，必复其始。"

又《闵公》曰：成季之将生也，桓公使卜。楚丘之父卜之，曰："男也。其名曰友，在公之右，在右言用事。间于两社，为公室辅。两社，同社、亳社也。两社之间，朝廷执政所在。季氏亡，则鲁不昌。"又筮之，遇大有之乾，曰："同复于父，敬如君所。"及生，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命之。

又《僖上》曰：秦伯伐晋，卜（徙）[徒]父筮之，吉。"涉河，侯车败。"诘之。秦伯涉河，则晋侯本败，则秦伯不解，谓败在己，故诘之。对曰："乃大吉也。三败必获晋君。其卦遇蛊，曰：'千乘三去，三去之余，获其雄狐。'夫[狐]《蛊》，必其君也。于《周易》卦，利涉大川往有事也，亦秦胜晋之卦也。今此所言，盖卜筮书杂辞以狐虫为君，其义欲以喻晋惠公，其象未闻。蛊之贞，风也；其悔，山也。内卦为贞，外卦为悔。岁云秋矣，我落其实，而取其材，所以克也。今岁已秋风吹落山木之实，则为人所取。实落材亡，不

败何待?"三败及韩。晋侯本三坏也。

又曰:初,晋献公筮嫁伯姬于秦,遇归妹之睽。史苏占之,曰:"不吉。其繇曰:'士(卦)[刲]羊,亦无血也;女承筐,亦无贶也。《周易》归妹上六爻辞也。血,血也;贶,赐也。刲羊,士之功;承筐,女之力也。离为中女,震为长男,故称士女也。西邻责言,不可偿也。将嫁女于西而遇不吉之卦,故知有责让之言,不可报偿也。归妹之睽,犹无相也。'归妹,女嫁之卦也。睽,乖离之象,故曰无相相助也。震之离,亦离之震,为雷为火,为嬴败姬。车说其輹,火焚其旗,不利行师,败于宗丘。《归妹》《睽》孤,寇张之弧。侄其从姑,六年其逋,逃归其国,而弃其家,明年其死于高梁之虚。"及惠公之在秦,曰:"先君若从史苏之占,吾不及此夫!"韩简侍曰:"龟,象也;筮,数也。物生而后有象,象而后有滋,滋而后有数。先君之败德,其可数乎?史苏是占,勿从何益?"

又《僖中》曰:狐偃言于晋侯曰:"求诸侯莫如勤王。诸侯信之,且大义也。继文之业,而信宣于诸侯,今为可矣。"使卜偃卜之。曰:"吉。遇黄帝战于阪泉之兆。"公曰:"吾不堪也。"对曰:"周礼未改,今之王,古之帝也。"公曰:"筮之。"遇大有之睽,曰:"吉,遇公用享于天子之卦。战克而王飨,吉孰大焉?且是卦也,天为泽以当日,天子降心以逆公,不亦可乎?大有去睽而复。亦其所也。"

又《成下》曰:晋楚将战,苗贲皇言于晋侯曰:"楚之良,在其中军王族而已。请分良以击其左右,而三军萃于王卒,必大败之。"公曰"筮之。"史曰:"吉。其卦遇《复》,曰:'南国蹙,射其元王,中厥目。'夏阳长之卦,阳气起子,南行推阴,故曰南国蹙也,南国蹙势则离受其咎。离为诸侯,又为日,阳气激南,飞失之象,故曰射其元。国蹙王伤,不败何待?"公从之。

又《襄(元)[九]》曰:穆姜薨于东宫。太子宫也。穆姜娇淫侨如,欲废成公,徙从居东宫。事在《成十六年》。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艮下艮上,艮。《周礼》太卜掌三易,然则杂用连山、归藏、周易,其二易皆亡,以八为占,故言遇艮之八也。史曰:"是谓艮之随,震下兑上,随。史疑占易,遇八为不利,故更以《周易》占变爻得随卦而论之。随其出也,史谓随非闲固之卦。君必速出!"姜曰:"亡!

亡，无也。是于《周易》曰‘《随》，元亨利贞，无咎。’元，（善）[体]之长也。亨，嘉之会也。利，义之和也。贞，事之干也。体仁足以长人，嘉会足以合礼，利物足以和义，贞固足以干事。然故不可诬也，是以虽随无咎。今我妇人，而与于乱，固在下位妇人卑于丈夫。而有不仁，不可谓元。不靖国家，不可谓亨。作而害身，不可谓利。弃位而姣，姣，淫之别名。不可谓贞。有四德者，虽随而无咎。我皆无之，岂随也哉？我则取恶，能无咎乎？必死于此，弗得出矣。”

又《襄（四）[二十五]》曰：齐棠公之妻，东郭偃之姊也。棠公，齐棠邑大夫可也。偃臣崔武子。棠公死，偃御武子以吊焉，见棠姜而美之，使偃娶之。为己娶也。偃曰：“男女辨姓。今君出自丁，臣出自桓，不可。”武子筮之，遇困之大过，史皆曰：“吉。”示陈文子，曰：“夫从风坎为中男，故曰夫也。变而为巽，故曰从风也。风陨，妻不可娶也。风能陨落，变陨落，故不可也。且其繇曰：‘困于石，据于蒺藜；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用六爻辞也。困于石，往不济也；据于蒺藜，所恃伤也；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无所归也。”崔子曰：“嫠也，何害？先夫当之矣。”寡妇曰嫠。言棠公已当此凶也。遂取之。

又《昭（二）[五]》曰：初，穆子之生也，庄叔以《周易》筮之，庄叔，穆子父得臣也。遇明夷之谦。以示卜楚丘，楚丘，卜人姓名也。楚丘曰：“是将行，行，出奔也。而归为子祀。奉祭祀也。以谗人入，其名曰牛，卒以馁死。《明夷》日也。日以数十，故有十时，亦当十位。自王已下，其二为公，其三为卿。日上其中，食日为二，旦日为三。明夷之谦，明而未融，其当旦乎！故曰‘为子祀’。日之《谦》当鸟，故曰‘明夷于飞’。明而未融，故曰垂其翼。象日之动，故曰‘君子于行’。当三在旦，故曰‘三日不食’。离，火也。艮，山也。离为火，火焚山，山败。于人为言。败言为谗，故曰‘有攸往主人有言，’言必谗也。纯《离》为牛，世乱谗胜，胜将适《离》，山焚则离胜。故曰‘其名曰牛’。谦不足，飞不翔，垂不峻，翼不广，故曰‘其为子后乎’。吾子，亚卿也，抑少不终。”

又曰：卫襄公嬖人嫋姶上音周，下音阖。生子，名之曰元。孔成子以《周易》筮之，曰："元尚享卫国，主其社稷。"遇屯，又曰："余尚立絫，尚克嘉之。"遇屯之《比》，以示史朝，史朝曰："元亨，又何疑焉！"成子曰："非长之谓乎？"对曰："康叔名之，可谓长矣。孟非人也，将不列于宗，不可谓长。且其繇曰'利建侯'。嗣吉，何建？建非嗣也。二卦皆云，子其建之！康叔命之，二卦告之。筮袭于梦，武王所用也，弗从何为？"

又《昭(三)[十二]》曰：南蒯之将叛也，枚筮之，遇坤之比，曰："黄裳元吉。"以为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惠伯曰："吾尝学此矣，忠信之事则可，不然必败。外强内温，忠也；和以率贞，信也；故曰'黄裳元吉'。黄，中之色也；裳，下之饰也；元，善之长也。中不忠，不得其色。下不共，不得其饰。事不善，不得极。外内倡和为忠，率事以信为共，供养三德为善，非此三者弗当。且夫《易》，不可以占险，将何事也？且可饰乎？中美能黄，上美为元，下美则裳。参成可筮，犹有阙也。筮虽吉，未也。"

又《哀下》曰：卫侯梦于北宫，见人登昆吾之观，被发北面而躁曰："登此昆吾之虚，绵绵生之瓜。余为浑良夫，叫天无辜。"公亲筮之，胥弥赦占之曰不害。与之邑，置之，而逃奔宋。卫侯贞卜，其繇曰："如鱼窥尾，衡流而方羊。裔焉大国，灭之将亡。阖门塞窦，乃自后逾。"

又曰：巴人伐楚，围鄾。初，右司马子国之卜也，观瞻曰："如志。"故命之。及巴师至，将卜帅，王曰："宁如志，何卜焉？"使帅师而行，败巴师于鄾，故封子国于析。君子曰："惠王知志。《夏书》曰：'官占，惟先蔽志，昆命于元龟。'其是之谓乎？《志》曰：'圣王不烦卜筮。'惠王其有焉。"

又曰：晋荀瑶伐齐。将战，长武子请卜。知伯曰："君告于天子，而卜之以守龟于宗祧，吉矣。吾又何卜焉？且齐人取我英丘，君命瑶，非敢耀武也，治英丘也。以辞伐罪足矣，何必卜？"

《周易系辞上》曰：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王弼曰：演天地之数，所赖者五十也。其用四十有九，则其一不用而用，以之通，非数而数，以之成。斯易之大极也。四十有九，数之极也。夫无不可以无明，必因于有，故常于有物之极，而必明其所由之宗也。分而为二以象两，挂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时，归奇于扐以象闰，五岁再闰，故再扐而后挂。奇凡四，揲之余不足，复揲者也。分而为二，既揲之，余合挂于一，故曰再扐而后挂，凡闰，十九年七闰为一章，五岁再闰者二，故略举其凡也。天数五，五，奇也。地数五，五奇合为二十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五耦合为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也。变化以此成，鬼神以此行。《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阳爻六，一爻三十六策，六爻二百一十六策。《坤》之策百四十有四，阴爻六，一爻二十四策，六爻百四十四策。凡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二篇三百八十四爻，阴阳各半，合万一千五百二十策。是故四营而成《易》，分而为二以象两，一营也。卦一以象三，二营也。揲之以四，三营也。归奇于扐，四营也。十有八变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伸之六十四卦。触类而长之，天下之能事毕矣。显道显，明也。神德行，由神以成其用。是故可与酬酢，可与佑神矣。可以应对万物之求，助成神化之功也。酬酢，应对也。

又曰：(耆)[蓍]之德圆而神，卦之德方以知。神以知来，知以藏往。探赜索隐，钩深致远，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龟。

《归藏》曰：蓍末大于本，为上吉；蒿末大于本，次吉；荆末大于本，次吉；箭末大于本，次吉；竹末大于本，次吉。蓍一五神，蒿二四神，荆三三神，箭四二神，竹五一神。筮五犯皆藏，五筮之神明皆聚焉。

《洪范五行传》曰：若烦数溷渎，或不精严，神不告也。或观卦察兆，占不得也。或龟不神，蓍不灵，此其所以过差，圣人不得专用也。龟筮共违于人，神灵不佑也。

《汉书》曰：宣帝八月饮酎行祠孝昭庙。先驱旄头剑挺堕首拂泥中，刃向乘舆车，马惊。于是召梁丘贺筮之，有兵谋，不吉。上

还，使有司行祠。是时霍氏外孙代郡太守任宣坐谋反诛，宣子章为公车丞，亡在渭城。中夜玄服入庙，居郎间，执戟立庙门，待上至，欲为逆，事发，伏诛。

《后汉书》曰：许曼者。汝南平舆人也。祖父峻，字季山，善卜占之术，多有显验，时人方之前代京房。自云少尝笃病，三年不愈，乃谒太山请命。太山主人生死，故请命也。行遇道士张巨君，授以方术，所著《易林》至今行于代。曼少传峻学，桓帝时，陇西太守马绲始拜郡，开绶笥，有两赤蛇，分南北走。绲令曼筮之，卦成象，曼曰："三岁之后，君当为边将官。有东名，当东北行三千里。复五年，更为大将军南征。"延熹元年，绲出为辽东太守，讨鲜卑。至五年，复拜车骑将军，击武陵蛮贼，皆如占。其余多此类云。

《东观汉记》曰：沛献王辅善京氏《易》。永平五年，京师少雨，上飨云台，自作卦，以《周易林》占之，其疏曰："蚁封穴户，大雨将至。"上以问辅，辅上书曰："蹇，艮下坎上。艮为山，坎为水，山出云为雨。蚁穴居，知雨将至，故以蚁为兴。"

又曰：孝顺梁皇后永建三年春三月丙午选入掖庭，相工通见之，瞿然惊骇，却再拜，贺曰："此所谓日角偃月，相之极贵，臣所未尝见。"太史卜之，兆得"(戴)[寿]房"。又筮之，得坤之比。

又曰：明德皇后尝久病，至卜者家为卦，问咎祟所在。卜者卦定释蓍，仰天叹息，卜者乃曰："此女明年小疾，必将贵。"遂为帝妃，不可言也。

《魏志》曰：管辂父为利漕。利漕民郭恩兄弟三人皆得蹙疾，不知何故。使辂筮其所由，辂曰："卦中有君本墓中有女鬼，非君伯母，当叔母也。昔饥荒之世，当有利其数升米者，排著井中，喷喷有声，推一大下石，破其头。孤魂冤痛，自诉于天。"于是恩涕泣服罪。

又曰：管辂往见安平太守王基，基令作卦。辂曰："当有贱妇人生一男儿，堕地便走入灶中死。又床上当有一大蛇衔笔，小大共视，须臾便去。又乌来入室，与燕共斗，燕死乌去。有此三怪。"基

大惊，问其吉凶。辂曰："直官舍久远，魑魅魍魉为怪耳。儿生便走，非能自走，直宋无忌之妖将其入灶也。大蛇衔笔，直老书佐耳。乌与燕斗，直老铃下耳。今卦见其象而不见其凶，非妖咎之征，自无所忧也。"后卒无患。

又曰：馆陶令诸葛原迁新兴太守，管辂往祖饯，宾客并会。原自起取燕卵、蜂窠、蜘蛛著于器中，使射覆。卦成，辂曰："第一物，含气须变，依于宇堂，雄雌以形分，翼翅舒张。此燕卵也。第二物，家室倒悬，门户众多，藏精育毒，得秋乃化，此蜂窠也。第三物，毂觫长足，吐丝成罗，寻网求食，利在昏夜，此蜘蛛也。"举座惊叹。

又曰：管辂举秀才，吏部尚书何晏请之，曰："闻君著爻神妙，试为作一卦，知位当至三公不。"又问："连夜梦青蝇数十头来鼻上，驱之不肯去，有何意故？"辂曰："夫飞鸮，天下贱鸟，及其在林食椹，则怀我好音，况辂心非草木，不敢不尽忠。昔元、凯之弼重华，宣慈惠和，周公之翼成，王坐而侍旦，故能流光六合，万国咸宁。此乃履道之休应，非卜筮之所明也。今君侯位重山岳，势若雷电，而怀德者鲜，畏威者众，殆非小心翼翼多福之(人)[仁]。又鼻者艮，此天中之山，臣松之案，相书鼻为天中，鼻有山象，故曰天中之山。高而不危，所以长守贵也。今青蝇臭恶而集之焉，位峻者颠，轻豪者亡。不可不思害盈之数，盛衰之期。是故山在地中曰谦，雷在天上曰壮。谦则衰多益寡，壮则非礼不履。未有损己而不光大，行非而不伤败。愿君侯上追文王六爻之旨，下思尼父彖象之义，然后三公可决，青蝇可驱也。"

又，管辂过魏郡太守钟毓，共论《易》义。辂因言："卜可知君生死之日。"毓使筮其生日月，如言无蹉跌。毓大愕曰："君可畏人也。命以付天，不以付君。"遂不复问。

又曰：平原太守刘邠取印囊及山鸡毛着器中，使筮。辂曰："内方外圆，五色成文，含宝守信，出则有章，此印囊也。高岳岩岩，有鸟朱身，羽翼玄黄，鸣不失晨，此山鸡毛也。"

又曰：清河令徐季龙使人行猎，令管辂筮其所得。辂曰："当获其小兽，复非食禽。虽有爪牙，微而不强。虽有文章，蔚而不明。非虎非雉，其名曰狸。"猎人暮归，果如辂言。

又曰：邓艾当伐蜀，梦坐山上而有流水。问殄虏护军（袁绍）[爰邵]，（绍）[邵]曰："《易》卦，山上有水曰蹇。蹇繇曰：'蹇利西南，不利东北。'孔子曰：'蹇利西南，往有功也。不利东北，其道穷也。'往必克蜀，殆不还乎！"艾怃然不乐。

《吴志》曰：虞翻，字仲翔，会稽人。尝与孔融书，示以所著《易注》，融答书曰："闻延陵之理乐，睹吾子之理易。乃知东南之美者，非徒会稽之竹箭也，可谓探赜穷通矣。"关羽既败，权使筮，遇节之临，翻曰："不出（三）[二]日，必当断头。"果如其言。权曰："卿不及伏（义）[羲]，可与东方朔为比矣。"

又曰：陆抗之克步阐，孙皓意张，乃使尚广筮并天下，遇《同人》之《颐》，对曰："吉。庚子岁，青盖当入洛阳。"故皓不修其政，而常有窥上国之志。

王隐《晋书》曰：淳于智，字叔平，济北人也。性沉深，有思义，少为诸生，善《易》。高平刘柔夜卧，鼠啮其左手中指。意甚恶之，以问智。智为筮之，曰："鼠本欲杀君而不能，当相为，使之反死。"乃以朱书其手腕横文后二寸为"田"字，辟方一寸二分。使夜露手卧。以其明，有大鼠伏死手前。谯国夏侯藻母病，因五鼓中出，诣智卜。有一狐当门，向之嘷唤，藻愁愕，遂驰诣智，智曰："其祸甚急，君速归，在狐嘷处抚心啼哭，令家人惊怪，大小毕出。一人不出，啼哭勿休，然后其祸仅可救也。"藻如之，母亦扶病而出啼。家人即集，堂屋五间捽然暴崩。护军张劭母病笃，智筮之，使西出市外，猴系母臂，令傍人捶拍，恒使作声，三日三夜放去。"劭从之。其猴出门，即为犬所咋死，母于此渐差。

又曰：上党鲍瑗家多丧病，贫苦。或谓之曰："淳于叔平，神人也。君何不试就卜，知祸所在？"瑗性质直，不信卜筮，曰："人生有

命，岂卜筮所移？"会智适来，应思远谓之曰："君有通灵之思，而但为贵人用。此君寒士贫苦，多屯蹇，可为一卦。"智乃令詹作卦，卦成，谓瑗曰："为君安宅者女子耶？"瑗曰："是也。""此人安宅失宜，既害其身，又令君不利。君舍东北有大桑树。君径至市，入门数十步，当有一人持新马鞭者，便就请买，还以悬此桑树，三年当暴得财也。"瑗承其言，诣市，果得马鞭。悬之正三年，浚井得钱十万，铜铁杂器复可二十余万。于是家业用展，病者亦愈。(搜神记)同。

又曰：韩友，字光景，庐江舒人也。善卜占，行京、费厌胜之术。龙舒长邓子林妇病积年，垂死，医巫皆息。友为筮之，使画作野猪象，着卧处屏风上，一宿觉佳，于是遂差。舒县廷掾王睦病卒已复魄，友为卜之，令以丹画板作日月，置床头，及卧虎皮马鞯泥，登时大愈。刘世则女病魅积年，巫为祈祷，伐空冢故城间，得鬼数十，犹不差。友筮之，令作布囊。女发时，张囊着窗牖间，友闭户作气，若有所驱逐。斯须之间，囊大胀如吹葱叶，因便败，女仍大发。友乃便作皮囊二枚，沓张之，施如前囊，复胀满，因急缚囊口，悬着树间。二十许日渐消下，开视有一二斤毛，状如狐毛，女遂大差。

太平御览第七百二十八

方术部九

筮 下

《晋书》曰：严卿，会稽人也。善卜筮。乡人魏序欲覃东行，荒年而多抄盗，令卿筮之。卿筮，曰："君慎不可东行，必遭暴害之气，而非劫也。"序之不信。卿曰："既必不信，宜有以禳之，可索西郭外独母家白雄狗系着船前。"求索，正得驳狗，无白。卿曰："驳者亦足，然犹恨其色不纯，当余小毒，正及六畜辈耳。无所复忧。"序行半路，狗忽作声甚急，如有人打之者。比视，已死，吐黑血斗余。其夕，序墅上白鹅数头无故自死，而序家无恙。

又曰：郭璞既过江，宣城太守殷佑引为参军。时有物，大如水牛，灰色卑脚，脚类象，胸前尾上皆白，大力而迟钝。来到城下，众咸异焉。佑使人伏而取之。令璞作卦，遇遯之蛊，其卦曰："艮体连乾，其物壮巨。山潜之畜，匪兕匪虎。身与鬼并，精见二午。法当为禽，两灵不许。遂被一创，还其本墅。"按卦是为驴鼠。卜适了，伏者以戟刺之，深尺许，遂去，不复见。巫云："庙神不悦，曰：'此是郏亭驴，山君鼠。使诣(刑)[到]山，暂来过我，不须触之。"其精妙如此。

又曰：王导深重郭璞，引参己军事。导令作卦，璞言："公有震厄，可命驾。西出数十里，得一柏树，截断如身长，置常寝处，灾当可消矣。"导从其言。数日果震，柏木粉碎(碎)。时元帝初镇建邺，导令璞筮之，遇咸之井，璞曰："东北郡县有武名者，当出铎，以著受命之符。西南郡县有阳名者，井当沸。"其后，晋陵武进县人于田中

得铜铎五枚。历阳县中井沸，经日乃止。及帝为晋王，又使璞筮，遇豫之睽，璞曰："会稽当出钟，以告成功，上有勒铭。应在人家井沸泥中得之。繇辞所谓'先王以作乐，崇德，殷荐之上帝'者也。"及帝即位，太兴初，会稽剡县果于井中得一钟，长七(尺)[寸]二分，口径四寸半。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云"会稽岳命"，余字时人莫识之。

又曰：王敦之谋逆也，温峤、庾亮使郭璞筮之，璞对不决。峤、亮复令占己之吉凶，璞曰："元吉。"峤等退，相谓曰："璞对不了，是不敢言。或天夺敦魄，令吾等与国家共举大事，而璞云元吉，是为举事必有成也。"于是劝帝讨敦。初，璞每言："杀我者，山宗。"至是果有姓崇者构璞于敦。敦将举兵，又使璞筮，璞曰："无成。"敦因疑璞之劝峤、亮。又闻卦凶，乃问璞曰："卿更筮吾寿几何？"答曰："思向卦，明公起事必祸。不久，若往武昌，寿不可测。"敦大怒曰："卿寿几何？"曰："命尽今日中。"敦怒，收璞诣南岗而斩之。璞临出，谓刑者："欲何之？"曰："南岗头。"璞曰："必在双柏树下。"既至，果然。复云："此树应有大鹊巢。"众索，云不见。璞更令寻觅，果于枝间得一大巢，密叶蔽之。

又曰：庾翼幼时尝令璞筮公家及身，卦成，曰："立始之末，丘山倾。长顺之初，子凋零。"及康帝即位，将改元为建元，或谓庾冰曰："子忘郭生之言邪？立始，建元也。丘山，上名。此号不宜用。"冰抚心叹恨。帝崩，何充改元为永和，庾翼叹曰："天道精微，乃当如是。长顺者，永和也。吾庸得免乎！"其年翼卒。冰又令筮其后嗣，卦成，曰："卿诸子并当贵盛。然有白龙者，凶征至矣。若墓碑生金，庾氏之大忌也。"后冰子蕴为广州刺史，妾房内忽有一新生白狗子，莫知所由来。其妾秘爱之，不令蕴知。狗转长大，蕴入，见狗眉眼分明，又身至长，又弱，异于常狗，蕴甚怪之，将出共视，在众人前忽失所在。蕴慨然曰："殆白龙乎！庾氏之祸至矣！"又墓碑生金，俄而为桓温所灭，终如其言。璞之占验，皆此类也。撰前后筮验六

十余事，名为《洞林》。又抄京、费诸家要最，更撰《新林》十篇、《卜韵》十篇。

《载记》曰：秦苻融为司隶校尉。京兆人董丰游三年而返，过宿妻家。是夜妻为贼所杀，兄疑丰杀之，送丰有司，不堪楚掠，诬引杀妻。融察而疑之，问曰："汝行往还，颇有怪异？及卜筮以不？"丰曰："初将发，夜梦乘马南渡水，返而北渡，复自北而南。马停水中，鞭策不去。俯而视之，见两日在于水下，[马]左白而湿，右黑而燥。寤而心悸，以为不祥。还之夕，复梦如初。问筮者，筮者云：'忧狱讼。远三枕，避三沐。'既至，妻为具沐，夜授丰枕，丰记筮者之言，皆不从之，乃自沐，枕枕而寝。"融曰："吾知之矣。《周易》坎为[水]马、为《离》，三爻同变而成《离》。《离》为中女，《坎》为中男。两日，二夫之象。《坎》为执法吏，吏诘其夫，妇人被流血而死。《坎》二阴一阳，《离》(三)[二]阳一阴，相承易位，《离》下《坎》上。《既济》，文王遇之，囚(羑)[羑]里，有礼而生，无礼而死，马左而湿，[湿]水也。左冰右马，冯字也。两日，昌字也。其冯昌杀之乎？"于是推验获昌。诘之，具首服，曰："本与[其]妻谋杀董丰，期以沐新枕为验，是以误中妇人。"

《宋书》曰：刘休善筮，因尚书令吴喜事明帝。遂见亲，赏长直殿内。后宫孕者，帝使筮其男女，无不如占。

《齐书》曰：贺琛伯祖导养工卜筮经，遇工歌女人病死。为筮之曰："此非死也，天帝召之歌耳。"乃以土块加其心上，俄顷而苏。

《南史》曰：梁大同中，同泰寺灾，帝召太史令虞履筮之，遇坤之履曰："无害。其繇曰：'西南得朋，东北丧朋，安贞吉。'《文言》曰：'东北丧朋，乃终有庆。'"帝曰："斯魔也。酉应见卯，金来克木。卯为阴贼，鬼而带贼，非魔孰为致之？酉为口舌，当就说言乎？兑故知善言乎？宜前为法事。"于是人人赞善，莫不从风。

《梁书》曰：邓元起初为益州刺史。及巴东，闻蜀乱，使蒋光济筮之，遇蹇，喟然叹曰："吾岂邓艾而及此乎？"后果如筮。

又《阮孝绪传》曰：孝绪见善筮者张有道曰："见子隐迹而心难明，自非考之龟蓍，无以验也。"及布卦，既揲五爻，曰："此将为《咸》，应感之法，非嘉遁之兆。"孝绪曰："安知后爻不为上九？"果成《遁卦》。有道叹曰："此所谓'肥遁无不利'象实应德，心迹并也。"孝绪曰："虽获《遁卦》，而上九爻不发，升遐之道，便当高谢。"

又曰：阮孝绪自筮，卦曰："吾寿与刘著作同年。"及刘著卒，孝绪曰："刘侯逝矣，吾其几何？"其年十月卒。

《后魏书》曰：任城王澄。高祖外示南讨，意在谋迁，斋于明堂。左个诏太常卿王谌，亲令龟[卜]《易》筮南伐之事其兆遇革。高祖曰："此是汤武革顺之卦也。"群臣莫敢言，澄曰："'革者，更也。'将欲应天顺人，革君臣之命。汤武得之为吉，陛下帝有天下，重光累叶。今日卜征，乃可伐叛，不得云革命。此非君人卦，未可为吉也！"高祖厉声曰："此《象》云'大人虎变'，何云不吉也？"澄曰："陛下龙兴既久，不宜方同虎变。"高祖勃然作色曰："社稷，我社稷，任城而欲沮众也。"澄曰："社稷，诚知陛下之社稷。然臣是社稷之臣也。务参顾问，敢尽愚衷。"高祖久之乃解，曰："各言其志，亦复何伤？"车驾还宫，便召澄，未及升陛，遥谓曰："向者之革，今更欲论之。明堂之忿，惧众人竟言沮我计，故厉色怖文武耳。想解朕意也。"

又曰：邓渊博览经书，长于《易》筮。太祖定中原，擢为吏部郎。

又曰：许彦，少孤贫，好读书。后从沙门法叡受《易》。世祖被征，以卜筮频验，遂在左右参与谋议。

《北史》曰：后魏乐平王丕坐事，以忧薨。及日者董道秀之死也，高允遂蓍筮论，曰："昔明元未起白台，其高二十余丈。乐平王尝梦登其上，四望无所见。王以问日者董道秀。筮之曰：'大吉。'王默而有喜色。后事发，王遂忧死，而道秀弃市。道秀善推六爻，以对王曰：《易》称亢龙有悔。穷高曰亢，高而无人不为善也。夫如是，则可上宁于王，下保于己。福禄方至，岂有祸哉？今舍其本而

从其末，咎衅之至，不亦宜乎？'"

《三国典略》曰，西魏孝武帝字孝则，孝文皇帝之孙也。性沉厚少言，体有鳞文。初封汝阳公，梦人谓己曰："汝当大贵，得二十五年。"将即位，使吴遵世筮之，遇明夷之贲，曰："初登于天，后入于地。"帝曰："何谓也？"遵曰："初登于天，当作天子也。后入于地，不得久也。"

又曰：清河王岳，神武从父弟也，初家于洛邑。神武奉使入洛，常止岳舍。母山氏尝夜起，见神武室中有光，窥而无火。移于东屋，其光复存，以为怪也。诣卜者筮之，遇乾之大有，占曰："吉。《易》称'龙飞在天'，大人造也。飞龙九五，大人之卦，当大贵，主人蒙其福。"神武起兵于信都，山氏闻之大喜，谓岳曰："赤光之瑞，今当验矣，可间从之，共图大计。"岳至信都，神武以为散骑常侍。封山氏为郡君，授女侍中，入侍皇后。

又曰：齐赵辅和明《易》善筮，后宫诞男女时日，筮无不中。有人父疾，辅和筮之，遇乾之晋，告之以吉。退而谓人曰："乾为天，天变为魂而升于天，能无死乎？"果如其言。

又曰：齐许遵，高阳新城人也。明《易》善筮，兼晓天文，齐神武引为馆客。自言禄命不富贵，终必横死。是以任情疏诞，多所犯忤。时齐主无道既甚，遵语人曰："多折算来，吾筮此狂夫何时当死。"于是布算满床，大言曰："不出首冬，我乃不见。"

又《后周书》曰：梁孝元，凡诸伎术，无所不该。南平嗣王恪尝以铜合盛金玉、虎珀、指环，请孝元射覆。卦遇姤之履，林曰："上既为天，其体则圆。指环之象，金玉在焉。寅爻带牛，寅则为虎。琥珀生光，在合中央。合中之物，凡有三种，案卦而谈，或轻或重。"恪于是神服。又以壬申日寅时筮南军何时有信，遇剥之艮。孝元曰："使还，已在门外。"遣人往看，果如所说。宾客惊其妙而问之，孝元曰："艮为门，时在寅，与日辰并，故知之耳。"凡所占决，万不失一。及我军之伐，援蓍为卦，取龟式验之，因抵于地曰："吾若死此下，岂

非命乎?"

《隋书》曰:杨伯丑,冯翊武乡人也。好读《易》,隐于华山。开皇初,被征入朝。见公卿不为礼,无贵贱皆汝之。人不能测也。高祖召与语,竟无所答。上赐之衣服,至朝堂舍之而去。于是被发阳狂,游行市里,形体垢秽,未尝栉沐。时有张永乐者,卖卜京师,伯丑每从之游。永乐为卦有不能决者,伯丑辄为分折爻象,寻幽入微。永乐嗟服,自以为非及也。伯丑亦开肆卖卜。有人尝失子就伯丑筮者,卦成,伯丑曰:"汝子在怀远坊南门道东北壁上,有青裙女子抱之,可往取也。"如言果得。或有金数两,夫妻共藏之。于后失金,其夫意妻有异志,将逐之。其妻称冤,以诣伯丑。伯丑为筮之,曰:"金在矣。"悉呼其家人,指一人曰:"可取金来。"其人赧然,应声而取之。道士韦知常诣伯丑问吉凶,伯丑曰:"汝勿东北行。必不得已,当早还。不然者,杨素斩汝头。"未几,上令知常事汉王谅。俄而上崩,谅举兵反,知常逃归京师。知常先与杨素有隙,及素平并州,先访知常,将斩之,赖此获免。又有失马,来诣伯丑卜者。时伯丑为皇太子所召,在途遇之,立为作卦。卦成,曰:"我不遑为卿占之,卿且向西市东壁门南第三店,为我买鱼作脍,当得马矣。"其人如此言,须臾有一人牵所失马而至,遂擒之。崖州尝献径寸珠,其使者阴易之。上疑焉,召伯丑筮,曰:"有物出自水中,质圆而色光,是大珠也。今为人所隐。"具隐者姓名、容状。上如言簿责之,果得本珠。上奇之,赐帛二十匹。

《唐书》曰:太宗皇后长孙氏,隋大业中归宁于永兴里,后舅高士廉有姬张氏,于后所宿舍侧见一大马,二丈余,鞍勒具备。士廉筮之,遇《坤·彖》,曰:"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坤厚载物,德合无疆。《象》曰:'牝马地类,行地无疆也。'《泰·彖》曰:'内阳而外阴,内健而外顺。则是天地交而万物通也。'《象》曰:'后以辅相,天地之宜,而左右人也。'"卜人曰:"龙,乾之象也,马,坤之象也,变而为《泰》,天地交也。繇协于《归妹》,妇人兆也。'案王弼云:'妇人

谓嫁曰归，女处尊位，履中居顺也。'此女当大贵也。其可尽言乎?"士廉志之而心独喜。亲戚知者，咸敬异焉。

又曰：卫大经笃学善《易》，口无二言。则天降诏征之，辞疾不起。尝预筮死日，先凿墓，自为志文，如筮而终。

又曰：玄宗之为潞州别驾，将入朝，有军人韩凝礼自谓知五兆，上因以食箸试之。既布卦，一箸无故自起。凡三偃三起，观者以为大吉征。既而诛韦氏，定天保。因此行也，凝礼起家五品。

《家语》曰：孔子尝自为筮，而卦得贲，愀然有不乐之状。子张进曰："师闻卜者，得贲是吉卦也，而夫子之色不平，何也?"孔子曰："以其杂也。在《周易》，山下有火谓贲，非正色之卦也。夫质也，白宜正白，黑宜正黑。今而以贲，非吉兆也。吾闻丹漆不文，白玉不雕，何者？质之有余。质有余者，不受饰故也。"《说苑》同。

《古史考》曰：庖羲作卦，始有筮。

《冲波传》曰：孔子使子贡往外而未来，谓弟子占之。遇鼎，皆言："无下足，不来。"颜子掩口而笑曰："无足者，乘舟而来。赐至矣，清朝也!"子贡果朝至。

《国语》曰：晋公子在秦，筮之曰："尚有晋国。"得贞《屯》悔(象)[《豫》]，皆八也。内曰贞，外曰悔。震下坎上，屯；坤下震上，豫。得此两卦，震在屯为贞，在豫为悔。八谓震两阴爻在悔，皆不动，故曰皆八，诸爻无为也。筮史占之，皆曰："不吉。卦闭而不通，爻无为也。"司空季子曰："吉。是在《周易》，皆'利建侯'。不有晋国以辅王室，安能建侯？我命筮曰：'尚有晋国。'筮告曰：'利建侯，得国之务也。吉孰大焉!'是二者，得国之卦也。"二者，屯豫。

又曰：惠公卒，秦伯纳公子。董因逆公于河，公问焉，曰："吾其济乎?"对曰："岁在大梁，集天行，元年始受，实沉之星也。实沉之虚，晋人是居，所以兴也。今君当之，无不济矣。君之行也，岁在大火。大火，阏伯之星也，是谓大辰。臣筮之，得《泰》之八。乾下坤上，泰。遇泰无动，爻筮为侯也。泰三至五震为阴爻不动，其数皆八，故得泰之八，与贞屯

悔豫皆八爻同。曰：是谓天地配享，小往大来，今及之矣，何不济之有？且以辰出，而以参入，皆晋祥也。济且秉成，必伯诸侯。秉，执。子孙赖之，君无惧矣。"

又曰：晋孙谈之子适周事单襄公。襄公有疾，召顷公而告之曰："吾闻晋之筮之也，遇乾之否，曰：'配而不终'。君三出焉，一既往矣，后之不知，其次必此。且吾闻之成公之生也，其母梦神规其臀以黑，曰使有晋国，规，画；臀，尻。三世而畀，驩之孙，故名之曰黑臀。于今再矣。"襄公曰："驩，此其孙也。此周子者，晋襄公之孙也。而令德孝恭，非此其谁！且其梦曰：'必驩之孙，实有晋国。'其卦曰：'必三取君于周，其德又可以君，国三袭焉。'袭，合也。三合德梦卦也。吾闻之《泰誓》曰：'朕梦协于朕卜，袭于休祥，戎商必克。'以三合袭，晋仍无道而鲜胄，其将失之矣。早善晋子，其当之。"顷公许诺。及厉公之乱，召周子而立之，是为悼公。乱谓杀之。

《智琼传》曰：弦超为神女所降。论者以为神仙，或以为鬼魅，不可得正也。著作郎干宝以《周易》筮之，遇颐之益。以示同寮郎郭璞曰："颐，贞吉，正以养身，雷动山下，气性惟新，变而之益。延寿永年，乘龙衔风，乃升于天。此仙人之卦也。"

《搜神记》曰：桥玄，字公祖，梁国人也。初为司徒长史，五月末，夜卧，见东壁正白如门，呼左右，左右莫见。因起自往，手扪摸之，壁如故。还床又见，心大恐。其旦，应劭往候之，玄告劭曰："乡人有童彦兴者，许季山外孙也。其探赜索隐，穷神知化，然天性褊狭，羞于卜筮者。玄闻往请之。"公祖虚礼盛馔，下席行觞。彦兴辞，公祖让再三。尔乃应之曰："府君怪见白光如门明者，然不为害也。六月上旬鸡鸣时闻南家哭，即吉。到秋节迁北行郡。以金为名，位至将军三公。"到六月九日，太尉杨秉薨。七月拜钜鹿太守，钜边有金焉。复为度辽将军。遂登三事。

《续搜神记》曰：郭璞每自为卦，知其凶终。尝得建康栅塘，逢一趋走少年，便牵住，脱丝布袍与之，此人乃受。及当死，果此人行

刑。傍人皆为求属，璞曰："我托之久矣。"此人为之嘘唏哽咽。

又曰：郗超年二十余得重病，庐江杜不愆始学《易》卜，屡有验，超令试筮之。卦成，不愆曰："案卦言之，卿所苦寻除。然宜于东北三十里上宫姓家索其先养雄雉，笼而绊之，置东檐下。却后九日辰加午，必当有野雌雉飞来与交合，既毕，双飞去。若如此，不出二十日，病都除。又是休应年将八十，位极人臣。若但雌逝雄留者，病一周方差，年半八十，名位亦失。"超依其言，索雉果得。至期日，超卧南轩下观之，至日晏，果有雌雉飞入笼与雄交而去，雄雉不动。超叹息曰："虽管郭之奇，何以尚此？"超病弥年乃起，至四十，卒于中书郎。

《录异传》曰：隗炤者，汝阴鸿寿亭人也。善于易。临死，书板授其妻曰："吾亡后当大荒穷。虽尔，慎莫卖宅也。却后五年春，当有诏使来顿此亭，姓龚，此人负吾金。卿以此板往责之，勿违吾言。"言讫而卒。后果大困乏，欲卖宅，忆夫言，辄止。期日有龚使者至亭，妻遂赍板往。使者执板，茫然不知所以，乃言曰："我生不践此，何缘尔耶？"妻曰："夫临亡手书板见命如此，不敢妄也。"使者沉吟良久而寤，谓曰："贤夫何善？"妻曰："亡夫善于易，而未曾为人卜也。"使者曰："噫！可知矣！"乃命取蓍筮之，卦成，抚掌而叹曰："妙哉！隗生含明隐迹，可谓镜穷达而洞吉凶者也。"于是告炤妻曰："吾不可相负金也，贤夫自有金耳。知亡后蹙穷，故藏金以待泰平。所以不告妇儿者，恐金尽而困无已也。知吾善《易》，故书板以寄意耳。金有五百斤，盛以青罂，覆以铜柈，埋在堂屋东头，去壁一丈，入地九尺。"妻还掘之，皆如其言。

《金楼子自叙》云：初至荆州，卜雨，聊附见首末。孟秋之月，亢阳日久，月且虽雨，俄尔便晴。有人云："谚曰：'雨月额，千里赤。'盖旱之征也。"吾乃端策指蓍，遇动不动，既而言曰："庚子爻，为世于金。七月建申，申子辰。又三五合，必在此月五日庚子。"果值甘雨。余又以十七日筮何时云卷金翘，日耀合璧，红尘暗陌，丹霞映

峙，谓亢阳之势，未霪膏泽。筮遇坎之比。于是辍蓍而叹曰："《坎》者，水也。子爻为世，其在金。今夜三更，平地上有水，称之为《比》。其方有甘雨乎！"欣然有自得之志。

又曰：桃文烈善龟卜，谓余曰："此二十一日将雨，其在虞渊之时。"余乃筮之，遇谦之小过，既言曰："坤、艮二象，俱在土宫，非直无雨，乃应开霁。"俄而星如玉李，月上金波，雾生犹縠，河垂似带。余乃欣然。

《异苑》曰：颍川庾嘉德善于蓍蔡之事。有一人失婢，庾卦云："君可出东陵口伺候，有姓曹乘车者，无问识否，但就其载。得与不得，殆一理也。"旦出郭，果有曹郎上墓，径便升车。曹大骇呼，牛惊奔入草，刺一死尸，下视，乃其婢也。

《博物志》曰：龟三千岁，游于卷耳之上。蓍千岁而三百茎，同本以老，故知吉凶。

又曰：筮必沐浴，斋洁，烧香，每朔望浴。蓍必五浴。之，浴龟亦然。

《鬼谷子》曰：夫决情定疑，万事之基，以正乱治。无决，诚为难者也。先生乃用蓍龟，以助自决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二十九

方术部十

相　上

《左传·文上》曰：王使内史叔服来会葬，公孙敖闻其能相人也，见其二子焉。叔服曰："谷也；食子；难也收子。谷，文伯；难，惠叔也。食子，奉祭祀供养者也。收子，葬子身也。谷也丰下，必有后于鲁国。"丰下，蕞方而也。

又曰：初，楚子将以商臣为太子，访诸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齿未也，而又多爱，黜乃乱也。楚国之举，恒在少者。且是人也，蜂目而豺声，忍人也。不可立也。"弗听。

又《宣上》曰：楚司马子良生子越椒，子文曰："必杀之！是子也，熊虎之状而豺狼之声。不杀，必灭若敖氏矣。谚曰：'狼子野心。'是乃狼也，其可畜乎？"子良不可。子文以为大戚。及将死，聚其族曰："椒也知政，乃速行矣，无及于难。"且泣曰："鬼犹求食。若敖氏之鬼，不其馁而！"

《周书》曰：师旷见太子晋曰："汝声清浮，汝色赤火，色不寿。"王子曰："后三年上宾于帝，汝慎毋言，殃将及汝。"师旷归，未及三年，告死者至。

《史记》曰：秦王见尉缭亢礼，衣服食饮与缭同。缭曰："秦王为人，蜂准、徐广曰：蜂一作隆。长目、鸷喙、鸟膺、豺声，少恩而虎狼心，居约易出人下，得志亦轻食人。我布衣也，然见我常身自下我，诚使秦王得志于天下，天下皆为虏矣。不可与久游。"乃亡去。王觉，固止之，以为秦国尉。

又曰：吕公曰："臣少好相人，相人多矣，无如季相，愿季自爱。臣有息女，愿为箕帚妾。"吕公女乃吕后也。季，汉高祖字也。

又曰：吕后与两子居田中耨，有一老父过请饮，吕后因饷之。老父相后曰："夫人天下贵人。"令相两子，见孝惠曰："夫人所以贵，乃由此男。"相鲁元，亦皆贵。

又曰：薄姬母媪之许负相薄姬，当生天子。薄姬少时，与管夫人、赵子儿相约曰："先贵无相忘。"而管、赵先幸汉王；汉王坐河南成皋台，两美人相与笑薄姬初约。汉王问其故，以实告汉王。心怜薄姬，召一幸，生代王。即文帝也。

又曰：姑布子卿见赵简子，简子遍召其子使相之。子卿曰："无为将军者。"简子曰："赵氏其灭乎？"子卿曰："吾尝见一子于路，殆君之子也。"简子召子母恤。母恤至，则子卿起曰："此真将军矣！"简子曰："其母贱翟婢也，奚道贵哉？"子卿曰："天所授也，虽贱必贵。"自是之后，简子尽召诸子与语，母恤最贤。简子乃告诸子曰："吾藏宝符于常山之上，先得者赏。"诸子驰之恒山，求，无所得。母恤还，曰："已得符矣。"简子曰："奏之。"母恤曰："从常山临代，代可取也。"简子于是知母恤果贤，乃废太[子]伯鲁，而以母恤为太子。

又曰：平原君对赵王曰："渑池之会，臣察武安君之为人，小头锐上，瞳子白黑分明，眡瞻不转。小头锐上，断敢行也。瞳子白黑分明者，见事明也。眡瞻不转者，执志强也。眡读如视，古文通用。可与持久，难与争锋。廉颇为人勇挚而爱士，知难而忍耻，与之野战则恐不如，守，足以当之。"王从其计。

又曰：蔡泽者，燕人也。游学干诸侯，大小甚众，而不遇。因从唐举相，曰："闻子相李兑，百日之内持国秉政，有之乎？"曰："有之。"曰："若臣者如何？"唐举熟视而笑曰："先生曷鼻，曷鼻如谓蝎虫也。巨肩，巨肩谓顶低而肩竖。魋颜，魋鼻，谓魋鼻于眉。膝挛。两脚曲也。吾闻圣人不相，殆先生乎？"蔡泽知唐举戏之，乃曰："富贵吾所自有，吾所不知者，寿也，愿闻之。"举曰："先生之寿，从今已往，四十

三岁矣。"蔡泽笑谢而去，谓其御者曰："吾持粱啮肥，跃马疾驱，怀黄金之印，结紫绶于腰，揖让人主之前，肉食富贵，四十三岁亦足矣。"

又曰：英布少时遇相者，曰："当黥而王。"后布被刑欣然，果为王。

又曰：上使善相者相邓通，曰："当贫饿死。"文帝曰："能富通者在我。"于是，赐通蜀严铜山，得自铸钱。景帝立，有告通盗出徼[外]铸钱。下吏验问，颇有，遂竟案，尽没其家，一簪不得着身。遂寄死人家。

又曰：条侯周亚夫为河内太守时，许负相之曰："君三岁而侯，侯八岁为将相，贵重于人臣无两。其后九岁而饿死。"负指其口："有从理入口，此饿死法也。"

又曰：韦贤为吏，至大鸿胪，有工相之，至丞相。有男四人，使相之。至第二子玄成，相工曰："此子贵，当封侯。"竟为丞相。

又曰：卫青为侯家人，少时归其父，使牧牛。母子皆奴畜之，不以为兄弟数。青尝从上至甘泉居室，有一钳徒相青曰："贵人也，官至封侯。"青笑曰："人之奴，得无笞骂即足矣，安得封侯！"

《汉书》曰：上立刘濞于沛，为吴王，王郡五十三城。已拜受印，高帝召濞相之曰："若状有反相。"因拊其背曰："汉后五十年东南有乱者，岂汝耶？然天下同姓一家，慎无反。"濞顿首曰："不敢。"

又曰：李陵为匈奴所围，上欲陵战死。召陵母及妇使相者视之，无死丧色，后闻降，上甚怒。

又曰：翟方进，字子威，汝南上蔡人，家世微贱。方进年十二三失父，孤学，给事太守府为小吏，号迟钝不及事，数为掾史所詈辱。方进自伤，乃从汝南蔡父相问己所能宜。蔡父大奇其形貌，谓曰："小吏有封侯骨，当以经术进。"方进闻蔡父言，心喜，因病归家。辞其后母，欲西至京师受经。后母怜其幼，随之长安，织履以给方进。

又曰：黄霸与善相者共载出，见一妇人。相者言："此妇人当

贵。不然，相书不可用矣。"霸推问之，乃其(卿)[乡]里巫家女也。霸即娶为妻，与之终身。后为丞相。

《后汉书》曰，世祖以朱佑为护军，常见亲幸，舍止于中。佑侍宴从容曰："长安乱，公有日角之相，此天命也。"

又曰：龙渊善相。刘宏造渊，渊闻宏声，乃起迎曰："公当极位也。"宏曰："家贫负债，何得贵乎?"渊曰："公相然也。"张济就渊相，渊曰："事刘宏，可至三公。"济事宏，宏复为解犊侯，既去南阳。桓帝崩，迎解犊侯为天子，是为灵帝。济为司空也。

又曰：明德马皇后，伏波将军援女。其母尝使善相者看后，曰"此女必将大贵"，遂为帝王妃。然而少子，养他子得力，乃当逾于所生耳。

又曰：章德窦皇后，扶风平陵人，大司徒融之曾孙也。父勋尚东海恭王疆女泚阳公主，后其长女也。家既废坏，数呼相工问息耗，薛氏《韩诗章句》曰：耗，恶也。息耗犹言善恶也。见后者皆言当大尊贵，非臣妾容貌。

又曰：《和熹邓后传》曰：幼时尝有相者苏大，见后大惊曰："此成汤之骨法也，贵不可言。"家人窃喜，而不敢宣。

又曰：汉法常因八月算人。《汉仪》注曰：八月初为算赋，故曰算人。遣中大夫与掖庭丞及相工，于洛阳乡中阅视良家童女，十三岁以上二十已下，姿色端丽合法相者，载还后宫。择视可否，乃用登御，所以慎娉纳详求淑哲。

《东观汉记》曰：班超行诣相者，相者曰："祭酒布衣诸生耳，而当封侯万里之外。"超问其状，相者指曰："生燕颔虎颈，飞而食肉，此万里侯相也。"

又曰：李固，字子坚，汉中南郑人也，司徒郃之子。固貌状有奇表，鼻角匿犀，足履龟文。少好学，常步行随师，不远千里。

《魏志》曰：管辂族兄(李)[孝]国居在斥丘，辂往从之，与二客会。客去后，辂谓国曰："此二人天廷及耳口之间同有凶气，黑变俱

起，双魂无宅，《格别传》曰：厚味腊毒，天精幽夕，坎为棺椁，兑为丧本。流魄于海，骨归于家，少许时当并死。"后十数日，二人饮酒醉，夜共载车，牛渴下道，入漳河中，皆即溺死矣。

又曰：钟繇尝与族父瑜俱至洛阳，道遇相者，曰："此童有贵相，然当厄于水，努力慎之。"行未十里，度桥马惊，堕水几死。瑜以相者言中益贵，繇(是)[而]供给资费，使得专学，举孝廉。

又曰：朱建平，沛国人，善相术。(颖)[颍]川荀修、钟繇相与亲善。修先亡，子幼，繇经记其门户，欲嫁其女，与人书曰："吾与公达曾共使朱建平相，建平曰：'荀君虽少，然当以后世付钟君。'吾时嘲之曰：'惟当嫁卿阿鸢耳。'何意此子竟早殒殁，戏言遂验乎？今欲嫁阿鸢，使得善处焉。追思建平之妙，虽唐举、许负，何以复加耶？"

又曰：文帝为五官将，坐上会客三十余人，文帝问朱建平己年寿，又命遍相众宾。建平曰："将军当寿八十。至四十时当小有厄，愿谨护之。"谓夏侯威曰："君四十九，位为州牧，而当有厄。厄若得过，年可至七十，致位公辅。"谓应璩曰："君六十二，位为常伯，而当有厄，先此一年独见白狗，而旁人不见也。"谓曹彪曰："君据藩国，至五十七当厄于兵，宜善防之。"后文帝黄初七年，年四十病困，[谓]左右曰："建平所言八十，谓昼夜也，吾其决矣。"顷之，果崩。夏侯威为兖州刺史，年四十九，十二月上旬得疾，念建平之言，自分必死，至三十日夜半卒。应璩六十一为侍中，直省内，数见白狗，问之众人，悉无见者。于是数聚会，并急游田里饮宴自娱，过期一年而卒。曹彪封王，五十七坐与王陵通谋，赐死。凡说此辈，无不如言。

《魏书》曰：文帝甄皇后，汉光和五年十二月丁酉生。每寝寐，家中仿佛见如人持玉衣覆其上，常共怪之。后相者刘良相后及诸姊，指后曰："此贵乃不可言。"

《蜀志》曰：先主穆皇后，陈留人也。兄吴壹少孤。壹父素与刘焉有旧。焉有异志，闻善相者相后当大贵，遂为子瑁纳后。瑁死，

后寡居。先主既定益州而孙夫人还吴，群下劝先主娉后，先主疑与瑁同族，法正进曰："论其亲疏，可与晋文之于子圉乎？"于是纳后为夫人。

又曰：张裕晓相术，每举镜视面，自知刑死，未尝不扑之于地也。

又曰：邓芝，字伯苗，义阳新野人也。汉末入蜀，知益州从事张裕善相，芝往从之，裕谓曰："君年过七十，位至大将军封侯。"

《吴志》曰：汉以孙策远修职贡，遣使者刘琬加锡命。琬语人曰："吾观孙氏兄弟才秀明远，然皆禄祚不终，惟中弟孝廉形貌奇伟，骨体不恒，有大贵之表，年又最寿，尔其识之。"

《晋书·裴秀传》曰，文帝未定嗣，而属意舞阳侯攸。武帝惧不得立，问秀曰："人有相否？"因以奇表示之。秀后言于文帝曰："中抚军人望既茂，文表如此，固非人臣之相也。"由是世子乃定。

又曰：孝武李太后讳陵容，本出微贱。始简文帝为会稽王，有三子继夭，自道生废黜。献王早世，其后诸姬绝孕将十年，帝乃令善相者召诸爱妾而示之，皆云非其人。又悉以诸婢媵示焉。时后为宫人，在织坊中，形长而色黑，宫人皆谓之昆仑。既至，相者惊云："此其人也。"帝以大计，召之侍寝，后数梦两龙枕膝，日月入怀。意以为吉祥，向侪类说之，帝闻而异焉。遂生孝武帝及会稽文孝王、鄱阳长公主。

《晋书》曰：王览，祥之弟也。初，吕览有佩刀，工相之以为必登三公，可服此刀。虔谓祥曰："苟非其人，刀或为害。卿有公辅之量，故以相与。"祥始固辞，强之乃受。祥临薨，以刀授览曰："汝后必兴，足称此刀。"览后弈世多贤才，兴于江左矣。

又曰：羊祜少丧父，游汶水之滨，父老谓之曰："子有好相，年未满六十，必建大功于天下。"既而去，莫知所在。

又《羊祜传》曰：祜幼时，有(喜)[善]相墓者言祜[祖]墓有帝王气，若凿之则无。后祜遂凿之。相者见曰："犹出折臂三公。"而祜

竟堕马折臂，位至三公而无子。

又曰：豫章人雷焕妙达纬象，张华乃要焕宿。屏人曰："可共寻天文，知将来吉凶。"因登楼仰观。焕曰："仆察之久矣，惟牛斗之间颇有异气。"华曰："是何祥也？"焕曰："宝剑之精上彻于天耳。"华曰："君言得之。吾少时有相者，言吾六十位登三事，当得宝剑佩之。斯言岂效与？"

又曰：檀梁凭之。尝有善相者晋陵华叟见凭之，大惊曰："卿有急兵之厄，其候不过三四日耳。宜深藏以避之，不可轻出。"及桓玄将皇甫敷之至罗落桥也，凭之与刘裕各领一队而战，军败，为敷军所害。

又曰，魏咏之字长道，任城人。家素贫而躬耕为事，好学不倦。生而兔缺，有善相者谓之曰："卿当富贵。"后果如言。

又曰：王弥少游侠京师，隐者董仲道见而谓之曰："君豺声豹视，好乱乐祸。若天下骚扰，不作士大夫矣。"

《晋中兴书》曰：陶侃少渔雷泽，梦生八翼，飞至天门而不入。相者师珪曰："君位当上公，为八州都督。"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

方术部十一

相　中

《宋书·高帝纪》曰：晋陵人韦叟善相术，桓修令相帝当得州不。叟曰："当得边州刺史。"退而私于帝曰："君相贵不可言。"帝笑曰："若相中，当用为司马。"至是，叟谓帝曰："成王不负桐叶之信，公亦应不忘司马之言。然不敢希镇军司马，愿得领军佐。"于是用焉。

又曰：初，桓玄篡位，迁晋帝于寻阳。桓循入朝，高祖从至建业，玄见高祖，谓司徒王谧曰："昨见刘裕，其风骨不恒，盖人杰也。"每游集，赠赐甚厚。玄妻刘氏，尚书令耽之女也，聪明有智鉴。尝见帝，因谓玄曰："刘裕龙行虎步，瞻视不凡，恐不为人下，宜早为之所。"玄曰："我方平荡中原，非裕莫可。待关陇平定，然后议之。"

又曰：柳元景少时贫苦，尝至下都。值大雷雨，日暮寒甚，颇有羁旅之叹。岸侧有一老父自称善相，谓元景曰："方大富贵，位至三公。"元景曰："以为幸甚，岂望富贵？"老父曰："后当相忆。"及贵，求之，不知所在。

又曰：明帝大会新亭，接会诸军主樗蒲官赌，李安人五掷皆卢。帝大惊，目安人曰："卿面方如田，封侯状也。"安人少时贫，有一人从门过，相之曰："君后当富贵，与天子交手共戏。"至是，安人寻此人，不知所在。

孙严《宋书》曰：沈攸之字仲达，少孤贫。与吴郡孙超之、全景文共乘小船出京都，三人共上引埭，有一人止之而相曰："君三人皆当至方伯。"攸之曰："岂有三人俱有相？"相者曰："骨法如此。若不

验，便是相书误耳。"后攸之为荆、郢二州，超之广州，景文南豫州。

又曰：徐羡之年少时，尝有一人来谓曰："我是汝祖。"羡之拜此人。汝曰："有贵相而有大厄，宜以钱二十八文埋宅四角，可以免灾，过此可位极人臣。"后羡之随亲之县内，尝暂出，而贼自后破县，县内人无免者，鸡犬亦尽。惟羡之在外获全。

《齐书》曰：太祖初为建康令，有能名。少府萧惠开雅有知人鉴，谓人曰："昔魏武为洛阳，北部人服其英。今看萧建康，但当过之耳。"

又曰：张欣泰少时，有人相、当得三公而年才三十。后屋瓦坠伤额，又问，相者云："无复公相，年寿可更增，亦可得方伯之任耳。"后为刺史，年三十六卒。

又曰：曹武虽武士，颇有知人之鉴。性俭啬，无所饷遗，独饷梁武，谓曰："卿必大贵，我当不及见，今以弱子相托。"每密遗钱物并好马。时帝在戎多乏，就武换借，未尝不得，遂至十七万。

又曰：明帝体上有赤志，常秘不言。既而江佑劝帝出以示人。晋寿阳太守王洪轨罢任还，上祖示之曰："皆谓此是日月相，卿幸无泄。"轨曰："公日月在躯，如何可隐？辄当言之公卿。"上大悦。

《梁书》曰：梁武帝初为卫军王俭东阁祭酒，俭一见深相器异，请为户曹属，谓庐江何宪曰："此萧郎三十内当作侍中，出此则贵不可言。"

又曰：梁武帝迁隋王镇西咨议参军，行经牛渚，逢风入泊龙渎，有一老人谓帝曰："君龙行虎步，相不可言。天下将乱，安之者其在君乎？"问其名氏，忽然不见。

又曰：梁武帝初为司州刺史，有沙门自称僧恽，谓帝曰："君顶有伏龙，非人臣也。"复求，莫知所之。

又曰：武帝起兵时，吕僧珍一夜忽头痛壮热，及明而颧骨益大，其骨法盖有异焉。又尝语亲旧曰："吾昔在蒙县，热病发黄，时必谓不济，主上见[语]：'卿有富贵相，必当不死。'俄而果愈。"又僧珍童

儿时，从[师]学，有相工历观诸生，指僧珍曰："此[儿]有奇声，封侯相也。"后随武帝起义，平东昏，封平固侯，南兖州刺史。

《后魏书》曰：李诉字元盛。诉母贱，为诸兄所轻。父崇曰："此子相者言贵，吾每观察，或未可知。"遂使入都为中书学生。世祖幸中书学，见而异之，谓从者曰："此小儿终效用于朕之子孙矣。"目识眄之。世祖舅阳平王杜超有女，将许贵戚，世祖闻之，谓超曰："李诉后必官达，益人门户，可以女妻之。"遂劝成婚。南人李哲尝言诉必当贵达，杜超之死也，世祖亲哭三日。诉以超婚，得在丧位出入，帝目而指之，谓左右："观此人举动，岂不有异于众？必为朕家干事之臣。"

又曰：寇赞字奉国，上谷人。尝从相者唐文相曰："君额上黑子入帻，位当方伯，封公。"及为上谷太守，文以百姓礼拜谒，文曰："明公忆畴昔言乎？尔日但知公当贵，不知得为州人。"赞曰："往时卿言杜琼不得官，人咸谓不然。后琼得周至令，卿犹言相中不见，而琼未拜，果暴终。昔魏舒见主儿死，自知已必至三公。吾恒以卿言琼之验，亦复不息此望也。"

又曰：卢渊出镇关右，诏兼侍中。初，渊年十四，尝诣长安，将还，饯送者五十余人别于渭北。有相者扶风人王伯达曰："诸君皆不如此卢郎，虽位不副实，然德声甚盛，望逾公辅。后二十余年当制命关右，愿不相忘此行也。"相者年过八十，诣军门请见，言叙平生。

《南史》曰：梁元帝初从刘景授相术，因讯以年，答曰："未至五十当有小厄，禳之可免。"帝曰："苟有期会，禳之何益？"及四十七，为魏所灭。

崔鸿《十六国春秋·后赵录》曰：石勒东至平原，卖与茌平人师欢为奴。有一老父谓勒曰："君龙角发际上四道已成，当贵为人主。甲戌之岁，王彭祖可图。"勒曰："若如公言，不敢忘德。"忽然不见。

又曰：张秀，字文伯，羌渠部人也。颇晓相法，常谓石虎曰："明

公之相，非人臣骨。”虎掩其口，曰：“君勿妄言，族吾父子。”

又《南燕录》曰：慕容德年十八，身高八尺二寸，姿貌雄异，额上有日月两角，足下有偃月重文。太史公黄泓善相，谓德曰：“殿下相法当先为人臣，然后为人君。但恐下官入地，不见殿下升天耳。”德拜范阳王，建[平]元年即帝位。

又《前凉录》曰：况瑗与同郡陈瑛、他典反宗配遇相者于路，相者曰：“三人皆二千石封，然况瑗腹有逆毛，当兵死，无后。”

《北齐书》曰：房豹迁侍御史。王思敬入据颍川，随慕容绍宗出讨，乃为绍宗开府主簿兼行台郎中。绍宗自云有水厄，遂于战舰中浴，并自投于水中，冀以厌当之。豹谓绍宗曰：“夫命也，在天，岂人理所能延？公若实有灾厄，非禳避所免。若其实无，何禳之有？今三军之事，在于明公，惟应达命任理，以保之元吉。”未几，而绍宗遇溺死。

又曰：慕容显时幼，见一沙门指之曰：“此郎子有好相表，大必为良将，贵极人臣。”语终失僧，莫知所在。后累迁，特进骠骑大将军，封定阳王。

又曰：尉瑾为聘梁，使人陈昭善相，谓瑾曰：“二十年后当为宰相。”瑾出，昭谓人曰：“此公为宰相后不过三年当死。”昭后为陈后主兼散骑常侍，至齐，瑾时兼右仆射，鸣驺铙吹。昭复谓人曰：“二年当死。”果如言焉。

又曰：庐潜陷陈，时李骋骜将逃归，并要潜。潜曰：“我此头面，何可诳人？吾少时，相者云没在吴越，死生已定。弟其行也。”因寄书与弟士邃曰：“吾梦汝以其日得患，某月某日渐损。”皆如其言。既而叹曰：“寿阳陷，吾以颈血湔城而死，佛教不听自杀，故荏苒偷生，今可死矣。”于是闭气而绝。其家购尸归葬。

又曰：辽西段长、太原庞仓鹰，俱有行知之监。长为魏怀朔镇将，见高祖，甚异之。谓高祖云：“君有康世之才，终不徒然也。请以子孙为托。”兴和中，启赠司空，公子宁相府从事中郎。天禄初，

兼南中郎将。仓鹰交游豪侠，厚待宾旅，居于州城。高祖客其舍，初居处于蜗牛(卢)[庐]中，仓鹰母数见庐上赤气属天，仓鹰亦知高祖有霸王之相。每私加敬，割其宅半以奉高祖，由此遂蒙亲识。

《三国典略》曰：高澄嗣海王朝于鄴，时有吴士目盲而妙于声相，王使试之，闻刘桃桃板之声，曰："有所系属，当大富贵，王侯将相多死于其手，譬如鹰犬为人所使。"闻赵道德之声，曰："亦系属人。"闻太原公之声，曰："当为人主。"闻王之声，崔暹私称之，谬曰："亦(有)国主也。"曰："我家群奴犹当极贵，况吾身也。"

又曰：齐文宣字子进，神武第二子也。娄太后初孕文宣，每夜有赤光照室。既生数月，后乃与亲姻相对，共忧寒馁。文宣忽应曰："得活。"故名"俟尼干"，鲜卑言有相子也。及长，黑色，大颡兑下，麟身重踝，瞻视审定，不好戏弄，深沉有大度。晋阳有沙门，乍愚乍智，时人不测，呼为阿秃师。娄后见其诸子，历问禄位。至文宣，再三举手指天而已，口无所言，见者异之。

又曰：梁宣丰侯修、参军陈晃善相人，修因法会，将晃自随。令相简文有天下否，晃言："简文九州骨成，必践帝位。而地部过弱，非但王畿蹙侵，兼恐不得善终。"

又曰：东魏御史贾子儒善相，太常卿崔暹私引子儒潜觌齐王。儒曰："人有七尺之形，不如一尺之面。一尺之面，不如一寸之眼。大将军脸薄顾速，非帝王相也。"皇甫玉又窃观王于道，曰："此不作物会是垂涕者。"垂涕者，谓太原公洋。

又曰：齐高归彦尝令皇甫玉相已，玉曰："公位极人臣，必可反。"归彦曰："我为何须反？"玉曰："公有反骨。"

又曰：周王轨以隋公杨坚相表殊异，因入侍宴，阳醉拨去坚帽，言曰："是何物头额？"帝谓之："虽大而却，无所至也。"皇甫后见坚，又举手自拍其额。帝谓坚曰："皇后道公额也。"帝乃密使来和相坚，和诡对曰："坚相貌是守节忠臣，宜作总管、大将。作总管则能静肃一方，作大将则能全军破敌。"

《隋书》曰：长沙王叔坚母，本吴中酒家婢，相者言当生贵子。宣帝微时，因饮通焉，生叔坚。及即位，召拜淑仪。

又曰：章昭达字伯通。少时遇相者，谓曰："卿容貌甚善，须少亏则当富贵。"梁大司中，昭达为东宫直，后因醉堕马，鬓角小伤，昭达喜之。相者曰："未也。"侯景之乱，昭达率乡人援台城，为流失所中，眇其目。相者见曰："卿相善矣，不久当贵。"后还乡里，与陈文帝游，因结君臣之分，以功进位司空。

《后周书》曰：太祖身长八尺，方颡广额美鬓，髯长至委地，垂手过膝，皆有黑子，宛转若龙盘之形，面有紫光，人望而敬畏之。

又曰：孝闵帝觉，太祖第三子。九岁封略阳郡公，时有善相者史元华见帝，退谓所亲曰："此公子有至贵之相，但恨其寿不足以称之耳。"

《隋书》曰：高祖生于冯翊波若寺，紫气冲庭。有尼来自河东，谓皇妣曰："此儿所从来甚异，不可俗间处之。"尼将高祖舍于别馆，躬自扶养。皇妣尝抱高祖，忽见头上角出，遍体鳞起。皇妣大骇，坠高祖于地。尼自外入，见曰："已惊我儿，致令晚得天下。"为人龙颜，额有五柱入顶，目光外射，有文在手曰："王。长上短下，沉深严重。"

又曰：高祖周明帝即位，授右小宫伯，进封大兴郡公。帝尝遣善相者赵照视之，照诡对曰："不过作柱国耳。"既而阴谓高祖曰："公当为天下君，必大诛杀而后定。善记鄙言也。"

又曰：韦鼎仕梁，为太府卿。初，鼎之聘周也，尝与高祖相遇。鼎谓高祖曰："观公容貌，故非常人，而神监深远，亦非群贤所逮也。不久必大贵，贵则天下一家，岁一周天。老夫当委质。愿深自爱。"及陈平，上驰召之，授上仪同三司，待遇甚厚。

又曰：庞晃知高祖非常人，深自结纳。及高祖去官归京师，晃迎见高祖于襄邑，高祖甚欢，晃因白高祖曰："公相貌非常，名在图箓。九五之日，希愿不忘。"高祖笑曰："何妄言也！"顷之，一雄雉鸣

于庭，高祖命晃射之，曰："中则有赏。然富贵之日，特以为验。"晃既射而中。高祖抚掌大笑曰："此是天意！公能感之而中也。"

又曰：来和好相术。高祖微时，来诣和相，和待人去，私谓高祖曰："公当王有四海。"及为丞相，拜仪同。既受禅，进爵为子。开皇末，和上表自陈曰："臣早奉龙颜，自周代天和三年已来，数蒙陛下顾问，当时具言至尊膺图受命，光宅区宇。此乃天授，非由人事所及。臣无劳效，坐致五品二十余年。臣是何人，敢不惭惧！愚臣不任区区之至，谨录陛下龙潜之时，臣有所言一得，书之秘府，死无所恨。昔陛下在周，尝与永富公窦荣之语臣曰：'我闻有行声，即识其人。'臣当时即言：'公眼如曙星，无所不照，当王有天下，愿忍诛杀。'建德四年五月，周武帝在云阳宫谓臣曰：'诸公皆汝所识，隋公相禄何如？'臣报武帝曰：'隋公止是守节人，可镇一方。若为将领，阵无不破。'臣即于宫东南奏闻。陛下谓臣：'此语不忘。'明年，乌丸轨言于武帝曰："隋公非人臣。"帝寻以问臣，臣知帝有疑，臣诡报曰：'是节臣，更无异相。'于时王谊、梁彦光等知臣此语。大象二年五月，至尊从永巷东门入，臣在永巷东门北面，陛下问臣曰：'我得无灾郭不？'臣奏陛下曰：'骨法气色相应，天命已有付属，未几，遂总百揆。'"上览之大悦，进位开府，赐物五百段，米三百石，地十顷。

又曰：炀帝在藩时，好学善属文，沉深严重，朝野属望。高祖密令善相者来和遍视诸子，和曰："晋王眉上双骨隆起，贵不可言。"

又曰：宇文述年十一时，有相者谓述曰："公子善自爱，后当位极人臣。"周武帝时以父军功起家，拜开府。

又曰：李景，辽东之役为马军总管。及还，事汉王。帝奇其壮武，使袒而观之，曰："卿相表当位极人臣。"

又曰：帝尝谓赵绰曰："朕于卿无所爱惜，但卿骨相不当贵耳。"仁寿中卒。

又曰：文帝时，兰陵公主寡，上为之求夫，选亲卫柳述及萧琀等以示韦鼎，鼎曰："琀当封侯而无贵妻之相，述亦通显而守位不终。"

上曰："位由我耳。"遂以主降。

又曰：来和善相术，同郡韩则尝诣和相。谓之曰："后四五当大官。"人初不知所谓。则至开皇十五年五月而终。人问其故，和曰："十五年为三五，加以五月为四五。大官，椁也。"和言多此类。著《相经》四十卷。

《北史》曰：李贤幼有志节，不妄举动。常出游，逢一老人，须眉皎白，谓曰："我年八十，观士多矣，未有如卿。卿必为台牧，努力勉之。"九岁从师受业，略观大指而已。或议其不精，答曰："贤岂能领师徒授业，至如忠孝之道，实铭于心。"问者惭服。

又曰：牛弘初在襁褓，有相者见之，谓其父曰："此儿当贵，善爱养之。"及长，须貌甚伟，性宽裕，好学博闻。

又曰：隋齐王暕妃早卒，遂与妃姊元氏妇通，生一女，外人皆不得知。阴引乔令则于第内宴，召相工遍视后庭，相工指妃姊曰："此产子者，当为皇后。[王]贵不可言。"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一

方术部十二

相　下

《唐书》曰：高祖生长安，紫气冲庭，神光照室，体有三乳，左腋下有紫志如龙。初有善相者史良言于高祖曰："公骨法非常，必为人主。至于命也，非所敢知。"久之，史良复遇高祖，乃大惊曰："骨法如旧，年寿之相顿异昔时。勿忘鄙言，愿深自爱。"高祖心益自负。

又曰：隋尚食奉御郭弘道，字大宝，弘农华阴人也。性宽厚如愚而内敏。仕隋，历通事舍人、沧州长史。炀帝时，征为奉御。时高祖为殿内少监，深善之，亟相往来，情契愈昵。弘道善相，因言曰："公天中伏犀，下相接于眉，此非人臣之相，愿深自爱。"高祖取弘道银盆，置之于地，引弓射之，谓弘道曰："向言有验，当一发中之。"既发，应弦而中。弘道曰："愿公事验之后赐偿金盆。"高祖大悦。

又曰：太宗年四岁时，忽有书生自言善相，诣高祖门曰："公是贵人，有大贵子。"因目太宗曰："龙凤之姿，天日之表也。公之贵以此儿，后必由之而创功业，年将二十，必能济世安民。"高祖闻其言甚惧，及书生辞出，使人捕，欲杀之以灭口，而不知所在。高祖以为神，阴采济世安民之义，遂以名焉。

又曰：乙弗弘礼，贝州高唐人也。隋炀帝居藩，召令相己。弘礼跪而贺曰："大王骨法非常，必为万乘之主，诚愿诚之在德。"炀帝即位，召天下道术人，置坊以居之，仍令弘礼统摄。帝见海内渐乱，

玄象错谬，内怀忧恐，尝谓弘礼曰："卿昔相朕，其言已验。且占相道术，朕颇自知。卿更相朕，终当何如？"弘礼逡巡不敢答，帝迫之曰："卿言与朕术不同，罪当死。"弘礼曰："臣本观相书，凡人之相有类于陛下者，不得善终。臣闻圣人不相，故知凡圣不同耳。"自是帝常遣人监之，不得与人交言。

又曰：则天初在襁褓，袁天纲来第中，谓其母氏曰："惟夫人骨法，必生贵子。"乃召诸子令天纲相之，见元庆、元爽，曰："此二子皆保家之主，官可至三品。"见韩国夫人，曰："此女亦大贵，然不利其夫。"乳母时抱则天，衣男子之服，天纲曰："此郎君子，神形爽彻，不易可知，试令行看。"于是步于床前，仍令举目，天纲大惊曰："龙睛凤颈，贵人之极也。"更转侧视之，曰："若是女，后当为天下之主也。"

又曰：乙弗弘礼善占相。初，泗州刺史薛大鼎隋时尝坐事，没为奴。贞观初，与数人诣弘礼。次至大鼎，曰："君奴也。欲何所相？"咸曰："何以知之？"弘礼曰："观其头目，真是贼人，但不知余处何如耳？"大鼎有惭色，乃解衣视之。弘礼曰："看面不异前言，占君自腰已下，当为方岳之任。"其占相皆此类也。贞观末卒焉。

又曰：袁天纲，成都人也。尤工相术，以大业元年至洛阳。时杜淹、王珪、韦挺就之相，天纲谓淹曰："公兰台成就，学堂宽博，必得亲纠察之官，以文藻见知。"谓王曰："公三亭成就，天地相临，从今十年已外，必得五品要职。"谓韦曰："公面似大兽之面，交友极诚，必得士友携接，初为武职。"复语淹等："二十年外，终恐三贤同被贵黜，暂去即还。"淹寻迁侍御史，武德中为天策府兵曹文学馆学士。王珪为太子中允。韦挺隋末与隐太子友善，后太子引以为率。至武德六年，俱配流嶲州。淹等至益州，见天纲曰："袁公洛邑之言则信矣，未知今日之后何如？"天纲曰："公等骨法大胜往时，终当俱受荣贵。"至九年，被召入京，共造天纲。天纲谓杜公曰："当即得三品要职，年寿非天纲所知。王、韦两公在后，当得三品官，兼有年

寿，然晚途皆不称惬，韦公尤甚。”淹至京，拜御史大夫检校吏部尚书。王珪寻授侍中，出为同州刺史。韦挺历御史大夫，太常卿，贬授象州刺史。皆如天纲之言。大业末，窦轨客游德阳，尝求问天纲，天纲谓曰：“君额上伏犀，贯玉枕，辅角又成，必于梁益州大树功业。”武德初，轨为益州行台仆射，引天纲深礼之，天纲又谓轨曰：“骨法成就，不异往时之言。然目气赤脉贯瞳子，语则赤气浮面。如为将军，恐多杀人，愿深自诫慎。”武德九年，轨坐事被征，将赴京，谓天纲曰：“更得何官？”曰：“面上家人坐仍未见动，辅角右畔光泽更有喜色。至京必承恩还来此任。”其年，果重授益州都督。贞观八年，太宗闻其名，召至九成宫。时中书舍人岑文本令视之，天纲曰：“舍人学堂成就，眉覆过目，文才振于海内。头又生骨，犹未大成。若得三品，恐是损寿之征。”文本官至中书令，寻卒，其年。侍御史张行成、马周同问天纲，天纲曰：“马侍御伏犀贯脑，兼有玉枕文，背如负物，当富贵不可言。近古已来，君臣道合，罕有如公者。公面色赤，命门色暗，耳后骨不起，耳无根，只恐非寿者。”周后位至中书令兼吏部尚书，年四十八卒。谓行成曰：“公五岳四渎成就，下亭丰满。得官虽晚，终居宰辅之地。”行成后至尚书右仆射。天纲相人所中，皆此类也。申国公高士廉尝谓曰：“君更作何官？”天纲曰：“自知相命今年四月尽矣。”果至是月而卒。

又曰：刘仁轨初为陈仓尉，相工袁天纲谓曰：“君相当位邻台辅，年将九十。”后果如其言。

又曰：张憬藏，许州长社人。少工相术，与袁天纲齐名。太子詹事蒋俨年少时常遇憬藏，因问(绿)[禄]命。憬藏曰：“公从今二年当得东宫掌兵之官，秩未终而免职。免职之后，厄在三尺土下。又经六年，据此合是死征，而后当享富贵，名位俱盛。即又不合中夭，至六十一岁为蒲州刺史，十月三十日午时禄绝。”俨后皆如其言。尝奉使往高丽，被莫离支困于地窖中，经六年然后得归。及在蒲州，年六十一矣。至期，召人吏及妻子，与之告别云：“当死。”俄

而有敕许令致仕左仆射。刘仁轨微时，尝与乡人靖思贤各赍绢赠憬藏以问官(绿)[禄]。憬藏谓仁轨曰："公居五品要官，虽暂解黜，终当位极人臣。"仁轨后自给事中坐事，令白衣海东效力。固辞思贤之赠，曰："公当孤独客死。"及仁轨为仆射，思贤尚存，谓人曰："张憬藏相刘仆射则妙矣。吾今已有三子，田宅自如，岂其言亦有不中也?"俄而三子相次而死，尽货田宅，寄死于所亲园内。憬藏相人之妙，皆此类。竟不仕，寿终。

又曰：高智周之少也，与来济、郝处俊、孙处约同游，寓于扬州，江都人石仲览倾产以待之。尝引相工视济等，相工曰："四人皆宰相也。而石氏不及见焉。然来早贵而末途屯蹶，高晚达而最为寿考。夫速登者易颠，徐进者少患，天之道也。"仲览贞观末为兵部郎中，卒后济等乃贵，皆如相工所言。

又曰：金梁凤，不知何许人也。天宝十三载客于河西，善相人，又言玄象。时哥舒翰为节度使，诏入京师。裴冕为祠部郎中，知河西留后左武威。梁凤谓冕曰："玄象有变，半年间有兵起，郎中此时当得中丞，不拜中丞即得宰相，不离天子左右，大富贵。"冕曰："公乃狂言，冕何至此?"梁凤曰："有一日向东京，一日入蜀川，一日来朔方，此时公得相。"冕惧其言，深谢绝之。其后安禄山反，南犯洛阳，僭称伪位。哥舒翰东守潼关累月，奏冕为御史中丞，追赴京。冕又诘曰："事验矣。"冕又问三日之兆，梁凤曰："东京日即自磨灭，蜀川日亦不能久，此间日何转分明? 不可说。"冕志之。即潼关失守，玄宗幸蜀。肃宗北如灵武，冕会之，劝成策立，改元为至德。元年，冕果为中书侍郎平章事。冕奏之肃宗，召拜都水使者。梁凤在河陇，谓吕諲曰："判官骨相亦合得宰相，须得一大惊怖即得。"諲后至驿，责让驿长榜之，驿吏武将，性粗猛，持弓矢突入射諲，再发，几中諲面，諲逾墙得免。以报梁凤，梁凤曰："此必入相。"逾年，諲以黄门侍郎知政事。梁凤在凤翔，李揆、卢允二人同见之，俱素服，自称选人。梁凤谓之曰："公等并至清望官，那得云无官。"揆、允以实

对，梁凤遣二人行，谓揆曰："公从舍人即入相，一年内事。"谓允曰："公好即是吏部郎中。"及克复两京，揆自中书舍人知吏部侍郎事，入为中书侍郎平章事，乃以允为吏部郎中。其验多此类。佯聋以自晦。后冕为右仆射兼御史大夫，成都尹剑南节度使有进止令，将梁凤行。后病卒。

《后周史》曰：周玄豹者，本邺人，少为僧。其师有知人之鉴，从游十余年，苦辛无惮。师知其可教，遂传其秘旨。既长，还归俗。卢程寄褐尝游云燕，与同志二人谒焉。玄豹退谓乡人张殷衮曰："适二君子明年花发，俱为故人。惟彼道士他年甚贵。"来岁，二子果零落于赵魏间。又二十年，程登庸于邺下。

《周书》曰：师旷见太子晋曰："汝声轻浮，汝色赤火，色不寿。"王子曰："后三年上宾于帝所，汝慎毋言，殃将及汝。"师旷归，未及三年，告死者至。

《孔丛子》曰：魏安厘王问子顺曰："马回之为人虽少文，鲠亮直，有丈夫大节也。吾欲以为相，可乎？"答曰："知臣莫若君，何有不可？至于亮直之节，臣未明也。闻诸孙卿，其为人也，长目而豕视者，必体方而心员。每以其法相人，千百不失。臣见回，然甚疑其目。"王卒用之，三月，果诈得罪。

《金楼子》曰：宣修容善许负之术，曾正会登楼，还语人曰："太尉今年必当不济。"时静惠王尚康胜，或以为不然，曰："行步向前，气韵殊下。若其不尔，不复言相。"至其年末，静惠王薨。及昭明入朝，又云："必无嗣立之相。"俄而，昭明薨。

《孙卿子》曰：古者有姑布子卿，今世之梁有唐举，相人形状颜色，而知其吉凶。世俗称之。[故]相形不如论心，论心不如择术。形不胜心，心不胜术。术正而心从之，则形相[虽]恶[而心术善]。无害为君子也；形相虽善而心术恶，无害为小人[也]。

《符子》曰：楚成王生太子商臣，乃召楚之善相者相之。楚巫相之已，而言于楚王曰："子吉矣，而王不吉。臣闻鸱枭者，食母而飞。

非其子之不吉，但其母为之灾。今太子非子之不吉，但其王为之灾耳。"楚王怒而杀之。

《论衡》曰：世人固有身瘠而志立，体小而名高者，于圣则否。是以尧眉八采，舜目重瞳，禹耳参漏，文王四乳。然则世亦有四乳者，此则驽马一毛似骥耳。

又曰：宋臣有公孙吕者，长七尺，面长三尺，广三寸，名震天下。若此之状，盖远代而求，非一世之异也。使形殊于外，道合其中，名震天下，不亦宜乎？语云："无爱而戚，忧必及之；无庆而欢，乐必还之。"此心有先动而神有先知，则色有先见也。故扁鹊见桓公，知其将亡，申叔见巫臣，知其窃妻而逃也。荀子以为，天不知人事邪？则周公有风雷之灾，宋景有三次之福。知人事乎？则楚昭有弗(荣)[蒙]之应，郑文无延期之报。由是言之，则天道之与相占，可知而疑，不可而无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二

方术部十三

占候

《周礼·春官·宗伯下》曰：眡祲掌十辉之法，以观妖祥、妖祥，善恶之征，郑司农云：辉谓日光气也。眡音视。辨吉凶。一曰祲，二曰象，三曰鐫，四曰监，五曰闇，六曰瞢，七曰弥，八曰叙，九曰隮，十曰想。故书弥作迷，隮作资。郑司农曰：祲，阴阳气相侵也。象者，如赤鸟也。鐫谓日旁气，四面反向，如辉状也。监，云气临日也。闇，日月食也。瞢，日月瞢瞢无光也。弥者，白虹弥天也。叙者，云有次序，如山在日上也。隮者，升气也。想者，辉光也。玄谓：鐫，读如蠹子佩鐫之鐫，谓日旁气刺日也。监，冠珥也。弥，气冠日也。隮，虹也，《诗》云：朝隮于西。想，杂气有似可形想。掌安宅叙降，宅，居也。降，下也。人见妖祥，则不安，主安其居处也。次序其凶祸所下，谓禳移之。正岁则行事，占梦以季冬赠恶梦，此正月而行安宅之事，所以顺民。岁终则弊其事。弊，断也。谓计其吉凶然否多少。

《传》曰：僖五年正月辛亥朔，日南至。公既视朔，遂登观台以望，而书，礼也。视朔，亲告朔也。观台，台上构屋，可以远观也。朔旦冬至，而数之所始，治历者因此则可以明其术数，审别阴阳，叙事训民。鲁君不能常修此礼，故善公之得礼也。凡分、至、启、闭，必书云物，分，春秋分也。至，冬夏至也。启，立春立夏。闭，立秋立冬。云物，气色灾变也。传重申周典，不言公者，日官掌其职。为备故也。素察妖祥，遂为之备。

又《襄二十八年》曰：春无冰。梓慎曰："今兹宋、郑其饥乎！岁在星纪，而淫于玄枵，岁，岁星也。星纪在丑，斗牛之次，玄枵在子。虚危之次。《十八年》晋董叔曰：天道多在西北，是岁岁星在亥，至此年十一岁，故在星纪，明年乃当在玄枵。今已在玄枵，淫行失次。以有时菑，阴不堪阳。时菑，无冰也。盛阴用事而温无冰，是阴不胜阳，地气发泄。蛇乘龙。蛇，玄武之宿，虚危之星。龙，岁星，

岁星，木也。木为青龙，失次出虚危，下为蛇所乘。龙，宋、郑之星也。岁星本位在东方。东方房心为宋，角亢为郑，故以龙为宋郑之星也。宋、郑必饥。玄枵，虚中也。玄枵三宿，虚星在其中。枵，耗名也。土虚而民耗，不饥何为?"岁为宋郑之星，今失常经，入虚耗之次，时夏无冰，地气发泄，故曰土虚民耗也。裨灶曰："今兹周王及楚子皆将死。裨灶，郑大夫。岁弃其次，而旅于明年之次，以害鸟帑，周、楚恶之。"旅，客处也。岁星弃星纪之次，客在玄枵。岁星所在，其国有福。失次于北，祸冲在南。南为朱鸟，鸟尾曰帑，鹑火鹑尾，周楚之分，故周王楚子受其咎。俱现岁星过次，梓慎则曰：宋郑饥。裨灶则曰：周楚王死。传故备举，以示占卜惟人所在也。

又曰：子蟜之卒也，将葬，公孙挥与裨灶晨会事焉。会葬事。过伯有氏，其门上生莠，子羽曰："其莠犹在乎?"子羽公孙，俾以莠喻伯有侈，知其不能久存。于是岁在降娄，降娄中而旦。裨灶指之，曰："犹可以终岁，指降娄也。岁星十二年而一终。岁不及此次也已。"不及降娄。及其亡也，岁在娵訾之口，娵訾，营室东。二十八年岁星淫在玄枵，今三十年，在娵訾，是岁星停在会枵二年。其明年乃及降娄。

又曰：昭七年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晋侯问于士文伯曰："谁将当日食?"对曰："鲁、卫恶之，卫大鲁小。"公曰："何故?"对曰："去卫地，如鲁地，卫地，豕韦也。鲁地，降娄也。日食于豕韦之末，及降娄之始乃息，故祸在卫大在鲁小也。周四月，今二月，故曰在降娄也。于是有灾，鲁实受之。其大咎其卫君乎！鲁将上卿。"

又曰：夏四月，陈灾。郑裨灶曰："五年陈将复封，五十二年遂亡。"子产问其故，对曰："陈，水属也。陈，颛顼之君，故为水属。火，水妃也，火畏水，故为之妃，妃音配。而楚所相也。今火出而火陈，火，心星也。火出于周为五月，而以四月出者，以长历推前年误置闰。逐楚而建陈也。水得妃而兴，陈兴则楚衰，故曰逐楚而建陈。妃以五成，故曰五年。妃，合也。五行各相妃合，得五而成，故五岁而陈复封，为十三年陈侯吴归于陈传。岁五及鹑火，而后陈卒亡，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十二年。"

又曰：[昭公十年]有星出于婺女，郑裨灶言于子产曰："七月戊子，晋君将死。今兹岁在颛顼之虚，姜氏任(实)[氏]守其地，居其维首，而有妖星焉，告邑姜也。邑姜，晋之妣也。天以七纪。戊子，

逢公以登，星斯于是乎出。吾是以讥之。"

又曰：[昭公十七年]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汉。申须曰："彗，所以除旧布新也。天事恒象，今除于火，火出必布焉，诸侯(以)[其有]火灾乎！"梓慎曰："往年吾见之，是其征也。火出，而见，今兹火出而章，必火入而伏。其居火也久矣，其与不然乎？火出，于夏为三月，于商为四月。于周为五月。夏数得天。若火作，其四国当之，六物之占，在宋、卫、陈、郑乎！宋，大辰之虚也；陈，大皞之虚也；郑，祝融之虚也；皆火房也。星孛及汉。汉，水祥也。卫，颛顼之虚也，故为帝丘。其星为大水。水，火之牡也。其以丙子若壬午作乎！水火所以合也。若火入而伏，必以壬午，不过其见之月。"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用瓘斝玉瓒，郑必不火。"子产弗从。十八年夏五月，火始昏见。丙子，风。梓慎曰："是谓融风，火之始也。七日其火作乎！"戊寅，风甚。壬午，大甚。宋、卫、陈、郑皆火。梓慎登大庭氏之库以望之，曰："宋、卫、陈、郑也。"数日皆来告火。裨灶曰："不用吾言，郑又将火。"郑人请用之，子产不可。子太叔曰："宝以保民也。若有火，国几亡。可以救亡，子何爱焉？"子产曰："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灶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岂不或信？"遂不与，亦不复火。

又曰：昭公二十年二月己丑，日南至。梓慎望(气)[氛]，曰："今兹宋有乱，国几亡，三年而后弭。蔡有大丧。"叔孙昭子曰："然则戴、桓也。汰侈，无礼已甚，乱所在也。"

《后汉书》曰：谢夷吾，字尧卿，会稽山阴人也。少为郡吏，学风角占候，太守第五伦擢为督邮。时乌程长有赃衅，伦使收案其罪。夷吾到县，无所验，但望阁伏哭而还。一县惊怪，不知所为。及还，白伦曰："窃以占候知长当死。近三十日，远不过六十日。游魄假息，非刑所加，故不收之。"伦听其言。至月余日，果有驿马赍长印绶，上言暴卒。伦以此益礼信之。

又曰：杨由，字辰侯，蜀郡成都人。少习《易》并七政、元气、风

云、占候，为郡、文学掾。时有大雀夜集于库楼，太守廉范以问由，对曰："此占郡内当有小兵，然不为害。"后二十余日，廉柔县蛮夷反，杀伤长吏。郡发库兵击之。由尝从人饮，敕御者，曰："酒若三行，便宜严驾。"既而趋去。后主人舍有斗相杀者，人请问何以知之。由曰："向社中木上有鸠斗，此兵贼之象也。"

又曰：公沙穆迁弘农令。永寿元年霖雨大水，三辅以东，莫不淹没。穆明晓占候，乃豫告，令百姓徙居高地，故弘农人独得免害。

又曰：段翳字元章，广汉新都人。习《易经》，明风角。时有就其学者，虽未至，必豫知姓名。尝告守津吏曰："当有诸生二人荷担问翳舍处者，幸为告之。"后如其言。又有一生来学，积年自谓略究要术，辞归乡里。翳为合膏药，并以简书封于筒中，告生曰："有急，发视之。"生到葭萌，与吏争津，吏挝破从者头。生开简得书，言："到葭萌，与吏斗。头破者以此膏裹之。"生用其言，创者即愈。生叹服，乃还卒业。翳遂隐居窜迹，终于家。

《晋书》曰：戴洋善方术。司马飏为乌程令，将赴职，洋曰："君深慎下吏。"飏后果坐吏免官。洋又谓曰："卿免官十一月，当作郡加将军。"至期，为太守(振)[镇]武将军。飏卖宅将行，洋止之曰："君不得至，当还，不可无宅。"飏果为徐龛所逼，不得之郡。元帝增飏众二千，使助祖逖。洋劝不行，乃称病，收付廷尉，俄而因赦得出。(康)[元]帝将登祚，使洋择日，洋以为宜用三月二十四日景午。太史令陈卓奏"用二十二日。昔越王用三月甲辰反国。范蠡称在阳之前，当(生)[主]尽出，上下尽空，德将出游，刑入中宫。今与此同。"洋曰："越王为吴所囚，虽当时逊媚，实怀怨怼，故用甲辰。乘德而归，留刑吴宫。今大王内无含咎，外无怨愤，当承天洪命，纳祚无穷。何为追越王去国留殃故事耶？"乃从之。咸和元年，祖约南行，路遇大雷雨西南来。洋曰："甲子西南天雷，其下必失火。"将至夏，汝南人反，执约兄子济进于石勒，约府内地忽赤如丹，洋曰："按《河图征》云，地赤如丹血丸，当有下反上者，恐十月二十七日胡

马当来饮淮水。"至时，石勒骑大至，攻城大战。其日西风，兵火俱发，约大惧，会风回、贼退。时传言勒潜骑向寿阳。约欲送其家还江东，洋曰："必无此事。"寻而传言果妄。征西将军庾亮镇武昌，咸康三年，洋言于亮曰："武昌土地有山无林，正可图始，不可居终。山作八字，数不及九。昔吴用壬寅来(止)[上]。创立宫城，至己酉还下(沫)[秣]陵。陶公亦涉八年。土地盛衰有数，人心去就有期，不可移也。公宜更择吉处，武昌不可久住。"

《隋书》曰：庾季才初仕梁，元帝颇明星历，因共仰观，从容谓季才曰："朕犹虑祸起萧墙，何方可息？"季才曰："顷天象告变，秦将入郢。陛下宜留重臣，作镇荆、(峡)[陕]，整旆旋都，以避其患。"帝初然之，后与懔等议，乃止。俄而江陵陷灭，高祖为丞相，尝夜召季才而问曰："吾以庸虚，受此顾命，天时人事，卿以为何如？"季才曰："天道精微，难可急察。窃以人事卜之，符兆已定。季才纵言不可，公岂复得为箕、颍之士乎？"高祖默然久之，因举首曰："吾今譬如骑兽，诚不得下矣。"因赐杂采五十匹，绢二百段，曰："愧公此意，宜善为思之。"大定元年正月，季才言曰："今月戊戌平旦，青气如楼阙，见于国城之上，俄而变紫，逆风西行。《气经》云：'天不能无云而雨，皇王不能无气而立。'于今王气已见，须即应之。二月日出卯入酉，居天之正位，谓之二八之门。日者，人君之象。人君正位，宜用二月。其月十三日甲子，甲为六甲之始，子为十二辰之初。甲数九，子数又九，九为天数，其日即是惊蛰，阳气壮发之时。昔周武王以二月甲子日定天下，享年八百。汉高帝以二月甲午即帝位，享年四百。故甲子、甲午为得天数。今二月甲子，宜应天受命。"上从之。开皇初，授通直散骑常侍。高祖将迁都，夜与高颎、苏威二人定议。季才旦而奏曰："臣仰观玄象，俯察图记，龟兆允袭，必有迁都。且尧都平阳，舜都冀土，是知帝王居止世代不同。且汉营此城，经今八百岁，水皆咸，不甚宜人。愿陛下协天[人]之心，为迁徙之计。"高祖愕然，谓颎等曰："是何神也！"遂发诏施行。赐绢三百

段，马两匹，进爵为公。谓季才曰："朕自今已后，信有天道矣。"

又曰：卢太翼善历数，其后目盲，以手摸书而知其字。仁寿末，高祖将避暑仁寿宫，太翼固谏不纳，至再三。太翼曰："臣愚岂敢饰词，但恐是行銮舆不及反。"高祖大怒，系之长安狱，期还而斩之。高祖至宫寝疾，临崩，谓皇太子曰："太翼非常人也，前后言事，未尝不中。吾来日道当不反，今果至此，尔宜释之。"

《唐书》曰：桑道茂者，大历中游京师，善太一遁甲五行灾异之说，言事无不中。代宗召之禁中，待诏翰林。建中初，神策军修奉天城道，茂请高其垣阃，大为制度，德宗不之省。及朱泚之乱，帝仓卒出幸，至奉天，方思道茂之言。时道茂已卒，命祭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三

方术部十四

占星　占风　占雨　望气

占　星

《汉书》曰：高祖元年十月，五星聚东井。客谓张耳曰："东井，秦地也。汉王入关，五星从岁星聚，当以义取天下。"

《后汉书》曰：严光字子陵，少有高名，与光武同游。及帝即位，光变姓名，隐身不见。帝思其贤，乃令以物色访之。后齐国上言，有一男子，被羊裘，钓泽中。帝疑其光也，乃备安车玄纁，遣使聘之，三反而后至。帝尝引光入论道旧故，相对累日，帝从容问曰："朕何如昔时？"对曰："陛下差增于往。"因共偃卧。光以足加帝腹上。明日，太史奏客星犯御座甚急。帝笑曰："朕故人严子陵共卧耳。"

又曰：李郃，字孟节，汉中南郑人也。父颉以儒学称，官至博士。郃袭父业，逊太学，通五经，善河洛风星。外质朴，人莫之识，县召署幕门候吏。和帝即位，分遣使者，皆微服单行，各至州县，观采风俗。使者二人当到益部投郃舍。时夏夕露坐，郃因仰观，问曰："二君发京师时，宁知朝廷遣二使耶？"二人默惊，相对视曰："不闻也。"问郃何以知之，郃指星示云："有使星向益州分野，故知之耳。"

又曰：曹公破袁绍于官渡。初桓帝时，有黄星见于楚、宋之分。辽东殷馗善天文，言后五十岁当有真人起于梁、沛之间，其锋不可当。至是凡五十年而公破袁绍，天下莫敌也。

《晋书》曰：戴洋善占候，扬州刺史尝问吉凶于洋，答曰："荧惑

入南斗，八月暴水，当有客军西南来。"如期果大水，而石冰作乱。冰既据扬州，洋谓人曰："视贼云气，四月当破。"果如其言。泰宁二年正月，有流星东南行，洋曰："至秋，应当寿阳。"及王敦作逆，祖约问其胜败，洋曰："大白在东方，辰星不出。兵法先起者为主，应者为客。辰星若出，太白为主，辰星为客。辰星不出，太白为客。先起兵者败。今有客无主，有前无后，宜传檄所部应诏伐之。"约乃率众向合肥，俄而敦死众败，遂住寿阳。洋又谓曰："江淮之间当有军事，谯城虚旷，宜还固守。不言然者，雍丘、沛皆非官有也。"约不从，豫土遂陷于贼。南中郎将桓宣以洋为参军，将随宣往襄阳，太守陶侃留之，住武昌。时侃谋北伐，洋曰："前年十一月，荧惑守胃昴，至今年四月，积五百余日。昴，赵之分野，石勒遂死。荧惑以七月退，从毕右顺行入(潢)[黄]道。未及天关，以八月二十二日复逆行，还钩、绕毕、向昴，昴、毕，为边兵主胡夷，故置天弓以射之。荧惑逆行，司无德之国，石勒死是也。勒之余烬已自残害，今年官与太岁、太阴三合癸巳。癸为北方，北方当受灾。岁、镇二星，共合翼、轸，从子及巳，徘徊六年，荆郢之分，岁、镇所守，其下国昌，岂非功德之征也？今年六月，镇星前角亢，角亢，郑之分。岁星移入房，太白为心。房，宋分，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石季龙若行兵东南，此其死会。官若应天[伐刑，径据宋、郑，则无敌矣，若灭]与不取，反受其咎。"侃志在中原，闻而大喜会。病笃，不果行而薨。

又曰：祖逖将城武牢，未成而逖病甚。先是，华谭、庾阐问术人戴洋，洋曰："祖豫州九月当死。"初，有妖星见于豫州之分，历阳陈训谓人曰："今年西北大将军当死。"逖亦见星，曰："为我矣。方平河北，而天欲杀我，此乃不佑国也。"俄卒于雍丘。

又《(戴)[载]记》曰：苻坚。时有大风从西南来，俄而晦冥，恒星皆见。又有赤星见于西南。太史令魏延言于坚曰："于占，西南国亡。明年必平蜀汉。"坚大悦。

又曰：苻坚以弟融为镇东大将军，代王猛为冀州牧。融将发，

坚祖于灞东，奏乐赋诗。坚母苟氏以融少子，甚忧之。比发，三至灞上。其夕又窃如融所，内外莫知。是夜，坚寝于前殿，魏延言天市南门屏内后妃星失明，左右阍寺不见后妃移动之象。坚问知之，惊曰："天道与人，何其不远！"遂重星官。

《后魏书》曰：崔浩明识天文，好观星变。常置金银铜铤于酢器中，令青夜有所见，即以铤书纸、作字，以记其异。

又曰：姚兴死之前岁，太史奏荧惑在瓠瓜星中，一夜忽然亡失，不知所在。或谓下人危亡之国，将为童谣言之，妖而后行其灾祸。太宗闻之大惊，乃召诸硕儒十数人，令与吏官求其所诣。崔浩对曰："案《春秋左氏传》说，神降于莘，其至(即)[之日各以]其物[祭]也。请以日辰推之。庚午之夕，辛未之朝，天有云。荧惑之亡，当在此二日之内。庚之与未，皆主于秦，辛为西夷。今姚兴据咸阳，是荧惑入秦矣。"诸人皆作色，曰："天上失星，人安能知其所诣，而妄说无征之言？"浩笑而不应。后八十日，荧惑果出于东井，留守盘(疑)[旋]。秦中大旱赤地，昆明池水竭。童谣讹言国内(谊)[谊]扰。明年姚兴死，二子交兵，三年国灭。于是诸人乃服曰："非所及也。"

《唐书》曰：严善思，同州朝邑人也。少以学涉知名，尤善天文、历数及卜相之术。则天时为监察御史，稍迁太史令。圣历二年，荧惑入舆鬼，则天以问善思，善思对曰："商姓大臣当之。"其年，文昌左相王及善卒长安中。荧惑入月，镇星犯天关，善思奏曰："法有乱臣伏罪，且有臣下谋上之象。"岁余，张柬之、敬晖等起起兵，诛张易之昌宗。其占验皆此类。

又曰：尚献甫，卫州汲人也，尤善天文。则天时召见，起家拜太史令。数顾问灾异事，皆符验。长安二年，献甫奏曰："臣本命纳音在金，今荧惑犯上诸侯太史之位。荧惑，火也，火能克金，是臣将死之征。"则天曰："朕为卿禳之。"遽转献甫为水衡都尉，谓曰："水能生金。又去太史之位，卿无忧矣。"其秋，献甫卒。则天甚嗟异惜

之。

又曰：元和八年，荧惑犯太微、上相，历执法。占者言："今之三相皆不利，始轻末重。"月余，李绛以足疾免。明年十日，李吉甫以暴疾卒。九年六月，武元衡为盗所害，年五十八。始元衡与吉甫齐年，又同日为宰相，及出镇，分领杨、益。至吉甫再入，元衡亦还。吉甫先一年以元衡生月卒，元衡后一年以吉甫生月卒。吉凶之数，若符会焉。

占风

《后汉书》曰：郎颉上书曰："今月十七日，戊午征日也。阳嘉二年正月。日加申，日在申时也。风从寅来，丑时而止。丑、寅、申皆征也。不有火灾，必当为旱。南方为征，故为火及旱也。愿陛下校计缮修之费，求念百姓之劳，罢将作之官，减雕文之饰，损庖厨之馔，退宴私之乐。"

又曰：任文公，巴郡阆中人也。阆中，今隆川县。父文孙明晓天官风星秘要。文公少修父术，州辟从事。哀帝时，有越巂太守欲反，刺史大惧，遣文公等五从事检行郡界，潜伺虚实，共止传舍。时暴风卒至，文公遽起，白诸从事促去，当有逆变来害人者，因起驾速驱。诸从事未能自发，郡果使兵杀之，文公独得免。

又曰：李南字孝山，丹阳句容人也，少笃学，明于风角。和帝永元中，太守马棱坐盗贼事被征，当诣廷尉。吏人不宁，南特通谒贺，棱意有恨，谓曰："太守不德，今将即罪，而君反相贺耶？"南曰："旦有善风，明日中时应有吉问，故来称庆。"旦日，棱延望景晏，以为无征，至晡，乃有驿使赍诏书原停棱事。南问其迟留之状，使者曰："向渡宛陵浦里航，宛陵县二阳郡。航，以舟济水也。航，何唐切也。马蹶足，是以不得速"。蹶，跌也。棱乃服焉。后举有道辟公府，病不行，终于家。南女亦晓家术，为由拳县人妻。晨诣舅室，卒有暴风，妇便上堂，从姑求归，辞其二亲，姑不许，乃跪而泣曰："家代传术。

风卒起，先吹灶突及井，此祸为妇女主爨者，妾将亡之应。"因著其亡日，乃听还家。如期病卒。

又曰：郎宗为吴令时，卒有暴风，宗占知京师当有大火，记识时日，遣人参候，果如其言。诸侯闻而表，上以博士征之。宗耻以占验见知，闻征书到，包县印绶于县廷而遁去。遂终身不仕。

《吴志》曰：孙权征黄祖，军行及浔阳，吴范见风气，因诣舡贺，催兵急行。至郎破祖，祖夜亡，权恐失之，范曰："未远，必生擒祖。"至五更，果得之。权与吕蒙谋袭关羽，议之近臣，多曰不可。权以问范，范曰："得之在后。"

[《晋书·戴洋传》曰]："……王辛德在南方，酉受自刑，梁在谯北。乘德伐刑，贼必破亡。及甲子日，东风，而雷西行，谯在南，雷在军前，为军驱除。昔吴伐关羽，天雷在前，瑜拜贺。今、往同，故知必克。"约从之，果平梁城。洋往浔阳，时刘裔镇浔阳，九月甲[寅]，申时回风从东来，入裔儿舡中西过，状如匹练，长五六丈。洋曰："风从咸池中来，摄提下去。咸池为刀兵，大杀为死丧。到甲子日申时，府内大聚骨埋之。"裔问在何处，洋曰："不出州府门也。"裔架东门，洋又曰："东为天牢，下闭门，忧天狱。"至十二月十七日，洋又曰："腊近，可闭门，以五十人备守，并以百人备东北寅上，以却害气。"裔不从。二十四日壬辰，裔遂为郭默所害。

《北齐书》曰：权会明风角玄象，曾令家人远行，久而不反。其行人还，垂欲至宅，乃逢寒雪，寄息他舍。会方处学堂讲说，忽有旋风瞥然吹雪入户，会乃笑曰："行人至，何意中停？"遂命使人，令诣某处追寻，果如语。每为人占筮，小大必中。但用爻辞、彖、象，以辨吉凶。

占雨

《后汉书》曰：任文公为侍中从事，时天大旱，白刺史曰："五月一日当有大水，其变已至，不可防救，宜令吏人豫为其备。"刺史不

听。文公独储大船。百姓惑闻，颇有为防者。到其日，旱烈。文公曰："急促载，使白。"刺史笑之。日将中天，北云起，须臾大雨，至晡时，滿水涌起十余丈，滿，音千延反。突坏庐舍，所害数千人。

又曰：高获善天文，晓遁甲，能役使鬼神。时郡境大旱，太守鲍昱自往问何以致雨，获曰："急罢三部督邮，《续汉书》曰：监属县有三部，每部督邮书掾一人。明府当自北出，到三十里，享雨可致也。"昱从之，果得大雨。

又曰：杨统善天文推步之术，建初中为彭城令。一州大旱，统推阴阳消伏，县界蒙泽。太守宗湛使统为郡求雨，亦即(陆)[降]澍。

望 气

《史记》曰：汉文十五年夏四月，赵人新垣平以望气见，因说上设立渭阳五庙，欲出周鼎，当有玉英见。《瑞图》云：玉英，五常并修则见。

《汉书》曰：范增说羽曰："沛公居山东时，贪财好色。今闻其入关，珍物无所取，妇女无所幸，此其志不小。吾使人望其气，皆为(宠)[龙]，成五色，此天子气，急击勿失！"

又曰：孝武钩弋赵婕妤，昭帝母也，家在河间。武帝巡狩，过河间，望气者言："此有奇女。"天子使召之。既至，女两手皆拳。上自披之，手即时伸，由是得幸，号曰"拳夫人"。进为婕妤，居钩弋宫，生昭帝。

又曰：宣帝，武帝曾孙，戾太子孙，生数月，遭巫蛊事。虽在襁褓，犹坐收系郡邸狱。而邴吉为廷尉监，怜之无辜，使女徒更乳养。望气者言："长安狱中有天子气。"上遣使者分条中都官狱系者，轻重皆杀之。内谒者令郭穰夜至郡邸狱，吉拒闭，使者不得入，赖吉得全。

《后汉书》曰：《光武纪》云：望气者苏阿伯为王莽使，至南阳，遥望见舂陵郭，喏曰：喏，叹也，音千夜反。"气佳哉！郁郁葱葱然。"及始

起兵，还春陵，远望舍南，火光赫然属天，有顷不见。

《晋书》曰：秦时望气者云："五百年后，金陵有天子气。"故始皇东巡狩以厌之，改其地曰"秣陵"，堑北山以绝其势。及孙权之称号，自谓当之。考其历数，犹为未及。元帝之渡江也，乃五百二十六年，真人应之在此矣。

又曰：初，吴之未灭也，斗牛之间有紫气。道术者皆以吴方强盛，未可图也，惟张华以为不然。及吴平之后，紫气愈明。事见《剑门》中。

又曰：陈训字元道，历阳人也。学天文算历，阴阳占候，无不毕综，尤善风角。孙皓以为奉车都尉，使其占候。皓政严酷，训知其必败而不敢言。时钱塘湖开，或言天下当太平。青盖入洛时，皓以问训。训曰："臣止能望气，不能达湖之开塞。"退而告其友曰："青盖入洛，将有舆梓衔璧之事，非吉祥也。"寻而吴亡。及陈敏作乱，弟宏为历阳太守，训谓邑人曰："陈家无王气，不久当灭。"宏闻，将斩之。训乡人秦璩为宏参军，乃说宏曰："训善风角，可试之。如不中，徐斩未晚也。"乃赦之。时宏攻征东参军衡彦于历阳，乃问训曰："城中有几千人，攻之可拔不？"训登牛渚山望气，曰："不过五百人，然不可攻之，必败。"宏复大怒曰："何有五千人攻五百人而不得理？"令将士攻之，果为颜所败。方信训有道术，乃优遇之。

《宋纪》曰：齐宣帝坟茔在武进县，常有云气氤氲入天，故元嘉中望气者称此地有天子气。

《后周书》曰：蒋升字凤起，少善天文玄象之学。太祖雅信待之，常侍左右，以备顾问。大统三年，东魏将窦泰入寇，济自风陵，顿军潼关。太祖出师马牧泽。时西南有黄紫气抱日，从未至酉，太祖谓升曰："此何祥也？"升曰："西南未地，主土。土王四季，秦之分也。今大军既出，喜气下临，必有大庆。"于是进军与窦泰战，擒之。

《隋书》曰：韦鼎仕梁，为太府卿。至德初，鼎质货田宅，寓居僧寺。友人毛彪问其故，答曰："江东王气尽于此矣。吾与尔当葬长

安，期运将及，故破产耳。”陈武帝在南州，鼎望气知其当王，遂寄孥焉。因(为)[谓]陈武帝曰：“明年有大臣诛死，后四岁，梁其代终，天之历数当归舜后。昔周灭殷氏，封妫满于宛丘，其裔子孙因为陈氏。仆观明公天纵神武，继绝统者，无乃是乎！”武帝阴有图僧辩意，闻鼎言，大喜，因而定策。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四

方术部十五

巫 上

《说文》曰：巫，祝也。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也。象人两袖(无)[舞]形，与工同意。

《周礼·春官》曰：司巫掌群巫之政令。若国大旱，则帅巫而舞雩。雩，旱祭也。国有大灾，则帅巫而造巫恒。凡丧事，掌巫降之礼。男巫掌望祀、望衍授号，旁招以茅。女巫掌岁时祓除、衅浴。旱暵则舞雩。若王后吊，则与祝前。凡邦之大灾，歌哭而请。

《礼》曰：君临臣丧，以巫祝桃茢执戈恶之，为有凶邪之气在侧，君闻大夫之丧，去乐卒事而往末袭也。其已袭，则止巫去。桃茢，鬼所恶。茢，萑苕，可扫不祥。所以异于生也。

又曰：襄公朝于荆，康王卒，荆人曰："必请袭。"欲使袭之公依。鲁人曰："非礼也。"荆人强之，巫先桃茢。荆人悔之。巫祝桃茢，君临臣丧之礼。

又曰：岁旱，穆公召县子而问然，曰："天久不雨，吾欲暴巫而奚若？"曰："天则不雨，而望之愚妇人，于以求之，毋乃已疏乎？"已犹甚也。巫主接神，亦觋天哀而雨之。《春秋传》说，巫在女曰巫，有男曰觋。《周礼》女巫旱暵则舞雩。

《传》曰：晋侯改葬共太子。秋，狐突适下国，遇太子，太子使登，仆，而告之曰："夷吾无礼，余得请于帝矣，将以晋畀秦，秦将祀余。"对曰："臣闻之：'神不歆非类，民不祀非族'君祀无乃殄乎？且民何罪？失刑乏祀，君其图之。"君曰："诺。吾将复请。七日，新城

西偏，将有巫者而见我乎？"许之，遂不见。

又曰：夏，大旱，公欲焚巫、尪。臧文仲曰："非旱备也。修城郭、贬食、省、用、务穑劝分，杜预注曰：劝分，有无相济也。此其务也。巫、尪何为？天欲杀之，则如勿生；若能为旱，焚之滋甚。"公从之。是岁饥而不害。

又曰：初，楚范巫商似，商似，范巫之名。谓成王与子玉、子西曰："三君皆将强死。"城濮之役，王思之，故使止子玉曰："毋死。"不及。止子西，[子西]缢而悬绝，王使适至，遂止之，使为商公。沿汉泝江，将入郢。王在渚宫，下，见之。惧而辞曰："臣免于死，又有谗言谓臣将逃，臣归死于司败也。"王使为工尹。又与子家谋杀穆王，穆王闻之，杀斗宜申及仲归。

又曰：晋侯梦大厉，被发及地，搏膺而踊曰："杀余孙不义，余得请于帝矣。"坏大门及寝门而入。公惧，入于室，又坏户，公觉。召桑田巫，桑田。晋邑。巫言如梦。公曰："何如？"曰："不食新麦矣。"言公不得及食新麦。六月丙午，晋侯欲麦，使甸人献麦，馈人为之。召桑田巫，示而杀之。将食，张，如厕，陷而卒。

又曰：晋中行献子将伐齐，梦与厉公讼，弗胜。公以戈击之，首堕于前，跪而戴之，奉之而走。见梗阳之巫皋。他日见诸道，与之言同，巫曰："今兹主必死。若有事于东方，则可逞。"献子许诺，晋伐齐。

又曰：公在楚，楚人使公亲襚，公患之。穆叔曰："祝殡而襚，则布币也。"先使巫祝除殡之凶邪，而行襚礼，与朝而布币无异。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殡。茢，黍穰。楚人弗禁，既而悔之。

《书》曰：敢有恒舞于宫，酣歌于室，时谓巫风。

《论语》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作巫医。

《史记》曰：魏文侯时，西门豹为邺令。往到邺，会长老，问民之疾苦。长老云："苦于河伯娶妇，以故贫。"豹问其故，对曰："邺三老、廷掾常岁敛百姓，取其钱数百万，用其二三十万为河伯娶妇，与

巫共分其余钱持归。当其时，巫行视小家女好者，云：'是当为河伯妇。'即聘娶。洗沐，为治新缯绮縠之衣，闲居斋戒，为治斋宫河上，张缇绛帐帷，女居其中，为具牛酒饮食。十余日，共粉饰之，如嫁女床席，令女居其上，浮之河中。始浮，行数十里乃没。其人家有好女者，恐大巫祝为河伯娶之，以故多持女远逃亡，以故城中益空无人，又贫困，所从来久远矣。民人俗语曰：'即不为河伯娶妇，水来漂溺民人。'"西门豹曰："至为河伯娶妇时，愿与三老、巫祝、父老送女河上，幸来告语之，吾欲往送女。"皆曰："诺。"至其时，西门豹往会之河上。三老、官属、豪长，父老皆会与，人民观之者三二千人。其巫，老女子也，年七十。从弟子女十人所，衣皆缯单衣，立大巫旁。西门豹曰："呼河伯妇来，视其好丑。"即将女出帷中，来至前。豹视之，顾谓三老、巫祝、父老、女子，曰："是女不好，烦大巫妪为入报河伯，更求好女，后日送之。"即使卒共抱女巫妪投之河中。有顷，曰："巫妪何久也？弟子趣之！"复以弟子一人投河中。有顷，曰："弟子何久也？复使一人趣之！"复投一弟子河中。凡三弟子。西门豹曰："巫妪、弟子，女也，不能白事，烦三老入白之。"复投三老河中。西门豹簪笔磬折，向河立待良久，长老吏旁观者皆为惊恐。西门豹顾曰："巫妪、三老不来还，奈之何？复使廷掾与豪长一人趣之。"皆叩头且破，额血流地，色若死灰。西门豹曰："诺。且留待之。"须臾，豹曰："廷掾起矣。河伯留之久矣，皆罢去归。"邺吏民大惊恐，是后不敢复言河伯娶妇。

又曰：武帝时，游水发根服虔云：游水，县名。发根，人姓。言上都有巫病，而鬼下之，上召置祠之甘泉。及病，使人问神君，神君曰："天子无忧病。"于是病愈。

又曰：柏梁灾，越巫勇之曰："越俗有火灾，后起屋必用胜服之。"于是作建章宫，度为千门万户。

又曰：(起)[越]巫立越祀，而以鸡卜，上信之。《汉书音义》曰：持鸡。鸡卜如鼠卜矣。

又曰：孝武帝天汉二年秋，上禁巫祠道中者。文颖曰："始汉家于道中祠，排祸咎，移之于行人百姓，以其不经，今止之也。"

《后汉书》曰：樊崇等至弘农，与更始诸将战，克胜，众遂大集，乃分万人为一营，凡三十营，置三老、从事各一人。进至华阴，军中常有齐巫鼓舞，祠城阳景王以求福助。以其定诸吕，安社稷，故郡国多为立祠焉。盆子承其后，故军中祠之也。巫言：景王大怒曰："当为县官，何故作贼？"县官谓天子也。有笑巫者，辄病，军中惊动。时方望弟阳怨更成始，杀其兄，乃逆说崇等曰："更始荒乱，[政]令不行，故使将军得至于此。今将军拥百万之众，西向帝城而无称号名，为群贼不可以久，不如立宗室，挟议诛伐，以此号令，谁敢不服？"崇等以为然，而巫言益甚，前及郑。令单孙。乃相与议曰："今迫近长安，而鬼神如此，当求刘氏，共尊立之。"六月，遂立盆子为帝，自号为建世元年。

又曰：许杨字伟君，汝南平舆人也，少好术数。王莽辅政，召为郎，稍迁酒泉都尉。及莽篡位，杨乃变姓名为巫医，逃匿他界。莽败，方还乡里。

又曰：第五伦为会稽太守。会稽俗多淫祀，好卜筮，常以牛祭神，百姓财产以之困匮。其自食牛肉而不以荐祠者，发病且死，为牛鸣。前后郡将莫敢禁。伦到官，移书属县，晓告百姓，其巫祝有依托鬼神者，诈怖愚人，皆案论之。有妄屠牛者，吏辄行罚。人初颇恐惧，或祝诅妄言，伦案之愈急。后遂绝，百姓以安。

又曰：顺帝时，廷尉河南吴雄，字季高，以明法律断狱平。起自孤寒，致位司徒。雄少时，家贫丧母，营人所在封土者，择葬其中，葬事趣辦，不问时日，医巫皆言当族灭，而不顾及。子诉孙恭，三代廷尉，为法名家。

又曰：宋均为九江太守，陵道县有虞后二山，人共祠之。众巫遂取百姓男女，以为公妪。以男为山公，以女为山妪，犹祭之尸主也。岁岁改易，既而不敢嫁娶。前后守令莫敢禁，均乃下书曰："自今以后，为山娶者，娶巫家，勿扰良人。"于是遂绝。

又曰：安丘望之，字仲都，京兆长陵人。少时学《老子经》，恬静，不求进官，号曰安丘丈人。成帝闻，欲见，望之辞不肯见，为巫医于人间也。

《献帝起居注》曰：李傕性喜鬼怪左道之术，常有道人、女巫（系）[击鼓]下神，祭六丁，符劾厌胜之，具无不为。又于朝廷省门外为董卓作神坐，数以牛羊祠之。天子使左中郎将李固持节，拜傕为大司马，在三公之右。傕自为得鬼神之助，乃厚赐诸巫。

《东观汉记》曰：高凤年老，执志不倦，名声著闻。太守连召请，恐不得免，自言本巫家，不应为吏。

又曰：班超使西域，于阗王广德，超至，礼意甚疏。其俗信巫，[巫]言："神怒何故向汉？汉使有骝马，急求取以祠我。"广德就超请马，超许之，而令巫自来取马。有顷，巫至，超即斩其首送广德，因辞让之。

《吴志》曰：景帝有疾，求视鬼者，得一人。景帝欲试之，乃杀鹅而埋之，于中架小屋施床机，以妇人纸履服物着其上，乃使觋视之，告曰："若能说此冢中鬼形状者，即信。当厚赐加赏矣。"竟日尽夕无言，帝问之急，乃曰："实不见有鬼，但见一白鹅立墓上。所以不即白之者，疑是鬼神变化作此。想当候其真形而定，无复移易，不知何故，不敢不以实上闻。"景帝乃厚赐之。

《晋书》曰：夏统字仲御。从父敬宁祠先人迎女巫章丹、陈珠，二人并有国（邑）[色]，装服甚丽，善歌舞，又能隐形匿景。甲夜之初，撞钟击鼓，间以丝竹，丹、珠乃大破舌，吞刀吐火，云雾杳冥，流火电发。统诸从兄弟欲往观之难统，于是共绐之，曰："从父间疾病得瘳，大小以为喜，欲因其祭祀，并往贺之，卿可俱行乎？"统从之入门，忽见丹、珠在中庭，轻步徊舞，灵谈鬼笑，飞觞挑梓，酬酢翩翻。统惊愕而走，不由门，破藩直出。

又曰：武悼杨后既为贾后所幽死，贾后又信妖，巫谓太后必诉冤先帝，乃覆而殡之，施诸厌劾符书药物（畋）。

[又曰]:李矩屯于荥阳,刘聪遣从弟畅步骑三万讨矩,屯于韩王故垒。时畅卒至城东,[矩]未暇为备,遣使奉牛酒诈降于畅,畅大飨渠帅,人皆醉饱。知矩谋夜袭之,兵士以贼众,皆有惧色。矩令郭诵祷郑子产[祠],曰:"君昔相郑,恶鸟不鸣,凶胡臭羯,何得过庭!"使巫扬言:东里有教,当遣神兵相助。将士闻之,皆踊跃争进。

又《载记》曰:石虎太子邃保母刘芝,初以巫术进,及养邃,有深宠,通贿赂,豫言论,权倾朝廷,亲贵多出其门,封芝为宜城君。

又曰:李雄母罗氏。雄信巫觋之言,多有忌讳,至欲不葬其母,司空赵肃谏之。

《宋书》曰:前废帝子业好游华林园竹林堂,使妇人裸身相逐,有一妇人不从,命斩之。后经少时,梦游后堂,有一女子骂曰:"尔悖虐不道,明年不及熟矣。"帝怒,遂于宫中求得似所梦者,戮之。其夕,复梦所戮女骂曰:"汝枉杀我,以诉上帝。"至是巫云:"此堂有鬼。"帝日与阴山公主及六宫彩女数百人随群巫捕鬼,屏除侍卫,帝亲自射之。

又曰:王僧绰豫参朝政,从兄徽惧其太盛,劝令损抑,僧绰乃求吴郡及广州。会巫蛊事泄,上先召僧绰,具以言之。

又曰:明帝选王俭尚阳羡公主,拜驸马都尉。帝以俭嫡母武康[公]主因太初巫蛊事,不可以为妇姑,欲开冢离葬。俭因人自陈,密以死请,故事不行。

《齐书》曰:郁林王在西州,令女巫杨氏祷祝,速求大位。及文惠薨,谓由杨氏之力,倍加敬信,呼杨婆。宋氏已来,人间有杨婆儿歌,盖此征也。武帝有疾,又命杨氏日夜祈祷。

又曰:明帝身(有)衣绛衣,服饰皆赤,以为厌胜。巫觋云,后湖水头经过宫内,致帝有疾。帝乃自至太官水沟,左右启太官无水则不立,[帝]决意塞之,欲南引淮流。会崩,事寝。

又曰:东昏侯偏信蒋侯[神],迎来入宫,昼夜祈祷左右。朱光尚诈云见神,动辄咨启,并云降福,遂加位[相]国。朱又为灵帝车

服羽仪，一依王者。又曲信小祠，日有十数巫师魔媪，迎送纷纭。光尚辄托云神意。范云谓光尚曰："君是天子要人，当思百全计。"光尚曰："至尊不可谏正，当托神鬼以达意耳。"后东入乐游，人马忽惊，以问光尚，光尚曰："先帝大瞋，不许数出。"帝大怒，拔刀与光尚寻觅，既不见处，乃缚菰草为明帝形，北面斩之。

又曰：诸暨东湾里屠氏女，父失明，母有痼病疾，亲戚相弃，乡里不容。女移父母，远住纪舍，昼采樵，夜纺绩，以供养。父母俱卒，亲营殡葬，负土成坟。忽空中声云："汝性可重山，神欲相驱使。汝可为人疗病，必得大富。"女谓是魑魅，弗敢从，遂得病积时。邻舍人有溪蜮毒者，女试疗之，自觉病便差，遂以巫道为人疗病，无不愈。家产日益，乡里多欲要之。女以无兄弟，誓守坟墓不嫁。

又曰：武陵王晔为祠部尚书，巫觋或言晔有非常之相，以此自负。武帝闻之，故无宠，未常处方岳焉。

又曰：王敬则母为女巫，常谓人云："敬则生时，胞衣紫色，后应得鸣鼓角。"人笑之曰："汝子得为人吹角可矣。"后果封侯，给鼓吹。

又曰：袁君政字世忠，为豫章内史，性不信巫邪。有师世荣称道术，为一郡巫长。君政在郡小疾，主簿熊(丘)[岳]荐之，师云："须疾者衣为信。"命君政以所着襦与之。事竟，取襦云："神将送与北斗。"君政使检诸身，于衣里获之。以为乱政，即刑于市而焚神，一郡无敢行巫。

《梁书》曰：沈约病，梦齐和帝剑断其舌，令巫视之，言如梦。乃呼道士奏赤章于天，称禅代之事不由己出。

又曰：元帝背生黑子，巫媪见曰："此大贵不可言。"

又曰：蔡撙为临海太守，有百姓杨元孙以婢采兰，贴与同里正黄权，约生子酬乳哺直。权死后，元孙就权妻吴氏赎婢，吴背约不还。元孙诉，撙判还本主。吴能为巫，出入撙内，以金钏赂撙妾，遂改判与吴。元孙挝登闻鼓讼之，为有司劾。时撙已去郡，虽不坐，而常以为耻。

又曰：王神念为青冀二州刺史，性刚正，所更州郡，必禁止淫祠。时东北有石鹿山，临海有神庙，妖巫欺惑百姓，远近祈祷，糜费极多。及神念至，便令毁拆，风俗遂改。

《后魏书》曰：郭祚少而孤贫，姿貌不伟，乡人莫之识也。有女巫许相后当富贵。祚涉历经史，习崔浩之书，尺牍文章见称于世。举秀才，对策上第，拜中书士，累迁黄门侍郎。

又曰：定州流人解思安，其兄庆宾惧后[役]追责，规绝名贯，乃认城外死尸，诈称其弟为人所杀，迎归殡葬。颇类思安，见者莫辨。又有女巫杨氏自云见鬼，说思安被害之苦，饥渴之意。庆宾又诬疑同军兵苏显甫、李盖等所害。经州讼之，二人不胜楚毒，各自款引。狱将决竟，李崇疑而停之。密遣二人非州内所识者，伪从外来，诣庆宾，告曰："仆往在北州，去此三百。有一人见过寄宿，夜中共语，疑其有异，便即诘问，迹其由绪，乃云是流兵，背役逃走。姓解，字思安。时欲送官，苦见求及，称有兄庆宾，今住扬州相国城内，更姓徐君，脱矜悯为往告报，见申委曲。家兄闻此，必重相报，所有资财，当不爱惜。今但见质，若往不获，送官何晚？是故相造(诣)，[指]伸此意。君欲见雇几何当放贤弟，若其不信，可见随看之。"庆宾怅然失色，求其少停，当备财物。此人具以报，崇摄庆宾，问曰："尔弟逃亡，何故妄认他尸？"庆宾伏引。更问盖等，乃云自诬。数日之间，思安亦为人纠送。崇召女巫视之，鞭笞一百。崇断狱精审，皆此类也。

《三国典略》曰：初，齐神武之克邺城，于北台上建立神祠，盍布衣时所事也。每祠之日，惟与巫潘妪及数人行事，亲自神宰割，外无见者。至是，齐主焚除此庙，并掷巫于火，令烧杀之。

又曰：齐高纬夜梦黑衣贵人送相驱逐，乃向之拜。巫者乌大以厌之。又于芳林园自着破衣裳为穷貌，入市躬自交易焉。筑西鄙诸城为羌兵鼓噪凌之，多作黑衣人共相执缚，亲率内参临拒，或实弯弓射人，自晋阳东巡，单马驰骛前不得有人，[衣]解发散而归。

又曰，崔季舒未遇害，家池莲茎化为人面，着鲜卑帽。妻昼魇，魇寤云，见人长一丈，遍体黑毛，欲来逼已。巫曰："此是五道将军，入宅者不祥。"

又曰：侯景之首，至于江陵，枭之于市，然后煮而漆之，以付武库。先是，谣曰："苦竹町，市南有好井。"荆州军杀侯景，及首至湖东，付咨议参军宗季长，季长宅东有苦竹町，以景首置其中，用市南井水煮之。先是，巫言有鬼万计，断头折颈，入宅去来云。季长大惧，设斋迎佛，又有数万乌，自江津飞噪集其家焉。

《北史》曰：齐琅邪王俨之未获罪，邺北城有白马佛塔，是石季龙时为澄公所作。俨将修之，巫曰："若动此浮图，北城失主。"不从。破至第二级，得白蛇，长数丈，回旋失之，数旬而败。

又曰：窦泰母初梦风雷暴起，若有雨状。出庭观之，见雷光夺目，骤雨霑洒，寤而惊汗，遂有娠。期月而不产，大惧。有巫曰："渡河濑裙裾，产子必易。"便向水所，忽见一人曰："当生贵子，生可从而南。"泰母从之，俄而生泰。

《隋书》曰：卫昭王爽讨突厥，明年，征为纳言，高祖甚重之。未几，爽寝疾。上使巫者薛荣宗视之，云："众鬼为厉。"爽令左右驱逐之。居数(日)[目]，有鬼物来击荣宗，荣宗走下而死。其日，爽薨。

又曰：李景为代州总管。先是，府内井中甃上生花如莲，并有龙见，时变铁为马甲士。又有神人，长数丈，见于城下，其迹长四尺五寸。景问巫。对曰："此是不祥之物，来食人血耳。"景大怒，推出之。旬日而兵至，死者数万焉。

又曰：李密破宇文化及，化及还，其劲兵良马多战死，士卒皆倦。王世充欲乘其弊而击之，恐人不一，乃假托鬼神，言梦见周公。乃立祠于洛水上，遣巫宣言："周公欲令仆射急讨李密，当有大功。不则兵皆疫死。"兵多楚人，俗信妖妄，故出言以惑之。众皆请战。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五

方术部十六

巫下　厌蛊

巫　下

《唐书》曰：薛举寇幽岐之地，太宗征之。刘文静、殷开山与举战于高墌音只城西南，为举所败。卫尉郝瑗劝举乘胜直指长安，举然之。临发而遇疾，召巫视之，巫言："唐兵为祟。"举恶之，未几而死。

又曰：刘文静性嗜酒，与其弟文起酣饮，出怨言，拔刀斫柱，曰："会当斩裴寂头耳。"家中妖怪数见，文起忧之，遂召巫者，于星月之下，被发衔刀，为厌胜之法。其爱妾失宠，以告其兄，妾兄上变高祖，以之属吏。

又曰：武后将如洛阳，至阌乡县界，骑忽不进。召巫者问之，巫言："晋龙骧将军王濬云：'臣墓在道南，每为采樵者所害。'闻大驾今至，故来哀告。"后敕去墓五里，不得采樵。

又曰：肃宗重阴阳鬼神之事，或命巫媪乘驷行郡县，为厌胜之术。有妖人王玙，遂以左道为相。代宗亦笃信之，凡所修筑，动牵禁忌。而奸人黎干得以左道尹京。又内集众工编刺珠绣为御衣，既成，而焚之，为禳除法，且无虚月。

又曰：永太中，回纥首领罗达干等率其众诣泾阳，请降，郭子仪许之。因去甲胄，与之相见。既而子仪先执杯，合胡禄都督请咒，子仪咒曰："大唐天子万万岁！回纥可汗亦万万岁！两国将相亦万万岁！若起负心违背盟约者，身死阵前！家口屠戮！"合胡禄都督等失色。及杯至，即译曰："如令公盟约。"皆喜，曰："初发本部来

日，将巫师两人来，云：'此行大安稳，然不与唐家兵马斗，见一大人即归。'今日领兵见令公，令公不为疑，脱去衣甲，单骑相见，谁有此心胆？是不战斗，见一大人，巫师有征矣。"欢跃久之，子仪抚其背，首领等分缯头彩以赏巫师。

又曰：朔方先锋兵马使南阳郡王白元光，与回纥合兵于泾州灵台县西，共破吐蕃等十万余众。初，白元光等到灵台县西，探知贼势。为月明，思少阴晦。回纥使巫师便致风雪，及迟明战，吐蕃尽寒冻，弓矢皆废，披毡徐进。元光与回纥随而杀之。

又曰：大历九年七月久旱，是日，澍雨丰沛。初，京兆尹黎干以旱故，祈雨于朱雀街。造土龙，悉召城中巫觋更舞，观者骇笑。

又曰：房孺复，故太尉琯之孽子。年二十，淮南陈少由辟为从事。多招阴阳巫觋，令扬言己身过三十必为宰相。

又曰：贞元中，昭义节度使李抱真以久疾为巫祝所惑，请降官爵以禳之。奏章凡七上，词甚切至，上难违之，故自司空而授仆射。

又曰：田仁会为右金吾将军，所得禄俸估外有余，辄以纳官，时人讥其邀名。仁会强力病恶，昼夜巡警，丝毫越法，无不立发。躬自阅罚，略无宽者，京城贵贱咸畏惮之。时有女巫蔡娘子，以鬼道惑众，自云能令死者复生，市里以为神明。仁会验其假妄，奏请徙边。上曰："若死者不活，便是妖妄。若死者得生，更是罪过。不可容也。"竟依仁会所奏。

又曰：李德裕为浙西观察使。德裕壮年得位，锐于报政。凡旧俗之害民者，悉革其弊。江岭之间信巫祝，惑鬼怪，有父母兄弟厉疾者，举室弃之而去。德裕欲变其风，择乡人之有识者，谕之以言，绳之以法，数年之间，弊风顿革。属郡祠庙，按方志前代名臣贤后则祠之，四郡之内除淫祠一二千所，又罢私邑山房一千四百六十，以清寇盗。人乐其政，优诏嘉之。

又曰：刘禹锡贬朗州司马，比居西南夷，土风僻陋，举目殊俗，无与言者。禹锡在朗十年，惟以文章吟咏陶冶情性。蛮俗好巫，每

淫祠舞鼓，必歌俚词。禹锡或从事于其间，乃依骚人之作，为新辞以教巫祝，故武陵溪洞间夷歌，率多禹锡之辞也。

《庄子》曰：郑有神巫曰季咸，知人生死。郑人见之皆弃走，列子见之而心醉归。

又曰：小巫见大巫，拔茅而弃，此其所以终身弗如也。

《淮南子》曰：郑之神巫相壶子林见其征，在男曰觋，在女曰巫。巫能占骨法，吉凶之气，故见其兆征。征，应也。告列子，列子行泣报壶子，列子，郑之隐士也。壶子，弟子报白者也。壶子持以天壤。言精神天之有也，形骸地之有也。死也自归其本，故曰持天壤矣。名实不入，机发于踵，名，爵号之名也。实，币帛货财之实。不入者，心不恤也。机，疾也，谓命危殆，不旋踵而至，犹不怨惧者也。壶子视之，死生亦齐。齐，等也。

《尸子》曰：齐有田果者，命狗曰富，命子为乐。将欲祭也，狗入室，果呼之曰："富出！"巫曰："不祥也。"家果大祸。长子死，哭曰："乐乎！"而不似悲也。

《吕氏春秋》曰：管仲病，桓公问焉。仲曰："愿君远易牙、竖刁、常之巫、公子启方。"公曰："常之巫，能审于死生。子病犹疑耶？"仲曰："死生，命也。病是天也，君不守其本而恃巫，彼将以此无不为也。"及公病，常之巫曰："公以某日薨。"易牙等作乱，公叹曰："死若有知，何面目以见仲父？"蒙面而死。

《山海经》曰：大荒中有灵山，巫咸、巫即、巫朌、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人，从此升降，百(乐)[荼]爰在。

《国语》曰：古者，民神之不能杂，择民之精爽不携贰者，而又能齐肃忠正，其智能上下比义，其圣能光远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聪能听达之，如是则神明降之。在女曰巫，在男曰觋。

又曰：厉王虐，国人谤王。厉王，恭王之曾孙，夷王之子。邵公告曰："民不堪命矣。"邵公，邵康公之后，穆公虎也，为王卿士。言人不堪暴虐之政命也。王怒，得卫巫，使监谤者。卫巫，卫国之巫，监察之也。巫有神灵，有谤必知也。以告，则杀之。巫言谤王，王则杀之。国人莫敢言，道路以目。王喜，告

邵公曰："吾能弭谤矣。乃不敢言。"弭，止。

《离骚》曰：欲从灵氛之吉占兮，心犹豫而狐疑。巫咸将夕降兮，怀椒糈私吕反而要之。椒者，香物也，所以降精神来，所以享神。

《东方朔传》曰：武帝时，有神雀下。丞相、御史、中丞、二千石、谏议臣、博士皆上寿，东方朔独不贺。帝曰："群臣皆贺，而独不贺，何也？"对曰："恐后有巫为国害者。"朔因谢疾去。其后卒有巫蛊之事，不知朔竟所终也。

《桓子新论》曰：昔楚灵王骄逸轻下，信巫祝之道，躬舞坛前。吴人来攻其国，人告急，而灵王鼓舞自若。

《异苑》曰：曹娥父能弦歌为巫，五月五日于西江泝涛迎婆娑神，溺死，不得尸。娥年十四，缘江号哭七日，遂投江求之而死。

《幽明录》曰：董卓信巫，军中常有巫都言祷求福利。言从卓求布，仓卒无布，有手巾，言曰："可用耳。"取便书巾上，如作两口，一口大，一口小，相累以举，谓卓曰："慎此也。"卓后为吕布所杀。后人则知，况吕布也！

又曰：太元年中，临海有巫李，不知所由来，能卜相作水符，治病多愈，亦礼佛读经。语人云："明年天下当大疫，此境尤剧。又二纪之后，此邦之西北大郡僵尸横路。"时汝南周叔道罢临海令，权停家，巫云："周公今去，不宜南行，必当暴死。"便指北山曰："后二十日，此山应有异，则其事彰也。"后十余日，大石夜颓落百丈，碎磕若雷。庾楷为临海太守，过诣周殷馔作伎。至夜，庾还舫中。天晓，庾自披屏风呼叔道："何痴不起？"左右抚看，气绝久矣。到明年，县内病死者数千。

又曰：巴丘县有巫师舒礼，晋永昌元年病死。土地神将送诣太山，俗人谓巫师为道人也。人过礼舍门前，土地神问吏："此是何等舍门？"吏曰："道人舍。"土地神曰："是人亦是道人。"便以相付。礼入门见门间瓦口，皆县竹帘，自然床榻，男女异处。有诵经者，唱偈者，然饮食快乐不可言。礼文书名已至太山门，而又身不到推入。

土地神云："道见数千间瓦屋，即问吏，言女道人，即以付之。于是遣神即录取。"礼观未遍，见有一人，八手四眼，捉金杵，遂欲撞之，便怖走，还出门，神已在门迎，捉送太山。太山府君问礼："卿在世间，昔何所为？"礼曰："事一万六千神，为人解除祠祀。或杀牛犊猪羊鸡鸭。"府君曰："汝罪应上热熬。"便牵著熬。所见一物，牛头人身，捉铁叉，叉礼著熬上宛转，身体焦烂，求死不死。一宿二日，府君问主者："礼寿命应尽，为顿夺其命。校录籍，余算八年。"乃命将录来，牛头复以铁叉叉著熬边。府君曰："今遣卿归，终毕余年，勿后杀生淫祠。"礼乃还活，不复为巫师。

《江氏家传》曰：江统为太子洗马，谏愍怀太子曰："臣闻土者民之主用，播殖、筑室、营都、建邑，皆有明制，著在经典，而无禁忌犯害之文。惟末俗小巫乃有此言。巫书乃禁入地三尺，有四时方面不皆禁也。窃见禁土令，不得缮治坛垣、动移屋瓦。臣等以为此违典义，不可为永制。"

《两京记》曰：宣政门内曰宣政殿。初成，每见数十骑驰突出没。高宗使巫祝刘门奴问其所以。鬼云："我汉楚王戊太子，死葬于此门。"奴曰："按《汉书》，戊与七国反，诛死无后，焉得葬此？"鬼曰："我当时入朝以路远不随，后坐病死，天子于此葬我。《汉书》自遗误耳。"门奴因宣诏，欲为改葬。鬼曰："出入诚不安，改葬幸甚。天子敛我玉鱼一双，幸勿夺之。"及发掘，玉鱼宛然，棺柩略尽。

又曰：尚书省左司郎厅事后有古冢，高宗武后间，郎中屡有暴死者。圣历中，有巫者见尚书郎郑默冢，发之，得铭志符验，棺柩尚在，并有瓦木杂器。郑氏子孙相率改葬。

厌 蛊

《史记》曰：江充见上年老，恐晏驾后为太子所诛，因奏上，言曰："疾祟在巫蛊。"以充为使者，治巫蛊。充将胡巫掘地求木偶。至，遂掘得蛊。于太子宫得桐木人，太子惧，不能自明。收，充自临

斩之。

《宋书》曰：文帝时，使宫内皆蚕，欲以讽厉天下。有女巫严道育，夫为劫，坐没入奚官，元凶劭姊东阳公主，应阎婢王鹦鹉白公主，严道育通灵。主乃白上，托云善蚕，求召入。道育云："所奉天神，当赐符应。"时主夕卧，见流光相随，状如萤火，遂入巾箱，化为双凫，圆青可爱。于是主及劭并信惑之。始兴王濬素佞事劭，并多过失，虑上知，使道育祈请，欲令过不上闻，歌舞咒诅，不舍昼夜。道育辄云："自上天陈请，必不泄露。"(邵)[劭]等敬事，号曰"天师"。后遂巫蛊，刻玉为上形象，埋于含章殿前。初，东阳公主有奴陈天兴，鹦鹉养以为子，而与之淫通。鹦鹉、天兴及宁州所献黄门庆国并与巫蛊事。(邵)[劭]以天兴补队主。东阳主薨，鹦鹉嫁吴兴沈怀远为妾。鹦鹉既适怀远，虑与天兴私通事泄，请劭杀之。劭密使人害天[兴]。而庆国谓往来惟有二人，天兴既死，虑将见及，乃以白上。上惊惋，即收鹦鹉家，得劭、濬手书，皆咒诅巫蛊之言。得所埋上形象于宫内。道育叛亡，捕之不得。上诰责劭、濬，劭、濬惟陈谢而已。道育变服为尼，逃匿东宫。濬往京口，又以自随。或出止亲人张昕家。后濬当镇江陵，得载道育还东宫，欲将西上。有人告上云："京口张昕家有一尼，服食出入征止内，似严道育。"上使掩得二婢，云："道育随征北还都。"上惆怅惊惋。劭弑逆，后李武平乱，不见传国玺。问劭，云："在严道育处。"就取得之。道育、鹦鹉并都街鞭杀于石头四望山，焚其尸，扬灰于江。

《梁书》曰：萧纪举岷蜀之众，由外水而下。湘东王命方士伯人于长州苑板上画纪形像，亲下铁符，钉于支体以厌之。

《陈书》曰：后主阴令人告长沙王叔坚厌魅，刻木为偶人，衣以道士衣，施机关，能拜跪，昼夜于星月下醮之，祝诅于上，又令上书告其事，案验令实。后主召叔坚，囚于西省。后赦之，免所居官。

《北齐书》曰：初立太子恒母弘德夫人穆氏为左皇后，大赦国内。初斛律后之废也，陆令萱欲以穆氏代之。祖挺请立胡昭仪为

后，胡太后亦卑辞厚礼以求。令萱以胡氏宠幸方隆，不得已而白齐主立之，然意在穆氏。每私谓齐主云："岂有男为太子，而身为婢妾？"乃求左道行厌蛊之术。旬朔之间，胡氏遂即精神恍惚，言笑无恒。齐主渐畏恶之，于是立穆氏。

《隋书》曰：独孤陀性好左道，其外祖母高氏先事猫鬼，已杀其男郭沙罗，因转入其家。上微闻而不信。会献皇后及杨素妻郑氏俱有疾，召医视之，皆曰："此猫鬼疾。"上以陀后之异母弟，陀妻杨素之异母妹，由是意陀所为。阴令其兄穆以情喻之，上又避左右讽陀，陀言无有。上不悦，左迁，出怨言。上令高颎、苏威、大理正皇甫孝绪、大理丞杨远等推案之。陀婢徐阿尼言，本从陀母家来，常事猫鬼，每以子日夜祀之。言子者，鼠也。其猫鬼每杀人者，所死家财物潜移于蓄猫鬼家。陀尝从家中索酒，其妻曰："无钱可沽。"陀因谓阿尼曰："可令猫鬼向越公家，使我足钱。"阿尼便咒之。居数日，猫鬼向素家。后上初从并州还，陀于园中谓阿尼曰："可令猫鬼向皇后所，使多赐吾物。"阿尼复咒之，遂入宫中。杨远乃于门下外省遣阿尼呼猫鬼。阿尼于是夜中置香粥一盆，以匙扣而呼曰："猫女可来，无住宫中。"久之，阿尼色正青，若被牵曳者，云："猫鬼已至。"上以事下公卿，寄章公牛弘曰："妖由人兴，杀其人，可以绝矣。"上令以犊车载陀夫妻，将赐死于其家。陀弟整诣阙求哀，于是免陀死，除名。以其妻杨氏为尼。先是，人讼其母为人猫鬼所杀者，上以为妖妄，怒而遣之。及此，诏诛行猫鬼家。陀未几而卒。

又曰：滕王瓒子纶当文帝世子，不自安。炀帝即位，尤被猜忌。纶忧惧，呼术者王姿问之，姿答曰："王相禄不凡，滕即腾也，此字足为善应。"有沙门惠恩、崛多等颇善占候，纶每与交通，尝令此三人为厌胜法。有人告纶怨望咒诅，帝令黄门侍郎牛弘穷验之。

又曰：秦王俊好内，妃崔氏性妒，甚不平之，遂于瓜中进毒，俊由是遇疾，笃，含银，银色异。为遇蛊，未能白。遣使奉表陈谢，帝责以失德。薨，帝哭之数声而已，曰："晋王前送一鹿，我令作脯，拟

赐秦王。王亡，可置灵坐之前，心已许之，不可亏信。帝及后往视，见大蜘蛛、大蝼蝼从柩头出之，不见。穷之，知妃所为也。

又曰：蜀王秀渐奢侈违法度，及太子勇废，秀甚不平。皇太子终恐为后患，阴令杨素求其罪状而谮之。又令杨素、苏威、牛弘、柳述、赵绰推治之。太子阴作偶人，书帝及汉王姓字，缚手钉心，令人埋华山下，令杨素发之。又作檄文陈逆臣贼子专弄威柄，陛下惟守虚器，一无所知。帝乃下诏数其罪曰："汉王于汝，亲则弟也，乃画其形象，题其姓名，缚手钉心，枷锁杻械，仍云请西岳华山慈父圣母收杨谅神闭在华山下，勿令散荡。我之于汝，亲则父也，仍云请西岳华山慈父圣母赐为开化杨坚夫妻，回心欢喜，又画我形象，缚手掷头，仍云西岳华山收杨坚魂神。如此形状，我今不知杨谅汝何亲也。灭天理，逆人伦，皆为之不祥也。欲免患祸，长守富贵，其可得乎？"

《搜神记》曰：鄱阳赵寿有犬蛊。有陈岑诣寿，忽有大黄犬六七群出吠岑。后余相伯归与寿妇食，吐血几死，乃屑桔梗以饮之，乃愈。

《两京记》曰：杨素有美妾，姿色绝伦。时有千牛桑和，有妖蛊异术，常云一见妇人，便即能致。炀帝尝密使人窃之。素宅深邃，和朝奉诏，其夜便窃以匿。炀帝奇其能，便诏素赐之。

《唐书》曰：《高骈传》云，毕师铎入城，吕用之、张守一出奔，杨行密诈言所居有金。行密入城，掘其家地下得铜人，长三尺余，身被桎梏，钉其心，刻高骈二字于胸。盖以魅道厌胜蛊惑其心，以至族灭。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六

方术部十七

祝 符 术

祝

《说文》曰：祝，祭主赞词者。

《周礼》曰：大祝，掌六祝之辞，以事鬼神，示祈福祥，求永贞。一曰顺祝，二曰年祝，三曰吉祝，四曰化祝，五曰瑞祝，六曰策祝。

又曰：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作六辞以通上下、亲疏、远近，辨六号，辨九摽。与拜同。

又曰：小祝掌小祭祀。丧祝掌大丧劝防之事。甸祝掌四时(时)之田。诅祝掌盟、诅、类、造、攻、说、禁、禜之祝号。

《左传》曰：晋范文子反自鄢陵，使其祝宗祈死，曰："君骄侈而克敌，是天益其疾也，难将作矣。爱我者，惟祝我，使我速死。无及于难，范氏之福也。"六月戊辰，士燮卒。

又曰：宋皇国父为太宰，为平公筑台，妨于农功。子罕请俟农功之毕，公弗许。筑者讴之，曰："泽门之皙，实兴我役。邑中之黔，实慰我心。"子罕闻之，亲执朴以行筑者，而挟其不勉者，曰："吾侪小人，皆有阖庐以避燥湿寒暑，今君为一台而不速成，何以为役？"讴者乃止。或问其故，子罕曰："宋国区区，而有诅有祝，祸之本也。"

又《襄二十七年》曰：楚子木问于赵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对曰："夫子之家事治，言于晋国，无隐情；其祝史陈信于鬼神，无愧辞。"

又曰：齐侯疥，遂痁，期而不瘳。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梁丘据

与裔款言于公曰："吾事鬼神，丰，于先君有加矣。今君疾病，为诸侯忧，是祝、史之罪也。诸侯不知，其谓我不敬，君盍诛于祝固、史嚚以辞宾？"公说，先告晏子。[晏子]曰："日宋之盟，屈建问范会之德于赵武，赵武曰：'夫子家事治，言于晋国，竭情[无]私。其祝、史祭祀，陈信不愧。其家事无猜，其祝、史不祈。'建以语康王。[康王]曰：'神、人无怨，宜夫子之光辅五君，以为诸侯主也。'"公曰："据与款谓寡人能事鬼神，欲诛于祝、史。子称是语何？"对曰："若有德之君，内外不废，上下无怨，动无违事，其祝、史荐(故)信，[无]愧心矣。是以鬼神用飨，国受其福禄，祝、史与焉。其所以蕃祉老寿者，为信君使也，其言[忠信]于鬼神。其适遇淫君，内外倾邪，上下怨疾，动作辟违，从欲厌私，高台深池，撞钟舞女，斩刈民力，输掠其聚，以成其违，不恤后人。暴虐淫纵，肆行非度，无所还忌，不思谤讟。不惮鬼神。神怒民痛，无悛于心。其祝、史荐信，是言罪也。其盖失数美，是矫诬也。进退无辞，则虚以求媚。是以鬼神不飨其国以祸之，祝、史与焉。所以夭昏孤疾者，为暴君使也，其言僭嫚于鬼神。"公曰："然则若之何？"对曰："不可为也。言非诛祝史所能治。山林之木，衡鹿守之；泽之萑蒲，舟鲛守之；薮之薪蒸，虞候守之；海之盐蜃，祈望守之。县鄙之人，入从其政；(福)[逼]介之关，暴征其私；丞嗣大夫，强易其贿。布常无艺，征敛无度；宫室日更，淫乐不违。内宠之妾，肆夺于市；外宠之臣，僭令于鄙。私欲养求，不给则应。人民苦病，夫妇皆诅。祝有益也，诅亦有损。聊、摄以东，姑、尤以西，其为人也多矣。虽其善祝，岂能胜亿兆人之诅？君若诛于祝、史，修德而后可。"公说，使有司宽政，毁关、去禁、薄敛、责己。

又曰：卫太子祷曰："曾孙蒯聩敢昭告皇祖文王、烈祖康叔、文祖襄公：郑胜乱从，晋午在难，不能治乱，使鞅讨之。蒯聩不敢自佚，备持矛焉。敢告无绝筋、无折骨、无面伤，以集大事，无作三祖羞。大命不敢请，佩玉不敢爱。"

《韩诗外传》曰：齐桓公至海丘，见封人，曰："尔何为者也？"对

曰："臣海丘封人也。"桓公曰："叟年几何？"曰："臣八十有三矣。"桓公曰："美哉！寿也。叟盍为寡人寿也？"对曰："野臣不知为君王之寿。"桓公曰："盍以叟之寿祝寡人？"封人奉觞再拜，曰："使吾君(罔)[固]寿，金玉之贱，人民是宝。"桓公曰："善哉，祝乎！叟盍复祝乎？"封人曰："使吾君好学而不恶问，贤者在侧，谏者得入。"桓公曰："善哉，祝乎！"封人曰："无使群臣百姓得罪于吾君，亦无使吾君得罪于群臣百姓。"桓公不悦，曰："此言非夫前二言之善也。叟其革之！"封人澜然涕下，曰："愿与吾君终言之。此言乃夫前二言之上也！臣闻子得罪于父母，可因姑姊妹而谢也，父乃赦之。臣得罪于君，可因便僻之左右而谢也，君乃赦之。昔桀得罪于汤，纣得罪于武王，此君得于臣也，至今未有为谢者。"公曰："善！"扶而载之，自御以归。

《礼·外篇》：成王冠，周公使祝雍曰："辞达而已，勿多也。"祝雍曰："近于民，远于佞，近于义，啬于时，惠于财，任贤使能。陛下摛显先祖之光耀，以承皇天之嘉禄。钦顺仲春之吉日，遵并大道邦域，康阜万福之休灵，始加昭明之元服，推远邪佞之忠，弘积文武之龙德，肃勤高祖之清庙。六合之内，靡不蒙德，永永与天无极。"

又曰：大夫成群立社，祝曰："今某月日，君为某立社，社祭上而主阴气也。五谷用成，万民以生，敢用肥豚、嘉蔬、清酒，敬致大神。自今日已来，祈请止雨，惟灵是听，子孙眉寿，万神含灵。"止雨祝曰："天生五谷，以养人民。今天雨不止，用伤五谷。如何神灵，而行而止，杀牲以赛神灵。雨则不止，鸣鼓攻之，朱缘绳索而胁之。"

《史记》曰：楚大发兵如齐，齐王使淳于髡之赵请救兵，遗金百斤，车马十驷。淳(子)[于]髡仰天大笑，冠缨索绝。王曰："先生少之？"髡曰："何敢！"王曰："笑岂有说乎？"髡曰："今者，臣从东方来，见道旁有禳田者，操一豚蹄，酒一盂，而祝曰：'瓯窶满篝，瓯窶犹杯楼也。言丰年采掇，易满篝笼也。篝音口。汙耶满车，汙耶，下地有薪草也。五谷蕃熟，穰穰满家。'臣见其所持者狭，而所欲者奢，故笑之。"

《吴越春秋》曰：勾践五年夏五月，将与大夫种、范蠡入臣于吴，群臣皆送。临水祖道，大夫种前为祝，其辞曰："皇天佑助，先沉后扬。祸为德根，忧为福尝。威人者灭，服从者昌。王虽牵致，其后无殃。君臣生离，感动上皇。众夫哀悲，莫不感伤。臣谨再拜，伏称万岁，上酒三觞。"勾践仰天太息，举杯垂涕，嘿无所言。

《宋书》曰：王悦之，宋明帝泰始中为黄门郎。上以其廉介，赐良田五顷，以为侍中，在门下尽心力。检校御府太官太医诸署，时承奢侈之后，奸窃者众。悦之案意刻覆无所避，得奸巧甚多。于是众署共咒诅，悦之病甚，恒见两乌衣人捶之。及卒，上乃收典章者十许人，桎梏之送淮阴，密令渡瓜步江投之中流。

《北史》曰：后魏时，有沙门惠怜，自云咒水饮人能差诸病。病人就之者，日有千数。灵太后诏给衣食，事力，使于西南疗百姓。

《北齐书》曰：娄太后为博陵王纳崔陵妹为妃。敕中使曰："好作法用，勿使崔家笑人。"婚夕，显祖举酒祝曰："新妇宜男、孝顺、富贵。"陵奏曰："孝顺出自臣门，富贵恩由陛下。"

《尸子》曰：鲍叔为桓公祝曰："使公无忘在莒时，管子无忘在鲁时，宁武子无忘车下时。"

《灵鬼志》曰：石虎时，有胡道人驱驴作估于外国深山中行，有一绝涧，窈然无底，行者恃山为道，鱼贯相连。忽有恶鬼牵之下入涧中，胡人急性，便大嗔恚。寻迹涧中，并祝誓呼诸鬼神下，远忽然出一平地，城门外有一鬼，大锁项，脚着大铁桎。鬼见道人，便乞食。曰："得食当与汝。"既至门，乃是鬼王所治。前见王，道人便自说驱驴载物为鬼所夺，寻迹至此。须臾，即得前驴，载物如故。

贾谊《新书》曰：汤见设网者，四面张网而祝之曰："自天下者，自四方至者，皆罗我网。"汤曰："嘻！尽之矣。非桀，其孰能如此！"合去三面，教之曰："蛛蝥作网，今之人修绪。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高者高，欲下者下。吾请受其犯命者。"民闻之曰："德及禽兽，而况我乎？"于是下亲其上。

《说苑》曰：齐遣淳于髡到楚，为人短小，楚王甚薄之，谓曰："齐无人耶！而使子来，子何长也？"对曰："臣无长，腰中七尺之剑，欲斩无状。"王曰："止！吾但戏子耳。"既与髡曰："饮酒。"谓髡曰："吾有仇在吴国，子定能为报之乎？"对曰："来见道傍鄙民，持一头鱼，上田祝曰：'上得万木，下得千斛。'臣窃笑之，以为礼薄而辞多，祭轻而望重。王今与吾半日之乐，而委以吴王，非其计。"楚王嘿然。

《新序》曰：中行寅将军召其大祝，而欲加罪，曰："子为我祝，辞令不精耶？牺牲不肥泽也？威仪不谨敬耶？斋戒不洁清也？乃使吾国将亡，何也？"祝简对曰："昔吾先君中行密子有车十乘，不忧其薄，忧其德义之不足也。今之主君有车百乘，不忧德义之薄，惟患车之不足也。且船车饬则赋敛厚，赋敛厚则民怨而谤诅矣。君苟以为祝之有益于国，则谤诅亦将为亡矣。一人祝之，一国诅之。一人祝不胜万人诅，国亡不亦宜乎？祝其何罪！"中行子默然而惭。

《风俗通论》曰：案《明帝起居注》，东巡太山，到荥阳，有乌飞鸣乘车上，虎贲王吉射之，中。而祝曰："乌鸣哑哑，引弓射，洞右腋。陛下寿万岁，臣为二千石。"明帝赐钱二百万。

《世说》曰：刘灵嗜酒，其妇止之。灵祝曰："天生刘灵，以酒为名。一饮一斛，五斗解酲。妇人之言，慎不可听。"

蔡邕《祖饯祝》曰：令岁淑月，日吉时良。爽应孔嘉，君当迁行。神龟吉兆，休气煌煌。著卦利贞，天见三光。鸾鸣雍雍，四牡彭彭。君既升舆，道路开张。风伯雨师，洒道中央。阳遂求福，蚩尤辟兵。仓龙夹毂，白虎扶行。朱雀道引，玄武作侣。勾陈居中，厌伏四方。君往临邦，长乐无疆。

符

《黄帝出军诀》曰：昔者，蚩尤总政无道，残酷无已。黄帝讨之于涿鹿之野，暴兵中原。黄帝仰天叹息，愀然而睡。梦西王母遣人披玄狐之裘，以符(受)[授]之，曰："太一在前，天一备后。得兵契

信，战则克矣。”黄帝悟，思其符，立坛请而祈之，祭以太牢，用求神佑。须臾，玄龟巨鳌衔符出从水中，置坛中而去。黄帝再拜稽首，亲自受符。视之，乃所梦也。于是黄帝佩之以攻，即日擒蚩尤。

《龙鱼河图》曰：玄女出□兵符付黄帝，制蚩尤。

《葛仙公别传》曰：仙公丹书符投江中，顺流而下。次又投一符，逆流而上。次投一符，不上不下，停住水中，而向二符皆还就之。

《神仙传》曰：汉章帝问刘冯：“殿下有怪，常有朱衣被发持烛相随而走，为可劾不？”冯曰：“可。”帝因使人伪为之，冯以符掷之，使人顿地。帝惊曰：“以相试耳。”乃解之。

又曰：仙人帛和，弟子孙真舅氏当葬，路远不得车马，和以一函符与真，诫曰：“汝持此行二十里，当有以车牛给汝者，又有厨供。不可发此函。”真行，果有一少年御一车牛给真，并送酒食。即到舅家，以函著衣箱中。真弟不知，发函，函有纸画车牛，一人御之。因失车牛所在。

《列仙传》曰：涓子钓于河泽，得符于鲤鱼肠中。

《续搜神记》曰：吴猛字世云，有道术。狂风暴起，猛掷符上，便有一飞鸟接符去，须臾风静。人问之，答云：“南湖有遭此风者两舫人，是道士呼天求救，故符以止风。”

《抱朴子》曰：刘安君用药及符，能令人含笑则为妇人，蹙面则为老夫，踞地则为小儿。

葛洪《神仙传》曰：葛玄见卖大鱼者，谓曰：“暂烦此鱼往河伯处。”鱼主曰：“鱼已死。”玄曰：“无苦。”乃丹书纸，内鱼口中，投水。有顷，鱼化□□□□□□□□□□□□□禁而飞。

术

《后汉书》曰：郭宪字子横。建武七年伐张堪，为光禄勋，从驾南郊。宪在位，忽乃向东北含酒三噀。执法奏为不敬。诏问其故，

宪对曰："齐国失火，故以厌之。"比后，齐果有火灾，与郊同日。

又曰：樊英字季齐，善风角算河洛七纬。常有暴风从西方来起，英谓学者曰："成都市火甚盛。"因含水西向漱之，乃令记其日时。客后有从蜀都来，云是日大火，有黑云卒以东起，须臾大雨，火遂得灭。于是天下称其术艺。

《邵氏家传》曰：邵信臣为少府，南阳遭火，烧数万人。信臣时在丞相匡衡坐，心动，含酒东向漱之，遭火处见云西北来，冥晦大雨以灭火，雨中酒香。

《桂阳列仙传》曰：成武丁正(且)[旦]大会，以酒沃廷中。有司问其故，对曰："临武县失火，以酒救之。"遣骑果然。

《神仙传》曰：栾巴为尚书，正旦会，得酒西南漱，云："成都失火，作雨救之。"后使至，果如其言。

《抱朴子》曰：外国方士能祝龙，临渊禹步，龙浮出，长数十丈。方士吹之，则缩短数寸，掇取著壶中，辄四五寸，以水养之。余国少雨屡旱者，辄赍一龙往卖之，一龙千金。取一头着渊中，即兴云雨也。

又曰：庐江太守华念思就道士学微视术，未满百日，夜见天文及四邻不复有屋舍篱障。有妾死已久，亦见其形。与语，如平生。念思方信道术。

又曰：李阿者，行道逢奔车，阿两脚中车，脚即折。弟子古弼见之，惊怖。阿须臾取断脚相续如故也。

《淮南万毕术》曰：慈石提棋，取鸡磨针铁以相和，慈石棋头置局上自相投也。

又曰：鹊脑令人相思。取雌雄鹊各一，燔之四通道。丙寅日与人共饮酒，置脑酒中，则相思也。

又曰：老槐生火，胶，挠水则清，弊箕止碱，取箕以内酱中，碱着箕矣。

又曰：首泽浮针。取头中垢以涂针，塞其孔，置水即浮。

又曰：烧角入山，则虎豹自远，恶其臭也。

又曰：赤布在户，妇人留连。取妇人月事布，七月七日烧为灰，置楣上，即不复去。勿令妇人知。取苓皮置罂中，自沸如雨也。

又曰：梧木成云，取梧木置十硕瓦罂中，气尽则出云。

又曰：铜瓮雷鸣，取沸汤置瓮中，沉之井里，则鸣数十里。取家祠黍以啖儿，儿不思母。

又曰：取门冬、赤黍，渍以狐血，阴干之。欲饮酒，取一丸置舌下，酒吞之，令人不醉。

又曰：门冬、赤黍、薏苡为丸，令妇人不妒。

又曰：取鸡子去汁，然艾火内空中，疾风高举自飞去。取亡人衣，裹磁石悬井中，亡者自归矣。

又曰：取蜘蛛涂布，天雨不能濡之。

又曰：取马尾、犬尾，置朋友夫妻衣中，自相憎矣。

又曰：削冰令圆，举以向日，以艾承其影，则火生。

又曰：取牛胆涂热釜，即鸣矣。

又曰：取伯劳血涂金，令人不取，化为石也。

又曰：拔剑倚门，儿不惊。

又曰：狼皮在户，羊不出牢，羊畏狼故也。

又曰：烧木卖酒，人民自聚。取失火家木、刻作人形，朝朝祭之，人聚也。

又曰：取守宫虫，饵以丹，阴干，涂女人身，男合即灭。

又曰：蝟膏涂铁，柔不折甑瓦。止鸟鸣，取甑底抵之，则止。

又曰：犀角置狐穴中，狐不归。

又曰：鸱胫血涂鸡头，不能起。

又曰：马啮人，取僵蚕涂上唇，即止。复不啮人。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七

方术部十八

禁　幻

禁

《后汉书》曰：章帝时，有寿光侯者，寿姓。《风俗通》云：寿于姚吴大夫。能劾百鬼众魅，令自缚见形。其乡人有妇为魅病，侯为劾之，得大蛇数丈，死于门外。又有神树，人止者辄死，鸟过者必坠。侯复劾之，树盛夏枯落，见大蛇长七八尺，悬死其间。帝闻而征之，谓曰："吾殿下夜半复常有数人，绛衣被发，持杖相随。岂能劾之乎？"侯曰："此小怪，易消耳。"帝伪使三人为之，侯劾，三人登时仆地无气。帝大惊，曰："非魅也，朕相试耳。"解之而苏。

又曰：徐登万者，闽中人也。本女子，化为丈夫，善为巫术。

又曰：赵炳字公阿，东阳人，能为越方。时遭兵乱，疾疫大起，二人遇于乌[伤]溪水之上，郦元长注《水经》曰：吴宇溪出吴宁县，乌伤之乌伤溪在今婺州义乌县东也。遂结言约，共以其术疗病。各相谓曰："今既同志，且可试各所能。"登乃禁溪水，水为不流。炳复次禁枯树，树即生荑。《易》曰：枯杨生荑。王弼注云：荑者，杨之秀也。二人相视而笑，共行其道焉。登年长，炳师事之。贵尚清俭礼神，惟以东流水为酌，削桑皮为脯。但行禁架，所疗皆除。禁架即禁术也。后登物故，炳东入章安，百姓未之知也。炳乃故升第屋，捂鼎而爨，主人见之惊慑。捂，支也。慑，忙也。炳笑不应。既而爨熟，屋无损异。又尝临水求渡，船人不和之。和犹许也。俗本作者知误也。炳乃张盖坐其中，长笑呼风，乱流而济。

《吴志》曰：贺齐讨山贼，中有善禁者，每当交战，官军刀剑皆不

得拔，弓弩射矢皆还自向，辄致不利。齐有长思，乃曰："吾闻金有刃者可禁，虫有毒者可禁，其无刃、毒则不可禁。彼必能禁吾兵也，必不能禁无刃物矣。"乃多作劲木棓，选勇力精卒五千人为先登，尽捉棓。彼山贼恃其善禁，不严备。于是官军以白棒击之，彼禁不复行。打杀者万计。

萧子显《齐书》曰：陈显达，南彭城人。显达出杜姥宅大战，被贼矢中左眼，拔箭而镞不出。地黄村潘妪善禁，先以钉钉柱中，妪禹步作气，钉即时出，乃禁显达目中镞，出之。

又曰：顾欢弟子鲍灵绶门前有一株树，本十余围，上有精魅，数见影动，印树即枯死。山阴白石村多邪病，村人告诉求哀，欢往村(人)[中]为讲《老子》，规地作狱，有顷，见狐狸鼋鼍自入狱中者甚多，即命杀之，病者皆愈。又有病邪者问欢，欢曰："家有书否?"曰："惟有《孝经》。"欢曰："可取置病人枕边，恭敬之，自差。"病者果愈。人问其故，答曰："善禳恶，正胜邪。此病者所以瘳。"

《北齐书》曰：崔子武，季舒之族孙也。幼时宿于外祖扬州刺史赵郡李宪家，一夜，梦一女，姿色甚丽，自云封龙王女，愿与崔郎私通。子武悦之，牵其衣裙，微有裂绽。未晓，告辞，结带而别。至明访问，乃是山神。遂往祠中观之，傍画女，容状即梦中见者，裂裙尚存，结带犹在。子武自是通梦，忽恍成疾。后逢医禁之，乃绝。

《隋书》曰：张文诩常有腰疾，会医者自言善禁，文诩令禁之，遂为刃所伤，至于顿伏床枕。医者叩头请罪，文诩遽遣之。

《唐书》曰：叶法善尝于东都凌空观设坛醮祭，城中士女竞往观之。俄顷，数十人自投于火中。观者大惊，救之而免。法善曰："此皆魅病，于吾法所摄耳。"问之果然。法善悉为禁劾，其病遂愈。

《六韬》曰：武王代殷，丁侯不朝，太公乃画丁侯于策，三箭射之。丁侯病困，卜者占云："祟在周。"恐惧，乃请举国为臣。太公使人甲乙日拔丁侯着头箭，丙丁日拔着口箭，戊己日拔着腹箭，丁侯病稍愈。四夷闻，各以来贡。

《异苑》曰：永嘉阳童，孙权时俗师也。尝独乘船往建宁，泊在渚次。宵中，忽有一鬼来，欲击童，因起谓曰："谁敢近杨童者？"鬼即稽颡，云："实不知是杨使者。"童便敕使乘船飞迅驶，有过猛帆，至县乃遣之。

又曰：赵侯少好诸术，姿形悴陋，长不满数尺。以盆盛水，闭目作禁，鱼龙立见。侯有白米为(儿)[鼠]所盗，乃把刀画地作狱，四面开门，向东啸，群鼠俱到。咒曰："凡非啖者过去。"有止者十余，剖腹看，藏有米在焉。曾徒跣须履，因仰头微吟，双屐自至。有笑其形容者，便佯说以酒杯向口中，即掩鼻不脱，仍稽颡谢过，著地不举。永康有骑石山，山上有石人骑石马。侯仰指之，人马一时落，首今犹在山下。

《神仙传》曰：严青常从弟子家夜归，都督夜行逢青，呵问何人夜行。青亦厉声问曰："汝是何人，而夜行？"都督怒应对。不知是青，因叱从兵，使录夜行人。青亦复叱，其从(神)[人]曰："皆缚夜行人。"青便去。而都督及从者数十人，人马皆不复得去。明旦，行人见都督，问何为在此，都督曰："事状如此。"行人曰："必是严公也。"都督曰："我不能得动，可报余家。"家人知之，往叩头启谢青。自说昨宵不知是先生，乞得放遣。青乃大声曰："解遣昨宵所录行人还去。"都督乃得去。其后夜行，每见行人，先逆问："非严公乎？"

又曰：王方平降蔡经家北舍。有姓陈者，失其字，尝罢尉也。闻经家有人，乃诣门叩头求乞拜见。方平遣人引前与语，此人便乞得随从驱使，比于蔡经。方平曰："君旦起向日方。"平从后视之，言曰："噫，君心叙不正，终不可教以仙道也。当授君以地上主者之职。"临去，以符并一传着小箱中，以与陈尉，告言："此不令君度世也，能令君本寿自出百余岁也。可禳灾治病者，命未终及无罪过者，君以符到其家，便愈矣。若有邪鬼血食作祸祟者，君便以符带此传以敕，社吏当收送其鬼。心中亦当知其轻重，临时以意治之。"陈尉以此符治病，有效。事之者数百家，寿一百一十岁而死。后弟

子行其符，不效也。

《抱朴子》曰：治金疮，以气吹之即断痛。登山蛇虺毒虫中人，在近者，就以气禁之。其相远者，或数十里，便延治之，呼其姓名而咒之。男也，吹我右手，记识其时，后校问之，皆即时愈也。又有介象者，能以气禁一里中愈。居人炊之，不得蒸。以气禁树上群鸟，即堕地。又于茅屋上爨火煮鸡，熟而茅不焦。又禁刀矛以刺人腹，以椎打之，刃曲而不复入。又烧釜正赤而立上久之，不知热。以钱投于沸釜汤中，亦探取钱而手不灼。能令一市人皆坐，不得起。

幻

《说文》曰：幻，相诈幻惑幻人，从反(子)[予]。

《周书》云：无或诽张为幻。

《后汉书》曰：永宁元年，西南夷掸国王诣阙，献乐及幻人，能变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马头。元会在庭作，安帝与群臣共观，大奇之。

又曰：安帝时作九宾乐，有含和宾利之兽从西方来，戏于庭，入前殿，激水化成鱼，嗽水作雾，化成黄龙，长八丈，出水游戏于庭，炫熠日光。

又曰：解奴辜、张貂者，亦不知是何郡国人也。皆能隐沦出入不由门户。奴辜能变易物形，以诳幻人。

《晋书》曰：郭璞将促装去，爱主人婢，无由而得，乃取小豆三斗，绕主人宅散之。主人晨起，见赤衣人数千围其家，就视则灭。甚恶之，请郭璞，曰："君家不宜畜此婢，可于东南二十里卖之，慎勿争价，则此妖可除也。"主从之。璞阴令人贱买此婢。复为符投井中，数千赤衣人皆反缚，一一自投于井，主人大悦。璞携婢而去。

《后魏书》曰：悦般国真君九年遣使朝贡，并送幻人。称能割人喉脉令断，击人头令碎陷，皆血出，淋落数升，或盈斗。以草药令嚼咽之，须臾血止。世祖恐言是虚，乃取死囚试之，皆验。

崔鸿《北凉录》曰：玄始十四年七月，西域贡吞刀吐火秘幻奇伎。

《北齐书》曰：由吾道荣，琅琊人也。初，晋阳有人甚明法术，为人佣力，无识知者。道荣闻之，访得其人。以道荣好尚，将法授之，谓道荣曰："我本恒山仙人，有罪，为天官所谪。今限满，将归乡里。卿且送吾至于汾水。"及至汾河，值水暴至。其人乃临水禹步，以一符投水中，流便绝。徐自沙石上渡河而去。道荣尝至辽阳山中，夜逢猛兽，以杖画地成大坑，猛兽逐走。

《唐书》曰：显庆元年，上御安福门楼观大酺，胡人欲持刀自刺，以为幻戏。上不许之，乃下诏曰："如闻在外有婆罗门胡等，每于戏处，乃将剑刺肚，以刀割舌，幻惑百姓，极非道理。宜并遣发还蕃，勿令久住。"仍约束边州，若更有此色，并不须遣入朝。

《金楼子》曰：周穆王时，西极有化人，入水火，贯石及山川，移城邑，乘虚不坠，触实不碍，千变万化，不可穷极。穆王为起中天之台，郑卫奉承云之乐。日日献玉衣，月月荐玉食，幻人犹不肯舍，乃携玉至幻人宫，称以金银，络以珠玉，鼻口所纳，皆非常人间物也。由是王心厌宫室。幻人曰："易之耳。"王悦，遂肆志远游。

《西京杂记》曰：余所知有鞠道龙善为幻术，向余说古事。有东海人黄公，少时为幻，能刺蛇御虎，佩赤金为刀，以绛缯束发，立兴云雾，坐成山河。及衰老，气力羸惫，饮酒过度，不能复行其术。

又曰：淮南王好方士，皆以术见，遂后画地为江河，掘土为山岳，(哦)[嘘]呼为寒暑，喷嗽为雨露。王亦卒与诸方士俱去。

《异苑》曰：高阳新城叟，晋咸宁中为淫祠妖幻署置百官，又以木自鉴，辄见所署置之人，衣冠丽然。百姓信惑，京都翕习。收而斩之。

又曰：上虞孙漫奴多诸幻伎。元嘉初叛，建安中复出民间，治人头风，流血滂沱，嘘之便断创。又即敛虎伤，蛇噬烦毒，乘死禁护，皆差。向空长啸，则群雀来萃。夜咒，蚊虻悉皆死于侧。至三

十年，于长山为本主所得，知有术，虑必亡叛，约缚枷锁，极为重复。明日，已失所在。

《搜神记》曰：永嘉中，有天竺胡人来渡江南，其人有数术，能断舌复续之，吐火。所在人士聚观，试其断时，先以舌示宾客，然后刀截，血流覆地，乃取置器中，传以示人，视之舌头，半舌犹在。既而还取续之，坐有顷，坐人见舌则如故，不知其实断否。其续断，取绢布，与人各执一头，对剪一断之，已而两段合，将视之，则复还连绢，无异故体。时人多疑，以为幻。阴乃试之，真断绢也。其吐火，先有药在器中，取一片与黍饴合之，再三吹呼。已而张口，火满口中，因就爇，取以爨，则火也。又取书纸及绳缕之属投火中，众共视之，见其烧燃消糜乃尽。及举而出之，故向物也。

《灵鬼志》曰：太元十二年，有道人外国来，解吞刀吐火，珠玉金银，说其所受术师曰："衣非沙门也。"行见一人担，担上有小笼子，可受升余，语担人云："吾步行疲极，欲寄君担。"担人甚怪之，虑是狂人，便语之云："自可尔，君欲何许自厝耶？"其人答云："若见许，正欲入笼子中。"笼不便，担人逾怪之，乃下担入笼中。笼更不大，其人亦不更小，担之亦不觉重于先。既行数里，树下住食，担人呼共食，云："我自有食。"不肯出。止住笼中饮食，器物罗列，肴膳丰腆亦辨，乃呼担人来食。未半，语担人："我欲妇共食。"腹中吐出一女子，年二十许，衣裳容貌甚美，二人共食。食欲竟，其夫便卧。娇语担人云："我有外夫，欲来共食，夫觉，君勿道之。"妇便口中出一年少丈夫，食笼中便有三人，宽急之事，亦复不异。有顷，其夫动如欲觉，妇便以外夫内口中。夫起，语担人曰："可去。"即以妇内口中，次及食器物。此人既至国中，有一家大富，资财巨万，而性悭吝。语担人云："试为君破悭。"即至其家，有好马甚珍之，系在柱上，忽失去，寻索不得。明日，见马在五升罂中，终不可破，便语："君作百人厨，以周一穷乏，马得出耳。"主人即作之，毕，马还在柱下。明早，其父母在堂上，忽然不见，举家惶怖，不知所在。开装

器，忽然见父母在泽壶中，不知何由，复往请之，其人云："君当更作千人饮食，以饴百姓穷者。"当时便作，父母在床也。

《幽明录》曰：安城人，俗巫也，善于幻术。每至祠神时，击鼓宰三牲，积薪燃火盛炽，束带入火中，章纸烧尽而开，形骸衣服犹如初时。王凝之为江祠王，当酒行，为王刷头簪，荷叶为帽，与王亦当，不觉有异，到坐之后，荷叶乃见，一坐惊骇。

桓谭《新论》曰：方士董仲君犯事系狱，佯死，目陷虫烂，故知幻术靡所不有。又有鼻吹口歌，耸眉动目。荆州有鼻饮之蛮，南城有头飞之夷，非为幻也。

孔伟《七引》曰：弄幻之士，因时而作。殖苽种菜，立起寻尺。投芳送臭，卖黄售白。麾天兴云雾，画地成江海。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八

疾病部一

总叙疾病上

《说文》曰：疾，病也。疹，病加也。疢，热病也。痡，劳病也。疸，黄病也。疛，入病也。

《释名》曰：疾，病也，客气中人急疾也。病，并也，与正气并在肤体中也。疹，诊也，有结聚可得诊见也。痛，通也，通在肤脉中也。痒，扬也，其气在皮中，人摇发之扬出也。

《尔雅》曰：痛痜，虺颓、玄黄、劬劳、咎顿、瘯瘤、鳏戮、瘉瘤、痺痒、痵疵、闵逐、疚痗、瘧痱、瘨瘵、瘼疥，病也。

《方言》曰：南楚疾愈谓之差，或谓之间，或谓之知，通语也。或谓之瘳，或谓之了，或谓之瘳，或谓之除。殪于怯反。殪音业。微也。晋楚之间，凡病不甚曰殪殪。郭曰：半卧半起也。凡病少愈而加剧，谓之不斟。斟，益也。或谓之何斟。言虽小损，无所益也。瘼，音莫。复病也。东济海岱之间曰瘼，或曰瘼，秦曰瘼。音阎，或谜。

《周易·无妄卦》曰：无妄之疾，勿药，有喜也。

《周礼·天官下》曰：疾医掌养万民之疾病。四时皆有疠疾，春时有痟首疾，夏时有痒疥疾，秋时有疟寒热疾，冬时有嗽上气疾。

又曰：医师掌医之政令，凡邦之有疾病者，有疕疡者造焉，则使医分而治之。

《礼记·曲礼下》曰：君使士射，不能则辞以疾，曰某有负薪之忧。

又[礼记·檀弓上]曰：曾子寝疾，病。乐正子春坐于床下，郑玄

注：子春，曾参弟。曾元、曾申坐于足。元、申，曾参之子。童子隅坐而执烛。童子曰："华而睆，大夫之箦与？"华，画也。谓床箦也。说者以睆为剧节目，字或为剧。子春曰："止。"以病困，不可动。曾子闻之，瞿然曰："呼！"呼，虚急之声也。曰："华而睆，大夫之箦与？"曾子曰："然。斯季孙之赐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箦！"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变。幸而至于旦，请敬易之。"革，急也。变，动也。

又《丧服·大记》曰：疾病，外内皆扫，为宾客将来问病也。疾困曰病也。君、大夫彻悬，士去琴瑟。声音动人，病欲静也。寝东首于北牖下。废床，彻亵衣，加新衣，体一人。男子不死于妇人之手，妇人不死于男子之手。

又曰：君于大夫疾，三问之。士疾，一问之。

《左传·成十五年》曰：晋侯疾病，求医于秦。秦伯使医缓为之。未至，公梦疾为二竖子，曰："彼，良医也，惧伤我，焉逃之？"一曰："居肓之上，膏之下，若我何？"医至，曰："疾不可为也，在肓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达之不及，药不至焉，不可为也。"公曰："良医也。"厚为之礼而归之。

又《昭上》曰：晋侯有疾，郑伯使公孙侨如晋，聘且问病。叔向问焉，曰："寡君之疾病，卜人曰'实沉、台骀为祟'，史莫之知。敢问此何神也？"子产曰："若君身，则亦出入、饮食、哀乐之事也，山川、星辰之神，又何为焉？言实沉台骀不为君疾。侨闻之，君子有四时：朝以听政，昼以访问，夕以修令，夜以安身。于是节宣其气，勿使有所壅闭、湫子小切。（小）底以露其体。湫，集；底，带也。露，羸也。一之则血气集滞而体羸露。今无乃一之，则切生疾矣。"

又《昭上》曰：晋侯有疾，求医于秦，秦伯使医和视之，曰："疾不可为也。是谓近女室，疾如蛊。蛊，惑也。非鬼非食，惑以丧志。惑女色而失志。良臣将死，天命不佑。"良臣不□君过，故将死而天不祐。公曰："女不可近乎？"对曰："节之。天有六气，降生五味，发为五色，征为五声，淫生六疾。"事具《医门》。

又《昭二》曰：郑子产聘于晋，韩宣子曰："寡君寝疾，今梦黄熊入于寝门，其何厉鬼也？"对曰："尧殛鲧于羽山，其神化为黄熊，奴才反。以入于羽渊，实为夏郊，三代祀之。晋为盟主，其或未之祀乎？"韩子祀夏郊，晋侯有间。

《春秋谷梁传》曰：季孙行父秃，晋郄克跛，孙良父眇，曹公子手偻，同聘于齐。齐使秃者御秃者，跛者御跛者，眇者御眇者，偻者御偻者。萧同叔子处台而笑之，客不悦，相立胥闾而语，移日不解。齐有知者，曰："齐患必自此始也。"胥俗，胥闾，门名也。御，迎也。

《春秋公羊传》曰：卫蘧不立，恶疾也。何休解曰：恶疾，聋盲之属。

《国语·鲁语》曰：子叔声伯如晋，郄犨欲与之邑，弗受。郄犨，晋卿，苦成叔也。归，鲍国谓之曰："子何以辞苦成叔之邑？"对曰："吾闻之，不厚其栋，不能任重，重莫若国，栋莫若德。夫苦成叔欲任两国，而无大德，亡无日矣。譬之如疾，余惧易焉。"疾疫，厉病。

《论语》曰：曾子有疾，召门弟子曰："启予足，启予手。"启，开也。曾以为孝子受体于父母，当完全之，今疾或死，故使弟子开衾而视之。

《史记》曰：陈轸适秦，秦惠王曰："子去寡人之楚，亦思寡人不？"陈轸对曰："闻乎越人庄舄乎？"王曰："不闻。"曰："越人庄舄仕楚执珪，有顷而病，为越声。"楚王曰：'舄，故越之鄙细人也。今仕楚，执珪，贵极矣。亦思越不？'对曰：'凡人思故在其病也，彼思越则越声，不思越则且楚声。'使人往听之，犹尚越声也。今臣虽弃逐之楚，岂能无秦声哉？"

又曰：留侯多疾，即导引不食谷。《汉书》曰：服辟谷药，静居行气也。

《汉书》曰：王章为诸生，学长安，独与妻居。章病，无被，卧牛衣中，与妻决涕泣。其妻呵怒之，曰："仲卿京师尊贵，在朝廷，人谁逾仲卿者？今病困，不自激卬，如淳曰：激厉抗扬之意也。乃返涕泣，何鄙也！"

又曰：朱云年七十余，终于家。病不呼医饮药，遗言以身服敛，棺周于身，土周于椁。

《魏志》曰：太傅钟繇有膝病，时华歆亦以高年疾病，朝见皆使虎贲舆上殿就坐。后三公疾，常以为故事。

《吴志》曰：吕蒙获关羽，封侯未下，会疾发。权时在公安，延置内殿，所以治护者万方，募邦内有能愈蒙疾者赐千金。恐其劳动，常穿凿壁瞻之，见其小能下食，则喜，顾左右言笑，不然则咄嗟，夜不能寐。病中瘳，为下赦令，群臣毕贺。后更增笃，权自临视，命道士于星辰下为之请命。

《晋书》曰：王戎先有吐疾，居丧增甚，帝遣医疗之，并赐药物，又断宾客。

《晋书》曰：乐广字彦辅。尝有亲客久阔不复来，广问其故，答曰："前在坐，蒙赐酒，方欲饮，见杯中有蛇，意甚恶之，既饮而疾作。"时河南厅事壁上有角漆画作蛇，广意杯中蛇即角影也。复置酒于前处，谓客曰："酒中复有所见不？"答曰："所见如初。"广乃告其所以。豁然意解，沉痾顿愈。

又《风俗通》曰：予之祖郴为汲令，以夏至日请主簿杜宣赐酒。时北壁上有悬弓照于杯中，其影如蛇，宣畏恶之，然不敢不饮。其日便得病，云蛇入腹。郴召宣于故处设酒，杯中有一蛇，因谓宣："此乃壁上弓影耳，非他怪。"宣意遂解，甚夷怿。

又《晋书·皇甫谧传》曰：皇甫谧，字士安，因病服寒食散，而性与之忤。每委顿不伦，尝悲恚叩刃欲自杀，叔母谏而止。谧尝上疏曰："久婴笃疾，躯半不仁，右脚偏小，十有九载。又服寒食药，违错节度，辛苦荼毒，于今七年。隆冬裸袒食冰，当暑烦闷，加以咳逆，或若温疟，或类伤寒，浮气流肿，四肢酸重，于今困劣。"

《宋书》曰：羊欣有病不服药，饮符水而已。兼善医术，撰药方数十卷。

沈休文《宋书》曰：谢述有心虚疾，性理时或乖谬，除吴郡太守，以疾，不之官。

裴子野《宋略》曰：殷景仁入居西州，疾笃，上为之累息，敕西州

道上不得有车声。

谢绰《宋拾遗》曰：宋悫表曰："臣昔贫贱时，尝疾病，家人为臣斋，勤苦七日。臣昼寝，梦见一童子，青衣，执缣广数寸，与臣。臣问之用此何为，答曰：'西王母符也，可服之。'服符竟，便觉，一二日病差。"

《梁书[南史]》曰：范云忽中疾，居二日半，召医徐文伯视之。伯曰："缓之一二日乃复，欲速即时愈止，恐二年不复可救。"云曰："朝闻道，夕死可矣，而况二年？"文伯乃下火而(壮)[牀]焉，重衣以覆之，有顷许，汗流于背，即起。二年果卒。

《南史》曰：褚澄善医术，建元中为吴郡太守，百姓李道念以公事到郡，澄见，谓："汝有重病。"答曰："旧有冷病，至今五年，众医不差。"澄为诊，谓曰："汝病非冷非热，当是食白瀹鸡子过多所致。"令取蒜一升煮服。乃吐一物如升，涎裹之，动，开看，是鸡雏，羽翅爪距具足，能行走。澄曰："此未尽。"便服所余药，又吐得如向者鸡十三头，而病都差，当时称妙。

《北史》曰：齐兰陵王长恭有战功，帝忌之。人谓长恭勿预事，长恭然其言。未能退，及江淮寇扰，恐复为将，叹曰："我去年面肿，今何不发？"自是有疾不疗。

《后魏书》曰：李谐为人短小，六指，因瘦而举颐，因跛而后步，因誉而徐言。人言李谐善用三短。

《北史》曰：周裴侠尝遇疾沉顿，士友忧之。忽闻五鼓，便即惊起，顾左右可向府耶，所苦因此而瘳。晋公护闻之，曰："裴侠危笃若此，而不应忧公，因闻鼓声，疾病遂愈，此岂非天佑其勤恪也！"

《唐书》曰：太宗谓侍臣曰："治国与养病无异也。病人觉愈，弥须将护。若有触犯，必至殒命。治国亦然，天下稍安，尤须兢慎，若便骄逸，必至丧败。"

又曰：有患应病者，问医官苏澄，云："自古无此方，今吾所撰《本草》网罗天下药物，亦谓尽矣。试将读之，应有所觉。"其人每发

一声，腹中辄应，惟至一药，再三无声，过至他药，复应如初。澄因为处方，以此药为主，其病自除。

《老子》曰：知不知，上；不知知，病。圣人不病，以其病病。夫惟病病，是以不病。

《庄子》曰：尧以天下让许由，许由不受。又让于子州支父，子州支父曰："以我为天子，可也。虽然，我适有幽忧之病，方且治之，未暇治天下也。"

又曰：子来有病，喘喘然将死，其妻子环而泣之。子黎往问之，倚其户与之语曰："伟哉！造化以女为鼠肝乎？以女为虫臂乎？"子来曰："父母于子，东西南北惟命之从，阴阳于人，不翅为父母。"信阴阳制人，甚于父母。

又曰：南荣趎曰："里人有疾，里人问之。病者能言其病，病者犹未病也，若趎之问大道也，譬犹饮药以加病者也。司马彪曰：加，增加也。趎愿闻卫生之经而已矣。"卫生谓卫护其生，全性命。

《列子》曰：龙叔谓文挚曰："子之术微矣，吾有疾病，子能已乎？"文挚曰："惟命所听，然先言子所病之证。"龙叔曰："吾乡誉不以为荣，国毁不以为辱。得而弗喜，失而弗忧；视生如死，视富如贫。此奚疾哉？奚方能已之乎？"文挚乃命文叔背明而立，文挚从后向明而望之。既而，曰："嘻，吾见子之心矣，方寸之地虚矣，几圣人也。子心六孔流通，一孔不达。今以圣智为病者，或由此乎？非吾浅术所能已也！"

又曰：秦人逢氏有子，少而慧，及壮，而有迷罔之疾。闻歌以为哭，视白以为黑，飨香以为朽，尝甘以为苦，行非以为是。意之所之，天地四方、水火寒暑无不倒错者焉。列子曰："鼻将窒者，先觉焦朽；体将僵者，先亟奔佚；心将迷者，先识是非。"故物不至者则不反。

又曰：宋阳里华子中年病忘。朝取而夕忘，夕与而朝忘；在涂则忘行，在室则忘坐；不识先后，不识今古。鲁有儒生，自媒能治

之，华子之妻以居室之半请其方。儒生曰："吾试化其心，变其虑，庶几其瘳乎！"于是试露之而求衣，饥之而求食，幽之而求明。生欣然告其子曰："疾可已也。然吾方密传，不以告人，试屏左右。"独与居室七日，而积年之病一日都尽。

又曰：杨朱之友曰季梁。季梁得疾，七日大渐，其子环而泣之，请谒医。季梁谓杨朱曰："吾子不肖，如此之甚。汝奚不为我歌以晓之？"其子曰："不晓。"终谒三医，而季梁之疾自瘳。

《墨子》曰：墨子病，洗鼻问曰："先生以鬼神为明，福善祸恶，今先生圣人也，何故病？"墨子曰："病者多方，有得之劳苦，有得之寒暑。今有百门而闭其一，贼何处不入哉？"

管子曰：凡国都，皆有养疾，聋盲喑哑、跛躄偏枯不能自生者，上收而养之。

《尹子》曰：与死者同病，难为良医。与亡国同道，不可为谋。

又曰：人将疾也，必先不甘鱼肉之味。

《韩子》曰：秦昭王有疾，百姓买牛而家为王祷。

《魏子》曰：待扁鹊乃治病，终身不愈也。用道术则无所不治也。

《淮南子》曰：土地各以类生人，是故山气多男，泽气多女，水气多瘖，风气多聋，林气多疟，木气多伛，生子多有此疾。岸下气多肿，湿气所坐。石气多力，险阻气多瘿，暑气多殇，殇折不经。寒气多寿，谷气多痹，丘气多狂，衍气多仁，下而平也。陵气多贪。蒙陵积聚。

《春秋后语》曰：齐桓公六年，越医扁鹊过齐，桓侯客待之，入朝见曰："君有疾，在腠理，不治将深。"腠理，皮肤也。桓侯曰："寡人无疾。"扁鹊出。桓公谓左右曰："医之好利，欲以不病为功。"后五日复见，曰："君疾在血脉。"后五日复见，曰："疾在肠胃。"后五日见桓侯而还走，桓侯使人问其故，曰："疾在骨髓，臣是以无请也。"桓侯遂卒。

《战国策》曰：扁鹊见秦武王，示之病，扁鹊请除之。左右曰：

"君之病在耳之前，目之下也。除之使耳不聪，目不明。"君以告扁鹊，扁鹊怒而投其石，曰："君与智者谋之，而与不智者败之，使秦政如此，则一举而亡国矣。"

《韩诗外传》曰：人主之疾，十有二发，非有贤医，莫能治也。何谓十二发？曰：痿、蹶、逆、胀、满、支、隔、盲、烦、喘、痹、风。贤医治之如何？曰：省事轻刑则痿不作，无使小民饥寒则蹶不作，无令财货上流则逆不作，无使仓廪积腐则胀不作，无使府库充实则满不作，无使群臣纵恣则支不作，无使下情不上通则隔不作，上材恤下则盲不作，法令奉用则烦不作，无使下怨则喘不作，无使贤人伏匿则痹不作，无使百姓歌吟诽谤则风不作。夫重臣群下者，人主之心腹支体也。心腹支体无患，则人主无疾矣。故非有贤医，莫能治也。人主有此十二疾而不用贤医，则国非其国也。

赵晔《吴越春秋》曰：越王出石室，召范蠡谓之曰："吴王疾病，三月不愈。孤闻人臣之道，主疾臣忧。且吴王遇孤，恩泽甚厚，恐疾之无瘳也。惟先生卜焉。"范蠡曰："今日日辰阴阳，上下和亲，无相入者。法曰：天一救，且何忧。吴王不死明矣。到己巳，当有瘳也。"

《吕氏春秋》曰：齐王疾瘠，使人之宋迎文挚，挚视疾，谓太子曰："王疾可已，虽然，必杀挚。非怒王则不可治，怒而挚必死。"太子请之。文挚期而不至，三，齐王已怒。文挚至，不解履登床，王重怒，叱而起，病乃已。生烹文挚。

《物理论》曰：赵简子有疾，扁鹊诊候，出曰："疾可治也，而必杀医焉。"以告太子，太子保之。扁鹊频招不入，入而著履登床。简子大怒，便以戟追杀之。扁鹊知简子大怒，则气通、血脉畅达也。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三十九

疾病部二

总叙疾病下　狂　阳狂　人谓之狂　癫　痴　痫

总叙疾病下

《吕氏春秋》曰：身尽府种，筋骨沉滞，血脉壅塞，九窍寥寥，曲失其宜。高诱曰：府，腹疾也。种，首疾也。极三阙之欲以病其身，故九窍寥寥然，虚曲失其适以害其生也。虽有彭祖，犹不能为也。

《太公金匮》曰：丁侯不朝，武王乃画丁侯，三旬射之。丁侯病大剧，使人卜之，祟在周。恐惧，乃遣使者请之于武王，愿举国为臣虏。武王许之归，为太师尚父谓使曰："归矣。吾已告诸神，言丁侯前畔义，今已遣人来降，勿复过也。"使者辞去，归至，丁侯病稍愈，四夷闻之皆惧，各以其职来贡。

《六韬》曰：欲伐大国，行且有期，王寝疾，十日不行。太公负之而起之曰："行已有期，君不发，天子闻之，国亡身死，胡不勉之？"王允焉，如无病者。

《说苑》曰：邴吉有阴德于孝宣帝微时。及即位，众莫知，亦不言。帝将封之，会吉病甚，将使人加封及其生也。太子太傅夏侯胜曰："此未死也，臣闻有阴德必飨其乐，以及子孙。"病果愈，封为博阳侯。

《世说》曰：卫玠总角时尝问乐广梦，乐云是想。卫曰："神形所不接，而梦岂是想？"曰："因也。"卫思因经日不得，遂病。乐闻，故命驾为剖析之，卫病小小而差。乐叹曰："此儿胸中当必无膏肓病。"

又曰：卫玠从豫章下，都人久闻其姿容，观者如堵墙。玠先有

羸疾，不堪劳，遂发病死。时人谓之看杀。

《语林》曰：王仲祖病，刘真长为称药，荀令则为量水矣。

又曰：孔君平病困，庾司空为会稽，省之，问讯甚至，为之流涕。孔慨然曰："丈夫将终，不问安国宁家之术，而反作儿女相问。"庾闻，回还谢之，请其语言。

桓谭《新语》曰：余少时，见杨子云之丽文高论，不自量年少新进，而猥欲逮及。尝激一事而作小赋，用精思大剧，而立感病。子云亦言，帝上甘泉，诏使作赋，为文卒暴。及倦卧，梦其五藏出在地，以手收内。及觉，大少气，病一岁，卒。

王符《潜夫论》曰：夫理世不得真贤，譬由治疾不得真药也。治病当得真人参，反得罗蔺，当得麦门冬，反得蒸矿麦。已而不识真，合而服之，病以浸剧。不自知为人所欺也，乃反谓方不诚而药皆无益于疗病，因弃。后药弗敢复饮，而更求巫觋者，虽死可也。

《论衡》曰：子夏丧明，曾子责以有罪。按伯牛有疾，仲尼以为命也。或是丧子数哭，因中风耳。

《风俗通》曰：无恙。俗说恙，病也。凡人相见及书问者，曰："无疾病耶？"案上古之时，草居野宿。恙，噬虫也，善食人心。凡相劳问，曰："无恙乎？"非为病也。

《白虎通》曰：天子疾称不豫，诸侯称负子，大夫称负薪，士称犬马。不豫者，不复预政也。负子者，诸侯子民，今不复子民也。负薪、犬马，皆谦也。

杨泉《物理论》曰：凡病可治也，人不可治也。体羸性弱，不堪药石；或刚暴狷急，喜怒不节；或情欲放纵，贪淫嗜食；此皆良医不能加功焉。夫君子病也，犹可为也；必使无病也，不可为矣。盖谓节其饮食，量其多少也。

又曰：谷气胜元气，其人肥而不寿；元气胜谷气，其人瘦而寿。养性之术，常使谷气少，则病不生矣。

葛洪《神仙传》曰：茅君治于茅山，人有疾病，往请福，常煮鸡子

十枚，以内帐中。须臾，茅君皆一二掷鸡子还之，归，破之，皆无复黄者，病人当愈。若中有土者，不愈，以为常候，鸡子如故，无开处也。

《汉武故事》曰：初，霍去病微时，数自祷，神君乃见其形，自修饰，欲与去病交接，去病不肯，神君亦惭。及去病疾笃，上命为祷神君。神君曰："霍将军精气少，寿命不长。吾尝欲以太一精补之，可得延年，霍将军不晓此意，遂见断绝。今疾必死，非可救也。"去病竟薨。

《西京杂记》曰：高祖初入咸阳宫，周行库，有方镜，广四尺，高五尺九寸，表里有明，人疾病在内照，掩心则知其病之所在。

皇甫谧《高士传》曰：安丘望之病，弟子公沙都来看之。举丘于庭树下，安丘晓然有痊，开目见双赤李着枯枝，都仰手承李，安丘食之，所苦尽除。

《皇甫谧自序》曰：士安每病，母辄推燥居湿，以复易单。

《何颙别传》曰：张仲景过山阳王仲宣，谓曰："君体有病，后年三十当眉落。"仲宣时年十七，以其言贱远，不治。后至三十，疾，果眉落。

《三辅决录》曰：赵岐初名嘉，年三十余，有重疾，卧蓐七年，自虑奄忽，乃为遗令敕兄子："可立一员石于吾墓前，刻之曰：汉有逸民，姓赵名嘉。有志无时，命也奈何！"

刘桢《与曹植书》曰：明使君始垂怜哀，意眷日崇，譬之疾，乃使炎农分药，岐伯下针。疾虽未除，就没无恨。何者？以其天医至神，而荣魄自尽也。

狂

《书》曰：狂恒雨若。君行淫妄则常雨顺之。

《尚书·多方》曰：周公曰："惟圣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圣。"

《毛诗》曰：不见子都，乃见狂且。

又《东方未明》曰：折柳樊圃，狂夫瞿瞿。

《论语·子路》曰：不得中行而与之，必也狂狷乎！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中行，行能得中者。狂者进取于善道，狷者守节无为。

又：子在陈曰："归欤！归欤！吾党之小子狂简，斐然成章，不知所以裁之。"

又：楚狂接舆歌而过孔子曰："凤兮凤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已而已而！今之从政者殆而！"

《国语·晋语》曰：下邑之役，董安于多。下邑，晋邑。安于，赵简子家臣。赵简子赏之辞，固赏之，对曰："今臣一旦为狂疾，而曰'必赏汝'，言战斗为凶事，犹人有狂易之疾。是以狂疾赏也[不]如亡。"趋而出。乃释之。

《汉书》曰：昌邑王贺，衣服、言语、跪起，清狂不慧。苏林曰：凡狂者，阴阳脉尽浊，不狂似狂也。故言清狂。或曰：清狂如今白痴也。

又曰：盖宽饶曰："无多酌我，我乃酒狂。"丞相魏侯笑曰："次公醒而狂，何必酒也！"次公，宽饶字。

又曰：王莽时，长安狂女子碧呼道中，曰："高皇帝大怒，趣归我国，不者，九月必杀汝。"莽收捕，杀之。

《东观汉记》曰：郅恽字君章，上书谏王莽，令就臣位。莽大怒，即收系恽。难即害之，使黄门胁导恽，令为狂疾惚恍，不自知所言。恽曰："所言皆天文，非狂人所造作。"

《吴志》曰：全琮为督议，欲分别诸将，有所掩袭。朱桓素高气，耻见部伍，遂托狂发，诣建业治病。

王隐《晋书》曰：吴彦给役陆抗，抗欲拔之，患众不听，乃悉请当为将者入坐，以试勇怯。有一狂人拔刀跳梁来向坐中，余者皆走，惟彦独坐。举抗御之，狂人乃退，众服其勇。

沈约《宋书》曰：袁愍孙著《妙德先生传》曰："尝谓周旋人曰：'昔有一国，国中一水，号曰狂泉。国人饮此水，无不狂也。惟国君穿井汲，独得无恙。国人既狂，谓主不狂为狂。于是聚谋共执国

主，疗其狂疾，火艾针药莫不必具。国主不任其苦，于是到泉所酌水饮之，饮毕便狂。君臣大小，其狂若一，众乃欢然。我既不狂，难以独立，比亦欲试饮此水。'"

《宋书》曰：颜延之，文帝尝问以诸子才能，延之曰："竣得臣义，跃得臣笔，测得臣文，奂得臣酒。"何尚之嘲曰："谁得卿狂？"答曰："其狂不可及。"

《鬻子》曰：昔鲁周公曰："吾闻之于政也，知善不行者谓之狂，知恶不改者谓之惑。夫狂与惑者，圣人之戒也。"

《老子》曰：驰骋田猎，令人心发狂。

《韩子》曰：心不能审得失之地，则谓之狂。

又曰：狂者东走，逐者亦东走，其走则同，其所以东走之为则异。

《淮南子》曰：谷气多痹，丘气多狂。

又曰：今夫狂者无忧，圣人亦无忧，不知祸福也。

又曰：不知道者，释其所已有而求其所未得，故福至则喜，祸至则怖。不悔己之所生，乃反怨人。不喜则忧，谓之狂生。

又曰：士有祸则诎，有福则盈，有过则悔，有功则矜，遂不知反，此之谓狂。

《傅子》曰：恶刘晔于魏明帝，晔不尽忠，善伺上意所趣而合之。帝如言以验之，果得情，从此疏焉。晔遂发狂，出为大鸿胪，以忧死。谚曰："巧诈不如拙诚。"信矣。

《抱朴子》曰：食莨荡令人狂荒，不可谓人本有荒狂。

《山海经》曰：观水多鳐音遥。鱼，其味酸，食之已狂。

《越绝书》曰：慧种生圣，痴种生狂。桂实生桂，桐实生桐。

《祢衡别传》曰：衡为鼓吏，裸身辱曹操。孔融复见操，说衡狂疾，令求得自谢。

《裴楷别传》曰：石崇尝与裴楷、孙绰酣宴，而绰慢节过度，崇责之。楷曰："季舒酒狂，四海所知。足下饮人狂药，责人正礼。"

王韶之《始兴记》曰：观亭峡下有神庙，傍岩向江，经道不恪者必狂走，或变而为虎。

《世说》曰：阮德如尝与亲友逍遥河侧，叹曰："大丈夫不能使仆从陷于河桥，非丈夫也。"坐者或曰："德如以高素致名，不应发此言，必将病之候。"俄而，性理果僻，欲逸走。家人尝以一细绳横系之户前以维之，每欲出，碍绳辄反。时人以为名士狂。

《黄帝八十一问》曰："狂颠之疾，何以别？"答曰："狂之始发，少卧少饥，自贤自贵，妄笑好乐。"

《神异经》曰：西方有人，饮食被发东走，其妇追之，不止。怒，亦被发，名曰狂，一名颠，一名狷，一名风。此人夫妻与天俱生，狂走东西，没昼夜。

《魏武帝令》曰：昔吾同县有丁幼阳者，其人衣冠良士，又学问材器，吾爱之。后以忧恚得狂病，即差愈，往来故当共宿止。吾常遣归，谓之曰："昔狂病，倘发作持兵刃，我畏汝。"俱共大笑，辄遣不与共宿。

阳　狂

《周书》曰：太公曰："知与众同者，非人师也，大知似狂。不痴不狂，其名不彰；不狂不痴，不能成事。"

《史记》曰：箕子，纣庶兄也。谏纣不听，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为人臣，谏不听而去，是彰君恶而自悦民，吾不忍为。"乃被发阳狂而为奴。

又曰：蒯通说韩信，信不从，通乃阳狂为巫。

《东观汉记》曰：丁鸿让国于弟盛，逃去。鸿初与九江人鲍骏同事桓荣，甚相友善。及鸿亡，骏遇于东海，阳狂不识骏，骏乃止而让之曰："今子以兄弟私恩，而绝父不灭之基，可谓智乎？"鸿感怆垂涕叹息，乃还就国。

谢承《后汉书》曰：雷义字仲公，举茂才，让于友陈重。刺史不

听，义阳狂被发走，不应命。

《晋书》曰：王衍字夷甫，神情明秀，风姿详雅。阳骏欲以女妻焉，而衍耻之，遂阳狂自免。又素轻赵王伦之为人，及伦篡，衍阳狂斫婢以自免。

王隐《晋书》曰：王长文字德叡，广汉郪人，世为郡守。少放荡不羁，检益州，五辟公府，再辟皆不就，阳狂不诣郡县举，致改服逃出，举州追求。乃于成都卖熟布，弟见长文蹲踞地啮胡饼。刺史知其不居礼，送还家。

《英雄记》曰：向栩字甫兴，性卓诡不伦，恒读《老子》，状如学道，又似狂生。好披发着幝头，常于灶北坐板上，如是积久，板乃有膝踝足指之处。

《楚国先贤传》曰：石伟字公操，南郡人。仕吴，拜光禄大夫。吴建威将军王戎亲诣伟，太康二年，诏以伟为议郎，加二千石秩，以终厥身。伟遂阳狂及盲，不受。

晋《华阳国志》曰：犍为费昭不肯仕公孙述，乃漆身为厉，阳狂以避之。

人谓之狂

《史记》曰：东方朔，人主左右诸郎半呼之狂人。人主闻之，曰："今朔在事无为是行者，若等安能及之哉！"朔行殿中，郎谓之曰："人皆以先生为狂。"朔曰："若朔等，所谓避世于朝廷间者。"

《汉书》曰：郦食其，陈留高阳人也。沛公略地陈留，沛公麾下骑士适食其里中子，骑士归，食其谓曰："吾闻沛公有大略，吾所愿从，若见沛公，谓曰：'臣里中有郦生，人皆谓之狂，生自谓我非狂。'"骑士如所戒，沛公召之。

《后汉书》曰：延熹末，党事将作，袁闳遂散发绝世，欲投迹深林，以母老不宜远遁，乃筑土室四周于庭，不为户，自牖纳饮食而已。旦于室中东向拜母。母思闳时，往就视。母去便自掩闭，兄弟

妻子莫得见也。及母殁，不为制服、设位，时莫能名，或以为狂生。

范晔《后汉书》曰：仲长统，倜傥不务小节，语嘿无常，时人谓之狂生。

《南史》曰：王僧达所为非法，坐免官。后孝武独召见，傲然了不陈逊，惟张目而视。及出，帝叹曰："王僧达非狂，如何乃戴面向天子？"

《后魏·任城王澄传》：高肇当朝，猜忌贤戚。澄为肇间构，常恐不令，乃终日昏饮，以示荒败，所作诡越，时谓为狂。

《唐书》曰：苏世长尝从高祖幸泾阳校猎，至高陵合围，是日大获，陈禽兽于旌门。高祖入御营，顾谓朝臣曰："今畋乐乎？"世长进曰："陛下游猎，薄废万机，不满十旬，未为大乐。"高祖色变，既而笑曰："狂态发耶？"又对曰："为臣私计则狂，为陛下国计则忠。"

《墨子》曰：周公旦，人谓之狂，后世称其德。

《尉缭子》曰：太公望行年七十，屠牛朝歌，卖食棘津，遇七十余主不听，人皆曰狂丈夫。

《庄子》曰：宋桓侯行，未出城门，其前驱呼避，至于家，家人止之，以为狂也。呼避，使人避道也。家人谓狂，止而不听，此乃言闻其所未闻，则以为狂也。

《世说》曰：诸葛玄在西朝，少有清誉，尤为王夷甫所重，时论亦以拟王氏。后为继母族党所谗，论之为狂，将远徙。友人王夷甫之侍诣槛与别，玄问王曰："朝廷何以徙我？"王曰："言卿狂逆。"玄曰："逆则宜杀，狂则何所徙？"

缪袭撰《仲长统昌言表》称统曰：统性倜傥敢言，不拘小节。每州郡命召，辄称疾不就。语默无常，时人或谓之狂。

癫

《说文》曰：癫，病也。

《庄子》曰：流脉并作则为惊怖，阳气独上则为癫病。

《风俗通》曰：俗说卧枕户砌，鬼陷其头，令人病癫。

《语林》曰：王右军少重患，一二年辄发动。后答许掾诗忽复(恶)[梦]中得二十字云："取欢仁智乐，寄畅山水阴。清冷涧下濑，历落松竹林。"既醒，左右诵之。读竟，乃叹曰："癫何预盛德事耶？"

《图墓书》曰：一冈三头，相连无有头尾，狂癫绝世。

《黄帝素问》曰：人生而病癫疾者，安得知之？岐伯曰："此名胎病，此得在腹时，母大惊，气上下精气并，故令子发癫病。

《范汪秘方》曰：邪入于阳，转则为癫。长安李府君女得癫病，募治愈者，赏百万。朝那县卒自言能，不敢求钱，但愿为门下卒。服药即愈。

祖台之《议钱耿杀妻事》曰：寻建康狱竟囚钱耿，癫疾发作，殴杀妻了，无他变故。荒病之人，不蒙哀矜之施，无知之礼，加以大辟之刑，惧非古原心定罪之义。

痴

《左传》曰：晋周子有兄不慧，不能辨菽麦。盖所谓白痴也。

《后汉书》曰：光武见刘盆子曰："宗室无蚩者。"蚩，痴也。

《魏志》曰：许[褚]以勇力，常从太祖征伐，军中以褚力如虎而痴，故谓之痴虎。

《魏略》曰：寒贫者本姓石，字德林。初客三辅，关中乱，南入汉中。后还长安，遂痴愚，不复识人，食不求味，冬夏常衣弊布连结衣。人问其姓名，口不肯言，故号之曰寒贫也。或往存恤之，辄跪拜，人复谓其不痴。

《晋书》：王述字怀祖，年三十尚未知名，人或谓之痴。司徒王导始辟为中军参军。既见，无他言，惟问以江东米价，述但张目不答。导曰："王掾不痴，人何言痴也？"

《南史》曰：沈昭略字茂隆，性狂隽，不事公卿，使酒[任]气，无所推下。尝醉，晚日负杖携家宾子弟至娄湖苑，逢王景文子约，张

目视之曰："汝是王约耶？何乃肥而痴？"约曰："汝沈昭略耶？何乃瘦而狂？"昭略抚掌大笑曰："瘦已胜肥，狂又胜痴，奈何王约，奈汝痴何？"

《魏志》曰：明悼毛皇后父嘉，本典虞车工，卒暴富贵。帝令朝臣会其家饮宴，其容止举动甚痴騃，语辄自谓侯身，时人以为笑。

《晋书》曰：顾恺之字长康，晋陵无锡人，尤善丹青。尝以画一厨，糊题其前，寄桓玄，皆深所珍者。玄乃发其厨，后窃取画而缄闭如旧以还之，绐云未开。恺之见封题如初，但失其画，真云："妙画通灵，变化而去，犹人之登仙。"了无怪色。玄尝以一柳叶绐之，曰："此蝉所翳叶也，取以自蔽，人不见己。"恺之喜，引以自蔽，玄就溺焉。恺之尝在桓温府，尝云恺之体中痴黠各半，而论之，正得其平耳。故俗传恺之有三绝，才绝，痴绝，画绝。

《后魏书》曰：太祖谓尚书崔玄伯曰："蠕蠕而素反。之民，昔来号为顽嚣，每来抄掠，驾牸牛奔遁，驱犍牛随之，牸牛伏不能前。异部人教其以犍牛易之者。"蠕蠕曰："其母尚不能行，而况其子？"终于不易，遂为敌所虏。

《隋书》曰：杨玄感，司徒素之子也。体貌容伟，美须髯。少时晚成，人多谓之痴。其父母谓所亲曰："此儿不痴也。"及长，好读书，便骑射，以父军功，位至柱国。

《唐书》曰：窦威家世勋贵，诸昆弟并尚武艺，而威耽玩文史，介然自守。诸兄哂之，谓为书痴。

又曰：杂端御史最为雄剧，食坐之南，设一横榻，谓之南床。殿中监察不得坐其榻，亦谓之痴床。言处其上者，皆骄傲自得，使人如痴，故谓之痴床。

又曰：李益与李贺齐名，然少有痴病而多猜忌。防闲妻妾，过为苛酷，而有散灰扃户之谈，时谓妒痴。

《风俗通》曰：夜籴。俗说市买者当清旦而行，日中交易所有，夕时便罢。今乃夜籴，明其痴騃不足。

《郭子》曰：王长史求东阳，王蒙字仲祖。抚军不肯用。晋太宗简文皇帝先为抚军大将军。王后疾笃，临终，抚军哀叹曰："吾将负仲祖于此。"乃命用之。长史曰："人言会稽王痴，真痴也。"会稽王，简文先封。

《世说》曰：任育字长年，少时甚有令名，自过江便失志。下饮，人问云："此为茶为茗？"觉有怪色，乃自中名云："向饮为热为冷。"尝行从棺底下流度，涕而悲。王丞相闻之，曰："此是有情痴。"

应璩《新论》曰：汉末桓帝时，郎有马子侯，自谓识音律。请客鸣笙竽，为作《陌上桑》，反言《凤将雏》，左右伪称善，亦复自摇头。马子侯为人颇痴，自谓晓音律，贵门乐人更往嗤诮，子知不知名陌上桑，反言凤将雏，摇头欣喜，赐左右钱帛，无复惭也。

虞翻书曰：此中小儿年四岁矣，似欲聪哲。虽虾不生鲤子，此子似人欲为求妇，不知所向，君为访之，勿怪老痴誉此儿也。

痫

《说文》曰：痫，病也。

《续晋阳秋》曰：大司马府军人朱兴妻周息男道扶，年三岁，先得痫病，因其病发，掘地生埋之，为道扶姑双女所告，正周弃市刑。徐羡之议曰："自然之爱，虎狼犹仁。周之凶忍，宜加显戮。臣以为法律之外，故当弘通物之理，愚谓可特原母命，投之遐裔。"从之。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

疾病部三

聋　盲　瘖瘂　吃　秃　鼻　齲齿　兔缺　瘿
伛偻　疣　赘　瘤　跛躄　偏枯附　尰

聋

《说文》曰：聋，无闻也。从耳从龙，秦晋谓之聤。音宰。

又曰：益梁之州谓聋曰聤。秦晋听而不闻，闻而不达，谓之聤。

又曰：生而聋谓之聋。

《释名》曰：聋，笼也，如在蒙笼之内，不察也。

《左传·僖中》曰：耳不听五声之和为聋。

《汉书》曰：黄霸为颍川太守，长吏许丞老病聋，督邮白欲逐之。霸(之)[曰]："许(承)[丞]廉吏，虽老，尚能拜起送迎，正颇重听，何伤？且善助之，无失贤者。"

《东观汉记》曰：尹敏迁长陵令。永平五年，诏书捕男子周虑，虑素有名字，与敏善，过候敏，敏坐系免官，出乃叹曰："瘖聋之徒，真世之有道者也。何谓察，察而遇斯祸也。"

《老子》曰：五音令人耳聋。

《庄子》曰：耳之与形，吾不知其异也。而聋者不能自闻。

《淮南子》曰：土地各以类生，水气多瘖，风气多聋。

《说苑》曰：仲尼曰："非其地而树之，不生。非其人而语之，不听。得其人如聚沙而雨之，非其人若聚聋而鼓之。"

《抱朴子》曰：豹狐之裘不为负薪施，九成六变不为聋夫设。

《谈薮》曰：后魏中书侍郎裴敬宪字伯茂。敬宪新构山亭，与宾客集，谓邢子才曰："山池始就，愿为一名。"子才曰："海中有蓬莱

山，仙人之所居。宜名蓬莱。”裴，聋也。敬宪患耳，故以戏之。宪初不晤，于后觉，忻然谓子才曰：“长忌及户高则无宪，公但大语，聋亦何嫌！”

盲

《广雅》曰：矇、瞍、瞽，盲也。

《方言》曰：半盲为瞑。呼钩反。

《说文》曰：盲，目无眸也。眇，一目小也。眺，目不正也。瞎，目病也。睐，童子不正也。眄，目偏合也。青，目病主医音缢。也。瞍，无目也。

《周易·履卦》曰：六三，眇能视，跛能履。《象》曰，眇能视，不足以与明也。跛能履，不足以与行也。

《毛诗·臣工·有瞽》曰：有瞽有瞽，在周之庭。

《礼记·檀弓上》曰：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明，目精也。曾子吊之，曰：“吾闻之，朋友丧明则哭之。”曾子哭，子夏亦哭，曰：“天乎！(子)[予]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女何无罪也？吾与女事夫子于洙、泗之间，退而老于西河之上，使西河之民疑女于夫子，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尔罪二也。丧尔子而丧尔明，尔罪三也。而曰女何无罪与？”子夏投其杖而拜，曰：“吾过矣！吾过矣！”

又《仲尼燕居》曰：治国而无礼，譬犹瞽之无相与，伥伥乎其何之？

《韩诗外传》曰：海之上有勇士，曰菑丘訢，以勇游于天下。过神渊饮马，其仆曰：“饮马此者必死。”訢言：“饮之。”其仆以其言饮之，马果死。菑丘拔剑而入，三日三夜，杀二蛟一龙而去。雷神随而击之十日十夜，眇其左目。

《汉书》曰：杜钦字子夏，少好经书，家富而目偏盲，故不好为史。茂陵杜业与同姓字，俱以才能称。京师衣冠谓钦为盲杜子夏，以相别。钦恶之，为小冠，高广二寸。由是京师谓钦为小冠杜子

夏，业为大冠杜子夏。

《东观汉记》曰：杜笃仕郡文学掾，以目疾，二十余年不窥京师。

《魏略》曰：夏侯惇从征吕布，为流矢所中，伤左目。时夏侯渊与惇具为军师，军中号惇为盲夏侯，惇恶之，每照镜恚怒，辄扑镜着地。

《魏略》曰：太祖闻丁仪为令士，虽未见，欲以爱女妻之，以问五官将。曰："女人观貌而正礼，目不便，诚恐爱女未必悦也。以为不如与伏波子楙。"太祖从之。寻辟仪为掾，到与论议，嘉其才朗，曰："丁掾好士也！即使其两目盲，当与女，何况但眇乎！"

沈约《宋书》曰：景王婴孩时有目疾，宣王令华陀治之。出眼瞳，割去疾，而内之以药。

《梁书》曰：鄱阳王恢有孝性，初镇蜀，所生费太妃犹停都，后于都不豫，恢未之知，一夜忽梦还侍疾，及觉，忧惶废寝食。俄而信至，太妃已瘳。后有目疾，久废视瞻。有道人慧龙，得疗眼术，恢请之。及至，空中忽见圣僧。及慧龙下针，豁然开目，咸谓精神所致也。

又曰：江纬，南鸠反。字含洁，幼有孝性。年十三，父蒨患眼，纬侍疾将期月，衣不解带。夜梦一僧云："患眼者，饮慧眼水必差。"及觉说之，莫能解者。纬第三叔禄与草堂寺智者法师善，往访之，智者曰："《无量寿经》云：慧眼见真。"蒨乃因智者答，舍同夏县界牛屯里舍为寺，乞赐嘉名。敕答云："纯臣孝子往往感应。晋时颜含遂见冥中送药，近见智者以卿第二息云饮慧眼水。慧眼则第五眼之一号，可以慧眼为名。"及就创造泄，故井水清冽，异于恒泉。依梦中取水洗眼及煮药，稍觉有瘳，因此遂差。时人谓之孝感。

又曰：元帝字世诚，武帝第七子也。初武帝梦眇目僧执香炉，称托生王宫，既而采女石氏侍，始寝户慢有风回裙，梁武帝意感幸之，乃生元帝。赐采女姓曰阮，进为修容。修容常失珠，谓是左右所盗，乃炙鱼目，不知其珠。孝元吞之，信宿之间，珠遂便出，一目

致眇。鱼之报焉。

《南史》曰：梁湘东王江东泛舟，顾而言曰："今可称有乐。"功曹刘源曰："帝子降兮北渚。"王作色曰："当道目眇眇兮愁予耶？"坐者股栗，酒遂不酣。又邵陵王赋诗戏之曰："湘东有一病，非哑复非聋。相思下只泪，望直有全功。"

《后魏书》曰：祖班以罪徙于光州。别驾张奉礼希大臣意上言：班虽为流囚，常与刺史对坐。敕报曰：牢掌奉礼。曰牢者，地牢也。乃为深坑置诸内，夜中以芜青子烛熏眼，因此失明。

《异苑》曰：丹阳多宝寺，元嘉中，画佛堂作金刚，寺主奴婢恶戏，以刀刮其目眼。辄见一人甚壮，五彩衣，持小刀挑目精，数夜眼烂，于今永盲。

《后(越)[赵]书》曰：戎阳，一目瞽。刘曜寇洛水，复降曜，曜败，生擒送前石。使人骂曰："瞎狗何降？"贼复持瞎来，阳曰："臣不降既死，死则大王那得复见瞎狗？"前石笑曰："瞎狗不足污刃。"活之。

《文子》曰：师旷瞽而为太师。

《列子》曰：宋人有好行仁义者，三世不懈。家无故黑牛生白犊，以问孔子，孔子曰："此吉祥也，以荐上帝。"居一年，其父无故而盲。牛又复生白犊，子又问孔子，孔子曰："吉祥也。"复教以祭。居一年，其子又盲。其后楚攻宋，围城，民易子而食，析骸而炊。丁壮皆乘城，战死者太半。父子有疾皆免。及围解，而盲疾俱复。

《庄子》曰：连叔谓肩吾子曰："夫瞽者，不知文章之观。"

又曰：目之与形，吾不知其异也。盲者不能自见。

又曰：许由曰："夫眇者，无以与乎眉目颜色之好。"

《尹文子》曰：瞽者无目，而耳不可以瞭察视也，精于听也。

又曰：聋者不歌，无以自乐；盲者不观，无以接物。

《韩子》曰：寐则盲者不知觉，而使之视，则穷矣。

《淮南子》曰：今夫盲者行于道，遇君子则易道，遇小人则陷于

沟壑。

桓谭《新论》曰：余为典乐大夫，得乐家记。言文帝时，得魏文侯时乐人窦公，年百八十岁，两目皆盲。帝问其何服食至此，对曰："臣年十三失明，父母教为乐鼓琴，不导引，不知寿得若何？余以为窦公少盲，专一内视故。"

《抱朴子》曰：魏武收左慈，慈走入市。吏传言慈一目眇，葛巾单衣，于是一市皆然也。

又曰：董君异以玉醴与盲人，服之而愈。

《世说》曰：顾恺画殷荆州形，殷不许。顾曰："明府正当嫌眼耳。明点童子，飞白拂上，若轻云之蔽月。"

又曰：桓南郡与殷荆州语次，因作危言。桓公曰："(子)[矛]头(淅)[淅]米剑头炊。"殷云："百岁老公攀枯枝，井上辘轳卧小儿。"殷有一参军云："盲人骑瞎马临深池。"殷曰："咄咄逼人。"仲堪眇故也。

《法显记》曰：祇洹精舍西北四里有榛，名曰得眼。本有五百盲人依精舍住，佛为说法，尽还得眼，盲人欢喜，刺杖着地头面作礼。杖遂生长大，世重之，无敢伐者，遂以得眼为名。

《楚辞·九章》曰：离娄微睇，瞽以为无明。

蔡邕《瞽师赋》曰：夫何矇昧坐瞽兮，心穷忽以郁伊。目冥而无睹兮，羌永烦以悲愁。

瘖　哑

《释名》曰：(云)瘖，唵也，唵然无声也。

《汉书》曰：韩延寿待下吏恩施甚厚，而约誓明，或欺负之者，延寿自刻责，吏闻者自伤悔。其县尉至自刺死，及门下掾自刭，人救不死，因瘖不能言。延寿闻之，对掾吏涕泣，遣吏医治。

又曰：吕后断戚夫人手足，去眼堇耳，饮瘖药。

《吴书》曰：程普杀叛者数百人，皆使投火。即日病瘖，百余日

卒。

《文子》曰：皋陶瘖而为士师。

《淮南子》曰：瘖者使守圉，不可使通语。

又曰：夫人大怒破阴，大喜坠阳，满气发瘖，惊怖为狂。

又曰：水气多瘖。

《黄帝素问》曰：瘖者何病？岐伯曰："胞之络脉。何以言之？胞络系于肾，少阴脉实，肾系舌本，故不能言。"

《续搜神记》曰：沛国一士人，姓周，生三儿，向应可语便哑，皆七八岁。有一人经门过来，乞问主人此是何声，云："是仆儿，频生三子，皆哑不能语。"客曰："君冥罪还内省，我于外待君。"主人异其言，知非常人，便入内思，良久而出，谓客曰："昔为小儿时，当床上有燕巢，中有三子，其母从外食哺子，子辄出头作声受之，积日如此。时屋下攀得及巢，以指内巢中，燕子亦出口承之，乃取三蒺梨，各与其子吞之，既死。其母寻还，不复见其子，出户徘徊，悲鸣而去。有此事，今甚悔之。"客曰："是矣。"便问其三儿，言语周正。

《异苑》曰：高惠清隆安中为太傅主簿，忽昼日有群鼠更相衔尾，自屋梁相连至地。清寻得瘖疾，数日而亡。

《灵验记》曰：王导，河内人也。兄弟三人并得时疾。其宅有鹊巢，旦夕翔鸣，闻其喧噪，俱恶之，念云："差当治此鸟。"既差，果张取鹊，断舌而杀之。兄弟悉得哑疾。

吃

《说文》曰：吃，言语难也。

《方言》云：谵，极吃也。或谓之轧，或谓之嬰。郭璞曰：轧，谷气不利也。江东名吃为谵也。

《汉书》曰：鲁恭王余口吃难言。

又曰：马相如吃而善著书。

又曰：扬雄为人简易，口不能剧谈。剧，甚也。一说剧，遽疾也。言吃

不能疾言也。

郑玄《自序》曰：赵商子，字子声，河内温人。博学有秀才，能讲难，而吃不能剧谈。

《管子》曰：吾畏事不敢为事，畏言不敢为言，故行年六十如老吃耳。

《新序》曰：周昌者，沛人。以军功封汾阴侯，御史大夫。高帝欲废惠帝，立戚夫人子如意。群臣固争，莫能得。昌廷争之强，上问其说，昌为人吃，曰："臣口不能言，然臣则知其不可也。陛下虽欲废太子，臣期期不奉诏。"

《世说》曰：魏明帝口吃，少言，而内明断。

《世说》曰：邓艾口吃，语称艾艾。晋文王戏之，曰："艾艾为是几艾？"邓答曰："凤兮凤兮，故是一凤。"

秃

《礼记》曰：秃者不免。

《谷梁传》曰：鲁季孙行父秃，聘于齐，齐使秃者御。音迓。

蔡邕《独断》曰：古帻无巾，如今半帻而已。王莽乃始施巾，故语曰："王头秃帻帻施屋。"

《秦书》曰：(符)[苻]坚征隐士张臣和至长安，坚赐以衣冠，和辞曰："年老头秃，不可加冠。"野服而入，既见，求归矣。

齆

《释名》曰：鼻塞曰齆。

《晋书》曰：谢安，字安石，本能为洛下书生咏，有鼻疾，故其音浊。名流爱其咏而不能及，或手掩鼻以效之也。

崔鸿《春秋后赵录》曰：王谟，字思贤，齆鼻，言不清畅；尪短，无威仪。将拜曲阳令，石勒疑之，长史曰："请试之。"政教严明，百城尤最。

《幽明录》曰：晋司空桓豁在荆州，有参军教鹦鹉令语，遂无所不名。当大会，令效人语，有一人齆鼻，语难学，因以头内瓮中以效焉。

齲 齿

《释名》曰：齲，朽也。虫啮之齿缺朽也。

《续汉书》曰：桓帝元嘉中，京师妇女作齲齿笑。齲齿笑者，齿痛也。

《淮南子》曰：啄木愈齲。啄木，食齲虫也。

又曰：决物治齲，君子不与。

兔 缺

《续晋阳秋》曰：魏咏之生而兔缺，相者云："后当贵。"年十八，闻荆州殷仲堪帐下有术人能治之，因西上。仲堪与语，令师看焉。师曰："可割补之，但应百日食粥，不语笑。"咏之曰："半年不语，亦当治之，况百日也！"师为治而差。

《宋书》曰：孝武狎侮群臣，各有称目，多髯者谓之羊。短长肥瘦皆有比拟，颜师伯缺齿，号之曰齄。

瘿

《说文》曰：瘿，颈瘤也。

崔赣《易林》曰：瘿瘤疡痍，为身害伤。

范晔《后汉书》曰：真定王刘扬造作谶记云："赤九之后，瘿扬为主。"扬病瘿，欲以惑众。

《魏略》曰：贾逵前在弘农，与校尉争公事不得理，乃发愤生瘿。后所病稍大，自启欲割之。太祖惜逵，恐其不活，教谢主簿："吾闻十人割瘿九人死。"逵犹行其意，而瘿愈大。

《宋书》曰：杜预病瘿，初攻江陵，吴人以瓠壶系狗颈示之。

《山海经》曰：天帝之山有草如葵，名曰杜衡，食之已瘿。

《博物志》曰：山居之民多瘿。又嵇康《养生论》曰：颈处险而瘿。

《庄子》曰：闉跂支离无脤。瓮盎大瘿。

《典术》曰：服食天门冬，治瘿除百病。

伛　偻

《礼记·丧服四制》曰：伛者不袒。

《谷梁传·成公》曰：曹公子手偻，聘于齐，齐使伛者御，萧同侄子处台笑之。

《孙卿子》曰：周公偻背。

《庄子》曰：子舆病曲偻，颐隐于脐，肩高于顶。

《淮南子》曰：木气多偻。

疣　赘

《说文》曰：疣，赘也。

《释名》曰：疣，丘也，出皮上，聚高如地之有丘也。赘，横生一肉，着体。

《梁书》曰：武帝丁嫔生而有赤志，体又多疣。及帝纳之，无何并失。

《庄子》曰：彼以生为附赘悬疣，以死为决疣溃痈。夫若然者，恶知死生先后之所在也？

《太玄经》曰：割疣赘恶不得大。

《山海经》曰：单孤之山，滑水出焉。中有滑鱼，状如鲜，其音如梧，食之已疣。

又曰：旄山有鱃鱼，状如鲤，食之者不疣。

瘤

《释名》曰：瘤，流也。聚而生瘤肿也。

《魏略》曰：晋景帝先苦瘤，自割之。会毋丘俭反而瘤发，及俭走，竟以自终。蔡谟表曰，臣先有瘤肿在腰上十数年，初无患苦，忽自溃。

《晋书》曰：赵王伦得异鸟，问皆不知名。宫西有素衣小儿，言是服刘鸟。伦使录小儿并鸟置牢室，明旦开视，并失所在。伦目上有瘤，时以为妖焉(闭)。

沈约《宋书》曰：朱龄石舅头有大瘤，龄石伺舅眠，密往割之，舅即死。

《列女传》曰：齐宿瘤者，东郭采桑之女，项有大瘤，故以名焉。闵王出，而女采桑如故，王召问之，对曰："受之父母，教采桑，不教观王。"王曰："此奇女也。"内以为后。女死后，燕遂屠齐。

跛 蹩

《方言》曰：自关西秦晋之间，凡蹇谓之逞。敕略反。

《周易·归妹·初九》曰：归妹以娣，跛能履。

《礼记·丧服四制》曰：跛者不踊，身有痼疾，不可备礼也。

《左传·宣公下》曰：晋侯使郤克会于齐，顷公帷妇人使观之。郤子登，妇人笑于房。跛而登，故笑之。

又《谷梁传·成公》曰：卫孙良夫跛，郤克眇，聘于齐，齐使跛者御跛，萧同叔子处台笑之。

《春秋后语》曰：秦攻赵急，求救于齐。齐王曰："必长安君为质。"长安君者，太后之小子也。太后爱之，不肯遣，大臣强谏，太后怒。左师触龙请见太后，曰："老臣病足，曾不能疾走，不得见久矣，窃自恐太后体亦有所苦也。"太后曰："老妇恃辇而行耳。"因是，太后怒色稍解，乃徐说之，太后从之。

又曰：赵平原君家楼临民家，民家有躄者，盘散行及，散音珊。平原君美人居楼上临见，大笑之。明日，躄者至平原君门，请曰："臣不幸有跛躄之疾，而君之后宫临而笑臣，臣愿得笑者头。"平原曰："诺。"及躄者去，平原君笑曰："竖子欲以一笑之故，杀吾美人，不亦甚乎！"终不杀。居岁余，门下客稍稍引去，过半。平原君怪之，一人前对曰："以君之不杀笑躄者。"于是平原君斩所笑美人头，造躄者而谢焉。

《汉书》贾谊上书曰：天下之势，方病大瘇。非徒病瘇，又苦跛盭。跛，脚掌。盭，古戾字，谓反戾也。

又曰：方今天下又类辟且病痱。辟，足疾。痱音肥，风疾也。夫辟者一面痛，痱者一方痛。

又曰：哀帝有痿痹。如淳曰：两足不能相过曰痿。

《齐书》曰：始安王遥光字元晖，生而躄疾，高帝谓不堪奉拜祭祀，欲封其弟。武帝谏，乃以遥光袭爵。足病不得同朝列，常乘舆自望贤门入。遥光多忌，人有饷屐者，以为戏己，大被嫌责，为笺云：智不乃葵。亦忤旨。

《唐书》曰：贾直言者，父道冲以伎术得罪，赐鸩于路。直言伪令其父拜四方，辞上下神祇，伺使者视稍怠，即取其鸩以饮，遂迷仆而死。明日，鸩泄于足而后复苏。代宗闻之，减父死，直言亦自病躄。

《淮南子》曰：冠难至，躄者告盲者，负而走，两人皆得其能也。故使瘖者语，使躄者走，大失其所也。

偏枯附

《长沙耆旧传》曰：夏叔丁母忧，过礼，遂患风湿，一脚偏枯。皇甫谧表曰：久婴笃疾，半身不仁，右脚偏小。

尰

《毛诗·巧言》曰：彼何人斯，居河之麋。无拳无勇，职为乱阶。既微且尰，尔勇伊何？肿足为尰，骨病为微。

《汉书·贾谊传》：谊上书曰："方今天下之势，方病大瘇，一股之大几如要，一指之大几如股。失之不治，必为锢疾。堅久之疾。后虽有扁鹊，不能为已。

《淮南子》曰：岸下气多尰。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一

疾病部四

头痛　心痛　腹痛　腹痛并噎　烦懑　劳悸　眩　晕

头　痛

《毛诗·伯兮》曰：愿言思伯，甘心首疾。

又《小弁》曰：心之忧矣，疢如疾首。

《周官·疾医》曰：春时有痟首之疾。

《史记》曰：西域有大小头痛山、赤土身热之坂，令人头痛呕吐。

《风俗通》曰：田家老母市饼，置道边石人头上。既而忘之，人以为神，能治病。转以相语："头痛者磨石人头，腹痛者磨石人腹。"后饼母为说，乃止。

心　痛

《易说》曰：冬至气当至，不至则多心痛。

《左传·昭上》曰：医和谓晋侯曰："朋淫心疾。"

《北史》曰：裴讷之为平原公开府墨曹，掌书记，从至并州。其母在邺，忽得心痛。讷之是日不胜思慕，心亦惊痛，乃请急而还。当时以为孝感。

《唐书》曰：刘敦儒母有心痛疾，日须鞭箠数人乃安。子弟仆使不堪其苦，惟敦儒侍养不解，体常流血。

《庄子》曰：西施病心而颦，其里丑人见而美之，归，亦捧心而颦。其里富人见之，坚闭门而不出。贫人见之，挈妻子而走。

《贾谊书》曰：楚惠王食寒葅，中有水蛭。虽欲发之，恐宰夫得罪当死，遂吞之。因得心疾甚，乃言所中。令尹贺曰："阴德必须阳

报。"是夜，惠王咳而蛭出，心腹之病皆除。

《俗说》曰：阮光禄大儿丧，哀过，遂得病心[痛]。服除后，经年病瘳。

《续搜神记》曰：李子豫少善医方，当代称其通灵。许永为豫州刺史，镇历阳。其弟患心腹坚痛十余年，殆死。忽自夜闻屏风后有鬼谓腹中鬼曰："何不促杀之？不然，明日李子豫当从此过，以赤丸打汝，汝其死矣。"腹中鬼对曰："吾不畏之。"于是许永使人候，子豫果来。未入门，病者自闻腹中呻吟声，及子豫入视，曰："鬼病也。"遂于巾箱中出八毒赤丸子与服。须臾，腹中雷鸣鼓转，大利数行，遂差。今八毒丸方是也。

《幽明录》曰：顾长康在江陵，爱一女子。还家，长康思之不已，乃画作女形，簪着壁上，簪处正刺心。女行十里，忽心痛如刺，不能进。

腹 痛

《左传·宣下》曰：楚子伐萧，萧溃。还无社，与司马卯言，号申叔展，还无社，萧大夫。司马卯、申叔展，皆楚大夫也。无社欲叛，以求免死。无社素识叔展，故因卯使呼之。曰："有麦麴乎？"曰："无有。""山鞠穷乎？"曰："无。"麦麴鞠穷，所以御湿。"河鱼腹疾，奈何？"言无御湿药，将病。曰："目于眢井而拯之。"无社欲解欲入井，故使叔展视虚废井而求拯。

《左传》曰：晋侯有疾，秦医云："雨淫腹疾。"

《搜神记》曰：淮南书佐刘稚，梦见青刺蝎从屋落其腹内，因苦腹病。

《华佗别传》曰：有人病，腹中切痛十余日，鬓眉落。佗令破腹视脾，果半腐坏，刮去恶，以膏傅疮，饮之以药，百日平复。事具《医门》。

咽痛并噎

《易说》曰：大寒气当至而不至，则多咽痛。

《汉书》曰：昌邑王被征至长安，左右令哭。王曰："吾嗌痛。"不肯哭。

《魏志》曰：有人病咽塞，嗜食而不下。华佗令取饼家蒜齑，顿饮三升，即吐一蛇，便差。事具《医门》。

《山海经》曰：单张之山有鸟曰鸦，食之已嗌。郭曰：嗌，咽也。

《战国策》曰：噎而后穿井，何及于急？

《续汉书·礼仪志》曰：三老、五更，仲秋之月赐以玉杖，端以鸠为饰。鸠者，不噎之鸟，欲老人不噎也。

《晏子》曰：夫愚人多悔，不肖者自贤，犹临难而遽铸兵，临噎而遽掘井，虽速无及。

《淮南子》曰：有以噎死者而禁天下之食，有以车为败者而禁天下之乘，不亦悖哉！

《广五行记》曰：永徽中，绛州有一僧病噎，都不下食。如此数年，临终，命其弟子云："吾气绝之后，便可开吾胸喉，视有何物，欲知其根本。"言终而卒。弟子依其言，开视胸中，得一物，形似鱼而有两头，遍体悉是肉鳞，弟子致钵中，跳跃不止。戏以诸味致钵中，虽不见食，须臾，悉化成水。又以诸毒药内之，皆随销化。时夏中，蓝熟寺众于水次作淀。有一僧往，因以少淀致钵中，此虫怖惧，绕钵驰走，须臾，化成水。世传以淀水疗噎。

烦懑

《方言》曰：朝鲜洌水之间，烦懑谓之漠漫。

《魏志》，陈登得胸中烦懑，华佗谓诊曰："府君胃中有虫数升，欲成肉疽。"即为作汤治之，吐三升许，虫赤头而动，半犹是鲙。事具《医门》。

劳 悸

《汉书》曰：太师王舜自奔篡位，后病喘悸浸剧，遂死。

《宋书》曰：文帝有虚劳疾，意有所想，便觉心中痛碧。

沈约《宋书》曰：何尚患劳疾积年，饮妇人乳乃差。

《世说》曰：殷仲堪父病虚悸，闻床下蚁动，云是牛斗。孝武不知殷父，问："有一殷病如此不？"仲堪流涕而起。

又曰：卫玠徙豫章下都，人先闻其姿容，观者如堵墙。玠先有疾，不堪劳，遂病发，死。时人谓之"看杀卫玠"。

张奂《与孟季御书》曰：素苦悸逆，顷者益甚。百病所归，月衰日损。

眩

《释名》曰：眩，悬也，目视动乱，如悬物摇摇然不定也。

《东观汉记》曰：光武避正殿读图讖，坐庑下，浅露中风，吐眩弥甚。有白："大司马亦病如此，自强从公而便疾愈。"于是车驾行数里，病差。

又曰：建武五年，上风眩发甚。以阴兴为侍中，受诏云台庙室。

《典略》曰：陈琳作诸书及檄，草成，呈太祖。太祖先苦风眩，是日发，读琳所作，翕然而起，曰："此愈我疾。"

王隐《晋书》曰：庾衮字叔褒，入林虑山，中途而眩发，倚岩而坐，柱杖将起，跌坠崖而死。

《华佗别传》曰：佗见严昕，语之曰："君有急风见于面，勿多饮酒。"座宠归，昕于道中卒得头眩，坠车舆，着车上，归家一宿死。佗便解衣到悬，令头去地一二寸，濡巾拭体，令周匝。候视诸脉，尽出五色。佗令弟子数人以铍刀决脉，五色尽视，赤血出。乃以膏摩之，覆被汗出，饮以亭历犬血散，立愈。

《异苑》曰：上虞孙家奴多伎，治人风头流血滂沱，嘘入便断。

暍

京房《易飞候》曰：有云大如车盖十余，此阳沴之气，必暑，有暍死也。

《淮南子》曰：文王葬死骸而九夷顺，武王荫暍人于树下而天下怀，越王决狱不当、援刀自割而战士毕死，感于恩也。

《抱朴子》曰：指冰室不能起暍死之热，望炎治不能止噤冻之寒。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二

疾病部五

疮　痱　蠚毒　蛊　痢疸　瘘
癣　瘕　疥　恶疾　疫疠

疮

《周礼·(春)[天]官下》曰：疡医掌肿疡、溃疡、金疡、折疡之祝[药]。祝当如注，读如注病之注。

《礼记·曲礼上》曰：头有疮则沐，身有疡则浴。

谢承《后汉书》曰：妫皓母炙疮发脓，皓祝而愈之。

《魏书》曰：孙观迁青州刺史，从征孙权于濡须口。为流矢所中，穿左足，力战不顾。太祖劳之曰："将军被疮深重而猛气益奋。"及疮甚，遂卒。

《吴历》曰：孙策为许贡客所伤，既被疮，策引镜自照，曰："面如此，当可复建功立事乎？"椎几大呼，疮皆分裂，其夜卒。

《江表传》曰：周泰为濡须督。诸将以泰本出于微贱，咸轻傲之。孙权乃入泰营，于都巷中张幔，大请官僚，使泰脱衣帻，见其疮痍匝体，指疮而问曰："何地战伤？"泰具对，权把其臂流涕。

沈约《宋书》曰：刘邕所啖食每异于人，性嗜疮痂，以为味似鳆鱼。谐孟灵休，灵休先患炙疮，疮痂落床上，邕因取食之。灵休疮痂未落者，悉褫以饴邕。灵休与何勖书曰："刘邕向顾见啖举体流血。南康国吏二百人，不问有罪无罪，递互举鞭取疮，常以给膳。"

又曰：张收尝为猘犬所伤，医云："宜食虾蟆脍。"收甚难之。医含笑先尝，收因此乃食，疮亦即愈。

《(后魏书)[北史]》曰：长孙子彦末年石发，举体生疮，虽亲戚

兄弟以为恶疾如此，难以自明。世无良医，误其死矣。尝闻：恶疾，蝮蛇螫之不痛，试为求之，当令兄弟知我。乃于南山得蛇，以股触之，痛楚号叫，俄而肿死。

《抱朴子》曰：治金疮，以气吹之，血即断，痛立止。

《论衡》曰：儒书言，燕太子丹使客荆轲刺秦王，不得，诛死。后高渐离以击筑见秦王。王知燕之客，乃胶其眼，使之击筑。渐离置铅于筑中，以为重而击秦王。秦王病疮，三月而死。夫言高渐离以筑击秦王，实也；言中秦王，病疮三月而死，虚也。

嵇康《高士传》曰：孔休元尝被人斫之。至见王莽，以其面有疮瘢，乃碎其玉剑与治之。

《华佗别传》曰：琅琊有女子，右股上有疮，痒而不痛，愈已复发。佗曰："当得稻糠色犬系马顿走，出五十里，断头向痒。"乃从之。须臾，有蛇在皮中动，以铁横贯，引出，长三尺许。七日便愈。

《异苑》曰：陈郡谢石少患面疮，诸治莫愈。乃自匿远山，卧于岩下，中宵有物舐其疮，随舐除，而舐处悉白，故世呼为"谢白面"。

又曰：有田父耕植，见伤一蛇，有一蛇衔草着疮上，而伤者差。田父收其余叶，治疮皆验。

又曰：晋时长山赵宣母任身如常，而髀上痒，搔之成疮，二儿从疮中出，母子平安。

《幽明录》曰：汉武帝在甘泉宫，有玉女降，与帝围棋。女风姿端正，帝乃欲通之。女因唾帝面，遂成疮。帝避跪谢，神女为出温水洗之。事具《温泉部》。

《西京杂记》曰：广川王好发冢。后发栾书冢，是夕王梦一丈夫，鬓眉尽白，以杖扣王左脚。王觉，左脚肿痛，因生疮，至死不差。

《三辅故事》曰：卫太子岳鼻，武帝疾，避暑甘泉宫。江充谓太子曰："陛下恶太子鼻，当执纸蔽其鼻。"及入，充言曰："太子不欲闻陛下脓臭，蔽鼻而入。"帝大怒。

痱

《说文》曰：痱，风病也。

《汉书》曰：灌婴矫先帝诏，当弃市。婴阳病痱，不食欲死。或闻上无杀意，婴复食，治病。议定不死矣，乃有飞语为恶言闻上，故以弃市。

《东观汉记》曰：明帝行幸诸国，敕执金吾冯魴将缇骑宿玄武门复道上。诏曰："复道多风寒，左右老人且病痱，多取帷帐，东西完塞窗，皆令致密。"

螫 毒

《魏志》曰：彭城夫人夜之厕，虿螫其手，呻吟无赖。华佗令温汤渍手，数易汤，常令暖。其旦即愈。

《搜神记》曰：阮瑀伤于虺，嗅其疮而双虺出鼻中。

《孔丛子》曰：宰我使齐，反见夫子曰："梁丘据遇毒，三旬而瘳。齐会大夫众宾驾焉，大夫并复献攻毒之方。"弟子谓曰："梁丘子瘳矣。方安所施？"夫子曰："三折肱而知为良医。治梁丘遇虺害而获瘳，假有与之同疾者，必问所以已之方，众人为见，故各言其方也。"

《抱朴子》曰：蝮蛇中人，不晓方术者但以刀割肉投地，其肉沸如火炙，须臾，焦尽。

嵇含《遇虿客赋》曰：元康二年七月七日中夜，遇虿客，有戏余者曰："谚云'过满百，为虿所螫'，斯言信哉！"

蛊

《周礼·秋官》曰：庶氏掌除毒蛊，以嘉草攻之。

《左传》曰：宣二，晋里克有蛊疾。

沈约《宋书》曰：沛郡相县唐赐往比村饮酒，还，因得病，吐蛊虫十枚。临死，语妻张曰："死后剖腹出病。"张手破之，藏悉糜碎。

《搜神记》曰：蛊有怪物若鬼，其妖形变化，杂类殊种，或为狗豕，或为虫蛇，其人皆自知其形状。常行之于百姓，所中皆死。

《续搜神记》曰：昙游道人，清苦沙门也。剡县有一家事蛊，人啖其食饮，无不吐血死。游诣之，主人下食，游便咒焉，一双蜈蚣长丈余，于盘中走出。饱食归，安然无他。

《灵鬼志》曰：荥阳郡有一家姓瘳，其家累世为蛊，以致富，子女丰悦。后取新妇，不以此语之。家人悉行，妇独守家，见屋中一大缸，试发，见一大蛇，便作沸汤，悉灌杀之。家人还，妇具说焉，举家惊惋。无几，其家疾病，死亡略尽。

痈 疽

《广雅》曰：痤、疽，痈也。

《说文》曰：痈，肿也。痤，小肿也。

《释名》曰：痈，壅也，气壅不通，结，里而溃也。

《左传·襄十九年传》曰：晋荀偃瘅疽，瘅疽，恶疮。生疡于头。济河，及著(痈)[雍]，病，目出。

《史记》曰：卒有病痈者，吴起为吮之。卒母哭之，曰："往年吴公吮其父，父遂战死。今又吮此子，妾不知其所死矣。"

《汉书》曰：项羽疑范增夺其权，增怒曰："天下且定，而王自为之，愿赐骸骨。"羽许之。亚父未至彭城，疽发背而死。

又曰：仆射郑崇数以职事见责，发颈痈而死。

又曰：文帝病痈，邓通常为上吮之。上问曰："天下谁最爱我？"通曰："莫若太子。"太子入，上使吮痈，太子色难。闻通吮之，惭，遂恨通。

《东观汉记》曰：樊儵事后母至孝。母常病痈，樊至吮嗽。

《典略》曰：赵戬病疽疾，年六十余。闻魏王薨，哭泣哀过，疮发而卒。

王隐《晋书》曰：徐苗字叔胄，弟亡临殡，口中痈大溃，脓溢，苗

含去之。

《宋书》曰：刘瑀与何晏俱发背痈。瑀疾已笃，闻偃亡，欢甚，叫呼，于是亦卒。

《南史》曰：徐嗣伯春月出戏，闻草屋中有呻吟声。嗣伯曰："此病甚重，更二日不疗必死。"乃往视，见一老姥，称体痛而处处有黥黑无数。嗣伯还，煮斗余汤送，令服之。讫，痛热愈甚，跳投床者无数。须臾，所黥处皆拔出，长寸许。乃以膏涂诸疮口，三日而复，云："此名钉疽也。"

又曰：薛宗伯善徙痈疽。公孙泰患发背，伯宗为气封之，徙置斋前柳树上。明日而痈消，树边使起一瘤，如拳大。稍稍长二十余日，瘤大脓烂，出黄赤汁升余，树为之痿损。

《唐书》曰：李洧，正己从父兄。正己死，洧以徐州归顺，封潮阳郡王。无何，背发疽。稍平，乃大具糜饼，饭僧于市，洧乘平肩舆自临其场。市人欢呼，洧惊，疽会于背而卒。

《孝子传》曰：魏达父苦疽痹，达吮嗽而愈。

《山海经》曰：带山有鸟，状如马，五采，名鹄鸽，食之不疽。

又曰：半石之山，合水出焉，多鱄鱼，苍文赤尾，食之不痈。谯明之山，谯水注焉，多阿罗鱼，一首十身，食之已痈。

辛氏《三秦记》曰：大鱼如羊，在长池中，世人食之生痈疮。

《论衡》曰：《儒书》云：齐桓公负妇人朝诸侯，管仲告诸侯曰："吾君有疽疮，不得妇人，疮恶不愈。"诸侯信管仲，故无叛者。

瘿

《说文》曰：瘿，颈肿也。

《山海经》曰：脱扈之山植猪之草，可以已鼠。郭璞注曰：鼠瘿也。

《淮南子》曰：狸头已鼠，鸡头已瘿。

《洞林》曰：柳祖休妇病鼠瘿，积年不差。及困，令儿就吾卦之。语之曰："当得戮师姓石者治之。"事具《鼠部》。

癣

《说文》曰：癣，干疮也。

《山海经》曰：渠猪之山多豪鱼，赤喙赤尾，食之可已白癣。

又曰：橐山，橐水出焉。修郡之鱼，其音如鸱，食之已癣。

瘃

《说文》曰：瘃，中(塞)[寒]肿。

《汉书》曰：赵充国讨先零，帝诏充国曰："欲至冬击虏，将军士寒，手足鞁瘃，岂有利哉？"鞁，坼裂也。瘃，寒疮也。

疥

《说文》曰：疥，瘙也。

《周礼·天官·疾医》曰：夏时有痒疥病。

《礼记·月令》曰：仲冬行春令，民多疥疠。

《左传·昭五》曰：齐侯疥，遂痁，期而不瘳。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焉。

《国语·吴语》曰：夫差既许越成，乃大戒师徒，将以伐齐。子胥谏曰："越之在吴也，犹人之有心腹之疾也。今王非越是图，而齐鲁以为忧事。夫齐譬诸疾疥癣也，岂能涉江湖而与我争此地哉？"

《山海经》曰：石脆之山，其草多条，其状如韭而白花黑实，食之已疥。

宋玉《登徒子赋》曰：登徒子之妻，既疥且痔，登徒悦之，使有五子。

又曰：竹山有草，名曰黄藿，枝如樗，叶如麻，白花赤实，浴之已疥。

恶 疾

《韩诗外传》曰:《芣苢》,伤夫有恶疾也。采采芣苢,薄言捋之。芣苢,泽泻也。芣苢,良恶之菜,犹捋之不已,君子虽有恶疾,我犹不能去离也。

《论语·雍也》曰:伯牛有疾,子问之。自牖执其手,包曰:牛有恶疾,不欲见人。曰:"亡之。命矣夫! 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而有斯疾也!"

《后魏书》曰:李庶生而天阉,崔谌调之曰:"教弟种鬓,以锥遍刺作孔,插以马尾。"庶曰:"先以此方回施贵族艺眉,有效,然后树鬓。"世传谌门有恶疾,以呼沱为墓田,故庶言及之。

《列女传》曰:蔡夫之妻者,宋人之女也。既嫁于蔡夫,有恶疾。其母将改嫁之,女曰:"夫之不幸,乃妾之不幸,将何去之?"终不听其母,而作《芣苢》之诗。

疫 疠

《说文》曰:疫,皆民之疾也。

《释名》曰:疫,役也,言有鬼行疾也。

《礼记·月令》曰:孟夏行秋令,则民多大疫。

《续汉书》曰:元初中,会稽大疫,使光禄大夫将医巡行。

《魏书》曰:文帝在东宫,氛疠大起,时人雕伤。帝深感叹,与素所敬者大理王朗书,言:"人生有七尺之形,死为一棺之土,惟立德扬名,可以不朽。"

《魏志》曰:司马朗迁兖州刺史,征吴,到居巢,军中大疫。朗躬亲巡视,致药于疾卒焉。

王隐《晋书》曰:郭文举得疫病危困,不肯服药,曰:"命在天,不在药。"

《钟离意别传》曰:黄谠为会稽太守。吴大疾疫,黄君转署意中部督邮,意乃露车不冠,身循行病者,赐与医药,其所临护口十余

人。

《刘根别传》曰：颍川太守到官，民大疫，掾吏死者过半，夫人郎君悉病，府君从根求消除疫气之术。根曰："寅戌岁泄气在亥。今年太岁在寅，于听事之亥地，穿地深三尺，方与深同，取沙三斛着中，以淳酒三升沃其上。"府君即从之，病者即愈，疫疾遂绝。

《山海经》曰：复州之山有企踵之鸟，如鸮，一足，彘毛，见则国中大疫。

《三辅决录》曰：井丹举室疫病，梁松自将医药治丹。

盛弘之《荆州记》曰：始安郡有鸟焉，其形似鹊，白尾，名为青鸟。常以三月自苍梧而度，群飞不可胜数，山人见其来，多苦疫气。

魏文帝《与吴质书》曰：昔年疾疫，亲故多罹其灾，徐、陈、应、刘，一时俱逝。

曹植《说疫气》曰：建安二十二年，厉气流行，家家有僵尸之痛，室室有号泣之哀。或阖门而殪，或覆族而丧。或以为疫者鬼神所作，夫罹此者悉被褐茹藿之子，荆室蓬户之人耳。若夫殿处鼎食之家，重貂累蓐之门，若是者鲜焉。此乃阴阳失位，寒暑错时，是故生疫。而愚民悬符厌之，亦可笑。

太平御览卷第七百四十三

疾病部六

霍乱　疰　疟　消渴　厥逆　咳嗽　呕吐　水疾
肿　疝　寤　痹　痔　痢　阴痿　阳病

霍　乱

《易说》曰：谷雨，气当至而不至，则多霍乱。

《春秋考异邮》曰：襄公朝于荆，士卒度岁，愁悲失时，泥雨暑湿，多霍乱之病。

《汉书》曰：淮南王上书云："南越多霍乱之疾。"

《幽明录》曰：某郡张甲者，与司徒蔡谟旧有亲，侨住谟家。暂数宿行，过期不反。谟昼眠，梦甲云："暂行，忽暴病，患心腹胀满，不得吐痢，某时死亡。"又云："我病名干霍乱，自可治也。但人莫知药，故令身死。"谟曰："何以治之？"甲曰："取蜘蛛，生断去脚，吞之即愈。"谟觉，使人往甲行所，验之，果死。问主人病与时日，皆与梦符。后有干霍乱者，谟试用，辄差。

疰

《释名》曰：疰，人死，一人复得，气相灌注也。

《范汪方》曰：凡九十种寒尸疰，此病随月盛衰。人有三百六十余脉，走入皮中，或右或左，如人所刺，遂至于死。死尸相注，或至灭门。

疟

《说文》曰：疟，热寒并作也。痎，热疟也，疾二日一发。

《易说》曰：立春气当至、不至则多疾疟；白露当降不降，民多温疟。

《周礼·天官·疾医》曰：秋时有疟寒疾。

《礼记·月令》曰：孟秋行夏令，民多疟疾。

《左传·昭二十年传》曰：齐侯疥，遂痁，痁，疟疾也。期而不瘳，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多在齐也。梁丘据与裔款言于公曰："吾事鬼神，丰于先君，今君疾病为诸侯忧，是祝史之罪也。盍诛于祝固、史嚚以辞宾？"欲杀嚚固，以谢问疾之宾。公悦，告晏子，晏子谏之，乃止。

《东观汉记》曰：邓训迁护乌桓校尉。吏士尝大病疟，转易至数十人。训身主汤药，咸得平愈。

又曰：景丹从上至怀，病疟，在上前疟病。上曰："闻壮士不疟，汉大将军反疟病耶？"使小黄门扶起，赐医药，归洛阳，病遂加。

《抱朴子》曰：猕猴之鬼，令人疾疟。

《山海经》曰：阳华山多若华，华实如苽，味酸甘，食之已疟。

《玄晏春秋》曰：夏四月，予疟于河南，归于新安，不瘳。

《世说》曰：中朝有小儿，其父患疟，行乞药。人曰："尊侯明德君子，何以病疟？"答曰："来病君子，所以为疟。"

《列异传》曰：阳蕤字圣卿，逃疟神祠，有人呼言"杜卸，杜卸。"圣卿应曰："诺！"起至户口，人曰："取此书去。"得素书一卷，皆谴劾百神法，乃差。

《录异传》曰：嘉兴令吴士季疟，经武昌庙，遣人辞谢，乞断疟鬼。去庙二十里卧，梦见塘上一人乘马追呼，行太急，速至季舡，下马与吏共入舡后，缚取一小儿去。梦觉，疟即断。

又曰：弘父患疟经年。后独至田舍，疟发，有数小儿持公首脚。公见，因阳瞑。忽起，捉得一儿，化为黄鹊，余者皆走。仍缚以还家，悬著窗上，明、当杀食之。比晓，失鹊，疟遂断。于时有疟者，但呼"弘公"，便断。

《甄异传》曰：吴兴张安病正发，觉有物在被上，病便更甚。安

自力举被捉之，物化为鸟如鸺鹠，疟登时愈。

盛弘之《荆州记》曰：始兴含淮县有翁水下流，有圣鼓横在川侧，上下船人刺篙有撞之者，皆得疟疾。

消 渴

《后汉书》曰：司马相如有消渴病。

《后汉书》：李通素有消渴疾，消，消中之疾也。《周礼》云：春有痟疾。自为宰相，谢病不视事。帝令以公位归第养病。

《魏略》曰：卞兰得消渴疾，时明帝信咒水，使人持水赐兰。兰曰："治病当以方药，何信于此？"遂不肯饮，以至于卒。时人见兰好直言，谓帝面折之而兰自杀，其实不也。

《晋书》：裴楷有渴利疾，不乐处势。王浑为楷请当见将养，不违其志，不听。及疾，诏遣黄门郎王衍省疾，楷回眸瞩之曰："竟未见识。"衍深叹其神隽。

《南史》：何点少时尝患渴，逾岁不愈。后在吴中石佛寺建讲所，昼寝，梦一道人，形貌非常，授丸一掬，梦中服之而差。

《唐书》：邓玄挺综铨选，无藻鉴之明，又患消渴，人因号为邓渴。

王子年《拾遗录》曰：晋武为抚军时，羌人姚馥字世芬，姚襄即其祖也，好啜嚼浊糟，言渴于醇酒。群辈常狎之，呼为渴羌。为朝歌邑长，馥辞之。帝曰："朝歌，纣之故乡，地有酒池。故使老羌不复呼饮。"

《交州记》曰：浮石，体虚而轻，煮饮止渴。

《淮南子》曰：嫁女于疾痟渴者，夫死后，则难可复处。以为故妨之，后人不娶。

噫 逆

《韩诗外传》曰：扁鹊过虢，虢侯世子暴病死，乃造宫门曰："世

子病，所谓尸蹶者也。"

《吕氏春秋》曰：室大多阴则蹶。

咳 嗽

《释名》曰：咳，刻也，气奔至，出入不平调，若克物也。嗽，促也，用力急促也。

《易说》曰：立秋，气未当至而至，则少阳脉盛，人病咳。

《周书》曰：立秋之日，白露不降，民多病咳。

《礼记·月令》曰：季夏行春令，则国多风咳。

《春秋繁露》曰：人君好战，贪城邑，则民多病咳嗽。

《抱朴子》曰：龟鳖鼋鼍之鬼，令人病咳。

刘弘教曰：吾昨四鼓中起，闻西城上兵咳声甚深，即呼省之。年过六十，羸病无襦，而督将差以持时，持时，备不虞耳。此既无所防捍，又老病羸冻，不隐恤，必致死亡，督将岂可乃尔耶？

呕 吐

《左传·哀下》曰：卫侯为灵台于籍圃，与诸大夫饮酒焉。褚师声子袜而登席，古者见君解袜。公怒。辞曰："臣有疾，异于人，足有瘃疾。若见之，君将殽之。"殽，呕吐也。

《汉书》曰：西域有大小头痛坂，令人呕吐。

谢承《后汉书》曰：吴郡妫皓字元起，其母至婚家醉，呕吐。恐食得毒，伏地尝吐，仰曰："吐寒耳，非毒也。"

邓粲《晋记》曰：阮籍母死，与人棋如故。既而饮酒三升，举声一号，吐血数升。

《晋中兴书》曰：王允之年在总角，为从伯敦所知。尝夜饮，允之辞醉，眠在别床。敦与钱凤谋逆，允之悉闻其语，便于眠处大吐。以为大醉，不复疑。

沈约《宋书》曰：萧惠开除府加给事，性素刚，益不得志，发病呕

血，有物如肝肺者甚多。

《孟宗别传》曰：孟宗为光禄勋，尝大会，公先少饮酒。偶有强者，饮一杯便吐。时令峻急，凡有醉吐者，皆传诏司察。公吐麦饭，察者以闻。上乃叹息，诏问食麦饭意。宗答曰："臣家足有米饭耳，直愚性所安。"其德纯素如此。

《列子》曰：东方有人焉，曰爰旌目，将有适也而饿于道。狐父之盗曰丘，见而下壶飧以饿之，爰旌目三饿而后能视，曰："子何为者也？"曰："我狐父之人丘也。"爰旌目曰："嘻，汝非盗耶？胡为而食我？吾义不食子食也。"两手据地而呕不出，客客而死。

水 疾

《东观汉记》曰：东平王苍到国后，病水气喘逆。上遣太医丞相视之，小黄门侍疾，置驿马传起居，以千里为程。

《晏子春秋》曰：景公水病，梦与二日斗，不胜，召占梦问之。晏子谓占梦曰："公所病者，阴也。日，阳也。一阴不胜两阳，公病将已。"占梦以其言对。三日，公病大愈，赐占梦。占梦曰："晏子教臣也。"公召晏子，赐之。晏子曰："占梦以臣言对，故有益也；若使臣言，则不信也。"

肿

《释名》曰：肿，钟也，寒热气所钟聚也。

《春秋潜潭巴》曰：枉矢黑，军士不勇疾流肿。宋均注云：矢当杨光明，今黑，有死丧之气，则肿死。

《春秋繁露》曰：人君简宗庙，逆天时，民病流肿。

《尸子》曰：有医竘者，秦之良医。张子之背肿，谓之曰："背非吾背也，任子制焉。夫身与国亦犹此也，必有委制，然后治之。"

《齐谐记》曰：范光禄得病，腹脚并肿，不饮食。忽有一人，清朝不自通，遥进入光禄斋中，就光禄边坐。光禄云："先不识君，君那

得来而不自通?"此人答曰:"佛使我来治君病。"发衣见之,因捉其脚,以甘刀针肿上。倏忽之间,顿针两脚及膀胱百余下,然不觉痛。复欲针腹,其儿黄门不听语竟,便去。后针孔中黄浓汁当出二三升许,至明晓,脚都差,针亦无孔。范甚喜。

疝

《释名》曰:心痛曰疝。疝,诜也,气诜诜然而上也。

《后汉书》太医皮循从猎上林还,暮宿殿门下。寒疝病发,时邓训直事,闻循声,起往问,曰:"冀得火以熨背。"训至太官门为求火,不得,乃以口嘘其背,复呼同庐郎共更嘘,至朝遂愈。

瘕

《龙鱼河图》曰:犬狗鱼鸟不熟,食之成瘕。

《易说》曰:白露气当至不至,太阴脉盛,人多瘕疝。

《宋书·徐文伯传》,宋明帝宫人患腰痛牵心,每至,辄气欲绝,众医以为肉瘕。文伯曰:"此发瘕。"以油投之,即吐,得物如发,稍引之,长三尺,头已成蛇,能动。悬柱上,水滴尽,一发而已,病都差。

《山海经》曰:丽麀之水,其中多有育沛,佩之无瘕疾。郭曰:育佩,未闻。

《列仙传》曰:玄俗者,常饵巴豆、云母,卖药于都市。河间王病瘕,玄俗脉之,下蛇十余头。俗言王病六世余殃,非王所招也。曰:"王尝放鹿,鹿是麟母,仁心感天,故遭俗耳。"

《续搜神记》曰:太尉郗公镇丹徒,尝出猎。时二月中,蕨始生,有一甲士折一茎食之,即觉心中淡淡欲吐,因归家,仍成心腹疾。半年许,忽大吐,吐一蛇,长尺余,尚活动摇。乃挂着屋檐前,汁稍稍出,蛇渐焦小。经一宿,视之,成一茎蕨,犹昔所食也。病遂除差。

又曰：桓宣武时，有一督将，因时行病后虚热，更能饮复茗，必一斛二升乃饱。人苦劝，复啜五升，乃大吐，向所饮都尽。有一物随吐后出，如斗大。试以一斛二升复茗洗之，此物吸之都尽。而正觉小胀，又增五升，便悉混，然后从口中涌出。既吐此物，病遂差。或问之曰："此何病？"答曰："此病名斛二瘕。"

又曰：昔有一人与奴俱得心瘕病。奴既死，剖腹视，得一白鳖，赤眼，甚鲜明。乃试以诸毒药浇灌之，并内药于鳖口，无损。乃系鳖于床脚，有客乘白马来看之，溺溅，鳖惶遽，疾走避溺。既系之，不得去，乃缩颈藏脚，不敢动。病者察之，谓其子曰："吾疾或可救。"乃试取白马溺以灌鳖，鳖消灭成数升水。病者乃顿饮升余白马溺，病即豁然除。

《异苑》曰：章安有人，元嘉中啖鸭肉，乃成瘕病，胸满面赤，不得饮食。医令服秫米潘，须臾，烦闷，吐一鸭雏，身喙翅皆以成就，惟左脚故缀昔所食肉。病遂获差。

《志怪》曰：有人得瘕病，腹昼夜切痛。临终，敕其子云："吾气绝后，可剖视之。"其子不忍违，割之，得一铜酒铛，容数合。后华佗闻其病而解之，便出巾栉中药以投铛，铛即消成酒。

痹

《春秋考异邮》曰：痹在喉，寿命凶。

《汉书》曰：哀帝即位，痿痹。

又曰：冯野王弟立为东海太守，下湿，病痹。天子闻之，徙为平原太守。

《晋书》：皇甫谧字士安，得风痹疾，犹手不辍卷。

《后魏书》：临淮王潭孙孚好酒，后遇风，患手足不随，口不能言。乃左手画地作字，乞解所任。

《唐书》曰：处罗可汗欲分兵大掠中国，群下多谏。处罗曰："我父失国，赖隋得立，恩不可忘。"时处罗久疾痹，隋义城公主有五石

饵之，俄而处罗发疽死。

痔

《释名》曰：痔，食也，蛊食之也。

《山海经》曰：天帝山有鸟，其状如鹑，黑文而赤翁，郭璞注云：翁，颈下毛也。名曰栎，食之已痔。又虎蛟可以为痔。郭璞注：为，治也。

《庄子》曰：秦王有病，召医破痈者，得一车乘；舐痔者，得车五乘。所治愈下，得乘愈多。

《尸子》曰：有医竘者，秦之良医，为惠王治痔，皆愈。

宋玉《登徒子赋》曰：登徒子之妻，既疥且痔。

痢

《释名》曰：泄痢，言出漏泄而利也。

《汉书》曰：韦玄成父丧。既葬，当袭爵，即阳为病狂，卧便痢，妄笑语，欲让避兄也。

《北史》：齐司马膺之好读《太玄经》文，注扬雄《蜀都赋》，每云："我欲与扬子周游。"患痢十七年，竟不愈。齐亡岁，以痢疾终。

《魏武令》曰：凡山水甚强寒，饮之皆令人痢。

阴 痿

《汉书》曰：胶西王端为人贱戾，又阴痿，一近妇人，病数月。

又曰：周仁为人阴重不泄。张晏曰：阴重不泄，下湿，故溺裤，是以得此官者入后宫。

《魏志》：公孙康死，子晃、渊皆小，众以康弟恭嗣。恭阴消为阉人，劣弱不能治国，渊胁夺恭位。

《晋书》：南阳王模世子保，体质丰伟，尝自秤，重八百斤。素喜睡，痿疾，不能御妇人。

《宋书》曰：明帝素肥，晚年痿疾，不能御内。

阳 病

《左传·襄三》曰：楚子使选子冯为令尹，访于申叔豫。申叔豫曰："国多宠，王弱，国不可为也。"遂以疾辞。方暑，阙地下冰而床焉，重茧衣裘，鲜食而寝。楚子使医视之，复曰："瘠则甚矣，而血气未动。"言无疾。

《史记》曰：廉颇云："我为赵将，有攻城野战之功。而蔺相如徒以口舌为劳，而位居我上。"相如闻，不肯与会，每朝时常称病，不欲与争列。

《续汉书》曰：杨彪见汉祚将终，自以累世为公卿，耻为魏臣，遂称足疾，不复行。

范晔《后汉书》曰：高诩字季回，父容，哀平间为光禄大夫，诩以父任为郎。世传《鲁诗》，以信行清操知名。王莽篡位，父子称盲，逃不仕莽。

又曰：封观者，以兄名位未显，耻先受之，遂称风疾，瘖不能言。火起烧屋，徐出避之，忍而不告。

谢承《后汉书》曰：沛国陈禁，性不好荣，建武中拜议郎，引见赐食。禁阳眼目无所见，以肉投羹中，出又撑柱乃归。

《魏末传》曰：李滕为荆州刺史，曹爽令别司马懿。懿使婢进粥，持杯而饮，粥皆流出，谓爽曰："太傅非复可济，令人怆然。"故爽不复设备。

《曹瞒传》云：太祖少，飞鹰走狗，游荡无度。其叔父数言之于嵩，太祖患之。后逢叔父于路，乃佯败面㖞口。叔父怪问其故，太祖曰："卒中风。"叔父告嵩，嵩惊呼太祖，太祖貌如故。嵩问曰："叔父言汝中风，已差乎？"太祖曰："初不中风，但失叔父爱，故见罔尔。"嵩乃疑，自后，叔父所言，嵩不复信。

《晋书》：曹爽专权，宣帝称疾，何曾亦谢病。爽诛，曾乃起视事。

又曰：钟会将反于蜀，使卫瓘慰劳诸军。瓘心欲去，且坚其意，曰："卿三军主，宜自行。"会曰："卿先行，吾当后出。"瓘便下殿，会悔遣之，使呼瓘。瓘辞眩疾动，诈仆地，北出阁。数十信追之。瓘至外廨，服盐汤，大吐。瓘素羸，便以困笃。会遣所亲人及医视之，皆言不起，会由是无所惮。

《晋阳秋》曰：宣帝初不欲屈节曹氏，辞以风疾不能起。魏武使人往徵刺之，以观信否，宣帝坚卧不动。

《晋书》曰：王戎族弟敦有高名，戎恶之。敦每候戎，辄托疾不见。敦后果为逆乱，其鉴赏先见如此。

又曰：长乐冯恢父为弘农太守，爱少子淑，欲以爵传之。恢父终，服阕，乃还乡里，结草为庐，阳瘖不能言。淑得袭爵，恢始仕为博士祭酒。

《隋书》曰：郭衍为洪州总管，晋王镇淮海，因召衍，阴共计议。又恐人疑无故来往，托以衍妻患瘿，王妃萧氏有术能医之，以状奏高祖。高祖听衍共妻向江都往来无度。

《唐书》曰：安禄山陷西京，王维佯中风失音，贼犹强授伪官。后蒙原罪。

又曰：《王徵传》：黄巢入潼关，僖宗出幸。徵与同列崔沆豆、卢璩、仆射干琮至曙方知，遂相与奔驰，赴行在。徵夜落荆榛中，隐于崔谷，为贼所得，迫还京师。将授之伪命，徵示以足折口瘖，虽白刃环之，初无惧色。贼令舆归第，命医工视之。月余，守视者稍怠，徵乃杂于负贩，窜之河中，遣人间道奉绢表入蜀。天子嘉之，诏授光禄大夫，守兵部尚书。

嵇康《高士传》曰：王莽征孔休，休饮血，于使者前吐之，为病笃，遂不行。

《益部耆旧传》曰：公孙述僭号，征犍为任永君，许以大位。永君故托以清盲，妻于面前淫若不见。子入井，忍情不问。述伏诛，永君澡浴，引镜照形，曰："世适平，目即清。"妻乃自杀。冯信季成

亦不受公孙述聘，托清盲十三年，侍婢于面前淫而不问。述诛，取纸作书，婢因自杀。

印刷　三秀舎
製本　渋谷文泉閣
装幀・装画　安　倫
発行　社会評論社